

前 言

本輯的文件按性质分为：总类、对私改造类、市場管理类、稅务类和其他类等五类。类下又分为若干項目。

为了便于查閱，我們將第一个五年計划建設时期有关对私营工商业改造的資料，編成目录索引，作为本輯附录。

由于我們缺乏經驗，在編輯上可能存在不少缺点，希望讀者指正。

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秘书处

1959年11月

目 录

一 总 类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1
-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 22
(节录：“工商业者问题”部分)
-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向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
的政治报告刘少奇 24
(节录：“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社会主义
改造”部分)
- 在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会员代表大会上的致
词 (摘要)董必武 40
- 政治报告周恩来 42
(节录：“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部分)
- 政府工作报告周恩来 47
(节录：“关于社会主义革命”部分)
- 关于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问题陈 云 54
- 关于商业工作与工商业关系问题陈 云 64
- 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高潮以后的新问题 ...陈 云 73
- 关于整风运动的报告邓小平 85
(节录：“关于资产阶级和知识分子”部分)
- 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报告 ...李富春 91
(节录：“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第一个
五年计划的若干问题；关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
的社会主义改造问题、关于保证市场的稳定问
题”部分)

在全国工商界座談会上的总结发言·····	李維汉	113
工商界要全面开展整風运动,在政治上过好社会主义这一关·····	李維汉	117
各民主党派需要进行根本的自我改造·····	李維汉	124
国务院第八办公室向工商界报告处理工商界意見的初步結果·····		143

二 对私改造类

在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會員代表大会上向全国工商界代表讲解五个問題 (摘要)···	陈 云	148
关于公私合营企业的公私关系問題 (摘要)·····	陈 云	150
在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會員代表大会上談經濟建設和贖买政策·····	薄一波	152
在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會員代表大会上的讲话·····	李維汉	154
繼續扩大和巩固人民民主統一战綫·····	李維汉	170
关于工商界的思想改造、学习和办好合营企业、改善公私关系問題 (摘要)·····	許濬新	182
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會第一次會議上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发言·····	許濬新	184
在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會員代表大会上的发言·····	許濬新	189
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中的一些問題·····	許濬新	198
有关商业方面的几个問題·····	曾 山	203
在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會員代表大会上的发言·····	吳雪之	207
私营商业改造問題·····	姚依林	209
充分發揮公私合营进出口业的积极作用·····	叶季壯	211

进一步把私营工商业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	人民日报社論	222
私营工商业的光明大道	人民日报社論	226
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		231
关于“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的說明	李維汉	236
把有利于国計民生的资本主义工业有步驟地改 变为公私合营工业	人民日报社論	247
贯彻統筹兼顧的方針, 改造资本主义工业	人民日报社論	252
认真办好公私合营企业	人民日报社論	257
加强对资本主义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人民日报社論	261
重視商业工作	人民日报社論	264
經過互助合作道路, 改造农村小商小販	人民日报社論	268
积极利用和改造农村私商	人民日报社論	272
对农村私商的批发业务必須加强	人民日报社論	276
* * *		
統一認識, 全面规划, 认真地做好改造资本主义 工商业的工作	人民日报社論	279
有准备、有步驟地推动私营工业实行全行业公 私合营	人民日报社論	288
进一步开展对城市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工作	人民日报社論	293
进一步做好对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工作	人民日报社論	297
国务院关于目前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的社会 主义改造中若干事項的决定		301
不要輕易改变原有的生产和經營制度		

.....	人民日报社論	304
慎重地从經濟上逐步改組公私合营工业		
.....	人民日报社論	307
国务院关于在公私合营企业中推行定息办法的		
規定.....		311
国务院批轉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公私合营		
企业清产定股以后发給私股股东領息凭証的		
意見.....		312
附：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公私合营企		
业清产定股以后发給私股股东領息凭		
証的意見.....		313
国务院关于私营企业实行公私合营的时候对財		
产清理估价几項主要問題的規定.....		314
做好定息和财产清理工作.....	人民日报社論	316
国务院批轉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对公私合营企		
业清产核資遺留問題的處理意見的报告的		
通知.....		319
附：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对公私合营企业		
清产核資遺留問題的處理意見的报告.....		319
国务院第八办公室負責人宣布退还全面合营期		
間資本家所增投資,对資本家财产的清理估		
价工作将进行复查.....		320
国务院关于私营企业实行公私合营的时候对債		
务等問題的處理原則的指示.....		322
国务院关于对私营工商业、手工业、私营运输业		
社会主义改造中若干問題的指示.....		324
全国公私合营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座談会确定全		
面檢查和解决生产改組的問題.....		331
商业部、紡織工业部、食品工业部、輕工业部、中		

發揮工商界青年在社会主义改造中的积极作用	人民日报社論	392
跟祖国一道前进,为社会主义立功!.....	廖承志	396
充分發揮工商界妇女在社会主义改造中的积极 作用.....	人民日报社論	403
跟着祖国前进,为社会主义贡献力量!.....	邓颖超	406
工商业者要繼續改造,积极工作.....	人民日报社論	417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議全国委员会关于組織各 界民主人士和工商业者进行政治学习和理論 学习的决定.....		420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議全国委员会对各界民主 人士和工商业者学习中有关教学方針的几点 說明.....		424

三 市場管理类

国务院关于禁止在城市套购計划商品的通知.....		427
国务院批轉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当前城市 市場管理工作若干問題的報告的通知.....		428
附: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当前城市市 場管理工作若干問題的報告.....		428
卫生部关于药材市場領導与管理的規定.....		438
* * *		
让农村市場进一步活跃起来.....	人民日报社論	440
健全地发展农民貿易.....	人民日报社論	443
正确看待农村自由市場.....	人民日报社論	446
国务院批轉商业部、中华全国供銷合作总社、中 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改进初級市場管理工 作的報告.....		449
附:商业部、中华全国供銷合作总社、中央		

国务院关于工商业联合会机关干部的評級、医疗、福利、学习和工商业联合会經費問題的通知.....	509
国务院批轉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有关对工商联的指导工作和經費开支問題的報告的通知.....	512
附：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有关对工商联的指导工作和經費开支問題的報告.....	512
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复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关于工商界生活互助金暫行方案.....	513
附：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关于工商界生活互助金暫行方案.....	514
附录 有关对私营工商业改造資料目录索引(1953—1957年)	520

一 总 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1954年9月20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目 录

序 言

第一章 总 纲

第二章 国家机构

第一节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第三节 国务院

第四节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

第五节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

第六节 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

第三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第四章 国旗、国徽、首都

序 言

中国人民经过一百多年的英勇奋斗，终于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在一九四九年取得了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人民革命的伟大胜利，因而结束了长时期被压迫、被

奴役的历史，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人民民主制度，也就是新民主主义制度，保证我国能够通过和平的道路消灭剥削和贫困，建成繁荣幸福的社会主义社会。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社会建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是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逐步完成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我国人民在过去几年内已经胜利地进行了改革土地制度、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分子、恢复国民经济等大规模的斗争，这就为有计划地进行经济建设、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准备了必要的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一九五四年九月二十日在首都北京，庄严地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这个宪法以一九四九年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为基础，又是共同纲领的发展。这个宪法巩固了我国人民革命的成果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政治上、经济上的新胜利，并且反映了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根本要求和广大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社会的共同愿望。

我国人民在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伟大斗争中已经结成以中国共产党为领导的各民主阶级、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的广泛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今后在动员和团结全国人民完成国家过渡时期总任务和反对内外敌人的斗争中，我国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将继续发挥它的作用。

我国各民族已经团结成为一个自由平等的民族大家庭。在发扬各民族间的友爱互助、反对帝国主义、反对各民族内部的人民公敌、反对大民族主义和地方民族主义的基础上，我国的民族团结将继续加强。国家在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的过程中将照顾各民族的需要，而在社会主义改造的问题上将充分注意各民族发展的特点。

我国同偉大的苏維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同各人民民主国家已經建立了牢不可破的友誼，我国人民同全世界爱好和平的人民的友誼也日見增进，这种友誼將繼續发展和巩固。我国根据平等、互利、互相尊重主权和領土完整的原则同任何国家建立和发展外交关系的政策，已經获得成就，今后將繼續貫徹。在国际事务中，我国坚定不移的方针是为世界和平和人类进步的崇高目的而努力。

第一章 总 綱

第 一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国家。

第 二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行使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其他国家机关，一律实行民主集中制。

第 三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是统一的多民族的国家。

各民族一律平等。禁止对任何民族的歧视和压迫，禁止破坏各民族团结的行为。

各民族都有使用和发展自己的语言文字的自由，都有保持或者改革自己的风俗习惯的自由。

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实行区域自治。各民族自治地方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可分离的部分。

第 四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依靠国家机关和社会力量，通过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保证逐步消灭剥削制度，建立社会主

义社会。

第五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生产资料所有制现在主要有下列各种：国家所有制，即全民所有制；合作社所有制，即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个体劳动者所有制；资本家所有制。

第六 条

国营经济是全民所有制的社会主义经济，是国民经济中的领导力量和国家实现社会主义改造的物质基础。国家保证优先发展国营经济。

矿藏、水流，由法律规定为所有的森林、荒地和其他资源，都属于全民所有。

第七 条

合作社经济是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社会主义经济，或者是劳动群众部分集体所有制的半社会主义经济。劳动群众部分集体所有制是组织个体农民、个体手工业者和其他个体劳动者走向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过渡形式。

国家保护合作社的财产，鼓励、指导和帮助合作社经济的发展，并且以发展生产合作为改造个体农业和个体手工业的主要道路。

第八 条

国家依照法律保护农民的土地所有权和其他生产资料所有权。

国家指导和帮助个体农民增加生产，并且鼓励他们根据自愿的原则组织生产合作、供销合作和信用合作。

国家对富农经济采取限制和逐步消灭的政策。

第九 条

国家依照法律保护手工业者和其他非农业的个体劳动者的生产资料所有权。

国家指导和帮助个体手工业者和其他非农业的个体劳动者

改善經營，并且鼓勵他們根據自願的原則組織生產合作和供銷合作。

第十條

國家依照法律保護資本家的生產資料所有權和其他資本所有權。

國家對資本主義工商業採取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國家通過國家行政機關的管理、國營經濟的領導和工人群眾的監督，利用資本主義工商業的有利於國計民生的積極作用，限制它們的不利於國計民生的消極作用，鼓勵和指導它們轉變為各種不同形式的國家資本主義經濟，逐步以全民所有制代替資本家所有制。

國家禁止資本家的危害公共利益、擾亂社會經濟秩序、破壞國家經濟計劃的一切非法行為。

第十一條

國家保護公民的合法收入、儲蓄、房屋和各種生活資料的所有權。

第十二條

國家依照法律保護公民的私有財產的繼承權。

第十三條

國家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依照法律規定的條件，對城鄉土地和其他生產資料實行征購、征用或者收歸國有。

第十四條

國家禁止任何人利用私有財產破壞公共利益。

第十五條

國家用經濟計劃指導國民經濟的發展和改造，使生產力不斷提高，以改進人民的物質生活和文化生活，鞏固國家的獨立和安全。

第十六條

勞動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一切有勞動能力的公民的光榮的事

情。国家鼓励公民在劳动中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第十七条

一切国家机关必须依靠人民群众，经常保持同群众的密切联系，倾听群众的意见，接受群众的监督。

第十八条

一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必须效忠人民民主制度，服从宪法和法律，努力为人民服务。

第十九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卫人民民主制度，镇压一切叛国的和反革命的活动，惩办一切卖国贼和反革命分子。

国家依照法律在一定时期内剥夺封建地主和官僚资本家的政治权利，同时给以生活出路，使他们在劳动中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公民。

第二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武装力量属于人民，它的任务是保卫人民革命和国家建设的成果，保卫国家的主权、领土完整和安全。

第二章 国家机构

第一节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十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

第二十二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行使国家立法权的唯一机关。

第二十三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军队和华侨选出的代表组成。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和代表产生办法，包括少数民

族代表的名額和产生办法，由选举法規定。

第二十四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四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任期届满的两个月以前，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必須完成下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如果遇到不能进行选举的非常情况，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可以延长任期到下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举行第一次會議为止。

第二十五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會議每年举行一次，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集。如果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认为必要，或者有五分之一的代表提議，可以临时召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會議。

第二十六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举行會議的时候，选举主席团主持會議。

第二十七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一)修改宪法；
- (二)制定法律；
- (三)监督宪法的实施；
- (四)选举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副主席；
- (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的提名，决定国务院总理的人选，根据国务院总理的提名，决定国务院組成人員的人选；
- (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的提名，决定国防委员会副主席和委員的人选；
- (七)选举最高人民法院院长；
- (八)选举最高人民檢察院檢察长；
- (九)决定国民經济計划；
- (十)审查和批准国家的預算和決算；

(十一)批准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划分；

(十二)决定大赦；

(十三)决定战争和和平的问题；

(十四)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认为应当由它行使的其他职权。

第二十八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有权罢免下列人员；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副主席；

(二)国务院总理、副总理、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秘书长；

(三)国防委员会副主席和委员；

(四)最高人民法院院长；

(五)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第二十九条

宪法的修改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的多数通过。

法律和其他议案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全体代表的过半数通过。

第三十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出下列人员组成；

委员长，

副委员长若干人，

秘书长，

委员若干人。

第三十一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一)主持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 (二)召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 (三)解释法律；
- (四)制定法令；
- (五)监督国务院、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的工作；
- (六)撤销国务院的同宪法、法律和法令相抵触的决议和命令；
- (七)改变或者撤销省、自治区、直辖市国家权力机关的不适当的决议；
- (八)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国务院副总理、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秘书长的个别任免；
- (九)任免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员和审判委员会委员；
- (十)任免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员和检察委员会委员；
- (十一)决定驻外全权代表的任免；
- (十二)决定同外国缔结的条约的批准和废除；
- (十三)规定军人和外交人员的衔级和其他专门衔级；
- (十四)规定和决定授予国家的勋章和荣誉称号；
- (十五)决定特赦；
- (十六)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如果遇到国家遭受武装侵犯或者必须履行国际间共同防止侵略的条约的情况，决定战争状态的宣布；
- (十七)决定全国总动员或者局部动员；
- (十八)决定全国或者部分地区的戒严；
- (十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三十二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行使职权到下届全国人民代

表大会选出新的常务委员会为止。

第三十三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有权罢免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

第三十四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设立民族委员会、法案委员会、预算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和其他需要设立的委员会。

民族委员会和法案委员会，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受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领导。

第三十五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认为必要的时候，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组织对于特定问题的调查委员会。

调查委员会进行调查的时候，一切有关的国家机关、人民团体和公民都有义务向它提供必要的材料。

第三十六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有权向国务院或者国务院各部、各委员会提出质问，受质问的机关必须负责答复。

第三十七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非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许可，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非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许可，不受逮捕或者审判。

第三十八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原选举单位的监督。原选举单位有权依照法律规定的程序随时撤换本单位选出的代表。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第三十九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年满三十五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可以被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任期四年。

第四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决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决定，公布法律和法令，任免国务院总理、副总理、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秘书长，任免国防委员会副主席、委员，授予国家的勋章和荣誉称号，发布大赦令和特赦令，发布戒严令，宣布战时戒严令，发布动员令。

第四十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对外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接受外国使节；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决定，派遣和召回驻外全权代表，批准同外国缔结的条约。

第四十二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统率全国武装力量，担任国防委员会主席。

第四十三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在必要的时候召开最高国务会议，并担任最高国务会议主席。

最高国务会议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国务院总理和其他有关人员参加。

最高国务会议对于国家重大事务的意见，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提交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国务院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讨论并作出决定。

第四十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协助主席工作。副主席受主席的委托，可以代行主席的部分职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的选举和任期，适用宪法第三十九条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的选举和任期的规定。

第四十五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副主席行使职权到下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出的下一任主席、副主席就职为止。

第四十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因为健康情况长期不能工作的时候，由副主席代行主席的职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缺位的时候，由副主席继任主席的职位。

第三节 国务院

第四十七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即中央人民政府，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的执行机关，是最高国家行政机关。

第四十八条

国务院由下列人员组成：

总理，

副总理若干人，

各部部长，

各委员会主任，

秘书长。

国务院的组织由法律规定。

第四十九条

国务院行使下列职权：

(一)根据宪法、法律和法令，规定行政措施，发布决议和命令，并且审查这些决议和命令的实施情况；

- (二) 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議案；
- (三) 統一領導各部和各委員會的工作；
- (四) 統一領導全国地方各級国家行政机关的工作；
- (五) 改变或者撤銷各部部長、各委員會主任的不适当的命令和指示；
- (六) 改变或者撤銷地方各級国家行政机关的不适当的決議和命令；
- (七) 执行国民經济計划和国家預算；
- (八) 管理对外貿易和国内貿易；
- (九) 管理文化、教育和卫生工作；
- (十) 管理民族事务；
- (十一) 管理华侨事务；
- (十二) 保护国家利益, 維護公共秩序, 保障公民权利；
- (十三) 管理对外事务；
- (十四) 領導武装力量的建設；
- (十五) 批准自治州、县、自治县、市的划分；
- (十六) 依照法律的規定任免行政人員；
- (十七)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五十条

总理領導国务院的工作, 主持国务院會議。

副总理协助总理工作。

第五十一条

各部部长和各委員會主任負責管理本部門的工作。各部部长和各委員會主任在本部門的权限內, 根据法律、法令和国务院的決議、命令, 可以发布命令和指示。

第五十二条

国务院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負責并报告工作; 在全国人民

代表大会閉会期間，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負責并报告工作。

第四节 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会和 地方各級人民委员会

第五十三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行政区域划分如下：

- (一) 全国分为省、自治区、直辖市；
- (二) 省、自治区分为自治州、县、自治县、市；
- (三) 县、自治县分为乡、民族乡、鎮。

直辖市和較大的市分为区。自治州分为县、自治县、市。

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都是民族自治地方。

第五十四条

省、直辖市、县、市、市轄区、乡、民族乡、鎮設立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委员会。

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設立自治机关。自治机关的組織和工作由宪法第二章第五节規定。

第五十五条

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会都是地方国家权力机关。

第五十六条

省、直辖市、县、設区的市的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由下一級的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不設区的市、市轄区、乡、民族乡、鎮的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由选民直接选举。

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額和代表产生办法由选举法規定。

第五十七条

省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四年。直辖市、县、市、市轄区、乡、民族乡、鎮的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两年。

第五十八条

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在本行政區域內，保證法律、法令的遵守和執行，規劃地方的經濟建設、文化建設和公共事業，審計和批准地方的預算和決算，保護公共財產，維護公共秩序，保障公民權利，保障少數民族的平等權利。

第五十九條

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選舉並且有權罷免本級人民委員會的組成人員。

縣級以上的人民代表大會選舉並且有權罷免本級人民法院院長。

第六十條

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依照法律規定的權限通過和發布決議。

民族鄉的人民代表大會可以依照法律規定的權限採取適合民族特點的具體措施。

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有權改變或者撤銷本級人民委員會的不適當的決議和命令。**

縣級以上的人民代表大會**有權改變或者撤銷下一級人民代表大會的不適當的決議和下一級人民委員會的不適當的決議和命令。**

第六十一條

省、直轄市、縣、設區的市的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受原選舉單位的監督；不設區的市、市轄區、鄉、民族鄉、鎮的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受選民的監督。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代表的選舉單位和選民有權依照法律規定的程序隨時撤換自己選出的代表。

第六十二條

地方各級人民委員會，即地方各級人民政府，是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會的執行機關，是地方各級國家行政機關。

第六十三條

地方各級人民委員會分別由省長、市長、縣長、區長、鄉

长、镇长各一人，副省长、副市长、副县长、副区长、副乡长、副镇长各若干人和委员各若干人组成。

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每届任期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相同。

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的组织由法律规定。

第六十四条

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管理本行政区域的行政工作。

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议和命令。

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发布决议和命令。

第六十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委员会领导所属各工作部门和下级人民委员会的工作，依照法律的规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县级以上人民委员会有权停止下一级人民代表大会的不适当的决议的执行，有权改变或者撤销所属各工作部门的不适当的命令和指示和下级人民委员会的不适当的决议和命令。

第六十六条

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都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和上一级国家行政机关负责并报告工作。

全国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都是国务院统一领导下的国家行政机关，都服从国务院。

第五节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

第六十七条

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的自治机关的组织，应当根据宪法第二章第四节规定的关于地方国家机关的组织的基本原则。

自治机关的形式可以依照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大多数人民的意

願規定。

第六十八條

在多民族雜居的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的自治機關中，各有關民族都應當有適當名額的代表。

第六十九條

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的自治機關行使憲法第二章第四節規定的地方國家機關的職權。

第七十條

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的自治機關依照憲法和法律規定的權限行使自治權。

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的自治機關依照法律規定的權限管理本地方的財政。

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的自治機關依照國家的軍事制度組織本地方的公安部隊。

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的自治機關可以依照當地民族的政治、經濟和文化的特點，制定自治條例和單行條例，報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批准。

第七十一條

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的自治機關在執行職務的時候，使用當地民族通用的一種或者幾種語言文字。

第七十二條

各上級國家機關應當充分保障各自治區、自治州、自治縣的自治機關行使自治權，並且幫助各少數民族發展政治、經濟和文化的建設事業。

第六節 人民法院和人民檢察院

第七十三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地方各級人民法院和專門人民法院行使審判權。

第七十四條

最高人民法院院長和地方各級人民法院院長任期四年。

人民法院的組織由法律規定。

第七十五條

人民法院審判案件依照法律實行人民陪審員制度。

第七十六條

人民法院審理案件，除法律規定的特別情況外，一律公開進行。被告人有權獲得辯護。

第七十七條

各民族公民都有用本民族語言文字進行訴訟的權利。人民法院對於不通曉當地通用的語言文字的當事人，應當為他們翻譯。

在少数民族聚居或者多民族杂居的地区，人民法院应当用当地通用的語言進行審訊，用当地通用的文字發布判決書、布告和其他文件。

第七十八條

人民法院獨立進行審判，只服從法律。

第七十九條

最高人民法院是最高審判機關。

最高人民法院監督地方各級人民法院和專門人民法院的審判工作，上級人民法院監督下級人民法院的審判工作。

第八十條

最高人民法院對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負責並報告工作；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閉會期間，對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負責並報告工作。地方各級人民法院對本級人民代表大會負責並報告工作。

第八十一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檢察院對於國務院所屬各部門、地方各級國家機關、國家機關工作人員和公民是否遵守法律，

行使檢察權。地方各級人民檢察院和專門人民檢察院，依照法律規定的範圍行使檢察權。

地方各級人民檢察院和專門人民檢察院在上級人民檢察院的領導下，並且一律在最高人民檢察院的統一領導下，進行工作。

第八十二條

最高人民檢察院檢察長任期四年。

人民檢察院的組織由法律規定。

第八十三條

地方各級人民檢察院獨立行使職權，不受地方國家機關的干涉。

第八十四條

最高人民檢察院對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負責並報告工作；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閉會期間，對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負責並報告工作。

第三章 公民的基本權利和義務

第八十五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在法律上一律平等。

第八十六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年滿十八歲的公民，不分民族、種族、性別、職業、社會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財產狀況、居住期限，都有選舉權和被選舉權。但是有精神病的人和依照法律被剝奪選舉權和被選舉權的人除外。

婦女有同男子平等的選舉權和被選舉權。

第八十七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有言論、出版、集會、結社、遊行、示威的自由。國家供給必需的物質上的便利，以保證公民享受

这些自由。

第八十八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的自由。

第八十九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人身自由不受侵犯。任何公民，非經人民法院决定或者人民檢察院批准，不受逮捕。

第九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住宅不受侵犯，通信秘密受法律的保护。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居住和迁徙的自由。

第九十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劳动的权利。国家通过国民經济有計划的发展，逐步扩大劳动就业，改善劳动条件和工資待遇，以保証公民享受这种权利。

第九十二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者有休息的权利。国家规定工人和职员的工作时间和休假制度，逐步扩充劳动者休息和休养的物质条件，以保証劳动者享受这种权利。

第九十三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者在年老、疾病或者丧失劳动能力的时候，有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国家举办社会保險、社会救济和群众卫生事业，并且逐步扩大这些設施，以保証劳动者享受这种权利。

第九十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国家設立并且逐步扩大各种学校和其他文化教育机关，以保証公民享受这种权利。
国家特别关怀青年的体力和智力的发展。

第九十五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障公民进行科学研究、文学艺术創作和

其他文化活动的自由。国家对于从事科学、教育、文学、艺术和其他文化事业的公民的创造性工作，给以鼓励和帮助。

第九十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在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社会的和家庭的生活各方面享有同男子平等的权利。

婚姻、家庭、母亲和儿童受国家的保护。

第九十七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对于任何违法失职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有向各级国家机关提出书面控告或者口头控告的权利。由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侵犯公民权利而受到损失的人，有取得赔偿的权利。

第九十八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护国外华侨的正当的权利和利益。

第九十九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于任何由于拥护正义事业、参加和平运动、进行科学工作而受到迫害的外国人，给以居留的权利。

第一百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

第一百零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共财产神圣不可侵犯。爱护和保卫公共财产是每一个公民的义务。

第一百零二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依照法律纳税的义务。

第一百零三条

保卫祖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每一个公民的神圣职责。依照法律服兵役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光荣义务。

第四章 国旗、国徽、首都

第一百零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是五星紅旗。

第一百零五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中間是五星照耀下的天安門，周圍是谷穗和齒輪。

第一百零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首都是北京。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 的問題（节录）

（1957年2月27日）

毛澤东

工商业者問題

我国社会制度的改革，除了农业合作化和手工业合作化以外，私营工商业改变为公私合营企业，也在1956年完成了。这件事所以做得这样迅速和順利，是跟我們把工人階級同民族資產階級之間的矛盾当做人民内部矛盾来处理，密切相关的。这个階級矛盾是否完全解决了呢？还没有。还要經過相当的时间才能够完全解决。但是現在有些人說：資本家已經改造得和工人差不多了，用不着再改造了。甚至有人說：資本家比工人还要高明一点。也有人說，如果要改造，为什么工人階級不改造？

这些議論对不对呢？当然不对。

在建設社会主义社会的过程中，人人需要改造，剝削者要改造，劳动者也要改造，誰說工人階級不要改造？当然，剝削者的改造和劳动者的改造是两种不同性质的改造，不能混为一談。工人階級要在階級斗争中和向自然界的斗争中改造整个社会，同时也就改造自己。工人階級必須在工作中不断学习，逐步克服自己的缺点，永远也不能停止。拿我們这些人來說，很多人每年都有一些进步，也就是說，每年都在改造。我这个人从前就有过各种非馬克思主义的思想，馬克思主义是后来才接受的。我在书本上学了一点馬克思主义，初步地改造了自己的思想，但是主要的还是在长期階級斗争中改造过来的。而且今后还要繼續学习，才能再有一些进步，否則就要落后了。难道資本家就那么高明，反而再不需要改造了嗎？

有人說，中国資產階級現在已經沒有两面性了，只有一面性。这是不是事实呢？不是事实。一方面，資產階級分子已經成为公私合营企业中的管理人員，正处在由剝削者变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的轉变过程中；另一方面，他們現在还在公私合营的企业中拿定息，这就是說，他們的剝削根子还没有脫离。他們同工人階級的思想感情、生活习惯还有一个不小的距离。怎么能說已經沒有了两面性呢？就是不拿定息，摘掉了資產階級的帽子，也还需要一个相当的时间繼續进行思想改造。如果认为資產階級已經沒有了两面性，那末資本家的改造和学习的任务也就沒有了。

應該說，这种意見不仅不符合工商业者的实际情况，也不符合工商业者大多数人的願望。在过去几年中，大多数工商业者都是願意学习的，并且有了显著的进步。工商业者的彻底改造必須是在工作中間，他們应当在企业內同职工一起劳动，把企业作为自我改造的基地。但是經過学习改变自己的某些旧观点，也是重要的。工商业者的学习，应当以自願为基础。許多

工商业者在讲习班里学习了几十天，回到工厂，同工人群众和公方代表有了更多的共同的语言，改善了共同工作的条件。他们从亲身的经验懂得，继续学习，继续改造自己，对于他们是有益的。刚才所说的那种认为不需要学习，不需要改造的意见，并不能代表工商业者中大多数人的意见，只是少数人的意见。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向 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的 政治报告（节录）

（1956年9月15日）

刘少奇

同志们！

从我们党的第七次代表大会以来，十一年已经过去了。我们的祖国在这十一年内经历了两次有世界意义的伟大历史事变。在1949年，我们党领导人民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反动统治，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去年下半年和今年上半年，我们党又领导人民取得了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全面的决定性的胜利。由于这两次胜利，我们国家的内外关系发生了一系列的根本变化。

除开台湾还被美国侵略者侵占以外，近百年来骑在中国人民头上的外国帝国主义势力已经被赶走了。中国已经成为伟大的独立自主的国家。

外国帝国主义的工具——官僚买办资产阶级已经在中国大陆上消灭了。

封建地主阶级，除开个别地区以外，也已经消灭了。富农

階級也正在消滅中。原來剝削農民的地主和富農，正在被改造成為自食其力的新人。

民族資產階級分子正處在由剝削者變為勞動者的轉變過程中。

廣大的農民和其他個體勞動者，已經變為社會主義的集體勞動者。

工人階級已經成為國家的領導階級。它的隊伍擴大了，它的覺悟程度和文化技術水平大大提高了。

知識界也已經改變了原來的面貌，組成了一支為社會主義服務的队伍。

國內各民族已經組成一個團結友好的民族大家庭。

以共產黨為領導的人民民主統一戰綫，更加擴大和鞏固了。

我們的國家參加了以蘇聯為首的爭取持久和平和人類進步的社會主義陣營，同偉大的蘇聯和各人民民主國家建立了牢不可破的友好合作關係。我國人民在勝利的抗美援朝戰爭中制止了帝國主義侵略者的凶焰。我國在國際關係中堅持和平共處的五項原則。我國的國際地位提高了。

所有這些變化，不但喚起了中國六億人民的空前未有的革命積極性，而且在世界生活中，在一切被壓迫的民族和一切被剝削的人民中，不能不發生偉大的吸引力。

我們黨現時的任務，就是要依靠已經獲得解放和已經組織起來的幾億勞動人民，團結國內外一切可能團結的力量，充分利用一切對我們有利的條件，儘可能迅速地把我國建設成一個偉大的社會主義國家。

為了完成這個巨大的任務，我們應當正確地總結我們在过去時期的鬥爭經驗，繼續完成我國的社會主義改造，進一步加強我國的社會主義建設，進一步健全我國的政治生活，正確地處理國際事務，進一步鞏固我們黨。我們的大會對於這一切問題的討論和決定，將促進我們黨和我國人民在已有的勝利的基

础上，取得新的更大的胜利。

（一）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綫

在十一年前，党的第七次代表大会向全党提出的任务，是“放手发动群众，壮大人民力量，团结全国一切可能团结的力量，打败侵略者，建设新中国”。这个任务，已经在1949年实现了。

反动派常常自己选择走向灭亡的道路。我们党的第七次代表大会的方针是要求国民党同全国民主力量成立联合政府。还在抗日战争初期，我们党就曾经同国民党成立了联合抗日的协议。在以后，特别是在抗日战争结束之后，我们党又曾经多次同国民党进行和平谈判，以图避免内战，并且试图经过和平的道路实现中国的社会政治改革。在1946年，我们和几个民主党派曾经同国民党达成了一个和平建国的协议。但是接着国民党反动派却在美帝国主义的支持下发动了全国的大内战，企图消灭代表中国人民的力量——中国共产党和其他一切进步民主力量。他们想错了。我们党在争取和平改革的时候并没有放弃警惕，没有放弃人民的武装。我们的政策是：如果国民党愿意和平，并且愿意在和平的条件下进行改革，这是有利于人民的，是我们所力争的。但是我们知道，和平的愿望能否实现，却不取决于我们，而取决于当时的统治阶级。如果国民党反动派一定要把战争强加在人民头上，那末，我们也作了充分的准备，能够动员人民的力量击败他们，使战争的发动者自食其果。历史所作的结论正是这样。想要消灭人民力量的人们，自己被人民的力量消灭了。

同反动派相反，人民不是好战的。即使在战争期间，凡能和平解放的地方，例如北京、绥远、长沙、昆明、四川西部、新疆和西藏，我们都做了争取、接洽和谈判的工作，实现了和

平解放。但是当着人民被迫而不能不拿起武器的时候，人民拿起武器来是完全正确的。反对人民这样做，要求人民向进攻的敌人屈服，这就是机会主义的路綫。在这里，究竟采取革命的路綫，还是采取机会主义的路綫，这是关系到六亿人民在时机成熟的时候是否应当取得政权的大問題。我們党采取了革命的路綫，因而有了今天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由于工人阶级在同几亿农民建立了坚固同盟的条件下取得了全国范围的統治权力，工人阶级的政党中国共产党成为领导全国政权的政党，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已經成为无产阶级专政的一种形式。这就使我国的资产阶级民主性质的革命有可能经过和平的道路，直接地转变为无产阶级社会主义性质的革命。因此，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我国资产阶级民主革命阶段的基本結束和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阶段的开始，标志着我国由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的开始。

我国过渡时期的基本特点是什么呢？

第一，我們的国家是一个工业落后的国家。为了建設社会主义社会，必須发展社会主义的工业，首先是重工业，使我們的国家由落后的农业国变为先进的工业国，而这是需要一个相当长的時間的。

第二，在我們的国家里，工人阶级的同盟者不但有农民和城市小资产阶级，而且有民族资产阶级。因此，为了改造旧經濟，不但对于农业和手工业需要采取和平改造的方法，而且对于资本主义工商业，也需要采取和平改造的方法，而这就需要逐步进行，需要時間。

党中央委员会根据我国的具体情况，規定了我們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綫，这就是：在一个相当长的時間內，逐步实现社会主义的工业化，逐步完成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党的这个总路綫是在1952年国民經济恢复

阶段終結的时候提出的，在1954年已經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所接受，作为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記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里面。

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綫是照耀我們各項工作的灯塔。各項工作离开它，就要犯右傾或者“左”傾的錯誤。在过去几年中，从右面离开党的总路綫的傾向，主要地是仅仅满足于資产階級民主革命的既得成就，要求把革命停頓下来，不承认我們的革命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必要，不願意对城市和农村的資本主义采取适当的限制政策，不相信党能够領導农民走向社会主义，不相信党能够領導全国人民建成社会主义。从“左”面离开党的总路綫的傾向，主要地是要求在“一个早上”就实现社会主义，要求在我国用沒收的方法消灭民族資产階級，或者用排挤的方法使資本主义工商业破产，不承认过渡到社会主义应当采取逐步前进的步驟，不相信我們可以經過和平的道路达到社会主义革命的目的。我們党坚决地拒絕和批判了这两种錯誤的傾向。很明显，如果我們党接受这些意見的任何一种，我們就将不能建設社会主义，或者不能如同今天这样順利地建設社会主义。

按照过渡时期的总路綫，我国已經在1953年开始了发展国民經济的第一个五年計划。党中央委员会原来預計，完成过渡时期的总任务，将需要大約三个五年計划的时间。第一个五年計划的实践証明，为了完成国家的工业化，三个五年計划的时间是必要的，或者还需要更多一点时间。但是社会主义改造的任务，在第一个五年計划期間就已經基本上完成，而在第二个五年計划期間，除开个别地区以外，就可以全部完成。

(二) 社会主义改造

我国的农业、手工业、資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現在已經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

根据今年六月的统计，全国一亿二千万农户中，加入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已经有一亿一千万户，占农户总数的91.7%。其中，有三千五百万户加入了初级合作社；有七千五百万户，即大多数，加入了高级合作社。畜牧业中的互助合作运动，也已经有了发展。

全国个体手工业者参加了各种不同形式的生产合作组织。加入工业生产合作社、生产小组或者供销生产合作社的，已经占个体手工业从业人数总数的90%。个体渔民、个体盐民和运输业中的个体劳动者，现在也基本上实现了合作化。

全国资本主义工商业已经基本上实现了全行业的公私合营。个体小商业也已经基本上实现了合作化，为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执行代销代购的业务。

这些成就，主要地是在1955年下半年开始的我国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运动的高潮中达到的。

这个社会主义改造运动高潮的出现，不是偶然的，而是1949年以来我国各种社会条件发展成熟的必然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人民政府没收了控制国家经济命脉的全部官僚资本的企业，包括由国民党政府在抗战胜利以后接收的日、德、意各国在中国的企业，把它们变为国营的社会主义企业，使国家掌握了最大的银行，几乎全部的铁路，绝大多数的钢铁工业，其他重工业的主要部分，以及轻工业的某些重要部分。这就为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优越地位奠定了基础。

人民政府接着用极大的努力发展了国营工业、国营运输业和其他国营企业。国营工业产值在1949年还只占全部工业总产值的26.3%，到1952年就已经占41.5%，而到1955年，就已经占51.3%了。

人民政府把全部私营银行和钱庄改造为在国家银行领导下的统一的公私合营银行，由国家集中经营银行信贷、保险业务和黄金、白银、外国货币的交易。人民政府建立了对外贸易的管

制，实行了外汇的管理。人民政府又建立了全国统一的强大的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商业，掌握了主要的工业原料和主要的货源，逐步地实现了批发商业的国有化，巩固了社会主义商业在全国市场上的领导地位。

强大的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使我们取得了对于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物质基础。但是为了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任务，还必须采取适合我国情况的政策和步骤，才能使我国广大的农民和手工业者乐于参加集体经济，使我国的民族资产阶级不太勉强地接受社会主义改造。

我们采取了那些政策和步骤呢？现在，我们就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分别地作一些简单的说明。

首先，我们要说明的是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我国的农业合作化运动是在彻底完成了土地改革的基础上进行的。我们党没有采取单纯依靠行政命令、“恩赐”农民土地的办法，去进行土地改革。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我们花了整整三年的时间，用彻底发动农民群众的群众路线的方法，充分地启发农民特别是贫农的阶级觉悟，经过农民自己的斗争，完成了这一任务。我们花了这样多的时间是否需要呢？我们认为这是完全需要的。由于我们采取了这样的方法，广大的农民就站立起来，组织起来，紧紧地跟了共产党和人民政府走，牢固地掌握了乡村的政权和武装。因此，土地改革不但在经济上消灭了地主阶级和大大地削弱了富农，也在政治上彻底地打倒了地主阶级和孤立了富农。广大的觉悟的农民认为，无论是地主或者富农的剥削行为都是可耻的。这就为后来的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创造了有利的条件，大大地缩短了农业合作化所需要的時間。

在旧中国的农村人口中，有百分之六十到七十的贫农和雇农群众，他们是农村中的半无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他们容易接受工人阶级的领导，不只是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中有很大的积

极性，就是在社会主义革命中也有很大的积极性。在土地改革以后，广大农民群众的经济地位是改善了，很多贫农雇农上升为中农。但是由于我国农村地少人多，全国农民平均每人只有三亩耕地（约等于五分之一公顷），南方许多地方每人只有一亩田或者只有几分田，所以在农村中仍然有百分之六十到七十的贫农和下中农。在继续个体经营的条件下，他们要想过富裕的生活是毫无把握的。这就使占农村人口大多数的贫农和不富裕的农民积极地响应我们党的号召，愿意走合作化的道路。

在土地改革以后，我们随即在农民中广泛地建立了带有社会主义萌芽的农业生产互助组织。这是农民的一种集体劳动组织。由于互助比“单干”优越，在1952年参加互助组织的农户已经占全国农户总数的40%，在1954年又增加到将近58%。在互助组织的基础上，党中央在1952年开始有计划地发展半社会主义的农业生产合作社，这是以土地入股、统一经营、但仍然保持土地和主要生产资料私有的一种初级合作社。这种合作社在1951年底还只有三百多个；由于它又比互助组织优越得多，到1955年上半年已经发展到六十七万个，参加的农户约一千七百万户。从1955年下半年以后，像大家所知道的，由于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纠正了党内抑制农民的合作化积极性的右倾保守思想，农业生产合作社开始了特别迅速的发展。随后，初级合作社又开始大批地改组成能够更有效地组织生产的社会主义的高级合作社，在这种合作社里，土地和其他主要生产资料都由私有变成了集体所有。

事实证明，我们党采取这种逐步前进的办法是适当的。因为这使得农民在合作化运动中不断地得到好处，逐渐地习惯于集体生产的方式，可以比较自然地、比较顺利地脱离土地和其他主要生产资料的私人所有制，接受集体所有制，从而避免了或者大大减少了由于突然变化而可能引起的种种损失。

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党的阶级政策是，树立贫农和土地

改革以后由貧农上升的下中农在合作社内部的领导优势，同时巩固地联合中农。富裕的和比較富裕的中农在农村中虽然居于少数，但是他們对于下中农以至貧农仍然有重要的影响。这些富裕中农一般地是拥护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他們中間的許多人还是在土地改革中“翻身”的，但是他們对于走合作化的道路却不可避免地要发生动摇。为了巩固同中农的联合，这里的关键是必須在合作化运动中坚持自願和互利的政策。自願和互利的政策是适用于一切人的，对于中农更有重要的意义。党不但禁止勉强中农加入合作社，而且規定在合作化初发展的时候，首先吸收貧农和下中农入社，一般地不吸收比較富裕的中农入社。党又規定，在中农入社以前和以后，特别是在处理入社的生产資料的时候，都不允許損害他們的利益，占他們的便宜；当然也不让中农損害貧农的利益，占貧农的便宜。国家在粮食問題上的正确政策，也对于中农发生了有益的影响。从1953年开始，国家对于粮食和其他主要农产品实行了統购統銷，并且在統购統銷中規定了合理的价格，这就基本上消灭了市場上的粮食和其他主要农产品的資本主义投机活动。在1955年，国家又規定把购粮数量限制在一定的水平上，改正了前一年不适当地多购七十亿斤粮食的錯誤，这就消除了农民担心政府收购过多的疑虑。由于党坚定不移地执行了联合中农的方針，由于中农看到了走資本主义道路的无望，看到了合作社生产的日益显著的优越性，广大的中农在合作化的高潮中终于停止了动摇，积极地要求入社了。

对于原来的地主分子和富农分子，党在过去几年中一貫地注意了领导农民防止和反对他們在合作化运动中的破坏活动，在合作化初期禁止他們加入合作社。只是在合作化运动取得胜利以后，党才决定分別地根据他們的具体情况，允許他們以不同的身份到合作社里进行同工同酬的劳动，以便把他們改造成为新入。

由于实行了以上的政策，我們就能在全国範圍的土地改革完成以后不到四年的時間內，基本上完成了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把全国的一亿一千万农戶組織成为一百万个左右大小不等的、高級的和初級的农业生产合作社。

其次，我們要說明的是手工业和其他个体經濟的社会主义改造。

我国广大的手工业个体劳动者除开在极小範圍內能够自产自銷以外，都要依靠国营商业、供銷合作社和资本主义企业供給原料、推銷成品和借給資金。他們中間的多数人生活困难，疾病伤亡沒有保險。他們的生产技术多数是落后的，有被現代机器生产淘汰的可能。因此，他們希望联合起来，在国营經濟的领导下克服这些困难。而从整个国民經濟的利益來說，很多的手工业生产是必須繼續保存和发展的，这不但是为了滿足国内市場的广大需要，而且部分地是为了供应出口貿易的需要。中国的个体漁民、盐民、小商小販和运输业中的个体劳动者，也有很大的数量，他們的情况同手工业者大体相近。

对于手工业、漁业、盐业和运输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一般地是采取合作化的形式。这些方面的合作化运动，在过去几年內陸續有所发展。到1955年，加入手工业生产合作組織的人数占手工业从业人員总数的29%。手工业和其他个体經濟合作化的大发展，是在今年上半年。新成立的合作社，有些是經過生产小組的过渡形式发展起来的，大部分是在今年的合作化高潮中直接組織的。此外，有一小部分手工业和一小部分屬于资本主义經營方式的木帆船、兽力車，同资本主义工商业一起实行了公私合营。

小商小販是个体的商业劳动者。他們在社会主义改造中，除了一部分随着资本主义商业实行公私合营以外，一般地也走上了合作化的道路，組成合作商店或者合作小組。小商小販所組織的合作小組，为国营商业和供銷合作社代銷代购，而照旧

采取便利消費者的分散流動的經營方式，照旧保存它們原有的符合社会需要的經營特点。

最后，我們要說明的是資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在我国曾經占統治地位的大資產階級主要是官僚买办資產階級，这个階級如前面所說，早已被革命消灭了。在旧中国，民族資產階級是同帝国主义、封建势力和官僚資本有矛盾的。他們在資產階級民主革命中具有两面性：一方面，他們在一定条件下願意参加反对帝国主义反对国民党反动統治的斗争；另一方面，他們在斗争中又常常表現有一种动摇性和妥协性。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他們表示拥护人民民主专政，拥护共同綱領和宪法，表示願意繼續反对帝国主义，贊成土地改革；但是，他們又有发展資本主义的强烈願望。因此，我們对待民族資產階級的政策，同过去一样，仍然是又团结、又斗争、以斗争求团结的政策。这就是說，在工农联盟的基础上，工人階級还保持着同民族資產階級在政治上的联盟。在經濟上，資本主义工商业具有两方面的作用：一方面具有有利于国計民生的作用，另一方面具有不利于国計民生的作用。因此，国家对于資本主义工商业采取了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按照这样的政策，工人階級又同民族資產階級建立了經濟上的联盟，并且在这种联盟中实现了国营經濟对于資本主义經濟的領導，使資本主义私有制逐步地經過各种形式的国家資本主义轉变为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

國家对于資本主义工商业所以必須采取利用的政策，不仅是由于民族資產階級有接受这个政策的可能性，而且还由于在过渡时期我們在經濟上有利用資本主义工商业的必要性。全国解放初期，国民經济遭受了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統治的严重破坏，我們面对着恢复国民經济的重大任务；同时又由于我国經济很落后，小生产占优势，我們有必要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經济力量，以利于国民經济的恢复工作和建設工作。几年来，

我們在优先发展国营經濟的条件下，实行“公私兼顧、劳資两利”的政策，在原料分配和其他一些問題上对于私营經濟基本上給予“一視同仁”的待遇，这就使得私营工厂工人免于失业，同时也使得資本家有一定的利潤可得。由于这个政策，对于国計民生有利的資本主义工商业都能維持下来，并且有一些发展。事实証明，資本主义工商业在国民經濟的恢复时期和建設时期，对于国营經濟在許多方面都起了輔助的作用。对于資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利用政策，使国家能够取得更多的工业品去換取农民的粮食、工业原料和其他农产品，使国家能够在市場上經常有相当充足的物資，有利于物价的稳定。当然，这种利用政策絕不是让資本主义自由发展。对于資本主义工商业的不利于国計民生的作用，国家必須实行限制的政策，这种限制政策是和利用政策分不开的。

国家对于資本主义工商业的限制，是同資产階級一个階級的狹隘利益冲突的，因此資产階級中总是有許多人表示反对，或者違反这种限制。限制和反限制的斗争是近几年来我国内部階級斗争的主要形式，它反映着我国国内主要的階級矛盾——工人階級和資产階級之間的矛盾。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国家同資本主义的經濟，在活动範圍方面，在稅收方面，在市場价格和加工訂貨、統购包銷、經銷代銷的条件方面，在工人的劳动条件方面，經常地反复地进行限制和反限制的斗争。其中主要的是1950年春天为了稳定物价而反对投机活动的斗争，和1952年反对行賄、偷稅漏稅、盜窃国家資財、偷工减料、盜窃国家經濟情报的“五反”斗争。进行这些斗争，是因为有許多人进行了有害于国計民生的非法活动，不能不坚决地加以制止。在进行这些斗争中，我們注意防止和糾正了对于資本主义經濟的限制过多过死的錯誤。党和国家的基本方針，是通过这些斗争使那些坚持不法行为的少数資产階級分子在人民群众中，同时也在資产階級队伍内陷于完全的孤立，而把那些

願意服從國家法令的大多數資產階級分子團結起來。

國家實行利用政策和限制政策的目的是，都是為了對於資本主義工商業實現社會主義的改造。這種改造分為兩個步驟：第一步是把資本主義轉變為國家資本主義，第二步是把國家資本主義轉變為社會主義。在無產階級執政的國家領導下的國家資本主義是什麼呢？正如列寧所說的，“這就是我們能夠加以限制，我們能夠規定它的界限的一種資本主義。”我們通過國家資本主義這種過渡形式，使民族資產階級在國家和工人階級的領導下，有一個必要的時間來逐步地接受改造。在工業方面，由於國家掌握了大部分工業原料，從1950年開始對於私營工業採取了供給原料、加工訂貨和統購包銷的辦法，從而初步地把私營工業納入國家資本主義的軌道。到了1954年，又進一步地有計劃地用公私合營的方式來改造資本主義工業，使主要的大型私營工業企業多數轉變為公私合營企業。在商業方面，由於國家經過國營商業和合作社商業掌握了一切重要的農產品和工業品的貨源，就有可能按照國家規定的條件把貨品批發給私營商業，使私營商業執行經銷代銷的業務。在1954年，這種經銷代銷的初級形式的國家資本主義商業已經大量地發展起來。有了這些準備以後，到1955年秋冬之間，農業合作化的高潮最後地斷絕了資本主義在農村發展的道路，從根本上改變了國內階級力量的對比，資本主義工商業全行業公私合營的條件就完全成熟了。這種全行業公私合營，是我國國家資本主義的最高形式，是使資本主義所有制轉變為社會主義公有制的具有決定意義的重大步驟。

為了通過國家資本主義這種和平過渡的辦法來達到社會主義的目的，我們對於資產階級私有的生產資料的國有化，採取了逐步贖買的政策。在全行業公私合營以前，贖買的形式採取分配利潤的制度，即按企業盈餘多少，分配一定利潤（例如四分之一）給資本家；在全行業公私合營以後，贖買的形式採取

定息的制度，即在一定时期內，由国家經過专业公司支付資本家以一定的利息。此外，資方人員凡能工作的都由国家有关部門分配工作，不能工作的也酌量給以安置，或者予以救济，保障他們的生活。这也是一种必要的贖买的办法。馬克思和列宁都說过，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无产階級对于資产階級采取贖买政策是允許的，并且是有利的。这已經在我国的革命實踐中得到了証明。

我們在对資本主义工商业实现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中，是把企业的改造和人的改造結合进行的。这就是在企业改造的同时，必須注意采取教育的方法，逐步地改造資本家，使他們由剝削者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我們对于民族資产階級采取又团結、又斗爭、以斗爭求团結的政策，主要是教育他們。对于資本主义經濟的限制和对于資产階級的不法行为的斗爭是一种重要的实际的教育。几次調整，統筹兼顧，全面安排，使他們各得其所，这又是一种重要的实际的教育。他們在社会主义改造中采取积极态度的，我們表示欢迎；采取怀疑态度的，我們进行教育并且表示等待；采取反抗态度的，我們进行必要的斗爭，而目的还是为了改造他們。这种分別对待的政策，也都是重要的实际的教育。此外，我們还采取演讲、座談会、学习班、組織資本家和他們的家屬进行学习、以及引导資本家內部进行批評和自我批評等等方法，向他們进行教育，解决他們的思想問題。我們这些教育的目的，是要提高他們原来的进步分子，即拥护社会主义改造的分子，使中間分子和落后分子逐步地改变态度向进步分子看齐，分化頑固分子。一句話，团結多数，削弱反抗，以利于社会主义改造。

国家对于資本主义工商业所实行的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以及根据这个政策所采取的每一个步驟，并不是凭主观願望任意决定的，而是研究了各方面的实际情况和条件，針对国計民生的迫切需要而确定的。这个政策和这些步驟，不但得到

了广大群众的拥护，而且资本家也找不出任何一个站得住脚的理由来拒绝或者反对。现在已经可以断定，除开个别的顽固分子还想反抗以外，在经济上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并且逐步转变为名副其实的劳动者，是绝大多数民族资产阶级分子能够作到的。

在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我们的工作并不是没有缺点和错误的，我们的政策并不是一开始就成熟的，在政策的执行中也出现过局部的偏差。但是，改变生产资料私有制为社会主义公有制这个极其复杂和困难的历史任务，现在在我国已经基本上完成了。我国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谁战胜谁的问题，现在已经解决了。

这不是说，我们在社会主义改造方面的任务已经全部完成。在我们的面前还摆着许多迫切的重大的问题。什么是我们今后的任务呢？

在农业合作化方面，我们还需要继续按照自愿和互利的政策，争取还没有加入合作社的少数农户入社，并且领导那些初级合作社转为高级合作社。但是我们要采取耐心等待的态度，而不允许有任何的强迫命令。目前最急需解决的问题是必须保证现有的一百万个左右合作社尽可能增加生产和增加社员收入。有一部分合作社的成立是比较急促的，还需要迅速处理许多遗留问题，或者还需要调整现有的组织形式。多数合作社还缺少领导几十户、几百户农民进行集体生产的经验，党必须帮助合作社的干部尽可能迅速地取得这种经验。许多合作社过分地强调集体利益和集体经营，错误地忽视了社员个人利益、个人自由和家庭副业，这种错误必须迅速地纠正。为了有效地发扬社员的生产积极性，巩固合作社的组织，必须坚持勤俭办社和民主办社的方针，并且不断地加强对社员的社会主义和集体主义的思想教育。不久以前的个体农民，现在变成了合作社的社员，这是几亿农民生活史上的一个巨大的变化。合作社的干

部必須充分認識这个变化，謹慎地担負起社員群众所委托給他們的重大領導職務，全心全意地為社員的利益服務。他們应当了解，只有使社員感覺到自己确实是合作社的主人翁，而且使社員的收入能够每年有所增加，这样的合作社才能够巩固。

在手工业和其他原来的个体經濟的改造工作方面，必須根据各行各业的特点，采取不同的形式，分別地解决各种合作組織在发展中的具体問題。在这里，不顾具体情况，采取千篇一律的形式，是錯誤的。一部分的合作組織在适当的条件下，将要发展成为国营企业或者并入国营企业；一部分的合作組織将在长时期內保持生产資料的集体所有制；而另一部分的合作組織，則将在社会主义企业的管理下保持各負盈亏的經營方式。各种合作組織都必須注意保持和发展原来的个体經濟在生产上和經營上的优良傳統。合作化以后，手工业产品的质量必須不降低而要提高，品种必須不减少而要增多。

在資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工作方面，同样地应当按照各行各业的特点和社会經濟的多方面的需要，分別地解决它們发展中的具体問題，而不要輕率地作千篇一律的处理，以免造成損失。对于企业中的职工，应当繼續进行有系統的教育工作和組織工作，使他們充分了解并执行自己在企业改造方面、生产方面和团结教育資方人員方面的任务，并且选拔职工中間的优秀分子参加企业的管理工作。对于資方人員，应当进行工作上和生活上的安排，建立公私双方人員共同工作的良好关系，并且繼續加强对于他們和他們的家屬的政治教育。資方人員很多是富有管理經驗和技术知識的，他們了解消費者的具体需要，熟悉市場情况，善于精打細算。因此，我們的工作人員除开向他們进行教育以外，还必須認真地向他們学习，把他們的有益的經驗和知識当作一份社会遺產继承下来。資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目前还只达到全行业公私合营的阶段。我們必須准备在将来的适当时机，把这些企业变为完全社会主义的国营企业。

只有在完成以上所說的各方面的任务以后，我們才彻底地解决了我国的社会主义改造問題。我們相信，我們党一定能够繼續同全国人民一起，在不长的時間内胜利地完成这些任务，使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設得到最有利的发展条件。

.....

在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會員代表 大会上的致詞（摘要）

（1953年12月23日）

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副总理 董必武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會員代表大会今天开幕了，我代表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祝賀大会的成功！

这次大会的召开，我认为是很合时宜的。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會議全国委员会庆祝国庆节口号发布之后，全国人民都紛紛热烈地响应为实现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綫和第一个五年計划基本任务而奋斗的号召。过渡时期的总路綫像一座灯塔，照亮了中国人民前进的道路。

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中央人民政府和毛主席的領導之下，为实现过渡时期的总路綫而努力，在过去几年中已取得偉大的成就。从今年起，我們国家开始进入有計划的国民經济建設的新时期。国家的第一个五年建設計划，是实现过渡时期的总路綫的重大步驟。中央人民政府已經通过了第一个五年計划的基本任务，并且已經公布了。其中心任务則是要以国营經济为主体，集中主要力量发展重工业，以建立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国防現代化的基础。我們必須建設强大的重工业，才能巩固

国防，才能保證我們國家在經濟上的獨立，才能給輕工業的發展和農業的改造提供物質和技術的基礎。我們的經濟建設又必須以國營經濟為主體。國營經濟“為人民共和國發展生產、繁榮經濟的主要物質基礎和整個社會經濟的領導力量。”（共同綱領第二十八條）只有國營經濟的強大發展，才能保證整個國民經濟的高漲，滿足逐步增長着的人民生活需要，才能促進對農業、對手工業和對私營工商業的改造，並正確地發揮個體農業、手工業和私營工商業的作用，才能保證國家逐步過渡到社會主義社會。我們必須依靠全國人民的一致努力，增產節約運動的高漲，爭取完成和超額完成本年度的計劃，為第二年度計劃和整個五年計劃的完成打下穩固的基礎。

私營工商業界，在過去幾年中，對於國家經濟的恢復，有其一定的貢獻。在過渡時期有計劃的國民經濟建設中，在遵循國家的方針和政策的條件下，他們可以繼續發揮其積極性，為國家供給產品、積累資金、訓練幹部、協助城鄉交流，對國家作更大的貢獻。在過去幾年中，私營工商業已經經歷了不同程度的改造。經驗證明：經過國家資本主義完成對私營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是比較健全的方針和辦法。國家將根據需要、可能和自願，繼續有步驟地、有區別地引導私營工商業走上國家資本主義的軌道。為此，要求國家經濟工作人員和工會工作人員努力使自己的工作符合於國家的方針政策的要求；要求私營工商業者愛國守法，清除五毒，糾正唯利是圖的思想和作風，希望工商界的代表人物，對此作積極的努力。

經過這次會議，大家討論和明確了過渡時期總路綫、五年計劃基本任務及私營工商界努力方向之後，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今後定能在中國共產黨和人民政府的領導下，團結和教育廣大工商業者，為實現過渡時期總路綫、正確地發揮私營工商業的積極作用而努力！

政治报告（节录）

（1956年1月30日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
全国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

周恩来

同志们、朋友们：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现在开幕了。这次会议原来准备在1955年第四季举行，但是由于当时全国社会主义改造事业发展很快，大家都忙于工作，不容易抽出时间，因而推迟到现在。这也给我们一种便利，使我们现在可以比较容易地总结社会主义改造的经验了。

这次会议除原有五百四十五位委员外，有一百一十九位新委员，同时还有六百二十六位各界人士列席，以上三项共计一千二百九十人。这个事实表明，随着社会主义事业的前进，我国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比以前更加广泛、更加强大了。全国各方面的人士，看到我们伟大祖国的兴盛，表现了空前未有的爱国热忱，表现了空前未有的政治积极性和团结一致。这是值得庆贺的气象。依靠全国各族人民和各界人士的团结奋斗，我们祖国的各项事业一定会进行得更加顺利，更加迅速。

我们的会议有六个报告。我的政治报告将首先说到目前的国际形势，关于国内问题，我将侧重于最为大家所关心的几个方面。

.....

关于我国目前国内状况，它的特点正如毛泽东主席所说的，是“处在伟大的社会主义革命的高潮中”。

全国人民奔向社会主义，到处都出现一片欢欣鼓舞的景象。全国几万万农民行动起来，响应中国共产党和毛主席的号召，实行农业合作化，掀起了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高潮。全国手工业的合作化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全行业公私合营也跟着进到了高潮。在北京、上海、天津、沈阳、重庆、西安、武汉、广州等大城市，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全部公私合营、手工业的全部合作化和整个郊区农业的合作化已经陆续实现。我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第三年任务已经胜利完成。在全国的社会主义革命的高潮中，我国工人阶级的劳动积极性空前地高涨着。全国工人群众正在为超额完成1956年计划和提前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进行广泛的社会主义竞赛。同时，彻底肃清反革命分子的斗争已经在机关内和社会上有步骤地展开。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学习运动也正在广泛地发展。所有这一切，都反映着全国人民的社会主义积极性正在空前高涨。我们有理由相信，我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整个地将要提早和超额完成，我们国家在完成过渡时期的总任务方面，也将获得更可靠的保证。

.....

在农业合作化迅速发展的影响下，我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也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就是在一切私营企业中分别在各地区实行按行业的全部公私合营的阶段。到1955年12月底为止，资本主义大型工业以产值计算，已有半数以上实行公私合营；资本主义商业以营业额计算，已有80%以上实行公私合营。进入1956年以后，全国大中城市就都掀起了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高潮。

在一切私营企业中实行按行业的全部公私合营，这是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这是资本主义所有制过渡到社会主义所有制的有决定意义的一个步骤。我们国家自成立以来，就开始采取国家资本主义的各种不同形式，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

会主义的改造。但是，由于这些改造大部分还是采取国家资本主义的初級形式，例如加工、定貨、統购、包銷、經銷、代銷等等，对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改变还不很大，私营企业中的生产力就仍然受着这种生产关系的束縛。随着国民經济的有計劃的发展，随着社会主义經济的优越性的发揚，资本主义企业中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就特別突出地暴露了出来。現在按行业实行全部公私合营，由国家按照国民經济計劃和社会主义的經營管理制度进行有計劃的企业改造，并且主要地采取定股定息的办法来处理資本家的生产資料所有制，这样，就基本上改变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剩下的只是給予資本家以一定的股息了。

中国民族工商业者所以能够这样踊跃地接受社会主义改造，中国共产党和国家的政策起了决定的作用。人民政府大力地优先地发展了社会主义經济和合作社經济，同时采取了一系列的步驟，使资本主义經济一步一步地变为受国家理管的、受国营經济领导的、受工人階級监督的国家资本主义經济。随着社会主义經济的繁荣滋长，随着私营企业內积极要求实现社会主义的工人店員群众的督促，随着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迅速发展，民族工商业者也日益觉悟到在中国不可能走资本主义道路，而只能接受改造，通过和平轉变，走社会主义道路。我們国家所采取的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方案，也是民族工商业者能够接受的，因为国家在处理资本主义所有制上面，还給这些工商业者以一定时期的股息，同时，在全行业的公私合营中，还进行全面的人事安排。这样，就使民族工商业者看到，在将来资本主义所有制完全消灭以后，他們的工作和生活是有充分保障的。在政治上，我們国家不仅給民族工商业者以选举权，而且积极地向他們进行思想教育，使他們懂得必須遵照社会发展規律才能掌握自己的命运，并且帮助他們自觉地实行自我改造，以便由今天的剝削者变成明天的劳动者。

應該指出，目前正在全國展開的私營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的高潮，還只是進一步深入改造的開始。我國除了大型的私營工商業戶以外，有幾十萬分散的中型的和小型的工商業戶，在這樣短短的時間內，只能首先在法律上批准公私合營，在合營以後，還有清產核資、經濟改組、企業改造、生產安排和人事安排等等一系列的工作要去認真地進行和完成。在進行這些工作的时候，必須十分注意不要輕易改變原有企業的經營管理辦法，並且必須善于保存原有經營方式中一切好的經驗，作為歷史遺產加以繼承和發揚。對於數量極大、分布極廣的小商店，在合營以後，應該繼續實行代銷拿手續費的辦法。代銷也可以做為公私合營的一種形式，因為它的貨源主要是由國家供應的，進銷計劃是國家批准的，企業是專業公司領導的，而手續費又類似社會主義企業中的計件工資制度。對於那些分散的肩挑小販，不要急于改變他們的經營方式，因為這種經營方式對人民是方便的，也是受人民歡迎的，應該在長時期內將它保留下來。總之，我們對資本主義工商業進行改造的基本目的是為了改變生產關係，解放生產力，它的最終表現是生產的發展和提高。因此，在實行合營的過程中，最重要的問題是保證生產和營業的正常進行，絕不允許在生產和經營上發生混亂現象，造成國家和社會財富的損失。合營企業的職工、工程技術人員和工商業者，必須注意保持原有的好的品種、貨色和質量，決不許可不經領導機關批准，隨意并廠并店和調整商業網，輕易改變服務制度和人事制度。應該在中央和地方統一的領導和安排下，有計劃有步驟地進行各方面的改革工作，以保證社會主義的改造工作能夠繼續健康地向前發展。希望到會的各有關方面的人士，分別向廣大職工、工程技術人員和工商業者講清楚這些道理，協助政府做好這一工作。

以上所說的農業、手工業和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的狀況，表明我國在進行社會主義革命也就是進行社會主義

改造的途程上，已經向前迈进了一大步。可以說，在社会主义和資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中，勝負是已經被决定了。这正如毛澤东主席所說：“目前我們国家的政治形势已經起了根本的变化。”

馬克思列宁主义早就指出过，在工人阶级领导的政权下，資本主义制度有可能在特定条件下和平地过渡到社会主义制度。我国人民的实践光輝地証实了这一可能。日益巩固的工人阶级领导的国家权力，日益发展的社会主义經濟，日益强大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并有民族资产阶级参加的我国人民民主統一战綫，以苏联为首的社会主义陣营的存在和它对于我国的巨大援助，以及其他有利的国际条件，这一切，就是我国能够和平地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的条件和保証。

說到我国社会主义改造事业在最近时期得到特別迅速发展的原因，那么，除了應該指出这是过去六年来我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政府的领导下所进行的各項工作的綜合結果以外，还应该特別指出，这是同最近时期中共中央在各方面工作中进行了反对右傾保守思想的斗争分不开的。广大的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觉悟性已經日益成熟，但是右傾保守主义者却看不到这种积极性，压制这种积极性。在扫除了这种障碍以后，社会主义改造运动就迅速地发展起来，像潮水一样，奔腾前进，超过了一切原有的預料。所以毛澤东主席說：“大約再有三年的时间，社会主义革命就可以在全国范围内基本上完成。”

.....

政府工作报告（节录）

（1957年6月26日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上）

周恩来

各位代表：

从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闭幕以来，已经整整一年了。这是伟大的转变的一年。在这期间，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已经取得了基本胜利，使我国社会生活发生了历史性的深刻变化；社会主义建设也获得了巨大成绩，使我们有可能在今年完成和超额完成发展我国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而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中，我们取得了许多宝贵的经验和教训，使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继续发展更加有了保证。这一年，就是以这些伟大光辉的成就载入我国史册的一年。

关于一年来的政府工作，国务院决定由我向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次会议作报告，我的报告，是依据毛泽东主席在最高国务会议第十一次扩大会议上“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报告所提出的方针，来检查一年来政府的工作，并且解答各方面对政府工作提出的意见。这个报告分为五个部分：（1）关于社会主义革命；（2）关于社会主义建设；（3）关于人民生活；（4）关于国家基本制度；（5）关于国内外团结。

一、关于社会主义革命

1956年,我国基本上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在生产资料私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一亿二千万农户和五百多万个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已经变为集体经济。七万户的私营工业企业已经变为公私合营企业,将近二百万户的私营大中小商店,已经变为公私合营商店、合作商店、合作小组或者直接变为国营商店。这是把几千年来的生产资料私有制变为公有制的社会主义大革命。由于各种条件的成熟,由于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由于全国人民的努力,在这样一个大革命的过程里,社会财产没有遭到损坏,社会秩序没有发生混乱,社会生产没有下降。恰恰相反,我们在这个大革命取得基本胜利的第一年,就在各方面取得了巨大的成绩。

1956年的自然灾害,不仅是我国解放以来最大的一次灾荒,也是几十年以来我国最大的一次灾荒,被灾田地约二亿三千万亩,受灾人口约七千万人。在全国实行农业合作化的第一年,我国农业就经历了这样严重灾情的考验。在党和政府的积极领导和支持下,全国农民发挥了农业生产合作社的优越性,实现了增产的要求。1956年,全国农业总产值约为五百八十三亿元,比1955年增加了二十七亿四千万元,接近了第一个五年计划最后一年的指标;粮食(不包括大豆)的产量为三千六百五十亿斤,比1955年增加了一百五十四亿斤,超过了第一个五年计划最后一年的指标。在合作化的高潮中,由于大家忙于组织合作社和积肥造肥以及兴修水利等基本建设,并且把主要注意力集中在增产粮食方面,因而使某些地方一部分农村副业的发展一度受到影响。1956年,棉花和油菜子受灾最重,产量比1955年减少了。但是,在实现合作化的第一年,全国除了灾情严重的地区以外,就有75%以上的农户在不同程度上增加了收

入，减少收入的农户只占10%左右。对于灾区，政府去年用于防汛、抢险、堵口、复堤、救济等项的支出和发放生产救灾贷款的款项共达八亿六千万元，从去年七月到现在，向灾区调运的粮食，增加了七十亿斤，而农业合作社的集体救灾和生产互助，更起了大的作用。

1956年，由于城市和乡村的基本建设和生产同时增长，生产资料的需要骤然增大，因而使各种器材，特别是建筑材料和五金材料的供应出现了紧张情况。可是，尽管如此，1956年手工业和公私合营企业的生产和营业，也都得到了发展。这一年，手工业总产值达到一百一十七亿元，较1955年增长了16%；公私合营企业的工业总产值达到了一百一十九亿元，较1955年这些企业的总产值增加了约32%。1956年，公私合营商店、合作商店和合作小组的零售总额达一百一十亿元，较1955年这些企业的零售总额增加了15%以上。在全行业实行公私合营还不到一年的时间里，政府已经完成了给私方定股定息的工作，对私方人员也作了大体安排。

人们知道，当小生产一旦变为社会主义的集体经济以后，资本主义就失去了它赖以存在和发展的基础。可以这样设想，在农业合作化和手工业合作化的高潮中，在社会主义经济的大发展中，如果政府对私营工商业不采取一视同仁、合理安排和进行改造的方针，或者私营工商业者不参加公私合营而拒绝改造的话，那么，二百多万户私营工商业的生产和营业不仅不能得到发展，并且必然会处于被削弱以至被淘汰的地位，而私营企业的职工和一部分从业人员就会遇到失业和转业的困难。这不仅对国家和人民不利，对工商业者更加不利。党和政府从开国以来，就把私营工商业放在国家的统筹安排之内，实行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而私营工商业者就在1956年大势所趋人心所向的形势下，接受了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办法，从而使全国私营工商业基本上完成了在生产资料私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

造。

我国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三大社会主义改造能够同时基本上完成，并不是偶然的，而是我国的历史发展所准备好了的。1949年，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在全国范围内取得胜利后，我国革命就进入了社会主义革命时期。接着，我们先后进行了土地改革、抗美援朝、肃清反革命、三反五反和思想改造的五大运动。土地改革彻底摧毁了封建基础。抗美援朝击退了美帝国主义对新中国的挑战，破除了我国一部分人的特别是许多知识分子的亲美、崇美、恐美的思想。肃清反革命运动相当彻底地打击了各种反革命分子，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三反五反，击退了资产阶级的猖狂进攻，创造了对私营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有利条件。思想改造运动，批判了许多反动思想，初步解决了大多数知识分子为谁服务的问题。显而易见，如果没有这些运动的胜利，便不可能在新中国成立不久的短短时间内，就取得社会主义革命的基本胜利。这些运动都是在党的领导下以群众性的斗争形式进行的，因为不采取这种形式，便不可能把广大人民群众动员起来取得运动的胜利，同时也不能使群众在运动中得到锻炼，提高觉悟，为三大改造铺平道路。由此可知，对于五大运动无论就其成绩来说，也无论就其进行的形式来说，都是不应该怀疑的。五大运动的胜利保证了三大改造能够顺利地进行。三大改造本身也是有准备有步骤地进行的。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经过了从互助组到低级合作社再到高级合作社的发展过程。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经过了从供销小组、分散生产联合经营等低级形式到手工业合作社的高级形式、从小规模的手工业合作社到规模较大的手工业合作社的发展过程。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经过了从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到部分的公私合营再到全行业的公私合营的发展过程。同时，三大改造又是相互联系配合起来进行的。了解了上述五大运动和三大改造的历史发展过程及其相互

关系，就可以了解在涉及六万万人民生活的历史大变革后的第一年，工农业生产不仅能够正常进行而且能够获得很大发展的根本原因。

在上述巨大的群众性运动中，在具体工作上发生过一些偏差和错误的。政府对于这些偏差和错误，有的已经作了检查和处理，有的正在检查。我们欢迎全国人民继续提出批评和建议。当然，我们在检查偏差和错误的时候，要分析主观的和客观的原因，要分析在当时那些偏差和错误是可以避免的，那些是不能完全避免甚至是无法避免的。这样，我们才能判明这些偏差和错误的性质、程度和范围。对于那些在当时条件下确实可以避免的偏差和错误，我们必须引以为戒，坚决纠正；对于在运动中受到不应有的损害的人，我们应该公开向他们道歉；在运动中沒有处理完毕的问题，现在应该由有关机关迅速予以处理。

但是，历次运动中发生的偏差和错误，是掩盖不了当时产生这些运动的客观需要和历次运动的基本成绩的。以思想改造运动来说，由于这个运动也是以群众运动的形式进行的，某些问题的处理是比较粗糙的，因而损伤了一些从旧社会来的、资产阶级的知识分子的自尊心。但是，通过思想改造运动，确实帮助了知识分子的绝大多数基本上渡过了社会主义革命这一关。在这次整风运动中，知识分子的绝大多数都表示赞成社会主义，就是证明。再以肃清反革命运动来说，在政府历年来处理的反革命分子中，计有以下四类：（一）因积恶累累民愤极大而判处死刑的占 16.8%，其中绝大多数是从解放后到1952年判处的，这在当时是绝对必要的；（二）实行劳动改造的占 42.8%，其中已经刑满释放或者安置生产的占 25.6%，现在在押实行劳动改造的占 16.7%；（三）实行管制的占 32%，其中已经解除了管制的占 22.9%，现在仍管制的占 9.1%；（四）逮捕后宽大处理、教育释放的占 8.9%。由此可知，在这些反革命分子中，

有57.4%是經過劳动改造或者寬大处理而得到釋放和撤消了管制的，他們已經獲得了重新做人的机会，其余仍在劳动改造或者管制中的，只要他們認罪守法，老老实实地接受改造，也将会得到重新做人的机会。根据政府的初步檢查，对这些反革命分子的处理，有偏差的是极少数，而絕大多数是完全正确的。有人认为肃反的偏差竟达到90%以上，这是完全沒有根据的。毛澤东主席已經提出还要对这一运动进行一次檢查，我們相信，檢查的結果会继续証明这一点。

过去进行的五大运动，或者是民主革命的彻底完成，或者是社会主义革命的組成部分。因此，决不能拿革命运动中个别的乃至部分的錯誤来动摇革命运动的成果。即使在个别单位甚至个别地区发生的錯誤比較严重，也依然不能否定这些运动的成果。党和政府每当提倡一种运动的时候，都是根据客观的迫切需要，經過慎重研究和典型試驗才提出的，而每次运动又动员了广大群众参加并且得到他們的拥护。这样就保證了运动的成績是基本的，偏差和錯誤是个别的。有人认为，如果我們說这些运动的成績是基本的，偏差和錯誤是个别的，这就是“教条主义”，这就是“公式”和“新八股”。实际上，这些人提出反对“教条主义”、反对“公式”和“新八股”等等口号，就是为了夸大錯誤、抹煞成績，引导一些立場不穩或者不明是非的人把这些个别性质或者部分性质的偏差和錯誤，看成是这些运动的根本性质或者全面性质的錯誤，以达到他們动摇革命运动成果、反对社会主义革命的目的。

我們說社会主义革命基本上胜利了，大規模的急風暴雨式的群众階級斗争基本上結束了，但是这并不是說，階級斗争已經結束了。我們現在着重地提出要正确地处理人民內部矛盾，但是这并不是說，現在就沒有敌我矛盾了。應該指出，目前在國內还有階級存在，地主階級、官僚資產階級虽然已經早被消灭，但是这些階級的分 子，还正在劳动中、生活中改造着，而他們

固有的階級思想和階級感情，還不可能完全改變。私營工商業者的絕大部分雖然參加了公私合營，但是由於他們還拿定息，對工人階級還有剝削關係，因而資產階級的两面性依然存在。例如，有人主張或者贊成把股息延長到二十年，有人想要把二十年的股息一次付清，有人說股息不是剝削，僅僅是“不勞而獲”，說資產階級分子和工人階級分子已經沒有本質的差別，甚至說“官僚主義是比資本主義更加危險的敵人”。這些謬論都是由於資產階級的唯利是圖、貪得無厭的剝削思想的一面在作祟，都是為資本主義復辟的企圖打掩護。有少數資本家主張公方代表退出公私合營企業，更是拒絕社會主義改造的一種露骨的表现。這不是明明白白地表明資產階級還存在着两面性嗎？這不是明明白白地說明資產階級分子還有繼續改造的必要嗎？對資產階級分子的社會主義改造，就是要他們進行自我批判，逐步改變資產階級的立場和思想感情，也就是要他們得到“脫胎換骨”的本質改造。要作到這一點，又非經長期的改造功夫不可。這對絕大多數願意接受社會主義改造的工商業者來說，又有什么不好呢？現在不是已經有越來越多的工商業者認識到了這一點嗎？由上述情形看來，在人民內部矛盾中，目前還存在着資產階級同工人階級對抗的一面，還存在着嚴重的階級鬥爭，更不必說在人民內部之外，還存在着我們同國內的反革命分子和國外的帝國主義的敵我矛盾了。正如大家已經明白看到的，在這次整風運動中，有思想鬥爭，也有政治鬥爭。因此，當我們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時候，絕不能無視還有階級鬥爭的存在，也不能無視還有敵我矛盾的存在。鞏固社會主義革命的成果，繼續進行和徹底完成社會主義改造，還是我們今後的一項重要任務。

.....

关于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問題

(1956年6月18日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的发言)

国务院副总理 陈 云

我现在就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問題发表一些意見。

在今年一月間，全国各地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运动达到了高潮。到目前为止，除了少数边疆地区以外，全部资本主义工商业都实行了公私合营。手工业一般地也都实现了各种不同程度的合作化。私营运输业或则实行了公私合营，或则实现了合作化。小商店和摊贩的改造有下列的几种不同形式：約有15%左右小商店参加了定息形式的公私合营；約有25%左右联合起几戶或者几十戶組成了統一經營共負盈亏的合作商店；約有60%左右現在或者正在替国营商业和供銷合作社代购代銷，或者在代銷以外自己經營一部分国营商业和供銷合作社沒有經營的貨物。

工商业、手工业、运输业由私营的、資本主义的、个体的生产經營制度，轉变为公私合营，轉变为社会主义性质的合作社，这是一种带根本性质的改变。过去六年来人民政府和全国人民作了重大的努力，为这样的改变准备了充分的条件。企业的私有制向社会主义所有制的改变，这在世界上早已出現过，但是采用这样一种和平方法使全国工商界如此兴高彩烈地来接受这种改变，这是史无前例的第一次。应该說，我們国家对私营工商业、手工业、私营运输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已經获得了

偉大的胜利。这是社会主义的胜利，这是我們国家和全国人民走向繁荣、富强、幸福生活的胜利。全国人民应该像庆祝全国农业合作化一样、热烈地庆祝这个胜利。

但是能否說，私营工商业、手工业、运输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已經完成了呢？是否在改造中已經沒有問題了呢？能否說改造中沒有錯誤和缺点呢？不是的。一次批准公私合营和合作化，并不是改造已經完成，而还是改造的开始。在这个改造中还存在着許多問題，要求我們对它們逐个地加以解决。为了使我們能够从容地分期分批地解决这些問題，今年二月八日，国务院作了决定，要所有私营企业 and 手工业在批准公私合营和合作化以后，一律照旧經營，半年不动。应该承认，这样一种广泛、迅速而缺乏經驗的改变，工作中不可能沒有錯誤和缺点，錯誤和缺点是不少的。国务院的决定使我們有可能尽量地减少并且迅速地糾正这些錯誤和缺点。

現在我要讲的是下面五个問題：一、关于一部分小商店、摊販、挑販的生活困难和业务安排的問題；二、关于适当解决小业主方面所存在的問題；三、关于公私合营企业的定息問題和公私关系的問題；四、关于公私合营企业中职工和私方人員的工資福利問題；五、关于企业改組方面的問題。

第一、关于一部分小商店、摊販、挑販的生活困难和业务安排的問題

小商販是商业中的独立劳动者，在全国約有二四〇万户，每家以四口人計算，就将近一千万人。前面說过，其中一部分参加了公私合营商店和合作商店；一部分替国营商业和供銷合作社代购代銷或部分自銷。前者的營業額比之单独經營的时候是大大地增加了，他們的營業沒有困难；現在有困难的是后者中間的一部分，他們的戶数約占整个小商販25%左右，少数地方

有占50%的。这些小商贩的困难来自两方面：一方面因为公私合营商店和合作商店的营业额的扩大，不仅包括了本年度比上一年度社会零售额增加了的部分和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让出的部分；而且包括了那些从代购代销的小商贩营业额中挤出来的部分。另一方面是因为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在这次社会主义改造的高潮中对小商贩的营业没有很好的照顾，缺乏全面安排；而且在小商贩的营业额开始下降的时候，也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没有及时加以解决。

在沒有参加公私合营商店和合作商店的小商贩中，有很多人提出了四个要求：一是要求供应货源；二是要求借贷资金；三是要求简化税制；四是要求进入社会主义。我们认为这些要求都是合理的，是应该逐步加以解决的。

现在政府准备采取一种办法，来解决他们的生活困难和业务安排问题。这个办法就是在自愿的原则下，逐步地、分期地、分行分业地、把他们组成分散经营、各负盈亏的合作小组。同时由各地商业部门在现有的国营商店、供销合作社和公私合营商店中指定一个商店，作为合作小组的批发店。这个批发店的任务，一是给合作小组供应商品、寻找货源；二是替合作小组向银行借款，解决资金困难，三是汇集合作小组每个成员应缴的税款，代向税局交纳。这种税款今后应该由税局实行严格的、一年不变的、定期定额的收税办法。这个批发店的开支，全部由国营商业或供销合作社支付，不由小商贩负担。商业部和供销合作社应该负起责任，按照各地小商贩不同的收入情况，区别小商贩中依靠商业为主要收入或以商业为辅助收入的不同情况，采取各种办法，使各地的各类小商贩都能获得必需的收入。同时，必须把安排小商贩，作为安排全部商业工作的重要部分。

有人问：为什么政府不把全部小商贩都组成公私合营商店，或组成合作商店？大家知道，小商店、摊贩、挑贩中的广大部分是散布在居民区中间的。这些分散在居民区中的小商贩

是我国商业中今后长期需要的一种经营服务形式。如果把它们统统收缩起来，合并组成集中的公私合营商店和合作商店，那就不便于居民的消费。如果仍让他们分散经营，而由国家给以固定工资，那就不能保持他们经营的积极性。同时，还有一部分小商贩，他们现在的收入高于公私合营商店和合作商店从业人员的收入，当他们不愿意参加的时候，也不能勉强地把他们合并到公私合营商店和合作商店中来。因此，安排这些小商贩的正确原则是既要照顾居民消费的方便，又要保持小商贩经营的积极性，使他们获得适当的收入。我们认为政府现在准备采取的办法，就是当前实现这个原则的最好办法，同时，这也是今后相当时期内实现小商贩的社会主义要求的合理办法。采取这种办法，可以使广大的分散的小商贩，经过批发店领导合作小组的形式，同社会主义经济密切地联系起来，并且使小商贩从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领取代购代销的、计件工资性质的手续费。这样，就能够使这些小商贩逐步地成为社会主义商业的一个组成部分。

第二、关于适当解决小业主方面所存在的问题

我国的工厂、商店、运输企业有大的，也有小的。大的资本主义的企业在生产和业务上占有特别重要的地位，这是很明显的；但是，雇佣少量职工的小企业的数量，远远多于大的企业。目前，不仅大企业实行了公私合营，而且小企业也实行了公私合营。这就是说，大量的小业主参加了公私合营。小业主的地位，在解放以前是极不稳定的，在资本主义的大鱼吃小鱼的竞争中，小企业时刻遭受着破产的威胁，因而，小业主随时存在着失业的危险。那时小业主中有为数不小的一部分人，非但没有可靠的利润收入，而且常常得不到正常的工资。解放

以后，我国的小企业的业务得到了政府的安排，大鱼吃小鱼的威胁早已不存在。公私合营以后，他们可以得到定息的收入，而且只要好好地工作，他们再也没有失业的威胁了。正因为这样，全国的小业主热烈地欢迎公私合营。但是，小业主的定息收入不多，工资也不算高，因此，政府业务部门对于那些与小业主生活密切有关的问题，应该给以妥善的解决。

首先是房屋问题，房屋是小业主生活资料中的主要部分。国务院1956年2月8日对公私合营企业财产清理估价问题的规定中，曾经指出：凡属家店不分或者家厂不分的小企业的房屋处置问题，应该按照业主的意见办理。现在应该再具体规定，凡属家店、家厂相連的企业，除了原有的铺面、厂房、棧房作为合营资产以外，其他的房屋都应该作为生活资料归业主所有。凡属处理房屋方面有错误、缺点的地方，必须切实改正。

其次，许多小业主的家属，原来参加企业的辅助劳动的，公私合营后应该照旧吸收他们为辅助劳动，或作其他的适当安排。

第三、关于公私合营企业的定息 问题和公私关系问题

关于定息问题，国务院1956年2月8日对公私合营企业实行定息办法曾经规定息率由一厘到六厘，即年息1%到6%，并且指出在不同地区、不同行业以至同一行业的不同企业中，可以采取不同的息率。五个月来许多方面的意见都认为在規定息率的时候，需要简单一些和放宽一些。我们认为这种意见是正确的、可行的。在息率方面，我们认为可以不分工商、不分大小、不分盈余户亏损户、不分地区、不分行业统一规定为年息五厘，即年息5%。个别需要提高息率的企业，仍然可以超过五厘。过去早已公私合营，但是采取按比例办法分配利润的

企业，同新合营的企业一样定息五厘。过去早已公私合营，并且已经采取定息办法的企业，如果它们的息率超过五厘，照旧支付，不予降低；如果它们的息率不到五厘，提高到五厘。各地公私合营企业和政府的业务部门，应该积极准备，力求在本年七、八月间发给利息一次。

关于公私关系问题。全国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公私合营以后，在大量的公私合营企业中，公私双方的代表共事得好或者不好的问题，是关联到企业生产经营的一个大问题，也是关联到能否发挥资方人员在生产中的作用和能否有效地把资方人员改造成劳动者的重大问题。

这个重要问题的解决，目前应该从下列几个方面着手：

首先应该看到，中国的民族资本家和私营工商业者，对企业的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是有经验的，他们对于我国工商业的管理工作是有用处的。对于他们的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知识，我们应该进行分析，凡属不合理的部分，应该逐步加以改变；凡属合理的部分，不但在公私合营企业中应该继续发挥它的作用，而且在国营企业中也应该充分加以运用。我们应该把资本主义工商业、手工业的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知识中一切有用的东西，看成是民族遗产，把它保留下来。吸收这些有用的民族遗产是我们的责任，对于这些民族遗产采取否定一切的粗暴态度是错误的。

其次，大量的资本主义工商业在今年一月才转为公私合营，大量的资方人员和公股代表在企业内部都还缺少双方共事的经验。为了使双方共事共得好，各地的党政机关应该领导业务部门经常总结这一方面的经验，并且根据这些经验的总结，逐步地定出公私双方共事的制度和办法。上级业务部门规定的业务上的方针、政策和办法，应该使企业中公私双方有关的管理人员，都能熟悉。各地应该召集公股代表和私股代表分别举行会议，收集意见，进行教育，解决他们在处理公私关系中所遇到

的困难。有时，并且应该召集公私代表在一起举行会议，向他们进行教育。中央和省市两级政府工商业务部门的主管人员应该定期地同当地工商联、同业公会和民建会的人员举行座谈会，交换公私关系中各个方面的有关问题。

再次，公私合营企业中公私关系的改进，还必须向职工群众进行教育，说明团结资方人员，发挥他们的长处，把资方人员改造成劳动者，是有利于工人阶级和全国人民的。同时，也必须使资方人员采取积极态度同公股代表进行合作，同职工群众加强团结。如果职工群众对资方人员过去的行为有不满的地方，资方人员就应该在适当场合主动地恰当地进行自我批评，公股代表也应该协助资方人员在职工中进行解释，使全体职工与公私管理人员团结一致进行生产和经营。应该看到，这种团结要经过一定的过程，这是一个对于职工群众、公股代表和资方人员的教育过程，也是把资方人员改造成劳动者的过程。我们相信经过各个方面的努力，公私合营企业中的团结，一定可以实现。

第四、关于公私合营企业中职工和私方人员的工资福利问题

公私合营企业中许多职工写信给有关机关，说他们企业中的工资待遇高低差别太大，说他们的工资比国营企业的工资低，要求政府加以调整。根据现在的初步材料看来，有些公私合营企业的职工工资比同类的国营企业的工资标准高，也有些合营企业特别是小工厂和商店，比同类的国营企业的工资标准低。大家知道，私营企业之间原来的工资标准是极不一致的，各种待遇也很不相同，要把公私合营企业中过去遗留下来的极不一致的工资待遇，立即统一起来，或者把公私合营企业的工资待遇立即同国营企业的工资标准统一起来，都是不可能的。全国

解放將近七年，國營企業的工資標準也還沒有完全統一。我們應該看到公私合營企業工資標準的逐步調整，需要有几年的時間。至于目前因為企業合并而產生的，同一企業中相同工作的職工所得工資待遇相差過大的問題，這是應該在可能範圍內加以調整的。調整的方針應當是，在公私合營企業中職工的工資同當地同類的國營企業職工的工資比較起來，高了的不降低，低了的根據生產情況和企業的可能，分期地、逐步地增加。中央和地方的有關部門，應該在今年的下半年提出一個方案，經過批准後，予以實行。

許多私營企業的生產安全設備和衛生設備原來是很差的，在合營以後應該逐步加以改進。

手工業生產合作社、運輸合作社的社員的工資收入，不應該低於他們入社以前的勞動收入，而應該在努力生產改善經營的基礎上，做到比合作化以前的勞動收入有所增加。如果有些手工業生產合作社、運輸合作社因為提取公積金過多，而使社員收入比加入合作社以前的勞動所得減少了的話，那么就應該減少公積金來增加社員的工資。合作商店如果也因為提取公積金過多，而使工作人員的工資過低了的，同樣應該減少公積金，把工資增加到適當的程度。

公私合營企業中資方人員的工資，也將根據對職工工資的處理原則來加以調整。

公私合營企業私方人員的疾病醫療，應該加以幫助。企業核定資產在兩千元以下的私方人員，本人的疾病醫療和病假期內的工資支付辦法，都應該按照本企業中職工的待遇同樣辦理。同時，企業核定資產雖然超過了兩千元而有困難的私方人員，本人的疾病醫療和病假期內的工資支付辦法，也可以參照本企業職工的待遇辦理。

許多工商界人士提議，有關方面共同協作，籌集一批款項，以便對工商業者發生困難的時候進行救濟。我們贊成這個

提議。希望全國工商聯草擬辦法，提出方案，政府方面可以給以協助。

第五、關於企業改組方面的問題

政府對私營工商業社會主義改造的計劃，本來是準備用兩年時間，在全國各地按行按業、分期分批地來進行的。今年一月工商業社會主義改造高潮到來以後，政府改變了原定計劃，在全國各地一次批准了私營工商業、手工業、運輸業的社會主義改造。為了適應當時的要求，這種改變是必要的。但是這樣迅速的改變，使許多業務部門和許多地區來不及積累全行業公私合營的經驗，因此就在敲鑼打鼓的那些日子，許多地方有不少的工廠、手工作坊、商店、運輸業紛紛合併，有些不應該合併的合併了，有些可以合併的也合併得太大了。總之，是併得過多，統一計算盈虧的單位太大。國務院2月8日的決定停止了這種盲目合併的趨勢。

私營工商業、手工業社會主義改造中出現的另一個問題，是人為地把工商業的原來的供銷關係和協作關係割裂了。工業、手工業、商業、運輸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工作，不能由一個部門管理，而只能由各個業務部門分工管理。這種分工管理是必要的，合理的，問題是發生在分工管理的部門之間，缺少工作上的密切配合。同時有些企業應該隸屬那一個部門管理，也還劃分得不適當，因此，工商業的原來供銷關係和協作關係出現了割裂的現象。例如，同一個工業的行業中，過去對於大小企業的生產是一起安排的，它們在業務上是有密切的聯繫，但是現在因為四人以上的企業歸工業部門改造，三人以下的企業歸手工業部門改造，而工業和手工業兩個管理部門對他們生產業務的安排，步調常常不一致，因此，他們之間原有的關係被分割了。再如，原來商業中的服裝鞋帽店是有固定加工的手工作

坊的，在社会主义改造中，服装鞋帽商店归商业部門改造，承制服装鞋帽的手工作坊归手工业部門改造，而不少承制服装鞋帽的手工作坊，又在这次手工业合作化运动中被合并了，这样就使商店和手工作坊之間原有的加工关系中断了。像这样不合理的割裂現象还很多，其中以手工业和各个方面的矛盾也最多。为了改正各种人为的割裂，政府的有關部門正在采取措施加以調整。

我們认为企业改組工作，不能性急，必須經過充分准备。国务院半年不动的决定，制止了当时的某些混乱，使业务部門有時間来研究和摸索企业改組方面的經驗和办法。但是，这不是說半年期滿以后，各行各业就都能够进行改組。不是的，所有工业、手工业、商业、运输业的企业改組，都不應該受時間的限制，都必須經過充分准备，都必須是各行各业分批分期地逐步改造，都必須結合生产安排并在有利于生产的条件下进行。目前各地和各业务部門的任务是对于沒有改組的企业准备各行各业的改組方案，对于合并錯了的企业，則應該有准备地逐步进行調整。

对公私合营企业改組和私方人員安排問題，應該注意到这样一个事实，就是，职工和私方人員对原来私营企业和私方人員的情况是要比公股代表熟悉得多。由他們提出的企业改組和人事安排的方案，一般是适当的。因此，一切公私合营企业中的业务改組和私方人事的安排，可以由相应的工商联、同业公会和私方人員先提意見。已經改組了的企业，过去沒有征求过私方人員的意見，而私方人員又认为业务改組和人員安排方面有不妥当的地方，應該向私方人員重行征求一次意見，只要是处置不当，就應該加以改变。同样的，业务改組和人事安排也必需征求职工和技术人員的意見。我們應該吸收各方面的意見，以便把企业改組和人事安排的工作做好。

大家知道，私营工商业、手工业、私营运输业的社会主义

改造，是一件复杂的巨大的工作，过去五个月我们的工作已经获得很大的成绩，但是今后还有许多问题要解决，许多工作要做得更好。我们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必须达到这样的目的：公私合营的企业必须比资本主义的企业办得好，合作社的企业必须比个人经营的企业办得好，对于各种各样的个体经济，都应该按照自愿原则用合作化的形式帮助他们逐步地组织起来。我们对民族资本家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愿望和行动，表示热烈地欢迎。我们要认真地帮助他们改造成社会主义社会的劳动者。公私合营企业、合作企业的职工和从业人员的劳动收入，不应该比社会主义改造以前降低，而应该在努力生产改善经营的基础上逐步有所增加。要达到这样的目的，需要公私合营企业和合作企业中全体职工、工程技术人员、公私双方人员的共同努力。我们应该达到这个目的，我们可以达到这个目的。

关于商业工作与工商业关系问题

(1956年6月30日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上的发言)

国务院副总理 陈 云

各位代表：

在这次人民代表大会上有些代表对商业工作中的错误、缺点提出了批评，我们认为，商业中的错误、缺点是确实存在的。政府方面应该加以纠正。现在我就商业方面错误、缺点产生的历史条件以及我们曾经设想的改正错误、缺点的办法，发表一些意见。

加工定貨、統购包銷的办法是在 一定历史条件下的一种特殊的 管理生产的方法

大家知道，我們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政策，既不采取沒收的政策；也不采取任其泛滥和让它任意剝削人民的政策。国家采取的是：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执行国家这个政策的主要业务部門是商业部門。采取的主要措施是对多数工业品实行加工定貨、統购包銷，对主要农产品实行統购統銷。几年以来，实行上述政策的結果基本上良好的。許多原来不能开工的工厂，由于政府供应原料和加工定貨、統购包銷，而得以开工和获利。由于执行了加工定貨、統购包銷，保證了工业原料和工业产品的合理分配，因此，保證了大小工厂一般都能正常开工，避免了资本主义大魚吃小魚的競争，制止了投机活动，保證了市場物价的穩定。又因为政府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政策不仅有利用它有利于国計民生的一面，而且也有限制它不利于国計民生的一面。就是說，應該让资本主义工商业得到适当的利潤，但是不應該让它們得到过多的利潤。我国大部分消費品是私营工厂生产的，解放以来，就許多方面來說，它們是处在极为有利的条件之下。大家知道，国产消費品是受到国家海关的稅收政策和对外貿易管制的保护的。加工定貨、統购包銷以后，一般地說，私营工厂的生产是上升的。應該看到，我国人民經過了无数牺牲取得革命胜利以后，在人民政权給了资本主义工厂极为有利的条件之下，如果让资本主义工商业者不适当地得到过多的利潤，那末不但会影响私营工厂工人的生产积极性，而且对于全国人民來說，也是不公道的。因此應該把资本主义工厂的利潤限制在一定范围以

內，不能讓資本主義工廠不適當地獲得過多的利潤。因此商業部門把某些商品中沒有讓資方拿走的那部分利潤，上繳國庫，用來發展國家的建設事業，這是完全合理的。即使如此，也有不少合營工廠和私營工廠的工繳收入是不低的。根據1955年5月國務院第八辦公室在上海的調查，1954年底上海二百四十一戶公私合營企業的統計，絕大部分是有盈餘的。有盈餘的一百七十五戶，虧本的三十三戶，清產核資在當時尚未完結因而還難於區別盈虧的三十三戶。在盈餘戶中，平均計算，每戶盈餘額占資本額的百分之二〇。盈餘額超過百分之二〇的戶數如下：百分之百以上的十八戶，百分之五十一到一百的三十八戶，百分之三十一到五〇的三十四戶。可能由於當時公私合營企業分配到的加工定貨任務較多，因而工繳收入較大；但是可以看出不少企業在加工定貨中所得工繳收入是不低的。在另一方面也必須看到，加工定貨、統購包銷辦法，在執行的時候，毛病很多。許多代表所舉出的錯誤、缺點，確實是有的，而且在全國範圍內都存在的。從工繳方面來說，雖然國營商業部門不斷地調整工繳費用和收購價格，工繳和收價也逐步走向合理，但是確有不少商品沒有給私營工廠以應得的利潤。應該說，既要給私營工廠以必要的利潤，又必須限制它的利潤在一定限度以內，計算這樣一篇賬是一件非常複雜的事情。原料、管理費用、各種開支、全年生產的均衡程度等等方面，都可以有不同的計算方法，都可能發生偏差。不少商品，沒有給私營工廠以應得的利潤，就是由於這些標準計算偏嚴所產生的。從加工的計劃性方面來說，由於國營商業的批發系統分工不細，管理商品種類太多，經驗不夠，加上國營商業過去採取自上而下分配商品的制度，所以加工數量時多時少，原料供應不當，某些商品品種減少，商品的花色不合銷路等等毛病，確實普遍存在。加工定貨、統購包銷產生的另一個結果，就是許多工廠由於已經包銷，它們就不像自銷時候那樣關心商品的質量。因為加工

費是按成本加成的方法来核算的，又常常不能保證降低成本的工厂在一定时期內得到应得的利潤，因此，許多工厂不热心于降低成本。六年多的經驗告訴我們，加工定貨、統购包銷的办法，它对保證生产、穩定市場起了巨大的作用，它对資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起了历史的作用，因此它是正确的和必要的。但是也应该看到，这是在一定历史条件下的一种特殊的管理生产的方法，这只能是一种过渡的暫时的办法。在定息形式的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应该考虑采取新的更加完善的办法。全行业合营以后，政府正在研究新的办法。但是改变加工定貨、統购包銷是一件大事，为了避免生产方面的混乱，在沒有定出妥善办法以前，对原有办法是不应该輕易加以改变的。

我們設想的几条管理生产的新办法

那末，政府正在研究中的是一些什么办法呢？我們暫時还没有規定出完全成熟的办法，但是可以大概提出下列一些办法：

第一条办法：不是由商业部門用加工定貨、統购包銷的办法来管理公私合营工业，而是由工业部門組織专业公司来管理合营工业的生产和銷售問題。这个原則，我在1955年11月1日全国工商联执委会关于全行业公私合营問題的座談会上已經說过。工业专业公司接替商业部門管理合营企业的生产和购銷任务以后，那时商业部門与国营和公私合营工厂之間的加工定貨关系将改变为下列四种办法：第一种是繼續采取統购包銷的办法。例如人民需要的大宗商品，像布匹、油脂、紅白糖、紙張、紙烟、火柴等等，这些商品种类虽少，但数量很大，占全部商品产值的大部分。同时，这些商品花色品种比較簡單，所以应该也可以采取統购包銷办法。第二种办法是商业部門对工厂产品采取选购的办法，也就是說，按照质量好坏和市場需要

情况来选购。例如人民需要的零星商品，像毛巾、袜子、搪瓷器皿、香皂、牙膏和其他日用百货等等，这些商品占全国商品的总值并不大，但是品种十分复杂，共有三万多种，由于各人爱好不同，花色经常变化，所谓货不对路，这里积压、那里脱销，绝大部分是这类商品。第三种办法，商业部门选购剩下的商品，工厂可以委托商业部门代销。商业部门代销时，应当用竞争性的较低的手续费来承担代销工作。第四种办法，商业部门选购以后剩下来的货物，工厂也可以自销。不论包销或选购，商业部门只应得到普通的商业利润；工厂从加工定货改变为买进原料、销售成品以后，工厂应该得到较多的工业利润。这种办法是工业生产的正常办法，毫无疑问，它对发展工业是有利的。同时，实行选购的结果，可以使工厂注意产品质量，关心消费者的需要，减少盲目生产。但是，应该注意到，合营企业中的几个工人、十几个工人的小工厂占合营工厂数量的绝大部分，组织这些小工厂进行生产和销售并不容易。因此，才成立不久的工业专业公司，必须好好准备，才能实现上述的办法。

第二条办法：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内部的上下之间、地区之间的业务往来，必须是自下而上的选购关系，而不是自上而下的派货关系。国营批发站除了对一部分各地所争要的好货和某些求过于供的商品，需要按计划分配以外，其他商品都由各地的国营商店、供销合作社、合作商店、合作小组和私商自下而上地自由选购。这样做的结果，可能是：除了某些下级商店选购不妥，不合人民需要，因而积压以外，一般的可以避免货物调拨不对路的现象。因为下级商店在选购以后，可以选择最经济的运输方法，也就可以不受行政地区的限制而避免迂回运输的现象。因为实行了自由选购，好坏商品搭配的办法也就不存在了。

第三条办法：由于降低了商业部门的批发利润，增加了工

厂的利潤，因此，現在商业部批发机构的一部分上繳利潤指标，應該移交給工业部門的各个工厂来承担。

第四条办法：銀行應該改变現金管理和放款、結算办法中那些繁杂机械的办法，應該采用我国銀行中原有的那些灵活的支付办法。一切国营企业和大的合营企业，必須繼續实行現金存入国家銀行的規定。

第五条办法：商业部門虽然对工厂实行了选购，但是多数商品仍然是由商业部門买进的。为了防止商业部門在实行选购以后，可能发生不积极进货来供应市場的情况，因此，必須規定，国营商业部門和供銷合作社仍然負着保証城乡供应和稳定市場物价的責任。

第六条办法：除国家統一調撥的原料以外，一切原来由采购部和供銷合作社供应的原料，仍然由采购部和供銷社統一采购和供应。但是無論农产原料、工厂生产的原料或者进口原料，数量方面，都應該根据国家計划委员会規定的計划統一分配。质量方面，除若干供不应求的品种必須按国家計划分配外，其他品种都應該按质論价，由用貨部門实行选购，不准搭配。

第七条办法：国境以內，任何地方都不得采取互相封鎖的办法。不得阻止外地商品进入本地，不得阻止当地商业机关向外地采购。應該允許全国任何地方的商品进入任何一地去銷售。

第八条办法：选购的办法帶有督促落后工厂改进生产的作用，这是必要的。但是又應該規定，暫時不在計划以外增加先进工厂的产量，以便目前在生产上还落后的工厂在一定时期內有机会改进生产、降低成本和提高质量。首先是落后工厂有向先进工厂看齐的責任；同时，先进工厂也有帮助落后工厂改进的責任。因此，不論是沿海或內地，工厂的生产方面和增加設備方面都應該在計划的平衡范围以內进行，而不應盲目从事。

以上这些是我們設想的办法。

实行新的办法，必須有准备有步驟

实行这些办法是工业生产、商业經營和工商关系上的一种大轉变。实行以前，如果沒有准备，将会产生很大的混乱。因此，必須对某些商品先行試驗，即令試行有了良好結果，其他商品也只能分期分批地、有准备有步驟地实行。这样做的目的是为了**避免混乱**。

有人問：实行选购以后，內地的某些生产上落后的工厂是否会被上海、天津等地設備好的工厂挤垮？我們认为，只要把上海、天津設備好的工厂的产量限制在国家計划指标以內，那就給了內地生产上还落后的工厂以改进生产来推銷商品的机会。这样做并不違背发展和扶持內地工业的方針，用选购办法来督促內地落后工厂的进步，正是为了发展內地工业。当然那些不肯努力改进生产，一扶再扶也扶不起来的落后工厂，那就應該淘汰改組。这种淘汰改組，对国家和人民是有利的。

有人問：实行选购和工厂自銷以后，市場物价是否会波动？我以为不会。大家知道，全国資本主义工商业已經实行了公私合营，小商贩大部分实行了各种程度的合作化，社会主义經濟已經在市場上占了絕对的領導地位。商业与工业之間，从加工定貨改为选购，商业內部从自上而下的派貨改为自下而上的选购，这仅仅是社会主义企业内部銷售关系的一种改变。一切有关国計民生的商品，像粮食、布匹等等，仍然由国家計划分配。在我們这里沒有通貨膨脹。所有这些，都說明我們是在巩固的社会主义基础上实行一定程度的自由推銷和自由选购。也就是計划經濟範圍內的自由市場。因此，我认为只能有实行选购的商品在国家批准的幅度內的价格上的摆动，决不会波动全国的物价。

有人問：商业利潤中的一部分轉到了工业部門；实行选购以后，落后工厂的产品为了竞争，它們将不顾一切地跌价，这样，国家的企业利潤收入是否会减少？回答是这样：如果不采取具体办法，国家的企业利潤收入是可能减少的。如果商业部門开列出由商业利潤轉給工业部門的一張賬单，列举各个工厂各种商品轉移利潤的大概数字；如果工厂的产品漲价和跌价要經過一次批准手續；如果財政部能够設計出一种簡單易行的稅收办法，把商业部門轉給工业部門的利潤中的一部分用适当的稅收形式預先在工厂中征收，那末，暫時减少了的商业部分的上繳利潤，絕大部分可以从工业利潤和稅收中繳回国庫。

有人問：如果实行了上述办法，合营企业中公私关系将变坏一些或者更好一些？我們以为，毫无疑問，公私关系将更好一些。無論是工业方面或者是商业方面原来私营企业中許多良好的經營方法，都将更加被重視。私方人員原有的生产技术和經營管理知識中的有用部分，将更快地获得發揮的机会。

所有上述的意見，都只是一种設想。这种設想还必須在政府內部和工商界內部展开討論，加以研究，我們應該努力找到一种尽可能完善的办法。

公私合营企业完成国家財政 收支計劃是可能的

結束这个发言的时候，我还順便說明一个問題。有几位代表认为如果要完成政府今年的財政計劃，那末合营企业1956年的收入将是二十亿元。他們认为完成这个数字是困难的。他們是这样計算这个二十亿元的：（一）工商所得稅十一亿多元；（二）国家对合营企业的投資六亿元；（三）定息支出一亿六千多万元；（四）上繳国庫二亿元。應該說，由于政府供給的材料不充分，代表們还不知道上述各項数字的內容，这是政府工作

的缺点。我應該說明以下几点：（一）1956年度国家預算所列的工商所得稅十一亿多元，其中預計来自供銷合作社的是五亿八千万元，来自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是七千多万元，兩項共計六亿五千多万元。这就是說，合营企业只負担所得稅四亿四千多万元，而不是十一亿多元。大家知道，所得稅是合营企业在合营以前，历年都繳納的，而且今年合营企业所得稅的負担数字比上年减少了。（二）支付合营企业今年的投資六亿元，支付定息一亿六千多万元，上繳国庫二亿元，这三項共九亿六千多万元的支出，虽然都来自合营企业，但是其中有三亿七千万元并非来自合营企业1956年的当年收入，这就是：解放以来历年公股积累的收益九千万元；1955年年底以前合营企业历年盈余中提存的公积金二亿一千万万元；1955年年底以前历年折旧基金四千万万元；另有合营企业的多余流动資金三千万万元。在国家建設和合营企业需要投資的情况之下，政府动用这三亿七千多万元是必要的。这也就是說，今年合营企业的投資、支付定息、上繳国庫三項支出九亿六千万万元中，来自合营企业1956年当年的利潤收入只有五亿九千万万元。而1956年度为了扩大公私合营企业而預計的投資是六亿元。（三）因此，由合营企业1956年度当年收入中支出的数字，只有工商所得稅四亿四千万元和利潤五亿九千万万元，兩項約計十亿零三千万万元，而不是二十亿元。这个十亿零三千万万元，再加上政府向合营企业調用1955年年底以前的公股历年收益、公积金、折旧基金、多余流动資金三亿七千万万元，那末，1956年合营企业的支出是十四亿元。这十四亿元的預計分配用途是这样：繳納所得稅四亿四千万元；投資于合营企业六亿元；支付私方定息一亿六千万万元；上繳国庫二亿元。根据上述計算我以为完成国家对合营企业的财政收支計劃是可能的。

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高潮 以后的新問題

(1956年9月20日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
全国代表大会的发言)

陈 云

我同意毛澤东同志的开幕詞，同意刘少奇同志、周恩来同志、邓小平同志的报告，同意修改了的党的章程和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建議。

我国的社会主义改造事业已經取得了偉大的决定性的胜利。無論在工业、手工业、农业和商业中，社会主义經濟都已經成为唯一重要的經濟形式。但是大量的原来的非社会主义的經濟成分如此迅速地轉变为社会主义經濟成分，当然会帶給我們一些新的問題和新的任务。我現在想就这些非社会主义經濟成分，主要是资本主义工商业，在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以后所發生的問題，包括由此而来的在国营企业中所發生的一些問題，发表一点意見。

对資本家和对职工两个 方面的工作

我們党和政府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已經进行了七年，要完成这个工作，还需要几年時間，而且还要进行許多工作。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我們需要进行的工作有下列三个方面：一、对資本家方面的工作

作；二、对职工方面的工作；三、把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工商业。对于资本家方面，我們已經作了不少工作，如：规定定息的数额，对企业实行清产核资，陆续安排资方人员，逐步改进企业内部公私共事的关系等等。对于职工方面的工作，我們提拔了一批优秀的职工担任公私合营企业的公股代表，同时，我們正在拟制工资方案，使公私合营企业职工的工资与当地相同国营企业职工的工资标准比较起来，高的不降，低的逐步提高。但是应该说，半年多来，我們在公私合营企业职工中进行的工作是不充分的，这是一个疏忽。公私合营企业的职工是热烈拥护企业实行公私合营的，他們普遍开展了劳动竞赛。但是由于我們的工作做得不够，也有一部分职工还有这样的疑问：“在公私合营以后，职工的职权为什么反而降低了呢？”“过去的资本家，今天在企业中为什么仍然有职有权呢？”职工的这些疑问，說明了我們在职工群众中工作做得不够和工作有缺点。资本主义企业实行公私合营，是企业所有制的一种根本改变，是资本主义所有制基本上轉为社会主义所有制的一种改变。这种改变，改变了公私合营企业中各个方面的关系。一九五二年反对行贿、偷税漏税、盗窃国家资财、偷工减料、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斗争以后，在资本主义企业中普遍实行着工人监督生产，工会对企业管理方面有很高的权力。这种工人监督生产的办法，在公私合营以前是完全必要的，对于企业的生产和改造是有利的。把资本主义企业轉变为公私合营企业以后，工人阶级的任务，就应该由监督生产进一步地实行由工人阶级领导的国家直接管理生产。当然，国家在管理这些企业的时候，必須依靠职工群众，必須从职工群众中选拔有經驗的优秀分子参加领导职务和其他的管理职务，必須健全和坚决执行企业内部各种民主管理的制度。由工人监督生产轉变到由工人和国家机关所派的公股代表一起去管理生产，对于工人阶级在公私合营企业中的管理权力来说，不是降低，而是提

高；不是后退，而是前进。資方人員今天在公私合营企业中的有职有权和公私合营以前在私营企业中的有职有权，也有了根本的差别。公私合营以前的资本主义企业中資本家的有职有权，指的是企业的财产所有权、經營管理权、人事調配权等三种权力。公私合营以后，因为沒有完全廢除财产所有权，因而資本家在一定时期內仍得到一定的利息，但除此而外，經營管理权和人事調配权，都已經不屬於資本家，而屬於国家的专业公司。公私合营企业中資方人員的有职有权，它的内容，已經不是公私合营以前的三权，而是国家給予他們的一种普通工程技术人員和管理人員的职权，这不是資本家的职权，而是公务人員的职权。我国的工商业資本家是否具有生产技术和經營管理的知識呢？應該說，不像地主階級和官僚資本家一样，我国民族資本家中的絕大多數人，具有不同程度的近代生产技术和經營管理的知識。他們的生产技术和有用的經營管理知識，是我們所需要的。工人階級自己的有高度文化的工程技术管理人員，今后一定会成长，而且現在已經开始成长。但是就目前情况來說，民族資產階級包括它的知識分子是我国文化比較高的一个階級。應該向全体职工說明，工人階級不使用这批願意为我国繁荣富强的社会主义服务的民族資本家，对于工人階級的事业是不利的，讓他們为社会主义企业的生产經營服务，給予他們像全国人民一样的政治权利，是符合于工人階級利益的。为了使职工認識资本主义企业在公私合营以后的各个方面的变化，我們應該对职工群众进行一次广泛的解釋；繼續提拔一批条件适当的职工到企业的領導职位上来；企业的領導人員应当注意管理工作的民主化；注意职工的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的必要的和可能的改善。只要把这些工作做好，那末，一部分职工的怀疑是会消除的。

关于企业改造方面的一些新問題

上面所說的是对資本家和对职工的两个方面的工作。現在我要說一說当前資本主义工商业改造所引起的关于工商业管理的一些新的有原則意义的問題。

首先，在資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以后，在过去几年中，特别是过去两年中，国家經濟部門为限制資本主义工商业而采取的一些措施已經成为不必要了。这些措施在当时是必要的，收到了成效的，但是这些措施不但在今天已經不需要，而且它們在当时也不是沒有缺点的，目前如果繼續采取这些措施，就必然会妨碍国民經济的进一步发展。

这是指一些什么样的措施呢？（一）国营商业对資本主义工业实行了加工定貨、統购包銷的办法。这在过去是必要的，在今后对于重要的輕工业产品也仍然是要統购包銷的，但是无区别地采取这种办法，就使一部分工厂不像原来自銷的时候那样关心商品的质量，因此，也妨碍了一部分工业品的质量的提高。（二）在实行加工定貨、統购包銷办法的情况下，国营批发公司的上下之間，也不能不大部分实行自上而下的派貨。向工厂定貨的工作集中于少数批发公司，基层商店不能根据消費者的需要，直接向工厂进貨。因此，商业部門向工厂所定貨物的品种規格减少了。国营批发公司发到各地的商品的品种和数量，就难免发生一些不合当地需要的情况，因而发生一些这里积压、那里脫銷的現象。（三）市場管理办法限制了私商的采购和販运。这些办法使农产品、农业副产品实际上成为由当地供銷合作社或国营商业独家采购，而沒有另外采购单位的竞争。因此，当着供銷合作社和国营商业对于某些农产品、农业副产品沒有注意收购或者收价偏低的时候，这些农产品和农业副产品

就会减产。

其次，在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中，由于形势发展太快，具体的組織指导工作不容易完全跟上，也产生了一些暫时的、局部的錯誤，目前必須迅速加以糾正。这些錯誤是：（一）手工业在合作化的过程中，过多地实行了合并和統一計算盈亏，而这是不利于手工业的經營的。因此，一部分手工业产品发生了比自營时候质量下降、品种减少的現象；一部分服务性的手工业在合并經營的条件下，对于居民和手工业者自己都发生了許多不便。（二）资本主义工商业在改造高潮中也发生了一些盲目合并的現象，同手工业的盲目合并产生了类似的問題。（三）农业在合作化的过程中，对于應該由社員家庭經營的副业注意不够，再加上其他方面的影响，一部分农业副产品的生产有些下降。所有这些錯誤，都是暫时性的，局部性的，有些已經糾正了，有些还需要繼續糾正。

为了改变过去为限制资本主义工商业所采取的措施，和有效地糾正在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由于缺乏經驗而发生的一些錯誤，我們現在應該采取那些措施呢？

一、改变工商企业間的购銷关系

第一个措施：我們应当改变工商企业之間的购銷关系。应当把商业部門对工厂所实行的加工定貨办法，改为由工厂购进原料、銷售商品的办法。商业部門对工厂产品的采购，采取下列两种办法：（一）对有关国計民生和規格简单的产品，如棉紗、棉布、煤炭、食糖等等，繼續实行統购包銷，以便保証供应、稳定市場。（二）对品种繁多的日用百貨，逐步停止統购包銷而改用选购办法，这就是在新的社会主义經濟基础上，大体恢复 1953 年冬季以前的办法。凡屬选购的商品，商业部門有权优先选购；沒有选购和选剩的商品，可以由工厂自銷或者

委托商业部門代銷。商业部門供应工厂原料的时候，不能采取好坏搭配的办法。除某些供不应求的原料可由国家分配以外，其他原料由工厂自由选购。上級商业批发公司不准向下面派貨，下級商店可以向全国任何批发机构自由选购，也可以向工厂直接选购。工业商业之間和商业的上下层机构之間采取这种选购办法的目的，是为了使工厂关心产品的銷路而提高质量，为了使商店适应顾客的需要，而不减少商品的花色品种。这种选购办法，同样适合于許多手工业产品。

二、必須保存一定数量的分散生产和分散經營

第二个措施：工业、手工业、农业副产品和商业的很大一部分必須分散生产，分散經營。必須糾正从片面观点出发的盲目的集中生产、集中經營的現象。

合营工厂中有一部分是應該合并和集中生产的。但是就全国來說，大部分必須按照原来的状况或加以必要的調整后分散生产，分散經營。絕大多数合营工厂是制造日用消費品的工厂，人民对日用消費品的需要是多样的，經常变化的。如果把許多小工厂合并成为大工厂，就它們适应市場需要來說，不会有小工厂分散生产的时候那样灵活。以染色布为例，在小的机器染厂里一个品种可以只染五、六十匹布，因此随时可以改变花色品种，适应人民需要。但是大型机器染厂改变生产程序的工程大，因此每个品种至少要染三百到五百匹布。如果我国的小工厂統統并成大工厂，那就决不能适应人民消費方面的多种多样和經常变化的需要。應該看到，解放以前，我国消費品的花色品种不比現在少，但是制造这些消費品的工厂，絕大部分是小工厂。有些同志认为，把小工厂合并成为大工厂，产量就会提高，因此，他們一心一意地合并工厂。我們需要一定数量的大工厂，因为許多最重要的工业产品是必須大規模生产的。

然而，許多日用消費品工廠，并廠以后產量的所以提高，主要地是商品品種規格減少、產品單純的結果。這種“合理化”不能適應人民消費的需要，因此，我們不應當鼓勵這種錯誤的合并。

手工業的制造性行業中，有一部分是可以適當合并的，但是絕大部分服務行業和許多制造行業不應當合并。為了克服由于盲目合并、盲目地實行統一計算盈虧而來的產品單純化、服務質量下降的缺點，必須把許多大合作社改變為小合作社，由全社統一計算盈虧改變為各合作小組或各戶自負盈虧。這種改變不但適合于絕大部分服務行業，而且適合于許多制造行業。因為手工業一般地帶有分散性、地方性，因此，在供銷業務上，必須以基層社自購自銷為主。中央和省市手工業領導機關和多數行業的聯合社，只能作方針政策的指導，不應當自己經營進銷業務。

商業方面合并得過多的，也必須適當分散。小商小販在合作小組內的各自經營的辦法，應該長期保存。若干國營批發公司，例如百貨公司、文化用品公司等等，應該把所屬的各行各業中許多已經改行了的原有私營批發商業人員，召集回來，在國營批發公司內部，成立分行分業的批發店，使百貨公司、文化用品公司等等國營批發公司現在分工太粗、業務不精的現象，得以逐步克服。為了適應工廠、商店、文教部門、其他機關對於品種繁多的進口商品的需要，對外貿易部對於原系私商現已公私合營了的進口商行，應該按照他們過去經營和可能經營的業務，組織分行分業的進口商店。並且召集一部分原在外籍商人洋行中經營各色各樣進口商品的专业人員，來參加這些進口商店的工作。必須改變目前幾個國營進口公司過於統攬全部進口商品而業務不精、不能適應社會需要的現象。

農業生產合作社的糧食、經濟作物和一部分副業生產是必須由合作社集體經營的，但是許多副業生產，應該由社員分散

經營。不加區別地一切歸社經營的現象必須改變。許多副業只有放開手讓社員分散經營，才能增產各種各樣的副業產品，適應市場的需要，增加社員的收入。在每個社員平均占地比較多的地方，只要無害於合作社的主要農產品的生產，應該考慮是否可以讓社員多有一些自留地，以便他們種植飼料和其他作物來養豬和增加副業產品。

目前資本主義工商業的改組工作正在開始，工商業和農業的集體經營和分散經營正在安排。我們必須及時地糾正只注意集中生產、集中經營，而忽視分散生產、分散經營的錯誤。否則，在生產方面、流通方面、為消費者服務方面已經出現的一些毛病，就會繼續發展。

三、改變市場管理辦法

第三個措施：我們必須取消市場管理辦法中那些原來為了限制資本主義工商業投機活動而規定的辦法。國家為了掌握糧食、經濟作物和各種農產品，為了制止資本主義的投機活動，過去限制私商在初級市場上的收購，這種限制是必要的。今後，對於糧食、經濟作物、重要的農副產品，仍然需要由國家統購或者委託供銷合作社統一收購。但是對於一部分農副產品，例如小土產，現在由當地供銷合作社獨家統一收購的，應該改變為允許各地國營商店、合作商店、合作小組和供銷合作社一起自由收購、自由販運，禁止互相封鎖。這樣就可以使那些小土產避免由於當地供銷合作社不注意收購或者收價偏低而減產，可以使貨暢其流。如果大家爭購而供不應求的時候，則應當在當地黨政領導之下，按照各個單位需要的緩急來分配貨源。如果因為一時供過於求而各個收購單位企圖壓價的時候，供銷合作社應該以正常價格照常收購，使農民不受壓價的損失。為了適應自由收購和自由販運的需要，工商管理辦法中今天已經不適用於的部分，都必須加以改變。銀行匯款支付辦法中，那種“買

醋的錢不准买酱油”、汇到甲地的款不准在乙地使用的机械限制的办法，必須改变。税务、运输、邮务机关过去为了制止投机活动而规定的在税务方面、运输貨物、邮寄商品方面的限制办法，應該根据新的情况加以改变，来活跃商品的交流。

四、价格政策要有利于生产

第四个措施，必須使我们的价格政策有利于生产。1950年3月以来，政府对农产品的收购价格是略有提高的，工农业产品在市場上的出卖价格是大体上稳定的。这样的物价政策是正确的，它对我国工农业生产的发展起了有益的促进作用。我们对主要农产品的收购价格是恰当的，但是有一部分农产品的收购价格偏低，妨碍了生产，應該加以調整。由加工定貨改为工厂购进原料、銷售产品以后，工业品中收价低了的部分，也将得到調整。目前在我国物价政策上存在着一种不利于生产的現象，就是出售价格方面，把稳定物价简单地看成是必須“統一物价”，或者“冻结物价”。因此不同品质的产品差价很小，优质得不到优价。这种价格政策，不能鼓励产品质量的提高，只能助长产品质量的下降。我国市場管理中的議价办法，曾經起过制止私商抬价的作用。1950年3月以前，我国經過十二年通貨膨脹，物价波动，因此全国人民害怕物价波动，要求物价稳定，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但是我们必須看到不适当的价格政策，必然不利于生产。因此我們对于下列三种情况，不要因为物价在一定範圍內暂时上漲而有所恐惧。这三种情况就是：（一）由于按质論价，品质优良、成本較高的产品的价格，要适当地提高。應該看到，商品的质量下降是最大的漲价。例如本来应当使用一年的电灯泡，如果因为质量下降而只能使用三个月，实际上它的价格就漲了三倍。在某些消费品有质量下降現象的今天，提倡优质优价，实际上是降低物价。（二）消费品中的新产品，因为初制的时候成本高，只要消費者願意购买，應該允許

它在初銷時期比之相同產品有一定程度的提價。等到成批生產而成本降低以後，再來根據可能情況加以降價。在現在某些消費品品種規格減少的時候，如果不採取這種政策，就不能鼓勵消費品新品種的增加。(三)對於一部分小土產放鬆市場管理而改為自由收購自由販運以後，在實行的初期，收價也會抬高，因而就不能不在城市中相應提高銷價。應該看到，如果不採取自由收購、自由販運政策，而繼續讓當地供銷合作社或國營商業獨家收購，那末，許多小土產會減產。如果城市所需要的小土產供不應求，政府又不可能配售，那末，需要小土產的人，就會在市場上抬價收購，現在若干種中藥材的價格猛漲，不正說明這種情況嗎？因此由自由採購、自由販運而來的一部分小土產在城市銷售價格方面的上漲，是一種暫時的現象，而且上漲的程度，我們仍然是可以約束的。這種價格上漲將促進小土產增產，等到供求平衡以後，它的價格就會回落到正常水平。我們應該採取自由採購自由販運，而不要害怕價格方面一時的一定程度的上漲，我們必須避免那種因為減產而來的暴漲。應該看到銷售價格必須服從收購價格，只有大量增產才能保持價格的穩定。

人們會擔心我國採取上述價格政策和對日用百貨選購以後，物價是否還能保持穩定？我們認為可以保持穩定。人民生活必需的糧食、布匹等等，我們仍然統購統銷。允許自由採購自由販運的小土產的全部產值不過四十億元，採取選購辦法的日用百貨不過四十億元，手工業品的選購和自銷部分也不過四十億元，所有這一百二十億元左右的商品不過占今年全國商品零售總額四百六十億元的四分之一略多一點，幾乎四分之三的重要商品都由國家收購和銷售。而且四十億元小土產和四十億元準備選購的日用百貨在1954年以前絕大部分就是由私商經營的。四十億元手工業產品則直到今年春季手工業合作化以前，歷來就是由手工業者自由銷售的。1954年前，我們既然能夠穩

定物价，难道在资本主义工商业全部实行了公私合营，手工业和小商贩绝大部分实行了合作化，社会主义经济力量大大加强以后，反而不能稳定物价？我们以为决不是这样。我们完全可以保持物价的稳定。

五、适当改变计划管理的方法

第五个措施：对某些产品的国家计划管理的方法，应该有适当的变更。我们的国家计划，无论长期计划或者年度计划，对于日用百货、手工业品、小土产，都只是把个别品种列入国家计划。此外，几乎全部不规定产品品种计划，这种办法是恰当的。但是国家计划对这些产品规定了每年的产值，对日用百货的生产部门，规定了降低成本率，提高劳动生产率，利润上缴额。所有这些规定的根据并不是确切的，绝大多数是估算的。但是因为国家计划规定了这些项目的指标，层层下达这些指标，又因为工厂的产品是由商业部门包销的，因此，工厂的生产就往往只顾完成产值和利润，而对于商品是否合乎市场的需要，却注意不够。我们应该把国家计划中对这些产品的各项指标只作为一种参考指标，让生产这些日用百货的工厂，可以按照市场情况，自定指标，进行生产，而不受国家参考指标的束缚，并且根据年终的实绩来缴纳应缴的利润。只要企业开支严格遵守国家规定的财政制度，那末按年终实绩来缴纳利润，并不会造成国家的损失。鉴于国家计划对许多工厂和商业部门不需要规定许多严格的指标，因此，除了必需的统计以外，不应该劳民伤财地去统计许多无用的数字，这样，可以大大减少统计人员。现在这些部门有许多人员，化费劳动于作用不大的统计数字。

我们需要这样的社会主义的市场

我们要把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成成为社会主义工商业。但是，

我們應該按照什么方針指導這些企業的生產和經營呢？我們不應該讓消費品質量下降，商品品種規格減少，農副業產品減產，服務行業工作質量下降；相反，我們必須使消費品質量提高，品種增加，工農業產量擴大，服務行業服務周到。採取上述五項措施的目的，就是要把我國資本主義工商業改造成為這樣一種有利於人民的社會主義工商業。

對一部分商品採取選購和自銷，使許多小工廠單獨生產，把許多手工業合作社劃小，分組或按戶分散經營，把許多副業產品歸農業合作社社員個人經營，開放小土產的市場管理，不怕有些商品的价格在一定範圍內暫時上漲，改變對某些部門計劃管理的方法，所有這些，是否將使我國的市場有退回到資本主義自由市場的危險性呢？決不會這樣。採取上述措施的結果，在我國出現的決不會是資本主義的市場，而是一種適合於我國情況和人民需要的社會主義的市場。我們的社會主義經濟的情況將是這樣：在工商業生產經營方面，國家經營和集體經營是工商業的主體，但是附有一定數量的個體經營。這種個體經營是國家經營和集體經營的補充。在生產的計劃性方面，全國工農業產品的主要部分是按照計劃生產的，但是同時有一部分產品是按照市場變化而在國家計劃許可範圍內自由生產的，計劃生產是工農業生產的主體，按照市場變化而在國家計劃許可範圍內的自由生產是計劃生產的補充。因此，這種社會主義經濟的市場，決不是資本主義的自由市場，而是社會主義的統一市場。在社會主義的統一市場里，國家市場是它的主體，但是附有一定範圍內國家領導的自由市場。這種自由市場，是在國家領導之下，作為國家市場的補充，因此它是社會主義統一市場的組成部分。

採取上述措施，可以幫助我們解決目前國家市場上存在着的若干問題。但是同時應該看到，這些措施也會帶來一些新的問題，還需要進一步加以解決。在這一方面，我們還缺少必要

的經驗。因此，我們所說的這些措施，必須慎重從事，穩步前進，經過試驗，逐步推行。

关于整風运动的报告（节录）

（1957年9月23日在中国共产党第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扩大的全体会议上）

邓 小 平

.....

（二）关于资产阶级和知识分子

这次反右派斗争，主要是在资产阶级和知识分子的范围内进行。这里面包括工商业者、民主党派、教育界、新闻出版界、文艺界、科学技术界、卫生界、国家机关的许多工作人员、大学生等。知识分子并不是一个阶级，他们是分属于不同的阶级的，但是就我国目前的情况来说，多数的知识分子是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家庭出身的，所受的教育也是资产阶级式的。所以，为方便起见，同资产阶级放在一起说。

消灭资产阶级的问题是社会主义革命的一个根本问题。资产阶级，特别是它的知识分子，是现在可以同无产阶级较量的主要力量。他们还有政治地位、政治资本和政治影响，而无产阶级也需要他们的知识。但是如果他们不坚决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他们同无产阶级的冲突是不可避免的。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唯一出路就是改造自己，为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服务，否则就有变成上不清天下不着地的“梁上君子”的危险。

党对资产阶级分子和知识分子的政策是一贯的。党对资产

階級工商业者实行贖买政策，并且爭取他們繼續为社会主义服务。党对各民主党派实行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針。党在学术文化范圍内主張百家爭鳴、百花齐放。所有这些方針政策都以社会主义为前提。党始終坚持：資產階級分子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必須彻底改造，必須逐步工人階級化。党的領導、无产阶级專政、民主集中制絕對不容动搖。党的各項基本政策，例如肃清反革命分子的政策、合作化政策、主要农产品的統购統銷政策等，絕對不容动搖。馬列主义的宣傳和政治教育必須加强，錯誤思想必須批判，“毒草”必須鋤掉。对于“毒草”的开放，是为了从反面教育群众，为了鋤掉可以作肥料，为了在斗争中鍛炼无产阶级和广大群众。党并且指出，把无产阶级和資產階級的矛盾作为人民内部矛盾来处理，条件之一是資產階級接受我們的方針，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和党的領導，否則就会轉化为敌我矛盾。

資產階級对 1956 年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上沒有反抗，这是因为：（1）他們在經濟上已經沒有別的出路；（2）經過“三反”“五反”，他們中的多数人認識了反对无产阶级是沒有出路的；（3）政府对他們合营后，在經濟上和政治上都作了适当的安置。但是所有制的改变并不等于社会主义革命的完成，更不等于階級斗争的熄灭。資產階級同无产阶级在政治上思想上的斗争并沒有結束，而且在一定条件下可以重新尖銳化。最近时期右派向共产党向社会主义的猖狂进攻就說明了这一点。

資產階級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在社会主义革命中分成了左中右三派。左派站在拥护社会主义、拥护党的領導的立場。右派坚决反对社会主义，反对党的領導。左右两派在資產階級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中都是少数，多数是中間派。右派要同左派爭夺中間派。右派总想向共产党和社会主义进攻，但是要等待时机。右派认为匈牙利事件、提出百家爭鳴和长期共存政策、宣傳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党的整風就是他們的“时机”。

右派分子一般是剝削階級出身的。从历史上看，有許多人参加过反动党团，在民主革命时期就是右派。但是历史是发展的，人是变化着的。民主革命时期的右派也有許多人現在有了轉变。相反，一部分在民主革命时期的中間派甚至左派現在却成了右派。这說明在社会主义革命中不可避免地要发生新的政治分化。

右派分子活动的主要場所是知識分子成堆的地方，如高等学校、某些国家机关、新聞出版机关、文艺团体、政法界、科学技术界、医药界等。知識分子过去經過几次运动，多数人都有了不同程度的进步，有一小部分人已經成为左派。多数人現在可以接受或者并不反对社会主义，但是他們中間的許多人浸透了資產階級世界觀，真正变为工人階級的知識分子还需要一段相当长的時間。由于工人階級的知識分子队伍还比較薄弱，由于中間派在某种条件下还可以跟随右派，所以右派知識分子在这次进攻中特別猖狂。

各民主党派中的右派分子在右派进攻中起了骨干作用，因为人民給了他們一定的政治地位，他們可以利用合法地位发号施令，招兵买馬。民主党派是民主革命时期的产物，其中有些成員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成为左派，但是大多数成員还没有从資產階級立場轉到无产階級立場。因此，右派一度在民主党派的許多組織中占了上風。

資產階級右派在向党进攻的时候所提出的形形色色的反动綱領，其实质就是反对社会主义，反对党的領導。他們在政治上的主要論点是：（1）宣揚資產階級的經濟政治制度和資產階級文化，反对社会主义的經濟政治制度和社会主义文化。（2）反对国家的基本政策，如外交政策、統购統銷政策、知識分子政策、五大运动等。（3）否认人民民主革命、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設的成績，否认党和无产階級能够領導国家建設。（4）反对党对国家工作的領導，反对党在各个部門（特別是文

教科学技术部門)的領導,要求取消党在若干基层单位(特别是高等学校和新聞出版机关)的領導。

右派在学术文化方面的主要論点是:外行不能領導內行。馬克思主义就是教条主义。社会主义国家沒有科学文化,有也不如資本主义国家。要求資产階級的社会学、經济学、历史学、唯心論哲学复辟。向党 and 人民政府要求“独立”和“自由”、“新聞自由”、“出版自由”、“文艺自由”等。

右派的进攻說明,資产階級和資产階級知識分子中的多数对于无产階級和共产党的領導还不心服。共产党在民主党派、知識界和工商界的一部分人(右派)中,当然不可能有領導权,因为他們是敌人。在多数人(中間派)中的領導权也不巩固,有些文教单位还根本沒有建立党的領導。右派分子决心要同我們較量一下。較量了,他們失敗了,他們才懂得他們的大势已去,沒有希望了。只有在这个时候,資产階級和資产階級知識分子中的多数人(中間派和一部分右派),才会逐渐老实起来,把自己的資产階級立場逐渐拋棄,站到无产階級方面来,下决心接受无产階級的領導。

經過三个多月的斗爭,情况已經发生了极大的变化。在各民主党派、高等学校、其他知識界和省市以上机关,斗爭一般已經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

当前的任务是把反右派斗爭进行到底。为此,要繼續反对右傾情緒,但是也要防止打击面过寬和簡單粗暴的危險。要注意严格掌握划分极右分子、右派分子和中右分子的界限,始終注意审定所屬单位的右派分子的名单,对划分不当的必須随时糾正。要十分注意因結中間派的工作,并且注意促进右派分子的分化,帮助其中已有悔改表現的人逐步改造。應該看到,有些右派分子是可以改造的,改造以后对人民还是有用的。

在反右派斗爭已告一段落的单位,應該坚决及时地轉入整改和思想教育阶段。現在有不少单位对于轉入整改缺乏决心,

應該糾正。所謂反右派斗争告一段落，是說已使所有右派分子受到揭露、批判和孤立，并且使大多数右派分子在群众面前低头认罪，不是說所有右派分子的檢討和交代都达到彻底的程度。总有一部分右派分子是不会悔改的，他們要把反动观点带到棺材里去，多数右派分子也不会短期内真正转变。但是只要他們在群众中孤立了，就是我們的斗争胜利了。

資产階級知識分子，除了其中少数人具有右派观点外，还有其他严重的錯誤观点，特别是个人主义、自由主义、无政府主义、平均主义和民族主义等。在思想教育和批評反省阶段，必須集中力量对这些錯誤观点給以系統的批判。这是这次整風运动所必須完成的最重大任务之一。

知識分子的思想改造是一个长期性的任务，可能还需要十年以上的時間。但是應該在这次运动中，对一般資产階級知識分子和工商界进行广泛的社会主义教育，摧毁資产階級思想的陣地，根本改变許多文教单位和民主党派的政治面貌，建立对中間派的巩固的領導权，并且尽可能早日巩固起来。

必須大力加强文教战綫的領導骨干，切实整頓許多文教組織。为了建成社会主义，工人階級必須有自己的技术干部的队伍，必須有自己的教授、教員、科学家、新聞記者、文学家、艺术家和馬克思主义理論家的队伍。这是一个宏大的队伍，人少了是不成的。全党必須注意培养革命的专门家。全党的干部，凡是有条件的，都必須认真地钻研理論和业务，頑强地下苦功，把自己造成为“又紅又专”的紅色专家。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中央和地方都要在最近时期定出分門別类的具体計劃，大力貫徹执行。

为了培养工人階級的知識分子队伍，还必須用革命的精神培养新的知識分子，革新和加强学校中的思想政治教育和劳动教育，加强从工人农民中培养知識分子的工作，并且有計劃地吸收优秀的革命知識分子入党。

現有的几百万知識分子虽然現在多数是中間派，但是他們的大多数是願意进步的。工人階級培养自己的知識分子的計劃，必須把他們包括在內。必須看到，他們是國家的重要財富，社会主义的經濟文化建設，新生力量的培养，都需要他們努力。因此要用大力團結、爭取和教育他們，糾正他們的錯誤观点，幫助他們实行自我改造，用妥善的而不是粗暴的方法使他們逐步脫离中間状态，站到工人階級方面来。要通过整風和馬克思列宁主义的学习，幫助他們深入群众，接近实际，并且同他們多談話，多交朋友，傾听他們对工作的建議，幫助他們解决工作中的困难。过去我們在这些方面的缺点必須克服。知識分子在鳴放期間所提的意見絕大部分是正确的，應該認真研究处理。在学术文化工作中的百家爭鳴、百花齐放的方針，必須采取一系列具体措施加以貫徹。当然，这是一个社会主义的方針，实行这个方針必須按照毛澤东同志所提出的六条标准，为了繁荣社会主义的而不是資本主义的学术文化。

对于右派分子的处理，原則上應該是严肃和寬大相結合。政治上思想上要斗透，处理上則不宜过分，以便对右派分子繼續分化和改造。但是也不能寬大无边，混淆了敌我界限和是非界限。在这个問題上，必須注意掌握分寸。

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需要一个新的、为社会主义服务的統一战綫。應該在六条标准的基础上，貫徹执行长期共存、互相監督的方針。认为各民主党派再无作用的意見是錯誤的。各民主党派中央最近都开过全国整風工作會議，應該幫助他們在繼續深入中央和省市的斗争的同时，把斗争积极地有步驟地深入到一切基层組織中去，然后轉入一般整風，破資本主义立場，立社会主义立場。

工商界骨干分子整風的办法大体上和各民主党派相同。一般的資產階級分子，根据不同情况，或者參加工商界骨干的整風，或者另外編組整風。对于資本家中的右派分子抵抗社会主

义改造的活动，和他們对于工人群众思想的侵蝕，要加以揭发和批判。对于他們中間的严重違法活动應該进行斗争，以便教育多数，巩固社会主义陣地。“地下工厂”要禁止，要变成地上的，以便加以管理、監督和改造。小型工商业者則着重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可能的时候也可以組織辯論，略如工人、农民中的整風办法。他們中間有严重違法活动的，也要进行揭发和斗争。总之，一定要使工商界所有的人受到教育，不要像过去的某些运动那样把一部分人（主要是小型工商业者）忘記了。

.....

关于发展国民經济的第一个 五年計计划的报告（节录）

——在 1955 年 7 月 5 日至 6 日的第一屆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會議上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副总理 李 富 春
兼国家計划委员会主任

目 录

- 一、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
- 二、第一个五年計计划概要
- 三、第一个五年計计划的若干問題
 - （一）关于工业和运输业的基本建設問題
 - （二）关于工业的生产問題
 - （三）关于农业的增产問題
 - （四）关于对資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問題
 - （五）关于保証市場的穩定問題

(六) 关于培养建設干部問題

(七) 关于提高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的水平問題

(八) 关于厉行节约問題

(九) 关于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同我国建設的关系

四、为完成和超額完成第一个五年計劃而奋斗

各位代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向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會議提出关于发展国民經济第一个五年計劃的議案，我現在代表国务院向本次大会作关于第一个五年計劃的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国民經济的第一个五年計劃草案，是在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和毛澤东主席的直接领导下編制完成的。1955年3月間經過中国共产党的全国代表會議討論并基本通过。党的中央委员会根据党的全国代表會議討論的意見作了修改之后，把这个計劃草案提交国务院。国务院會議对这个五年計劃草案加以討論并一致通过，現在請求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會議予以审議和通过。

我国第一个五年計劃是在国民經济已經恢复的基础上开始实行的。全国解放之前，我国国民經济受到了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的殘酷掠夺和严重破坏，人民的生活痛苦不堪。人民的大革命推翻了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的統治，建立了以工人階級为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把原来由帝国主义和官僚买办資产階級壟断的大銀行、大工业、大商业和铁路等經济命脉变成全民的财产，把地主的土地所有制变成农民的土地所有制，这就使我国人民有可能来迅速地創造自己的新生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三年中間，依靠工人階級和广大人民群众在劳动战綫上的高度的积极性和創造性，依靠全国人民在改革土地制度、抗美援朝、鎮压反革命、进行“三反”“五反”等各个战綫上的胜利，依靠中国共产党和中央人

民政府的正确的經濟政策的領導，同时还由于偉大的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的支援，我們胜利地完成了国民經济的恢复工作。在1952年，即我国結束經濟恢复阶段的这一年，我国工业农业总产值（包括工业、手工业、农业和农村副业的全部产值，这种产值都是按1952年的不变价格計算的，下同），比1949年增长了77.5%，其中：現代工业增长了178.6%，农业（包括农村副业）增长了48.5%。1952年，工业和农业的主要产品的产量，除个别的以外，都超过了解放前的最高水平。由于現代工业的恢复和发展比較快，它的产值在工业农业总产值中所占的比重，已由1949年的17%上升到1952年的26.7%。在工业农业生产恢复和发展的同时，运输和邮电有了相应的恢复和发展。国家在平衡財政收支和稳定物价这些方面所取得的重大成就，对于国民經济的迅速恢复和人民生活的改善，起了显著的作用。

在恢复时期中，我們已經开始进行了国民經济的改造工作。社会主义經濟成份逐步地加强了它在国民經济中的領導地位。在这个时期，公私工业都有发展，但国营工业的发展速度远远超过了私营工业，私营工业中的一部分已經轉变为公私合营，因而国营、合作社营和公私合营的工业的产值，在工业总产值（包括現代工业和工場手工业的产值，不包括合作化手工业和个体手工业的产值）中所占的比重，已由1949年的36.7%上升到1952年的61%，而私营工业的产值所占的比重，則由1949年的63.3%下降为1952年的39%。同时期内，农业的互助合作运动也有了初步的发展。1952年，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在国内商业批发中的比重达到63%，在社会零售中的比重达到34%，对外貿易已由国家管制。总的說来，社会主义經濟在国民經济中的領導作用和領導地位，随着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日益巩固，已經在恢复时期大大地加强起来，因而也就大大地为我国实行計划經濟开辟了道路，并需要我們着手制定发

展国民經济的长期計划。

苏联的眞誠的、无私的、兄弟般的援助，是我国能够迅速地进行有計划的經济建設的重要条件。苏联政府和苏联人民帮助我国設計新企业和供应我国建設所需的設備，以及对我国的其他一系列的援助，表現了最偉大的和最崇高的国际主义。正如斯大林所說的：“問題不仅在于这种帮助是极度便宜的，技术上是头等的。問題首先在于这种合作的基础，是互相帮助和求得共同經济高涨的眞誠願望。”

我国的第一个五年計划的期間是从1953年到1957年。这个計划草案的編制工作，在1951年就已經开始，中間經過多次的补充和修正，到1955年2月，即在第一个五年計划执行了两年之后，才編制完毕。这是由于我国資源缺乏調查，統計資料也很少，有多种經济成份同时并存，我們又沒有編制长期計划的經驗，建設工作的經驗又很不够。而且，从国家的整个情况來說，1950年开始的抗美援朝战争，到1953年7月底才實現了停战。苏联帮助我国建設的一百五十六个工业单位中的主要部分——第二批九十一个单位，也到1953年5月才确定。所有这些，都說明了过去两年，只能一面进行建設，一面編制长期計划。虽然如此，但由于我国在1952年已經完成了国民經济的恢复工作，从1953年起我們已經能够每年編制和执行发展国民經济的年度計划，苏联帮助我国建設的第一批五十个单位，早在1950年就已經确定并陸續施工，所以我們在建設方面並沒有丧失時間。而且正因为我們进行了許多准备工作，在执行两个年度計划的过程中又取得了不少的經驗，这就使我国第一个五年計划更加接近实际，更加能够保証它的胜利完成。

現在，我謹对我国发展国民經济的第一个五年計划作如下的說明。

一、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

我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是根据中国共产党中央 1952 年提出的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亦即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而制定的。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整个中国革命运动，包括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两个阶段。中国革命第一阶段的任务，是由工人阶级领导人民大众，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在中国的统治，变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为新民主主义的社会，这个任务已经胜利地完成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中国革命第一阶段的基本结束和中国革命第二阶段的开始。中国革命第二阶段的任务，就是要在中國建設社会主义社会。

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学说，无论在什么国家，社会主义社会都不是一下子可以建成的，无产阶级在推翻了反动统治、取得革命胜利以后，到社会主义社会建成之前，都要经过一个过渡时期。列宁指出，无产阶级在取得政权之后，必须利用自己政治上的统治地位来解决社会主义的经济任务。要解决社会主义的经济任务，就不仅要发展以重工业为基础的工业体系，而且要把包括农业在内的国民经济转移到大生产的技术基础上来，把包括多种经济成份的国民经济改变成为单一的社会主义经济。

以毛泽东同志为首的中国共产党中央根据列宁关于过渡时期的学说，总结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的经验，在 1952 年提出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中国共产党中央提出的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在 1954 年已经被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所接受，列入了我国的宪法，作为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宪法序言规定：“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社会建

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是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逐步完成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宪法第四条又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依靠国家机关和社会力量，通过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保证逐步消灭剥削制度，建立社会主义社会。”

我国建设社会主义的事业，是以社会主义工业化为主体的，而对农业、手工业的改造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是两个必要的组成部分，这三者是不可分割的。

大工业是建立社会主义社会的物质基础。列宁一再地指示说：“建立社会主义社会的真正的和唯一的基础，只有一个，这就是大工业。”没有大工业我们就不可能过渡到社会主义，就不可能在现代技术的基础上来改造农业和整个国民经济。

大家知道，我国曾经是一个在帝国主义统治下的殖民地、半殖民地和半封建的国家，经济是很落后的。在解放前，我国现代工业在国民经济中只占很小的比重，而且主要是一些轻工业，这些轻工业很多还是依赖于外国进口原料的加工工业，至于重工业的基础则更加薄弱，虽然也有某些重工业，大多只是帝国主义国家在中国的机械修理厂，或者只是为帝国主义国家提供原料和半成品的矿山和工厂。我国这种因为缺乏重工业的基础而造成的国民经济十分落后的状况，使我国百余年来国弱民穷，受尽各帝国主义列强的侵略压迫。以蒋介石为首的国民党反动派统治中国二十多年，极大地加深了我国这种落后的状况。他们只顾穷凶极恶地掠夺人民，没有建立起什么工业。他们在一个很长的时间内曾经大肆吹嘘要建立一个什么年产十万吨的钢铁厂，一年又一年地过去了，他们的家族越来越惊人地富了，但是结果连一个这样小规模的小钢铁厂也建立不起来。直到抗日战争爆发以前，全国除东北外每年只生产钢四万吨左右，而且都是满清末年和北洋军阀统治时代所建立的钢铁厂的产品。日本帝国主义在侵占了我国的东北以后，特别是在1938年

到1948年，为了掠夺资源，扩大侵略战争，曾經在那里扩建了一些钢铁工业，那些当然是附属于日本本国工业系统的纯粹殖民地式的工业，而且许多工厂和矿山在以后又被国民党反动派所严重地破坏了。事实正如毛澤东主席在1945年“論联合政府”一书中所說的：“没有一个独立、自由、民主和統一的中国，不可能发展工业。”全国解放以后，人民掌握了政权，这样一个独立、自由、民主和統一的新中国出现了，一个工业化的新中国也就在望。这样的新中国是中国人民在工人阶级领导下长期流血斗争得来的，因此，国家工业化的道路只能是社会主义的工业化。只有社会主义的工业化，才能克服我国现在先进的政权和落后的经济之间的矛盾，而把貧弱的中国变成真正富强的中国。

社会主义工业化是我们国家在过渡时期的中心任务，而社会主义工业化的中心环节，则是优先发展重工业。只有建立起强大的重工业，即建立起现代化的钢铁工业、机器制造工业、电力工业、燃料工业、有色金属工业、基本化学工业等等，我们才可能制造现代化的各种工业设备，使重工业本身和轻工业得到技术的改造；我们才可能供给农业以拖拉机和现代化的农业机械，供给农业以足够的肥料，使农业得到技术的改造；我们才可能生产现代化的交通工具，如火车头、汽车、轮船、飞机等等，使运输业得到技术的改造；我们也才可能制造现代化的武器，来装备保卫祖国的战士，使国防更加巩固。同时，只有在发展重工业的基础上，我们才能够显著地提高生产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能够不断地增加农业和消费品工业的生产，保证人民的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由此可见，‘优先发展重工业的政策，是使国家富强和人民幸福的唯一正确的政策，实行这个政策，将为我国建立起社会主义的强大的物质基础。有人认为：我国所处的国际环境不同于苏联革命胜利后的情况，我们现在有了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的帮助，何必急于工业化呢？

我們认为这种說法是錯誤的。我們在國內面对着国民經济的落后状态，在国外还有凶恶的帝国主义的包圍，不实行社会主义工业化，就不仅不能使我国建成社会主义社会，并且有使我国不能抵御帝国主义的侵略、不能保持經济上和政治上的独立的危險。由此可見，在中国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发展国民經济，是中国人民自己應該担当的責任；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对我国的帮助，是我国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的有利条件，我們在这种条件下只應該更加努力建設，为加速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的任务而斗争。

建設社会主义，必須解决小农經济同社会主义工业化之間的矛盾。社会主义不可能建立在小农經济的基础上，而只能建立在大工业經济和集体大农业經济的基础上。社会主义工业化要求农业从分散的落后的生产方式轉变为集体的先进的生产方式，在集体化和机械化的基础上生产更多的粮食和工业原料，同时也要求个体手工业走向合作化的道路。广大的农民要最后摆脱貧穷和痛苦，也必須离开过去长期所走慣了的小生产的旧道路，而轉向集体化和机械化的社会主义农业的新道路。因此，我們必須对农业和手工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即根据宪法第八、第九两条規定，鼓励个体农民根据自願的原則組織生产合作、供銷合作和信用合作，鼓励个体手工业者和其他非农业的个体劳动者根据自願的原則組織生产合作和供銷合作。有人认为，中国农民在改革土地制度以后，已經分得了土地，生产积极性很高，何必实行合作化呢？我們认为这种說法也是錯誤的。封建土地制度的改革，这还只是农民解放的第一步，因为他們仍然分散地耕种着小块土地，不能使用现代化的农业机器，就不能进一步发展生产和抵御自然災害，也就不能避免城乡資本主义的剝削，当然更不用說遇到严重的自然災害和发生意外的事故了。只有使农业和手工业从个体經營逐步地轉变为集体經營，并在这个基础上用現代技术装备起来的时候，才能大大地发展

农业的生产力，扩大农业的再生产，提高生产量，以适应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的要求，也才能限制以至消灭资本主义发展的基础，使广大农民和手工业者永远摆脱贫穷和痛苦，而得到普遍富裕的生活。

建设社会主义，当然必须解决资本主义经济同社会主义经济之间的矛盾。资本主义的生产资料私有制妨碍着我国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资本主义经济的无政府状态同社会主义经济的有计划发展是互相对立的。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实现计划领导，资本主义经济同社会主义经济之间的矛盾就更加显著和尖锐起来。因此，我们必须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即根据宪法第十条规定：“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采取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国家通过国家行政机关的管理、国营经济的领导和工人群众的监督，利用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限制它们的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鼓励和指导它们转变为各种不同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逐步以全民所有制代替资本家所有制。”有人希望社会主义经济和资本主义经济长时期地在一个国家里并存，希望对资本主义工商业不要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或者现在还不要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我们认为这种想法也是错误的。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这两种相反的生产关系，在一个国家里互不干扰地平行发展是不可能的。不走社会主义的路，就要走资本主义的路，而后面这条路，是中国人民所决不允许的。走社会主义的路，是我国历史发展的必然规律。在我国目前的政治和经济的具体条件下，经过国家资本主义的各种形式来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使之逐步地转变为社会主义企业，不但是必要的，而且是可能的，这已经由过去五年的实际经验所证明。

上述种种，说明我国为着建设社会主义，必须积极地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同时实现对农业、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但是，是不是说，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

主义改造的事业，我們可以在第一个五年計劃期間就全部完成呢？不是的。根据馬克思列宁主义的学說，应该把向社会主义的过渡看做是一个历史时期。我国是一个大国，情况是复杂的，国民經济原来又很落后，有一亿一千多万农戶的小农經济，有很大数量的手工业，而且資本主义工商业在国民經济中还占相当大的比重。因此，我国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的工作很艰巨很繁重，也就需要比較长的時間。按照我国的实际情况，完成这个过渡时期的总任务，除了恢复时期的三年以外，大概还需要十五年左右的时间，即大概需要三个五年計劃。正如毛澤东主席的指示：我們經過十五年左右の緊張工作和刻苦建設，可能在基本上建成社会主义社会，但要建成一个强大的高度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国家，就需要几十年的努力，譬如說，要有四、五十年的時間，即本世紀的整个下半世紀。

我国在建設社会主义的过程中，在进行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的时候，都应该按照我国当前的实际情况，采取切实可行的办法，逐步地实现。在工业建設中，必須根据資金和技术力量的可能，貫徹重点建設的方针来进行建設，那种不分輕重緩急，认为要建設就应该处处大規模和样样現代化，这种想法和做法，对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是有害的。建設一个現代化的重工业企业，一般都要有五年左右的时间，要进行一系列的繁重的工作，要有各个方面的配合；我們要建設起很多用現代技术装备起来的工业企业，才能达到工业化，那能希望在一个短时期內，不費什么力气就建設成功呢？农业和手工业的合作化也不可能在短时期內輕易完成，这是关系到几万万农民和成千万手工业者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的根本改革的大事情，要使劳动农民和手工业者彻底摆脱个体的小生产的道路，而轉向一条新的社会主义发展大道，这就必須經過相当长期的艰苦工作，通过一些必要的过渡形式，才能逐步地完成。实现农业和手工业的合作化，不仅需要整个經济发展能够帮助农业

和手工业，也不仅需要农民和手工业者有文化知识，而且还需要有农民和手工业者的亲身经验，所有这一切都是需要时间的。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同样也应该通过一些必要的过渡形式逐步地完成。

我們已經贏得了一个新中国，我們必須加紧努力进行经济建设来保护和巩固这个新中国，这个建设主要的就是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建设。列宁在十月革命前夜曾经对俄国人民指出：“或是灭亡，或是把本身命运信托于最革命的阶级，以便最迅速地和最急进地过渡到更高的生产方式。”在中国，问题也是这样。毛泽东主席在解放前说过：“没有工业，便没有巩固的国防，便没有人民的福利，便没有国家的富强。”我们不能只是依靠落后的小农经济过生活，我們也必須抛弃使广大群众倾家荡产的资本主义的道路。解放了的中国人民，要避免在自己前进道路上的各种危险，只有努力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的事业，并在这个基础上按照社会主义的原则逐步地改造我国的个体农业、个体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在过渡时期，我們就是要解决这种任务，而根据我們在恢复时期和五年计划前两年所已取得的成就，我們是有充分信心来解决这样的任务的。

.....

(四) 关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 社会主义改造问题

現在我要說的是国家对于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中的若干问题，即关于改造的步骤问题，资本主义工业改造的部署问题，资本主义商业改造的部署问题，资本家必須遵守国家法律、接受改造的问题。

第一，改造的步骤问题

我国目前还存在大量的复杂的私营工商业。以工业說，

1953年私营工业（不包括个体手工业）的从业人员有二百多万人，其中十个职工以上的资本主义工业企业有四万五千多户，职工一百五十多万人。以商业说，1953年全国资本主义批发商的从业人员将近二十万人，资本主义零售商的从业人员有二百万人左右，小商小贩还有几百万人。在上述私营工商业的从业人员中，资本家占相当的数量。对于这样大量的复杂的私营工商业，要全部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是一件很艰巨的工作。

对于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应该区别资本主义性质和独立劳动者性质，而分别地采取适当的步骤和灵活的形式。

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是分两个步骤实现的，第一步是把资本主义转变为国家资本主义，第二步是把国家资本主义转变为社会主义。

国家资本主义，这是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中的过渡形式。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要鼓励和指导资本主义工商业“转变为各种不同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逐步以全民所有制代替资本家所有制。”这就是说，我们在过渡时期内，要消灭资本主义的剥削制度，并不是一下子实现的，而是通过各种不同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逐步地实现的。我们将让资本家有一个必要的时间，通过国家资本主义这个过渡形式，在国家和工人阶级的领导下逐步地接受改造。

国家资本主义有各种不同的形式。高级的形式是公私合营；中级和低级的形式，在工业中是加工定货和收购包销，在商业中是代购、代销和经销。

过去几年，我们对资本主义的改造工作，一般地是由低级、中级形式发展到高级形式，由主要行业推广到次要行业，由大城市扩展到中、小城市。这种有系统的稳步推进的办法，经验证明是比较适当的，我们以后将继续推行这种办法。

几年来的事实证明，把资本主义经济转变为国家资本主义经济以后，在性质上已经有不同程度的变化，即在不同程度上

加进了社会主义这个因素，这就限制了资本主义的生产、经营的无政府状态和资本家唯利是图的活动，并使这一部分经济在不同程度上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同时，由于工人在生产中的地位的改变，就提高了劳动热情，从而提高了企业的劳动生产率和改善了经营管理，并使企业内部的劳资关系有可能得到适当的处理。由此可见，按照我国的条件，采取国家资本主义这个过渡形式来逐步地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逐步地克服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同生产力增长的矛盾，并由此便于逐步地以全民所有制代替资本家的所有制，这是必要的和行得通的。

国家对独立劳动者性质的私营工商业的改造，是按照它们不同行业的情况，根据自愿的原则，分别地用不同的合作形式把它们逐步地组织起来，经过各种低级的合作形式，逐步地过渡到较高级的合作形式，使它们能够有效地为国家和社会的需要服务。

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预计对于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将达到如下的成就，就是：私营工业的大部分将转变为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而私营的现代工业的大部分将转变为高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公私合营；私营商业中有一半以上将转变为各种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商业和由小商小贩组织起来的合作形式的小商业。

第二，资本主义工业改造的部署问题

对于国营工业、合作社营工业、公私合营工业、私营工业，在分配生产任务、分配原料、收购产品方面，必须贯彻国家规定的统筹兼顾的方针。一方面，对于社会主义工业的发展，国家给予优先的权利，而非社会主义经济成分的企业则没有这种优先的权利，在这点上，它们之间是有所不同的；另一方面，又应该适当地照顾私营工业在我国过渡时期的作用，在一些方面，特别是对于公私企业的工人职员，要一视同仁。

在国民經济恢复时期，国家为着調整私营工商业，就已經对一部分的私营工厂（首先是棉紡厂）实行加工定貨，这种政策，对安排私营工业的生产收到了很大的效果。1953年国家开始有計划建設以后，为了加强生产的計划性，对許多重要原料，有的由国家差不多全部收购，有的由国家大部收购，这些收购的原料，都由国家实行統一分配。这时候，国家对于私营工业的产品，絕大部分已經实行加工定貨、統购包銷，使这类私营工业成为中級形式和初級形式的国家資本主义工业。在这个过程中，由于抗美援朝期間和1953年开始大規模建設的时候加工定貨数量的增加，由于商业部門在加工定貨工作中存在某些盲目性，全国若干行业的工厂，包括国营的和私营的，都曾經盲目地扩充設備。1954年某些产品加工定貨相对减少以后，若干行业就发生生产任务不足、开工不足的现象。同时，在开工不足的行业里，有过一段時間对公私工厂的原料和生产任务的分配不够适当，即公私合营和私营的工厂分得少些，因而私营工厂中的某些行业就遇到了較大的困难。这种情况已經有所改善。

根据国家的統筹兼顧的方針，对于公私工业的生产正在进行統一安排。对原料和定貨的分配，国营工厂在必要的时候，可以分得多些，但同时必須适当地照顾公私合营和私营的工厂，使它們能够維持生产。因为只有維持私营工厂的生产，才有利于巩固工人階級的統一和团结，也有利于保持工人階級同資产階級在过渡时期中必要的經济联盟，同时有利于对資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的順利进行。中央各工业部在制定工业生产計划的时候，必須把私营工业的生产能力計算在內，納入計划，合理地加以利用。同时，中央和地方都将設立专门机构，协同有关工业部，来分工管理公私合营和私营的工厂的业务。

根据統筹兼顧的方針，国家采取逐行逐业并在原行业中全面安排的办法，来进行对私营工业的改造。这种办法，不是在

一个行业中只安排几家工厂，而是把这一行业的所有私营工厂統一加以安排。例如：凡有条件实行公私合营的，就进行公私合营；目前还没有条件合营的，就尽可能地進行加工定貨，或由國家收購它們的产品，中小工厂需要和可以联营合并的，就鼓勵資本家采取以大带小的办法，逐步地联营合并，为接受公私合营創造条件；对于那些确实沒有改造条件而必須淘汰的工厂，就帮助它們安排职工，淘汰企业。随着上述各种安排，有步驟地发展公私合营。

对于私营工业我們應該积极地实行公私合营，但又必須稳步前进，防止冒进。必須作好一切准备工作，使合营以后，生产管理的水平能够提高，防止无人負責、生产下降的現象。

在有盈利的私营企业中，應該依照法令規定让資本家得到适当的一部分利潤；在公私合营企业中，也应该让私股得到法令規定的利益。但同时必須对那些重犯行賄、偷工减料、盜窃國家資財、偷稅漏稅、盜窃國家經濟情报等所謂“五毒”行为的不法資本家，对那些抗拒國家領導、破坏工人階級團結、破坏企业的不法資本家，給以应得的处分。

第三，資本主义商业改造的部署問題

私营商业可以分为两大类：一类是批发商，一类是零售商。我們对于这两类私商應該采取下列的处理办法。

原来批发商的絕大部分都是拥有較多資金、雇用較多职工的資本家。如果让批发商掌握市場的貨源，他們都必然唯利是图，进行各种投机囤积的活动，而有害于國計民生。因此，必須由國營商业来掌握主要商品批发的业务。1950年到1953年上半年，國家对于主要农产品的收購和主要工业品的加工定貨、大量收購，批发商的业务已經逐漸縮小。1953年下半年到現在，國家对粮食、油料、棉花、布匹实行了統購統銷，对絕大部分工业品从出厂到零售，一般不让批发商掌握貨源，这

样，就使許多供不应求的商品避免了批发商的投机囤积。国家对于已經沒有貨源的批发商，或則讓他們經營二批发，或則正由国营商业部門录用其从业人員。有些商品，国家沒有經營或者只經營一部分的，仍让批发商繼續經營。国家将使这一部分現在还能經營的批发商，逐步地改造成为国家資本主义的批发商。

零售商是私商中的絕大部分。在零售商中，除商业資本家以外，大多数是店員和不雇店員的小商小販，此外还有一部分是出賣产品的手工业者，还有一部分是飲食业和服务业中的人員。零售商的业务在近年同解放以前相比，已經有了很大的变化。自从国家对于絕大部分工业品实行加工定貨、統购包銷和主要农产品由合作社收购以后，零售商中的大多数，不論是座商或攤販，他們的貨源只能依靠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的批发，因此他們的业务大体上已經是为国营和合作社营商业进行代銷、經銷。

在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方面，1953年冬季以来，由于某些地方的国营商业特別是合作社营商业的零售營業額增加得快了一些，使私营零售商的營業額下降多了一些。現在已經加以調整。国家为了維持私营零售商，維持城市和农村的小商小販，無論在城市或集鎮，凡屬国营、合作社营商业的零售額增加得太多了的，已暫時停止前进或者适当后退；在集鎮上，合作社營業也已适当减少零售，多做批发，并用代銷、經銷形式把小商小販組織起来。同时，各个城市集鎮，将根据当地情况，按照行业定出一个既能够稳定市場物价、又能够維持私商經營的关于零售額方面的公私比重，并尽可能地使这种公私比重稳定一个时期，以便有可能对私营商业的从业人員作适当安排，并便于逐行逐业地对私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的改造。

第四，資本家必須遵守國家法律、 接受改造的問題

在社會主義改造過程中，私營工商業在生產上和經營上遇着某些困難是難于完全避免的。在國家的統籌兼顧和對私營工商業進行全面安排的方針下，工商業資本家應該努力克服困難，服從國營經濟的領導，遵守國家計劃，積極整頓企業，改善經營管理，準備條件來接受社會主義改造。

幾年來，在工商業資本家中，出現了一批能夠愛國守法、對於接受社會主義改造採取積極態度、並起帶頭作用的人。對於這樣的人，國家是表示歡迎和重視他們的。但另一方面，仍有一些資本家，對社會主義改造抱着消極態度，其中有些人還在進行憲法所禁止的“危害公共利益、擾亂社會經濟秩序、破壞國家經濟計劃”的非法行為，用更巧妙的方法重犯“五毒”，有些人甚至抗拒或破壞社會主義改造。像這類人，就應該受到輿論的指責和法律的制裁。

對於資本主義工業和資本主義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所採取的各種複雜的形式，是工人階級同資產階級在過渡時期實行經濟聯盟的特殊歷史條件下所產生的。同時必須看到，這也就是一種特殊形式的階級鬥爭。以為不經過鬥爭就能夠改造的看法，是不符合社會發展的歷史和實際情況的，因此是完全錯誤的。我們根據憲法規定，在過渡時期，依照法律保護資本家的生產資料所有權和其他資本所有權，並讓守法的資本家在一定時期內得到法令所規定的利潤；同時，對那些違法的資本家，則必須給以應得的處罰。不雇職工的私營零售商，雖然他們是自己勞動的人，我們對他們應該加以團結，但是他們所參加的是商品流轉中的勞動，同時他們是私有者，所以很容易轉變成為投機者。因此，對於他們的社會主義改造也必須經過一定程度和一定形式的鬥爭。

几年来的經驗証明了，对資本主义企业的改造，需要同資本家思想的改造結合进行。我們鼓励資本家努力学习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和各項政策，努力改造自己，遵守国家法律，积极地拥护国家的社会主义改造的事业。

(五) 关于保証市場的穩定問題

保証市場的穩定，是完成第一个五年計划的必要条件。

第一个五年計划草案关于保証市場穩定的措施是这样規定的：

一、繼續保持財政收支的平衡，增加財政和物資的后备力量；

二、随着工业农业的生产的发展，相应地发展城乡和內外的物資交流，扩大商品的流通；

三、对供应不足的某些主要的工业农业产品，在努力增产的基础上逐步地实施計划收购和計划供应的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在很短的时间內，即在1950年初就把市場物价稳定下来，这是同国家財政收支的平衡和国家掌握巨大的物資后备力量这类措施相联系的。由于国家財政的收支平衡，所以就能够稳定币值，因而也就能够稳定物价。由于国家有巨大的物資后备力量，所以就能够供应市場上所需要的物資，因而也就能够同私商的囤积居奇、投机倒把作斗争。这种市場穩定，是我国在經濟恢复时期的一个重大的成就。这个成就对国民經济的迅速恢复和人民生活的改善，起了显著的作用。毫无疑义，我們在有計划的經濟建設时期，必須繼續巩固这个成就。

发展城乡和內外的物資交流，扩大商品流通，以促进生产的发展和經济的繁荣，并巩固工农的联盟，这是我們国家的一个重要的經濟政策。第一个五年計划必須努力增加生产，开辟貨源，来繼續貫徹这个政策。根据五年計划的規定，公私商业出

售給人民日常消費的各種主要商品，將有各種不同程度的增長。就幾種主要的日常消費品來看，1957年比1952年將有如下的增長比例：糧食增長13.3%，豬肉增長57%，食用植物油增長65.9%，水產品增長70.1%，食鹽增長34.3%，食糖增長122.9%，棉布增長55.1%，針織品增長105.3%，膠鞋增長69.8%，煤油增長143.5%，機制紙增長89.2%，卷煙增長87%。這些主要的日常消費品增長的比例，按照通常的情況來說，是不算低的，中國歷史上從來也沒有過在這樣短的時間內有這樣高的增長比例。

但是，由於人民生活的不斷改善，人民購買力的迅速提高，同時由於國家投資建設的許多工業企業要經過一個時期才能夠更多地增加商品量，而且目前農業原料增產進度比較緩慢的情況也不可免地使某些輕工業品的大量增產受到相當的限制，所以在一個相當長的時期內，人民購買力的增長速度將超過消費品生產的增長速度，而農村購買力的增長速度將比城市購買力的增長速度還要來得快些。許多商品供不應求的現象在一個時期內是很難避免的。

在1954年召開的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一次會議上，陳雲同志的發言里已經詳細地說明了糧食、食油、肉類、布匹等消費品供不應求的根本原因，是因為人民購買力增長的速度超過了這些消費品生產增長的速度，而不是像有些人所懷疑的那樣，認為是消費品生產量的減少，或者是因為出口多了。

我們認為市場上某些消費品的供不應求的現象是不應該讓它自流地發展下去的，必須採取有效的措施來逐步地解決這個問題。

人民消費品的供應量的增加，只能在發展工業農業生產的基礎上逐步地實現。因此，解決某些消費品供不應求的問題，根本的道路是發展工業農業生產，這是全國人民的任務，特別是工人和農民的任務。

为着继续保持市场的稳定，除努力增加生产外，国家必须分别主要商品生产的不同情况，逐步地推行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政策，以便有计划地掌握货源和组织供应，严厉地同投机商作斗争，不让私商有操纵市场的可能。

国家在1953年11月开始实行了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随后对食用植物油也实行了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在1954年9月，又对棉花实行计划收购，对棉布实行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在这两年内，国家也扩大了对工业品的加工定货和收购包销，扩大了对其他主要农产品的收购。事实已经证明：这种措施，无论对于商品生产者或广大消费者都是有利无害的，仅仅对于投机者不利，因为他们无法投机倒把了。这种措施，对于国家实现五年计划，无疑是一个重要的保证，是符合于人民的目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的。当然，这个政策的实施，将要在一定的程度上改变几万万人民的生活习惯，并改组市场供销关系，这样一项巨大的改革，在开始实行的几年内，工作中是很难不发生缺点的。但是必须看到，我们的成绩是主要的。

关于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国家已经在1955年春季开始采用了“定产、定购、定销”的办法，确定全国计划收购的总数今后三年不变。最近，鉴于城乡销量有些过宽或供应不当的情况，制定了改进粮食供应的具体办法，坚决压缩销量，以便有可能适当减少购量，并储备一些粮食。这些办法不仅使得国家能够掌握必要数量的粮食，保证国家对人民的粮食供应，而且将能够进一步地提高农民的增产积极性，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这对于改善城乡关系，加强工业同农业的结合，巩固工人阶级同农民的团结，是极其重要的。因此，我们必须说服工人阶级和其他缺粮人民，说服一切粮食消费者，尽量地节约粮食，减少国家的供应，使得国家有可能减少收购的数量，以提高农民特别是中农的生产积极性。

关于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政策，曾经有过一些人

采取怀疑甚至反对的态度。有些人借口我們在这个工作中所发生的一些缺点，而否认这个政策实施的重大成就。他們看不見一般情况是好的这个事实。当然，这些都是錯誤的。

粮食的計划收购和計划供应的好处何在呢？农民对这个問題作了很好的回答。最近我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梁希先生从浙江农村視察回来說，紹兴新鑑乡的农民指出了十二个好处，这些就是：“支援工业好，支援解放台灣好，支援災区人民好，稳定物价好，促进互助合作好，增加生产发展生产好，节约粮食减少浪费好，削弱資本主义好，銀行优待儲蓄好，改善生活好，合理供应好，节约工夫好。”我們把这些好处概括为如下几点：

第一，支援工业建設和国防建設。这就是說，保証城市、集鎮和工矿区共有九千多万人对粮食的需要，保証几百万国防部队和公安部队对粮食的需要。大家知道，农民是不願意反革命复辟的，是希望解放台灣的，而要避免反革命复辟，要解放台灣，沒有工业建設和国防建設是不行的。因此，支援工业建設和国防建設，同时也就是保卫农民自己的利益，农民是很清楚地懂得这一点的。

第二，使粮食和其他主要农产品的买卖不受投机商人的操纵，避免生产者和消費者受投机商人的买賤卖貴的剝削。如果不实行計划收购和計划供应，私商就要操纵粮食市場，大发横財，而整个国内市場物价的稳定就要被破坏，資本主义和农村階級分化就要发展，成千成万的农民就要破产，工人群众和城市居民的生活就要恶化。显然，农民和其他广大的人民群众，也是很清楚地懂得这一点的。

第三，促进农业、畜牧业、林业、漁业、盐业和农村副业的发展。这就是說，保証貧农、农村的手工业者和其他缺粮人民对粮食的需要，保証技术作物区的农民和牧民、林民、漁民、盐民、船民等非农业劳动者对粮食的需要，使他們能够按

照合理的价格得到粮食，因而能够安心地从事生产。

第四，保证灾区人民对粮食的需要这一点上，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政策起了很大的作用。像1954年我国大片地区遇到百年来未有的洪水灾害，如果国家没有实行这样的粮食政策，灾区人民的生产和灾区生产的恢复是不堪设想的。灾区人民认为人民政府是中国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好政府，这一点是很可以理解的。

第五，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打击了投机商人，打击了富农，就是说，打击了农村的资本主义经济，进一步削弱了资本主义在农民中的影响，也削弱了农民中的资本主义自发倾向，因而促进农业生产合作化的发展。

由此可见，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对于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的事业，对于全体人民的切身利益，是有重大作用的，这是国家实现过渡时期总任务的一个重大的措施。经验证明，这个政策是完全必要和必须坚决地贯彻的，但是收购和供应的具体办法，应该不断改善，克服缺点，巩固成绩。

尽可能地充分供应和优先供应农民以他们所需要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使农民卖粮所得的钱能够用来发展生产和改善生活，这对于粮食收购计划的顺利完成是有密切关系的；同时，这对于减轻农村购买力所加给粮食供应方面的压力，也有重要的作用。所以，1953年，在实行粮食的统购统销的同时，国家就确定了“城市和农村都需要的工业品，应该优先地供应农村”的方针。两年来，国营和合作社商业部门对这个方针的贯彻，是有成绩的，但也存在着缺点。这主要是供应不及时，供应的品种不尽合需要。农民的需要是具体的，多样性的，各地都不同的。国营和合作社商业部门必须根据不同地区、不同季节和农民的不同习惯等情况，认真地改善对农村的工业品的供应。

.....

在全国工商界座談会上的总结发言

(1957年6月8日)

李維汉

朋友們、同志們：

現在，我們的座談会要結束了，我仅向积极参加座談会的朋友們致謝，向民建会和全国工商联的領導者致謝。

这个座談会有它的特点：第一，从5月15日起到今天举行了二十五次座談，讲了話的有一百零八位，可以說，会开得相当热烈，話讲得相当充分。第二，参加座談会的包含了各方面的朋友，有大、中、小各个类型和妇女、青年、資方代理人等等工商业者，有工商联、民建会地方組織的負責干部，有全国工商联和民建会中央的常务委員，这就使得这个座談会上提出的問題、批評和意見比較广泛，比較能够反映各方面的情况。第三，座談会在某些带根本性的問題上展开了热烈的辯論，对明辨是非起了重要作用。

这个座談会应当說是开得好的，对于我們党的整風有很大帮助，对于繼續貫徹工商业者的社会主义改造也有很大帮助。

座談会上提出和接触到的批評和意見，大多数是正确的，是善意的；有一部分是錯誤的；其中一部分錯誤的性质是严重的。

对于正确的批評和意見，我們願意認真接受，努力克服主觀主义、官僚主义、宗派主义的毛病，改进工作。

座談会上談到了有关中小工商业者和資方代理人的問題。

这两类問題都很重要，应当寻求适当的处理办法。由于它們关涉到的方面很多，中小工商业者問題的情况尤为复杂，处理起来会遇到許多的实际困难，需要很好地加以研究。在这次座談会上，还不可能求得一致的意見和具体的答案，我們已請专门小組仔細加以研究，希望他們能够提出合理的、行得通的建議，提請政府有关部門考虑处理。在政府作出决定以前，会像过去一样，同民建会和全国工商联的領導人員交换意見。

座談会上提到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以后工商联的工作問題、工商联和民建会間的分工合作問題以及工商联同中共統战部的工作关系問題。这些問題，也交請专门小組加以研究，希望能够总结經驗，提出适当的建議。根据座談会上許多朋友的希望，我在这里作个声明：現在在工商联担任正副秘书长或者其他領導职务的共产党员，凡屬他們所在的工商联組織要求他們留在里面工作的，除特殊情况外，都要繼續留在里面工作下去，个别不适当的可以調換；統战部应当同时和非党的正副秘书长和其他非党的領導干部密切联系，并对他們采取积极帮助的态度。至于中共同民建会的关系問題，我在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座談会上一般地已經談过，这里不加重复了。

座談会上的发言差不多都讲到了合营企业的公私共事关系問題。的确，这是合营企业中的一个关键問題。这种关系，大多数是在高潮以后才建立起来的，是一种历时不久的新的关系，加以其中有工作关系，又有阶级关系，因此不仅是新，而且比較复杂，要处理得好，确实是不容易的。这种关系有它的发生、发展和消灭的过程，从私营企业的劳資对立的关系，經過这种两重性关系，逐步过渡到完全的合作互助关系。这个变化过程需要相当的时间，需要公私双方的共同努力，才能实现。現在，合营企业的公私共事关系确实存在着不少問題，同时也如同許多朋友讲过的多数是逐漸进步。我們认为今后还会繼續进步，这一方面是因为私方人員一般是爱国的，不少人是願意

为社会主义服务的；另一方面，一部分公方人员在认识上和作风上的缺点、错误，经过整风，一定会有所改进，而党和政府的有关领导部门当然要更多地努力来改进这方面的工作。合营企业的公方代表制度是一项根本的制度，它的任务是保证企业的社会主义方向和国家的领导，而要实现这个任务，公方人员就必须负责搞好公私共事关系。公方人员对于高潮以来私方人员的变化和进步，应当有足够的认识和估计。对于一切爱国的、愿意为社会主义服务的私方人员，应当充分给以信任，使他们有职有权有责，支持和帮助他们做好工作。有技术专长的，应当尽可能使他们在技术岗位上发挥所长，并且继续提高。对他们的合理化建议，必须充分给以支持。对他们要有鼓励有批评；他们有成绩和进步，应当适当鼓励；他们有缺点和错误，应当从团结的愿望出发，适当批评，启发他们自觉地加以改正。要认真学习他们的长处，认真地帮助他们解决一切需要解决的问题。

座谈会上就这方面所提出的问题和意见，已交请专门小组进行研究。希望他们能够总结经验，拟出一些关于搞好公私共事关系的办法来。自然，关于公私共事关系的问题，我们还必须邀请公方人员和职工代表交换意见，这是需要向大家声明的。

对于私方人员，我们希望他们下定决心在企业工作中扎下根来。有了这个决心，就会从自己这一方面去努力改进公私共事关系和努力搞好企业里的工作。在他们面前，摆着参加社会主义建设和自我改造的双重任务，而要完成这双重任务，他们必须以企业为基地，在劳动实践中，在同职工一道工作中，发挥自己的积极作用，同时改造自己的思想和作风。

高潮以后，我国的城乡生产关系发生了根本变化，资本家同企业里的生产资料开始分离，从而为资产阶级分子的进一步改造创造了极为有利的条件，但是资本家所有制还没有完全改

变，剝削还存在，資产階級还存在。大規模的群众性的階級斗争虽然已經結束，但是工人階級和資产階級間的矛盾还存在，階級斗争也还存在，在一定条件下，还会表現得相当激烈。由于資产階級还存在，資产階級分子正处在由剝削者改变为劳动者的过程中，資产階級和資产階級分子的两面性也就还存在，当然两面性的面貌已經有所改变，已經和过去有所不同。为了按照处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原則正确地处理工人階級和資产階級之間的階級矛盾（远的不說，建国以来，大家应当很熟悉我們一直是把工人階級和民族資产階級間的矛盾当作人民內部矛盾来处理的），为了促进資产階級分子向劳动人民的轉化，我认为朋友們主張加强对資产階級分子的思想改造工作，是完全必要的。当然，在思想改造工作中，必須肯定資产階級分子的积极一面，鼓励他們繼續前进；而对他們的消极一面，必須坚持“团结——批評——团结”的方法，积极帮助他們改正，但是不要采取粗暴的态度。

有人反对思想改造，断言：資产階級分子已經沒有剝削，他們拿定息也不是剝削；資产階級分子和工人之間已經沒有本质的区别，就是說已經沒有了階級区别；資产階級已經沒有了階級两面性，如同工人階級一样，只有先进和落后的两面性；資产階級分子不經過改造也能爱社会主义；資产階級分子决不需要“脫胎換骨”的本质的改造。等等。这些人把同自己的論調相反的观点和思想，都当作教条主义、形而上学、唯成分論，加以攻击。这种論調是在給工商界“帮倒忙”，是对工商界很不利的。在我們的座談会上，这种論調受到不少朋友的批駁，不是偶然的。这种論調和攻击。是在反教条主义的幌子下，进行以修正主义攻击馬列主义、以資产階級思想反对工人階級思想的斗争，这实际上就是社会主义和資本主义之間的两条道路的斗争。

我們很高兴地看到，經過几年来的教育改造，工商界有很

大的进步，他們中的进步分子逐漸增多起来，处于中間和落后状态的人們，大多数也在逐漸向进步的方向变化。进步分子必須繼續求进步，經得起考驗；同时，很好地团結中間分子一道前进，并且同他們一道去向落后分子进行工作。工商界的进步分子要能够这样地发挥带头、骨干作用，就需要努力克服脱离多数的宗派主义的毛病。在帮助工商界团結和进步的工作上，我們曾經贡献过一点力量，今后仍然要同工商联、民建会一道，进一步做好这一方面的工作。我們希望并且願意帮助工商界平平稳稳地走过过渡时期，变成社会主义社会的光荣的劳动者。

坚决地走社会主义道路吧，朋友們！

工商界要全面开展整風运动，在政治上过好社会主义这一关

李維汉同志談工商界整風的重大意义和部署

(1957年8月26日)

1957年8月26日，中共中央統一战綫工作部部长、国务院第八办公室主任李維汉，就工商界全面开展整風运动的問題，发表談話如下：

我国現在正在进行一次政治战綫上和思想战綫上的偉大的社会主义革命运动。这次革命运动是以全民性的大辯論的形式来进行的，中心的問題是辨明資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两条道路誰劣誰优，何去何从。現在运动正在推广到每个階級和阶层中去。工商界的反右派斗争，已經进行了一段时间，最近上海和天津

的工商界領導人員都同意我們的建議，正在準備開展全面的整風運動。民主建國會中央委員會和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執行委員會即將召開聯席會議，討論全國工商界整風的問題。我們認為，在全國工商界全面開展一次包括反右派鬥爭在內的整風運動，是十分必要的，意義是十分重大的。

工商界的左中右三派

左派分子站穩了社會主義立場；右派分子企圖使資本主義復辟；人數最多的中間分子具有不同程度的兩面性。

1956年的社會主義改造高潮到來以後，資本主義工商業實行了全行業公私合營，基本上實現了從生產資料的資本主義所有制到社會主義所有制的變革。這就使得資產階級分子的社會經濟地位開始由剝削者向勞動者轉化，使得他們在接受社會主義改造的道路上跨進了重要的一步。但是，工商界中除了少數左派分子在政治上已經站穩社會主義立場即工人階級立場，堅決擁護共產黨的領導，堅決走社會主義的道路以外，多數人並沒有隨着社會經濟地位的改變對他們自己的政治立場和思想進行必要的改造，其中一小部分人至今抗拒改造，堅持資本主義立場，企圖使資本主義復辟。這一小部分抗拒改造、堅持資本主義立場的人，就是右派分子。他們反對共產黨的領導，反對走社會主義的道路。其中的極右分子野心很大，不僅有反動言論，而且向党向人民向社會主義猖狂進攻。工商界人數最多的一部分是中間分子，他們的特点是在政治立場上具有不同程度的兩面性。他們一方面在不同程度上傾向於接受共產黨的領導而走社會主義的道路，但是另一方面，又基本上還沒有拋棄資本主義立場，對於交出企業，對社會主義，對工人階級和共產黨的領導，並不甘心 and 心服，對資本主義還有留戀。我們說中間分子具有不同程度的兩面性，是因為這個階層的政治態度又

有几种不同的情况：一小部分人比較接近左派，一部分人比較接近右派，另一部分人动摇于两者之間。中間分子的两面性，使得他們不时地摇摆于左右两派的影响之間。从他們在不同程度上倾向于接受社会主义道路和共产党领导一面說来，中間派已經在从資本主义立場到社会主义立場的长途中跨进了第一步，可能在共产党领导之下，繼續接受和完成社会主义改造。但是另一方面，他們还在不同程度上保持着資本主义立場的一面，是通向右派的，这就使得中間分子自身成为右派分子爭取和籠絡的对象，使得右派分子还能够^在在工商界保持他們的政治影响。前些时候，由于右派分子的猖狂进攻还没有遇到反击，相当多的中間分子特别是中間偏右分子，在右派分子的蒙蔽和煽惑之下，政治态度曾經发生显著的动摇和右倾。反右派斗争开展以后，他們才逐步清醒过来，許多人并且随着斗争的发展和深入而逐步向左轉化，但是，就到目前，还有一部分人沒有从右派的影响下解脫出来。

在这里，必須指出，資本主义經濟在我国社会主义革命以前和以后的地位具有本质的区别。在社会主义革命以前，資本主义經濟具有有利于国計民生的积极性一面和不利于国計民生的消极性一面。因此，人民政府对待資本主义的政策，是利用它的积极性，限制它的消极性，逐步把它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經濟。在这一改造已經基本上完成以后，在社会主义革命已經在生产資料所有制方面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以后，資本主义經濟就不再具有积极性了。在这种情况下，人們如果繼續坚持資本主义立場，企图恢复資本主义經濟，那就是企图使历史倒退，那就是一种反动的立場。

目前在我国还有相当数量的个体手工业和个体小商业，但是这些經濟成分一般地是受社会主义經濟领导的，并不屬於資本主义范围。我国的自由市場也是在国家管理之下，它是社会主义的有組織的市場的一种补充。在特殊条件下，如果政府认

为必要，也可以允許某些完全遵守政府法令的零星的小型的企业存在，但是这是一种例外，需要个别的审查批准。至于不法資本家和其他投机分子違反政府法令、私自招收工人、用欺騙盜窃方法攫取原料、組織地下工厂、組織黑市、进行投机买卖等破坏社会主义經濟的活动，政府就要严格地加以取締。

两条道路何去何从

在政治上和思想上，工商界面前还摆着資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两条道路何去何从的严重問題。或者是跟着右派走到反革命的絕路；或者是一心一意跟着共产党走社会主义的道路。

在今天的社会条件下，資本主义立場不仅是反社会主义的，而且是同爱国主义的立場不相容的；有人以为今天站在資本主义立場上还是爱国的，这是十足的謬論。我們的国家現在已經成为社会主义国家，并且在社会主义建設的道路上蒸蒸日上，日益改变着原来經濟和文化落后的情况，这是任何爱国者都感到欢欣鼓舞的。爱这样的国，就必然要爱社会主义，接受工人階級和共产党的領導，就必然要否定資本主义立場。因为坚持資本主义立場就是要在我国实现資本主义复辟，反对社会主义，反对共产党，把中国拖回到殖民地道路上去。坚持这样反动立場的人还会爱社会主义的祖国么？当然是絕對不可能的。在今天的条件下，任何人只要真正爱国，就必须否定資本主义立場，站到社会主义立場上来。

由此可見，从政治上思想上說来，在工商界的面前还摆着一个資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两条道路何去何从的严重問題。或者是跟着右派走，被右派带引到反革命的絕路上去，全国人民决不允許也决不希望工商业者走上这条絕路；或者是一心一意地而不是三心二意地跟着共产党走，走社会主义的道路，繼續前

进，获得光明的前途。这就必须同右派分子坚决进行斗争，必须努力改变自己的政治立场，真正转到社会主义这一边来。为了这个目的，工商界就必须全面开展一个以反对右派、破资本主义立场、立社会主义立场为教育内容的整风运动。

辯論的中心題目

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资本主义经济和资本主义立场的反动性；当前资产阶级的两面性；继续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接受共产党领导；同工人的关系；公方代表制度。

为了使工商界的整风运动成为在广大工商业者中进行一次生动的和深刻的社会主义教育，必须就有关两条道路的大是大非进行辩论。根据毛主席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所提出的六条标准，结合现时工商界的特点，我们认为可以把下列问题作为辩论的中心题目：第一、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问题；第二、资本主义经济和资本主义立场的反动性问题；第三、当前资产阶级的两面性问题；第四、继续接受社会主义改造问题；第五、接受共产党领导问题；第六、同工人的关系问题；第七、公私合营企业的公方代表制度问题；等等。各地可以根据当地情况提出必须辩论的问题。

今后工商界的反右派斗争需要注意什么？这要看斗争的发展情况。一般地说，要打垮右派就必须下决心，就必须反得彻底。要下决心，就首先要克服右倾观点和温情主义，不使右派分子获得避风港。所谓反得彻底，就是要坚持摆事实、讲道理的方法，对右派分子的反动言行进行彻底的揭露和深入的批判。这样，右派分子就孤立了；他们孤立了的时候，就有再接受改造的可能。在揭发右派分子的时候，为弄清楚他们的反动言行的来龙去脉，就会追查到他们的历史根源。这并不意味着一般要追查人们的历史，而只是因为右派分子向党向社会主义猖狂

进攻，同时又好耍两面手法，把自己描繪成出污泥而不染的蓮花，人們为了弄清真相，才不得不翻出这些右派分子的老底。在斗争右派分子的时候，应当防止和改正粗暴简单的方式方法，因为这对于打垮右派、教育群众都不利。要允許右派分子参加辯論，因为这样更有利于分清是非、敌我，更有利于揭穿右派分子的反动面貌。

整風运动的部署

在骨干分子中彻底进行反右派斗争，然后进行整風；在一般資本家中，反右派斗争要分别不同情况处理；在小型工商业者中，立即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少数民族地区已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工商业者，可按具体情况进行整風。

各地工商界的整風运动怎样部署？原則上，要根据工商业者的不同情况采取不同的要求和方式。（一）在工商界骨干分子中（包括全体民建会员、各级工商联委员、同业公会委员、民建会和工商联的机关工作干部），应当进行彻底的反右派斗争，然后在反右派斗争胜利的基础上进行一般的整風。一般的整風要根据毛主席所提出的六条标准，結合上述几个中心题目和反右派斗争的经验，进行深入的学习和批評、自我批評。要本着团结——批評——团结的公式，采用和风细雨的方法，自由辯論，互相帮助，共同进步，而不要采用人人檢討过关的方法。（二）在工商界骨干分子以外的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中，原則上也应当进行反右派斗争，但是可以按照城市大小、人数多少，分别不同情况去处理。城市較小、人数較少的，可以同上述骨干分子一起进行反右派斗争。大城市人数过多，一般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不可能同上述骨干分子一起进行反右派斗争，在这种情况下，上海、天津拟先在上述骨干分子中开展和深入反右派斗争，然后再决定是否在他們中間进行反右派斗争，

但是，反右派斗争教育现在就应当进行。上海、天津的这种部署，可以供其他大城市参考。（三）小型工商业者中一般可以不进行反右派斗争，但是必须向他们反复多次地进行通俗的反对右派、破资本主义立场、立社会主义立场的教育，做到家喻户晓。这种教育要立即动手进行。希望各地参酌全国和当地反右派斗争的情况和经验，编写通俗的宣传材料，并且培养、训练能作通俗报告的宣传员。（四）少数民族地区的工商业者已经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可以进行整风运动，整风运动的部署、步骤和方法以及是否进行反右派斗争，可以按照各自治地方和民族地区的具体情况处理。

工商界的整风运动，在党的领导下，可以由民建会（在有民建会组织的地方）和工商联联合进行。这是工商界具有历史意义的规模宏大的自我改造工作，也是民建会和工商联当前极其光荣的任务。希望民建会和工商联在党的领导和帮助下，胜利地完成这个光荣的任务。

现在，工商界的整风运动虽然还待进一步开展和深入，但是随着反右派斗争的开展，工商界的右派开始瓦解，而占多数地位的中间分子的态度日渐增多地向左转过来。如果我们能够使这个伟大的运动顺利地普及和深入于工商界，我们就能够达到巩固、扩大左派，争取、教育中间派，打击、孤立、分化右派的目的。特别是中间分子，经过这次深刻的教育，除了有些停止不前以至向右转化的分子外，多数人可能向左转一大步，为尔后继续在政治上、思想上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打下有利的基础。工商界中，除掉别有用心右派分子以外，还有谁不想平平稳稳地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呢？但是，要达到这个目的，事实摆明，必须在改变了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所有制以后，进一步解决政治立场问题和思想问题。对于去年敲锣打鼓迎接企业公私合营的大多数工商业者，我们没有理由不相信他们能够再前进一步，以同样积极的态度投入当前这一场有历史意义的整风

运动。我們相信：他們只要积极地参加这个运动，坚决地批判和打垮右派，认真地改造自己的政治立場，就一定能够在政治上过好社会主义革命这一关，平平穩穩地向着改造成為劳动者的目标前进。

全国工商业者們！为迎接在政治上、思想上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新的新高潮，为真正实践你們的“听毛主席的話，跟共产党走，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响亮言詞而努力吧！

各民主党派需要进行根本的自我改造

李 維 汉

(1957年9月17日在中共中央統一战綫工作部招待出席各民主党派全国整風工作會議和民建会中央委员会、全国工商联执行委员会联席會議的代表的茶話会上的讲话。会后作了整理)

朋友們、同志們：

各民主党派和全国工商联都在开会討論整風运动，这是很重要的會議。我們祝賀會議开得成功。大家要我讲点意見，推辞不得，现在就讲一点，供各位参考。

我們的国家正处在社会主义革命的新的新高潮之中。

現在，我們大家都明白，我国社会主义革命的完成，不但要有一个經濟战綫上的革命，而且要有一个政治战綫上和一个思想战綫上的革命。1956年的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具有偉大的历史意义，基本上完成了經濟战綫上的社会主义革命，使我国政治形势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向全国人民提出了进一步在政治战綫上和思想战綫上完成社会主义革命的历史任务。如果我們不

能使社会主义在政治战线上和思想战线上最后战胜资本主义，那么，已经取得的经济战线上的社会主义基础，就还不是巩固的，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就还是存在的。我们必须进一步在政治上和思想上彻底解决走社会主义道路的问题。

目前，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全国人民的自我整风和批判资产阶级右派的斗争，是一次政治上和思想上的伟大社会主义革命运动。

资产阶级分子和资产阶级知识分子，都要在政治上和思想上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这就是要革自己的命。在经济上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就是要改变自己的剥削阶级的社会地位或者经济地位。在政治上和思想上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就是要在政治上和思想上改变自己的阶级立场和阶级本质，用“脱胎换骨”这句话来形容这种改造，是很恰当的。当然，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是同资产阶级分子有区别的，在某种意义上，这种区别还是重要的；但是他们在本质上，是同一阶级——资产阶级的两个部分。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原来是附着于资本主义经济基础之上并为它服务的，他们的政治立场，他们的宇宙观，他们的思想意识，他们的生活方式，都是资产阶级的，所以称为资产阶级知识分子。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中有大部分人的社会地位，几年以来早有改变，有许多人已经加入了工会。同时，他们中间有一部分人已经脱离资产阶级立场，站到工人阶级方面来，因而不属于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范畴了。但是，他们的多数人的政治立场和思想本质都还没有根本改变，相反的，整个说来，他们的政治立场和思想状态同他们的社会地位还不相称，或者远不相称，有些人甚至是背道而驰。应当说，他们迫切需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说加入工会了，成了工人阶级一部分，不需要改造了，是同实际不符合的。

共产党和我们的国家对资产阶级一贯坚持和平改造的政策，对他们的生产资料实行赎买，对资产阶级分子和资产阶级

知識分子實行團結、教育和改造，爭取他們為社會主義服務，幫助他們逐步工人階級化。由於我國歷史和現實的條件，資產階級分子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的大多數是能夠接受和平改造的政策。但是，這必然是一場深刻的、激烈的階級鬥爭，不可能不遇到許多人的抵觸和不滿，也不可能沒有一部分人要堅決反抗。過去幾年，在資產階級分子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中，就有許多人對於社會主義改造、社會主義工業化、鎮壓反革命分子、一邊倒的外交政策等等表示不滿，階級鬥爭一直就進行着。1956年生產資料所有制的變革，在敲鑼打鼓的背後，實際上進行着一場深刻而激烈的階級鬥爭。由於幾年來我國階級力量對比的变化，黨和國家的正確政策，以及團結、教育和改造工作的效果，資產階級分子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的大多數基本上沒有進行反抗。生產資料所有制改造的基本完成，使大規模的階級鬥爭基本結束了，但是沒有使階級鬥爭息滅或者停滯不前，而是使它轉到更深刻更全面的發展。資本主義和社會主義兩條道路之間的階級鬥爭，進一步在政治戰綫上和思想戰綫上全面而深刻地反映出來，迫使資產階級分子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表明立場，作出抉擇。這種形勢促進了資產階級分子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中的新的政治分野和左、中、右三種勢力的重新改組。堅持資本主義立場的資產階級右派決心起來反抗，要同工人階級、貧苦農民、革命知識分子和共產黨進行一場政治較量。

反擊和批判資產階級右派的偉大的階級鬥爭，向資產階級分子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提出了在政治上和思想上接受社會主義改造的迫切任務，首先要求他們在政治上拋棄資本主義立場，轉到社會主義的即工人階級的立場上來，过好社會主義這一關。同樣也向各民主黨派提出進行根本改造的迫切任務，要求它們过好社會主義這一關，由資產階級性的政黨轉化成真正為社會主義服務的政治力量。

各民主黨派，從它們的總的面貌說來，過去和現在都是資

产阶级性的政党。它们的社会基础，主要是资产阶级分子和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它们的政治要求和政治实践，在民主革命时期，总的说来属于资产阶级自由派（此外有为数不多的革命知识分子），长期地标榜中间路线。直到1948年——1949年间，在人民革命势力已经对反革命势力取得决定性的胜利以后，经过斗争和分化，它们才逐步转到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即人民民主革命方面来，在共产党领导之下，过了人民民主革命关。这一关，多数人是过得好的，一小部分人过得很好，但是也有一小部分人过得很勉强，有些人甚至是混过关来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各民主党派接受了共产党领导和共同纲领，以后又接受了过渡时期总路线，参加制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并在团结资产阶级分子和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参加社会主义建设方面，作了一定的工作。它们的成员和社会基础，正在经历着由资产阶级到工人阶级的社会主义改造。从这方面说来，过去几年，各民主党派基本上执行了共产党领导的革命路线，已经不同于一般的资产阶级政党。但是，各民主党派的社会基础仍然没有改变，它们的成员和领导成分，它们所联系和代表的资产阶级分子和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大多数还没有在政治上和思想上获得必要的改造。这就使得各民主党派虽然已经具有了倾向于转化为社会主义政党的某些过渡特征，但是直到现在，总的说来，仍然是资产阶级性的政党，仍然需要过社会主义关。

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到来以后，资产阶级分子和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新的政治分野，左、中、右三种势力的重新改组，集中地在各民主党派内部反映出来。按照毛主席指出的六条标准来衡量，一小部分人是左派，另一小部分是右派，中间派占大多数。

各民主党派内占多数的中间派，集中地反映了资产阶级和他们的知识分子的基本队伍的基本状况。这个中间派，不论是

資產階級分子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在政治上都具有兩面性。一方面，他們已經在接受社會主義改造的道路上前進了第一步，總的說來，他們是不反對社會主義、不反對共產黨的，是可能在共產黨領導之下，繼續接受改造，從資本主義立場轉到社會主義立場上來的，而且已經有一部分人接近左派。但是，直到現在，他們的政治立場基本上還沒有真正轉到社會主義這一邊來。對於他們的多數說來，大勢所趨，不得不走社會主義道路，不得不接受社會主義改造，但不是一心一意，而是三心兩意。他們對工人階級的領導還不心服，或者不完全心服，還有許多不滿和抵觸，有些人甚至有敵對情緒。他們中的一部分人是資本主義工商業者。國家對資本主義工商業者的生產資料付出了很大的贖買金，在生產資料所有制改變的過程中，又全面地安排了他們的職業，並且相當提高了他們的政治地位。這些都足以鼓勵和推動他們繼續接受社會主義改造。但是，他們的個人改造遠遠地落後於國家政治形勢的發展。許多人仍然留戀資本主義，不是真心誠意為社會主義企業服務，不願再聽人說他們有兩面性和需要社會主義改造的話，不願向工人學習。有一些人在企業合營以後，自以為有了了不起的貢獻，而在政治上神氣起來。中間派的另一部分是資產階級知識分子。他們許多人早已在國家機關和國家的經濟、文化事業中工作，共產黨和人民政府一貫重視他們，為他們創造了空前未有的發展知識和發揮才能的條件，並力求使他們變為紅色知識分子。而他們中間，也確有不少人表現了要求進步的願望。但是，他們中也有一部分人自恃“知識拿不去，工人階級少不了我們”，要求“禮賢下士”、“三顧茅廬”，不願接受共產黨的領導，不願為工農服務；有許多人嚮往資本主義，迴避社會主義改造，不承認自己是資產階級知識分子，不承認有兩面性和有改造的必要。中間派還有一部分是從反動統治階級分化出來的，帶有資本主義色彩的人。他們不但基本上沒有拋棄資本主義立場，同時還對反

反动統治的政制、法律有許多留恋，对劳动人民翻身坐天下看不順眼，有些人甚至对反动階級的消灭感到切肤之痛。

中間派的这种两面性，前进的方面是通向左派的，因此他們有向左轉的可能；落后的方面則是同右派相通的，因此他們又有向右轉的危險。这是一种过渡状态，中間派的这种过渡状态不可能固定不变。在社会主义革命浪潮中，他們不是向左轉，逐步轉到社会主义和共产党方面来，就是向右轉，靠攏右派，以至变成右派。整个的政治形势有利于推动他們向左轉，但是他們的資本主义立場总是拉着他們向右摆。當他們从資本主义立場到社会主义立場基本上沒有轉过弯子来的时候，向右摆的危險是很大的。右派分子所以能够在一段時間內兴風作浪，正是因为他們的反动貨色在中間分子中有市場。事实上，在反击右派分子以前，有不少处于中間状态的人曾經把右派分子看作“知心者”和“代言人”，有一些人甚至充当了右派的同盟者的角色。直到右派的罪恶被揭发之后，他們才大吃一惊，开始清醒过来，要同右派分子划清界限，許多人随着斗争的深入而逐步向左轉。这个深刻的政治教訓告訴人們，在社会主义革命浪潮中，要“明哲保身”，“安于現狀”，脚踏两只船，不但是錯誤的而且是不可能的。出路只有一条，就是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

反映着資產階級分子、資產階級知識分子和民主党派的前进方面，各民主党派內部已經形成了一个左派。他們是共产党领导的革命路綫的积极拥护者，对于各民主党派接受和执行共产党领导的革命路綫，起了重要的作用。他們当中的許多人是民主革命时期的左派发展过来的，有些人是从中間分子轉化过来的，也有个别的人是从过去的右派分子轉化过来的。今天的左派是坚决拥护社会主义和共产党领导的一部分人。他們的标准是根据社会主义革命发展的需要，比前提提高了。左派必須具备这样的标准，才能成为各民主党派內部坚持社会主义道路的可以倚靠的骨干。真正合乎这个标准的左派分子，在政治上

已經是工人階級的一部分，就政治立場說來，基本上沒有兩面性了。但是他們必須繼續改造思想，努力提高，思想提高了，立場才能鞏固，否則就會後退。同時，他們必須密切聯繫中間分子帶動中間分子進行自我改造。目前，各民主黨派的左派在數量上還很小，但是隨着中間分子向左轉化，左派隊伍必然會逐漸擴大起來。

現在，我要講到資產階級右派。

1956年社會主義改造高潮到來以後，反映着一部分資產階級的堅決反抗，在資產階級分子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中，在各民主黨派內部，逐漸形成了一個反共反社會主義的勢力，即資產階級右派。同共產黨領導的社會主義革命路線針鋒相對，他們代表着一條反共反社會主義的反革命路線。在一段時間內，主要地由於中間派的嚴重動搖，並由於左派的相當孤立，右派分子曾經在各民主黨派中央和地方的許多領導機關攫取了實權。右派路線在一部分民主黨派內，就整體而不是局部說來，曾經占了上風；在其他民主黨派內，則在一部分組織中占了上風。這種情況，在許多民主黨派內部並沒有及時受到有力的反對和制止，右派分子因而得以利用民主黨派的許多組織作為向共產黨、向人民、向社會主義進行猖狂進攻的合法工具。各民主黨派內部的右派分子不但同社會上的右派分子息息相通，而且由於人民給予他們的政治地位，他們在全國資產階級右派的猖狂進攻中起了骨幹作用。不少人，如章羅聯盟的成員等等，有綱領、有計劃、有組織地準備和發動了這個猖狂進攻。

各民主黨派內部存在着左派和右派間的鬥爭，實際上就是反映着資本主義和社會主義兩條道路的兩條政治路線的鬥爭。右派所代表的就是反共反人民反社會主義的反動路線，左派所代表的是共產黨領導的社會主義革命路線。鬥爭主要集中在三個問題上，就是：要不要走社會主義道路，如何代表資產階級分子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的利益，要不要共產黨領導。第一，

右派分子曾經幻想“新民主主义万岁”，幻想“长期保持資本主义和社会主义各得其所”；当資本主义所有制基本消灭，这种幻想破灭了以后，他們就起来向社会主义进攻，抹煞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的成績，反对社会主义的經濟、政治制度和社会主义的文化，反对国家的发展社会主义事业的基本政策，企图使資本主义复辟。这一切，現在已經大白于天下，不需要多說了。第二，各民主党派既然是資產階級分子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的政治团体，当然应当代表他們的利益。問題在于代表他們的什么利益和怎样代表他們的利益。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各民主党派应当遵循历史发展的規律，代表資產階級分子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同社会主义革命发展相适应的利益和要求。首先要代表他們的根本的长远的利益，帮助他們完成社会主义的自我改造，能够掌握自己的命运，获得光明的前途。同时，我們也一向贊同各民主党派代表資產階級分子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的眼前的具体的利益，只要这种利益在当前条件下是合理、合法的，有利于帮助他們进行自我改造的。任何階級、阶层的眼前的具体利益的合理性，是随着革命的发展而发生变化的，必須是代表当前条件下合理的利益，才有利于促进自我改造。事实証明，各民主党派凡是能够把資產階級分子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的眼前的具体利益同长远的根本利益适当地結合起来，使前者服从于后者，就能帮助自己的成員和所联系的群众掌握自己的命运，使自己的活动符合于正确的革命路綫的要求。与此相反，右派分子却或明或暗地迎合和支持民主党派成員和所联系的群众的落后方面，代表他們的資本主义的傾向和要求，反对帮助他們进行改造。在資產階級分子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的錯誤受到必要的批評的时候，右派分子就要民主党派出来“打抱不平”，“发救兵”，“摘帽子”。右派分子在这里，是陰謀利用資產階級分子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队伍中广大中間分子的落后、消极一面，把他們拉下反共反社会主义的陷坑，以實現自

己的反动目的。乍看是代表中間派的利益，实际是給中間派帮倒忙。第三，是不是真心誠意地接受共产党领导，这是各民主党派能不能走社会主义道路，取得人民信任，实现长期共存的根本条件。右派分子看清楚了这一点，所以集中地反对共产党的领导，要另搞“政治设计院”，要各民主党派同共产党分庭抗礼，“平起平坐”，争夺领导权。他们要民主党派壟断工商界和知识分子的工作，要民主党派的基层组织不接受共产党党委的领导，另搞一套，包办业务，以至要把共产党党委赶出机关和学校。他们利用我们提出的尊重各民主党派在宪法范围内的独立、平等、自由，背地里进行违反宪法和摆脱共产党领导的反共反社会主义的活动。他们曲解互相监督为民主党派片面监督共产党，曲解“唱对台戏”为以资本主义反对社会主义，向共产党进攻。他们幻想“你不行我上台”，取而代之，恢复资本主义。右派分子口里有时也说要共产党领导，但是，实际上，这不过是他们的一种两面手法。右派分子口里高喊长期共存、互相监督，但是，按照他们的路綫走去，就只有短期共存，不要监督。

总之，右派的政治路綫是要把民主党派拖到反革命泥坑里去。现在，看看他们的組織路綫。

过去几年，各民主党派曾經在共产党领导和帮助之下，制定了同革命的政治路綫相应的組織工作的方針和政策。1949年以来，各民主党派根据它们的社会基础和政治任务，先后协商确定了社会活动范围的重点分工，并各自在自己的活动范围内以中、上层人士为发展党员的主要对象，以大、中城市为建立和发展組織的重点；在发展党员方面，采取了巩固和发展相结合的方針，以进步为骨干，着重吸收中間分子，适当容納落后分子，拒絕政治面貌不清的分子，清除反革命分子。这些方針和政策的制定和执行，在过去几年就有过許多斗争，就有些人进行反对和阻撓，就有人千方百計地排斥和打击左派分子，在

民建会内还有人曲解中、上为主的方针，要由大资本家操纵、把持民建会和工商联。但是，在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到来以前，各民主党派基本上执行了这些适当的方针和政策。1956年夏季，有许多人提出要修改这些方针和政策，认为它们限制了民主党派的发展，妨碍了长期共存、互相监督。我们因为活动范围的重点分工是关系国家政治生活的重大问题，当时郑重表示：如果需要修改，必须经过慎重的考虑和协商（后来协商的结果，多数主张保持原来的协议，但是实际上的在好多地方，这个协议是被破坏了）。关于中、上层为主，大中城市为主，巩固和发展相结合，以及对发展组织采取严肃的态度这一些方针和政策，我们一直没有认为有什么不好。但是当时既然有民主党派的一些领导人员主张修改，并且表现得相当坚决，我们根据尊重各民主党派组织独立性的原则，建议由各民主党派中央加以讨论和决定。现在看来，当时倡议和坚持打破上述方针和政策的人，有许多是右派骨干分子。他们利用许多人的附和和缄默，得以避开民主党派内部的讨论和党派间的协商，实际上实现了他们的卑鄙企图。在这段时间内，右派骨干分子用尽一切恶劣的手段，在民主党派内部团结、扩大右派，煽惑、拉拢中间派，排斥、打击左派，以篡夺民主党派的领导机关。在这段时间内，右派分子大肆招兵买马，特别搜罗各种各式对社会主义和共产党心怀不满的分子、反动分子和其他坏分子入党，以扩大自己的组织基础。

上面这些情况说明了，各民主党派的成员和领导人员以及所联系的群众中，只有一小部分人（即左派）一心一意走社会主义道路；大多数人（即中间派）是三心两意，动摇于资本主义道路和社会主义道路之间，而且基本上没有脱离资本主义立场；还有一小部分人（即右派）则一心一意坚持资本主义道路。坚持资本主义道路的少数右派分子，在一段时间内所以敢于肆无忌惮，他们的政治、组织方面的反动路线和活动 in 民主党派

內部所以得逞，主要是利用了占多數地位的中間分子基本上沒有拋棄資本主義立場，特別是某些有地位的中間偏右分子的支持；其次也利用了一部分左派分子的軟弱無力。右派分子使盡兩面手法，迷惑了許多中間分子，也蒙蔽了一些左派分子。

既然多數以至大多數的成員和領導人員基本上沒有拋棄資本主義立場，既然右派路線在民主黨派的許多組織和領導機關中一度占了上風，在政治上和組織上給民主黨派造成了嚴重的局面，所以我們有充分的理由這樣指出：各民主黨派迄今還是資產階級性的政黨，它們的政治面貌和組織面貌迫切需要革新，它們迫切需要進行根本的自我改造。

任何政黨本身都不是目的，而是為一定經濟基礎服務的手段。在社會主義革命時期，特別是在1956年社會主義改造高潮使我國基本上建立了社會主義制度以後，各民主黨派作為資產階級政黨的經濟基礎——資本主義經濟已經基本上被消滅，“皮之不存，毛將焉附”，如同資產階級分子和資產階級知識分子只有唯一的一條出路一樣，各民主黨派也只有唯一的一條出路，這條唯一的出路就是對自己進行根本的社會主義改造，徹底改變自己的階級本質，從資產階級性政黨轉化為社會主義政黨。

各民主黨派的根本改造，首先要端正自己的政治路線和組織路線，以改變自己的政治面貌和組織面貌，在政治上，要堅決採取在實際上而不是在名義上真正為社會主義服務，真正接受共產黨領導的路線，並且教育和督促自己的成員和所聯系的群眾執行這條路線，在組織上要採取正確的方針政策，以保證正確的政治路線的實行。總的說來，需要積極鞏固、擴大左派分子，團結、教育中間分子，孤立、分化右派分子，並且在各級組織中建立站穩社會主義立場即工人階級立場的領導核心。對於右派路線在組織上造成的惡果，應當加以清理和整頓，今後應當堅決拒絕資產階級右派分子、政治面貌不清的分子和其

他坏分子入党。对于其他属于方针政策性的问题，可以根据社会主义改造的需要和整风、反右派的经验，进一步加以研究和考虑。

各民主党派根本改造的基础工作，则是要对广大成员包括领导人员在内的政治立场进行社会主义的根本改造。

为什么现在提出改造立场的问题？我们知道，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我国社会主义革命阶段的开始。自此以后，国家逐步展开了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以便逐步发展社会主义，消灭资本主义。但是，直到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到来以前，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并存的局面没有根本改变。当时的现实条件，一般说来，还不适宜向资产阶级分子和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提出在政治上转到工人阶级立场上来的要求，同样不能向民主党派提出这种要求。我们当时提出的是按照共同纲领（前一时期）和宪法（后一时期）办事，同时要求确立“接受工人阶级和共产党领导”的思想。我们认为，只要资产阶级分子、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和民主党派真正接受工人阶级和共产党的领导，就有可能在政治上从资本主义立场即资产阶级立场逐步转到社会主义立场即工人阶级立场上来。当时民主党派有些人提出要以马列主义作为民主党派的指导思想，以工人阶级立场作为共同的准则，我们没有同意，因为这不切合当时多数人的情况，如果肯定下来，就会出现许多假象，而且把现实的迫切任务回避了。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高潮的历史跃进，使五种经济成分并存的局面让位给社会主义经济独占。资本主义所有制已经基本消灭，资本主义经济丧失了存在的条件和积极作用，资本主义立场也就成了反动立场。资产阶级分子和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丧失了原来的经济基础，只有依附于社会主义经济，依附于工人阶级，抛弃资本主义立场即资产阶级立场，转到社会主义立场即工人阶级立场上来。唯有这样，他们在政治上才能同新的经济基础相适应，而不是相冲突；他们的知识和技能，

才能在社会主义事业中得到发挥和发展，真正成为国家一项有用的财富（知识和技能如果不是用来为社会主义为工农服务，而是用来反共反社会主义，那就成了毒害而不是财富），他们的心情也才会舒畅和愉快。而一切不愿抛弃和改变资本主义立场即资产阶级立场的人，就很难免要陷入反共反社会主义的泥坑。所以，在当前的条件下，各民主党派在政治上必须以工人阶级的立场作为改造成员包括领导人员在内的要求和标准。

资产阶级右派坚持反动的资本主义立场，他们的资本主义立场是完全的、坚决的，所以他们是反动派。中间派基本上没有抛弃资本主义的反动立场，这是很危险的；所以他们必须努力改造自己的立场，但是，他们的资本主义立场是不完全的、不坚决的，他们有两面性，有倾向于接受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的一面。这种倾向，程度深浅不同，有人多些，有人少些。只要有了这种倾向，并且向前开步走，积极接受改造，就大有希望从资本主义立场转到工人阶级立场上来。所以不能说中间派是反动派，应该很好地团结、教育他们，帮助他们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首先改造政治立场。

改造政治立场难不难？我说，在我国条件下又难又不难。说难因为是要改造阶级立场，问题属于阶级本质的改造。但是，在我国现时资本主义制度已经基本消灭，社会主义制度已经基本建立起来，要抛弃资本主义，走社会主义道路，环境和条件不都现成吗？环境和条件完全有利于人们的立场的改造，而且中间派经过几年来的思想改造有了前进的可能，问题只是在于自己能不能下一个决心，能不能决心跟着共产党走社会主义道路，抛弃资本主义。有了这个决心，就可以从资本主义立场到工人阶级立场转过一个大弯子来。真正转过了这个大弯子，再往前进，政治立场的改造就比较容易了。只要真正跟共产党走，走社会主义道路，不再是三心两意，而是一心一意，并且坚决

不改变，政治立場就基本端正了。所以只要真正下了这个决心，改造政治立場并不难。当然，政治立場基本端正了，还继续进行思想改造，使思想感情逐步工人阶级化。毫无疑问，这是一个艰巨的过程。但是，政治立場端正了、站稳了，思想改造就有了基础和前提，可以在比较长的时间内从容地逐步地来进行。

上面所说的，各民主党派在政治上和组织上需要进行的改造，在我看来，是各民主党派由资产阶级性政党转化为社会主义政党的根本性的改造。实现了这种根本性的社会主义改造，就过好了社会主义关，就为民主党派同共产党长期共存、互相监督奠定了政治基础。我们相信，在我国的具体条件下，这是可能的，是可以由我们的愿望变成现实的。

现在，一个全民性的整风运动正在全国展开，几万万的知识界、工商界、农民、工人正在逐步投入到运动中来。这个运动包括批判资产阶级右派和人民内部整风两种不同性质的内容，而在人民内部，对于资产阶级分子和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是要使他们继续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对于小资产阶级也是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问题，对于工人阶级和共产党的基本队伍，则是整顿作风的问题。整风的基本方法是通过大鸣大放和大字报，实行摆事实、讲道理的大辩论。由于批判右派同人民内部的整风性质不同，大辩论的性质和目的也不同。在人民内部，是根据团结、批评、团结的原则，进行自我教育和自我改造，同批判右派有原则的区别，不应当混同起来。人民同资产阶级右派间的矛盾是敌对性的不可调和的你死我活的矛盾，对于右派分子的反动言行必须彻底加以揭露和驳倒，使之体无完肤。右派分子的反动面貌完全暴露了，陷于众叛亲离的孤立地位，就会发生分化，会有一部分转过来重新接受改造。这是可能的，也是我们所希望的，我们并不希望右派分子走绝路。

这个整风运动是一个政治战线上和思想战线上的伟大社会

主义革命运动，具有偉大的历史意义，对于各民主党派說来，是一次严重考驗，是根本改造的轉折点。各民主党派有必要普遍深入地进行整風运动，胜利地通过这个考驗，为自己的根本改造树立重大的里程碑。

根据各民主党派現时的阶级基础、政治面貌和組織状况，各民主党派整風运动的基本內容，按照毛主席指出的六条标准，主要有三个方面，即：1. 批判右派分子；2. 帮助成員包括领导人員在內进行自我教育，改造政治立場；3. 整頓和改造組織。目的是：揭露、孤立、分化右派，爭取、教育、团結中間派向左跨进一大步，巩固、提高、扩大左派，真正接受共产党领导，真正成为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政治力量。

各民主党派在整風运动中需要展开关于資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两条道路的大辯論，从大辯論中，辨明全国人民两条道路何去何从的問題，并且辨明各民主党派两条道路何去何从的問題。除了辯論全国人民共同的大是大非外，我們还建議把以下的問題作为辯論題目：

1. 各民主党的阶级基础和两面性問題；
2. 各民主党的政治路綫問題；
3. 各民主党的組織路綫問題；
4. 各民主党派在国家事务管理中的地位和作用問題；
5. 各民主党的基层組織在机关、学校、企业和社会活动方面的地位和作用問題；
6. 各民主党派社会活动范围的重点分工問題；
7. 各民主党派同共产党长期共存、互相監督問題；
8. 各民主党派接受共产党领导問題。

这些是各民主党派共同的辯論題目。此外，各个以知識分子为主要成員的民主党派，还可以辯論同知識分子有关的問題，例如：

1. 資产阶级知識分子的两面性問題；

2. 知識分子的改造問題；
 3. 知識分子为工农服务問題；
 4. 知識分子学习馬列主义問題；
 5. 共产党能不能領導知識分子問題。
- 民建会还可以辯論同工商界有关的問題，例如：
1. 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問題；
 2. 資本主义經濟和資本主义立場的反动性問題；
 3. 当前資產階級的两面性問題；
 4. 工商界繼續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問題；
 5. 工商界接受共产党領導問題；
 6. 公私合营企业公方代表制度問題；
 7. 私方人員同工人的关系問題。

在整个整風运动中，反右派斗争是主要关键和决定性步骤。各民主党派需要把反右派斗争深入各级組織，深入基层，贯彻到底，取得胜利，然后在反右派斗争胜利的基础上进行一般的整風。現在各民主党派反右派的斗争已經在許多中央和地方领导机关以及一部分基层組織展开，揭露了章罗联盟和其他右派集团和一大批右派分子。右派开始崩溃，广大中間派日漸向左轉，許多中央和地方领导机关以及一部分基层組織已經形成了比較堅定的整風領導核心，并經過斗争鍛煉，取得了經驗。凡是已經堅決展开和深入了反右派斗争的領導机关和基层組織，开始扭轉了自己的政治方向，开始革新了自己的政治面貌。这些都是值得欢迎的成就。但是，斗争的发展还不平衡，还需要繼續扩大戰場，还需要力求深入。在前一段時間內，各民主党派反右派斗争的重点放在中央和地方领导机关，是完全必要和正确的。因为这里对于各民主党派的政治方向、政治路綫起着决定的作用，又是右派头面人物集中发号施令的地方。今后，这方面还需要繼續展开，大力深入。但是，各民主党派除了少数领导人員和干部在领导机关参加反右派斗争以外，絕

大多數成員聚集在基層組織中，他們是各民主黨派的基础，一般都屬於資產階級的中上層，有許多人就是這個階級的骨干，直接聯繫着這個階級的群眾。此外，右派分子網羅入黨的反動分子和其他壞分子，也主要是散布在基層組織中。必須使反右派鬥爭深入一切基層組織，並徹底搞透，才能在各民主黨派全體成員中充分揭發和批判右派分子，有效地教育多數，澄清和改造自己的組織基础，取得在共產黨領導下影響、帶動知識界和工商界接受社會主義改造的條件。因此，各民主黨派整風運動的當前迫切任務，就是要在中央和地方領導機關繼續展開和深入反右派鬥爭的同時，積極地和有步驟地把鬥爭深入到一切基層組織去。在各級領導機關和一切基層組織中，都必須普遍地發掘右派分子，而不要被少數頑固不化的死硬分子拖住手脚。鑑定人們是否右派分子，要根據人們過社會主義這一關的政治態度，看他是否反共反社會主義。不要漏掉右派分子，又要防止錯划和錯鬥。批判右派分子，要堅持辯論方式，擺事實、講道理。在一個時候，需要着重於揭露，或者需要着重於批判，但是二者不可以有所偏廢，不可以只有揭露或者只有批判，並且一定要使揭露和批判都做得徹底，同時防止和糾正簡單粗暴的方式。我們希望各民主黨派的基層組織按照當地共產黨黨委對整風運動的部署，在共產黨基層黨委領導和幫助下，積極展開這一場鬥爭，取得勝利。

反右派鬥爭是關係着社會主義勝敗的大事，也是關係着各民主黨派存亡的大事，並且對每個人都是過社會主義關的一個決定性的考驗和鍛煉。各民主黨派內一切真正愛國的、願意爭取民主黨派長期存在和希望掌握自己命運的人們，都必須挺身而出，積極參加鬥爭，改造自己的政治立場，爭取过好社會主義革命這一關。隔岸觀火，置身事外，或者對右派分子溫情脈脈，難分難舍，對於國家，對於民主黨派，對於自己，都是不利的。有一些中間分子在大鳴大放中有過錯誤言行，是需要改

正的。改正的办法，首先和主要的就是积极参加斗争，从斗争中认识和改正错误，提高觉悟。其次，应当进行适当的和必要的批评和自我批评，吸取教训，争取主动（如果有错误而不愿承认和检讨，就会陷于被动，越陷越深）。为了广泛地吸收中间分子参加斗争，一方面，要求一切政治上处于中间状态的朋友们，努力克服自己在运动面前的消极被动态度，积极投入战斗。另一方面，要求各民主党派内负责领导整风工作的朋友特别是左派朋友多同他们接触，多同他们沟通政策思想，帮助他们消除顾虑，端正政治方向，经常向他们说明斗争的情况，同他们商量办事，一道研究斗争的政策和分析右派分子的反动言行，积极争取他们参加工作，参加批判右派的辩论。左派朋友和我们统战部门过去在这方面都是有缺点的。中央统战部曾经强调同左派分子一道向中间分子进行工作，但是，实际上做得很少。今年夏季以来，我们在这方面已经有所改进，但是还远远不够，今后还应当继续改进。

各民主党派反右派斗争能否展开和深入，不论在领导机关和基层组织，关键都在于是否有坚强的整风领导。批判右派分子，是你死我活的阶级斗争，领导上必须首先有坚定的立场，防止和克服温情主义和其他右倾情绪。温情主义是右派分子的防空洞，是反右派斗争的最大障碍，而在各民主党派内却有它的阶级根源，所以需要注意批判温情主义。各民主党派内出了一批右派分子，严重地影响了自己的政治面貌和组织面貌，这自然是一件很大的坏事，但是，各民主党派只要坚决地彻底地进行反右派斗争，多数成员就会在斗争中受到教育，提高觉悟，多数组织就会澄清面貌，并锻炼出自己的骨干。这样，各民主党派就能在政治上走向进步，在组织上走向巩固，坏事就转化为好事。对右派分子揭发批判得愈充分愈彻底，坏事就愈加转化为好事。某些领导人认为家丑不可外扬，对右派分子不惜姑息养奸，或者因为要保护自己的党派而把右派分子也掩护起来。

这样做，于自己、于党派，最后除了自食其果，不会有什么好处。所以要赶快帮助他们改正过来。

在反右派斗争取得基本胜利的地方，可以转入一般的整风。继续学习毛主席关于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报告，继续研究重要社论、论文和文件，继续就有关的题目进行深入的辩论，结合右派分子的有关言论，进行进一步的分析和批判。前面说过，一般的整风运动同反右派斗争有原则的区别，属于人民内部矛盾，应当本着团结、批评、团结的公式，用和风细雨的方法来进行。可以而且应当适当地结合着批评和自我批评、提高自我教育、互相教育的效果，但是不要勉强进行，不要检查历史、不要采取“人人过关”的方式。各民主党派头一次进行一般的整风，过去没有经验，可能遇到许多困难。希望大家谨慎将事，多商量，多研究，注意总结经验，同心协力，把这件事做好，做到大多数参加整风的人们，觉得整风对他们有好处，是一个进行自我教育和自我改造的好方法。

我们相信，经过这次包括反右派斗争的整风运动，会使各民主党派的自我改造获得重大的成就，使大多数资产阶级分子和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政治立场向左转一个大弯子，向工人阶级立场前进一大步，使以中国共产党为领导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在社会主义基础上进一步巩固起来。

(归国华侨方面、宗教界方面、少数民族方面的整风问题，可找主管部门的同志另行商讨，这里不讲了。)

国务院第八办公室向工商界报告 处理工商界意見的初步結果

(1957年9月13日)

(国务院第八办公室于1957年9月13日邀請出席民建中央委员会和全国工商联执行委员会联席会议的全体人員举行座談会，向他們报告政府对工商界人士提出的意見的处理經過和改进办法。出席会议的有两会中央委員和政府各有关部門的代表共五百多人。中共中央统战部部長、国务院第八办公室主任李維汉也出席了會議。会上由国务院第八办公室副主任孙起孟、国务院第四办公室副主任周光春、劳动部副部长刘子久、商业部副部长吳雪之和国务院第八办公室副主任許濂新分別就有关問題作了报告。)

會議由国务院第八办公室副主任孙起孟主持，他說，今年5月，中共中央统战部和国务院第八办公室联合邀請工商界人士举办座談会，征求他們对党和政府工作的意見，会上除少数別有用心的右派分子恶毒地向党进攻，并已遭到广大工商业者的回击以外，大多数的批評和意見是正确的、善意的，当时就成立了三个小組作了深入的研究，現在有些問題已經解决，有的正在研究。

周光春談到公私合营工业的情况和問題。他說，一年多以来，公私合营工业取得了很大的成績，显示了合营企业的优越性。表现在：生产一般提高30%以上，产品质量有很大改进，职工情緒高漲，劳資糾紛减少，私方人員的积极性得到發揮。

企业的經營管理方面也有所改进。絕大多数工厂在合营后改进了劳动条件和职工福利，有条件的工厂实行了劳动保險，有些工厂实行了劳保合同。此外，还提拔了工人干部，安排了私方人員，广大职工經過社会主义教育后，思想觉悟都有不同程度的提高。

周光春指出，目前公私合营企业存在的缺点和問題主要是，政治思想工作薄弱，企业管理方面还有些一般化的做法，不少合营企业的报表多、會議多，管理机构和其他非生产人員增多，工厂的权限还缺乏明确的規定等。

周光春說，根据边整边改的精神，对这些缺点和問題，已作了研究，并指出初步解决的办法，报国务院批准。今后准备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改进：一、加强公私合营工厂的政治思想工作，切实貫徹群众路綫和勤儉办厂的方針。二、在企业管理方面，今后工业管理部門应当根据公私合营工厂規模的大小，結合現在的管理基础、技术設備条件、产品品种繁簡、从事制造还是修理、經營方式、生产集中还是分散等条件，指出不同的要求，分类进行管理。三、报表多、會議多，必須認真加以精簡，目前已規定了一些精簡的办法。四、用提高和发展生产的办法来逐步改变合营工厂管理机构和非生产人員过多的現象，逐步降低非生产人員和全厂职工的比例数字。此外，关于公私合营工厂的财务管理的权限和人事調配权問題，周光春也提了很多具体改进意見。

刘子久从国家生产发展的情况，以及城乡关系、国营企业和公私合营企业的关系、工商业者同工人的关系等各个方面，說明有些人要求目前多增加工資是有困难的。他希望大家正确地認識生产和生活的关系，并且不能从一时一地，或某一企业的生产，而是應該瞻前顧后，从全局观点来处理工資問題。他指出目前只能适当地保証生活，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改善生活。

吳雪之就小商小販社会主义教育、改造以及合营商店的一些具体問題发表了意見。他說，商业部认为对小商小販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可以通过开展大辯論的形式来进行，辯論的主要題目，除了工商界整風中所提出的題目以外，还可以着重辯論两个問題：一、究竟是組織起来走社会主义道路好？还是单干好？二、正确地認識国家、集体和个人之間的关系。辯論第一个題目的目的，在于帮助广大小商販認識組織起来走社会主义道路（包括参加公私合营商店、合作商店、合作小組），不論对国家、对自己，都比单干好，使小商販認識到应当爱国守法，服从国营經濟的領導。那些企图摆脱国营經濟的領導，不遵守国家的物价政策，不服从市場管理法令，进行投机倒把、偷稅漏稅的行为，都是企图脱离社会主义道路，回到資本主义道路，因而完全是錯誤的。辯論第二个題目的目的，在于帮助小商販認識到国家对小商販采取“統籌兼顧、适当安排”政策的正确性，認識到个人利益必須服从国家和集体利益。批判那些只顾多分紅、多得工資，而不留公益金、公積金、互助合作基金，不願把公積金的一部分統籌联合使用于較大范围的基本建設，甚至企图把以上这些基金分掉的錯誤思想。

关于公私合营企业董事会和业务改进委员会問題，吳雪之說，合营企业原有的董事会一般仍可以繼續存在，至于行业董事会，因它的作用和任务同业务改进委员会、同业公会的作用和任务重复，今后只有某些特別需要的行业，才成立全业性的董事会。吳雪之說，商业部确定按专业公司系統成立业务改进委员会，北京、广州、长沙、青島等地已在上半年进行試点，准备将各地經驗加以总结以后，再行逐步推广。

关于大城市商业局、专业公司和市轄区的区委、区人民委员会对基层商店的領導分工問題，以及小商小販进一步改造等問題，吳雪之都作了說明。

許滌新說，5、6月間中央統战部的工商座談会上大家提出

的意見共歸納成二十四個問題，目前已經解決和處理的除上面幾位同志已經報告的以外，還有下列幾個問題：

一、關於公私合營企業清產核資遺留問題，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已提出了處理辦法，並經國務院批准下達。這些規定是：（1）根據國務院1956年2月11日頒布的“關於公私合營企業實行公私合營的時候對財產清理估價幾項主要問題的規定”，在這個規定公布以前已經進行過財產清估的合營企業，如果清估偏緊偏鬆，或提取公積金過大，其清估結果不再作變動。如果個別企業因為種種原因必須予以照顧，可由當地有關部門和私方代表協商，適當提高定息息率，增加的息率從1956年1月1日起計算。（2）有的地方，清產核資時從原企業的資產中提取一部分“準備金”，作為償還未了債務之用。現在對這筆未用的“準備金”可以轉作原企業私方的股本，如果企業原來有公股，按原私股比例轉作私股。（3）企業合營時的待處理財產，除去一部分一時無法處理的財產（如凍結外匯等）以外，其他待處理財產，有關部門應當積極加以處理了結。

二、對於已經裁併改組的華僑企業，如果有一定數量的華僑投資，仍可加掛原來廠、店的牌號；華僑企業原來已經註冊的商標，在有利於對外貿易的原則下，可以恢復使用；今後對華僑企業的裁併改組，必須注意到對華僑投資和對外貿易方面的影響，慎重進行。

三、關於女私方人員在生育期間的工資待遇，現已規定不論女私方人員核定的股金多少，一律按照她們所在企業的女職工同等待遇。

四、關於工會同工商聯的工作關係，經政府和全國總工會研究後，確定今後對兩會有關的問題，兩會市級機構可以根據當地具體情況，定期或不定期地互相交流情況，適當解決一些問題；有條件的地區可以聯合舉辦文娛活動；兩會基層組織在企業黨組織的領導下，也可以協商解決一些具體問題；雙方還

可以举行一些专门问题的会议。

此外，关于大家提出的工商联同各有关业务部门的关系和经费开支问题，已经提出了解决办法，并已在今年7月7日公布。关于私营工商企业的文书、材料、账册的处理问题，也已经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国家档案局研究，并提出了处理的意见。

许滌新最后说，除上述问题外，还有公私共事关系、私方的福利待遇同工商联互助金的界限等问题，因牵涉的方面比较广，目前正在进一步研究。

孙起孟最后说，今天的会议从两个方面有力地驳斥了右派。一方面，从政府有关部门的报告中可以看出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到底孰优孰劣，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到底是不是关心人民，认真为人民服务。另一方面，政府有关部门的报告还戳破了右派分子所说的反右派斗争是为了抵制鸣放的污蔑。事实证明：政府对工商业者提出的善意批评和意见是十分重视的，只有社会主义的国家才能坚决地同官僚主义作斗争，并且认真加以克服。

二 对私改造类

在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上向全国工商界代表讲解五个问题（摘要）

陈 云

国务院副总理陈云，今天下午在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上作了报告。他讲了五个问题：一、定息问题。二、小型工商业者的问题。三、在公私合营企业恢复和建立企业管理委员会问题。四、公私共事问题。五、市场问题。

陈云首先说，几年来工商业者对国家作出了贡献，积极分子逐渐增加，许多人踊跃地参加了社会主义竞赛，贡献了自己的技术和管理能力，学习热情普遍高涨。他说，他相信工商界的这种积极性今后将会得到进一步的发挥。

关于定息问题，陈云说，毛主席在和出席这次大会的各省市代表团负责人座谈时曾经谈到中共中央有这样一个意见，即从今年起定息时间可以定为七年，如果七年后工商业者生活上还有困难，还可以拖一个尾巴。陈云指出，这个建议的提出，一方面是为了照顾工商界的生活，另一方面是为了促使工商业者更加安心地接受改造，积极为国家建设服务。这样做对于国家和工人阶级都是有利的。

陈云谈到小型工商业者的问题时说，大型工商业在政治上、

經濟上都占重要地位，這是應當肯定的，但小型工商業也是國家經濟中不可缺少的組成部分，小攤販也是很重要的。陳雲說，有些小型工商業者表示願意放棄定息，我們是歡迎的，但是不要來一個運動，要逐步地、個別地解決。陳雲說，有些人在打算放棄定息的時候，希望他們先考慮幾個問題：一，加入工會問題，全國總工會已經表示如果他們放棄定息，就可以按照工會的規定申請加入工會。但是這也不是說，所有的人都能夠立即加入工會，可能是大多數人被工會接納，少數人還要作一些努力，改變工人的觀感，才能被基層工會吸收。二，百人以下的中小合營企業現在一般沒有實行勞保條例，明年也不可能實行。（當然將來是一定要實行的）。三，國家對於小型工商業者的資金不能還本。在這樣的情況下，定息對小型工商業者還是有補助作用的。陳雲還談到小型工商業者的一些福利問題，他說，工商業者的就業問題要和社会就業一道解決，私方人員工資已降低的不能恢復，因為這樣的問題在職工中同樣存在，輕易變動影響很大。關於私方人員病假期間的工資問題、工齡計算問題等等，要和各方面研究解決。

陳雲說，在公私合營企業恢復和建立企業管理委員會是必要的，它可以刺激職工的生產積極性和更好地團結教育私方人員，發揮工人群眾、公方、私方各方面的積極作用。管理委員會應當有相當的權力，權力有多大，要由政府 and 工會研究。

陳雲接着着重談到了公私共事關係問題，他說，這幾個月來公私共事關係有了進步，關係好的企業比重在增加，但還不是多數，大多數是中間狀態，也有少數企業關係不好。陳雲說，公私共事關係包括公方、私方、職工三個方面的關係，今後搞好共事關係的關鍵是私方人員和職工的關係，這兩方面關係的正常是改進企業生產經營的重要條件，也是私方人員改進自己工作環境的重要前提。但是合營以後不少私方人員對於改善和職工的關係注意得不够。他希望全國工商界對於這問題要

加以重視，并且作出努力。

陈云說，职工和私方的关系是可以改善的，但是也要估計到历史上遺留下来的对立情緒，并不是很快可以轉变的。我們的任务就是要从各方面进行工作，縮小这个距离。陈云指出，政府和工会應該对职工广泛进行贖买政策的教育；在企业中恢复和建立企业管理委员会，并提拔一部分工人干部到领导职位上来，同时要举办一些應該办而且能够办到的职工福利設施。他希望私方人員在改进公私关系中采取积极、正确的态度。他說，所謂积极，就是不要“但求无过”，而是要不怕困难，不怕碰釘子，积极工作。正确，就是要看到公私合营企业中的这三个方面是缺一不可的，三方面关系融洽才能把企业办好，要避免不利于团結的言論和行动。糾正少数私方人員不正确的行为。他建議全国工商联根据一年来的經驗定出几条私方人員处理公私关系和对待工作、对待自己的正确标准，例如对自己的职务，对职工，对学习，对思想改造各應該采取什么态度；以便使私方人員更好地进行自我改造。

陈云最后还談到了农村自由市場开放后的情况和問題，并說明了市場某些物資供应不足的原因以及国家解决这些問題的办法。

关于公私合营企业的公私 关系問題（摘要）

（1956年7月）

陈 云

（国务院第四办公室、第五办公室和第八办公室
于1956年7月6日到9日召开工商界人士和政府业

务部門負責人座談会，許多工商界人士对私营工商业改造工作和政府其他有关的工作，坦率地提出了許多意見和批評。政府有關部門的負責人并对一些重要的意見作了答复。这是国务院副总理陈云对公私合营企业的公私关系問題的指示。)

国务院副总理陈云着重就公私关系問題作了指示。他說，公私关系，即公私双方今后在企业中如何合作共事，是今后工商业者和政府关系中的一个中心問題。这个問題是工商界的切身事情，也是政府工商业务部門的一項重大工作。政府业务部門有責任团结企业中的所有私方人員积极帮助他們进行思想改造；政府业务部門如果没有做好这一工作，就会使工作受到損失。

陈云接着指出了搞好公私关系的一些具体措施，他认为：

(一) 要在中央和省、市兩級，把政府业务部門和工商界的定期座談会开好，在会上充分反映情况，交換意見，提出批評和办法。这个会应由政府工商业务部門主动召集，但工商联、民建会可以督促、提議。这种座談会可以开大型的，也可以开小型的；还可以开中小工商业者代表人物的會議，因为他們占工商界中的大多数。也可以开专业性质的座談会。各地可根据需要，一年开二、三次或五、六次。会前應該把座談內容早作通知，让工商界早作准备。会上提出的問題，能解决的，就加以解决；有些問題，为了酝酿成熟，可以暂时議而不决，以后再來决定。

(二) 在工商业务部門领导下按行按业組織业务改进委员会，这种委员会，中央和地方都可設立，吸收有經驗、有技术的私方人員参加。以發揮他們的业务才能，推动改进工作。参加这种业务改进委员会的人員應該少数在中央，多数在地方，以保持他們和地方上的联系。

(三) 分別召开公股、私股代表的专业會議，交流和推广

做好这一工作的經驗，公股代表會議由政府业务部門召集，私股代表會議开始的时候，由各地工商联召集、研究如何改善公私关系。

(四) 有关业务方針政策的文件应通过适当的方式，使私方人員能看到，如业务文件由行政系統下达，把文件的要点在報紙上发表等等。陈云指出，搞好公私关系不是公股代表一方面的事，因为公私合营企业中有公股、私方、工会和党委四个方面的人員，他們所处地位不同，看問題不一定相同，要搞好公私关系必須这四个方面共同努力，認識一致。陈云最后說現在生产关系已經起了根本变化，具备了許多条件，再加上积极有效的措施，逐步搞好公私关系是完全可能的。

在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會員代表大会上談經濟建設和贖买政策

(1956年12月10日)

薄 一 波

国务院副总理兼国家經濟委员会主任薄一波今天下午在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會員代表大会上，就我国第一个五年計劃执行的預計情况和編制第二个五年計劃的一些問題作了說明。

薄一波在报告中，談述了第二个五年計劃的基本任务和一些主要指标。并說明如何正确地处理国家建設和人民生活的关系問題。他說，我国人民在党的领导下，进行偉大的社会主义革命的目的，就是为了建設一种沒有剝削，沒有貧困的幸福的新生活，而要达到这个目的，就要进行巨大的社会主义建設。

建設和生活，都是由那个时期的生产发展水平所决定的。但是，在一定的生产发展水平之下，建設的需要和生活的需要之間，是有一定的矛盾的。建設的过多，就会妨碍必要的生活改善，反之生活改善的过多，就会妨碍必要的建設，两者都搞得过多，就使建設和生活的需要同生产的可能之間脫节，而造成經濟生活的失調。今年的經驗告訴我們，国家建設的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改善如果脫离了当前生产发展的水平，是行不通的，是对我国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发展有害的。

薄一波說，我們要更加扩大基本建設的規模，提高其速度，和更进一步改善生活，决定的条件是我們每个人怎样地劳动，是我們怎样地把社会主义建設事业和人民生活的改善更好地結合起来，是我們怎样地改善我国企业的管理工作。如果所有的生产部門能够給人民提供更多、更好、更便宜的产品，基本建設部門能够給人民提供更多、更好、更便宜的建筑物，交通运输部門能够更迅速、更便宜的載运更多的貨物和旅客，商业部門能够更多地降低商品流通費用和更好地为人民服务，一切事业部門和机关团体都能够以一个人办几个人的事情，而不是几个人办一个人的事情，以一元錢办几元錢的事情，而不是几元錢办一元錢的事情，我們整个社会都能崇尚儉朴，不务奢华，那么，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設規模就会更大，速度就会更快，人民生活的改善也就会更多。

最后，薄一波又就政府的定息政策說，政府的贖买政策是实事求是的政策，政府支付給工商业者的定息將繼續下去，至少在第二个五年計劃期間不会取消。

当他讲到有些中、小資本家願意放棄定息，以便摘掉他們的資產階級帽子的时候，他說，他們之中有很多人的資本本来很小，而且許多都参加劳动，这一部分人可以不称他們为資產階級而称他們为小資產階級或上层小資產階級，代表們对他这番話报以热烈的掌声。

薄一波說定息是國家對資產階級的贖買政策。國家對待定息的政策是實事求是的，考慮到過早地取消定息會影響部分資本家的生活，條件不成熟就不會取消。

薄一波說中國的資產階級及其知識分子約有八百萬人，他們比較有文化、有技術、有管理企業的經驗，國家需要利用他們的生產能力來建設社會主義。

薄一波號召工商業者生產更多更好的產品，改善企業的經營管理。

在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會員 代表大會上的講話

(1953年10月27日)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 李維漢
財政經濟委員會副主任

各位代表：

全國工商業聯合會會員代表大會已經開會三天了。在這三天的會議中，代表們關切地討論了國家在向社會主義社會過渡時期中的總路綫、第一個五年計劃的基本任務、國家資本主義和增產節約運動諸問題。我認為這種關切和討論是完全必要的，一定會得到良好結果的。

關於過渡時期的總路綫，毛主席作了如下的指示：“從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到社會主義改造基本完成，這是一個過渡時

期。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綫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內，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条总路綫是照耀我們各项工作的灯塔，各项工作离开它，就要犯右傾或左傾的錯誤。”

关于新民主主义革命与社会主义革命之間的区别和联系，关于整个中国革命运动的发展和轉变的問題，毛主席曾經在他的指导中国革命的著作中，不止一次地从各方面作了明确的指示。毛主席教导我們：“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整个中国革命运动，是包括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两个阶段在內的全部革命运动；这是两个性质不同的革命过程，只有完成了前一个革命过程才有可能去完成一个革命过程。民主主义革命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准备，社会主义革命是民主主义革命的必然趋势。”（毛澤东选集六二二頁）中国革命的“第一阶段，决不是也不能建立中国资产阶级专政的资本主义的社会，而是要建立以中国无产阶级为首領的中国各个革命阶级联合专政的新民主主义的社会，以完結其第一阶段。然后，再使之发展到第二阶段，以建立中国社会主义的社会。”（毛澤东选集六四三頁）由此可以明白，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中国革命第一阶段的完結，而我們現時生活在其中的中国新民主主义社会，則是一个过渡性质的社会。这个过渡性质的特点，就是社会主义成分正在逐步发展，非社会主义成分正被逐步改造，而在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基础上，把中国建成一个偉大的社会主义的国家。这段时间就叫过渡时期。

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和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是过渡时期总路綫和总任务的不可分离的两个方面。社会主义工业化是逐步完成国家的社会主义改造的物质基础和领导力量，而农业、手工业和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又能促进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

化的发展。

国家工业化，是我国人民百年来的愿望。毛主席曾经教导我们：“没有工业，便没有巩固的国防，便没有人民的福利，便没有国家的富强。”（毛泽东选集——零四页）毛主席所要求的工业化，就是社会主义的工业化，为社会主义社会创造经济基础的工业化。我们决不当也不可能走资本主义工业化的道路。走资本主义工业化的道路，就是按照资本主义的唯利是图的法则，用残酷剥削工人并使广大农民和手工业者破产的办法，亦即用极少数人剥削极大多数人的办法，来保证最大限度的资本主义利润。这是与中国革命的目标相违反的，与中国人民以至世界人民的利益相违反的。在这帝国主义决然死灭、社会主义决然兴盛的时代，特别在中国人民已经取得了革命胜利之后，这条道路是中国人民绝不容许的。我们必须坚决走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道路，反对走资本主义工业化的道路。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道路，又必须按照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的规定，以发展重工业为重点。“不是说随便怎样发展工业都是工业化。工业化的中心，它的基础，就是发展重工业。”（斯大林：论苏联经济状况和党的政策）只有发展重工业，才能保障我国经济的完全独立与国防的确切安全，才能使轻工业的发展获得技术设备，才能给农业的改造以物质的和技术的条件，才能使社会生产不断扩大，人民生活不断改善，而使我们的经济能够达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的目的。

关于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里主要地牵涉到两种形态的经济，即农民个体经济和资本主义工商业。依据毛主席的指示，对农民个体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是经过互助合作的道路，达到农民的集体所有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经过国家资本主义的道路，达到国家所有制即全民所有制。我们所以有可能提出对于资本主义工商业采取这种改造的道路，是和中国现实的历史

条件相联系的。当然，无论发展合作经济和发 展国家资本主义经济，¹¹都要依靠国营经济即社会主义经济的领导。因为社会主义经济“为人民共和国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主要物质基础和整个社会经济的领导力量。”（人民政协共同纲领）只有社会主义经济尤其是社会主义工业的发展和强大，才能在经济上政治上引导、扶持和领导农业、手工业和私营工商业顺利地实现社会主义的改造。

过渡时期需要经历一个相当长的时间，究竟多长，这要看全国人民对于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的努力和成就。逐步过渡，就是稳步前进的意思，既不可以停滞不进，也不可以急躁冒进。“我们的国家就是这样地稳步前进，经过战争，经过新民主主义的改革，而在将来，在国家经济事业和文化事业大为兴盛了以后，在各种条件具备了以后，在全国人民考虑成熟并在大家同意了以后，就可以从容地和妥善地走进社会主义的新时期。”（毛主席在 1950 年 6 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的闭幕词）

我们的国家，已在过渡时期中走过了四年。在过渡时期的头三年中，我们既已基本上完成了各种民主的社会改革并胜利地进行了抗美援朝的斗争，又已争取了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同时初步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的工作。人民的生活，也在生产恢复和发展的基础上有了初步改善。在国民经济方面，各种经济成分，包括私营工商业在内，在绝对数上都有相当发展。1952 年是我国经济恢复阶段的最后一年，工农业生产继续有很大的增长，工农业主要产品的产量，绝大部分已超过我国历史上的最高年产量。各种经济成分的比重也发生了重要的变化。现代工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已经提高了。在大型工业的生产总值中，国营工业 1952 年已占 60%，公私合营工业占 6%，合作社营工业占 3%。此外占 31% 的私营工业中，公私合营以外的其他各种国家资本主义形式，有很大的发展。商业

方面，1952年國內市場商品銷售總額中，國營和合作社商業約占50%以上；北京、天津、瀋陽、上海、武漢、廣州、重慶、西安等八大城市的市場商品零售總額中，國營和合作社營商業約占32%。供銷合作社和消費合作社有很大的發展，手工業合作社也有發展。農業方面，已經組織在臨時的和常年的互助組或生產合作社的農戶，在老解放區，一般占農戶總數的65%以上，在新解放區，一般占農戶總數的25%左右。此外，國營社會主義的機耕農場已經建立了五十二個，屬於農業試驗場性質的企業已經建立了二千一百六十七個。綜括說來，頭三個年度中為實現過渡時期總路綫的奮鬥，已獲得相當的成就，這主要表現於：現代工業比重的上升，國營社會主義經濟成分比重的增長及其領導作用的加強，在各種非社會主義成分中社會主義改造工作的逐步進展。這些成就，生動地說明了總路綫的正確性。

在上述成就的基礎上，我們的國家開始進入了有計劃的國民經濟建設時期。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已經決定了第一個五年計劃的基本任務，這就是：“集中主要力量發展重工業，建立國家工業化和國防現代化的基礎；相應地培養建設人材，發展交通運輸業、輕工業、農業和商業；有步驟地促進農業和手工業的合作化，繼續進行對私營工商業的改造，正確地發揮個體農業、手工業和私營工商業的作用；保證國民經濟中社會主義成分的比重穩步增長，保證在發展生產的基礎上逐步提高人民物質生活和文化生活的水平。”為實現第一個五年計劃的基本任務奮鬥，就是為過渡時期總路綫的進一步實現奮鬥。我們國家有了中國共產黨、中央人民政府和毛主席的英明領導，有了全國人民的一致努力，有了蘇聯的無私援助，在過渡時期的頭三年中，克服了各種困難，爭取了國家財政經濟狀況的基本好轉，在今年實行第一個五年計劃的上半年，又已取得很大的成就，因此，我們有充分的信心，在今後的幾個年度中，一定能夠克

服各种困难，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把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的事业大大推进一步。

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人民政府对于私营工商业采取了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第一是利用，即利用其有利于国計民生的积极作用；第二是限制，即限制其不利于国計民生的消极作用；第三是改造，即有区别地引导其逐步走上国家資本主义的軌道，以便于条件具备时最后实现社会主义的改造。

拥有三百八十万工人和店員的私营工商业，是国家的一项重要經濟因素，在一定时期內对国計民生可以起相当大的作用；不仅可以对国家供应产品，帮助物资交流，而且可以为国家积累資金，訓練企业的技术和管理干部。因此，国家对其一切有利于国計民生的部分，必然要依据需要和可能尽量地加以利用。但是，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成长起来的中国資本主义工商业，在生产上、經營上、管理上一般带有不同程度的落后性，因此在利用时不能不区别对待，不能不促进其改革。同时资产阶級唯利是图的本质必然对国計民生起破坏作用，因此国家又必須对之采取必要的限制，才能使之有利于国計民生而不致危害国計民生。当然，限制不可以过分，以免損害私营工商业的积极性。但如果沒有适当的限制或限制不够，资产阶級唯利是图的劣根性就要发作，国計民生就要受到破坏，以致像1951年一样，五毒泛濫，猖狂进攻，使人民政府不得不发动“五反”运动。

“五反”运动集中地暴露了私营工商业落后性和破坏性的一面，并集中地打击了它的破坏性，这是一次对私营工商业非常必要的民主改革。事实証明，經過“五反”运动，又經過这个运动以后不断的教育和学习，工商界安于合法經營的人日漸增多

起来，願意接受人民政府的管理、国营經濟的领导和工人群众的监督的人也日漸增多起来。只要資本家們安于合法經營，接受人民政府的管理、国营經濟的领导和工人群众的监督，并从企业利潤中只分取合理的一部分，那么他們的企业就不仅能够一定範圍內和一定程度上起有利于国計民生的作用，而且，就这些意义說，即已不同于一般的私人資本主义企业，而开始带有国家資本主义的性质了。

国家对于資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的改造，第一步是鼓励其向国家資本主义发展，經過国家資本主义的道路，逐步完成其由資本主义轉变到社会主义的改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綱領所規定的国家資本主义，是在社会主义經濟直接领导下的社会主义成分与資本主义成分的經濟联盟；国家資本主义企业也就是社会主义成分同資本主义成分按照不同条件，采取各种形式，而在不同程度上进行联系或合作的企业。四年来，国家資本主义在工业方面已发展了多种的具体形式，按照它們与社会主义經濟相联系和結合的程度，可以区分为高級形式的公私合营，中級形式的加工、訂貨、統购、包銷，低級形式的收购、經銷。在商业方面也出現了国家資本主义成分，其形式，如公私合营，代购、代銷，从国营批购并按国营規定价格出售等。經驗已經証明，高級形式的国家資本主义經濟在生产上和經營上优于低級形式的国家資本主义經濟，而一切形式的国家資本主义經濟都在不同程度上优于一般私人資本主义經濟。一切比較发展了的国家資本主义形式的企业都具有为一般私人資本主义企业所不能具备的优点，能够全部或大部克服一般私人資本主义企业所不能克服的困难，而使生产力提高一步。

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于生产力的发展。全国解放以来，国家和人民的需要日益增长，有利于国計民生的資本主义企业和它們的生产量虽然在絕對数上有所增加，但是資本主义企业内部劳資关系的矛盾的发展、資本主义生产无政府状态与国家計

划建設的矛盾的発展，已日益暴露出资本主义企业原有的生产关系不适合生产力发展的情况，不少资本主义企业扩大生产困难，甚至生产下降；有些企业则陷于瘫痪状态。因此把资本主义推向国家资本主义轨道，在不同程度上使它们原有的生产关系或经营关系有所改变，适当地处理它们内部的劳资关系，促使他们进一步接受社会主义经济的直接领导，从而使生产力提高一步，使工人群众对于自己的劳动感到兴趣，愿意提高劳动生产率，增加产品的数量，提高产品的质量，降低产品的成本，以供应国家和人民的需要，这无论从那方面说来，都是有利的。这种情况，在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公私合营企业中，表现得最为显著。大家知道，许多资本主义企业，在实行公私合营之后，便由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变为半社会主义性质的生产关系，因而使生产力得到发展，产量大增，质量提高，成本降低。由此可见，在这个时候，我们着重提出人民政协共同纲领关于在必要和可能的条件下鼓励私人资本向国家资本主义方向发展的规定，这是很必要和很合理的。民族资产阶级接受这一个改造的方针，也就是他们在国家的伟大建设中的一个进步。

一切比较发展了的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企业较之一般私人资本主义企业所具有的优点，大体上有如下各项：第一、国家资本主义企业在不同程度上有了适应国家计划建设的条件，可以逐步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它们在不同程度上便利于国家的统筹兼顾，因此，就有可能进一步地改善公私关系，而使那些为国计民生所需的设备，可以逐步发挥其潜在力，供、产、销可以逐步平衡。第二、由于企业是为国家的需要而生产或经营，或主要是为国家的需要而生产或经营，又由于企业利润是采取国家所得税、企业公积金、职工福利奖金及资方的股息、红利等四个方面合理分配的原则，这就使得工人的劳动主要是为人民服务，只有一小部分是为资本家谋利，这就改变了资本主

义企业过去那种唯利是图的情况；因此就更有可能改善劳资关系，使劳资双方合力改进企业的生产和经营。第三、在公私关系和劳资关系改进的基础上，企业的生产、经营和管理可以逐步改进，并有可能争取向同类性质和相近规模的国营企业大体看齐，其中一部分企业还可能获得改建或扩建。第四、在以上基础上，就不但首先使企业对国计民生有益，而且可以做到企业有利可图，资本家有利可得，代理人的物质待遇有适当保证，职工的生活可以逐步提高。第五、资本家与资本家代理人获得充分贡献与发展其经营管理才能或技术的机会，并在与社会主义成分合作中逐步受到教育，为最后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准备条件。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公私合营企业，因属半社会主义性质，又比国家资本主义的其他形式具有较大的优越性，更有利于发展生产，稳步完成社会主义的改造。

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如前所述，是社会主义经济直接领导下的社会主义成分同资本主义成分联系或合作的经济，因此，它还不是社会主义经济而是一种过渡的经济形态：一方面没有取消资本主义的所有制，而只是给这种所有制以不同程度的限制，另一方面则有不同程度的社会主义成分与之比较密切地联系或合作，并将在发展过程中逐渐加强这种联系和合作。国家资本主义经济的形式是多样的，也还可能产生新的形式（例如私营中、小厂与国家资本主义大厂合作，私营商店为国营公司经营专业代销等）总的趋势是生产关系逐渐有所改变，生产力逐渐发展，如前所述，对国家，对工人、职员、店员，对资本家，都有好处。依据几年来的经验，可以肯定：经过国家资本主义逐步完成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较健全的方针和办法。由于越来越多的资本家们理解到国家资本主义的优点，要求人民政府更有计划地实行这个方针，人民政府需要在这方面多作些工作，依据资本家们的自愿，并依据国家的需要和可能，有步骤、有计划、有区别地首先将有利于国计民生的

資本主义工业經過各种形式基本上（不是全部）納入国家資本主义軌道；同时对国計民生所必需的資本主义商业也要依据需要和可能，繼續有区别、有步驟地实行国家資本主义的方針。至于暫時还不需要和不可能实行国家資本主义的私营工商业，人民政府和国营經濟將繼續有区别地加以利用和限制，然后依据情况，引导其經過国家資本主义或經過其他适当办法，穩步地实现社会主义的改造。国内各少数民族地区，資本主义工商业成分一般很少，是否实行国家資本主义，由这些地区的自治机关去考虑。

为要作好国家資本主义企业的工作，要求資本家、工人和国家經濟工作人員一致認識：国家資本主义企业是全部或部分为国家需要而从事生产或經營的企业，三方面的人們都負有办好生产和經營的責任。公私双方在工作上的关系是：一方（公方）应积极加以領導，另一方（私方）应主动接受領導。劳資双方在工作上的关系是：一方（劳方）进行适当的監督，另一方（資方）主动接受監督，双方协力改进生产、經營和管理。同时，公私之間和劳資之間的合法权益都应当受到尊重，利潤应当合理分配，爭議应当协商解决，合同应当共同遵守。

公私合营企业不是普通的合股企业，首先应确立社会主义成分在企业中的領導地位，以便将企业的生产、投資逐步列入国家計劃。同时，公私代表应互相尊重对方的权益，协商办事；在重大問題上公私双方如有爭議，应报請主管机关解决。企业利潤应当合理分配，私股所得听其自由支配。企业資產的清理和估价，应依具体情况，本公平合理原則，实事求是地进行之。企业原有实职人員，一般应参酌原有情况量材使用，并使他們在工作上有职有权，尽职尽责。企业中过去有功績但已丧失工作能力的老弱，可采用适当办法加以照顾。

关于加工、訂貨、包銷、收购等方面，首先是計劃性問題，大家都要求加强計劃性，这是对的，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正

在加以調查研究，逐步处理，实际上这种計劃工作也陸續有所增强。但應該了解：国家建設必須依据国計民生的需要按比例发展，对不同行业、不同产品的利用，不能不有所区别；私营工业产品种类很多，若干工业的原料供应尚有困难；国家經濟机关对私营工业生产能力的調查統計也尚需相当時間；加以人民生活的需要經常在变化中；因此，国家經濟机关对于上述計劃性的增强，就只能有区别地、有步驟地、尽可能地作。而在另一方面，私营工业必須积极地适应国家計劃建設的要求，在产品的数量、质量、規格和交貨時間等方面保証国家加工、訂貨、包銷、收购計劃的准确完成。其次，加工訂貨的工繳利潤，在部分行业中尚有偏高偏低的現象，应加以調整，使之符合实际可行的情况。总之，利潤应予保証，成本必須核实。核定工繳貨价时，应根据奖励先进、推动落后的原則，并实行好貨好价，次貨次价。加工訂貨工厂如确因技术提高、生产改进而使成本降低，在一定時間仍可保持原定的工繳貨价，以資奖励，經過一定時間后再重新商定合理的工繳貨价。产品驗收应按合同办事，严格防止各种偷工减料、粗制濫造的行为，也要避免驗收过严的現象。关于訂立合同和檢查合同执行情况，是自始至終的严肃工作。合同訂立前，应經充分协商；合同簽訂后，公私双方必須共同遵守；如遇必須修改情况，应經双方协商同意。

关于私营企业的利潤分配，是大家关心的問題。陈云主任在最近向人民政协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和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的报告中，对較大企业的利潤分配提出了一个大概的原則，即在企业的正当盈利中，按国家所得税、企业公积金、职工福利奖金、資方的股息、紅利（代理人酬劳金在內）等四方面分配，資方的股息、紅利等可占到企业利潤的25%左右。某些企业生产正常，分配方法比較合理，資方分得的股息、紅利等已超过这一比例的，可以不必降低；某些企业实际已有可能但尚未

达到这一比例的，可向工人解釋，取得同意后，适当加以調整。

以上是对国家資本主义和私营工商业的若干問題的政策原則。对这些問題及其他需要解决与可能解决的問題，需要逐步加以具体化，除了工业以外，关于如何把私营商业納入国家資本主义軌道の問題也在其內。中央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正在搜集和研究各方面的經驗与意見，准备規定若干具体办法，使公私双方和劳資双方在行动上获得共同的准則。希望大家尽量提供意見和建議。

在这里，我同时要求各位代表繼續进行反对各种投机行为的斗争。直到現在，在私营工商界中还有一部分人从事偷稅漏稅；还有一部分人利用各种空隙进行投机活动，謀取暴利。在工业方面，他們不願接受国家的加工訂貨，或者偷工减料、粗制濫造，或者反对国家对加工、訂貨的統一管理。在商业方面，他們破坏国家对市場的管理，进行囤积，套购，抬价，搶购，并以种种不法手段向国营公司和合作社进攻。因此，必須要求工人店員与爱国守法的工商业者共同努力，对这些現象进行必要的批評和斗争，并予以制止。

三

在实现国家总路綫和第一个五年計劃基本任务的过程中，群众性的增产节约运动已經比較广泛地开展起来了。各地一部分私营工商业也陆續投入这一运动。对于国家建設來說，增产节约运动是不断改进生产、完成或超額完成国家計劃的巨大动力；对于私营工商业來說，增产节约运动更有着改善公私关系和劳資关系，清除五毒和改革企业落后状态的特殊意义。

1952年下半年以来(部分地区在此以前)，有許多城市在当地中国共产党党委和人民政府领导下，依靠职工群众的积极

性，以各种不同的方式、方法，领导私营工商业进行了各种改革工作，例如：发动民主改革，生产改革，改进或统一操作方法，改进或统一规格和品质，推行技术交流和技术研究，举行有关行业之间的供、产、销平衡会议、订立协议和合同，以至开展比较全面的有系统的增产节约运动。私营商业方面，有端正经营作风的新的商业道德运动（如推行“明码实价，薄利多销”，“秤平斗满尺码足，货真价实态度好”等），计划购销和劳资业务合同等属于增产节约性质的活动。所有这些改革工作，对于推动私营企业的进步，都收到了相当的效果，对国计民生，对公、私、劳、资各方面，都有很大好处。希望代表们把上述各方面工作的积极经验介绍出来，以资交流和推广。

根据各地的经验，我们对私营工商业的增产节约运动有以下几点认识：

一、增产节约运动应放在国家计划的轨道上，依据供、产、销平衡的原则，有领导地去进行。

二、增产节约运动的一般目标，在工业方面，应该是提高质量，降低成本，适当增加产量。在具体执行时，应依据不同情况，分别安排。原料供应充足、产品质量好、成本低、销路畅的企业，可在原有基础上增加产量，继续提高质量，降低成本；但须防止盲目增产，反对粗制滥造。质量低、成本高、销路差的企业，则应努力提高质量，改进规格，降低成本，争取销路；否则，这些企业因为不能适应人民需要，会遭遇更大困难，以至逐渐受到淘汰。对于国家缺乏的原料，应研究使用代用品。在商业方面，则应改进经营管理，端正经营作风，禁止投机活动，继续稳定物价，更好地在国营商业领导下协助物资交流，供应居民需要。

三、增产节约运动的基础应放在改革经营管理制度和改进技术的上面，而不应该放在加班加点及单纯提高劳动强度的上面，职工的合理化建议，是改革经营管理制度和改进技术的经常的

和最重要的动力，因此，必須把发动和奖励合理化建議当作增产节约运动的基本工作，努力学习国营企业的先进經驗，并依据需要和可能，在同业之間、地区之間交流技术經驗。現在有某些企业把提高劳动强度当作增产节约的主要办法，那是不对的，因为劳动强度只能有限度地提高，过分加强劳动强度，就必然要損害工人健康。相反地，为要更好地进行增产节约运动，必須注意加强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的工作。

至于以增产节约为借口，企图解雇职工、降低工資等損害工人利益的行为，則更应当防止或糾正。

四、工人群众的积极性和創造性，对于增产节约运动具有决定的意义。在我們的国家里，如前所述，私营企业正在逐步地走上国家資本主义的軌道，工人群众在其中的劳动也正在逐步地成为主要是为人民服务，而只有較小部分是为了資本家的利潤；因此他們的积极性和劳动紀律就可能不断地提高，也正在不断地提高。但是，私营企业的管理現狀却与工人的积极性不相适应，障碍了工人群众积极性的发挥。为了进一步发揚工人群众的积极性，必須实行管理民主化，吸收工人代表参加企业的管理，廢除营业秘密和技术秘密，把一切生产和經營情况公开出来，由劳資双方共同研究改进。同时，劳資双方都要坚持劳資协商办法，有关企业的重要問題和有关劳資双方权益的爭議，应尽量通过协商方式，求得合理解决。

五、在一切較大的企业中，都要有一个統一领导的机构——增产节约委员会或其他形式的組織。增产节约运动是推动企业不断改进的动力，可以成为經常的工作，因此它的领导机构也需要长期存在。这个机构必須有企业內的共产党組織及其所领导的工会、青年团的組織派出代表参加领导。許多工商界人士說：增产节约运动要作得好，要靠企业内部有坚强的共产党組織。这种看法是不錯的。又有一些人提議由上面派干部到大企业中工作，我們认为有必要时是可以派去的。

六、增产节约运动需要各城市的共产党党委和人民政府結合各方面的力量，进行統一领导，才能不断使公私之間、劳資之間和私营工商业者之間的关系获得調整，使供、产、銷可以逐步平衡，使国家的計划得以貫徹，使运动健全发展。

以上六点，是就現有經驗中抽出来的几点結論。实际經驗比这丰富得多，有許多專門的經驗应作专题总结，各城市的經驗也不同，亟需分別研究整理。希望大家都注意这项工作。

四

过渡时期的总路綫，像灯塔一样，照耀着我国全体人民前进的道路。在这条道路上，中国私营工商业者的作用和前途是可以看得清清楚楚的，只要他們能够在过渡时期遵循这条道路，积极进行思想改造，发挥私营工商业对于国計民生有利而不是有害的作用，則他們的前途是光明的。

过去四年来，私营工商业消极作用的一面已受到严厉的批判和斗争，积极作用的一面有了逐步的增加，多数私营工商业者的思想和作风已获得不同程度的改造，从而有了不同程度的进步。由此可见，在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领导之下，私营工商业者的改造和进步是可能的。这是必須指出的一方面。但另一方面也必須指出：在一部分工商业者中，五毒劣根不只尚未清除，且經常乘隙发作。最近揭露出来的犯有严重违法行为的工商业者虽然是少数，但在不同程度上犯有违法行为的人則占有相当大的数量。由此可见，工商界的思想改造是一件长期的严重的工作，并且需要經過反复多次的批評和斗争。而为要引导广大工商业者进入为实现总路綫而奋斗的光荣的行列，就特別需要在工商业者中繼續加强爱国守法的教育。这个責任，需要工商界的代表人物首先担負起来。我們很高兴地看到，几年来，工商界已經出現了一批先进分子，他們有远大眼光，看得見国家

的前途和工商界的方向，他們靠攏共產黨和人民政府，愛國守法，積極改進生產經營，並在工商業者中保持有相當的聯繫和信仰。我們希望經過這次代表大會的工作，經過工商業聯合會和中國民主建國會的努力，這樣的先進分子會從各地各行各業的大、中、小戶的工商業者中，日漸增多地培養出來，成為團結和教育廣大工商業者的骨幹。在共產黨和人民政府領導之下，我深信這個希望一定能夠變成現實。

各位代表，四年來，我們已看到工商業者中有越來越多的人們理解到在工人階級領導下的國家資本主義的好處，要求人民政府更有計劃地實行國家資本主義的方針。我們相信，由此前進，再過若干年，也會有越來越多的人們理解到社會主義的優越性，認識到只有社會主義生產的不斷增長和不斷完善，才能使社會的物質和文化需要更大地獲得滿足，認識到將生產資料的資本主義所有制最後完全改變為社會主義所有制的必要性。到了那個時候，生產資料私有制取消了，消費資料仍然私有，而一切對人民有過貢獻的人們，他們的工作和地位，也就會獲得適當的安排；同時，他們的子女也受到國家的教育，獲得貢獻其智能於國家的廣大機會。毛主席在1950年6月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一屆全國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的閉幕詞中曾經指出：“只要人們在革命戰爭中，在革命的土地制度改革中有了貢獻，又在今後多年的經濟建設和文化建設中有所貢獻，等到將來實行私營工業國有化和農業社會化的時候（這種時候還在很遠的將來），人民是不會把他們忘記的，他們的前途是光明的。”一切積極為實現過渡時期總路綫而努力的私營工商業者，今天有合法的利潤可得，將來有適當的工作可做，和全國人民一道為社會主義事業服務，並同樣享受社會主義社會中的幸福生活。這是私營工商業者的現實和前途，也就是他們的光明大道。

經過與會的各位代表的努力，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即將正式

成立了。它将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领导下，团结、教育全国工商业者，并使各行，各业，大、中、小户在各級工商业联合会和同业公会中各得其所，以便培养骨干，带领大多数一道前进。

我衷心地祝賀代表大会的成功！

繼續扩大和巩固人民民主統一战綫

(1956年6月26日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會議上的发言)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員会副委員長 李維汉

我現在就統一战綫工作发表一点意見。

人民民主統一战綫發揮了 应有的作用

目前，我們正处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的高潮之中。国家对农业、手工业和資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都已經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社会主义工业化也获得了重大的成就，使我們国家的城乡生产关系和政治形势起了根本的变化。这是六年多来全国各民族人民在各个战綫上努力奋斗的结果，也是同以共产党为首的人民民主統一战綫的作用分不开的。我国人民民主統一战綫，在动员和团结全国人民完成国家过渡时期总任务和反对内外敌人的斗争中，已經發揮了它应有的作用。如果沒有正确的統一战綫政策和基本上正确地执行了这个政策，团结和动员了一切积极力量，克服了消极因素，要在社会

主义改造尤其是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方面，取得像今天这样又快又大的成就，是很难設想的。

現在，国家过渡时期的总任务还没有完成，要在全国范围内基本上完成社会主义革命还需要几年的时间，基本上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还要有更长的时间，反对内外敌人的斗争任务也没有减轻，争取和平解放台湾的斗争还要继续努力。在保卫世界和平的运动中，我国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还要继续发挥它的作用。因此，我们今后的任务是要继续巩固和扩大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团结一切可能团结的力量，为共同的目标奋斗。如同毛主席已经明确指出的，“我国人民应该有一个远大的规划，要在几十年内，努力改变我国在经济上和科学文化上的落后状况，迅速达到世界上的先进水平。为了实现这个伟大的目标，决定一切的是要有干部，要有数量足够的、优秀的科学技术专家；同时，要继续巩固和扩大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团结一切可能团结的力量。我国人民还要同世界各国人民团结一起，为维护世界的和平而奋斗。”（在1956年1月25日最高国务会议上的讲话）

统一战线的政治面貌和内部 关系发生了根本变化

六年多来，随着国内阶级关系的变化，特别是社会主义革命高潮来到以后城乡生产关系的根本变化，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政治面貌和内部关系也发生了根本变化：（1）人民民主专政的基础——工农联盟已推进到新的即社会主义的基础上，成为牢不可破的联盟。（2）知识界的面貌已经发生了根本的变化，知识分子的绝大多数已经是国家的工作人员，从他们的社会地位说来，他们早已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他们的政治立场现在也日益转到工人阶级的立场上来。（3）大多数资本家和资本家

代理人开始成为公私合营企业和一部分国营企业的公职人员，他们同职工之间的关系，从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劳资对立开始改变为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共同工作的关系。（4）各少数民族都在不同的条件下前进，大多数的少数民族已经先后走上了向着社会主义过渡的道路。（5）各民主党派已经接受社会主义，并且采取了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政治路线。这些变化，反映了我国广大人民在政治上，思想上社会主义一致性的扩大和增强，反映了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更加巩固和扩大，并且为继续巩固和扩大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创造了极为有利的条件。

统一战线内部仍然存在着 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

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内部，仍然存在着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这首先是因为社会主义改造还没有完成，资本主义所有制还没有完全改变，资产阶级作为阶级还没有消灭。再则，知识分子队伍中的政治上和思想上的各种分野和变化，知识分子的自我教育和自我改造，也是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的一种反映。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内部的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将继续从政治、经济、文化和思想等各个方面表现出来。同时，因为知识分子的绝大部分早已是国家的工作干部，而资产阶级分子的大多数也开始成为合营和国营企业的公职人员，今后的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将要更多地从机关、学校和企业的业务、工作和学术研究上反映出来，表现为观察和处理问题的不同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不同的思想和作风。这就是说，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内部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的表现形式，也跟着阶级关系的变化而发生了一定情况的变化。

說服教育成了处理階級矛盾和 階級斗争的主要方法

在人民民主統一戰綫內部，由于階級矛盾和階級斗争繼續存在，就需要按照社会主义的目标和原則，繼續执行又團結又斗争的政策，斗争是为了團結，为了增强社会主义的一致性。另一方面，又由于階級关系以及階級矛盾和階級斗争的表現形式都发生了新的变化，今后在处理階級矛盾和階級斗争的时候，就更有利于使用說服教育的方法，把它作为主要的方法。所謂說服教育的方法，就是讲道理的方法，竞赛的方法，批評、自我批評和又鼓励又批評的方法。說服教育既然成了处理階級矛盾和階級斗争的主要方法，教育和学习由此也就成了統一戰綫工作中的中心工作。主要从两个方面来进行教育和学习，即一方面从工作和业务的實踐中学习，另一方面进行政治和理論学习。配合和結合着这两个方面的学习，适当地参加社会生活的观察和實踐。

教育和学习的目的，对于知識分子，是要帮助他們繼續进行自我改造，逐步做到他們的思想能够同他們已經改变了和正在改变着的社会地位相适应；对于資產階級分子，是要帮助他們对最后改变資本主义所有制获得思想准备，并且把自己逐步改变为名副其实的劳动者。

为了适应各界民主人士和工商业者对政治学习和理論学习的要求，中国人民政治协商會議全国委员会于1956年8月27日发布了“关于組織各界民主人士和工商业者进行政治学习和理論学习的决定”。决定中包含的教学方針是：（1）参加学习与否，必須按照自願原則；（2）必須貫徹自由思考，自由辯論的教学方法；（3）不查历史不查思想；（4）在学习条件上党外人士和共产党员一視同仁。这个决定正在各地实施。要使这个决

定能够圓滿地实现，必須請各省、各市、各自治区的負責同志注意加以領導和幫助。

正确处理机关、学校和企业 内部的合作共事的关系

正确地处理机关、学校和企业内部的合作共事的关系，是帮助人們进行自我教育和巩固人民民主統一战綫的一个重要的关键。由于中国共产党在国家生活中的領導地位，机关、学校和企业内部合作共事的关系，主要是共产党员同党外人士之間的关系。共产党员在这里要采取主动的态度，負起主要的責任，同时，党外人士也有他們自己的責任。目前有两种类型的合作共事关系。一种是机关、学校和国营企业中共产党员同一般党外人士間的工作关系，这里，主要又是同党外知識分子的工作关系。这种工作关系已經有了几年的历史。由于这方面的絕大部分知識分子已經是工人階級的一部分，这方面的关系基本上就已經成为工人階級内部的关系。因此，一般地說，共产党员在这方面应当同党外人士建立起社会主义的互助合作关系；彼此間的矛盾和分歧，也要采取同志的态度加以处理。这方面的关系，几年来是有进步的，在中共中央召开了知識分子問題會議以后，各方面更有許多改进。但是問題还不少。問題的主要方面，首先是要共产党员充分信任党外人士，保証他們有职有权，帮助他們尽职尽责。这需要分工負責，使党外人士充分有事作，有作事的条件，并且获得必要的支持和帮助；需要同党外人士商量办事，并且使党外人士有充分发表意見的机会，彼此开誠相見，沟通思想。要使这方面的工作关系进一步改善，除了思想認識方面的問題要加以澄清外，还需要在工作制度上有所改进。

另一种是公私合营企业和一部分国营企业中，职工和共产

黨員同資產階級分子間的共同工作關係。這種關係絕大部分是在社會主義改造高潮中建立起來的，是一種新的關係。這種關係的建立，反映着企業原來的資本主義生產關係的根本改變，反映着資產階級分子向着勞動者的逐步過渡。但是，這種改變現在還沒有完成；這個過渡，就大多數人說，現在還只是開始走了第一步。因此，這種共同工作的關係同時又是階級關係。正確地處理這種關係，有重要的政治意義。企業中的職工、共產黨員和資方人員都應當有這樣一個共同的認識，就是：企業是進一步團結、教育和改造資方人員的主要基地。資方人員過去長期從事工商業，在企業中繼續工作和學習，逐步改造成為名副其實的勞動者，這比較起來是對他們最為便利的途徑。

資方人員屬於民族資產階級，他們與官僚資產階級分子不同，在經營管理、科學技術或者生產技能上，大多數人具有一定的能力和經驗。經過幾年的教育，資方人員普遍地提高了覺悟，逐漸增多地出現了大批的接受社會主義改造的積極分子和相當數量的進步核心分子；社會主義改造高潮到來之後，這種積極分子有從少數發展為多數的趨勢，進步核心分子也在日益增多。這就是說，絕大多數的資方人員已經是我們國家的積極因素，再經過必要的教育改造之後，可以成為參加社會主義事業的重要的積極因素。這些情況，是在企業中同資方人員建立和發展合作共事關係的政治基礎和有利條件。

但是，為了鞏固這種合作共事關係，我們還必須用坦率的态度指出另一方面的情况。由於資方人員曾經長期直接地剝削和壓迫工人，在工人羣眾中積下了階級的惡感。解放以後，不少資方人員又曾經一度肆行“五毒”，向工人階級猖狂進攻。大家知道，由於這種猖狂進攻，共產黨和人民政府領導工人階級進行了有歷史意義的“五反”鬥爭，這一鬥爭不但教育了工人羣眾和國家工作人員，而且教育了資產階級分子。也正由於大多數資產階級分子在這一鬥爭中認識了五毒罪行對於祖國和人

民的危害，認識到接受工人階級領導和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必要，才使今天的社会主义改造有可能采取更为温和的形式。当然，就在五反以后，甚至就在企业合营以后的一个时期中，大多数資方人員在經營管理方法上 資本主义的傳統和习惯，也还没有从思想上和实践上完全改变，这就不能不给企业带来某些不利于社会主义的消极因素。这些情况，都是建立和发展这方面合作共事关系的困难和不利条件。

企业的公股代表要負起积极 团結、教育資方人員的責任

由此可以明白，要适当地建立和发展这种合作共事关系，需要作很多工作，需要相当长时间的努力，逐步前进。一方面，企业的职工首先是公股代表和共产党员，要充分地認識和估計到資方人員的积极作用和可以逐步改造成為劳动者的可能性，根据党和人民政府的政策，根据工人階級解放全人类的偉大精神，負起积极团結、教育資方人員的責任，鼓励和幫助他們發揮有利于生产、經營的积极性，并繼續进行自我改造。为此，要根据“量才使用，适当照顾”的政策，對他們的职务和工作加以适当的安排；要吸收他們的代表参加民主管理机构，并且使他們对分工負責的事情有职有权；要吸收他們参加企业的改組和改革，参加社会主义竞赛。在工作中要給他們以应有的信任，發揮他們的长处，并且幫助他們做出成績；要同他們商量办事，认真地考虑他們的意見和批評。要規定适当的制度，使資方人員有可能参加應該参加的行政业务會議，閱讀有关的行政业务文件。對他們的成績和积极作用，要一視同仁地給以奖励和表揚，對他們的缺点和錯誤，則要采取与人为善的态度，幫助他們認識和改正。在这些工作中，公股代表和共产党员要注意爭取工商业联合会和民主建国会的幫助，并要給資方人員以必要

的时间，使他們有可能参加政治和业务的学习，参加工商业联合会和民主建国会的活动和其他社会生活的实践。企业中的公股代表和共产党员要作好这些工作，是有很多困难的。他們大多数是初次同資方人員合作共事，政策知識不够，实际經驗缺乏，加以具体制度太少，上下左右的看法又不常一致，而同資方人員的关系又不仅是共同工作关系，还同时是階級关系。因此，他們觉得这是一种困难的工作，并且心里有許多顾虑。我們要求一切有关的党組織和政府领导部門，經過各种有效的措施，在思想上，組織上和实际工作上，对企业中的公股代表和共产党员給以及时的指导，并給以充分的支持和幫助，使他們有信心并有办法把这項工作作好。

資方人員要积极参加生产和經營;努力进行自我改造

另一方面，我們希望資方人員深刻地認識：在企业中合作共事，既需要發揮自己的积极作用，努力参加生产和經營，作出成績；又需要努力进行自我改造，在思想認識和工作实践上破掉資本主义的一套，立好社会主义的一套，爭取从資方人員逐步地变成名副其实的劳动者，使他們同职工之間从两重性的工作关系变成完全的社会主义的合作互助关系。資方人員的自我改造还是一项重要而又艰巨的工作，輕視或者忽視这項工作的重要性和艰巨性，都是錯誤的。因此，为要达到上述的目的，除了需要公股代表和共产党员的积极努力以外，資方人員也需要在工作和学习中，主动地和誠懇地去接近公方人員和共产党员，爭取他們的幫助和支持；需要主动地去接近工人群众，在必要的时候主动地向工人群众进行恰当的自我批評，更要依靠自己的誠实行动去改变工人群众的觀感。資方人員需要向工人群众学习；要把自己改造成成为劳动人民，首先要向劳动人民学

习——我們希望資方人員能够了解这个真理。資方人員如果能够采取这种积极、主动而又真实、誠恳的态度，就造成了一定的条件，有利于克服上述合作共事关系中的某些消极的和困难的因素，使这方面的关系能够比較正常地建立和发展起来。当然，像前面所已經一再指出的，在建立和发展这种关系上，公股代表和共产党員負有更多的責任，需要做更多的工作，这是沒有疑問的。

共产党員要热情帮助党外人士， 并且虛心向党外人士学习

这里，还要着重地指出一点，在上述两种合作共事的关系中，共产党員不仅要热情地帮助党外人士作好工作，进行自我教育，而且还必須虛心地向党外人士特别是知識分子和資方人員的长处学习。共产党員“要向那些有专门知識的人（专门家）和有調整大經濟經驗的人（資本家）学习”，“聰明的共产党員决不怕向資本家学习”（列宁）。我們共产党員必須承认，我們不懂得而党外人士懂得的东西，是很多很多的。对于党外人士所具有而我們所缺乏的一切有用的知識和經驗，我們必須有一个决心，又有一个謙虛态度，經過各种适当的形式，去向他們学习。我們这样作了，同时又有利于改进和巩固我們同党外人士和資方人員的合作。

我們應該宣傳长期共存 互相監督的方針

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各界民主人士和人民政治协商會議，在巩固和扩大人民民主統一战綫的斗争中，已經起了应有的作用，今后还需要發揮更多的作用。这里，我只想就民主党派

工作說点意見。多年来的經驗証明，各民主党派不但在团結和动員一切积极力量方面起着重要的作用，而且在互相監督方面也起着重要的作用。中共中央已經提出了共产党和各民主党派长期共同存在，互相監督，首先是对共产党起監督作用的方針。这是一个重大的方針，这个方針的提出，同时就是再一次地宣告，同党外人士实行民主合作，是共产党的一条“固定不移”和“永远不变”的原則。有人說，“共产党里面有人不重視民主党派，民主党派里面也有人不重視民主党派”，我觉得这不只是若干人的观点問題，同时也是一种社会現象的反映。我們应当宣傳长期共存和互相監督的方針。这既可以帮助人們澄清他們对于民主党派的政治作用和历史地位的怀疑，又足以鼓舞各民主党派的成員更多地从事有益于人民的活動。一方面，認識和估計澄清了，另一方面，有益的事情作得多了，人們的觀感就会进一步发生变化，民主党派的意見就会更加受到各方面的重視，它們的工作和活動就会更加受到各方面的支持。几年来，各民主党派都有很大的进步和成績，在社会主义革命高潮到来之后，它們先后召开了代表大会或者中央會議，討論和决定了它們各自的組織和工作的方針。中共中央贊同它們的方針，中共的各个有关的組織和黨員將繼續对各民主党派的工作給以友誼的支持和幫助。

某些共产党员的缺点和毛病

目前，統一战綫工作中存在着許多問題。有些問題是随着我国政治形势的根本变化而发生的，它們是新的事物和新的矛盾的反映。有些問題反映着新旧事物間的矛盾，那些在过去情况下很适用而現在需要加以改变的办法和規章，属于这一类。还有一些問題則确实反映着我們工作中的缺点和毛病。对于各方面的問題，我們都需要分別地和逐步地加以研究和处理。这

里，我只想談談某些共產黨員方面的缺點和毛病。例如在工作關係上不尊重黨外人士（資方人員在內）的職權，不支持他們行使職權，而獨斷專行，把別人攔在一旁；不願同黨外人士商量辦事，不容許不同意見和反對意見，而把自己的意志強加于人，更不要說向別人的長處學習。有這種缺點和毛病的同志還保存一種狹隘的關門主義或者宗派主義的作風，他們還不了解毛主席所指示的，“國事是國家的公事，不是一黨一派的私事。因此，共產黨員只有對黨外人士實行民主合作的義務，而無排斥別人，壟斷一切的权利。”“共產黨員應當同黨外人士實行民主合作，不得一意孤行，把持包辦。”“共產黨員必須傾聽黨外人士的意見，給別人以說話的機會。別人說得對的，我們應該歡迎，並要跟別人的長處學習；別人說得不對，也應該讓別人說完，然後慢慢加以解釋。共產黨員決不可自以為是，盛氣凌人，以為自己是什麼都好，別人是什麼都不好，決不可把自己關在小房子里，自吹自擂，稱王稱霸。”有些同志對民主黨派和一部分人民團體的權利尊重不夠，他們還不了解一切民主黨派和人民團體在法律上居于平等地位。我國的民主黨派和人民團體在政治上有着互相協商、互相幫助和互相監督的傳統，我們應當繼續發揚這個傳統。為要發揚這個傳統，就必須嚴格地尊重各民主黨派和人民團體在憲法賦予的權利義務範圍內的政治自由和組織獨立性，任何黨派和團體對其他黨派和團體的這種自由和獨立，都沒有權利加以干涉。有的同志對進步人士是歡迎的，但是對處在中間和落后狀態的人士就不甚歡迎，甚至敬而遠之。他們還不了解，我們黨的政策是，除了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壞分子外，共產黨員應當熱心同一切黨外人士實行民主合作；從對中、上層方面的統一戰綫工作說，共產黨員更應當同進步人士一道向處在中間和落后狀態的人士多多地進行工作。有的同志對黨外人士的進步估計不足，在同黨外人士的關係上，只注意了有所區別一面，忽視了共同性和共同性逐漸增多的一面，因此，

缺乏按照社会主义原則互相帮助、互相学习的热忱；在許多应当一視同仁的地方，反而采取了区别对待的办法。有的同志对民主党派和同党外人士合作的必要性和长期性認識不足，从而对統一战綫工作常常发生动摇，尤其在群众革命斗争的巨大浪头上每每发生这种动摇。这些同志还不了解下面这个真理：无产阶级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完全解放自己；还不了解毛主席所指示的，“共产党的这个同党外人士实行民主合作的原則，是固定不移的，是永远不变的。只要社会上还有党存在，加入党的人总是少数，党外的人总是多数，所以党员总是要和党外的人合作”。也还有某些同志，他們在敌我界限的問題上，在重要原則性的分歧上，不严肃地加以区别，不誠懇坦白地辨明是非，而采取了庸俗的自由主义态度。上述这些是比較严重的缺点和毛病。当然，所有这些缺点和毛病一应俱全的同志只是个别的，但是确有一些同志，包括某些統一战綫工作部門的同志在內，是具有上述一种或者几种缺点和毛病的。这些缺点和毛病也不简单地是由于个人的原因，也是一种社会現象的反映，这就需要我們反复地进行宣傳教育，但是，我們做得很不够。

全面檢查一次統一战綫工作

为了适应我国政治形势的根本变化，今年二月，中共方面举行了第五次全国統一战綫工作會議，討論了統一战綫工作的任务和方針，并决定全面地檢查一次統一战綫工作（包括民族工作和这个发言中沒有讲到的工作和問題在內）。我們已經开始进行这种檢查。因为統一战綫工作是大家有份和大家关心的事情，同时为了发挥監督作用和集思广益，我們邀請各民主党派和民主人士共同进行檢查，欢迎各方面的朋友揭发和批判共产党员特别是統一战綫工作部門的缺点和毛病。我們不仅要揭露缺点和毛病，加以改正；还要发现和推广先进經驗；发现和解

决新的問題。我們不仅要沟通思想，明确政策；还要在实际工作上和制度上找出一些适当的措施。为了进一步改进关系，增强团结，为了动员积极因素，并克服消极因素，总之，为了继续巩固和扩大人民民主统一战线，这就是我們检查统一战线工作的目的。我相信经过各方面的共同努力，我們能够达到这个目的。

我的发言只讲了统一战线工作的几个方面，还有一些工作和問題沒有讲，不是因为那些工作和問題不重要，而是因为不可能一次都讲到。請对我这个发言的内容，加以批評指正。

关于工商界的思想改造、学习和 办好合营企业、改善公私 关系問題（摘要）

（1957年3月）

許 滌 新

（国务院第四办公室、第五办公室和第八办公室在1957年3月22日和23日联合召开一个工商座谈会。参加的有六十位工商界和民主建国会人士，还有政府各有关部门的负责人。在会上国务院第八办公室副主任許滌新及有关部門的负责人等，分別就工商界人士提出的有关問題作了解答。这是許滌新的发言摘要。）

許滌新着重談工商界的思想改造和学习等問題。他說，一年来工商界人士有显著进步，表现在，在工商业者中积极地完成其所負担的工作的人有所增加。企业中的公私共事关系也有

显著的改进。根据八大城市和河北等二十个省的不完全统计，去年第三季度参加社会主义劳动竞赛的私方人员约有六十五万人，被选为先进工作者或获得物质奖的达九万七千人。各地的工商界短期讲习班，对于“破资本主义立社会主义”的启蒙教育，也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工商业者的这种进步，有利于企业的生产经营。

許滌新說，在工商界人士的改造中，也存在一些不健康的现象，如有些工商业者，对工作缺乏热情、呈现松劲情绪；有的人只看到自己是“财富”的一面，而忽视了还有消极性的一面，因而骄傲自满。这些人，认为在生产经营方面，公方代表不如他们，技术文化方面，工人群众也不如他们。少数人不但不爱护企业的财富，反而干出盗卖企业财产、挪用企业资金等不正当行为。这些情况证明工人同资本家间阶级关系的存在，证明阶级矛盾的存在。当然，这种矛盾是人民内部的矛盾。在我国的具体条件之下，它并不具有对抗性。但是，我们断不能因为它是没有对抗性的矛盾，就不去重视它。正视工人与资本家间的阶级矛盾，是为了我们妥善地去处理这个矛盾。不承认有这种矛盾，是不符合客观事实的，也是不利于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教育改造的。他建议民主建国会和工商业联合会的地方组织要协助政府做好对资本家的政治工作。

关于学习问题，許滌新說，在短期学习班结业私方人员，在方针上，应该以企业为基地，根据自愿原则，同职工、公方一起学习。这种做法，有些城市的合营企业已经实行了，各地可以根据具体条件，逐步展开。

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发言

(1954年9月25日)

許 滌 新

主席，各位代表：

周总理的政府工作报告，总结了我們国家建設的偉大成就，指明了今后的工作方針，我完全拥护。

我国的資本主义工商业，是国家的一項重要經濟因素。在一定时期內，它具有有利于国計民生的积极作用，也有不利于国計民生的消极作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人民政府根据共同綱領的規定，对資本主义工商业采取了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这就是利用資本主义工商业有利于国計民生的积极作用，限制它的不利于国計民生的消极作用，并逐步对它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对于資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最終目的，是要以全民所有制代替資本家所有制。根据我国的历史条件和现实条件，我們可能通过各种不同形式的国家資本主义，有步骤地实现这种改造。第一步，鼓励和指导資本主义工商业轉变为各种不同形式的国家資本主义經濟；第二步将国家資本主义經濟改变为社会主义經濟。

国家資本主义是社会主义經濟直接領導下的社会主义成分同資本主义成分在經濟上的联系和合作。資本主义企业轉变为国家資本主义企业后，就在不同程度上，納入国家計劃的軌道，限制了資本主义的生产无政府状态和資本家的唯利是图的破坏活动；同时，在国家資本主义条件下，工人群众的劳动，可

以逐步成为主要是为国家生产，只有較小部分是為資本家的利潤而生产，因此他們的劳动热情和劳动生产率就提高了，企业内部の劳資关系就有可能得到适当的处理。这些改变，不仅有利于限制資本主义工商业的消极作用，并使国家能够充分利用其积极作用——协助国家发展生产、积累資金、供应居民需要、維持劳动就业、訓練企业的技术干部和管理干部。經驗証明，經過国家資本主义的不同形式，逐步完成对資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較健全的方針和办法。

經過几年的改造，資本主义工业的主要部分，現在已轉变为各种不同形式的国家資本主义企业。資本主义工业轉变为国家資本主义的趋势是：由低級形式发展到中級、高級形式；由主要行业发展到次要行业；由大城市扩展到中、小城市。几年来，国家資本主义工业無論在絕對产值上或在国民經济中的比重上，都是逐年增长的。公私合营工业的产值 1953 年較 1949 年增加到九倍多；公私合营工业占全国工业产值的比重从 1949 年的 2%，增长至 1953 年的 6%。国家資本主义的其他形式，特别是中級形式有着巨大的发展。据上海、天津等十二个大中城市的統計，加工、訂貨等的产值，如以 1950 年为一百，則 1953 年上升为三百六十四。国家資本主义的低級形式是逐步向中級形式发展的，仍以上海、天津等十二个大中城市为例，如果把低級形式的收购和中級形式的加工訂貨加起来作为一百，則 1950 年低級形式的收购占 19.4%，1953 年已降至 9%；同期，中級形式的加工、訂貨、包銷則从 80.6% 上升到 91%。

商业方面的国家資本主义，在經济恢复时期虽没有什么发展，但在国家大規模的經济建設开始以后，情况就急剧地发生了变化。因为人民购买力增长的速度日益超过日用消费品生产增长的速度，市場上許多商品出現供不应求的現象，而自由市場的存在和投机商人的兴波作浪，更增加了部分商品的供应緊張情况。为着穩定市場、保証供应，就需要将无組織的自由市

場，逐步改爲有組織的市場，因此，國家就擴大了工業品的加工、訂貨和包銷的範圍，並在1953年冬實行糧食和油料的計劃收購、計劃供應。最近又實行了棉花的計劃收購和棉布的計劃收購和計劃供應。在計劃收購和計劃供應的情況下，社會商品流動的規律和市場關係就發生了根本性質的變化，私營商業同資本主義工業之間、私營商業同農村資本主義自發勢力之間的聯繫，就受到了很大的限制。在國家統一掌握貨源的行業中，特別在實行計劃購銷的行業中，私營零售商販，一般地被納入國家資本主義的軌道。目前，代銷、經銷是商業方面比較發展的国家資本主義形式。在糧食和食油實行計劃購銷後，糧食和食油商，已分別改爲國營商業的代銷店和經銷店；在棉布實行計劃購銷之後，棉布零售商一般已經同國營商業及供銷合作社建立了經銷或代銷的關係。此外，在其他一些行業中，還發展了批購、零銷、公私聯購以及公私聯營等形式。

對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是國家在過渡時期總任務的重要組成部分，為了做好這一方面的工作，我們需要進一步注意下列一些問題：

（一）對資本主義工業的改造，主要將經過國家資本主義的高級形式——公私合營來進行。公私合營是社會主義成分同資本主義成分在企业內部的合作，社會主義成分并居于領導地位。這種情況既便于按照社會主義企业的經營方針和管理原則來改造原有企业，也有利於對資產階級分子的教育和改造。最近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頒布的“公私合營工業企业暫行條例”，就是根據國家在過渡時期總路線的要求和幾年來公私合營企业的經驗而制訂的。我們必須在合營企业的幹部和工業資本家中開展對於這個條例的教育和宣傳，教育我們的幹部做好合營企业的工作，糾正某些幹部由於對公私合營企业的性質認識不清，因而在企业領導上放棄領導或忽視私股合法權益的“右”的或“左”的偏向；同時更進一步，鼓勵和指導有利於國計民生的資

本主义工业，有步骤地转变为公私合营工业。

(二) 中国资本主义工业是在殖民地半殖民地的条件下生长的，因为这种历史条件和资本主义生产本身的盲目性，所以，在经营管理上，在行业和地区的分配上，就产生了许多不合理的现象。例如设备的分散落后，机构的臃肿不堪，管理的腐败无能，产品规格不合客观需要，产地同销地远隔，原料同工厂远隔等等，都是明证。这些不合理的状况，是阻碍了社会主义改造的顺利开展。我们应该鼓励私营工业，在这些方面，尽可能地整顿，并在自愿的原则之下，适当地进行联营合并，尽可能地减少分散落后的情况，为顺利地开展社会主义改造的工作，做好一些准备。

(三) 在国家统一掌握了某些商品的货源的条件下，对私营商业的改造，一般将逐行逐业地进行。对于这些被改造的行业的批发商和零售商都将采取适当措施。对于批发商，如果能继续经营的，就让他们继续经营，如果国营商业需要他们代理批发业务的，可以委托他们代理批发；如果可以转为零售的，就让他们转为零售；如果能够转为别的行业的，就辅导他们转业。经过上述办法仍无法安置的批发商从业人员，连同资方实职人员在内，经过训练并在服从调配、依照国营商业的工薪待遇的原则下，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可予以分别安置。对零售商，只要它们爱国守法和服从国营商业的规定，国家将根据不同的商品种类和经营方式，采取各种形式，将它们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商业方面，全业性转变为国家资本主义，只是改造工作的开始；如何改进他们的经营管理，如何划分供应网，如何调整某一行业过多的商店，如何对这些商业资本家、小业主进行监督教育，克服他们的违法行为并系统地思想改造，都是极其艰巨的工作，因此，如果认为全业性转变为国家资本主义后，问题便算解决，那是错误的。只有纠正这种错误的观点，我们才能做好对私商的改造工作。

(四) 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是过渡时期特殊形式的阶级斗争。发展国家资本主义的过程，充分显示出斗争的复杂性和尖锐性。在公私合营企业中，部分资本家曾经隐瞒敌伪财产、消极怠工，有的甚至利用公私合营去进行“合公营私”。在加工、订货方面，资本家的一般做法是企业困难的时候，要求国家多加工、多订货；销路好、利润高的时候，就设法摆脱国家的加工订货；部分资本家甚至利用国家的加工、订货，进行偷工减料、挪用原料、盗窃国家资财等违法活动，去达到牟取暴利的目的。在商业的经销、代销中，掺杂掺假、短秤少称、抬价拒售、跌价竞销、盗用国家物资、挪用国家资金等违法活动，也是相当严重的。对于这些抗拒、破坏社会主义改造的恶劣行为，需要进行严肃的批评和斗争。由于国家资本主义优于资本主义的优越性日益显著，由于过渡时期总任务的宣传教育，工商业者中，对于爱国守法和接受社会主义改造，采取积极态度，并起了带头作用和桥梁作用的人，日渐增多；但仍有不少资本家抱着消极态度，其中有一些人，还在进行反抗破坏，还在继续其消极怠工、抽逃资金、变生产资料为生活资料等恶劣行为；有一些人则在进行挑拨工人同政府的关系；破坏生产设备，甚至有杀害职工等罪恶行为。我们需要向工商业者广泛深入地说明资本主义工商业必须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道理，说明人民政府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具体政策，提高他们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积极性；而对于进行非法活动和进行反抗的资本家，则须区别不同性质、不同程度，分别予以批判教育及适当处理；对于情节严重的分子，则应依法给予惩处。

(五) 对资本主义企业的改造，需要同资产阶级分子的改造结合进行。只有这样，才能使我们的社会主义改造事业，才能使将来进一步将国家资本主义经济改变为社会主义经济的工作，得到顺利的发展。这一方面的工作，是有缺点的。在国家

資本主义企业内部，对于如何改进和提高生产，是注意了的，但对于教育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工作则往往注意不够，甚至被忽略了。而在对资产阶级的政治、思想教育方面，不少地方，又往往只注意到各个时期政治运动和社会改革，未能联系到他们在生产经营和企业改革中实践，使他们在学習中的收获能够在实践中加以巩固。今后在国家资本主义企业中，应当把企业改造同对资本家及资方代理人的教育改造，密切结合起来，帮助他们逐步学习新事物和新思想，使他们在社会主义改造事业中，正确地发挥其积极作用。

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一项复杂而艰巨的任务，在前进的道路上，无疑地还存在着许多困难，但是客观条件是有利的，只要我们不断提高政治觉悟，贯彻国家的政策，坚持谨慎小心、认真学习的态度，就一定能推动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事业向前发展！

在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 代表大会上的发言

(1956年12月23日)

許 滌 新

各位代表：

我完全同意陈叔通主任委员和荣毅仁、项天民副主任委员的报告。这次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会员代表大会，开得很好！大家对于继续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充分发挥积极作用的问题，从经济结合到政治，从个人结合到国家，有了比较深刻的讨论，这对于今后的社会主义改造事业，将有极大的推动作用。现在，

我打算对下列几个问题，提供个人的看法，请代表们指教！

(一)

在这次会议期间，中共中央提出了这样一个政策，即国家对公私合营企业私方人员的定息，期间定为七年，如果七年后，工商业者生活还有困难，还可拖一个尾巴。对定息问题的这样处理，其目的是为了**使工商业者能够安心工作，安心学习，安心接受改造，充分发挥其积极作用**。我们希望全国工商业者，对于定息问题，要**明确地掌握这个目的性**。在会议的讨论中，大家对于这一点是注意到的，很多代表提出了更加积极工作，努力自我改造的保证。我认为这是正确的，因为如果把定息问题的这样处理，同自我改造割开来看待，认为定息时间这么长，自己对于自我改造，可以“休息”一下，那是不对的。建议各级工商联对于这个问题，要进行广泛的教育。

定息时间的这样规定，资金较多的工商业者每年取得的息额自然多些，他们的生活，将会得到可靠的保障；对于中小型工商业者，定息的这样处理，也是有利的，因为，定息息额虽不大，对他们的生活，也是不无小补的。

小型工商业者的人数很多，不少人的定息每月分得很少。定息的这样规定，当然不能解决他们的全部问题。他们希望加入工会、享受劳保。根据客观的情况来看，大多数人是能够被接纳入工会的，但是，中小型合营企业现在一般还没有实行劳保条例；明年也不可能实行。关于这个问题，陈云副总理已经向大会作了报告。我认为他的分析和意见，都是实事求是的。根据陈云副总理的意见，来冷静地考虑问题是会得到比较妥当的处理的。能不能说，政府对于中小型工商业不够关怀呢？我认为不能这样看的。如果这样看，那是不合事实的。

在过去一个时期中，政府为了解决中小工商业的困难，采

取了一些措施，主要的有：

(一) 根据自願原則，逐步地、分期地、分行分业把小商小販进行业务安排，把他們組成分散經營、各負盈虧的合作小組，由国营或合作社的批发店为他們解决貨源、貨款和納稅的問題。实行这种办法以后，在大部分地区，小商小販的业务情况大部好轉，困难面已經大为縮小了。

(二) 关于私方人員由于疾病医疗而引起的困难的补助办法：企业核定資財以后，个人股金在两千元以下的私方人員，本人的疾病治疗和疾病假期內的工資支付办法，都按照所在企业职工待遇办理。企业核定資財以后，个人股金虽然超过了两千，只要确有困难，不論他的股金有多少，也可以参照所在企业职工的待遇办理。

(三) 把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产、供、銷計劃都納入当地工业計劃之內。其生产的产品，如系当地产当地銷的，可以自銷；所需原料，根据自由市場的商品划分範圍，經当地政府批准，可以自购。同时，采取必要措施，使手工业合作社社員收入不較合作社以前低。

上述这些措施，在执行中，还存在一些缺点，有些地方还未能很好貫徹下去，这就需要我們来进行督促，但是，总的說那是好的。这次工商联代表大会提出了生活互助金办法草案，我們认为在工商界中設立生活互助金是一件好事。据我所知，政府方面，对于这一件事，已經表示了支持和贊助。

这些措施和办法的实行，将逐步地减少小工商业者的困难，但不能一下子把小型工商业者的問題，全部加以解决。我国原来是一个落后穷困的国家，解放以来，由于党和国家的領導，由于全国人民的努力，我国国民經济和人民生活逐步在发展、在改善，但是，我国現在的国民經济仍是落后的。为了改变这种落后的状况，必須进行建設；建設的目的是为了改善人民生活，因此，建設同改善人民生活并不是对立的。在建設的同时，在

生产逐步发展的同时，需要照顾到逐步地改善人民生活。现在我国各阶级，包括广大的工人、农民、小工商业者和小商小贩等，生活水平仍然不高，并且还有困难。这个困难，需要大家通力合作来克服。克服困难的根本办法，就是发展国民经济，搞好生产和流通。我们不但要在困难中看出光明的远景，而且要在困难中，掌握住正确的方向，努力去克服困难，实现我们的光明远景。我们希望大中小型工商业者，都要在国家的社会主义建设中，在自我改造中，加倍努力。对于某些人，希望他们不要因为定息七年而放松工作和学习，放松自我改造；对于某些人，希望他们不要因为眼前某些问题未能解决，而感到灰心丧气。我们的前途，是光明的！困难是可以逐步克服的！这就需要大家共同努力。

(二)

为了工商界的进一步自我改造，我认为需要谈一谈民族资产阶级的两重性问题。

在各个历史阶段上，因为历史条件不全相同，因此，民族资产阶级所表现出来的两面性，也就不全相同。在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中，民族资产阶级的两重性是愿意参加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的斗争，和在斗争中常常表现一种动摇性和妥协性。在民主革命胜利以后，民族资产阶级的两重性，随着革命形势的发展有了新的内容，它的积极一面，主要表现为拥护共同纲领和宪法、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消极一面，主要表现为对敌斗争中的一定程度的软弱和动摇，同时还在发展资本主义的强烈愿望。在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中，也在不同程度上表现出接受改造和抵抗改造的两重性。在全面公私合营和实行定息以后，民族资产阶级的两重性则以是否进一步接受改造，是否克服其资本主义的思想认识，是否贡献其才能为社会主义

建設服务，作为标准。

全行业实行公私合营以后，民族资产阶级的积极性主要是他们对进一步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和参加社会主义建设，采取积极的态度，他们愿意改造自己成为一个自食其力的劳动者，愿意把他们所掌握的现代技术、现代文化和优良的业务经验，贡献给国家和人民，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民族资产阶级的消极性主要是他们的思想意识和作风，在企业的生产经营和公私共事关系等方面，经常表现出来。

全行业实行公私合营以后，工商业者的积极性具体来说，主要表现为如下几点：

(一)多数人积极工作，把自己的技术和经验，贡献给国家。他们参加社会主义竞赛，在其中，有不少人获得奖励和荣誉称号。(二)在企业内部，有不少人，以主动和积极的态度，来改善公私共事关系，其中有一些人，开始注意改善其对于职工的关系。他们这样做，对于消除劳资间过去遗留下的隔阂，是有利的。(三)不少私方人员积极要求学习本事，原来已经懂得技术和业务经验的，也积极在提高其水平。这种情况，对于发展生产和流通是极有利的。(四)不少人对于社会活动，更加积极。他们积极地推动别人，来进一步接受改造。(五)工商界的理论学习，也有所提高，各地的工商政治学校或讲习班，对工商界思想意识和作风的改造获得了显著的成就。

工商界的这种成就，是党和国家对他们进行团结教育的结果，也是同全国工商业者自身的努力分不开的。我们欢迎工商界继续努力，充分发挥积极作用，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为了使工商界能够充分地发挥积极作用，就需要克服工商界的消极作用。在全行业公私合营和实行定息以后，工商界的消极性具体来说主要表现为如下几点：(一)有一些人对自己职务不能自觉地守职尽责，而是抱着得过且过，但求无过的态度；(二)有一些人不关心国家和企业的积累，个别的甚至挪用公款、盗

用原材料等等；（三）在公私关系上，有一些人沒有积极支持公方，而是冷眼旁观，个别的人甚至利用公方在工作中的某些弱点，挑撥职工和公方的关系；（四）在企业的生产經營上，重量不重质和本位主义的表现，也是相当严重的。工商界消极性的这些表现，决不是偶然的，而是有他的阶级基础的。上述这些消极性，在本质上就是资产阶级的不劳而获、唯利是图、损人利己等思想意識在新的条件下的具体表现。这种消极性的存在，将会限制着他的积极性的发挥，将会影响着国家的社会主义建設。

解放以来，特别是在五反运动以来，民族资产阶级的积极作用，不断地在增长着，而他的消极作用則逐步地受到了限制。从全面来看，在资产阶级的两重性中，积极性是他的主要的一面。在党和国家的领导之下，在工人阶级的团结教育之下，在工商界本身的进一步努力的条件下，积极性将还继续在增长。但是，我們不能因此就忽视他的消极性。指出他的积极性，是为了鼓励工商业者继续努力，继续进步；指出他的消极性，是为了使工商业者知道自己的弱点，从而能够抓住自我改造努力的方向，能够重视自我改造的重要性，能够加强学习。工商业者如果更好地克服自己的消极性，也就能够更好地为国家的社会主义建設服务。

陈副总理前几天在大会的报告中，曾經建議全国工商联根据一年来的經驗，定出几条私方人員处理公私关系和对待工作、对待自己的正确标准。人民日报在大会开幕时的社論中，也提出了这个问题。各地代表在討論陈副总理的指示的时候，也热烈地提出很宝贵的意見。現在我对于这个问题提出个人的看法，以就正于各位代表。

（一）发挥爱国主义精神，把个人利益同国家利益结合起来，贡献出自己的才能，积极地为社会主义建設服务。民族资产阶级的特点之一，就是爱国。解放以来，民族资产阶级继续

用許多事实来証明自己是愛國的。在全業實現合營和定息之後，民族資產階級的愛國主義的具體表現就是用自己的知識、技術和經驗，貢獻給祖國的社會主義建設。由此可見，在我國當前的條件下，民族資產階級的愛國主義是以積極為社會主義事業服務，作為內容的。提倡愛國主義並不是忽視個人的利益，而是要把個人利益同國家利益結合起來，把國家利益作為個人利益的前提。

(二) 為了進一步搞好公私共事關係，特別是和職工群眾的關係，必須主動地靠攏職工。在公私合營企業里，勞資關係雖然已經發生了變化，但是過去所遺留下來的對立情緒，還存在着。工會方面已經在對職工進行贖買政策的教育，在私方方面，需要採取主動積極的態度。這就是說，私方人員不應等待公方和職工來團結自己，而應該主動去靠攏公方和職工，學習工人階級的高貴品質，改變過去一些不正確的態度，使職工群眾的觀感發生變化。

(三) 守職盡責，積極工作，參加社會主義勞動競賽。全業合營後，工商業者雖然保留私方人員的身分，但同時，還具有國家公職人員的身分。守職盡責是國家公職人員應有的責任，當然，要做到這一點，並不是沒有問題的。首先是公方人員和職工，要充分認識私方人員的積極作用，貫徹私方人員有職有權的政策，並且幫助他們做好工作，學習新事物。但是，僅有一方面努力，還是不夠的，還需要私方人員不怕困難，不怕碰釘子，積極工作。這一點，陳雲副總理已經說得很明白了，我完全同意他的意見。現在已經有三十多萬私方人員參加了社會主義競賽，並且有不少人成為先進工作者。在工人階級的領導下，私方人員參加社會主義競賽，是世界上的創舉，是民族資產階級愛國主義的表現，這，有利於縮短勞資間的距離，有利於改善公私共事關係，有利於國家的社會主義建設，有利於樹立勞動觀點把私方人員改造成為自食其力的勞動者。因此，

积极参加社会主义竞赛，就成为全国工商界当前一件重要的工作了。

（四）努力学习，破资本主义立社会主义。工商界的思想意识和工作作风，一般来说，在不同程度上，还是保留资本主义的一套。如果不去掉这一套旧的思想意识和工作作风。那末，企业的生产经营，就要受到影响。工商界只有破资本主义，才能建立社会主义的思想意识。当然，思想改造，断不是在短期内用粗暴的方法，所能解决了的。采用粗暴办法来解决思想问题是错误的。公方和职工群众的帮助，是作好思想改造的一个方面；更重要的，还是工商界自己的努力。工商界学习的主要要求，是认识社会发展的规律，把个人的前途同国家的前途结合起来。

（五）在爱国主义的前提下，加强私私之间的团结，运用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方法，达到私私团结的目的。全业公私合营之后，大小工商业者之间的团结，获得更有利的条件，但是，在工商业者内部阶层与阶层间的矛盾，仍然存在着。忽视这种矛盾是不合乎事实的，扩大这种矛盾也是不正确的。正确的办法是在国家利益的前提之下，运用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方法互相督促、互相帮助、互相学习，以便共同进步。

个人对上述五项标准的看法，未必正确。但是，我同大家一样认为需要有几项标准。有了一些明确的标准，全国工商业者在进行自我改造的时候，就有“奔头”了。

（三）

过去几年，工商联在协助政府团结、教育工商业者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工作中发挥了积极作用。它已经成为为社会主义服务的人民团体了。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工商联的工作不应削弱，而且应该继续领导工商业者进行个人的改造，调动工

商界的一切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服务、协助国家继续完成社会主义改造。这就是要：一方面，继续代表工商业者的合法利益，反映他们的意见和要求，对党和政府的工作进行监督；另一方面，组织和推动工商业者进行自我改造和参加社会主义竞赛。工商联发挥上述两方面的作用，不仅为国家所需要，而且也符合工商界的要求的。即使将来资产阶级作为阶级被消灭，资产阶级分子由剥削者变为劳动者，但思想意识形态的改造，仍是长期的，工商联仍然需要继续代表这部分劳动者的利益，在他们中间进行团结教育的活动，成为这部分劳动者的组织。由此可见，在今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工商联仍然需要存在，仍然需要继续发挥它的不可代替的积极作用。

有些人提出中小资本家摘了帽子以后是否仍可作为工商联的会员、可否继续参加工商联工作等问题。我的看法：他们即使摘了帽子，即使加入了工会，但仍然可以继续参加工商联为会员，并继续参加工商联工作，他们的政治代表性同样可以照旧不变。这样做，有利于继续发挥工商联和这部分工商业者的积极作用。

根据全国工商联的材料，目前全国各级工商联（包括同业公会）机关干部和勤杂人员，约有四万人。几年来，他们的政治觉悟一般有了提高，在党政领导下做了不少工作，对社会主义改造事业起积极的作用。但在目前大部分地区（特别是县镇），他们的政治待遇和物质待遇往往受到不同程度的忽视，对他们的工作积极性，有所影响。这种情况过去注意得不够，现在政府正在逐步采取措施来解决这方面的問題，工商联机关干部同样是国家干部的一部分，对他们的政治待遇和物质待遇，应该同国家干部一视同仁，对他们目前存在的工资评定、医疗待遇、福利待遇、学习等问题，原则上应当参照国家干部的办法同等待遇，应当积极协助其得到适当解决，以充分发挥他们的积极作用。

我相信，全国的工商联組織，在党和国家的領導和支持之下，在全国工商业者的团結努力之下，在这次代表大会之后，一定能够对我们偉大祖国的建設事业，作出更大的貢獻！

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中的 一些問題

(1956年7月在国务院第四办公室、第五办公室、第八办公室和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民主建国会召开的工商座談会上的发言)

国务院第八办公室副主任 許 滌 新

一 关于定息

1. 今年7月或者8月，一定要发上半年的定息，以后按季发息。核資工作尚未做好，私股股額尚未确定的行业或企业，可以对私股暫发一定数額的股息，等到股額确定以后，再按实調整，在第三季領息的时候补算。

2. 公私合营企业的定息，一般从本年1月1日起計算，但是，如果今年合营的企业，在合营的时候，已經对合营前的盈余分配作了处理，或者資方要求对合营前的盈余仍然按“四馬分肥”或者按慣例分配，則定息的起算日期，可以由公私双方协商确定。

3. 公私合营企业私股的凭証，是要发的，我們的意見，凭証仍和企业保持联系为好，因此，主張凭証由企业或专业公司发給。凭証的形式不必統一，老公私合营企业已經对私股发給了股票的，就不必再发新的凭証。

我們同意：在7、8月間，憑証来不及发的，可以先发股息，后办凭証手續。

4. 核資定股以后，企业原有资产中的公債，如何处理？因为公債利息四厘，定息定为五厘，这一部分資金（以公債形式存在的）的利息，按什么标准支取？有人主張“定股暫不定息”，意思是說，先按公債利息支付；公債到期后，再按定息支取。我們认为：企业原有财产，包括公債在內，既已核資定股，就可以一律按照五厘支付定息。这就是不管到期不到期，用公債投在企业中的那部分資金，如同其他部分資金一样，定息五厘。个别企业定息超过五厘的，按它們所定的息率付息。

5. 老公私合营企业对私股的待处理财产，应该尽可能地加以清理，作价入股。这是国务院今年2月8日“关于私营企业实行公私合营的时候对财产清理估价几項主要問題的規定”中所規定的。現在要說明的是这项待处理财产的清理估价，应照上述規定办理。

二 关于人事安排

1. 在資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公私合营的时候，对私方在职人員包下来的政策，各地正在貫徹。貫徹包下来的政策，有利于对私方人員进行教育改造，也有利于企业的經營管理。但是，好事不能一下子就做完。企业已經实行公私合营了，所有这些企业的全部私方在职人員，首先应当包下来，量才录用。如果不尽先把这一部分人包下来，很好地加以安置；反而先去安置上述人員以外的私方人員，（例如过去自己歇业的私方人員等）这是不是公平合理呢？我看，可能是不够公平合理的。当然，我并不是說，对合营时在职人員以外的私方人員，国家不管他們，不是的。对于这些人們，国家要分別采用社会就业的方式

去解决，或者以别种方式帮助他们解决一些生活困难。现在还有不少失业工人，也是用社会就业的方式来解决的。

2. 对于实行公私合营的企业（包括资不抵债户），在合营的时候，所有在职的资本家和资方代理人；企业的董事、监事；在职的私方老弱人员，都应当按照量才录用适当照顾的原则加以安排。此外，判刑缓刑执行的、或者刑满出狱的私方原来在职人员；出身于地主富农的在职人员；也要包下来安排工作。至于老合营企业在合营时候的在职人员，如果当时没有安排，现在也没有职业，同样地也要给以工作。

3. 对于已经得到安排，但安排得不合理的，各地业务部门要进行调整。这是一个相当复杂细致的工作，对于工商界私方人员的特点、能力和业务经验，主管业务机关不可能了解得很深刻，而各地工商联、民建会则在这方面可能了解得比较深刻，因此，要求各地工商联、民建会协助业务部门做好这一工作；对于安排得不合理不适当的，也要求工商联、民建会从各方面了解情况提出意见。

三 关于公私合营企业私方人员的疾病医疗问题

陈云副总理在人代会的发言中，提出“企业核定资产在两千元以下的私方人员，本人的疾病医疗和病假期内的工资支付办法，都应该按照本企业中的职工的待遇同样办理。同时，企业核定资产虽然超过了两千元而有困难的私方人员，本人的疾病医疗和病假期内工资支付办法，也可以参照本企业职工的待遇办理。”

陈云副总理发言中所提的两千元，是指私方人员的个人股金，而不是指一个企业的整个私股股金，这一点，陈云副总理在前几天的座谈会上已经说明过了。

对于陈副总理所提的这个办法，工商界有的朋友要求把范围扩大，有的主张取消两千元的界限；有的主张把两千元提高到五千元。

我们研究过这个问题和这些意见，研究的结果，感到在资产阶级还存在的时候，在政策上对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没有一条界限，是不合理的，也是不合事实的。现在，资本家还有定息，如果全部人员都同职工一样，享受这个待遇，在职工群众方面看来，是很难理解的。

我们认为陈副总理的意见，还是比较妥当的，因为这样，差不多百分之九十左右的资方人员都享受了这个待遇；而两千元以上的私方人员（这不限于五千元，也可在五千元以上）如有困难，本人的疾病医疗和病假期内工资支付办法，也可参照本企业职工的待遇办理，这也是实事求是的做法。原企业设有医疗所，资方人员已经参加医疗的，仍可以继续享受。

至于两千元以上的私方人员，要在什么条件下才算困难？困难的条件是什么？那只有看看具体情况了。要我们笼统地抽象地说出困难的条件，那是不容易的，并且可能不合于实际情况的。我认为还是根据具体条件来解决比较好，特别是私方人员，他们彼此之间对有无困难，困难多大，那是最清楚不过的，加以现在大家的觉悟都已经有所提高，我们相信这个问题是能够实事求是地得到解决的。

四 关于董事会和董事的待遇

1. 董事会还要存在，它的任务是对私方人员进行协商和教育，包括如何改进公私共事的问题在内。根据它的任务和作用，说明董事会仍有需要。

2. 对于企业原来的董事会，它的董事，过去有车马费的，照样支給；过去有车马费而合营后取消的，可以恢复车马费。

3. 专业公司董事会的董事，可以給車馬費；董事如果沒有兼職的，可以發給工資。

五 公私合營企業私方人員的社會活動 同企業工作時間的安排問題

1. 在原則上，社會活動同企業工作必須兼顧，大家都搞社會活動不搞企業工作，是不可能的；大家都搞企業工作不搞社會活動，也是不可能的。陳副總理已經指示我們“三七開；倒三七；對半開”等辦法。此外也還有一些人是可以全部搞社會活動的。因此，對於參加社會活動的私方人員，公股代表應當給予他們必要的支持和便利。

2. 如何安排這個比例呢？我們提議由各地工商聯、民建會進行調查，提出一個方案，同當地業務部門和統戰部門協商解決。

六 資方代理人摘帽子問題

對這個問題，我們認為暫時不處理為好。

這個問題，陳毅、李維漢同志等在今年工商界青年積極分子大會上講得很多，到會的代表很同意他們的看法，因此，我不打算再在這裡多說了。胡厥文先生曾經用孫悟空的金箍來說明改造到瓜熟蒂落，帽子自然會掉下來的比喻。我們同意他的看法。

資方代理人過去做了很多工作，希望他們把好事做到底。

七 關於 1955 年企業的利潤分配

1. 1955 年私營企業和公私合營企業，如果有盈餘的，應該

根据“四馬分肥”的原則或者慣例办理，一定要分。現在有些企业借口缺乏流动資金而不分，是不对的，缺乏流动資金并不能做为不执行四馬分肥原則的理由。企业要設法分配 1955 年的盈余。

2. 分配去年的股息，要使股东得到一部分現金。

3. 对于 1955 年盈余沒有分配的企业，請你們对业务主管部門反映情况，以便处理。

八 关于工商联的問題

1. 我們同意工商界許多朋友的眼光，在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到来以后，工商联不是沒有事情可干，而是，工作的內容更加丰富了和深入了。关于今后工商联的任务，現在“全联”方面正在討論。

2. 工商联的經費，由“全联”研究提出办法来解决。

3. 工商联的机关干部，应当把他們作为国家干部的一部分，加以对待和使用，他們的政治待遇和物质待遇，应当同其他国家干部一視同仁，对他們歧視是不对的。

有关商业方面的几个問題

(1956 年 7 月在国务院第四办公室、第五办公室、第八办公室和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民主建国会召开的工商座談会上的发言)

商业部部长 曾 山

各位朋友，各位同志：

在这次座談会上，各位提出了不少宝貴的意見。現在，我

仅就商业方面的几个问题，发表几点意见。

一 关于小商小贩问题

我们完全同意陈云副总理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的发言。发言中规定的办法贯彻执行后，小商小贩现有的困难，基本上可以解决。除了陈云副总理在发言中已经说到的以外，我们还准备实行以下的办法：

1. 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公私合营商业和小商小贩之间在销售商品上应当大体上有一个分工。有些由小商小贩出卖的零星商品，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公私合营商业在零售方面可以少卖或不卖。零星商品的批零差价应当适当扩大，恢复与全行业合营以前相类似的状况。

2. 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指定的合作小组批发站（或称中心商店），应当按照各地小商贩不同的收入情况，区别小商贩中依靠商业为主要收入或以商业为辅助收入的不同情况，使各地各类的小商贩都能获得必需的收入。采取的办法，除了陈云副总理已经指出的各项办法外，在小商贩不能维持的地方，可以适当扩大代购、代销手续费。

3. 通过以上办法，在一个地区和一个行业中，仍有困难的，由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吸收一部分，合并一部分，还可以通过调整商业网向外地迁移一部分，以便把小商贩完全安排下来，使他们得到应得的收入。这个措施，也包括服务性行业在内。

4. 公私合营商店和合作商店原有的辅助劳动，现在还未安排的，尽可能吸收安排为辅助劳动，或安排作其他工作。

5. 由于农业生产合作化的高潮，农民要求商业网下乡，挑担子，设铺子，都很欢迎。这些人的来源，可由县城、集镇合作小组派下去，并吸收农村中原来的经商户作为供销合作社的

經銷、代購、代銷店或流動的肩挑小販。

二 关于工商关系及選購問題

我們完全同意陈云副总理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的第二次发言。我們认为陈云副总理提出的八条办法是克服目前工业生产中花色品种减少、产品质量下降的現象和商业中貨不对路、这里积压、那里脱銷的現象的主要办法。在实行这种办法之初，由于經驗不足，困难是会有的，市場上也可能发生某些混乱現象。但只要全国各地工业、商业部門和工商界人士在一起共同協商，实事求是地商定妥善可行的办法，从小規模的試驗开始，有步驟的逐步試办，我們相信困难是可以克服的，市場上的混乱現象是可以减少的，新的商品流通的規律是可以摸索出来的。在实施办法上，我們有以下几点意見：

1. 繼續采取統购包銷办法的大宗商品，从現在起，就可以由工、商兩部門協商，把加工訂貨办法逐步改成作价收购办法，把商业利潤的大部分轉移到工业方面。我們建議首先从棉紡織业做起。

2. 实行選購的商品，可在今年下半年重点試办若干种。具体品种請工业部門提出意見。在試办的初期品种不宜太多，以免对生产和市場的影响面过寬，但也不宜过少，以免選購的單位不够往返路費，无法达到選購的目的。

3. 适宜于实行選購的商品，但目前还不立即实行向工业生产部門選購的，我們拟選擇針棉織品先行試办商业部門的内部選購。即商业部門对工业部門仍然采取完全包銷的办法，但在商业部門批發站、國營商店、供銷合作社、公私合營商店、合作商店与合作小組之間，完全开放在一定計劃指标控制下的自由選購。

4. 凡是实行選購的商品，我們认为工厂可以自銷，也可以

委托商业部門代銷；可以批发，也可以零售；可以由一个工厂自己推銷，可以几个工厂联合推銷。采取以上那一种办法为宜，应当由工厂根据經濟原則来确定。商业部門认为工厂多設推銷机构对工业专心改善生产是有一些妨碍的，同时也会使市場混乱，因此对于选购剩下的商品，商业部門将以竞争性的較低的手續費来承担代銷工作，尽量做到工厂乐于委托商业部門代銷。为了使商业部門在銷售上有积极性，我們将在各地組織专门為工厂推銷服务的代銷商店，这种代銷商店只依靠很低的代銷手續費来維持开支。

5. 同意为选购商品設立邮购部，并經常召开物資交流会。

以上只是我們的初步意見，提供各位参考。商业部現已召开各省市商业厅、局长會議，拟对这个問題作专题研究。我們希望工业部門和工商界人士也广泛地展开討論，以求共同拟訂出妥善的实施方案。

三 其他几个問題

1. 已經分配工作的批发私商，分配得不恰当的，或薪金待遇过低的，責成分配地点的商业厅、局和专业公司加以調整。其中有业务經驗的人，应当分配到从事原来业务的工作崗位。凡是应当安置而尚未安置的批发私商，应加以安置。

2. 目前首先解决国营商业的工时問題，在大中城市中实行八小时工作制，但必須采取各种办法，达到不减少商店对外营业時間。在取得經驗后，再解决定股定息的公私合营商业和合作商店的工时問題。經銷、代銷小商贩的工时，不宜于作統一規定。

3. 省、市以上各商业专业公司和批发站，都准备立即着手組織业务改进委员会，在企业負責人的领导下，吸收有經驗的国营商业工作人員、私方人員和店員参加，以便学习我国商业

中原有的有用的經驗來改進和提高商業工作的水平。

以上各點，請各位指正。

在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第二屆會員代表大會上的發言

(1956年12月22日)

吳雪之

主席、各位代表：

自進入社會主義改造高潮以來，商業部門在各級黨和政府領導下和各級工商業聯合會協助下，順利的進行了對定息的公私合營商店的清產定股和人事安排工作，並對公私合營商店、合作商店進行了業務安排。其後，又把一些不適宜於參加公私合營商店和合作商店的小商販，在自願的基礎上，分行分業，分期分批地組成合作小組，並指定國營商店、公私合營商店、合作商店作為他們的批發店（或中心店）負責解決他們的貨源、資金、稅款和走社會主義道路等四大要求。一年來，公私合營商店、合作商店和合作小組的營業額都有了增加，合作小組的困難戶已從年中的25%左右，下降到目前5—8%。在工資方面，我們根據國務院的指示，不降低公私合營商店原有收入較高的人的收入，並在下半年準備實行工資的初步改革，適當地提高從業人員的工資收入。對合作商店也規定了首先保證他們有必要的收入，然後才提取公積金的辦法。對於合作小組成員，各地採用了各種各樣的辦法保證他們有必要的、合理的收入。在生活福利方面，在部分公私合營商店中有困難補助金，在合作商店和合作小組里，有條件的已經開始實行提取公

益金或互助金的办法来逐步补助有困难的成员，虽然这方面的工作还只是在开始，但已取得了一定成效。通过这些工作，使公私合营商店的从业人员，合作商店、合作小组的成员的生活得以走向稳定，从而有利于发挥他们的经营积极性。

当然，目前的公私合营商店、合作商店和合作小组成员的生活福利中还有一些问题没有完全得到解决。但他们中绝大多数人的生活福利比较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前是有所改善的。我们都知道，工资生活福利的改进，必须在生产增长和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基础上。因而有些生活福利问题还不是一下子都能全部解决的，只有随着生产的发展，在一个较长的时期内逐步解决。

今年，公私合营商店是有盈余的。合作商店有不少都积累了公积金和公益金，参加合作小组的小商贩也有不少增加了收入。这些盈余是怎样得来的呢？第一、是由于人民购买力比去年增加了，市场营业额比去年扩大了；其次是由于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广大从业人员的经营积极性提高了；第三、是由于国家对公私合营商店和小商小贩的关怀和照顾；有不少国营商店和供销合作社让出了一部分营业额给公私合营商店和小商贩，国家对营业困难的合作商店减轻了税收，对小商小贩采取了定期定额征税的办法，减轻了他们的纳税负担，人民银行对公私合营商店和合作商店、合作小组增发了贷款。公私合营商店的盈利，在今年下半年补发了增加的工资以后，所余不多，今年国家对这一部分盈余，采取了拨交给当地地方商业部门统筹用以扩大商业网、改善公私合营商店的经营条件和营业设备，并用以改善国营商业和公私合营商业全体人员的福利设施。我们认为这样做是适当的，符合于公私合营商店全部从业人员和广大消费者利益的。至于合作商店和合作小组本身的积累，我们也希望大家能本着节约使用、反对铺张浪费的精神加以妥善的处理，特别是要根据历年来“以旺养淡”的习惯，准备调剂明年

春夏淡季可能发生的困难。国家工业化需要大批资金，要求全国人民发扬艰苦朴素的作风，以便积累必要的资金。我们广大的商业从业人员认识到个人的利益、企业的利益必须和国家的利益密切结合，因而他们也能够认识到目前的困难只能逐步解决的。因此，我们只有依靠广大从业人员以主人翁的态度，充分发挥他们的才能和积极性，在为生产和消费服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改善经营管理，降低费用，随着购买力的增加营业额的扩大，从而为国家积累资金（指公私合营商店），为企业增加公积金和公益金（指合作商店）的同时，来谋求生活和福利金的逐年的逐步的有所改善。

有些地区的合作小组开始有互助金的组织，只要在自愿和量力而为的基础上，发挥互助团结，发挥经营积极性，这样做是有益的。

有些在既定的政策范围之内，可以而且应当逐步解决的问题，由于我们工作上的缺点，而未能作好的，应当由有关国营商业部门，坚决执行政府的指示，尽力解决那些应当解决的困难。例如，有些地方人事安排不当，以致影响少数人的工作和生活，应当重新作适当安排；又如国务院指示应当把小商贩全部安排下来，而有些地方对少数小商贩没有作到合理的安排的，也应当及时地加以解决。

祝大会胜利成功。

私营商业改造问题

（1957年2月28日）

姚 依 林

商业部副部长姚依林2月28日在第七届全国商业厅局长会

議上发言說，今年对私营商业的改造应当根据国务院去年既定的方針政策，进行更加深入細致的工作。

姚依林說，已实行定息的公私合营商业今年的中心任务，是逐步建立企业的民主管理，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和有计划的总结私营商业經營管理的历史經驗。

姚依林說，一切公私合营企业都应当参加增产节约运动，其目标和任务同国营零售企业相同。在运动中，除了注意发揚职工群众的积极性以外，还应当注意发揚私方人員的积极性，并且要特別注意加强对全体人員的政策教育，使他們懂得增产节约和执行政策是一致的，必須在执行政策的条件下通过企业内部节约来为国家积累資金，决不可以采用欺騙消費者和克扣生产者的資本主义經營方法来增大积累，不可以違反国家的计划供应政策和价格政策。此外，还要在职工和私方人員中进行一次廉洁奉公、爱护国家财产的教育，以消除目前有些合营企业中存在的贪污浪费現象。

姚依林說，去年有些地方合并了一些公私合营商店，其中有些是恰当的，但有不少合并得不恰当，使消費者购买不便。在增产节约运动中，应当进行一次檢查，合并得不恰当的应当恢复，并且应该防止在运动中繼續发生由于片面地強調领导管理方便和經濟核算而盲目合并的偏向。去年社会主义改造高潮时成立了很多公私合营商店的领导机构（区店），这些机构在当时是必要的，但是現在可以适当地精簡、合并。公私合营商店的貸款，去年增加很多，这也是必要的，今年一般不应当再增加，并应总结去年經驗，規定每个公私合营商店的庫存定額、貸款指标和周轉次数。

在小商小販方面，姚依林說，今年的中心任务是巩固已經組織起来了的合作商店、合作小組和提高他們的社会主义觉悟。有少数地方还有相当数量的小商小販沒有組織起来，应当繼續加以組織。此外，要注意到今年春、夏可能有相当长的淡

季，同时某些商品货源不足，因此要負責安排小商販的營業額和他們的生活。去年旺季由于許多商品供不應求，在一部分小商小販中，資本主義思想曾經有所發展，有少數合作商店成員曾經企圖脫離合作商店去單干，有些合作小組不起作用。現在這種情況已經變化了，由于淡季來臨，這部分人又將回過來要求國家扶助。除了提倡以旺養淡外，我們還應當對他們扶助，但是應當利用這個時機對他們以及全體小商販進行一次社會主義教育。姚依林還建議各地繼續推廣從合作小組成員中提取互助合作基金以補助小組成員公共福利的辦法，以及提出了繼續加強中心店工作的要求。

姚依林還提出今年要抽出一部分力量來總結我國私營商業在經營管理上的歷史經驗。他建議各地選擇一些企業發動全體職工和私方人員對這些企業歷史上的經營方法和內部管理制度進行全面的總結。

充分發揮公私合營進出口業的 積極作用

(1956年7月在國務院第四辦公室、第五辦公室、
第八辦公室和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民主建國會
召開的工商座談會上的發言)

對外貿易部部長 葉季壯

這次座談會上，對於對外貿易工作提出了若干批評的意見和改進的建議。其中有很多好意見，我們很歡迎，並且希望能夠經常聽到各方更多的批評意見，幫助我們進一步改進對外貿易工作。

开国以来，对外贸易工作有了很大发展，现在同60多个国家有着贸易关系，在对外贸易发展过程中，我们先后根据共同纲领和宪法的规定，贯彻执行了对外贸易管制和保护贸易的政策，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同任何国家进行贸易的政策，以及利用、限制、改造私营进出口商的政策。这样执行的结果，我国对外贸易就由殖民地半殖民地的对外贸易转变成为独立自主的对外贸易，防止了帝国主义对我国进行经济侵袭，基本上肃清了帝国主义在中国的势力，加强了同兄弟国家在经济上的互助合作，展开了对亚非国家和西方国家的贸易，对于我国农业生产的迅速恢复和发展以及国家的经济建设、国防建设方面，起了一定的作用。在进出口业务的改进和提高方面，也取得了不少成绩。国营对外贸易公司是年轻的组织，许多业务领导人员和工作人员，过去根本没有学过和做过对外贸易业务，几年来，由于他们在工作中的积极钻研，业务知识已经初步具备了一些，当然还远远不够。

开国以来，私营进出口商对国家是有贡献的。他们从国外买进了不少我们的必需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对国家经济建设和市场供应都起了有益的作用。几年来，国家对私营进出口商采取了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但私营进出口商的发展是经过不同的阶段的。解放初期，由于取消了洋商在对外贸易中的垄断地位，使私营进出口商有机会发展起来；抗美援朝开始以后，国际市场物价飞速上涨，买卖获利机会转多，同时因为那时远洋贸易一时受到阻碍，近距离贸易骤然增加，因而当时私营进出口商得到更大的发展。自从1952年下半年以后直到现在，国际市场物价不断下跌，买卖上赚钱的机会不多，而且一般是容易亏本的，特别是出口业务，更容易亏本，这种情况，人所共知。当时我们政府为了扶持进出口商，采取了代购代销、给予一定手续费的办法，维持了大部分私营进出口商。可是由于许多国家和外国工商业团体同我国国家直接贸易的增加，由

国家統一进行对外談判的业务一天天多起来，各口岸的私营对外貿易业务就相应减少，因此在私营进出口商所經營的近距离的对资本主义国家貿易的业务中，就显出人多事少的现象，这时，尽管通过代购代銷的办法維持了大部分商号，但还是有一小部分商号感到困难。同时由于国营公司委托私营的代出代进，有的分配不均匀，有些地方所給的手續費少了一点，这也是使某些私营进出口商遇到困难的原因之一。为此我們在1954年和1955年曾专门进行过几次检查，訂出全面安排私营进出口商业业务的办法，直到現在还在执行着。

根据上边所說的来看，几年来我們在对外貿易方面的各项措施，基本上符合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和国家的政策的。

但是，在另一方面，在对外貿易工作中的确存在着許多严重的缺点和个别的錯誤。各位朋友所指出的缺点和錯誤只是其中的一部分。概括起来，目前存在以下几个主要問題：1. 在公私合营的进出口企业中組織机构和人事安排还有一些不够妥善；2. 由于对国外市場了解不完全或不及时，在国内同有关部门配合不够好，致使出口貨源和供应还有不少問題；3. 个别出口商品的品质規格还不够好；4. 业务經營管理水平还不够高；5. 在对待侨商的工作中还有些欠周到之处。我現在分別說明这些問題的情况和解决这些問題的意見。

一 关于發揮公私合营进出口 专业公司的作用問題

为了充分調动公私合营进出口专业公司和私营进出口商从业人員的积极因素，准备作以下工作：

(1) 以商品为对象，把現在的合营公司再分的細一点，以發揮合营公司的特长。目前合营公司并店太大，分工太粗，以致不能發揮特长，不容易适应国内国外各种各样的业务要

求。因此，我們根据陈云副总理指示的原則，決定在全業公私合營和定息的基础上，适当恢复一些进出口商号，为了便利其对内对外的业务經營，仍用原来的商号，按其特长，分給其一定商品（如仪器、图书資料样品、某些文教用品、化学試剂、手工艺品、日用百貨、小土产等），規定其每年任务，領導其积极經營。公私合營的进出口公司，在业务經營上都算为国營公司的支公司，受口岸各有关分公司領導。

（2）國營总公司适当下放业务，充分發揮國營分公司和公私合營公司的作用。按照过去的情况，业务較多地集中在总公司还可以；現在情况变了，过多地集中的作法已不能完全适应新的情况，而且适当下放的条件也已具备。因此，在对資本主义市場貿易方面，总公司除了掌握一些由中央調撥供应的、大宗的商品，以便集中同亞非国家、西方国家以及各外国民間团体談判外，其余可下放到各省市國營进出口分公司和公私合營公司經營。中央談判的，但对方国家是私商經營的，也可以下放，有些比較大宗的商品如自行車、縫紉机等，也可以考虑下放。以發揮各口岸國營进出口分公司和公私合營公司的积极性，并改变公私合營公司业务不多或人多事少的現象。具体办法，另行討論和決定。新办法实行之后，合營公司的业务活动、盈亏仍然統一由总公司核算。总公司要定期派人到各地檢查督促业务的进行。

（3）为了把对外貿易业务搞好，拟在各口岸和某些省、市对外貿易局成立业务改进委员会，吸收公方和私方在对外貿易工作上有专长有經驗的人員参加，定期研究和檢查业务工作，发现問題，提出改进方案和办法，供領導上参考采用。在各級企业里，成立业务研究室，吸收公私两方对业务有經驗的人員参加，研究商品行情、銷路、改进商品品质、規格、包装和經營方式等問題。拟选拔一批比較好的私方人員到对外貿易各級行政机关和企业內，担任一定的領導工作。这一工作已經进行

了一部分，還要繼續進行。

(4) 為發揮進出口商和職工的作用，準備在公私合營的企業中選調一批有一定業務知識和文化水平的人員，到對外貿易學院或各口岸的對外貿易幹部學校學習，培養對外貿易專業人材和翻譯人材。

二 關於出口貨源供應問題

隨着我國工農業生產的發展，出口貨源供應，逐年都有所增長，保證了出口任務的完成，並換回國家經濟建設和國防建設所必需的大量物資。外貿部門幾年來在出口工作上一般說來都能夠按照出口合同的規定執行，對國外交貨情況一年比一年進步。但是有沒有不按合同交貨的現象呢？這種現象個別還是有的。原因是：(1) 有的商品出口計劃訂的偏大，結果對於個別貨源不能完成收購任務；(2) 某些貨物內銷比較緊張時，往往削減外銷，使對外合同的履行受到影響；(3) 個別公司和個別幹部對遵守合同信用的重要性認識不足，的確曾經發生過個別不按照合同規定的數量、質量和時間交貨的現象。我們一發現這類情況，都立即進行了檢查糾正，並且通報進行批評教育。今後我們仍將繼續加強對幹部的思想教育，使他們充分認識到按照合同規定交貨，是我們法律上的責任。

在出口方面是不是有盲目出口的現象呢？總的說來，我們每年出口都是根據國外需要情況，訂出計劃來組織出口的，但是由於我們對資本主義市場情況的變化了解不夠全面、不夠及時、不夠準確，因而在出口工作上還存在着一定的盲目性。例如：1955年我們對新加坡和馬來亞市場出口的啤酒和食品罐頭，由於亞非會議的影響，華僑紛紛競購國貨，而我們的公司對國外市場情況了解不夠，同時錯誤地認為僑商大量訂貨是符合當地供需情況的，對國外僑商的訂貨基本上採取了有求必應的態

度，按照侨商的要求盲目大量发货（如去年六、七月間，馬来亚几家侨商曾来信要求多供啤酒，不問牌号，不問数量，全部接受），沒有很好加以掌握和控制，沒有对侨商說明去貨太多，会发生供过于求的現象，因此，不論啤酒或罐头的出口量，都超过了新加坡和馬来亚市場的需要量，再加上其他資本主义国家的啤酒、罐头在这些市場上大量傾銷，因此造成积压，购进商为了避免資金积压，紛紛低价抛售，使他們在經濟上受到一定損失。这种現象，固然主要是侨商自己要求发货的，而我們因为沒有預見到可能发生的后果，沒有提醒侨商注意坏的情况到来的可能性，我們也应負一定責任。对这些問題，我們为了照顾侨商的困难，都已采取了必要的措施（啤酒在去年十月就已停止发货，到今年五月底止，在新加坡馬来亚市場上还积存三千多箱，其中有一部分已經变质，已与新加坡包銷商商妥，进行換貨，并将已变质的貨退回国内处理；对积压的罐头，也已通知香港总代理处与包銷商洽商，凡是变质不能銷售的也可以退換）。現在我們正繼續采取着如下的改进措施：（1）尽可能按照国外市場容量均匀組織出口；（2）和国外侨商保持密切联系，同时要求侨商向祖国购貨时一定要考虑到当地市場容量，他們对此應該比国内了解的更清楚。

关于有些朋友反映，有的出口物資庫存积压很多的問題，实际情况是这样的：外貿部門为适应商品周轉上的需要，每年都按計劃保持一定的庫存物資。但是其中还有少数物資是积压的。这些积压物資，有一部分是計劃以外的，是为了照顾地方困难而收购的不合規格的物資（如1954年水災以后，收购的牛皮大量增加，因此积压起来）。当然，庫存变质的部分，沒有及时处理，是与倉庫管理工作上存在着官僚主义是分不开的，主管机关應該不能逃避責任。我們很重視有的人所反映的天津庫存皮張的情况。关于这件事情，今年五月份外貿部門和各有关部門曾共同到天津檢查过，当时天津庫存皮張有六百万張，其

中有四百四十万張是合乎对苏联和人民民主国家出口的，正在挑选交貨；有一百六十万張有問題，其中：有四十万張是等外皮，仍可按质論价出口（現已出口二十万張）；有十四万多張已失去制革或制裘价值，只能用作熬胶；其余一百零六万張只能移作內銷。实际情况如此。

为了保証今后貨源的供应，我們的意見是：

（1）支持生产，努力增加出口商品，是外貿部和有关生产部門的責任。外貿部門要根据国外需要情况，配合有关部門有計劃的組織出口物資的生产，但也不能盲目地发展，造成积压。对于目前在国外沒有銷路的物資，只能先組織試銷，等銷路打开以后再发展生产。像女工地毯目前外銷还存在着一定的困难，因此在什么程度上恢复和发展女工地毯的生产，應該慎重考虑，并应实事求是的按实际情况办事。

（2）出口是为了进口，我們的出口原則，一般的是适当節約国内消費支援出口，但有关人民生活的必需品如粮食、油脂、肉类和某些缺貨药材等是实行限量出口的。在实际执行中，我們对国内十分急需的一些物資，是尽可能顧到国内市场需要的。例如，今年中药材出口計劃数量就比去年有所减少，其中国内需要的主要品种如麝香、鹿茸、茯苓、白朮、黃連、山药等的出口都有一定程度的减少。药材是关系广大人民生命的，如果国内确实需要很多以致供不应求时，自当按照实际情况减少出口或停止出口。

（3）严格遵守对外合同信用，从各方面保証出口合同的履行。但国内国外情况变化很多，如鋼鉄、水泥等，去年国内貯存較多，有关部門要求多出口，但在与国外簽訂了合同之后，由于国内基本建設大大增加，又发生貨源不足的现象，不能不取消一部分合同或延期交貨。根据我們国内情况，这类事情，将来也还有可能重复发生的。为了保护合同对方的利益，我們規定了一条原則，其原則是：履行合同規定的义务，是我們法

律上和道义上的責任，除非万不得已时，不准有任何違反合同規定的行为；万一因特殊事故影响到合同的履行时，我們必須根据合同規定，負賠償責任。

三 出口商品規格质量和包装問題

有几位朋友提出我国出口商品质量、規格、包装有些不够好，需要改进。这个意見很重要。物美价廉是打开和巩固出口商品銷路的关键。我国許多出口商品的质量、規格和包装是好的，曾得到許多国家政府、商人和消費者的称赞。但是也有一些出口商品的质量、規格、包装还很差。如出口商品中曾发现过下列的个别現象：綢緞的花样，顏色比較古老，染色牢度不够；出口罐頭曾經一度发生过个别厂的出品有不卫生現象；出口玻璃的配料沒有顧到热带地区气候条件；出口金笔的笔杆有的会变軟发弯；出口瓷器、鉄釘等包装不牢固，不适合远洋运输；出口茶叶的包装，不适合于潮湿地区的保管。此外，也还有不能按照合同交貨的个别現象。上述情况虽然是在一个时候一个地区发生过的个别的或偶然的現象，而且有的已經改进，有的正在改进中，但是已經在經濟上和政治上造成一定的損失，我們对此，絕沒有因为是个别的或偶然的毛病而加以忽視，相反的，每有发现即認真处理。在工业品出口方面我們已与有关部门商定了几条办法，并經国务院批准实施。这些办法的要点如下：

1. 为了改善出口商品的质量規格，改善包装，各有关工业部門应当有专管出口供貨的机构，督促出口工业品的生产和供应貨源的工作。并指定专门工厂或专门車間来生产出口的商品。

2. 各有关生产和物资調撥部門与外貿部对于有关出口商品的計劃，要衔接起来，以避免不能按照合同出口的现象。

3. 不断提高质量、改善款式、包装，并要附印中外文科学說明，使能适合外銷。质量不好，規格不合的商品，不准出口。

以上办法我們正在会同有关各部具体布置执行。

四 經營方式和管理办法

几年来在进口、出口、运输、商品檢驗和海关工作方面都有不少进步。有些过时的行政管理制度和办法也在不断改进着。但是在执行中还存在着很多缺点，有的地方如果没有按制度执行，請各位具体提出来，我們当认真檢查糾正。目前經營上的主要缺点，正如有几位朋友所說的是对国际市场情况了解不够全面、不够及时，經營方式有些呆板，答复函电比較迟緩。

怎样改进呢？我們打算繼續贯彻执行以下办法：（1）加强对国际市场供銷情况的調查，做到更加有計劃地出口，在价格适当的基础上，穩价多銷，以便繼續扩大国外市場。（2）我們曾經規定了各公司限时答复国外函电的制度，今后当严格檢查督促各公司执行，反对拖延积压。（3）慎重成交，严守合同信用，如有違反，有关公司应負法律上的責任。（4）在新的形势下，根据不同商品不同市場的情况，灵活采取各种便利于开展貿易的买卖方式和支付办法，进一步去掉一些过时的办法。

（5）根据新的情况，簡化經營手續，督促商檢局和海关严格执行制度，尽量縮短报驗的时间。（6）接受建議，同交通、鉄道两部研究，加速装卸車船的时间，改进运输制度和办法，以提高工作效率，加速商品流轉。

五 关于侨商問題

侨商热爱祖国，几年来曾經在我国对东南亚各国和港澳地区的貿易方面对祖国有所貢獻，我們是热情欢迎的。几年来我們也注意到在适当的条件下使侨商增加业务，發揮他們为祖国服务的积极性。

关于侨商問題，过去在中財委研究华侨回国投資問題时，陈云副总理早就指出过，必須十分慎重，首先要在有把握不至于賠本的前提下才好接受他們的投資。几年来，我們在貿易方面也十分注意这个原則。由于进出口生意風險很多，特別从1952年下半年以后，国际市价基本上趋向不断下降，不論进出口貨物，在买卖过程中，常常落价很大，很容易亏本；因此更是十分慎重。

六年多以来，总的來說，华侨經營祖国商品一般的是可以賺錢的，特別是抗美援朝期間，港澳华商大多数是获利的。当然也会有个别賠錢的。賠錢的原因很多，有的是由于侨商盲目經營所致，例如經營中緬貿易的某商行，曾在某几次业务經營上亏了本，就是由于該商号盲目經營所造成的。有些侨商的賠本，虽然与国营公司方面缺点有些关系，但主要还是他們自己經營不善，如上述关于罐頭、啤酒經營的例子。由于国营公司的錯誤而造成侨商的損失，是不是有呢？我說可能有；特別是在某些地方国营公司确实曾經发生过这样的事情，如有的先生反映：1955年大德行商号最后一笔交易是向广东海产公司买了三宗貨物，其中兩項是賺錢的，一項是賠錢的，估計总共可賺十五万港币。但因广东海产公司收不上貨米，結果賠錢的貨是交了，賺錢的虾米，只交了一半。这个时候，正好国营食品出口公司从另一小口岸出口了一部分虾米。虽然沒有事实証明是海产公司有貨不交，但广东海产公司不履行合同規定的义务，無論如何都是有責任的。又如有的先生反映：福建侨商林誠致出口一批福建柑子，貨到坏了，遭致亏损。这件事必須适当处理，我們当通知有关的地方政府查明处理，这件事的責任如果在于地方国营公司的話，則公司必須負責賠償。此外也还有許多其他致使侨商亏本的原因，如上面所說的有不少貨物国际市价不断跌落；我国国营远洋貿易发展，進貨价格一般的比港澳华商就地進貨价格低廉等，都是比較主要的原因。

其次，我們同侨商做生意，同时必須注意促进同友好國家

的关系。我們欢迎侨商能为祖国对外物資交流方面發揮他們的积极作用，同时要說明我国在国际相互关系中所采取的互相尊重領土主权、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內政、平等互利和和平共处的五項原則，我国政府曾再三声明，我們在海外的侨商必須遵守侨居国的法令。

因此，我們同侨商的貿易必須在符合上述五項原則下进行。这是要求侨商有充分認識的。

这里，我还要讲一讲橡胶問題。自从橡胶解禁以后，許多侨商紛紛要做橡胶生意，我們当然是欢迎的，但是国家橡胶用量和儲备量不是沒有限度的，同时由于各种原因，必須分向几个有关国家购买，因此，我們可以购买的数量与侨商要求购买的数量，可能有个距离，这些情况必須請大家予以諒解。

关于侨商进口的所謂禁运物資，政府基本上是給予便利的，他們能設法进口，当然不应令他退回去。关于这个問題，在反禁运开始的时候，前中央貿易部对有关貿易局和公司曾有过明确的指示，各口岸在执行时的确是多方給予照顾的，当时几乎寬到“来啥收啥”，有些貨物沒有申領許可証就自动运入，很多貨物沒有經過檢驗就收下来了。但是后来发觉进口物資中有濫竽充数的現象，有的品质低劣，有的已經损坏，也有用假貨冒充的，而且价格极高，运到內地后各用貨部門拒絕接受，各級外貿机构也感觉到这种現象决不能听其繼續存在下去，因而不能不在进口时加以檢驗，在此情况下，口岸的对外貿易管理局、海关和商品檢驗局在执行时掌握过严是可能的，据我們所知道的对个别貨物的規格等曾有掌握过严的情形，我們也曾迅速給以糾正。但这只是个別現象，特别是对那些我們必需的物資，一般的还是执行了以前中央貿易部的指示尽量給予方便的。我在这里再一次郑重声明，如果确有商人因为被外貿机构无理阻难而受損失的，請將事实告訴我們，我們定必复查、合理处理。

总之，我們工作的缺点是不不少的，需要經常得到各方面的

批評和建議，才能得到改進。我們歡迎原進出口商行業的人員來我們行政和業務部門參加領導工作，並且願意互相學習，互相幫助，共同努力做好對外貿易工作，為勝利完成黨中央、毛主席和國務院給我們的工作任務而奮鬥。

最後，我要說一下，有的先生所提和天津外貿局關係的問題，我們很重視這些反映，我們李哲人副部長很快就向天津有關各方面進行查詢，可是根據天津的反映情況卻不一樣。我們很重視這個事，我們已通知了天津必須根據實事求是、團結合作的原則，把這個是非弄清楚，以便於今後大家好好的共同工作。

進一步把私營工商業納入 國家資本主義的軌道

我國過渡時期的總路綫規定了我國在一個相當長的時期內，必須逐步實現國家的社會主義工業化；必須逐步實現國家對農業、手工業和私營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而要逐步實現對私營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就必須把私營工商業現有的生產關係和經營方法逐步加以改變。

現在，我們國家的經濟建設正在一日千里地前進，一切有利於國計民生的私營工商業也表現了前所未有的繁榮。但是，私營工商業現有的生產和經營的無政府狀態及勞資關係的不合理狀態是不能適應國家和人民日益增長的需要。因此，國家就必須逐步實現對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逐步改變它們原有的生產關係和經營方法，促使它們進一步接受社會主義經濟的直接領導，使它們能夠適合於國家的建設計劃和人民的需要。

在我国的条件下，要把資本主義的私營工商業改變成為社會主義的企業，必須首先鼓勵資本主義工商業向國家資本主義

的方向发展。国家资本主义是在社会主义经济直接领导下的社会主义成分和资本主义成分的经济联盟；国家资本主义企业也就是在人民政府管理下的，用各种方式和国营社会主义经济联系和合作的、受工人阶级监督的资本主义企业。国家资本主义经济，还不是社会主义经济，但也已不是一般的私人资本主义经济，而是一种过渡形态的经济了。这就是一方面，它还没有取消资本主义的私有制，而只是给这种所有制以不同程度的限制；另一方面，则有社会主义成分在不同程度上与之比较密切地联系或合作，并将在发展过程中逐渐加强这种社会主义成分的作用和比重。

从我国过渡时期的头三年的情况来看，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已出现了多种具体形式。在工业方面，按照它们和社会主义经济相联系或合作的程度，可以区分为高级形式的公私合营，中级形式的加工、订货、统购、包销，低级形式的收购、经销。在商业方面，有公私合营、代销、从国家批购并按国家规定价格出售等形式。这些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在过去四年中已有了某些发展。工业方面的公私合营企业，在全国公私工业的总产值中，1951年占3%，1952年已占到5%。为国家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企业则有了更多的增加。以上海为例，1950年加工、订货总额占私营工业总营业额32%，1951年占44%，1952年占58%，今年更加增多。过去的事实证明，一切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企业都优于一般私人资本主义企业，而高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企业又优于低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企业。一切比较发展了的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企业已经表现出有许多优点。

一、这些企业在不同程度上有了适应国家计划建设的条件，因此就有可能使其逐步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上海市将近六十家企业公私合营后，由于确定了生产方向，生产纳入了国家计划的轨道。如今年开始公私合营的华东钢铁建筑厂，原是一家“五毒”俱全的包福记冷作厂，这个厂过去在承包淮河闸门等工

程中曾使国家遭受很多損失。公私合营后，国家派干部参加管理，增添了很多工人和设备，现已成为国家統一調配的一支专业的鋼鐵建筑队伍，今年已担負了第一汽車制造厂和太原重型机器厂等重点建設单位的厂房构造任务了。上海市六千二百三十家（到七月底为止）私营工厂接受了国家加工訂貨后，国家有計劃地帮助它們解决了資金、原料等困难，并使它們的生产避免了盲目性。許多輕工业工厂，根据人民需要的变化，改进了产品的品种、质量和花色，产品不再流向自由市場，而由国家有計劃地供应全国各地人民的需要。

二、一切比較发展了的国家資本主义形式的企业，由于它的生产和經營是为了国家的需要，或主要是为了国家的需要；又由于企业的利潤是按照国家所得税、工人福利奖金、企业公积金及資本家的股息紅利（包括資方代理人的酬劳在內）等四个方面合理分配，这就改变了資本主义企业过去那种唯利是图的情况，因此就有可能改善劳資关系，劳資双方就有可能合力改进企业的生产和經營。上海市公私合营的天原、天利电化厂，由于职工发挥了生产潜力，主要产品的单位产量已逐年提高，今年四月比解放前提高到二倍或三倍以上。沈阳市接受国家加工訂貨的一百六十多家鉄工厂职工，在竞赛中积极劳动，出勤率都在95%以上，資本家的經營情緒也都提高了。沈阳馬鉄业自接受了国家的加工訂貨后，各厂資方曾邀請技术人材組織技术研究会，并派人到上海馬鉄厂学习，使产品质量提高到大部分合乎国家需要的規格标准。

三、在公私关系和劳資关系改善，企业的生产、經營和管理逐步改进的条件下，一部分企业还可以进行改建或扩建。南京市錠厂实行公私合营的一年來，国家投入基本建設的資金等于該厂解放后四年來的建設总額的十八倍。唐山市公私合营的华新紡織厂目前情况，和1949年比較，工人增加了一倍半，紗錠增加了两万枚，布机增加了四百八十多台。上海市中西大药房，

过去主要是經營国内外成药买卖，公私合营后，就銷毀了一百多种欺騙性的失效药品，并新建了制药工厂，由商业性的企业轉变为主要进行药品制造的企业。

四、这些企业的生产和經營既然改善并且扩大，就使企业有合理的利潤可图，資本家有合理的利潤可得，資本家代理人的生活福利得到适当的保障，职工生活逐步提高。唐山市公私合营的华新紡織厂，随着生产的发展（以該厂1949年产量为一百，1952年棉紗产量为二百一十八点六，棉布产量达到二百二十九点七），企业获得的合理利潤也逐年增加，1949年为四十二亿多元，1952年为六百六十七亿元；資方所得也有了增加，1951年股东紅利为一百零四亿元，1952年达到一百四十四亿元；其中一部分用来改善职工生活福利，同时用一部分扩大了再生产（新建立两万枚紗錠的第二座棉紡厂，已投入生产）。职工工資也有所提高，1950年每人平均工資为每月四十六万五千五百元，今年平均工資增加到每月五十四万八千元。

五、在这些企业內，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都获得了充分貢獻和发展其經營管理才能或技术的机会。在公股代表领导下，私股代表的地位和作用受到了尊重。公私合营的民生輪船公司，私股代表中有当了二十多年“不董事”的董事，現在也参与了公司实际管理的工作；許多私股代表都感到过去公司里的大权实际上只由少数人把持，現在才真正有职有权，有事可做了。有些接受了国家加工訂货的企业，由于国家帮助解决了資金、原料等困难，也就可以专心改善企业的經營管理了。

总的說来，一切形式的国家資本主义企业，在国营經濟直接领导下，生产关系和經營方法有所改变，生产力逐渐发展，对国家、对工人、对資本家都有好处。这种国家資本主义的形式，将有利于将来順利地把資本主义所有制最后完全改变为社会主义所有制，符合于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綫的要求。

把資本主义工商业进一步納入国家資本主义的軌道，在今

天具有充分的必要性，也具有充分的可能性。經濟建設的發展對於國民經濟計劃化的日益增長的要求，工人階級和國營經濟在政治上和經濟上的巨大優勢，廣大人民對於資本主義的不滿和對於社會主義的熱望，私營工商業者在過去各項社會改革中有了不同程度的改造，並且出現了一批先進分子，公私各方面關於國家資本主義都已積累了一些經驗，這些有利的條件都會促進國家資本主義經濟在今後廣大的發展。

當然，國家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必須根據國家的需要和可能，有步驟、有計劃、有區別地進行。其中也還有很多具體問題，有待進一步研究解決。政府各有關部門和各地方國營經濟機構應當充分認識把私營工商業納入國家資本主義軌道的極大重要性，採取積極態度，努力促其發展。一切愛國的私營工商業者也應當充分認識，走國家資本主義的道路，不但是大勢所趨，人心所向，並且使他們因而在今天有利可得，在將來也有適當工作可做，可以和全國人民一道享受社會主義社會中的幸福生活。因此，為公為私，為今天為將來，他們都應當用實際行動擁護把私營工商業納入國家資本主義軌道的政策。這是愛國的工商業者對於實現國家總路綫的具體任務，也是他們的愛國主義的具體表現。

(1953年11月11日人民日報社論)

私營工商業的光明大道

全國工商業聯合會會員代表大會閉幕了。這次大會是中國私營工商界第一次的全國大聯合。在會議期間，代表們熱烈地討論了國家過渡時期的總路綫，逐步明了了國家的前途和私營工商業者所應走的道路，一致通過了決議，“一致擁護國家在過

渡时期的总路綫、总任务和对私营工商业所采取的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并号召“全国私营工商业者必須积极經營有利于国計民生的事业，接受人民政府的管理、国营經濟的領導和工人群众的监督，并积极适应国家的社会主义改造的要求。”會議上宣告了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的正式成立，通过了它的章程，选出了領導机关。毫無疑問，这次大会对加强全国爱国的私营工商业者的团結和教育，对逐步实现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都将起巨大的推动作用。

我国过渡时期的总路綫規定：私营工商业必須經過国家資本主义的道路，逐步实现社会主义改造。这是国家为私营工商业者所指出的一条光明大道。

由于我国民族资产阶级曾經参加了人民的革命事业，它今天是在工人阶级領導下的四个阶级联盟中的一个阶级，資本主义工商业是在国营經濟即社会主义經濟領導下的五种經濟成分中的一种，因此工人阶级对私营工商业，不是采取剝夺的政策，而是采取通过国家資本主义的道路，把它逐步改变为社会主义企业的方針。在这次會議中，許多代表都以自己亲身的体验，証明了通过国家資本主义这个形式，逐步实现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很公平合理的办法。它既有利于国家和人民，也有利于資本家自己，对公、私、劳、資各方面都有好处。为了人民的利益，为了經濟建設的需要，国家固然必須有計劃、有步驟、有区别地把私营工商业进一步納入国家資本主义的軌道；而一切爱国的私营工商业者也应该努力創造条件，积极地、自觉地爭取走上这条光荣的道路，这才是真正的爱国。

过去四年来，經過各种民主的社会改革，特别是經過 1952 年的偉大的“五反”运动，私营工商业者守法的已經逐漸增多，并且已經出現了一批先进分子，他們有远大眼光，看得見国家的前途和私营工商业的方向；他們靠攏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爱国守法，积极改进生产經營，在工商业者中保持有相当的联系。

这是一个好现象。但是也应该指出，还有少数不明大义的私营工商业者继续干着危害国家和人民利益的违法行为，这是国家必须坚决制止，也是爱国的工商业者所必须坚决反对的。譬如有些私营工厂看到市场繁荣，竟然抗拒国家的加工订货；有的私营工商业户虽然接受加工订货，但偷工减料，虚报成本；或抬高工缴，侵占原料；或骗取定款，拖延交货；或故意以次货充好货，以便在加工单位不收取时拿到市场上去自销。诸如此类，不一而足。我们知道，私营工厂只要为国家加工、订货，就已经不是一般的私人资本主义企业，而是一种国家资本主义企业了。这种企业对于国家经济计划的完成，不但负有道义上的而且负有法律上的责任。进一步说，加工订货的关系，既不是普通的买卖关系，也不止是契约上的约束，而且是一种领导和被领导的关系。因此，这种破坏加工订货、企图在自由市场的小天地里兴风作浪、称王称霸的行为，显然是政府和人民所不能容忍的。

事实上加工订货对于私营企业也是有利的。譬如为国家加工和接受国家订货的全国私营棉纺织业，其生产量就逐年增加。以该业1949年纱布总生产量各为一〇〇，棉纺产量1950年为一〇六·八七，1951年为一三一·一五，1952年为一七七·一〇。随着生产增加，企业的营业情况也大为好转。以上海私营纺织企业三十八个工厂的盈亏情形来看，1950年有十八个工厂盈余，二十个工厂亏损；1951年三十一一个工厂盈余，七个工厂亏损；1952年三十五个工厂盈余，三个工厂亏损；1953年三十七个工厂盈余，仅有一个小厂亏损。至于由加工订货发展到公私合营的企业，由于计划性更强，管理有了根本的改善，更是个个得利。由此可见，国家资本主义不但对国家和人民有利，对资本家自己也有利。

有些私营工商业者由于对过渡时期的意义不了解，认为国家过渡时期总路线既经宣布，就是马上要把资本主义工商业改变为社会主义性质的企业了，于是生产经营就不积极了，甚至

有些人把應該投入生產的資金也抽走了。應當告訴他們這是一種誤會。相反，既然是說明了過渡時期，就可見不是什麼一個早上的突變。過渡時期是需要經歷一個相當長的時間的，究竟多長，要看全國人民對於社會主義工業化和社會主義改造的努力和成就。逐步過渡，就是穩步前進的意思，既不可以停滯不前，也不可以急躁冒進。在過渡時期中，私營工商業有它應有的責任，這就是在國營經濟的領導和工人群眾的監督之下，積極生產，對國家供應產品，幫助物資交流，為國家積累資金，訓練企業的技術和管理幹部。私營工商業者只要按照過渡時期總路綫指出的方針，確確實實在過渡時期對人民有了貢獻，那末，到了將來，進入社會主義社會，人民是沒有理由不要他的；他的生活和工作會得到適當的安排，他的前途和人民一樣是光明的。所以那種不積極經營的想法和做法是錯誤的，應當改正。如果經過解釋教育，仍然執迷不悟地實行怠工抵抗，抽走資金，那麼這就是自己走上絕路了。

還有一些私營工商業者，主要是商業和中小企業的資本家，或者認為工業可走國家資本主義道路，而商業無法走這條道路，或者認為自己的企業規模小、資本少，無法走國家資本主義的道路，因而表現出失望的情緒。我們也必須對他們講清楚：國家資本主義經濟的範圍很廣，形式也很多，除了現有的幾種形式以外，還可創造出新的形式。只要資本家們進行合法的經營，接受人民政府的管理、國營經濟的領導和工人群眾的監督，並且只在企業利潤中分取合理的部分，那麼他們的企業就能够在一定範圍內和一定程度上為國家的有計劃的建設服務。因此，那種失望情緒是沒有根據的。

為了要糾正私營工商業者的許多錯誤思想和錯誤行為，把他們引導到國家資本主義的道路上來，必須在私營工商業者中繼續加強愛國守法的教育，使他們看清祖國遠大的光明前途，認識個人利益局部利益應服從國家利益人民利益的道理。這次大

会的決議指出：“社会主义改造是一項长期的工作，为了做好這項工作，我們必須把个人的改造与企业的改造結合起来。我們首先必須加强个人的思想和作風的改造，加强爱国守法的教育和国家对于私营工商业的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的教育，不断地和反复地展开批評与自我批評，对一切違法行为进行严肃的批判和斗争。”这是完全必要的。最近各地揭发出来的犯有严重违法行为的人，在私营工商业者中虽然是少数，但在不同程度上犯有違法行为的人則占有相当大的数量。他們的偷稅漏稅、偷工減料、抗拒国家加工訂貨、囤积套购、扰乱市場、抗拒市場管理、抗拒工人监督、压迫和收买职工等不法行为，如果不受到制止，就将妨碍国家建設计划，損害人民和国家的利益。由此可见，加强私营工商业者的爱国守法的教育，和加强国家經濟机关对于私营工商业的管理领导一样，是一个迫切的任务。

現在，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會員代表大会已經閉幕，經過这次會議以后，工商界的代表人物，已經明了了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綫。各地党政领导机关，应当按照政务院財經委员会副主任李維汉同志在大会講話的内容，一面对当地党和政府机关在私营工商业和国家資本主义企业中的工作加强领导，总结經驗；一面在各行各业的工商业者中，普遍深入地組織关于国家在过渡时期总路綫的学习，提高他們的觉悟。在工业方面，应当号召私营企业在国家的计划軌道上，依据供、产、銷平衡的原则，积极增产节约，供应国家和广大人民的需要；在商业方面，应当号召商人端正經營作風，服从市場管理，反对投机捣乱，发展城乡交流。我們相信：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 下，团结在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中的一切爱国的私营工商业者必能不负全国人民的热望，认清国家的远大前途和私营工商业者所应走的道路，积极地参加到为实现过渡时期总路綫而奋斗的光荣行列里来。

(1953年11月14日人民日报社論)

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

(1954年9月2日政务院第二百二十三次政务会议通过)

第一章 总 则

第 一 条

为着鼓励和指导有利于国計民生的资本主义工业转变为公私合营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工业，逐步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制定本条例。

第 二 条

由国家或者公私合营企业投资并由国家派干部，同资本家实行合营的工业企业，是公私合营工业企业（以下简称合营企业）。

对资本主义工业企业实行公私合营，应当根据国家的需要、企业改造的可能和资本家的自愿。

企业的公私合营，应当由人民政府核准。

第 三 条

合营企业中，社会主义成分居于领导地位，私人股份的合法权益受到保护。

第 四 条

合营企业应当遵守国家计划。

第二章 股 份

第 五 条

对于企业实行公私合营，公私双方应当对企业的实有财产

进行估价，并将企业的债权债务加以清理，以确定公私双方的股份。

第六 条

对于企业财产的估价，公私双方应当根据公平合理的原则，参酌财产的实际尚可使用的年限和对于企业生产作用的大小，协商进行。

企业财产的估价，应当有职工的代表参加；在必要的时候，由人民政府工商行政机关派人指导。

第七 条

合营企业可以吸收私人投资。

第八 条

合营企业的股东对于合营企业的债务负有限责任。

第三章 经营管理

第九 条

合营企业受公方领导，由人民政府主管业务机关所派代表同私方代表负责经营管理。

第十 条

合营企业有关公私关系的事项，公私双方代表应当协商处理；遇到有重大问题不能取得协议的时候，应当报请人民政府主管机关核定，或者提交合营企业的董事会协商后报请人民政府主管机关核定。

第十一 条

公私双方代表在合营企业中的行政职务，由人民政府主管业务机关同私方代表协商决定，并且加以任命。他们在企业行政职务上，都应当有职有权，守职尽责。

第十二 条

合营企业对于企业原有的实职人员，一般应当参酌原来的

情况量材使用；对于在企业中有劳績但已丧失工作能力的原有实职人員，应当給以适当照顾。

第十三条

合营企业应当采取适当的形式，实行工人代表参加管理的制度。

第十四条

合营企业对于工資制度和福利設施，应当参酌企业原来的工資福利情况、合营企业的生产經营情况和国营企业的有关規定，逐步改进，逐步向相当的国营企业看齐。

第十五条

合营企业在生产、經营、财务、劳动、基本建設、安全卫生等方面，应当遵照人民政府有关主管机关的規定执行。

第十六条

同行业的或者在生产上有联系的合营企业，在必要和可能的条件下，經過公私有关方面的協議，并得到人民政府主管业务机关的核准，可以实行联合管理或者合并。

第四章 盈余分配

第十七条

合营企业应当将全年盈余总額在繳納所得稅以后的余額，就企业公积金、企业奖励金、股东股息紅利三个方面，依照下列原則加以分配：

- (一) 股东股息紅利，加上董事、經理和厂长等人的酬劳金，共可占到全年盈余总額的百分之二十五左右；
- (二) 企业奖励金，参酌国营企业的有关規定和企业原来的福利情况，适当提取；
- (三) 发付股东股息紅利和提取企业奖励金以后的余額，作为企业公积金。

第十八条

公股分得的股息紅利，应当依照規定上繳；私股分得的股息紅利，由私股股東自行支配。

企業公積金，應當以發展生產為主要的用途，由合營企業依照國家的計劃投入本企業，或者投入其他合營企業，或者依照本條例第二條的規定投入私營企業實行公私合營。

企業獎勵金，應當以舉辦職工集體福利設施和獎勵先進職工為主要的用途，由經理或者廠長同工會商定預算，提交本條例第十三條所規定的適當形式的組織和職工代表會議通過後使用。

第五章 董事會和股東會議

第十九條

合營企業的董事會是公私雙方協商議事的機關，對下列事項進行協商：

- (一) 合營企業章程的擬定或者修改；
- (二) 有關投資和增資的事項；
- (三) 盈餘分配方案；
- (四) 其他有關公私關係的重要事項。

董事會聽取合營企業的生產業務情況和年度決算報告。

董事會重要協議，應當由合營企業報告人民政府主管業務機關並請求批准。

第二十條

規模較大、股東較多的合營企業，一般應當設立董事會。公私雙方董事的名額由公私雙方協商規定。公方董事由人民政府主管業務機關派任，私方董事由私股股東推選。

董事會應當定期開會。

第二十一條

規模小、股東少的合營企業，可以不設立董事會，本條例第十九條規定的有關公私關係重要事項，由公私雙方代表協商處理，他們的重要協議，應當由合營企業報告人民政府主管業務機關並請求批准。

第二十二條

董事會可以定期召開私股股東會議，報告董事會的工作、處理私股股東內部的權益事項。

在不設立董事會的合營企業中，公私雙方代表可以協商召開私股股東會議，報告有關公私關係的重要事項、處理私股股東內部的權益事項。

第六章 領導關係

第二十三條

合營企業應當分別劃歸中央、省、直轄市、縣、市人民政府主管業務機關領導。

第二十四條

人民政府工商行政機關負責管理合營企業有關工商行政的事項。

第二十五條

人民政府財政機關和所屬的交通銀行，負責監督合營企業的財務。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六條

本條例並適用於運輸企業、建築企業的公私合營。其他實行公私合營的企業，可以參照本條例的有關規定辦理。

第二十七條

个别的合营企业，由于情况特殊，需要采取同本条例第九条第十七条规定不同的办法的时候，应当经过公私双方协商同意并报请省、直辖市以上人民政府批准。

第二十八条

本条例由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公布施行，修改时同。

关于“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的说明

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 李维汉

总理：

现在将“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提请政务院审核。

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是鼓励和指导它们转变为各种不同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逐步以全民所有制代替资本家所有制。由于几年来实行国家资本主义政策的经验，特别由于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的教育，人们愈来愈认识到：经过国家资本主义的不同形式逐步完成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较健全的方针和办法。

资本主义工业，经过国家几年来的利用、限制和改造，大部分已经转变为各种中级形式（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据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统计，北京、天津、沈阳、上海、武汉、广州、重庆、西安八大城市私营大型工业1954年第一季度的总产值中，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产值占86.4%。经过国家资本主义的各种中级形式，国家逐步地加

强了对大部分资本主义工业的原料供应和产品销售的掌握，在不同程度上将它们的生产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在不同程度上限制着它们的生产无政府状态的破坏作用，发挥了它们的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经过这些形式，一部分企业中的共产党组织和工会组织对于生产的领导和监督加强了，或多或少地促进了这些企业的各项改革。经过这些形式，企业中工人群众的劳动主要地是为国家的需要而生产，只有较小部分是为资本家的利润而生产，这就使工人群众对自己的劳动感到有兴趣，他们的劳动生产率因此提高了一步。经过这些形式，企业中的资本家不仅能够分得合理的利润，并且更为直接地受到爱国守法和服从国营经济领导的教育。由此可见，国家资本主义的中级形式是国家对资本主义工业进行利用、限制和改造的重要步骤，它在一定时期以内在发展生产、供应需要上，在为这些企业向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发展准备条件上，都起了相当重要的作用。国家经济工作人员、资本主义企业中的工人和职员、资本家和资本家代理人，都应当继续为更好地完成国家的加工、订货、统购、包销任务而积极努力。

但是，资本主义工业在转变为国家资本主义中级形式以后，企业仍是资本家所有，企业的经营管理仍是按照资本主义的方式，因此，公私矛盾、劳资矛盾和其他许多矛盾都不能获得更有效的处理。在公私关系上，虽然有一部分资本家在人民政府和国营经济的领导下能够服从国家的利益，在完成加工、订货、统购、包销任务的过程中表现了他们的积极性，但有很多资本家则不是采取这种态度，而还是采取唯利是图的态度。他们虽然接受了加工、订货、统购、包销，但不按照国家的要求，也即是不按量、按质、按时间完成任务。同时，他们不关心经营管理的改善和技术的改进，以致产品质量很低，成本很高，浪费十分严重，有些在自销的时候是名牌货的，在国家包销以后，竟因质量降低变成滞销货。还有许多资本家继续进行偷工

減料、以坏頂好、虛报成本等違法活动。部分資本家用增加工資的办法籠絡少数落后职工，并借以提高工繳利潤。部分資本家甚至采取各种方法进行抗拒。此外，資本主义的經營管理方式妨碍着国家对于企业生产能力的統計和利用，因此，一方面使企业的生产潜力不能得到适当發揮，另一方面又造成生产上的某些盲目混乱。在劳資关系上，資本主义的腐敗的經營管理方式以及由此产生的工資制度、工时制度的混乱状态，日益成为提高职工群众的劳动热情和生产革新精神的严重障碍，并且对这些企业的生产起着很大的消极作用，对国营工厂的工資制度、工时制度和工人階級内部的团結等方面，也发生了极其不利的影響。这些矛盾的存在和发展，限制了企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和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也限制了对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的教育和改造。这样，便需要将这些工业由国家資本主义中級形式逐步发展为高級形式，即公私合营形式。

当国家資本主义中級形式或者一般資本主义企业轉变为公私合营的时候，企业的生产关系就要发生下列重要的变化：

(一)企业由私有改变为公私共有，社会主义成分在企业内部同資本主义成分合作并且居于领导地位。在合营企业中，私人股份的合法权益依然存在并且受到保护，但資本家处于公方领导之下，改变了他們在私营时期支配企业的地位。(二)合营企业的經營管理不再采取資本主义方式，而将逐步向国营企业看齐，完全以发展生产、保証需要和国家計划的要求为指导方針。这就是說，社会主义基本經濟法則和国民經济有計划发展的法則，将在合营企业内起直接的作用。許多企业在公私合营以后根本改变了經營管理方針，使企业的生产符合国家的需要，并使企业状况得到重大的改进。例如：民生公司在公私合营以前非高价不接受国家的运粮任务；宁願船駁放空，压沙填水；公私合营以后降低运价为国家运粮，使川粮大量外运，同时也發揮了船駁的运输潜力，推动了增产节约运动，使企业由亏损

累累变为有盈余。(三)工人在企业中的地位改变了，公方和职工群众結合一起居于企业的领导地位；因此，职工群众对待企业采取了主人翁的态度，劳动积极性和劳动生产率大大提高。在筹备公私合营的过程中，許多企业的职工和技术人員欢欣鼓舞地用自己劳动的积极性和創造性迎接企业的合营。例如上海信誼药厂的工人为迎接公私合营，以九天的時間重建了大炉(以前拆砌一次大炉要三个月的时间)，技术人員也試制成功抗結核菌的药品。天津北洋紗厂在筹备合营过程中，工人群众月月都超額完成生产計划，并且积极协助财产清估工作；为了使国家投資增裝的八千八百枚紗錠早日投入生产，他們更加發揮了劳动积极性和創造性，不断提高工作效率，提前完成了安装工作。(四)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得到公方直接、經常的领导和教育，得到职工群众的帮助和监督，因而有可能在實踐中学习新事物和新思想，逐步改造自己，正确地發揮他們的才能和积极作用。(五)在盈余分配上，企业利潤除小部分用来发付股息紅利和适当改善职工福利外，大部分可以根据国家計划，用于发展生产。由于企业在公私合营以后，經營管理改善，职工劳动热情提高，企业利潤一般較私营时增加，可以积累更多的資金，用来扩大生产。例如唐山华新紗厂在公私合营的五年間，不但給股东发付了股息紅利，而且扩充了生产设备，这些新扩充的生产设备，差不多等于合营前三十年間投資建設的一倍。

企业生产关系上所发生的如上的重要变化，使公私合营企业成为半社会主义性质的企业，具有为国家資本主义中級形式不能比拟的优越性。合营企业的这种半社会主义性质和它的优越性，是同社会主义成分本身的优越性及其在企业中的领导地位和领导作用分不开的。合营企业發揮了社会主义成分的优越性和社会主义成分的领导作用，就能正确地团結职工提高劳动生产率，就能有效地教育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接受經營管理的改革，就能提高产品的质量、降低产品的成本、并且根据国

家的需要和可能增加产品的数量，同时也就使企业获得較多的利潤、积累資金、扩大再生产，使职工生活获得必要的改善，而且也使資本家有合理的利潤可得。国家对企业实行公私合营，要投入必需的资金，这就同私人股份形成一定的公私股份比例，但社会主义成分在合营企业中的领导地位和领导作用以及这种领导地位和领导作用的不断增强，不是取决于国家投資的数量，而是取决于国家政权的性质和社会主义經濟在国民經济中的地位，取决于企业中公方代表同职工群众的結合和他們对于資本家及其代理人的教育改造工作，取决于这种领导能够确实地推动企业向前进步。至对国家投資多少，則要根据国家的計划和企业的具体情况决定。

在公私合营企业中，由于社会主义成分居于领导地位，解决了或者进一步解决了国家資本主义中級形式在公私关系上和劳資关系上所不能解决的某些矛盾。但两种所有制即生产資料的全民所有制和資本家所有制間的这个根本矛盾，还没有完全解决，需要在以后逐步加以解决，公私合营是便于进行双重改造的形式，即便于改造資本主义企业和改造資产階級分子，并使两种改造結合起来同时进行的形式。在合营企业中，将不断地改造和改善企业的經營管理，貫徹国家的計划，更好地发展生产，供应需要；不断地提高职工群众的觉悟性和組織性；不断地教育、改造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循此前进，公私合营企业中的社会主义成分将不断增长，为从容地和妥善地轉变为社会主义企业准备条件。

几年来，在人民政府的鼓励和指导，下，資本主义工业轉变为公私合营企业的已有相当数量。1953年公私合营工业的总产值較1949年增加了八·一七倍，但公私合营工业的产值在全国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还是很小的，即如1953年也还只占6%。全国的資本主义工业，按产值計算，1953年还只有12%左右实行了公私合营，其余的88%左右还是私营的（其中大部分屬

于国家资本主义中級形式)。由于私人资本主义企业中的种种不可克服的矛盾日益暴露和日益发展，由于国家资本主义中級形式企业中资本主义原有的矛盾不能获得更有效的处理，由于公私合营的优越性在人們中間获得日益广泛的認識，特别是由于过渡时期总路綫和总任务的宣傳教育，使人們对于經過国家资本主义逐步完成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有了愈来愈清楚的認識，不但资本主义企业中的广大职工群众热烈地要求对他們的企业实行公私合营，就是有眼光的資本家中也有愈来愈多的人申請公私合营。在这样的情况下，人民政府就有必要和可能依据国家的需要、企业改造的可能和資本家的自願，有計劃地鼓励和指導有利于国計民生的资本主义工业企业轉变为公私合营企业，以逐步完成社会主义改造。

发展公私合营，是一件十分复杂的工作，这不仅因为合营牵涉到公、私、劳、資等各个方面的关系，而且由于各地各业以至每个企业都有特殊的情况；因此，发展公私合营，必須采取积极的和穩步的方針。在执行这个方針时，不仅人民政府的有关部門需要进行一系列的复杂的工作，同时需要有关的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积极地参加工作。几年来，在公私合营的工作中，有了不少的有益經驗可以集中起来，同时也有一些政策性的規定需要綜合起来。“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暫行条例”主要就是这些有关的主要政策和經驗的綜合。有了这一条例作为公、私、劳、資等方面的共同准則，我們相信今后的公私合营工作一定会有更健全的发展。

現在将条例中几个主要政策問題概略地加以說明如下：

第一、对资本主义企业实行公私合营，应当根据国家的需要、企业改造的可能和資本家的自願。因此，人民政府对扩展公私合营工业需要有計劃、有步驟、有区别地进行。人民政府鼓励和指導資本家們对自己的企业进行必要和可能的改革，为实行合营准备必要的条件。公私合营企业既然是社会主义經濟直接

領導下的社会主义成分同資本主义成分合作的企业，就应当注意启发和促进資本家的自願。这在一方面要由人民政府和有关方面向資本家們广泛、深入地宣傳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和經過国家資本主义逐步完成由資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改造的方針；在另一方面，要认真办好公私合营企业，使資本家們更加普遍、深刻地認識公私合营企业的优越性，从而增强对于实行公私合营的积极性。

第二、企业实行公私合营，应当包括企业原来的实有财产，不容許有任何分散资产、逃避資金的行为。对企业原有财产的估价，应当根据公平合理的原则，实事求是地进行。对逾齡或未逾齡机器可以參酌其实际尚可使用年限，对其他财产主要參酌其对企业生产作用的大小，进行适当估价。对于呆滯材料和其他为合营企业所不需要的资产，可經公私双方协商，打适当折扣，或列作私股的待处理财产，俟企业合营后繼續加以处理。财产的估价一般应以現值为标准，但如果1950年重估财产的結果接近現值，并經公私双方同意，也可以不重新清估，即以1950年的核定数字为基础，根据资产折旧和其他实际变动情况作必要的調整。清产估价是一件十分复杂的工作，关系到合营企业的經濟核算和股息紅利的分配，应当依靠工会組織和广大职工群众的积极参加，认真地清查核实，同时应当經過公私双方充分协商（必要时可以邀請有关的人民团体派人参加），尽可能地做到公平合理。

第三、公私合营企业受公方領導，由人民政府主管业务机关所派代表同私方代表負責經營管理。合营企业不是普通的合股企业，它是社会主义經濟直接領導下的、社会主义成分同資本主义成分合作的企业。在合营企业中，公方居于領導地位，私方要接受公方的領導，这是确定不移的；同时，私股的合法权益受到保护，私方代表也負責参加經營管理。在經營管理方面，有关公私关系的問題，应当由公私双方代表（不限于直接参加

經營管理的人員) 協商處理，在重大問題上發生爭議時，應當報請人民政府主管機關解決，如果有必要和可能，也可以提交合營企業的董事會協商後報請人民政府主管機關核定。公私雙方代表在合營企業中的行政職務，由人民政府主管業務機關同私方代表協商決定，並且加以任命。在企業行政關係上，私方代表既然也是企業的負責人員，就應當在公方領導之下合理地行使其職權，守職盡責，並努力學習，改造自己；公方代表則應當重視私方代表的職責，積極地、耐心地幫助他們在工作上作出成績，並使他們在思想上、作風上逐步獲得改造。合營企業的公方代表和合營企業的主管業務機關，都要善於把領導私方代表合理地行使職權、發揮技能和領導他們進行學習和自我改造密切地結合起來。人民政府對於合營企業中的私方代表採取上述各項政策，不僅是因為國家保護私股的合法權益，更重要的是要在對資本主義企業進行社會主義改造過程中使他們在公方代表的直接領導下和工人羣眾的監督、推動下，在生產經營的實踐中重新學習、改造自己，從而使他們在國家的社會主義改造和建設事業中，能夠有所貢獻，並獲得光榮的前途。如果私方代表有“合公營私”或其他違法行為，則應當對他們進行必要的鬥爭，並且應當依法處理；如果有破壞生產和其他反革命活動，更應從嚴處理。

第四、合營企業對於企業原有的實職人員，一般應當參酌他們原來的情況量材使用，使他們各得其所。應當教育和幫助他們認真地工作，積極地進行自我教育和自我改造，爭取為國家建設貢獻更多的知識和才能。對於工程技術人員和其他專門家，只要他們“誠實工作，通曉本業並酷愛本業”（列寧），就應當充分加以愛護，重視他們的意見，幫助他們正確地發揮專長，並且通過他們的生產和技術的實踐，耐心地幫助他們進行自我教育，逐步克服資產階級的影響和習慣。

合營企業對於在原企業中有勞績但已喪失工作能力的實職

人員，可以參照勞保條例或採用其他辦法，給以適當照顧。

有些企業在準備公私合營的時候，資本家任意安置私人，對於這種行為，應當加以批判和防止。

企業合營前的資本家代理人繼續在合營企業中擔任實職的，如果擔任了私方代表，他們的生、老、病、死、傷、殘等問題，由合營企業比照勞保條例的標準給以適當的物質保障，這項費用可列作合營企業的開支；如果不是擔任私方代表，可以享受一般職工的勞保待遇。

第五、資本主義企業的工資制度，如前所述，一般都是混亂的、不合理的。福利設施在各業各廠之間也很不一致，福利設施缺乏的企業中，職工的生活條件和工作條件未能得到可能的改善。企業實行公私合營以後，必須在這方面逐步進行改革，逐步向相當的國營企業看齊。但工資制度的改革是一個十分複雜並關係廣大職工生活的問題，必須參酌企業原來的工資福利情況、合營企業的生產業務情況和國營企業的有關規定，在企業改革和生產改進的過程中，經過對職工群眾的耐心教育，取得他們的同意，逐步進行，不可急躁處理。

第六、資本主義企業的經營管理制度，如前所述，帶着極大的腐敗性和落后性，嚴重地阻礙着生產力的提高和發展。企業實行公私合營以後，必須改革舊的資本主義的經營管理制度，推行社會主義的先進的經營管理制度；由於社會主義成分在合營企業中居于領導地位，這種改革不僅是必要的，而且是可能的。但由於合營企業是社會主義成分同資本主義成分合作的企業，而且由於舊的經營管理制度有了長期的習慣，在進行改革時，必須是穩步前進，不可急躁從事。一方面，要倚靠工人群眾的覺悟性和組織性，倚靠他們的自下的監督和自上的參加管理。企業公私合營後，應當採取適當的形式，實行工人代表參加管理的制度。另一方面，要對私方代表進行充分的協商和教育。合營企業在經營管理上逐步進行改革的過程，也就是逐

步教育、改造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的过程；对于私方代表及其他有关人員的資本主义的經營管理思想，需要通过經常的公私協商和民主討論，耐心地进行批判和教育，指导和帮助他們逐步改正。

第七、合营企业每年的利潤，在依法繳納所得稅后，应当就企业公積金，企业奖励金和股东股息紅利三个方面，加以合理分配。股东的股息紅利，加上董事、經理和厂长等人的酬劳金，共可占到全年盈餘总额的25%左右。其中私股分得的部分，应当听私股股东自行支配。企业实行公私合营以后，由于生产关系有了重要的改变，由于生产經營的改进，企业利潤一般会比私营的时候增多；因此，依照上述原則进行分配的结果，私股所得也会比私营的时候增多。但合营企业如果获得国家的特殊优待，例如原料由国家按照調撥价格供应，但产品的售价并未按照国家調撥价格計算，因而产生了超額利潤，这个超額部分应当繳还国家。合营企业分配盈餘的时候，如果过去有了亏损，应当在繳納所得稅以后先弥补亏损，然后依照上述原則进行分配；如果亏损較大，可以分年弥补，以便适当照顾职工福利和适当发付股息紅利。

現有的合营企业中，有个別企业經公私双方協議，采取保息的办法，即私股方面每年領取定額的股息，不参加企业的經營管理，也不負企业盈虧的責任。采取这种保息办法，如果是出于私股方面的要求，經過公私双方協商同意后，应当报請省、直轄市以上人民政府批准。

合营企业的公積金，应当以发展生产为主要用途，依照国家的計劃用于本企业，或者投資于其他合营企业（包括新建合营企业），或者投資于其他私营工业企业以实行公私合营。过去有些合营企业对公積金的使用，帶有盲目性，造成生产发展的不均衡和建設資金的浪費。今后，为要做到适应国家計劃的要求、防止資金浪費和生产发展的不均衡現象，公積金的使用应

当由合营企业的省、直辖市以上主管业务机关加以必要的管理和指导。合营企业公积金的所有权属于合营企业，由公积金投资取得的合法收益亦归合营企业所有，但公积金的使用，不论是用于本企业作为流动资金和固定资金，或者是投资于其他公私合营企业（原有或新建）和准备进行公私合营的私营企业，都应当服从国家计划。

第八、合营企业的董事会是公私双方协商议事的机关，应当适当的发挥它的作用。规模较大、股东较多的合营企业，一般应当设立董事会，并应当定期开会。公私双方董事名额，由双方协商规定。独资企业或者规模小股东少的企业，在公私合营以后可以不设立董事会，但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第十九条所规定的有关公私关系的重要事项，仍应当由公私双方代表协商处理。

合营企业董事会可以定期召开私股股东会议，报告董事会的工作，协商处理私股之间的权益事项。在不设立董事会的合营企业中，由公私双方代表协商召开私股股东会议。公方代表可以参加会议，给以帮助。

合营企业和它的董事会，应当担负教育和改造私股股东的责任。私股股东会议是合营企业和它的董事会联系私股股东并向他们进行教育的重要形式之一。董事会和公私双方代表都应当通过股东会议或股东座谈会等方式进行工作，注意他们的要求和意见，并用企业改造的实践来教育他们，使他们在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中逐步获得改造。

以上是关于“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的一些说明，请求国务院通过这个条例，并予以公布。

把有利于国計民生的資本主义工业 有步驟地改变为公私合营工业

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今天公布的“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是根据国家过渡时期总任务的要求和几年来公私合营企业的經驗制訂的。有了这个条例作为公私合营工业的准則，对进一步推动資本主义工业的改造，积极发展公私合营企业，将起着重大的作用。

把資本主义工业有步驟地改变为公私合营工业，是国家在过渡时期的重要历史任务。国家在过渡时期对資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分两个步驟进行：第一步，将資本主义工商业基本上納入国家資本主义軌道；第二步，将国家資本主义改变为社会主义。几年来，由于国家正确地执行了对資本主义經濟的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資本主义工业的絕大部分，已經納入了各种形式的国家資本主义的軌道，其中又以国家資本主义的中級形式，即加工訂貨統购包銷占主要地位。据統計，北京、天津、沈阳、上海、武汉、广州、重庆、西安等八大城市的私营大型工业 1954 年第一季度总产值中，国家加工、訂貨、統购、包銷的产值占 86.4%。这虽然还不是国家資本主义的高級形式，但是社会主义成分和資本主义成分在企业外部已有了某种程度的联系，加强了社会主义經濟的領導地位，限制了資本主义經濟的破坏作用，把資本主义工业初步納入了国家計劃的軌道，因而促进了生产的发展，也为这些企业的进一步改造創造了条件。

但对資本主义工业的改造如果停留在加工、訂貨的阶段上显然是不够的。因为在国家資本主义的中級形式之下，企业仍

为资本家所有，生产仍由资本家负责，企业还是按照资本主义方式管理，这样，企业中公私矛盾和劳资矛盾及由此而产生的许多矛盾就不能获得有效的解决，也限制了对资本家及资本家代理人的教育和改造。目前有不少企业虽已接受了加工、订货，但不遵守公私合同，没有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并且由于旧的生产关系不能适应生产力的发展，由于生产的盲目性与国家计划建设的矛盾的发展，要这些企业继续扩大生产，以适应国家和人民日益增长的需要，已有困难。这就要求把这些企业由国家资本主义中级形式引向国家资本主义高级形式，进一步改变生产关系，使生产力得到发展，增加产量，提高质量，降低成本，供应日益增长的需要和人民的需要。

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是公私合营企业。它是社会主义成分和资本主义成分在企业内部进行合作，社会主义成分居于领导地位，半社会主义性质的企业，这就便于按照社会主义性质企业的经营方针和管理原则来改造原有企业，也有利于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教育和改造。改造私营企业和改造资产阶级分子，是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一个整体的两方面。这两方面的工作是互相关联与互相影响的。只有同时做好企业的改造和人的改造，才能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任务。在公私合营企业中，由于资本家及资本家代理人能够得到公股代表的领导，得到职工群众的帮助与监督，这就最有利于做好企业的改造和人的改造工作，最便于准备条件，从容地和妥善地变国家资本主义为社会主义的企业。只要公私合营工作作得好，在公私合营企业中确立了社会主义成分的领导地位和领导作用，不断地改善和改造企业的经营管理，适当地改进技术，更好地发挥生产潜力，不断地提高职工群众的觉悟性和组织性，并经常地对资本家和资本家代理人进行教育和帮助其改造，这就能够造成必要的条件，最后完成资本主义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事实証明，公私合营企业比国家資本主义的中級形式的企业有很大的优越性。上海市今年上半年有六十家工厂改为公私合营，其中大多数厂在公私合营后的第一季度或第一个月，企业管理就有了改进，职工的积极性也空前高涨，在生产上就出现了新的气象。大同鉄工厂在公私合营前，一次为国家制造一百六十部六角車床，过期五个月才交貨，影响了若干工厂的生产。今年二月改組为公私合营企业后，都能按期完成生产任务，第二季度的生产計划提早在6月25日就完成了，产品质量完全合乎規格。在今年以前实行公私合营的五十七家工厂中，这种变化更是显著，其中許多工厂都扩建或新建了厂房，增加了机器設備和提高了产量。中华造船厂公私合营才两年，就从一个破烂的小修船厂发展成为一个規模較大的造船厂，厂房和机器比公私合营前增加了两倍，工人增加了六倍，今年計划中的生产总值比1952年的生产总值大六倍。中西药房1950年开始公私合营，改变了經營方針并重新組織了生产，到1951年，营业额比1950年增加两倍；1953年药品的生产量为1950年的七倍，成本也降低了二分之一；从1951年起，就扭轉了过去亏本的局面，私股股东分到了股息，企业还每年提出公积金十亿元，建造了新工厂。全市一百多个公私合营工厂还普遍改进了劳动卫生条件。1950年实行公私合营的信和紗厂，用一百多亿元資金改进了各車間温湿度、吸尘、照明和其他劳动保护設施，現在全厂四个主要車間都安装了冷風降溫設備。各工厂在改进劳动卫生条件后，工伤事故和疾病显著减少。新安电机厂今年二月公私合营后，第二季度的工伤事故比前三季度减少了一半。天津市現已有四十多家工厂实行了公私合营，其中永明油漆工业公司合营后，产量、利潤却都增加了两倍，劳动生产率提高了一倍半，成本降低了6%，私股分紅比合营前增加了一倍多。其他合营工厂情形也大体相同。像这样的例子各地都有很多。

但是，公私合营企业今天仍然很少，根据 1953 年统计，全国资本主义工业中，按产值计算，只有 12% 左右实行了公私合营。而发展公私合营，也是一件十分复杂的工作，它牵涉到公、私、劳、资等各个方面的关系。因此，今后一方面要积极发展公私合营，增加公私合营企业的数量，另一方面又必须采取稳步前进的方针，防止各种偏差。这就是说，要根据国家的需要、企业改造的可能和资本家自愿的原则，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在进行合营以前或合营以后，对资本家进行教育，是十分重要的。

目前，由于公私合营的优越性日益显著，由于过渡时期总任务的宣传，资本家中有愈来愈多的人申请公私合营，但也有不少资本家，还反映了不同程度的疑惧，这就需要向他们广泛深入地说明资本主义工商业必须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道理，说明人民政府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具体政策，增加资本家对于实行公私合营的积极性。而对于坚持用各种违法行为进行反抗的资本家，则必须区别不同性质、不同程度，分别予以批判教育及适当处理，对于有严重破坏行为的分子则应给予惩处。

在公私合营企业中，社会主义成分和公方代表在企业中必须居于领导地位，资本主义成分和私方则居于被领导地位。社会主义成分在企业中的领导地位，不取决于国家在个别企业中投资所占比重的大小，而是取决于国家政权的性质，取决于社会主义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领导地位，取决于公股代表同工人群众的结合和对资本家及其代理人的教育、改造，取决于这种领导能够确实地推动企业向前进步。在这个前提下，同时要承认私股的合法权益，使私股的合法权益受到保护。有些干部由于对公私合营企业的性质认识不明确，因而在企业领导上有放棄领导和忽视私股合法权益的或“右”或“左”的偏向，这种偏向应该迅速纠正。

企业实行公私合营后，就为发挥企业中社会主义成分的优

越性及其在企业中的领导地位和领导作用提供了可能。但还必须进行许多艰苦的工作，可能才能变为现实。其中主要工作之一，就是改革旧的经营管理制度，推行社会主义的先进的经营管理制度。但在进行改革时，必须稳步前进，不可急躁从事。企业的工资、福利、奖励等制度，应该参酌合营企业的原有基础和生产经营情况，参照国营企业的有关规定，逐步改进，逐步向相当的国营企业看齐。改革旧的经营管理制度就是社会主义的经营管理思想和资本主义的经营管理思想斗争的过程，是社会主义经营管理制度逐步代替资本主义经营管理制度的过程，所以必须依靠工人群众的觉悟性和组织性，要实行工人代表参加企业管理的制度，并广泛发动他们实行监督的权利。对资本家及资本家代理人的资本主义经营管理思想，要通过经常的公私协商和民主讨论，耐心地进行批判和教育，指导和帮助他们逐步改正。

私方代表在公私合营企业的行政职务上有其一定的职位，在公方领导之下，他们应该是有职有权的，当然，他们也必须守职尽责，不能假公济私。对于企业原有的实职人员，应参酌原来情况，量材录用，成为企业干部并使他们有充分贡献其经营管理或技术才能的机会。对于在企业中有功绩但已丧失工作能力的原有实职人员，给予适当的照顾，对企业的实有财产，应根据公平合理的原则，由公私双方协商估价；对公私合营企业盈余的分配，除了依法缴纳所得税外，应当就企业的公积金、企业奖励金、股东股息红利几个方面合理地加以分配。

目前的形势是有利于积极发展公私合营企业的。但是，也必须注意这是一个复杂而艰巨的工作。为了作好这项工作，必须坚决贯彻中央的各项政策，正确地运用国家的权力和法令，统一财经系统各有关部门的步调，依靠工人群众的觉悟性和组织性，加强对资本家的教育、改造工作。只要作好了这些工作，对资本主义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和发展公私合营工作，就

一定能取得良好的成績。

(1954年9月6日人民日報社論)

貫徹統籌兼顧的方針， 改造資本主義工業

我國的資本主義工業，在目前國家工業生產中還占有不小的比重。在國營經濟領導下，資本主義工業在發展生產、保證供應方面，發生了一些有益於國計民生的積極作用。但是資本主義的生產經營是以追求利潤為目的的。唯利是圖的資本主義對於國民經濟也必然發生破壞作用。因此，我們對於資本主義工業必須利用其有益於國計民生的積極作用，限制其不利於國計民生的消極作用，並對它們進行社會主義改造。這幾年，由於國家對資本主義工業實行了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資本主義工業的主要部分已納入國家資本主義的軌道。中級形式的國家資本主義——加工訂貨，已占了各大城市私營工業生產的絕大部分；高級形式的國家資本主義——公私合營，從去年起也在全國範圍內有步驟、有計劃地擴展着。

對資本主義工業進行社會主義改造是一項極其繁重的工作，首先必須注意到它的生產安排，因為生產的適當安排是社會主義改造的必要條件。要進行生產安排，就必須把各種類型的工業通盤打算。這就是說，必須根據黨和國家在過渡時期有計劃地發展社會主義、半社會主義工業，執行利用、限制、改造資本主義工業的總任務。對於中央國營、地方國營、合作社營、公私合營和私營的工業（在許多方面還要包括手工業），在保證社會主義成分不斷地增長的條件下，採取統籌兼顧的方針。在這個方針下，進行合理安排，既要有所不同，又要在一些方

面一視同仁，反对資本主义的盲目发展，把它逐步地納入国家计划的軌道。

对于各种經濟类型的工业，为什么必須在統筹兼顧的方針下，进行全盘计划合理安排呢？因为現阶段的我国，是五种經濟同时并存的國家。这些不同类型的經濟，不是孤立隔离，而是互相影响、互相关联的。如果我們孤立地去安排国营工业，把私营工业放在視綫以外，私营工业就会盲目地发展起来，或者因为得不到国家的扶助而发生困难。資本主义工业的盲目发展就会在原料供应和成品推銷上，打乱了国营工业的计划。这么一来，国营工业的计划，不是要受到損害嗎？部分有计划而全局沒有计划，則这个局部的计划，是沒法不受影响的。至于某些資本主义工业的困难，目前也会影响国民經济的发展，增加國家的負担。对于各种經濟类型的工业，进行全盘计划，合理安排，不仅能够限制資本主义生产的盲目性，而且能够保証国家全面计划的完成，能够使国营工业、合作社工业和公私合营工业得到順利的、有计划的發展。

为甚么在全盘安排各种經濟类型的工业生产时，要貫徹既要有所不同，又要在一些方面一視同仁的原則呢？因为国营工业是全民所有制的工业，而私营工业則是資本家所有制的工业，对待国营工业和私营工业，必須有所不同，否則，就一定会犯錯誤。但在有所不同的前提下，需要在一些方面一視同仁，因为在过渡时期中，私营工业也是国民經济的一个构成部分，經過社会主义改造之后，企业的資本家所有制，就会被全民所有制所代替。同时，私营工业的工人和国营工业的工人，都是中国的工人階級，我們断不能因为企业的性质不同，就把統一的工人階級分裂为两部分。因此，对于私营工业的安排和照顾，不論从社会主义改造的要求来看，从工人階級的根本利益和目前利益来看，都是必要的。

对各种經濟类型的工业，在生产上进行統一安排，从必要

性來說，那是很明显的，但是能不能办到呢？有没有这种可能性呢？事实証明，这种可能性是也存在着。处在过渡时期的我国，社会主义的国营經濟是国民經济中的领导成分，而且在国民經济中，不断地在增加着它的比重。由于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的进行，由于主要工业原料已經掌握在国家手里，由于国家掌握物資的范围逐步地在扩大，由于国内市場的批发环节和对外貿易也掌握在国家手里，由于国民經济計划化的工作正在稳步前进，——这一切，就使国营經濟在国民經济中的领导作用，更加增强，就使我們能够在工业生产上进行統一安排。

現在各地已經在統籌兼顧的原則之下，对各种类型的工业生产，进行了和进行着統一安排。为了貫徹国家的統籌兼顧的方針，我們必須注意下列一些問題：

第一、为了維持某些发生严重困难的私营工业的生产，在必要和可能的条件下，国营工业要对私营工业进行照顾，以便使它們能够維持生产。这就是国营經濟在分配原料和生产任务的时候，对于公私合营和私营工业，要給予适当的安排。有的行业，国家沒有經營或者經營得很少的，則应由主管部門，在公私之間，地区之間，統籌安排。在安排生产的时候，忘記了有所不同，忘記了保証社会主义成分的不断增长，那是錯誤的；同时，只看見国营經濟而忘記了私营經濟，或者只照顾了規模較大的大厂，而不照顾規模較小的中小厂，也都是錯誤的。必須糾正这些不正确的观点，必須适当安排私营工业的生产，才能使我們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得以順利进行。

第二、适当安排私营工业的生产，是今天的重要工作。但对私营工业的安排和維持，并不是要把資本主义的生产方式永远維持下去，而是为了替社会主义改造准备有利的条件。因此，对于私营工业的統籌安排，必須同生产改組結合起来。可以进行公私合营的，就进行合营；需要准备条件，需要进行生产改組的，就采取以大厂帶小厂，以先进帶落后的办法，进行并厂

和生产改組，并使这种改組工作和合营工作結合起来，需要而且可能迁厂的，就帮助迁厂，在适当时期再进行公私合营。至于极少数过于落后以至有害的企业，沒有改造条件，則可以有計劃、有步驟地安排其人員，淘汰其企业，并鼓励和指導他們把資金投資到有利于国計民生的事业中去。

第三、为了对各种类型的工业生产进行統一安排，必須合理地利用原有工业設備，控制新建和扩建工程。在輕工业方面，尤应重視这一点。現在很多輕工业的設備利用率很低，如果不合理利用，而又在其他地区进行新建和扩建工厂，从国家的观点来看，分明是多余的，分明是浪費的。因此，各地地方工业的投資，必須照顾到其他地方国营工业的情况；对于私营工业的扩展也要加以管理和控制。当前产品銷售发生困难的一些行业，如制药、金笔、文具、印刷、針織等等，极大部分是由于过去几年盲目发展所引起的。我們必須接受这一教訓；对于生产的发展，如果沒有适当的控制和管理，就会盲目增产，就会生产过剩，就会变成困难。

第四、对于私营工业要提倡提高技术。私营工业中技术落后的，要督促其改造；有害的产品（如坏药）要加以淘汰。現在有不少資本家，并不努力改善經營、提高技术，而是一味要国家替他背包袱，要国家对他們收购訂貨和加工，这是錯誤的。还有一些地方工业，不努力提高技术改善质量，而以限制外地品质优良的商品的办法，来保护本地品质較差的产品市場。这也是錯誤的。我們的一切措施，應該使先进的不断提高，落后的赶上先进。只有这样，才能使我国的工业技术和产品品质不断提高。当然，这里說的先进和落后，只是指的生产技术和商品的品质、規格，而不是經濟类型。如果把生产技术上的先进和落后，同生产关系上的先进落后（即先进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落后的資本主义生产关系）混淆在一道，就会使我們对各种类型的工业生产的統一安排的工作，受到妨碍。

第五、安排生产主要是通过加工訂貨的方式来进行的。为了安排生产的順利进行，必須减少加工訂貨的盲目性，加强計劃性和組織性，使工业方面的生产計劃，尽量少变、小变和有步驟地变，以免过多影响生产。这就需要工业部門和商业部門的密切合作。目下有些城市的工业部門和商业部門，在加工、訂貨这一方面还有些脫节，这是必須糾正的。

第六、統一安排生产和調整公私关系是密切結合的。为了使公私生产得到合理的安排，就必须使用各种社会力量。在这里，工会組織是很重要的，我們必須依靠工会組織和工人群众来做好生产安排的工作，来搞好生产；其次，工商业联合会和同业公会也是一个值得重視的組織。在安排生产的时候，有些地方，因为善于运用这一組織的力量，就使我們的工作处理得更加适当；有些地方，則因为沒有發揮它的作用，就使我們的工作遇到一些不必要的阻力。这是值得我們注意的。

第七、为了进行統一安排和按业改造，对于私营工业，必須按业进行調查研究，摸清其設備、产品、产量、原料需要量以及生产情况等，以便按国家建設和人民的需要，在产供銷平衡的基础上，拟訂按业安排的生产計劃，为按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打下基础。許多行业不是一下子就能調查清楚的，需要有計劃地逐步进行。

为了貫徹国家对工业生产統籌兼顧的方針，中央各有关部門，特别是同私营工业有关的业务部門和行政部門，各地党委和人民委员会必須重視这一工作，必須加强对于这一方面的領導，加强对于这一工作的檢查督促，及时掌握情况，及时研究并处理在統一安排生产过程中新发生的問題。只有加强对于工业生产統一安排的領導，只有貫徹对工业生产統籌兼顧的方針，才能使国家对資本主义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政策順利进行下去。

(1955年5月6日人民日报社論)

認真办好公私合营企业

現在全国有公私合营企业近二千家，大部分办得很有成績，显示了公私合营企业的优越性，証明了以公私合营作为对资本主义工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主要形式，是完全正确的。

但是，公私合营毕竟是一項新的工作，也是一項十分复杂的工作。要作好合营工作，必須注意很多方面的关系和問題。目前一般的情况是，重視了生产，但对公私关系重視不够；对企业改造注意得比較多，結合企业改造对资产阶级分子进行改造注意得比較少。领导机关在有些地方注意力集中在新合营企业的扩展，放松了对原有合营企业的领导。因而在公私关系上，有些企业中公方领导地位还没有确立，許多的企业中对私方权益尊重不够。有些资本家企图爭夺领导权，有的則采取消极态度。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改造，既存在着不能坚持立場进行原則斗争的現象，也存在着把资本家摆在一边、或挤出去的做法。这些情况如果不加以重視，并設法改变，就会影响合营企业的进一步巩固和提高，不利于社会主义改造事业。

要改变这种情况，首先就是要調整好公私关系，既要确立公方的领导地位，同时也要尊重私方的合法权益，教育和改造私方人員。公私合营企业是社会主义成分在企业内部同资本主义成分合作的企业，社会主义成分居于领导地位，因此它使企业的生产关系发生了重要的变化，工人在企业中的地位也有改变，企业利潤的分配除了規定适当的部分用来发付股东股息紅利以外，其余就可以按国家計劃合理地加以使用，以发展生产，改善职工福利設施。社会主义成分在企业内的领导地位，不决定于国家在这个企业中投資的数量，而是取决于社会主义經濟

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领导地位，取决于国家政权的性质，取决于公股代表同工人群众的结合和对资本家及其代理人的教育、改造。有些干部认为“公股比重至少要占一半才能居于领导地位”、“企业中公股比重愈大领导地位愈巩固”的想法是错误的。有些资本家企图在合营企业中“合公营私”，或者用其他方法企图争夺领导权，也是决不能允许的。但在确认了社会主义成分的领导地位以后，同时要保证私方的利益，使他们有职有权；要督促他们守职尽责，积极办好企业，并帮助他们在工作中做出成绩。1954年9月2日政务院公布的“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对于正确处理公私关系已作了明确的规定，它是公私双方应当共同遵守的准则，任何一方都不能违反。

协调公私关系的方法就是协商的方法。从一九四九年以来，我们在各方面工作中，都取得了许多协商的经验，这些经验应该进一步运用到公私合营企业中去。目前有些干部在对待资产阶级的态度上，对党的统一战线政策及其重要性缺乏应有的正确认识，思想上忽左忽右，而宁左勿右的思想目前占着主导地位，因而妨害了协商工作的开展。有的干部认为同资本家打交道就是立场不稳，因而远而避之，甚至对资本家的积极建议，也置之不理。也有些干部对资本家不敢批评，失去警惕，甚至怕学习总路线会刺激了资本家，个别干部还被资本家所腐蚀。我们必须克服这种偏向。

我们应该重视企业改造，但也必须重视人的改造。企业改造和人的改造都是社会主义改造。我们如果只重视企业改造，不注意对人的改造，将来经济上改造好了，而人还原封未动，那末在逐步用全民所有制去代替私人所有制的时候就将增加困难。当然，对人的改造必须结合着合营企业的各项具体工作进行。这就需要做好几方面的工作：贯彻国家保护资产阶级合法权益的政策，对人事安排、清产定股、利润分配方面必须按政策办事；企业内部应兴应革的事，尽可能要在事前和私方充

分协商；根据資方的能力、职位，分配他們以适当的工作，使他們有事可做，有职有权有責；有困难应当幫助他們解决，有缺点应指出，有錯誤应批評，有成績应适当表揚和鼓励。对資本家、資方代理人、高級職員中的进步分子要团结、使用，对中間分子要领导和幫助他們做好工作，对落后分子要推动他們进步，对坚决反抗的反动分子应依法制裁。对資產階級分子的改造，应抓紧思想教育，使他們爱国守法、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接受社会主义成分的領導，接受职工群众的监督，以此逐步改造他們旧有的思想。

公私合营企业的經營管理，必須逐步推行社会主义企业的經營管理方針，不能沿用資本主义企业的經營管理方針。这就是說，不是单纯追求利潤，而要服从国家計劃。現有公私合营企业的經營管理，虽已經过了一定程度的改造，但由于过去长期是一套資本主义的經營管理方式，所以，生产混乱、无人負責的現象，还程度不同地存在着。这就必須逐步改革旧的資本主义的經營管理制度，推行社会主义的先进的經營管理制度。要实行民主管理，发揚工人群众的积极性和創造性。要根据需要和可能訂立生产計劃，逐步实行計劃管理，并圍繞完成生产計劃，有重点有步驟地參照国营工厂經驗，建立和改革某些必要的組織和技术措施。至于旧企业带来的混乱和不合理的工資制度，以及有些企业职工福利設施的恶劣状况，也必須逐步加以改革，逐步向相当的国营企业看齐。但經營管理的改革，必須注意防止不从实际出发，要求过高过急的偏向，必須注意合营企业的特点，稳步前进，不可急躁从事。

公私合营企业的生产必須服从国家的計劃。有些企业在合营以后，不顾供銷平衡，盲目增加产量，因而产品质量下降。这就加重了供銷平衡的困难。合营企业的生产，必須貫徹“改革經營管理，節約原材料，提高质量，降低成本”的方針。同时还必須看到，企业合营后不可能都是賺錢的。对国計民生有

利、技术条件又好的企业，合营以后大都会有盈余；但相当数量条件差的，合营以后不一定立即会有盈余。有一些企业在合营前，生产任务就是不足的，所以，这些企业合营以后，必须经过一个时期慢慢地把它们改造过来。

为了做好公私合营工作，必须加强企业中党、团、工会工作，紧紧依靠职工群众的觉悟性和组织性。这是办好公私合营企业的基础。目前这方面的工作还很薄弱，有些合营企业中的党、团和工会还有各自为政的现象，在企业中还缺乏自下而上的强有力的监督。为了改变这种情况，亟应加强各级党委对公私合营企业的领导，我们不仅要重视企业生产任务的完成，还要加强对公私关系政策执行的检查，并在工人群众中进行系统的政策教育和阶级教育，使他们懂得经过公私合营这种方式对资本主义企业进行改造的重要意义，以及工人群众在这项事业中担负着光荣、巨大的任务。

公私合营企业中的资本家在企业合营以后能够积极工作的，目前正在增多，我们欢迎这些人，希望他们更加积极，进一步做好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但也有一些人在企业合营以后，对公方代表的领导和职工群众的监督还有抵触情绪，甚至消极怠工，这是必须纠正和制止的。

公私合营企业对于私营企业来说是具有很大优越性的，它提供了在企业内部加强计划性、改进生产、改进经营管理、办好企业的可能。但是要把这种可能变为现实，还需要公私双方和职工群众的共同努力。

(1955年5月25日人民日报社论)

加强对资本主义商业的 社会主义改造

在我国经济恢复时期中，商业方面的国家资本主义已有一些萌芽，但由于当时的条件和商业本身特点的限制，没有很大的发展。在国家进入有计划的经济建设时期以后，我国市场情况发生了重大的变化，这就是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和有计划建设的开始，人民购买力增长的速度超过了消费品生产发展的速度，供应和需要之间的不平衡逐步暴露和发展，而自由市场的存在和投机商人的捣乱，更加重这种不平衡的严重性。在这种情况下，国家自1953年起，先后实行了粮食和油料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今年9月15日起，又实行了棉布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及棉花的计划收购。这些措施完全是必要的、适时的。这些措施，不但保证了人民需要的供应，而且促进了农民社会主义觉悟的提高，和农业互助合作运动的高涨，也大大地推进了商业方面的国家资本主义的发展，开辟了逐行逐业改造资本主义商业的道路。

国家资本主义商业目前已出现了多种形式。在国家统一掌握货源的行业中，特别在实行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行业中，私营零售商贩，一般地被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目前经销、代销是商业方面比较发展的国家资本主义形式。在粮食和食油实行计划购销后，粮食和食油商已分别改为国营商业的经销店和经销店；在棉布实行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之后，棉布零售商一般已经同国营商业及供销合作社建立了经销或代销的关系。此外，在其他一些行业中，还发展了批购、公私联购以及公私联营等形式。由于商品种类复杂，国家掌握货源的程度不一，

又由于大中小城镇和乡村情况不同，在商业方面就需要有各种国家资本主义形式，以适应各种不同情况。

在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商业中，一方面，可以利用资本主义商业原有的资金、人员和机构，这对扩大商品流通，维持劳动就业是有利的，在资本家的所有制还没有废除的条件下，资本家也还是有利可得的；另一方面，严格限制了资本家的唯利是图，尽可能使他们在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起积极的有益的作用。这对稳定市场价格，和减轻消费者的负担是有好处的。经过国家资本主义这种过渡形式，把企业的改造和人的改造结合起来，为将来用全民所有制代替资本家所有制造成有利的条件。

根据资本主义商业本身的复杂情况和国家经济建设的需要，国家对批发商和零售商的社会主义改造，采取着不同的办法。由于批发商既和工农业生产有联系，又和广大零售商有联系，投机性最大，对市场 and 物价的破坏作用也最大。所以，为了稳定物价，保证供应，并加强对资本主义零售商的改造，国营商业是必须掌握批发环节的。在这一方面，国营商业必须有步骤地前进，而使批发商逐步得到改造。目前，对于批发商的政策是：能继续经营的，就让他们继续经营；如果国营商业需要他们代理批发业务的，可以委托他们代理批发；如果可以转为零售的，就让他们转为零售；如果能够转为别的行业的，就根据国家计划经济建设和人民的需要辅导他们转业。对于零售商，他们和广大的消费者有一定的联系，只要严格限制它的投机的一面，利用它的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的一面，在供应消费者日常生活必需品方面就能发生一定的作用，因此应尽可能地通过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逐步地把他们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对土产采购商，可采取公私联购或为国营商业代购的方式，逐步纳入国家资本主义轨道；农村中的货郎担子，可由合作社加以组织，在合作社联系、指导和监督下，深

入农村，收购零星杂货、小土产，推销零星日用品，这些对活跃城乡物资交流是有利的。

国家对资本主义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是一个广泛深刻的斗争过程，是一件极其细致、复杂的工作。因此，各级党委必须加强对商业工作的领导，加强对各地国营商业机构、合作社部门和工商行政部门的领导。目前尤其要加强对县、区、乡干部的政策教育。

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部门工作人员应该认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国家过渡时期总任务的一个重要部分。在逐步实现国家对资本主义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方面，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担负着重大的任务。因此，这项工作在各地区党委统一领导下，根据城乡分工的原则，在各有关经济部门的密切合作下，在广大店员和工商联的积极协助下，必须认真做好。在事前，必须做好调查研究等准备工作，以便积极慎重地进行这一工作，注意防止工作过程中“左”的和右的偏向。在改造批发商当中，对有关批发商的各项具体问题，如转业、资金出路、人员安排、存货处理等，都必须根据国家的政策精神和当时当地的具体情况，严肃妥善地加以处理，要防止简单从事和急躁情绪。对于零售商，在把他们初步纳入国家资本主义轨道以后，必须从货源和品种上进行调剂，维持他们一定的营业额，还必须加强对他们的领导和教育，指导他们改善经营管理，克服他们的各种违法行为，使他们能够发挥积极的作用。至于有些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的工作人员认为改造资本主义商业是“麻烦”或者在和零售商建立了各种业务联系后，抱着“万事大吉”的态度是应该注意纠正的。

在国家过渡时期总任务教育之下，目前在商人中间也已出现了一些进步分子，拥护国家过渡时期的总任务，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积极改善经营，为城乡物资交流服务；但仍有不少人在犹豫观望，也有少数人抽走资金，腐蚀职工，影响工人

階級內部團結，挑撥職工和政府間的關係，干着為廣大人民所唾棄的卑鄙勾當，其中有些人已因大量抽出資本而嚴重地影響了企業的經營。因此，應該使商人們徹底認識，國家對資本家的生產資料所有權和其他資本所有權是依照法律予以保護的。只要老老實實服從國家政策法令，安於合法經營，接受社會主義改造，為國家建設服務，那末，他們將得到國家的照顧，不但今天有事做，有飯吃，將來的生活和工作也將得到適當的安排，他的政治權利也不會被剝奪，前途也是光明的。如果任意抽走資金，花光吃光，影響企業經營，影響職工生活，危害公共利益，擾亂社會經濟秩序，破壞國家經濟計劃，這種非法行為都是國家和人民所決不容許的。

實現對資本主義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雖然目前各方面的經驗還不多，但我們深信，在社會主義的政治優勢和經濟優勢日益高漲的形勢下，只要各級黨委加強對商業工作的領導，國營商業、合作社商業、工商行政部門的幹部努力提高自己的政策水平，廣大店員積極協助，加強對商人的教育，那末，我們一定能在對資本主義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的過程中取得良好的成績。

(1954年10月9日人民日報社論)

重視商業工作

在國家的社會主義建設和社會主義改造事業中，商業工作日益增加了它的重要作用。如何做好商業工作，必須引起我們的黨和國家的普遍重視。

為甚麼商業工作越來越重要了呢？就目前的情況來看，主要的農產品已實行了統購統銷，日用工業品的百分之八十到九

十是由国营商业負責收购的，要采购这許多商品固然很困难，而合理地分配这些商品就还要困难。目前城乡物資的交流，人民生活用品和生产資料的供应，比之过去任何时候，都更有賴于国营商业的加强。商业工作对于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和人民的生活有重大影响，对于工农联盟和非社会主义經濟成分的改造工作也有重大的影响。

就过去几年的情况来看，商业工作是复杂的、多变的。为了发展我国的商业，党和人民政府曾作了很多工作，采取了很多重要的措施；1950年3月，为了稳定全国物价，实行了全国財經統一的重要政策。同年6月，随着市場上虛假繁荣現象的消逝，私营工商业維持經營遇到了困难，采取了調整工商业的办法。1951年，私营工商业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資產階級五毒泛濫，猖狂地向工人階級进攻，为了打退这种进攻，在全国范圍內展开了“三反”、“五反”运动。1952年，“三反”“五反”以后，私营工商业的經營发生了新的困难，人民政府又第二次采取了調整商业的措施。1953年上半年，由于国营商业和稅收政策的某些不当，一度助长了私营批发商的活跃，并影响市場的安定，又不得不采取一些紧急措施以稳定市場。其后，总路綫的宣布和統购統銷、加工訂貨、收购包銷工作的发展，自由市場大大縮小了，私商經營发生了很大变化，有的又遇到了新的困难，1954年人民政府又对私营商业进行了初步安排，今后还必须进一步考虑安排和改造私商的問題。

这一連串的事实，說明商业工作在前进中几乎每年都要发生一些新的問題，每次都要花費不少的精力去解决这些問題。这些問題的发生，反映了我国过渡时期的若干矛盾，例如：农业赶不上工业化和人民生活改善的需要；农民和党的社会主义措施之間的矛盾；資產階級对改造的一定程度的抵抗；工业生产发展的現状和人民需要之間尚有一定的距离等。这些矛盾必然会在市場上表現出来。因此，今后这种情况不但不能完全避

免，而且必然还会发生新的問題。但是，如果我們重視了商业工作，及时注意改变工作方面的缺点，解决一些我們能够解决的問題，那末我們完全有可能把商业工作安排得更好一些，使之在一个較长的时期內不发生問題，或者少发生一些問題。

應該怎样去重視商业工作呢？为了很好地安排商业工作，当前應該作些甚么呢？

首先，就是加强各級党委和国家行政机关对商业工作的領導。这是安排商业工作决定性的一环。随着国家經濟建設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商业工作的任务也日益繁重。商业工作的每一具体工作措施，都和农业生产、階級关系，以及城乡广大人民生活有极密切的关系，它既是經濟工作，又是政治工作。同时，商业部門的机构龐大，人員众多（将私营商业的从业人員計算在內，人数就更多），如果没有党委的統一領導和全党的重視，是很难作好工作的。事实上，現在各地党委一年总有半年到八个月在作統购統銷工作，这也就是具体的商业工作。因此不論从需要或可能來說，各級党委都應該加强商业工作的領導。中央已經規定在党的县委和較大集鎮的党委中成立財經部，区委也应有一人負責主管財經工作。这一規定，必須迅速貫徹执行。

其次，就是在各級党委的领导下，国营商业部門必須担負起統一領導全国市場的責任，貫徹統籌兼顧、全面安排的方針。这就是說，必須从全局观点出发，妥善地划分各种經濟成分商业的經營范围和經營地区，正确地規定公私商业經營的比重和貫徹对私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政策；努力研究全国市場情况并积极改进批发和零售业务等等。过去，若干地区的商业部門，由于缺乏統籌兼顧的思想和調查研究工作，对于私营商业的改造，相当普遍地存在着急躁情緒，只想代替，而不安排改造；只想包办，而不考虑包得了包不了，結果造成了部分私商維持經營的困难，也使城市和乡村的貿易发生“大通小塞”現象，这

是极不利于工农业生产和巩固工农联盟的基本政策的。这种主观主义的做法，必须迅速纠正。应该认识到，今后社会主义商业的巩固和壮大，绝不能只是限于计算公私比重数字的变化，同时应看到对于私营商业领导和改造的程度。必须很好地全盘地利用私营商业的人力、经验和设备，积极领导他们并改造他们，使之成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服务。只要我们能很好地利用、限制和改造私营商业，不仅不会削弱社会主义商业的力量，还会使社会主义商业的阵地进一步加强和巩固。

再次，就是要做好统购统销工作，使之制度化，并迅速加强市场管理。统购统销的商品，是人民生活中大量需要的商品；统购统销工作又是一个较长时期的工作，这项工作做得好坏，对市场的稳定有极大的影响。但是，由于事属初创，任务艰巨，经验不足，对产销情况一时尚难摸清，在实际工作中一时尚无一套完整的制度，因而在粮食统购统销工作中，也就难免发生“产量估高，留粮偏低”的情况，使群众顾虑“购、销无底”。现在，国务院已决定在统购统销的基础上，进一步实行粮食的“定产、定购、定销”，这项工作必须做好。做好了这项工作，就可以有效地克服上述缺点，使统购统销工作走向制度化，并有利于商业工作的安排。在市场管理方面，各地不分主要或次要商品乱定规章、滥加管制，以及任意宣布统购统销商品的混乱现象也必须立即停止。因为这种做法的结果，既不能真正管好市场，反而造成农村市场管理过严过死、阻塞物资交流。今后，除非中央指示，任何地方任何部门都无权规定统购统销商品品种。

最后，就是要进一步加强商业行政机构和改善经营管理工作。目前各级商业行政机构的组织是不健全的，特别是专署和县没有有力的商业行政机构，以致情况反映不及时，指挥调度不灵活，现有的商业组织形式还不能完全和客观要求相适应。因此各地必须迅速进一步健全和加强专、县级的商业行政机构，使之真正能够担负起统一计划和安排全部商业活动的责任。在

改善經營管理方面，当前最迫切的任务就是加强并改进批发工作。这项工作必須根据商业部統一的部署，在1955年內做出一定成績来。目前，商业部門經營管理中的浪費現象还很严重，各地区和各专业公司必須根据不同商品和不同地区的具体情况，爭取在1955年內，在改善运输調撥、降低商品損耗，改进手續制度、加速資金周轉、降低費用等方面，进一步提高工作质量，为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积累資金。

当然，是否重視商业工作，还表現在很多方面，但是，只要真正認識了商业工作的重要性，其他一切問題都是可以逐步解决的。我們相信，在中央的领导下，在各級党委和商业合作部門的共同努力下，我們是一定能进一步做好商业工作的。

(1955年5月8日人民日报社論)

經過互助合作道路，改造 农村小商小販

截至1954年年底，全国农村私商初步估計还有二百四十一万户，三百五十万人，拥有流动資金三万四千亿元。在这批私商中，除了約占总人数1.7%的商业資本家和少数富农兼营商业者外，絕大多数都是小商小販。这是农村商业活动中不可缺少的一个巨大的力量，也是在农村中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一个重要方面。改造这些小商小販的方針，是根据自願的原則，在供銷合作社领导和計劃下，通过各种形式加以組織，使它們經過互助合作的道路，分担农村商品流轉的任务，并逐步过渡为供銷合作社商业。各級地方党委、政府机关、国营商业和合作部門，必須积极领导这项工作，把它当作当前领导农村經濟工作、活跃城乡貿易的一件重大的政治的和經濟的任务。

为什么要积极地领导农村小商小贩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呢？农村的工作任务不是已经够多够重了吗？是的，农村工作的确十分繁重，特别是统购统销开始以后，情况变化更大。以农村商业活动来说，国家和合作社商业收购的农副产品在1954年达到了商品总量的70%，出售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零售额达到了零售总额的60%以上，这样繁重的任务，甚至使国营和合作社商业简直忙不过来，整个城乡交流由于渠道减少发生一定程度的阻滞现象，使群众经济生活遇到一些本来可以避免的困难。可是，农村私商从业人员约为农村中的国营和合作社商业职工的三倍多，其营业额却日益减少，以致纷纷转业，转业未成的陷于失业，变成国家的新的经济负担。必须调整这种不合理现象，才能活跃农村经济生活和城乡贸易。

农村小商小贩，他们和农民有着密切的联系，担负着一部分收购、分配和短距离运输的任务，并且具有吃苦耐劳的习惯，能够深入到偏僻乡村，这种劳动，对活跃农村经济有着广泛的影响和重要的作用。如果能把他们组织起来，就可以使他们成为国营和合作社商业的一个有力的助手，增加城乡间商业流转渠道，满足城乡群众需要，大大扩大和巩固社会主义商业在农村中的阵地和影响。正如斯大林在俄共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上指出的：“为了在贸易方面巩固起来，完全没有必要把最后一个村庄最后的一个小商人都驱逐出去，而只有把每个县变为苏维埃商业的基地，使一切小商人都不得不围绕着每个县的合作社—苏维埃商业的周围而旋转，如同各行星绕着太阳转一样。”当然也必须看到，农村小商小贩人数众多，经营分散，无领导、无计划，有很大的盲目性，如果任其发展，破坏性也是很大的。因此又必须积极加强领导，发挥他们的积极作用，防止和克服他们的破坏作用。这也是各级领导机关必须十分重视的一个问题。

为什么改造农村小商小贩不能用别的方法，例如通过国家

資本主义的方法或采取剝夺的方法，而必須經過互助合作的道路呢？这就因为小商小販既不同于商业資本家，也不同于封建地主的經營。农村小商小販，他們一般是沒有或仅有少量資本，開設小規模商店或肩挑叫卖和摆摊出售，不雇用店員或只雇用少数店員，以自己从事商品流轉中的劳动为生活的全部或主要来源。这也就是说：小商小販同是农村中的劳动人民。他們与农民和手工业者的共同之处，就是他們既是劳动者又是私有者，具有分散、落后、保守等特点，并且比农民和手工业者更容易接受資產阶级投机取巧的思想影响。但是無論如何，既然他們是劳动者，这就决定了他們可以在工人阶级领导下逐步走到社会主义，對他們的社会主义改造，就不应采取剝夺的办法，或硬性排挤代替的作法。正如刘少奇同志在关于宪法草案的报告中指出的：“在劳动人民中，除工人农民外，我国还有为数不少的城市和乡村的个体手工业者和其他非农业的个体劳动者，他們是依靠劳动过活的，或者是主要地依靠劳动过活的。工人阶级必須如同团结农民一样，很好地团结这些劳动人民共同建設社会主义。团结这些劳动人民，是属于工农联盟的范畴之內的。”

組織小商小販互助合作的形式，根据各地試点的經驗，目前大体可分以下几种：带有社会主义萌芽性质的經銷、經營小組；属于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合作小組、合作商店，或在具有生产性的行业中的合营；以及社会主义性质的代购代銷（不經營自营业务的）。不管这种或那种形式，根据各地試点的初步經驗，組織起来以后都有很大好处：合作社业务范围扩大了，城乡物資交流和农村初級市場活跃了，小商小販的积极性提高了，他們的經營活动納入了合作社的計劃軌道，通过务业活动，也更便利了合作社指导他們改进經營方法和加强对他們的教育。郑州市合作社郊区办事处在須水鎮組織九戶小商販成立了一个百貨业合作小組，从今年1月1日开始营业，只最初四天，營業額就比这些商販組織起来以前在同一期間的总營業額增加

138%。組織起来以后，商販的积极性大大提高了，逢集售貨，背集下乡，大雪天还挑担送貨。过去农民們需要“热貨”，私商买不到，合作社有貨又願不上卖，这次批給合作小组以后，四天就卖出二万个气眼、七百四十根鞋皮、五百付鞋带。这既扩大了合作社的业务，满足了群众的需要，而这些小商小販看到合作社对自己的态度改变了，也日益紧密地靠攏合作社，主动积极地要求供銷合作社領導他們进行改造。

把农村小商小販組織起来，这还是一个新的工作，同时，这也只是對他們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一个开端。由于这是一个新的工作，在开始試行的时候，就必然会碰到很多困难和阻碍。有些合作社的干部认为凡是私商都是資本家，怕接近私商就是立場不穩，怕組織私商发展了資本主义，怕开展了批發业縮小了利潤，因而普遍地不重視他們，不組織他們，甚至用各种办法排挤他們；而小商小販則有些怕組織起来生活不习惯、用錢不方便，有些怕組織起来后收入少、自己吃亏，有些怕当地政府不領導，垮了台沒法生活。因此必須深入地进行政策教育和思想动員，照顾到实际工作中的各种困难，穩步前进，充分做好試办的准备工作，耐心地培养典型，做出榜样。只有这样，才能使这项工作順利地进行。由于互助合作只是改造小商小販的一个开端，因此把他們組織起来以后，就还要用很大力量去帮助他們改进經營管理，合理划分貿易范围，監督他們遵守各种章程制度，防止掺杂掺假、制造黑市等等行为，同时要有計劃地領導他們进行学习，肃清資本主义唯利是图的經營思想，树立为农业生产服务和服从国家領導的思想，树立秤平、斗滿、尺碼足、貨真价实、童叟无欺的新的商业道德。必須認識到，对农村小商小販的改造是一件极其复杂的工作，应该把它摆在重要的工作日程上去。

随着国家經濟建設的发展，工农业生产的日益增长，农村商业工作的任务也势必一天一天加重，积极地組織小商小販的

力量，加強對農村商業活動的領導，這是全體農村工作者當前的迫切任務，也是在農村中具體貫徹過渡時期總路綫的一個重要方面。我們必須用一切努力，做好這項工作。

(1955年2月4日人民日報社論)

積極利用和改造農村私商

我國農村中目前存在着四種形式的貿易，即國營貿易、合作社貿易、私營貿易和農民貿易。在過渡時期中，隨着社會主義建設和社會主義改造事業的前進，國營貿易將會採取不同方式，日益加強對農村貿易的領導作用；合作社貿易將會不斷擴大它在農村的貿易陣地；私營貿易必然要繼續縮小它的陣地，改變它的性質，最後改變為社會主義商業；農民貿易，隨着農副業生產的不斷發展，將是一種長期存在的貿易形式，但同時也將不斷縮小其商品販運部分。這種變化是不可避免的趨勢，也是有利於組織商品流轉，更好地為社會服務、為社會主義建設服務的。

近半年來，各地對農村私商已進行了不同程度的安排和改造，並已獲得了不少成績。截至1954年底，全國農村通過各種形式進行改造的私商約有二十萬人，部分地區並對若干行業進行了全面的改造和安排。這個工作，對活躍農村經濟生活起了巨大的作用。但由於廣大農村商業幹部對過渡時期非社會主義經濟的改造的艱巨性和商品交換的複雜性認識不足，加上在處理農村私商時的急躁情緒，有些地區的供銷合作社只管擴展自營業務，沒有足夠注意全面安排和改造農村私商，盲目地動員一些農村私商轉業；有些對私商雖然做了某些安排，但對他們的照顧也是不夠的。結果一方面造成許多農村私商轉業無路，生活

发生困难；另一方面城乡物资交流发生了某些阻滯現象。

城乡物资交流要经过千万条线来实现，是多年来自然形成的，而农村私商在活跃城乡物资交流中是起着一定作用的。为了进一步把城乡商品结合工作做好，和便利群众的购销要求，就必须要在供销社的领导之下，很好地把农村私营的贸易组织起来，使它为城乡物资交流服务。目前在农村中从事私营贸易活动的主要有小商小贩、商业资本家和富农兼商人三类。对小商小贩应通过经销、经营小组、合作小组或合作商店、代购代销等形式，把他们组织起来，进行改造；对商业资本家应通过经销、合营等形式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对富农兼营商业的，一般地应逐渐使他们棄商轉农，但对于情况特殊的，如本人长期经商或有一定经营技术为社会需要的，或转业有困难的，仍应适当地加以安排和改造。这就需要根据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积极改造的方针，在保证社会主义商业在农村中不断增长的原则下，分别农村私商的不同情况，由供销社对它们进行安排、改造，使它们的人员、资金、设备、技术更好地为社会服务。

农村私营商业在活跃城乡物资交流中还有着一定的作用。这首先表现在它们目前还担负着农副产品商品量30%左右的收购任务，和农村零售额中40%以上的销售任务。其次，它们有着一个巨大的商业网。我国目前农村商业人员中，农村私商占了80%，所以，必须充分重视和利用这支力量来为城乡物资交流服务。有些地区，由于对农村私商利用不够，以致一方面供销社担负的购销任务过于繁重，顾此失彼，不能胜任；另一方面，农民群众买卖商品也感到非常不便。有许多地区把各种商业力量组织得好，情况就有很大不同。如江西省丰城县桥东镇原来是每逢圩日，供销社门市部都出现拥挤排队现象，计算起来，农民群众每月因排队购买日用品，就要浪费五千四百个小时；后来利用了三个小商贩，组织供油小组，专为

供銷合作社送油下乡，就大大节省了全区人民往返购油的劳动力，全区全月就可节省二千六百三十八个工作日。

农村私商中的极大多数是小商小贩。由于他们肩挑叫卖，能够深入到偏僻的乡村，他们不但担负着收购和商品分配的作用，并且还起着短距离运输的作用。这种作用，在我国农村分散、交通不便的情况下，更有着它的重要性。解放以后，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农民的商品购销需要日益增加，而农村的商品本来又是很复杂的，既需要购买大宗的工业品，又需要购买零星琐细的日用品；既需要出售粮食、棉花、油料等主要农副产品，也需要陆续出售家畜、兽皮、野草、野果、废铜、烂铁以至猪毛、鸡毛等零星物品。现有的供销社的零售网和流动购销组的力量还是不够用的，应该充分利用农村私商串乡叫卖的特点，收购供销社无力收购的许多零星物品，和代销许多为农民群众零星需要的商品，扩大工业品销路，活跃农村经济。山东省肥城县九区供销社平时不能经常送货下乡，使得许多家庭小用具及妇女、儿童用品长期积压；去年秋季利用了五个货郎担子，在二十天的时间内，就把积压三年多的枕头篋子五一〇張，积压一年多的妇女花鞋头六五〇張，鹅牌香皂一四四块全部销光了。山东省冠县四区供销社利用了十个小商贩代购代销，去年11月份代购黄花菜占四区供销社收购总数的60%，杏核仁占50%，废铁占90%，废锡占85%，废铜占60%，杂骨占28%。像这样的例子各地还有很多。

事实证明，通过各种形式利用和改造农村私商，不仅是为了当前农村市场购销业务的需要，也为今后农村市场购销业务的发展所必需。因为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事业的发展、城乡人民购买力的提高，农村市场的购销业务也将随着日益扩大起来；农村中交通不便，商品品种复杂，需要的商业人员是很多的。例如合作社零售门市部在大中集镇设立三至五个，小集镇设两、三个，每个门市部平均三个人，全国三

方六千个集鎮就需要二十七万五千人；每一、二个乡設立一个分銷点，又需要二十六万多人；商业合作小組需要一百四十万人；平均每两个乡左右如果有一个貨郎担子，也需十万人；除集鎮附近居民外，每一万人左右的地区一个油挑子，至少需要两万人串乡送油；加上其他农副产品收购站及乡村收购点以及貨郎担子約五十万人，以上共計为二百五十五万人。如果連同供銷合作社基层社做批发、加工、行政人員及两万人口以下县城商业人員，共需三百六十万人左右。由此可見目前充分利用农村私营商业的人員、机构、資金及設備是必要的和可能的。

积极利用和改造农村私商，是不是会縮小国营和合作社营的商业、縮小社会主义的商业障地呢？不会的。目前，国营和合作社商业已居于领导地位，掌握了批发业务，这是社会主义商业工作的决定关键。在这种情况下，把农村私商分別組織在供銷合作社周圍，在合作社领导下担負一部分商品流轉任务，这只会扩大社会主义商业在农村的影响，增加社会主义商业在农村經濟中的作用，并便利于逐步对私商进行改造。

农村市場是农村的經濟中心，也是城乡結合、工农結合的桥梁，对农村私商的社会主义改造是国家过渡时期总任务的一个組成部分。供銷合作社今后不但要发展自己的业务，而且还必須加强对农村各种商业成分的組織和领导，加强对农村私商的社会主义改造。这是供銷合作社在过渡时期的基本任务之一。要作好这一工作，同时也要求各級党委和政府行政部門以及各群众团体大家要关心农村市場的变化，加强对市場的领导，特別要对县、区、乡，合作社商业、国营商业、工商行政部門工作人員加强政策教育。只有这样，对农村私商的社会主义改造才能取得成績。

（1955年3月10日人民日报社論）

对农村私商的批发业务必須加强

今年春季全国許多地区的基层供销社开始举办对农村私商的批发业务。这对过去只經營零售业务，不对私商作批发业务的基层供销社來說，是一个极其重要的改变。根据全国80%的基层供销社的統計，一月份对农村私商的批发額为供销社零售額的5.2%，二月份为7.1%，三月份为8.5%，总的趋势是逐月上升的；但是，目前供销社对私商举办的批发业务，距离全面安排农村市場的要求还很远，多数地区的供销社的批发計劃都沒有完成，而零售业务却去繼續发展。这就使得农村市場方面的公私关系的紧张情况沒有进一步緩和，城乡物資交流中的某种滯塞現象也沒有根本改变过来。現在已經进入商业淡季，供销社應該迅速扩大批发业务，全面安排私商，努力活跃农村市場。这对于促进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对于巩固工农联盟，都有很大的好处。

但是，目前在全国范围的广大农村中，基层供销社并不能完全滿足广大农民的购买生产資料，生活資料和銷售土产、特产的要求，現有私商的营业又受了很多限制。这种情况應該改变。供销社除了在零售业务方面应作必要的控制和收縮以外，还应该以主要力量举办对私商的批发业务。只有对私商举办批发业务，才能發揮他們对国計民生的积极作用，逐步克服城乡物資交流中的某种滯塞現象；并限制和防止他們对国計民生的破坏作用，把他們的經營逐步納入国家計劃經濟的軌道，实现对农村私商的社会主义改造。

許多供销社的干部，特别是直接負責安排农村市場的基层干部，对于給私商批发貨物，还有不少錯誤認識和思想顾虑。

他們還不願意給私商批發貨物；而在不得不作的時候，就設法把私商的營業額安排得小些，把批發的貨物品種盡量減少，把差價和手續費盡量訂得低，並給私商分配冷貨背貨。因此，解決供銷社幹部在這些問題上的糊塗思想，乃是合理地安排農村市場，進一步開展對私商的批發業務的關鍵。

有人說，“供銷社對私商舉辦批發業務，就是發展資本主義”。這種看法是錯誤的。供銷社適當地減少零售業務，增加批發業務，它的總營業額不會減少；而供銷社舉辦批發業務，盡量利用農村私商的人力、資金和經營技術，它就可以從繁重的零售業務中抽出力量，改善和提高供銷社內部的經營管理，加強對整個農村市場的領導，加強對私商的監督，根據國家計劃組織農村的商品流轉，並穩定物價。

有人說，“農村私商不容易領導”。他們把農村私商一律當成了資本家，而忽視了他們當中的絕大部分是可以通过互助合作道路組織起來的小商小販。不能否認，小商小販也都有投機思想；但是，供銷社如果加強對小商小販的教育和監督，就可以逐漸克服他們的投機取巧的經營思想和經營習慣，把他們的經營納入供銷社的計劃中。即便對於商業資本家，今天在批發業務上，我們仍然是給予統籌安排的。害怕私商不好領導，不願意通過批發業務去安排他們，這就說明某些幹部對執行“統籌兼顧，全面安排，積極改造”的政策還有畏難情緒，而這種情緒是必須克服的。

許多地區的供銷社認真地執行統籌安排的政策，擴大了批發業務，已經使當地的農村市場迅速活躍起來。拿湖南常寧縣二區柏坊鎮做例子。這個鎮二月份的市場零售總額比一月份下降了54.6%，就是說，淡季尚未到來，供銷社和私商的營業都已萎縮。供銷社從三月份努力開展批發業務，它在三月上半月的營業總額就比二月份全月增加了18.5%（其中對私商批發額占營業總額的45.1%）；私商由於有了可靠的貨源，營業額也上

升了。这样一来，供销社的某些零星商品再也不积压了，群众买东西方便了，小商贩的经营积极性提高了，供销社的干部也从实际工作中体会到开办批发业务的好处。这个供销社的副主任何月生說：“过去我們专作零售业务，忙死也忙不过来，群众还埋怨；开办批发业务以后，不但有了精力做更多的重要工作，就連学习和生活制度也可以坚持了。”

供销社在举办批发业务、安排市場的工作中，同样要防止右的傾向。現在少数地区已經发生了这样一种情况：供销社对市場情况不作研究，零售业务收縮过猛，甚至把私商早已不再經營或少經營的重要商品全部或大部让給私商去經營；有些私商乘机抬高物价，扰乱市場。这种做法也是錯誤的，必須加以反对。

单靠基层供销社举办批发业务是有很多困难的。各級供销社的領導机构必須集中一定的力量，深入、具体地帮助基层社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各种問題，帮助基层社組織貨源、規定批发价格、建立和健全批发机构。否則基层社的批发业务就不会很好地开展起来。

現在各地党委和政府部門正忙于領導春耕生产，整頓和巩固农业生产合作社以及粮食的“定产、定购、定銷”等中心工作。在进行这些工作的同时，應該抽出一定的力量，适当地照顾安排农村私商的工作。为了安排私商，活跃农村市場，需要做許多經濟工作和政治工作，如果沒有党委和政府部門的統一領導和支持，安排工作就不能順利进行。各級党委、特別是地委和县委，必須把“統籌兼顧，全面安排，积极改造”的政策，迅速傳达到区乡干部和財經系統的干部中去，結合当地的市場情况，組織討論和学习，使广大基层干部都能明确認識貫徹上述政策的重要意义。只要各个有关部門在当地党委的統一領導下密切合作，农村私商就可以很快地得到安排，农村市場就可以很快地活跃起来。

（1955年5月22日人民日报社論）

統一認識，全面規劃，認真地做好 改造資本主義工商業的工作

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執行委員會第二次會議已經在昨天閉幕。這次會議在中共中央和毛澤東主席的關懷和指導之下，着重地討論了進一步開展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問題。這個討論是適時的。我國的發展國民經濟的第一個五年計劃已經實行了將近三年，社會主義工商業每年都有巨大的發展，社會主義經濟的優越性和它在國民經濟中的優勢已經越來越顯著了；越來越多的人們看到，我國在大約三個五年計劃的時期內，基本上完成生產資料私人所有制的變革而建成社會主義社會，這不但是理有固然，也是勢所必至了。我國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在過去幾年工作的基礎上，今年已經開始走上一個新的發展階段，即許多行業在各地方分別地進行全部公私合營的階段，而這是我國現階段國民經濟的有計劃的發展所迫切需要的。在這一情況下，特別是在全國農業合作化已經進入高潮以後，資本主義工商業者對於社會主義改造中的各項原則問題、辦法問題和個人前途問題表示迫切的關心，是完全可以理解的。經過這一次會議的討論，經過參加這次會議的各個代表回到本地以後的傳達，我們相信，全國工商業者的認識可能要提高一大步，而改造資本主義工商業的工作也將進行得更好。

我國對於資本主義工商業採取和平改造的方針，是從1949年立國之初就確定了的。採取這一方針的根據，從政治上說，是由於我國民族資產階級在反對帝國主義反對封建主義的人民民主革命中，曾經在不同的程度上參加了革命或者採取了中立

态度，而在参加这个革命的时候，曾經同工人階級結成了統一戰綫；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他們也采取了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而反对帝国主义反对封建主义的立場。从經濟上說，是由于我国經濟落后，工人階級領導的人民政权有必要同願意接受国家資本主义的民族資產階級建立經濟上的联盟，以便于發揮資本主义工商业在一定时期內有益于国計民生的作用，維持工人就业，增加产品供应；而經過国家資本主义的形式，也就便于用和平改造的办法来有秩序地把这些企业納入社会主义的軌道，避免因突然变革所引起的損失。我国已經建立了工人階級領導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强大的人民民主政权，建立了强大的和不断壮大的社会主义經濟，并且得到以苏联为首的强大的社会主义陣营的巨大援助，而資產階級对于农民和其他小資產階級的影响正在越来越小，大势所趋，只有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是唯一的光明道路。因此，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上面，就指出了“我国能够通过和平的道路消灭剝削和貧困，建成繁荣幸福的社会主义社会”，并且規定了“国家通过国家行政机关的管理、国营經濟的領導和工人群众的监督，利用資本主义工商业的有利于国計民生的积极作用，限制它們的不利于国計民生的消极作用，鼓励和指導它們轉变为不同形式的国家資本主义經濟，逐步以全民所有制代替資本家所有制”。

在人民政府的正确領導之下，由于国营經濟机关、工商行政机关和私营企业中的工人群众的努力，也由于工商业联合会、民主建国会等組織和工商界爱国人士方面的协同努力，由于对工商界进行了团结教育工作，也由于对工商界进行了必要的严肃的斗争，六年以来，我国資本主义工商业不但对于国家的經濟財政作了有益的貢獻，而且在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方面有了很大的进步。首先，大量的私营工商业轉成了不同形式的国家資本主义經濟。在今年上半年，根据二十二个省的統計，加工訂貨的产值已經占私营工业总产值的 78.8%；而根据北京、天

津、上海等十二个大中城市的統計，加工訂貨的产值已經占私营工业总产值的 86.8%。公私合营的工业企业在今年上半年已經达到一千九百多戶，公私合营工业产值同私营工业产值相較，已經差不多达到三与五之比。在商业方面，凡是国营和合作社营商业已經掌握貨源的私营主要行业，基本上已納入国家資本主义的軌道。其次，工商界的政治状况也已經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从1952年开展反行賄、反偷稅漏稅、反盜窃国家資財、反偷工減料、反盜窃国家經濟情报的斗争以后，工商界重犯上述行为的情形已經有不同程度的減少和減輕。私营企业中的劳資关系一般地也有所改善，工人的监督已經在許多企业中建立起来。大多数城市中的許多工商业者經常进行政治学习，因而对于社会发展的規律，国内外时事和人民政府的政策法令提高了認識。尤其值得重視的是，在人民政府六年的教育下，在民主建国会、工商业联合会等組織的工作影响下，工商界中已經出現了一批愛国的、进步的分子，他們不但自己願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而且能够推动其他的工商业者接受改造。他們将形成工商界在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的核心力量。

但是在对資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問題上，是不是就万事大吉了呢？决不是这样。改造資本主义工商业，逐步地用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来代替資本主义所有制，即使是經過和平的道路，仍然是一場深刻的階級斗争，在这里不可能想像不遇到許多人的抵抗，不可能想像不需要用国家的力量和群众的力量来克服这些人的抵抗。工商界中还有不少違法行为，还有一些压迫工人和收买工人的行为，还有許多抵抗社会主义改造的行为，这些行为都需要反对和制止。所有这些，都应该引起工人階級、政府工作人員和一切愛国人士的严重注意。对于这一方面的情况，放松注意和丧失警惕，是完全錯誤的。但是今天的更重要的問題是在：党和人民政府在改造資本主义工商业方面的工作还做得很不够，还落在需要和可能的后

面。無論在共产党內，在工人階級內和在工商界內，关于改造資本主义工商业的宣傳教育工作还做得很少，許多思想上的混乱还没有得到澄清。同时，改造資本主义工商业的实际工作也还没有引起各有关部門和全国各地各城市的普遍重視。对于工商界的有系統的改造，对于全国經濟发展所迫切需要的在改造私营工商业問題上进行統筹安排、全面规划的工作，还是仅仅在开始。

必須适应当前的經濟和政治的新形势，加强党和人民政府在这一方面的工作。

第一，應該切实地統一党内和工人階級內的認識。改造資本主义工商业必須依靠工人階級，而为了充分地发动工人階級的各方面的力量来进行这一艰巨的工作，就必须首先使工人階級的先鋒队和广大的工人群众对于这个問題得到統一的正确的認識。應該看到，党内和工人階級內至今还有一些人是怀疑逐步地和平地改造資本主义工商业这一方針的；必須向他們好好地讲清楚道理。从原則方面說，馬克思主义从来没有排除过資本主义在一定条件下和平地过渡到社会主义的可能性。馬克思早就认为，在某种条件下，对于夺得了政权的工人階級說来，“最便宜不过”的是向資產階級实行“贖买”，以便实现社会主义的和平胜利。列宁在評論馬克思的这一观点的时候說：“对变革的形式、方法和手段，馬克思既沒有束縛自己的手脚，也沒有束縛未来的社会主义革命活动家的手脚，他非常懂得在变革时会有怎样多的新問題发生，在变革进程中整个情况会怎样变化，在变革进程中整个情况会怎样頻繁而剧烈地变化。”列宁本人就曾經企图在1917年革命胜利以后的俄国通过国家資本主义的过渡形式达到社会主义。但是由于那时俄国的国际国内条件，資產階級采取了敌視苏維埃政府的态度，所以列宁的計劃沒有能够在广大的范圍內实现，那时的形势，迫使苏維埃政府不得不采取迅速地剝夺資產階級的生产資料的手段。而在今天的中华

人民共和国，由于前面所已经說过的政治上和经济上的具体情况，对于我国工人阶级說来，最适当的正是向资产阶级的生产资料实行“贖买”，并且不是一下子贖买，而是在十几年的时间里逐步贖买。这种贖买的办法，即是工人阶级在这个时期内，在为了滿足人民和国家的需要而生产的时候，也从利润中分配一部分給资产阶级，而不是由国家另外用一笔錢向资产阶级的生产资料进行贖买。如大家所知，我国资本主义企业的利润的分配分为四部分：一部分是国家收的所得税，又一部分是工人享受的福利費，第三部分是为了发展企业而設的公积金，这三部分共占企业利润的四分之三以上；第四部分才是分給资本家的不足四分之一的股息紅利。资本家所得看来不算很多，但是，就全国統計，一年就有几亿人民币，积十几年之久，就有人民币几十亿之多，用来作为购买民族资产阶级的全部生产资料的代价，是完全足够的了。以上是就原則方面說。在从事实方面来看，我国六年来的历史已經确定不移地証明，采取逐步地和平地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方針，不但是适当的，而且是充分有效的。像我們前面所說的资本主义工商业和工商业者六年来的变化，究竟是很小的成績呢，还是很大的成績？究竟是很慢的进展呢，还是很快的进展？沒有疑問，應該說这是很大的成績，很快的进展。可以說，經過国家资本主义的形式，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原来的面貌已經受到了很大的改变。这种工商业已經不能不服从国家的管理、国营经济的领导和工人阶级的监督。这种工商业現在已經有一只脚被带进了社会主义的門槛，而另一只脚也已經非跟着进来不可。誰要是不看到事实的这个主要方面，他的观察就不会是正确的。

第二，應該切实地加强对于工商界的教育，消除他們的怀疑顾虑，糾正他們的錯誤思想。贖买是对物的，即贖买资产阶级的生产资料；除这以外，还有一个对人的問題，即对资本家进行教育改造、适当地安排他們的工作等等的問題。过去六年

的經驗証明，对于工商界进行教育是收到了成效的，但是这种教育工作还进行得不普遍，不經常，特別在中小工商业者中是这样。應該糾正这种缺点，认真地普遍地把对工商界进行政治教育的工作組織好。这种教育工作應該有的放矢，針对着工商界的具体的思想状况。例如許多工商业者所以有一种不安，是因为他們还没有认清社会发展的規律，还不能掌握自己的命运。應該告訴他們，他們是可以掌握自己的命运的，这里的關鍵是在把自己的前途同社会的前途結合起来。在旧社会里，不但被压迫階級，就是压迫階級也不能掌握自己的命运。旧社会的压迫者的路也是愈走愈窄，他們自己不断的互相傾軋，并吞，陷害，他們的政治的和經濟的投机往往要失敗。解放以前我国多数工商业者的悲慘境遇，更足以說明，他們在那时候是无法掌握自己的命运的。在今天的中国，情况完全相反。社会的前途对于所有的人都好比早晨的太阳一样明白，而所有的人只要沿着社会前进的方向前进，就都可以找到平坦而且广闊的道路。这种道路，对于农民、手工业者和其他小資产階級分子說来，就是放棄小私有制，接受社会主义的合作制。对于資本家說来，就是放棄資本主义所有制，放棄对工人的剝削，接受社会主义的国有制。資本家真正放棄了剝削，以劳动为生，他們的社会成分就不再是資本家，而是自食其力的劳动者了，他們同工人、农民就沒有矛盾了，他們就一身輕快不受社会責备了。这里說放棄剝削，不是說馬上就要这样做，而是說現在要做思想准备，要在各城市的資本家的学习組織中逐步地适当地展开对于这个問題的討論，如有疑問，要由适当的人加以解答，要准备經過公私合营、逐行逐业的改造，在条件成熟以后，最后达到生产資料的国有化。在那个时候，他們的工作是不是有問題呢？須知社会主义社会是沒有也不会有經濟危机的，只要不是懶汉，只要是願意誠懇地工作的人，就永远不愁找不到合适的工作做。因此，一切不反对社会主义改造的爱国的工商业者应

該认清这个前途，不但不要徘徊瞻顧，而且要主动地奔赴这个前途，这就是自己掌握了自己的命运，这就不至于惶惶无主，不至于像“十五个吊桶打水，七上八下”。一部分工商业者感觉自己年紀已經大了，恐怕做不了什么工作。如果是这样，那末，一則他們的子女将要接上来；二則凡是現在对于工商业的改造有貢獻的，社会和国家都不会忘記他們的貢獻。有人怀疑，到我国實現了三个五年計劃以后还有沒有統一战綫？当然，在資產階級和小資產階級不存在了以后，統一战綫的基础是变化了，但是屬於不同的社会集团和不同的历史出身的一些人們在社会主义原則下的联合将还是需要的，有益的。共产党人既然沒有在民主革命完成以后拋棄对于民主革命有过貢獻的党外人士，在社会主义革命完成以后，共产党人又有什么理由拋棄对于社会主义改造事业有貢獻的党外人士呢？又有什么理由不在工作上和政治上給他們以适当的安排呢？有人担心，資產階級里面是有反革命分子的，曾經同反革命分子有过瓜葛的人就更多，因此他們恐怕不能够获得人民的諒解。不錯，資產階級里面是有反革命分子的，他們坚决反对人民民主和社会主义，而且用实际行动来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这种人是必須按照他們的具体情况，有分別地加以惩处的，但是这种人只占极少数。仅仅在历史上同反革命分子有过瓜葛，不能就认为是反革命分子。这样的人只要坚决地断絕他同反革命分子的关系，并且尽可能使自己多做些有益于社会和国家的工作，使自己变为一个真正的爱国主义者，仍然可以根据他的爱国行为得到人民的信任。当然，人們也不應該忘記，像我們在前面所說过的那样，工商界中目前还有許多人是对国家和人民抱着錯誤态度的，他們对于社会主义改造还进行着不同程度的抵抗，他們对于工人群众还不尊重，对于社会和国家还有欺騙的行为。这些錯誤的态度和行为，自然不能同反革命分子的行为混为一談，但是必須加以坚决的糾正。

第三，應該注意加強培養工商界進步核心分子的工作。既然改造工商業不但要經過國家的法令，而且要經過統一戰綫的工作來進行，顯而易見，工商界中的進步核心分子在這上面就有重要的作用。毛澤東同志曾經指出勞動模範有三種作用：帶頭作用、骨幹作用和橋樑作用。工商界的進步核心分子，如果在改造工商業的工作中真誠努力，也應該在不同的程度上起這三種作用，就是在工商業者中帶頭接受社會主義改造，作為協助改造工商業的骨幹，作為人民政府和一般工商業者之間的橋樑。現在已經有了一批這樣的進步核心分子，他們已經做了一部分工作。但是他們的人數還不夠多，在各地方各行業中間的分布還不普遍，他們的覺悟程度一般地說來也還不夠高，他們的工作還需要更多的督促、指導和改善。對於他們當然不應該要求過高，但是也不應該估計過低。必須讓他們得到適當的工作的機會，有問題同他們商量解決，並且經常同他們接近，幫助他們克服缺點，使他們不斷地在工作中和教育中得到更多的改造，得到更大的進步。各地方的共產黨組織和政府機構、各公私合營企業的公方工作人員，必須對於這個問題真正給以重視，把現有的狀況認真地加以檢查和總結，以便有系統地、有長遠打算地作出培養進步核心分子的計劃，並且用持久不懈的努力加以實現。只有這樣，才能依靠各方面的通力協作，完成對資本主義工商業進行社會主義改造的歷史任務。

第四，應該對改造資本主義工商業的工作作出全面的規劃。隨着國民經濟的計劃化程度的增加，隨着社會主義改造事業在各方面的迅速進展，對私營工商業一個企業一個企業地進行改造已經不能夠完全適應需要了。全國私營工商業的各個行業，必須由國家統籌安排。除了一部分規模很小的私營工商業（例如一部分個體手工業和一部分小商販）需要採取合作化的辦法，或者繼續採取加工訂貨、經銷代銷辦法，而另一部分代銷商業（例如糧食業）可以在適當時機直接轉為國營以外，其餘一切

重要行业的私营工商业，都必须**在加强加工订货工作和经销代销工作的基础上**，分批分期地实行全行业的公私合营。只有这样，才能逐步地使这些私营工商业在供应、生产、销售之间，资金、设备、劳力之间，企业之间，行业之间，地区之间，避免相互脱节，达到平衡或者接近平衡。目前上海市轻工业的棉纺、毛纺、麻纺、造纸、卷烟、搪瓷、面粉、碾米等八个行业，已经采取了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办法，把一百六十五户合并为一百零三户；重工业的船舶、轧钢、机锻、铣牙、动力锅炉、电器、机器、汽车配件、水泥、染料、石粉、造漆、电讯等十三个行业，也已经或者正在进行全部或者大部的公私合营，将由一百八十七个厂合并为五十三个企业。北京市除了对若干私营工业进行了全行业的公私合营以外，在商业方面，也已经对棉布业实行了全行业的公私合营。这些行业在这样的合营和改组以后，生产和经营中的困难减少了，效率提高了，每一户的合理利益都得到了适当的照顾，每一户对于自己的前途也都放了心。为了实行金笔、钢笔、铅笔业的全行业改造，上海的地方工业机关专门成立了一个制笔公司，吸收私营企业的重要人员参加工作，大大便利了合营、改组、逐户安排的工作的进行。这一经验证明，成立各种专业公司来主管对于私营工商业的各行业的改造，是实行统筹安排的一种必要的措施。在全行业合营和改造的条件下，关于利润的分配，原来的资本家按一定成数分得企业利润（即所谓“四马分肥”）的办法，显然是不适用了，应该逐步地推行定息的办法，使原有的私股按照具体情况适当地分得固定的利息。当然，由于原有的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发展是无政府的，不可能有计划，不可能符合于整个国民经济的需要，因此，国家在统筹安排的过程中，必然要按照全社会的利益对原有企业加以合理的调整。调整的原则是：应该多发展的多发展，应该少发展的少发展，应该停止发展或者淘汰的停止发展或者淘汰，而对于所有企业的原有从业人员，都

應該按照具体条件，給以适当的安置。很明显，改造資本主义工商业的全面规划是一个巨大的复杂的任务。在这一任务中，不仅需要注意經濟上的安排，而且需要注意人事上的安排；不仅需要加强組織工作上的准备，而且需要加强宣傳教育工作上的准备。所有这些問題都不是可以馬上全部解决的。但是應該尽快地着手陸續作出规划，以便使工商业者更加明显地看到自己的前途，并且使整个工作的进展不落在客观形势的需要之后。

改造資本主义工商业是我国过渡时期总任务的一个組成部分。正确地执行这个任务，無論在經濟上和政治上都有极大的重要性。我們已經有了六年的經驗，这是一个良好的基础。这次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的會議，总结了过去的經驗，討論了中共中央和毛澤东主席的指示，在資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工作的过程中是有重大意义的。在这一次會議以后，我們相信，只要有有关的各方面能够統一認識，中央各有关部門和各地方都能够认真地克服过去对这一工作重視不够的缺点，加强领导，并且作出全面规划，这一工作就一定能够得到更妥善和更有效的发展，从而在比較短的时间內得到比較大的进步。

(1955年11月22日人民日报社論)

有准备、有步驟地推动私营工业 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

最近有不少地区对若干私营工业企业进行了全行业的公私合营。上海輕工业中已有棉紡、毛紡、卷烟、搪瓷、面粉等八个行业整个行业实行公私合营；重工业的船舶、軋鋼、机器、电器等十三个行业，也已經或者正在进行整个行业的公私合营

(有的是行业的大部分进行合营)。其他城市如天津的造纸业，北京的面粉、电机、制药等九个行业，广州的缝纫机业、油漆业，杭州的丝绸业等整个行业都先后实行了公私合营。对私营商业的改造也已开始采取这一办法，如北京的棉布业、国药业，上海的绒线业，都是整个行业或行业的大部分实行公私合营的。

公私合营是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已经纳入国家资本主义中级或初级形式的私营企业，基本上都要通过公私合营的形式逐步向社会主义过渡。在公私合营企业中社会主义成分居于领导地位，因而就有利于依照社会主义的原则对它的生产和经营进行改组和改造，并有利于对资产阶级分子进行人的改造。1954年以前，在扩展公私合营的方式上，主要是对少数规模较大的私营企业进行个别合营，这种方式是适合当时实际情况的。但随着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逐步进展和深入，国家对私营工商业必须采取全面规划、统筹安排、积极改造的方针，个别合营的方式显然已不能适应今天全面改造的要求了。

我国私营工业中，规模大的工厂只是少数，而为数众多的是中小型工厂，它们不仅在生产上是分散的，而且一般设备简陋，技术落后。根据1954年的统计，全国十三万多家私营工厂中雇用职工五十个人以上的只有五千多家，而雇用职工不足十个人的有九万多家；现代工业只占20%左右，工场手工业占80%左右。私营商业方面，更为零星分散。如果只是就少数规模较大，生产经营较好的实行公私合营，势必会增加安排和改造多数的中小企业的困难。这些为数众多的中小的落后的私营企业，如果不经过改组、改造的过程，是不可能提高它们的生产技术，改进它们的经营管理的。但是如果仅仅进行合并改组，没有社会主义成分直接领导，许多问题，仍然很难得到圆满解决。同时，如果对这些为数几百万的私营工商业都采取个别公私合营的办法，那就会造成国家资金严重的分散和浪费，并使干部的配备发生困难。这种办法也必然会使改造工作进度

迟緩，不能适应国家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农业合作化发展的要求，不能适应国家在大約三个五年計划时期內，基本上建成社会主义社会的要求。

全行业公私合营是当前对資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新形式。这一形式更有利于貫徹实现国家对私营工商业的全面規划、統筹安排的方針。私营企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就可以对各企业的人力（技术、劳动）、物力（設備、資金）統一調配，合理使用，可以在行业之間、地区之間做适当調剂，解决它們在私营情况下轉业和迁厂的困难；可以充分發揮以大帶小、以先进带落后的作用，使各企业的生产技术得以提高，經營管理得以改善，为进一步对他們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准备条件。全行业实行公私合营以后，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將較普遍地得到教育和改造的机会，并且使資产階級中的进步核心分子有更有利的条件来發揮他們的作用和影响。全行业实行公私合营以后，社会主义經濟成分就在全行业中树立了領導地位，全行业的生产和經營就可以完全納入国家計划的軌道。无疑地，这將是对資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一个重大步驟，对逐步消灭剝削、改变資本家生产資料所有制具有决定性的意义。

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并不是把整个私营行业原封不动地全部实行合营，而是在統筹安排的基础上，同全行业的生产改組和經濟改組結合进行的。几个月来各地統筹安排私营工商业的經驗証明，由于私营工商业的分散和經營管理方法的落后，生产制度的混乱和地区分布的不合理，如果单从分配生产任务上来安排它們，事实上很难做到。每个行业、每个企业都必須进行或大或小的生产改組和經濟改組，才能改变它們不平衡的情况。为数众多的中小企业的发展道路不外两种：一种是資本主义的道路，这就是大魚吃小魚，大企业吞掉小企业。这是一条使少数資本家发财而大多数人遭受破产和失业的痛苦的道路，

这条道路是我们坚决反对的。另一条道路，就是对它们进行生产改组和經濟改组，根据以大带小、以先进带落后的原则，来逐步改变它们分散落后的状态，提高整个工业的生产水平，这是社会主义的办法。

各地在进行全行业生产改组和經濟改组中，目前具体的做法已经有这样几种：（一）以大带小，以先进带落后；（二）在国营經濟领导下，实行联产、联营；（三）若干企业在相互协作依存关系或其他适合条件下实行合并，以有余补不足，并且发挥以先进带动落后的作用；（四）少数过于落后没有改造条件的，淘汰其企业，把人员安置到其它厂里去；（五）在必要和可能的条件下，有些企业要进行迁移，以利于发展；（六）调整或合并后，改变生产品种或改组后转到其它需要的行业去。

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也不是完全打乱原来的生产体系，完全另搞一套；而是要在统筹安排的基础上，根据发展生产的需要，实事求是地进行必要的合并和改组，并且要更有步骤地进行。例如上海最近对私营棉纺工业的全行业公私合营中，对申新、永安、丽新原有生产系统（它们每个系统都有几个工厂）是采取按系统合营的方式，对一些不能单独维持的小厂是采取合并合营的方式，还有一些厂是对它们采取了单独合营的方式。同时，全行业合营还必须根据各地区、各行业、各企业的不同情况，有步骤地进行。如果一个行业的全部企业都具备了公私合营的条件，就可以全部进行合营；如果一个行业中大部分企业具备了合营条件，就可以先对这部分企业进行合营；如果还有个别企业的资本家对合营没有考虑成熟，就可以允许他们再看一看，等一等；有些行业户数很少，企业规模较大，或者具有其它特殊情况的，也可以实行个别合营。

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不可避免地会遇到某些资本家的思想抵触。首先，应该使他们了解，从加工订货到公私合营，从

企业的私有到公私共有，是个重大的变化。这个变化适应全国人民的要求，符合于我国宪法所规定的国家根本政策，是大势所趋，势所必至的。要想长期维持资本主义的分散落后的状态是不可能的。其次，在进行生产改组和經濟改组中，一些大企业的资本家，害怕同小企业合并以后背上包袱，要求“門当戶对”；一些小企业的资本家有消极依賴情緒，害怕同大厂合并以后“吃不开”。更有的资本家乘机进行抽逃資金、安插私人乃至破坏生产等抗拒行为，这都将严重地阻碍改组、改造工作的順利进行。对于这些不正确的想法和做法，应该加以批評。落后的企业并入先进的企业，对先进企业可能有些影响，但是从全局来看，这样做符合于长远的利益。大企业、先进企业有带动小企业、落后企业的責任，这正是同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不同的地方，他們必須从全局观点来对待改组工作，不应该只从个人利益出发。私营企业的资本家这样做了，他們也就对国家对人民有了一分貢獻。

全行业公私合营比起个别合营来，是一項更为复杂、更为艰巨的工作。这不仅是因为它的数量大、牵涉的面广，而且因为这种合营是在一个地区、一个部門或在不同地区、不同部門中对资本主义經濟的全面改造。在进行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前，必須充分做好准备，做好一系列的政治工作和經濟工作，特别是对资本家的思想工作。各地必須在党委和政府的統一领导下，进行全面规划，有计划、有步骤、分批分期地进行，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錯誤和損失。同时，还必须依靠私营工厂中的工人群众的有力支持，对他們必須进行深入的政策思想工作。要充分發揮工商界中的进步核心分子的积极性，充分發揮工商业联合会、民主建国会以及同业公会等組織的积极作用。只有这样，才能上下結合，步調一致，减少阻力，增加助力，使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工作順利地进展。

（1955年11月25日人民日报社論）

进一步开展对城市私营商业 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

近半年多来，国家对城市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已經有了相当的进展。据全国三十二个大中城市的統計，已經有接近半数的私营商业分別納入了各种形式的国家資本主义軌道，社会主义性质的商业和国家資本主义性质的商业已經占領了城市商业零售陣地的四分之三。从行业上来看，統购統銷商品已經实行了全行业的經銷、代銷；百貨、文化教育用品、肉类、石油、煤炭等关系国計民生較重大的行业已全部或大部分实行了全行业的經銷、代銷；在主要行业中，对蔬菜、国药、杂货和公共飲食业的改造工作較差。

經過了1955年春、夏对城市私营商业的安排和改造，私营商业經營的困难情况已減輕，多数城市的私营零售商业已能够維持，一部分商店获得了利潤，少数較大的商店由于地段好、資本多、花色品种多，还获得了較多的利潤。在安排和改造中，商业資本家的态度一般是願意接受改造的。其中一部分积极分子，还在推动社会主义改造的工作上，起了骨干作用；但还有一部分人存在着坐待安排的消极情緒；还有少数人有抽逃資金、偷稅漏稅、抬价出售、掺假掺杂、偷工減料，以及开除店員积极分子等抗拒社会主义改造的違法行为。广大店員职工是积极地欢迎对私营商业的改造，在改善商店的經營管理、降低費用、监督資本家違法行为方面起了不小作用。在城市私营商业中，还有为数很多的小商小販（夫妻店和摊販），他們对經銷、代銷一般是欢迎的，多数人对組織合作商店和合作小組的办法是拥护的，有些城市已經組織了一部分合作商店和合作小組。

这些情况说明，把私营零售商全行业纳入经销、代销的办法是正确的，但是只采用经销、代销办法已经不能适应目前客观形势的需要，现在应该进一步做出改造私营商业的全面规划了。

各地对城市资本家商店的社会主义改造，已经创造了两种不同的过渡形式。其中对资本家零售商店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最好的一种过渡形式就是通过全行业的公私合营过渡到国营商业。过去曾经有过不少地方创造过个别商店公私合营的经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经验，在今年下半年由于北京市实行了私营棉布店的全行业合营，上海嵩山区实行绒线店的全行业合营，天津市实行了糕点业的全行业合营，才进一步发展和丰富起来。

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内容是：（一）在城市商业局领导下，充实和加强原有的国营专业公司，使它成为这个城市中一个行业或者几个行业的国营零售商店（包括消费合作社），公私合营零售商店，合作商店，合作小组和私营零售店的总领导机构，成为推动和组织私营商业成为公私合营商业或合作商店、合作小组的工作队。通过专业公司的领导、推动，广大职工群众的要求，工商业联合会、民主建国会和同业公会的协助和资本家中间一部分积极分子的活动，由国营商业投入一部分商品作为资金，把全行业的资本家商店都组织成为公私合营商店。在国营专业公司力量不足的地方，可以成立新的专业公司来担负领导改造工作。（二）资本家所有的资本，一律折价在公私合营商店入股，按股给以固定股息，其他盈余不再分红。（三）在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对城市零售商业网的设置，应根据商品的性能和消费者的需要，在便利消费者购买和考虑到适合于经济核算的原则下，进行全盘的计划，以求逐步改变目前城市零售商业网设置不合理的状态。这种全行业的公私合营，可以将全行业的一切资本家商店，完全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它将彻底改变过去资本主义商业中大鱼吃小鱼的情况，彻底地根据社会主

义的办法，按照以大带小，以先进带落后的原则来全盘规划社会商业网。这种办法，对广大的城市消费者，对资本家商店中的全体职工，以及对于一切资方从业人员，都非常有利。

除了公私合营的形式以外，通过代销把资本家商店直接改为国营商业的形式也是可以采取的。这种形式包括以下内容：（一）资本家商店全部或绝大部分代销国营商业经营的商品，资本家的流动资金以保证金形式存入人民银行或转入公私合营投资公司，给以利息或定额股息。（二）由国营商业派代表参加经营管理的领导并进行监督，并由国营商业代表、资方代表和职工代表共同组织经营管理委员会，经过一个时期后，把代销商店改为国营商店，由国家租用其合用的设备，录用其工作人员。在天津，已经有二十九家粮食代销店通过这种形式直接改成了国营商店。

在城市中，除了资本家商店外，还有着人数很多的小商小贩。对于他们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应当同资本家商店有所不同。

对小商小贩中间的座商，可以分别采取不同的办法进行改造。在棉布、大百货、五金等行业中，可以采取吸收他们加入公私合营商店的办法，这是北京组织棉布全行业公私合营时所采取的办法。在蔬菜、屠宰、饮食等行业中，资本家商店很少，主要是小商小贩，资本一般比较小，对他们的改造，可以采取在国营专业公司的领导下，把几户或更多户数的小商店联合起来，组织成为合作商店的办法，这是重庆市把屠宰业全行业一百九十多家组织起来所采取的办法。此外，还可以根据各城市小商小贩中间座商的具体情况，采取其他适宜的形式，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对摊贩的社会主义改造，一般可以通过合作小组的方式把他们组织起来，经过一个时期，过渡为国营商业的店员或国营摊贩。在城市摊贩中，有一部分人适宜于较长期地保留合作小

組形式（例如飲食業流動攤販），也可以較長期地保留，不必急于改造成為國營商店或國營攤販；有些經營零星商品的很分散的固定攤販和流動攤販，也可以放緩一步再去組織。在對攤販進行社會主義改造以前，應當對攤販市場分行業、分地區地進行整頓工作。

目前還有一部分小批發商和二批發商尚未進行改造，有些已經代替了的批發商業從業人員尚未吸收安置。對這些批發商的改造，應當和對零售商的改造同時進行。在進行對小批發商的社會主義改造的時候，應當注意繼續發揮這種小批發形式在商品流轉上的作用，現有的城市小批發市場，例如北京的東曉市，應當通過公私合營的形式或其他形式把它保留下來，使之繼續在城鄉交流上發揮作用，不要急于去改變這種小批發形式。

在改造私營商業的時候，要做到質和量並重。要做到已經經過改造的行業，不僅不減少經營商品的品種，而且增加經營商品的品種，特別是過去由私商、小販去採購的零星商品，國營商店、公私合營商店和合作社商店、合作小組也應當同樣去繼續採購；不僅不應該降低對消費者服務的质量，而且應該提高對消費者服務的质量；不僅不應該妨礙商品流轉的擴大，而且應該有利於擴大商品流轉。因此，在着手改造一個行業的時候，必須事先經過調查研究，進行周密的布置，經過充分的準備工作；在改造過程中和改造完畢以後，必須對改造工作的質量，進行詳細的檢查，規定必要的制度，對於私營商店原有的制度中有利於擴大商品流轉和提高服務质量的部分應加以保留，不應取消。

對私營商業實行社會主義改造，符合於全國人民的要求和憲法的規定，是大勢所趨，勢所必至的。但是，它還不可避免地會遇到某些資本家的思想抵觸。因此，在公私合營以前和進行改造的過程中，都必須進行深入的政治工作，把企業的改造和人的思想改造結合起來。在公私合營以前，要對資本家和他

們的代理人充分地进行宣傳教育工作，并在他們中間培养和选拔积极分子，使他們起一定的骨干作用。在公私合营以后，要給他們以适当的工作崗位，經常同他們接近，他們在工作中遇有困难，要协助解决；他們工作做得有成績，要給以鼓励；他們有缺点，要誠懇地對他們进行批評和教育，他們有长处，要虛心地向他們学习；要帮助他們学会采取批評和自我批評的方法，来改正自己的缺点，获得更多的改造和更大的进步。对小商小販的改造，更应当采取說服教育的办法，对于确实一时不願参加公私合营或者不願組織起来的少数人，应当耐心地等待一下，目前不要急于强制他們参加，对于他們照旧供应貨源，让他們經銷、代銷国营公司的商品。等到全行业合营已經基本实现以后，这些不願参加的少数人的問題，也就比較容易解决了。当然，我們必須提高警惕，防范在改造过程中少数反革命分子的破坏活动。

对私营商业进行全行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一項极为艰巨、复杂的任务。一切国营商业的領導干部和公私商业的全体职工，都必須加强团結，认真学习，充分地做好准备，做好一系列的政治工作和經濟工作。各地必須在党委和政府的統一领导下，进行全面规划，有計劃、有步驟、分期分批地进行，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錯誤和損失。

(1955年12月14日人民日報社論)

进一步做好对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工作

最近一个多月以来，全国各大、中城市有很多重要的私营工业和零售商行业，都陸續地实行了全行业的公私合营。到1955年12月上旬为止，仅据上海、天津、北京、武汉、广州

和重慶等城市和江蘇、浙江、安徽三省的不完全統計，私營工業中約有三十多個行業、約二千多個工廠，私營零售商業中約有十多個行業，三千多家商店，已經政府批准實行了全行業公私合營。這說明我國對資本主義工商業進行社會主義改造的速度，比以前大大加快了。

從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執行委員會第二次會議閉幕以來，全國各地私營工商業中的職工和資本家，都以無比的情緒接受社會主義改造。在全國私營工商業最集中的上海，到處可以看到“慶祝批准公私合營”的大紅橫幅和耀眼的金黃“喜”字。到處是工人和資本家們組織的報喜隊。許多被批准公私合營、或者被批准籌備公私合營的私營工廠和商店，都張燈結彩，舉行慶祝儀式。工人們不僅歡欣鼓舞慶祝企業的新生，而且以主人翁的姿態把這種熱情變為改善企業經營管理的力量。他們一批批出發到國營工廠、商店去學習先進經驗；他們主動提出取消舊企業的各种陋規，訂立新的工作、生活制度；並且提出各種改進今後工作的建議和保證。全國各地工商業者進一步認清了私營工商業者接受社會主義改造的光明前途，紛紛表現了走社會主義道路的決心。全國著名的上海寶大祥綢布莊，在申請公私合營被批准以後，資方又投入現款三萬元作為公私合營的準備金。上海私營百達棉織廠的資方，把家中私藏的四百二十兩黃金賣給國家，投入企業生產，迎接全行業公私合營。上海制筆公司在籌備公私合營的時候，通過了先交清稅款、還清債務、買好公債以後再實行全行業公私合營的協議。私營工商業者這種進步的行動，自然會受到全國廣大人民的歡迎。我們贊助他們進一步提高他們的政治覺悟，以便順暢地走上全行業公私合營的道路。

這一新的形勢表明我國對資本主義工商業進行社會主義改造、逐步地用社會主義的全民所有制來代替資本主義所有制，採用和平過渡的辦法，是完全必要的和可能的。它証明了黨的

路綫是完全正确的。

目前，已有很多省、市做出了对資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全面规划。規定在1956年和1957年两年以内，基本上完成对資本主义工商业以全行业公私合营为主要形式的社会主义改造。这是十分必要的，它将使我国的資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工作向前推进一大步。但是，在扩展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工作中，必須注意工作的质量，充分做好准备。

由于我国的資本主义工商业是在旧的社会經济条件下发展起来的，它的特点是不論那一个行业，其中絕大多数是中小型的工厂或商店，它們不仅在生产和經營上是分散的，而且一般設備簡陋、技术落后。根据1954年的統計，全国十三万多家私营工厂中，职工不足十人的就有九万多家。私营商业更是零星分散。对这样一些为数众多的中小型的落后的私营企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必須逐行逐业做好规划。规划的主要内容，就是关于生产改組、經济改組或調整商业网。这是一件十分复杂而艰巨的工作，这就必須做好調查研究工作。因为行业的规划必須从行业的具体情况出发，不仅要了解行业总的情况，而且要了解每个工厂或商店的具体情况，掌握必要的資料，才能提出切实可行的改造方案。在加强领导的基础上，有步骤有计划地分期分批地进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同时，要加强宣傳教育工作，特別是要加强对資本家的教育，使他們解除顾虑，端正态度。在一个行业之中，如果有少数資本家还没有考虑成熟，不願意合营，也可以先对大部分业戶实行合营，让暂时还不願合营的資本家再看一看，再等一等。从目前的情况来看，絕大多数的資本家是願意接受全行业公私合营的，这是我們改造資本主义工商业的有利的一方面；但也應該看到另一方面，这就是目前有些地区还有一些資本家由于对全行业公私合营的認識不清，因而也发生了趁合营前安插私人、提高薪資、抽逃資金等違法行为。这就應該引起各地党政

領導機關和私營企業全體職工的注意，繼續加強對工商界的宣傳教育，澄清他們的混亂思想，防止和糾正他們的不法行為。

在并廠或并店中，必須充分注意到各企業生產和經營的特點，有領導有計劃地進行。不能因并廠并店而減少生產和經營的品種，或降低了生產和經營的質量，特別是一些比較零星但為人民所習慣樂用的產品，不能因為它不是主要產品就不注意生產。在調整商業網的時候，更要注意不影響到消費者購買的便利。有些工廠規模雖小，但產品特殊，就可以不必進行合并集中；有些商店雖然零星分散，但便于居民購買，就必須照顧到供應的需要。總之，合并、改組不能片面地強調集中，不能不根據條件，而應該全面地實事求是地根據發展生產和商品流轉的需要來考慮。近來有些地區發生了某些工商業者盲目自行并廠并店的現象，這必然會造成生產和經營上的混亂，應該迅速加以糾正。此外，全行業公私合營雖然已成為目前改造資本主義工商業的主要形式，但是，加工訂貨和經銷代銷仍然占了相當的比重，因此，在擴展全行業公私合營的過程中，也必須注意加強對加工訂貨和經銷代銷工作的領導，保持生產和經營秩序的正常，避免發生生產和經營的混亂和停頓的現象。

在社會主義建設和社會主義改造事業迅速發展的新形勢下，全國私營工商業者應該認真加強學習，看清我們偉大祖國的光明前途，積極地搞好當前的生產和經營，堅持愛國守法的立場，為祖國的社會主義建設事業貢獻自己的力量。

（1956年1月3日人民日報社論）

国务院关于目前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的 社会主义改造中若干事项的决定

(1956年2月8日国务院全体會議第二十四次會議通过)

为了滿足广大私营企业的工人、店員、工程技術人員、手工业者和工商业者加速社会主义改造的热烈願望，从今年一月起，許多城市的人民委员会对于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已經不是分期分批进行，而是采取了一次批准私营工商业全业公私合营和手工业全业合作化的办法。这种办法，在有了准备工作的地方是可以采用的，因而也是正确的。但是，因为在批准合营和合作化之后，時間太短；私营工商企业和个体手工业的数量又大，有关供、产、銷的安排和企业改造等各項工作还来不及进行，因此在工商业和手工业某些方面，就出現了一些供、产、銷脫节的現象。例如，有些手工业戶因为等待生产合作社的統一經營，就不接受商店的零散定貨了，有些新的公私合营工厂因为等待重新安排生产，工厂和工厂之間原有的生产协作关系中断了，原来存在于工业、手工业、商业之間的賒銷关系也停止了，因而形成一时供、产、銷脫节的現象。在这个期間，某些国营商业、国家銀行和稅务机关采取了若干不恰当的做法，也給予生产經營一些不好的影响。例如：要求新的合营企业和手工业合作組織执行一些暂时还不适合的管理制度和表报制度，这样就打乱了那些新的合营企业和合作組織原有的比較好的經營习惯；某些国营商业的专业公司錯誤地縮短合营商业的营业时间，就使顧客感觉不如从前方便了；由于对保持原有好的花色品种沒有采取切实的有效的办法，手工业方

面减少产品品种的现象和商业方面减少经营品种的现象也发生了。所有这些现象，虽然还只是个别的，但是都不利于生产经营，不利于国家和人民。为了改变这些现象，为了使我们有充分时间去逐行逐业地顺利地完 成社会主义的改造工作，国务院决定：

一、私营工商企业从批准公私合营到完成改造，需要相当时间，因此在批准合营以后，一般在六个月左右的时间内，仍然应该按照原有的生产经营制度或习惯进行生产经营。企业的生产经营和财务工作等，仍旧由原企业主继续负责，企业原有人员原来担负的职务也一般地不要变动。原企业主应该以对国家高度的责任心来管好企业，专业公司派出的工作组应该积极协助原企业主做好生产经营工作。

二、企业原有的经营制度和服务制度，例如进货销货办法、会计账务、赊销暂欠、工作时间、工资制度等等，一般在半年以内照旧不变。

三、企业原有的供销关系要继续保持，原来向那里进货销货的，仍旧向那里进货销货；进货销货的双方，必须密切合作。原来出口的手工艺品，必须继续出口，手工艺品所需要的国外原料，必须尽可能地继续进口。

四、各企业之间原有的协作关系，例如加工、修理、供应配件、零件等等，必须继续保持，不得随意变动。

五、对于为数极大、分布极广的小商店，如果他们要求公私合营，政府可以批准他们的要求。但是，这些小商店的经营方式，仍然应该继续保持目前的代销、代购、经销和自营的办法。将来这些小商店的代销、代购的经营比重是会逐渐增加的，但是他们仍然可以自己经营一部分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所没有的商品。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对于这种小商店，不论他们是已经合营的或者是尚未合营的，都应该按照全行业统筹的原则，安排他们的营业。各地在改造座商期间，对摊贩和肩挑小贩如果还来不及进行组织和改造，就应该暂缓进行这项工作。

为了适应人民需要，对于大部分肩挑小販現在的經營方式需要长期保留，不要采取把同类肩挑小販都組成統一資金的合作經營方式。今后对許多行业的肩挑小販进行組織和改造的时候，应当采取一种簡便的形式，例如可以采取要他們到合作社或者国营企业的某一部門进行簡單登記的办法。

六、参加合作社的个体手工业戶，必須保持他們原有的供銷关系，一般應該在一定的時間內暫時在原地生产，不要过早过急地集中生产和統一經營。手工业中的某些分散、零星的修理业和服务业，應該长期保留他們原有的便利群众、关心质量的优点。某些具有优良历史傳統的特殊工艺，必須加以保护。某些适合于个体經營而自己又不願参加合作社的手工业戶，應該維持他們原有的单独經營方式。

七、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在社会主义改造中，都必須保持产品质量和經營品种，对于已經降低了质量的产品和已經减少經營的品种，必須迅速恢复。所有合营的工厂、商店和手工业合作組織，都必須指定經理或一位副經理专管产品质量和經營品种的工作，保証不降低质量，不减少花色品种。

八、各地国营工业、商业部門應該迅速筹备建立各行各业的专业公司，尚未建立的應該首先成立筹备組織，已經建立的應該加以充实，以便使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和业务工作有分工管理的机关。

各地應該根据上述各項規定的原則，結合当地情况，对各行各业定出安排和改組的具体措施。对于某些行业中存在的突出不合理的情况和困难問題，为了便利于生产經營，應該及时加以調整解决。凡是已經有了充分准备，已經作了詳細研究并且提出了統盘改組規划的行业，經過省、自治区、市领导机关的批准，就可进行改組。但在改組規划中，对于資本主义工商业的生产技术和管理办法，必須进行全面分析，对于其中不合理的部分，應該逐步加以改革；对于其中合理的部分，應該在合

营企业和国营企业中充分加以运用。我們應該將資本主义工商业、手工业的生产技术和管理办法中有用的东西，看成是民族遗产，把它保留下来，决不应该不加分析地全盘否定。

以上各項，各地必須立即坚决执行。應該向政府工作人員、工人、店員、工程技術人員、手工业者和工商业者广泛地进行解釋，动员他們同心协力做好企业的生产經營工作，圓滿地完成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不要輕易改变原有的生产 和經營制度

国务院“关于目前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若干事項的决定”，規定私营工商业在批准公私合营以后，一般应在半年左右時間內，照旧生产經營，以便在有充分准备，經過仔細考察研究、統籌規划的条件下，妥善地逐行逐业进行必要的經濟改組、企业改造等工作。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同样規定在实行合作化以后，也要有一定的時間，暫時照旧生产和經營，以便經過仔細研究和規划以后，再妥善地进行改組和改造工作。国务院的这个决定，是完全必要的、适时的，各地應該按照当地的不同情况認真贯彻执行。

我国的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运动，从今年1月份以来，波瀾壯闊，突飞猛进。截至1月27日止，全国已有一一八个大中城市和一九三个县的私营工商业全部被批准实行公私合营，这些地区的手工业也全部被批准实行合作化。运动的发展基本上是健康的。但是，批准私营工商业实行全行业的公私合营和批准手工业全部实行合作化，并不等于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已經完成，而只是进一步深入改造的开始。私营工商业

被批准公私合营以后，还有清产核資、經濟改組、企业改造、生产安排和人事安排等等一系列的工作要继续进行。个体手工业全部实行合作化以后，也还需要根据手工业各行各业不同的情况和特点，全面规划，妥善地进行改組和改造工作。这些工作都十分复杂，要完成这些工作，必须有相当的时间。

但是，无论工商企业或手工业，首先都必须努力提高当前的生产和經營的水平。因为国家对于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目的，归根到底是为了造成新的更高的劳动生产率和經營水平，以适应我国现阶段国民經济发展的要求，更好地滿足我国人民不断增长着的多方面的需要。所以，我们在进行对于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中，就必须使新組成的公私合营企业和手工业生产合作社，更好地滿足人民的需要，不仅不应当比过去做得差，而且应当比过去做的更好。

为了这个目的，在对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进行改造的时候，应该特別注意的是不要輕易地去改变它們原来的生产和运銷規律、經營制度和服务制度等等。我們知道，行业是一种自然形成的經济形式，每个行业都有它自己的历史特点，行业中的各个环节又有它內在的联系。前一个时期我們主要是忙于进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和合作化的工作，还来不及对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的行业情况、生产和运銷規律、經營制度等进行全面的考察研究，因此我們完全不应当急于改变原有的生产和經營制度，只有等到将来我們对生产技术和管理办法分析研究清楚以后，才能对行业中不合理的部分逐步加以改革。至于某些行业中存在的某些显然不合理的情况和困难問題，为了便利于生产和經營，經過领导机关的批准，当然也应该及时加以調整和解决。已經有充分的准备，已經作了詳細考察研究，并且提出了統盘改組方案的行业，經過省（自治区）、市领导机关的批准，也可以进行改組。但是，这些只能是个别的有重点的。总之，經濟改組、調整商业网、企业改造等工作，不能采用群众运动的方

式予以解决，而必須經過一定時間的考察和研究，进行統壹规划，做好充分准备，在中央和地方統一領導和安排之下，有計劃有步驟地逐行逐业地进行。只有这样，才能保證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繼續健康地向前发展，达到提高生产和經營水平、滿足广大人民需要的目的。

必須指出，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过去在生产經營上，都有它們自己的专长和独特的一面，有的因为某些产品质量好，或者有独特的風味，受到人民群众的欢迎和爱好；有的因为某些品种規格与众不同，吸引着一部分顧客。如果在公私合营和合作化以后，不去注意保存它們原来的这些特点和技术，就很容易降低质量和減少品种花色。原来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的生产技术和管理办法，虽然有不少是不合理的，是必須改变的；但也有不少好的，是应当予以保留甚至發揚的。搞社会主义决不是把所有的旧东西全盘否定，而是尽量接受其中好的、对人民有用的部分，使它們适应社会主义的要求。这当然就不是輕易改变原来的制度和办法所能够达到的目的。輕易改变原来的制度和办法只会把事情搞乱。

会不会因为規定在半年左右時間內照旧生产和經營，以致挫伤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呢？不，决不会是这样。我們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既然是为了提高生产和經營的水平，决不是为了降低生产和經營水平，那末，現在暂时不动，穩一下，創造条件，将来不就可以动得更好嗎？可見这个規定不是消极的而是积极的。應該看到，对原来私营工商业的經濟改組和企业改造等一系列工作必須逐行逐业地进行，不可能一起动手，齐头并进。半年的時間是不多的，在半年之內做好这些工作是不算慢的。而目前工业、商业和手工业主管部門的任务，首先是要发动原来在私营工商业企业中的工人、店員、工程技術人員和手工业劳动者努力提高生产，积极改善服务工作的质量，把他們的社会主义积极性迅速引导到搞好当前的生产和經營方面去。

国务院关于私营工商业批准公私合营以后在半年左右時間內照旧生产經營的規定，对工商业者來說，正是表示政府对他們的信任，同时也加重了他們的責任。許多工商业者在企业批准公私合营以后，热情高涨，努力生产，积极改善經營，这是好現象。但是目前也确实有一些工商业者存在着不同程度的等待和依賴思想，甚至把生产經營放下不管，这种态度應該糾正。工商界人士必須明确認識自己在公私合营企业中的責任，努力改进产品的規格和质量，增加花色品种，提高生产，改善經營，积极协助政府做好經濟改組、企业改造的准备工作。在这些工作的过程中，处处有工商业者貢獻力量的机会。我們号召所有工商业者用搞好当前生产和經營工作的实际行动，繼續爭取为社会主义事业作出更多的貢獻。

(1956年2月11日人民日报社論)

慎重地从經濟上逐步改組 公私合营工业

对公私合营工业进行經濟改組，使它們的生产能够适应国家建設和人民生活日益增长的需要，能够适应生产关系变化以后进一步发展生产力的要求，是这些企业在当前时期的一項重要工作。

根据今年2月8日国务院“关于目前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若干事項的决定”，全国各地对公私合营工业的經濟改組，一般都进行了准备工作，部分地区已經作了一些調整。有些地方調整得比較好，企业中的产品质量提高了，經營管理改善了，設備的潜力發揮出来了，职工群众的积极性空前高涨。但是，有些地方由于沒有很好地調查研究和全面规划，

盲目地过多地合并工厂，以致打乱了已有的供销关系或协作关系，产品品种减少和品质下降，厂房设备拥挤，职工食宿生活都不能很好地安排。经济改组工作牵涉到社会生产力的配置，牵涉到工业和工业、工业和商业，以及公私、劳资等各个方面的关系，因此，在进行这项工作的时候，应该特别小心谨慎，要有准备、有步骤、分期分批地进行，绝不能贪多图快，采取急躁简单的办法。

在公私合营高潮中，许多干部产生了大规模合并工厂的思想。国务院“关于目前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若干事项的决定”发布以后，经过各地党政领导机关的检查纠正，这种思想已经有了很大程度的改变，但是尚未彻底克服。

有些同志认为，集中起来搞大生产才是社会主义。他们没有认识到，社会主义企业的优越性，应该首先从提高产量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上表现出来。经济改组是提高生产的手段，而不是我们的目的。如果在条件不成熟的情况下就盲目集中并不能提高生产，为什么要费许多时间、精力去勉强集中呢？

有的同志单纯从便于管理出发，以为集中起来好管理。我们知道，管理是为生产服务的，如果只是片面地要求便于管理，却给生产造成混乱，这种作法便是错误的。何况盲目集中并厂的结果，只会造成管理上的混乱，并不可能达到便于管理的目的。

有的同志认为，小工厂都是破烂摊子，没有潜力可挖了，只有集中起来增加设备，才能适应生产需要。但是，目前许多工厂生产提高的事实，已经有力地驳斥了这种“无潜力可挖”的说法，事实证明，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由于企业生产关系发生了本质的变化，在工人群众生产积极性高涨的基础上，经过企业的改革和技术改革，劳动生产率就会相应地提高。那种不去充分利用和发挥现有设备的潜力，脱离目前的可能条件只是要求合并小厂、增加设备的想法，显然是不符合国家当前节约

投資的方針的。

有的同志好大喜功，认为工厂大一点，才像个样子。但是，他們却没有認識到大生产是建立在現代技术基础之上的，陈旧設備的簡單集中，并不能真正达到扩大生产的目的。

还有的同志认为，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不很快地进行經濟改組，会压制干部和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这种看法也是不对的。全行业的公私合营，有力地激发了广大工人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领导的任务就是把工人群众的这种劳动热情很好地引导到生产上来，通过生产的不断提高，来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工人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如果盲目合并，輕易打乱原有的生产經營制度和供銷协作关系，生产遭受損失，反而会挫折群众的积极性。

根据我国公私合营工业的实际情况和各地已經取得的工作經驗，对公私合营工业进行經濟改組，目前應該采取大部不动、小部調整的方針；也就是說，目前需要和可能合并的只是少数。从地区来看，需要并厂的，一般在大城市多一点，中等城市少一点，专区和县鎮應該是基本不动。新公私合营的工业企业，絕大部分是小厂，从城市到乡鎮，分布面很广。它們当中的每一个行业以至每一个工厂，在长期的經濟活动中，都形成了一定的生产特点、一定的供銷关系和协作关系；它們的情况非常复杂，如果盲目地进行合并，就会造成很坏的结果。为了发展生产，有些工厂需要进行必要的集中，但是多数工厂是不需要合并或者現在不需要合并的。特别是专区和县鎮的工业，行业很少，戶数不多，大多是适应农村經濟需要发展起来的，一般更不必急于合并。

中小工厂的情况是很复杂的，在經濟改組中，必須根据不同工厂的类型、規模和特点，采取不同的办法，絕对不能强求一律。改組的工作要在原有厂房、設備、技术条件和原有的供銷协作关系的基础上进行，不能盲目地打乱一切。在大中城市，对

一部分工艺性质相近或者工艺过程相連的同一类型的制造性的企业，根据“以大带小、以先进带落后”的原则，采取平衡设备，集中技术力量，统一调配劳动力等措施后，能够提高产量、改进质量和降低成本的，就可以采取集中生产、统一经营的办法。但是，在并厂过程中，应当特别注意保留公私合营工业中的名牌厂、名牌货，保留适合人民需要的花色品种、优良的工艺传统和特种产品，保留便利群众的门市部和各种优良的生产经营制度。

大部分工业企业，应该采取以下两种形式处理：一种是分散生产，分别核算；一种是分散生产，统一核算。总之，是要先联起来，加强管理，再逐步进行企业内部的改造。这种办法是适合于广大中小工厂的情况的。有些企业需要并厂，而厂房和其他条件目前尚不具备的，也可以先采取统一核算，部分集中生产，部分分散生产的形式；等到条件具备了，再进一步集中生产。还有一部分企业是适合于原地生产，单独经营的，应当继续保留单独经营的形式。特别是对于修配、服务性质的工厂，更应当根据需要，适当地保留它们分散生产的形式。

进行经济改组以前，应该做好必要的准备工作。在准备工作中，首先必须把各行业各企业的设备、技术条件、供销协作关系等基本情况调查清楚，然后通过工人、资方人员的充分酝酿讨论，对基点厂的选择、设备的调整 and 安装、生产制度的建立、劳动组织的调配、人事安排以及宿舍、交通等等作好规划。有的地方采取由私方人员提出计划，公方进行审查，职工进行讨论的办法；由于私方人员一般熟悉厂内和同业的情况，这是可以采取的，也是必要的。

经济改组是一项极为复杂细致的工作，为了有领导有步骤地进行这项工作，各地应当制定全年分批分期改组的规划；各行业应当制定具体的改组计划，以便在改组以前作好思想、组织、生产、人事安排和生活福利等方面的准备工作。改组规划

应当經過領導機關的審查批准，反對一切盲目、草率和无組織無紀律的作法。各地黨委應該加強對幹部、工人和資方人員的教育，保證經濟改組工作的順利進行。

(1956年6月30日人民日報社論)

國務院關於在公私合營企業中 推行定息辦法的規定

(1956年2月8日國務院全體會議
第二十四次會議通過)

為了適應私營企業實行全行業公私合營的新情況和進一步進行社會主義改造的需要，對公私合營企業的私股推行定息辦法，是必要的和適當的。現在把推行定息的辦法的幾個主要問題作如下的規定：

一、定息，就是企業在公私合營時期，不論盈虧，依據息率，按季付給私股股東以股息。

二、對全國公私合營企業私股實行定息的息率，規定為年息1厘到6厘。

三、根據國計民生的需要和各行業、企業的具体情况，在前條規定的息率幅度內，地區之間、行業之間，可以定出不同的息率，也可以定出同一的息率。同一地區的行業內部可以定出同一的息率，如果確有必要，也可以定出幾個不同的息率。

國務院業務主管部門認為對某些行業有規定全國統一的息率的需要和條件的時候，經過公私雙方協商，可以提出方案報請國務院審核決定。

四、省、自治區、直轄市的公私合營企業定息的工作，應該分別在省、自治區、直轄市的人民委員會的統一領導下進行。

公私合营企业实行定息的时候，应该由公私双方在当地业务主管机关、工商行政机关的领导下，按行业进行协商，提出对本行业定息的意见，报请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委员会核报国务院主管部门审核决定。

五、个别公私合营企业，如果情况特殊，息率需要高于六厘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委员会核报国务院批准。

六、暂不实行定息的公私合营企业，可以按照1954年9月政务院“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所规定的盈余分配原则或者按照惯例分配股息。

国务院批转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 关于公私合营企业清产定股 以后发给私股股东领息 凭证的意见

(1956年7月24日)

同意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公私合营企业清产定股以后发给私股股东领息凭证的意见”，希各省、市按照这个意见内规定各点，对实行定息的公私合营企业私股股东发给领息凭证。

附：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公私
合营企业清产定股以后发给
私股股东领息凭证的意见

(1956年7月13日)

公私合营企业在清产核资实行定息以后，资本家要求有一个凭证，我们意见：可以由合营企业或专业公司发给他们一个领息的凭证，使他们明确核资以后，在他个人名下的股额及企业的息率。具体办法如下：

一、股东领息凭证的形式不必统一，由各地结合实际情况，自行确定。老合营企业已经发了股票的，私股股东可以凭股票向企业或专业公司领取股息，不必另换凭证；如果私营企业合营前原来就有股票、股折或其他投资证件，而私股股东要求不换发新证的，也可以凭原企业的投资证件，按照合营后新核定的股额向企业或专业公司领取股息。

二、发给私股股东领息的凭证，在手续上应力求简便。只要私股股东具备确实的证明，企业或专业公司就可以发给凭证。凭证上只要简单地写明股东的姓名、地址、职业、核定的股额、息率等项目就够了，不应增列其他具有限制性质的规定。

三、私股股东领取股息或凭证的时候，如果本人不能亲自来办理，可委托别人代办，但被委托人必须持有委托人的委托证件。

四、需要发给私股股东一个凭证的企业或专业公司，如果在7、8月发息前来不及做好发凭证的工作，可以先发息，以后再补办发凭证的手续。

以上意见，如属可行，请批转各省、市、自治区人民委员会指定有关部门研究办理。

国务院关于私营企业实行公私合营的 时候对财产清理估价几項 主要問題的規定

(1956年2月8日国务院全体會議
第二十四次會議通过)

私营企业实行公私合营的时候，应该根据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原则，对企业的实有财产进行清理估价，确定私方的股額。現在将财产清理估价中几項主要問題的處理，作如下的規定：

(一) 对机器、設備，按照新旧程度，参照国营工业部門的出售价格进行估价；如果原来是向国营商业部門买进的，可以参照国营商业部門的牌价进行估价；如果没有上述价格，由公私双方协商估价。

机器設備的新旧程度，可以用“重新鉴定的尚可使用年限加实际已使用年限等于全部耐用年限”的算法来计算；如果不适于采用上述的算法，也可以由公私双方协商估算。

(二) 对房屋、其他建筑物和可資利用的鋪面装修設備，按照它的新旧程度，参照当地房地产管理机关的估价标准进行估价；如果没有上述价格，由公私双方协商估价。土地也应该进行适当的估价。

(三) 对企业使用的矿藏，不予估价。对开发矿藏可資利用的設備，应予以估价。

(四) 对工具、生产經營用的器具，一般按照它的新旧程度，参照国营商业部門的牌价或者市价进行估价；如果没有上述价格，由公私双方协商估价。

(五) 对成品，一般参照国营企业收购价格减去应付税款进行估价；对在制品，一般参照国营企业收购成品价格减去应付税款，再按照完工程度进行适当的估价；如果没有国营企业收购价格，由公私双方协商估价。对质量低劣或者滞销的成品、在制品，参照上述办法酌打折扣进行估价。

对原材料、机物料等，一般参照国营工业部门的出售价格进行估价；如果原来是向国营商业部门买进的，可以参照国营商业部门的牌价进行估价；如果没有上述价格，由公私双方协商估价。

对商业企业的商品，一般按照国营商业部门的批发价格进行估价；如果没有该项批发价格，由公私双方协商估价。对质量低劣或者滞销的应该降价出售的商品，由公私双方协商酌打折扣进行估价。

(六) 对企业的呆滞物资，由公私双方协商，酌打折扣，作价入股。

(七) 对企业原有的公积金，一般转为私股股份；如果企业原有一部分公股，应该按原来的公私股份的比例，转作公私双方的股份。如果企业原有的职工集体福利设施较差，可以从公积金中提取适当的部分，作为公私合营企业的职工集体福利基金。

(八) 对原由企业资本项下支出的职工集体福利设备，应该估价作为私股股份；如果企业原有一部分公股，应该按照原来的公私股份的比例，转作公私双方的股份。对原由奖金举办的职工集体福利设备和由企业盈余项下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等举办的职工集体福利设备，应该转为公私合营企业所有，不作为私股股份。

(九) 对家、店（厂）不分的企业，属于生产经营专用的生产资料，应该清理估价，作为私股股份；属于家庭专用的生活资料，应该归原业主所有。对生产经营和家庭使用难以划分的财产，例如房屋、家具等，可以由原业主提出意见，在照顾原

业主家庭正当需要的原則下协商处理。

(十) 企业实行公私合营的时候，如果需要迁移、合并，应该按照迁移、合并以前的情况，对企业的机器、设备、房屋、土地和其他建筑物，予以估价。迁移、合并的费用，由公私合营企业负担。

(十一) 根据1950年12月22日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公布的“私营企业重估财产调整资本办法”进行过重估财产的企业，重估结果比较合理的，经公私双方协商，可以作为估价的基础；同时根据资产折旧和其他变动的情况，作适当的调整。

(十二) 在本规定公布以前，已经进行过财产清理估价的公私合营企业，对原来清理估价的结果，不应该变更。

公私合营企业对私股的待处理财产，应该尽可能加以清理，作价入股。

(十三) 为使私方在公私合营后安心工作和接受改造，对企业原有的债务关系、财产关系和其他有关问题，要尽可能在财产清理估价的时候清理了结。

做好定息和财产清理工作

国务院，“关于在公私合营企业中推行定息办法的规定”和“关于私营企业实行公私合营的时候对财产清理估价几项主要问题的规定”是国家进一步加强社会主义改造的一项重大措施。

实行定息办法，虽然还意味着要从工人所创造出来的价值中分一部分给资本家，但是，这比起“四马分肥”的办法又前进了一大步。因为定了息，资本家取得企业的利润既有了保证，又不至于没于限制。而定息的最大意义，还在于它可以促进企业按照社会主义的原则进行生产经营。这不仅会使工人的生产积极

性大大提高，也为将来公私合营企业改变为全民所有制的企业创造了有利的条件。实行定息办法以后，公私合营企业的私股股东不论企业盈亏都能够按季得到稳定的股息，这也是对投资人很大的方便和照顾。私营工商业者应当正确地体会这种政策的用意，更加积极地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努力使自己最后改造成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定息办法规定全国息率的幅度为一厘至六厘，这是适合我国私营工商业的具体情况。我国私营工商业原来的盈亏情况不一样，定息起码一厘，为的是照顾过去获利在一厘以下的甚至经营有亏损的工商户；最高为六厘，为的是照顾对国计民生作用较大或有特殊技艺和贡献的利润高的工商户。为了照顾各地区、各行业、各企业的具体情况，规定各地区、各行业之间的息率可以相同，也可以不同；同一地区的行业内部可以规定同一的息率，但也可以规定几个不同的息率。上述的规定都是比较灵活的。认真的执行这些规定，我们就能够实事求是地作好定息工作，并且使各地区各行业间的息率适当平衡。

对于在解放以后汇款回国投资于国家经营的投资公司的华侨，规定他们投资的利息原则上不同于国内私营工商业。华侨原来在国家经营的投资公司中的投资，仍然应当按照年息八厘的规定发给股息，不作变更。

定息工作是一项相当细致的工作，我们必须进行调查研究的，必须同私方进行协商。某些公私合营企业的私方如果还有顾虑或者由于其他原因不能立即实行定息的办法，也可以暂不定息，仍然按照“四马分肥”的原则分配企业利润。在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高潮中实行公私合营的企业，有不少是规模较小的，对于这种企业，如果仍然采用经销代销的办法，那就不应实行定息，可以按照过去的惯例分配企业的利润。在公私协商过程中，工商界的积极分子应当认真研究本行业、本企业的情况，提出意见，协助政府做好这项工作。各同业工会在

這項工作中也要發揮積極作用。

對企業財產的清理估價，是私營企業實行公私合營的一個重要環節。我國為數眾多的大、中、小企業，它們的財產關係是十分複雜的，處理這些複雜的財產關係的時候，對私營企業的生資料和財產方面的主要問題必須作統一的規定，對其餘的問題應該根據各個地區不同的情況，按照國務院處理主要問題的精神公平合理、實事求是地加以處理。

為了使資產階級分子在企業已經實行公私合營以後，能夠安心地接受改造和積極地做好生產管理工作，國家對私營企業實行公私合營時的財產處理，採取了“從寬處理”和“盡量了結”的方針。所謂“寬”，就是對財產清理估價有關公私關係方面的問題，如關於機器、設備、房屋、土地的估價和對私營企業公積金的處理，如對於家店（廠）不分的企業的生活資料的處理，和對於可能被合併或被遷移的小企業的財產估價等問題的處理，凡是從寬的就都從寬處理。所謂“了”，就是對企業原來的各種債務和財產關係，包括企業原有的債務、呆滯物資和其他財產關係等等，能夠在公私合營的時候了結的，都盡量了結。這種做法不但符合目前資本家和其他工商業者的願望，同時也符合於全國廣大人民的利益。因此，各地黨政領導機關必須在幹部和工人羣眾中，深入解釋黨和國家的這個政策的精神，使他們在清產估價的工作中，能夠掌握這種精神。

（1956年2月12日人民日報社論）

国务院批轉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 对公私合营企业清产核資遺留問題 的处理意見的報告的通知

(1957年8月23日)

国务院同意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对公私合营企业清产核資遺留問題的处理意見，請你們參照执行。

附：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对公私合营企业 清产核資遺留問題的处理意見的報告

(1957年7月25日)

自全行业合营高潮到現在，全国各地合营企业的清产核資工作，基本上已經結束，但在各城市中有部分合营企业，尚有个別問題未曾处理，或者未能根据“寬了”精神适当处理。这些問題主要是：（1）极少数老合营企业，清产核資时存在偏松偏紧現象；有的从原企业的資產中提出了較大比例的公积金，归合营企业所有，未轉作股本。实行定息以后，資本家要求按照全行业合营时对原企业公积金作股定息的原則处理，希图提高股金，多拿定息。（2）清产核資时，从原企业的資產中提取了一部分准备金，作为偿付未了債務等之用。高潮至今，已經历时一年半，有的未了事項已經解决，有的根本沒有发生需要支付的事情，私方要求将未用的准备金轉作股金。（3）有的私营企业的对公欠款，超过資產，合营后，至今尚未根据“寬了”精神予以减免。（4）合营企业的待处理财产，有些可以处理的，至今尚未处理完毕。中共中央統战部召开的工商界座談会專門

問題研究小組會議上，資本家提出了上述這些問題，希望黨和政府妥善處理。現就上述問題，提出處理意見如下：

(一) 對老合營企業清產核資偏松偏緊與公積金問題的處理，根據 1956 年 2 月 11 日國務院頒布的關於私營企業實行公私合營的時候對財產清理估價幾項主要問題的規定第十二條的規定，這類老合營企業，不論清估時是否偏緊偏松，提取公積金是否過大，其清估結果不應再作變動。如個別企業因種種原因，必需予以照顧的，可由當地有關部門與私方代表協商，適當提高定息息率，以資照顧。增加的息率自 1956 年 1 月 1 日起計算。

(二) 對未用準備金的處理，可以轉作原企業私方的股本（如企業原來有公股的，按原私股比重轉作私方的股本）。增加的定息自 1956 年 1 月 1 日起計算。如因數字過小，無法分攤給各個股東，或有其他原因不宜於採取上述處理辦法時，亦可由公私協商，採取其他辦法處理。

(三) 對私方無力償還的對公欠款，有關部門應根據“寬了”精神予以減免。

(四) 企業合營時的待處理財產，除了已經明確一時無法處理的財產如凍結外匯等外，其他待處理財產，有關部門應積極加以處理了結。

以上意見，如果可行，請批轉各地參照執行。

國務院第八辦公室負責人宣布 退還全面合營期間資本家 所增投資，對資本家財產的清理 估價工作將進行復查

國務院第八辦公室負責人今天就退回在全面公私合營高潮

期間私营工商业者增加的資金、对公私合营时的清产核資进行复查等两个問題。对新华社記者发表談話。

負責人說，在今年年初各地私营工商业实行全面公私合营的高潮期間，不少私营工商业者主动增加投資，但其中发生动員增資現象。在全面合营期間或者以后增加投資，这本来是一种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行动，但是动員增資容易引起不好的結果。中共中央曾經于1月24日、4月28日、6月4日三次发出指示，制止这种做法，并指出除全面公私合营高潮以前資本家的增資及資本家以原来在企业的垫款增資的以外，其他不論以現金实物在高潮中的增資，应当一律退还。其中有些实物如果由于生产的合理需要或者已經使用而不能退还时，应当折价退还。国务院于7月5日批复貴州省人民委员会电报中指示：“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者、小业主、小商贩、个体劳动者在高潮中对公私合营企业的增資（除資本家以原来在企业的垫款增資的以外）应当坚决全部退还，不論本人生活困难或者不困难，都应当主动退还，不論是現金或者其他实物，都一律退还。只有个别工商业者在明确告以退还增資的政策后，仍然坚持要求不退还的，經主管部門审核批准，才可以接受他們的要求。”

負責人接着談到对公私合营时的清产核資进行复查的問題。他說，国务院曾于4月28日对公私合营的清产核資进行复查工作发出过一个指示，这个指示中說：“私营企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对企业財產的清理估价，各地大体上采取資本家自估，自报，同业互評等方式，工作一般进行得很順利。但根据各地情况，一般有偏低現象。造成偏低的原因，主要是資本家表示积极，故意压低，也有的心存疑慮，宁低勿高；其次是同业互評时，彼此挤压；而职工、干部在协助监督时，怕国家吃亏，抓得比較紧。”这个指示还进一步指出：“对企业进行清理估价，确定私方股額是国家处理资产阶级的生产資料的一项重要工作，應該实事求是，公平合理地处理，尽量了結。因

此，各地对資本家的財產清理估价工作，如果尚未結束，應該堅決貫徹上述既定的方針，如果已經結束，应当根据具体情况，有重点地进行一次复查。在当地，先找出問題較为突出需要加以調整的若干行业，深入了解情况，摸清問題所在，加以改正；然后，对其他行业需要加以調整的，都应加以調整。

負責人說，全国在今年实行公私合营的企业，都已进入清产核資阶段，并且准备在7、8月份发給上半年定息，为了做好核資工作，对以上这些指示必須繼續加以貫徹。

(1956年7月20日新华社訊)

国务院关于私营企业实行 公私合营的时候对債務等問題的 处理原則的指示

(1956年3月30日)

为使私方在公私合营后安心工作、接受改造，在私营企业实行清产核資的时候，对企业在私营时期遗留下来的有关公私之間和劳資之間的債務問題，應該本从寬处理的精神，尽量予以了結，做到一般私股能够保留适当的股权，以免造成負債过多戶的大量破产現象。現在将債務等問題的处理原則，指示如下：

一、資本家在公私合营的时候自动将資財投入企业，不管是个人的財產或者是过去抽逃的企业財產，一律不查問来源，不补稅（已补交了稅的也不退稅）。

二、企业过去积欠的稅款，應該在公私合营的时候交清；交清确实有困难的，可以轉为公股；因为欠稅而加征的滯納金，一律从寬处理，可以少收或者不收。

三、对于私营企业1955年度所得稅的各种計算标准，應該

掌握从寬的精神做好汇算清繳。企业在公私合营中清估财产的結果，资产的数量比原帳面增多或者减少的部分，和资产的价值比原帳面升值或者贬值的部分，一律不列入原企业的損益內計算所得稅。

四、原企业所借用的銀行貸款（包括公私合营銀行的貸款），尚未到期的一律按原来的期限轉为对公私合营企业的貸款（合营前的应付利息由私方負担）；已經到期或者逾期未还的，應該在合营的时候由私方还清；还清确实有困难的，可以轉由合营企业偿还，或者轉为公股。过期貸款的利息在必要的时候可以适当减免。

五、对于“五反”退补，應該掌握从寬的精神，迅予結案。私方无力清繳的“五反”退补款，可以轉为公股。如果需要照顾，可以根据情况酌量减免。

六、企业在私营时期，对国营企业加工訂貨中的工繳暫作价、亏料余料、延期罰款、高額外潤退款以及次貨折价等問題，應該在实行合营清产核資的时候結算清楚，多退少补，原来加工合同規定有不尽恰当或不尽合理的，要从寬处理。如果結算后要私方退还而私方有困难的，可以轉为公股。如果需要照顾，也可以适当减免。

公私合营企业在私营时期的产品按照合同規定去回修的时候，如果私方保留有回修准备金的，回修的費用，應該在准备金中扣除，多余准备金，可以轉为私股；如果沒有准备金的，回修的費用，應該由公私合营企业負担。

七、原企业拖欠职工的工資，原則上應該在合营的时候偿还。如果企业的资产已經不抵負債或者資財所余无几，經過劳資协商，可以少还或者不还。确定偿还的工資，如果不能用現款还清，可以轉由公私合营企业代为分期偿还。

停工減产期間所欠的工資，經劳資协商，可以少还或者不还。

职工在企业中的长支，原则上也应该偿还；但是要分别情况，对生活确实困难的职工，经过协商，可以减少或者不还。

八、其他有关公私之间和劳资之间尚未了结的债务问题，也应该按照上述精神在清产核资的时候，尽量处理了结，以后不再追算旧账。

九、以上各项处理原则，如果发现有什么行不通的地方，或者发现新的情况，需要另作处理，请速同你们的意见报告国务院。

国务院总理 周恩来

国务院关于对私营工商业、手工业、 私营运输业社会主义改造中 若干问题的指示

(1956年7月28日)

今年1月间，全国各地私营工商业、手工业、私营运输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运动达到了高潮，资本主义企业实行了全行业的公私合营，个体劳动者的企业实现了各种不同程度的合作化。到目前为止，参加社会主义改造的人数，约占私营工商业、手工业、私营运输业的80%。私营工商业、手工业、私营运输业由资本主义的、个体的生产经营制度转变为公私合营的、合作化的生产经营制度，这是生产关系的一种根本变化，这是我国社会主义改造的伟大胜利。这次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大体是正常的，各地生产和经营都正常地进行，并且在不断地改进。但也有不少地区曾发生过某些混乱现象。在这个改造中，还有许多问题需要解决，现在国务院就目前需要解决的若干问题，作如下的指示：

一、对于小商贩业务安排問題

第一、对于沒有参加定股定息的公私合营商店和合作商店的小商贩，应当在自願的原則下，根据当地情况，逐步地、分期地、分行分业地把他們組成分散經營、各負盈亏的合作小組。这种合作小組不但适用于商业的各个行业，同时也适用于飲食业和服务性的行业。在步驟上，应当先从困难行业和困难戶着手，逐步扩大。

第二、国营商业和供銷合作社，应当在国营商店、供銷合作社商店、合营商店中指定一个店作为每个合作小組的批发店，在业务上領導合作小組。这个批发店对合作小組的任务是：負責供应貨源；代向銀行借款，解决資金困难；汇集小組成員的应繳稅款，代向稅局交納。合作小組的稅款今后应当严格实行一年不变的定期定額的收稅办法。批发店的开支，全部由国营商业和供銷合作社負担，不由合作小組負担。

第三、国营商业、供銷合作社、合营商店、合作商店之間，在商品的銷售上，应当适当分工。有一些商品，应当主要分配給合作小組。有些商品的批零差价，应当扩大。

第四、国营商业和供銷合作社应当負起責任，按照各地小商贩不同的收入情况，区别小商贩中依靠商业为主要收入或者以商业为輔助收入的不同对象，必須負責做到使各地各类小商贩都能获得必需的收入。

第五、在实行上述办法以后，一个地方和一个行业中，如果仍有困难，可以由国营商业、供銷合作社吸收一部分，合并一部分，或者向外地迁移一部分，以便把小商贩完全安排下来。

二、关于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运输合作社、合作商店方面的问题

第一、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运输合作社社員的收入不应当比参加合作社以前的劳动收入降低，应当在改善生产經營的基础上，努力做到比合作化以前的劳动收入有所增加。合作商店成員的工資，比国营商店和供销社商店高的不降低，低的应当逐步地适当地提高。为了保証上述各类合作企业成員的劳动收入不降低，每月先开支工資，然后根据剩下的盈余多少，再定公积金的数量。

第二、上述合作企业的成員，如果因为参加了合作企业，收入减少，生活困难，要求退出合作企业的，应当批准他們退出，但是绝对不准强迫他們退出。退出的时候，他們的股份包括生产資料和現金应当退还。

第三、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产品，当地产当地銷的可以自銷，但在价格上要服从市場管理；远銷的由国营商业或供销社选购，或者由生产合作社自銷。手工业合作社所用的原料，經过当地政府批准可以自购，但不准抬价搶购；所需外来的原料，国营商业和供销社应当积极供应。各地必須把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产、供、銷計劃，納入地方工业計劃之內。

第四、运输合作社的組織形式，不要强求一律。不要勉强組織木帆船、大車等工具不分紅的合作社。已經組成了工具不分紅的运输合作社，如果社員要求工具分紅，应当改变为工具分紅。适应社員的要求，也可以組成統一分配貨源、統一运价、統一調配同时又有公共积累的合作小组。

三、适当解决小业主方面所存在的問題

第一、原来是家厂不分、家店不分的私营企业的房屋，在实行公私合营以后，应当根据业主提出的意見处理。凡家厂相連、家店相連的房屋，如果是由业主租入的，应当由合营企业續租；如果是业主所有的，則除原有鋪面、厂房、棧房应当清产核資，成为合营企业的資財以外，其余房屋都应当归业主所有。如果鋪面已归原业主，不再变动。

第二、小业主中間，缺乏劳动力依靠生产工具为生的車主、船主，当他們的車輛船只参加合作社以后，必須吸收他們到企业內加以适当安排。小业主的汽車調到外地的时候，一般是人随車走，由所在地的交通部門安排；如果本人不能去外地，則由当地交通部門按其过去收入状况，負責安排。

第三、小业主企业資財的处理办法：小业主的企业参加公私合营企业的，或者改变为国营企业的（如粮食店、肉店等等），他們的資財都按定息办法处理。小业主的企业参加合作商店的，依照全国供銷合作社对合作商店所規定的办法，按股金分紅。有些合作商店，已經实行定息，可以不变。小业主加入了手工业生产合作社或者运输合作社，如果他們投入的資財超过了应交的定額股金，而手工业生产合作社或者运输合作社又无力偿还他們超过应当交納股金部分的資財，那末可以把超过股金部分的資財采取作价、存社、付息的办法。

第四、小业主可以担任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运输合作社的理事监事和社內的其他領導职务。他們的工資，应当按照技术标准来評定，不应当被歧視。鼓励有技术的手工业小业主带徒弟，应当給他們适当的酬劳金。

四、公私合营企业的私股定息問題和公私关系問題

第一、全国公私合营企业的定息戶，不分工商、不分大小、不分盈余戶亏损戶、不分地区、不分行业、不分老合营新合营，統一規定为年息五厘，即年息5%。个别需要提高息率的企业，可以超过五厘。过去早已采取定息办法的公私合营企业，如果它們的息率超过五厘，不降低；如果息率不到五厘，提高到五厘。本年7、8月間，应当发給1956年度的第一、第二两季的私股利息。

第二、工商业务主管部門应当經常召集合营企业的公股代表和私股代表分別举行會議，有时，也应当召集公私双方代表在一起举行會議，收集意見，进行教育，解决他們在处理公私关系中所遇到的困难。为了使上級业务部門規定的业务方針、政策和办法，都能为公私双方有关人員所熟悉，业务部門应当負責下达这些方針、政策和办法，并且尽可能地把它們的要点，在报纸上公布。

第三、中央和省市兩級的工商业务主管部門的領導人員，应当分別定期邀集当地工商联、同业公会、民建会的負責人員举行座談会，就公私关系中各个方面的有关問題交換意見。待中央和省市兩級座談会广泛推行并且取得經驗以后，再逐渐把这种座談会推行到县城集鎮。

第四、在业务主管部門的领导下，广泛吸收有經驗的国营企业的領導人員、职工、店員和私方人員組成各行各业的业务改进委员会，改进业务工作。

五、职工和私方人員的工資福利問題

第一、全行业合营以后的公私合营企业中职工的工資和私方人員的工資，高于当地相当国营企业工資标准的，不降低。低于当地国营企业工資标准的，根据生产經營情况和企业的条件，分期地逐步增加，中央和地方的有关部門，应当在今年8月工資改革會議上提出方案，經过批准后予以实行。国务院已經决定，上述公私合营企业的工資改革方案，不問在那个月份实行，新定計时工資标准高于現行工資的部分，一律从1956年7月1日起补发。

第二、公私合营企业中的生产安全設備和卫生設備，应当逐步加以改进。

第三、公私合营企业中的职工，目前尚未实行劳动保險的，应当由所在企业解决他們的疾病医疗費用和病假期內的工資。私方人員由于疾病医疗而引起的困难，应当加以帮助。企业核定資財的时候，本人股金在二千元以下的私方人員，本人疾病治疗和病假期內的工資支付办法，都按照所在企业职工的特遇办理。企业核定資財后，本人股金虽然超过了二千元，只要确有困难，不論他的股金有多少，也可以参照所在企业职工的特遇办理。現在私方人員的疾病医疗和病假期內的工資支付办法，已經按照职工特遇办理的，不改变。公私合营企业原来設有医务所的，应当像对待职工一样准許私方人員去医治。

六、企业改組和人事安排問題

第一、企业改組工作，必須慎重地进行。业务部門应当同私方人員和职工共同协商拟出改組方案，不受時間的限制，分期分批地进行改組。今年春天社会主义改造高潮的时候，如果

那些工厂、作坊、商业、运输行业合并得太多了的，或者统一计算盈亏的单位太了的，应当有准备地加以适当调整。使企业的组织形式，适合于生产经营的需要。

第二、为了克服工商业中原来供销关系和协作关系方面人为地割裂的现象，国务院第四办公室和第五办公室，应当对某些工业企业、某些手工业企业、某些商业企业间的隶属关系重新规划，根据生产和经营的习惯和几个月来的经验，定出调整方案，使企业的组织形式和管理关系，适合于生产经营，便于人民的消费。国务院第七办公室应当对农村手工业者同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关系，农村手工业副业同城镇手工业合作社之间的关系，研究出一种适当的解决方案，使它既有利于农村手工业者，又有利于农业生产合作社；既能发展农村的手工业副业生产，又不妨害城镇手工业合作社的生产和社员生活。

第三、对私营企业实行公私合营时候的所有在职人员，都应当根据量才录用、适当照顾的原则，加以安排。合作商店、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运输合作社成员的家属，小业主的家属，如果她们过去都是企业的辅助劳动，那末，应当继续吸收她们为企业的辅助劳动或者作其他的适当安排。各地合营企业的人事安排方案，可以先由工商联、同业公会和私方人员提出意见，再由有关业务部门审查批准。过去有些企业对私方人员的人事安排，如果有不妥当的地方，应当进行检查，加以调整。

国务院总理 周恩来

全国公私合营工业社会主义改造 座谈会确定全面检查和解决 生产改组的问题

国务院第四办公室在北京召开的全国公私合营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座谈会，研究了目前各地公私合营工业的生产改组、生产经营、职工生活、公私共事和企业管理等问题。

这次会议历时二十二天，已经在7月30日结束。参加会议的有各省市工业厅（局）负责人和中央各工业部、各有关单位代表一百四十多人。

改组并厂的情况

会议听取了各地汇报，上半年的改组并厂工作，大体上有两种情况：有部分地区是根据大部不动小部调整的精神，稳步地进行了改组的规划和工作，如上海、天津、山东、武汉等地。这些地区一般是采取先联后并的办法，合并得较少。另有一部分地区，则根据当地生产的需要和经营管理的要求，有计划地进行了一些并厂工作。湖南等省在新公私合营的工厂户数中合并了三分之一左右；吉林、黑龙江、贵州等省合并了二分之一左右；安徽、辽宁、河南等省合并的达三分之二左右。据各地汇报，在已经合并的工厂中，基本上并得好的占多数，有一部分并得过早过急，还有少数是并错了的。

进行一次全面检查

会议认为目前各省市应该首先对改组后的工厂进行一次全

面的檢查，看生产情况、人事安排、职工生活和劳动条件以及满足社会需要、为群众服务等方面有无問題。对那些合并得好的工厂，要加以巩固和提高。对那些准备不足、条件不完全具备而并得过早过急以致厂房、宿舍拥挤、职工生活劳动条件太差、管理混乱、生产下降的工厂，应该积极地采取措施加以解决。对那些不应该合并而合并的工厂，特别是修理服务性的行业，应该根据行业的特点和具体情况，有计划地适当地分散。对那些基点厂选择不当或联得不当的，也应作适当的调整。

目前正在进行改組和制定改組规划的地区、行业，除了对少数困难的行业、企业先进行改組有利于克服困难的以外，应该及早按行业定出全面的改組规划，积极准备和创造条件，因地制宜地分期分批地稳步进行。

今年下半年在公私合营企业中，仍然应当以搞好生产为中心。各地除检查处理改組中的遗留問題和继续进行改組外，在已经初步改組的工厂中，应该根据新公私合营工厂的生产需要和企业特点，调整組織、保存合理的和建立必要的管理制度，逐步加强计划管理。同时，选择典型，研究和总结經驗。

解决資金困难的办法

會議针对目前公私合营工厂存在的資金困难情况，进行了研究。一致认为很多公私合营工厂，在私营时期資金就有困难，公私合营以后，賒銷关系和預收訂金沒有了。随着生产的扩大，流动資金需要增加，加上1956年上半年定息即将发放，过去拖欠职工工資在清产核資时，划归企业負責归还的需要归还，若干劳动条件和职工生活問題急待解决；同时，在生产改組中也需要一部分改建扩建投資。这些都是迫切需要解决的。會議认为各省市的公私合营工业系統的收入，除按照原计划由交通銀行調度外，应当按照国家计划委员会核定的指标，撥給公私合

营企业基本建設投資，并按照流动資金計劃，撥給他們流动資金。不足的部分，由工业部門設法調劑，解决不了的，建議人民銀行貸款解决。特別是在目前交通銀行收入很少，尚不能适应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流动資金需要的情况下，更需要人民銀行給予貸款支持，帮助公私合营工业解决生产周轉資金、支付定息等困难。

會議要求各省、市工业厅、局会同财政厅、局在1956年8月間召开公私合营工业财务會議，研究支付定息、改建扩建投資等开支以及建賬等問題。

补助生活困难的工人

根据會議反映，目前公私合营工业亟待解决的另一問題，是部分工人的工資很低，某些小厂的工人医疗費用和病假、产假工資不能解决，家庭生活困难得不到补助。會議认为工資問題的解决，有待中华全国总工会等部門在八月上旬召开的工資會議專門研究。在沒有統一調整之前，对于目前工資过低而生活有困难的，經過省市領導机关批准，可以先进行适当的补助。

公私合营工业企业自定息之日起，可以按照地方国营企业的办法提取企业奖励基金和附加工資。公私合营工业企业还应当会同当地工会組織，研究职工的劳保待遇問題。在劳保待遇尚未解决前，首先要解决职工本人的医疗費用和病假、产假期間的工資，以及家庭生活困难的补助。对于在私营工厂时期所拖欠职工的工資，在公私合营的时候，已在資方股金中扣除划归合营企业負責归还的，應該根据情况和工会商量后，在支付定息之前或同时，全部、大部或一部归还給职工。

資方人員应有职有权

企业中公私共事問題，會議认为資方人員中間大多数是有生产技术知識和經營管理能力的，是社会主义建設所需要的。几年以来，資方人員已經得到了一定的改造。在全行业实行公私合营和定息以后，企业的性质已經起了根本的变化。絕大部分的資方人員願意接受和平改造的政策；虽然他們在思想和作風方面还存在着某些缺陷，經過教育和改造，大多数是可以逐步改变的。因此，今后在公私合营企业中，应加强統一战綫政策的教育，向广大职工說明，改造資方人員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使他們为社会主义服务，是对工人階級有利的事情。

會議指出，对于在企业工作的資方人員，应当在集体領導下，具体分工，使他們有职、有权、有責；公方代表不要代替他們的工作。要教育干部和职工，在資方人員的職責範圍內，尊重他們职务上的領導和意見。在企业內部定期召开公私双方的座談会，提倡对不同意見的充分討論。帮助他們在生产實踐中改造，树立依靠群众、改善經營、重視产品质量和生产安全等思想。

會議认为，今后有关生产經營的行政文件和交流經驗的刊物，应发給資方人員閱讀。工业管理部門召开的生产业务會議，应当邀請有关的資方人員参加。各級工业部門要設立專門机构、并在負責人員中指定专人负责教育和帮助資本家改造，并定期召开座談会，及时解决公私共事中存在的問題。

成立民主管理委員會

此外，會議对公私合营工业的管理問題，也提出些意見。主要是要求公私合营工厂，最好能成立民主管理委員會，負責

研究生产安排和生产經營中需要解决的問題。工业厅、局和专业公司在今年下半年要試办业务改进委员会，吸收有經驗、懂技术的干部、資方人員和职工参加。

关于工业和商业之間的問題，會議认为中央商业部和有关的工业部門最近即将发出的联合通知，对目前需要而又可能解决的一些主要問題，已經作了若干規定，各地应该按照規定認真贯彻执行。

(1956年8月4日新华社訊)

商业部、紡織工业部、食品工业部、 輕工业部、中央手工业管理局 关于目前加工訂貨工作中 几个問題的联合通知

(1956年7月30日)

自今年1月以来，私营工商业已經实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手工业已經实行了合作化，生产关系和市場情况均发生了根本性质的变化。为了适应这一变化，促进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供应市場更多、更好的产品，目前已有必要也有可能对工业、手工业产品的加工、訂貨、收购、包銷等环节重新加以考虑，根据当前及今后的需要，制定一些切实可行的办法。

鉴于上述工作牵涉的方面很广、情况复杂、需要一定的准备時間，为解决当前存在的若干問題，特先作如下規定，各地工商部門，应当在当地人民委员会的領導之下，坚决贯彻执行。

(一) 在1956年1月1日以后降低工繳費和出厂价格的，

一律恢复原状（提高出厂价維持提高水平不动），并将因降低而少付的工繳貨价自降低之日起，全部退还给生产单位。1956年内的工繳貨价一般不再变动。

（二）工业产品，必須标貼生产企业的商标和生产企业的名称，凡有檢驗机构或联合檢驗机构的生产企业，其产品的质量 and 配方，由生产企业負責，产品出厂的时候，商业部門不再檢驗。商业部門原来負責檢驗出厂产品的人員，如当地人民委员会认为必要，可調一定数量給有关的工业部門。自1956年9月1日开始，生产单位出厂的产品，应当附送說明书，說明产品的性能、生产時間、有效時間、运输和保管过程中应当注意之点。以后产品出售后，如发现质量不好，应当由生产企业負責包退包換，一切費用由工业部門負責偿付（由于运输、保管过程损坏，或者是过期失效的，由商业或其他有关部門負責）。

（三）工商計劃銜接問題：

（1）由国家計劃委员会或者是由中央工、商各部联合下达的产品計劃，工业部門应当保証生产任务的完成，商业部門应当按照計劃收购并負責保管提运。超产或由于不可克服的原因而完不成生产計劃的产品，由工、商双方协商解决。（2）由地方計劃委员会或者地方工业机关联合下达的产品計劃，原則上按（1）条的办法办理。（3）未列入生产計劃的各类小产品，在数量指标上尽可能地将其中的大部分生产固定下来，至少一季不变，工业部門保証完成生产任务，商业部門負責收购。另一小部分，为了适应市場的需要，可以一个月編一次計劃，但应当在半个月至一个月前提出，以便生产企业申請原料进行各項准备工作。为此，各地商业部門应向工业部門提出对这些小产品的輪廓需要，工业部門应当在这些行业里妥善地安排生产，使一部分工厂生产固定下来；另一部分工厂（規模可以小些，但是技术条件不能太低）生产比較机动，并在資金和原材料方面对这些工厂予以充分支持，以适应市場的需要。

以上在产量计划指标不变的原则下，花色品种规格的变化是必要的，商业部门可以根据市场需要的变化提出要求，工业部门在可能的条件下，应尽力满足商业部门要求，因改变花色品种规格而影响工业成本提高或降低时，由工商双方协商合理解决。如果因为改变花色品种而需要改变设备的时候，经过工商双方协商由商业部门酌予补贴。

上述三项规定除第一项应立即执行外，(二)、(三)两项规定各地如有认为准备时间不够，可以由当地人民委员会规定具体执行的日期。并告中央各部门备案。

工商部门的负责干部，应当对广大职工进行教育，强调团结合作，充分协商，为发展生产和适应市场人民需要而努力。

国务院关于工商之间的业务关系 仍按现行办法执行的通知

(1957年1月6日)

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和定息以后，我们考虑过准备把原来商业部门向工业部门实行加工订货、统购包销的办法，改变为工厂购进原料、销售成品的办法，把统购包销商品中的一部分，改变为由商业部门选购的办法，以便使工厂能以独立的、正常的进行经济核算，促使他们提高质量、降低成本。但是要改变这种关系，必须采取对原来商业部门多收的那一部分没有让私营工商业者拿走的过多的利润，转移到财政部门，通过税收的办法向工厂拿回来上缴国库。不这样办，企业中的职工便可能认为这是他们企业中应有的利润，而要求相应地增加工资、提高福利待遇，把这部分利润分掉。这是不合理的。因为这部分过多的利润，是由于人民革命胜利，创造了

国内市場各种极为有利的条件下产生的。这部分利潤，在过去既不应当为少数資本家所获得，在現在也不应当为某一企业的职工所分配；只应当上繳国庫，用来发展国家建設事业，才是合理的。对企业对职工也是有利的。

但是，由財政部門通过稅收办法拿回这部分利潤的工作，需要一个相当時間的准备。由于在公私合营企业中，行业、大小之間差別很大，产品繁多，成本利潤的計算极为复杂，稅率很难規定，現在正由財政部进行調查研究和試驗，估計决不是在两三个月的時間內能够拟好办法的。为了避免国家財政可能造成的損失，国务院决定在1957年內关于商业部門和公私合营工业以及和某些国营工业、合作社工业之間原有的加工訂貨、統购包銷的关系，一律按照現行办法，暫不变更。請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员会通过地方工商企业的主管部門进行充分解釋；并要求他們在現有条件下，研究降低成本和提高产品质量的办法。

国务院关于工商之間的业务关系 仍按現行办法执行的补充通知

(1957年1月14日)

国务院1957年1月6日关于工商之間的业务关系仍按現行办法执行的通知下达以后，有的地方提出了一些問題，現将这些問題补充說明如下：

一、由于1957年內商业部門同公私合营工业、某些国营工业和合作社营工业之間原有的加工訂貨、統购包銷的关系暫不变更，因此，在1957年內一律不再扩大現有的工业部門、手工业部門自銷的范圍。

二、从去年秋天起，有些地方对某些工业品、手工业品已經試行了选购自銷。对于这些工业品、手工业品目前是否繼續实行选购自銷，还是把它重新恢复为原来的加工訂貨、統购包銷，請各地人民委员会审查决定。处理的原則是：凡是对国計民生影响較为重大的供不应求的商品，应当恢复加工訂貨、統购包銷关系；凡是对国計民生影响小，而且供求大体适应的商品，还可以保持选购自銷关系。

国务院关于新公私合营企业工資改革中若干問題的規定

(1956年10月12日国务院全体會議
第三十九次會議通过)

全国各地私营企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企业的性质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已成为新的公私合营企业，职工的劳动热情普遍高涨。半年多以来，新公私合营企业的生产、营业情况已有很大改善，但是原有的混乱不合理的工資状况，却障碍着生产的进一步提高和社会主义經營管理原則的貫徹执行。为了改变新公私合营企业中混乱不合理的工資状况，逐步建立起社会主义的工資制度，国务院决定对新公私合营并且已經定股定息的企业の工資制度，在今年下半年进行一次改革，并且根据在发展生产、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基础上逐步改善职工生活的原則，考虑到企业生产、营业、成本等方面的情况和财务开支的可能性，适当地提高現行工資待遇比較低的工人、职员和私方人員的工資水平。現在，对工資改革中的若干問題，作如下規定：

一、关于工資改革的方針問題

新公私合营企业的工資标准和工資制度，應該逐步向同一地区、性质相同、規模相近的国营企业看齐。新公私合营企业的工人、職員和私方人員的現行工資标准，同当地同类性质的国营企业的工資标准相比較，高了的不减少，低了的根据企业生产、营业情况和实际可能，分期地逐步增加。現行工資标准高于新定工資标准的部分，給予保留。保留的工資，今后應該随着提高工資标准和升級逐步抵消。

新公私合营企业的工資制度，應該根据按劳付酬的原則进行合理的調整，但又要从实际可能出发，采取适当的步驟，逐步地达到統一合理。对原有的工資制度，要注意吸取其合理的因素。在这次工資改革中，要求企业内部的工資制度能够达到基本上統一合理；行业之間、行业内部以及各类人員之間的工資悬殊的状况能够有所改善。

二、关于工业、建筑和交通运输 企业工人的工資制度問題

(一) 工資标准問題。工資标准，應該根据企业的設備、技术水平和現行工資标准等条件参照当地同类性质的地方国营企业的工資标准制定，在同一地区的同一行业可以实行两种或者三种工資标准。条件与当地同类性质的地方国营企业大致相同的，可以采用地方国营企业的工資标准；条件差的，工資标准應該低于地方国营企业；个别企业条件高的，可以規定較高的工資标准。如果当地沒有同类性质的国营企业，可以参照性质相近的国营企业的工資标准制定。少数有特殊技能的工人，可以单独規定較高的工資，或者发給技术津貼。

(二) 工資等級制度問題。新公私合營企業工人的工資等級制度，原則上也應該向國營企業看齊，如果執行確有困難的時候，可以根據需要在某些等級或者每級的中間附加半級。有些輕工業企業，某些工種內部技術差別不大，工種之間又沒有直接升級關係，可以按工作規定工資（工種內部不再劃分等級，即獨立工資制）。

各行業工資等級數目的多少和各等級之間差額的大小，主要應該根據技術複雜程度來確定。在規定各行業的工資等級制度的時候，應該區別機械化生產、半機械化生產和手工生產，因為技術複雜程度不同，工資等級的數目和各等級之間的差額也應該有所不同。

技術等級標準一般地應該參照國營企業，但必須切合實際。如果當地沒有同類性質的國營企業，應該自行制定技術等級標準。如果這樣做還有困難的時候，可以採取“技術站隊”的辦法來評定工人的工資等級。

(三) 計件工資制和獎勵工資制問題。舊的計件工資制應該加以改革。一般應該根據新定的工資標準和勞動定額，重新規定計件單價，並且建立定期審查和修改定額的制度。如果原來計件工資的收入高於新定計時工資標準較多的時候，可以參照同類性質的國營企業實行計件工資標準，或者從定額上給予適當照顧。對各種不合理的獎勵工資制度，應該積極地以合理的獎勵制度來代替；不夠完善的獎勵制度，應該加以改進；獎勵指標已經落後的，應該根據實際情況加以修改。

至於實行提成或者拆限制的少數工業企業和交通運輸企業，應該改行計件工資制或者計時獎勵工資制。

(四) 學徒的轉正和升級問題。對學徒應該普遍進行一次考工或者技術鑑定，凡具備轉正和升級條件的，一律給予轉正或者升級。今後對學徒應該建立每半年考工一次的制度。

三、关于商业企业的工资制度問題

(一) 純商业企业的工资制度問題。新公私合营的商业企业的工资标准，由商业部負責改造的，应该参照国营商业的工资标准；由供销社負責改造的，应该参照供销社的工资标准。在同一地区的同一行业，可以实行几种不同的工资标准；凡現行工资标准过低的企业，为避免一次增加工资过多，影响企业的营业，可以实行較低的工资标准；凡經營特种商品，职工技术、业务能力較高，現行工资标准也高的企业，可以规定較高的工资标准。商业企业附屬的加工厂，应该参照当地同类性质的地方国营工业的工资标准和工资制度制定自己的工资标准和工资制度。

在公私合营的純商业企业中，应该积极建立計时奖励工资制度。对原有的“厘金”、分紅或者提成制度，应该逐步以奖励制度来代替。

(二) 服务业的工资制度問題。对实行提成、拆賬或者分紅制度的服务业、飲食业，应该保存这种制度，根据实际情况，改进提成的比例和分配的方法。

四、关于职员和工程技术人員的工资制度問題

企业职员和技术人員的工资标准应该根据他們所担任的职务来规定。各种职务的最低与最高工资标准，应该大体上向当地性质相同、規模相近的地方国营企业看齐。技术水平較高的技术人員，应该发给技术津貼；对企业有重要贡献的高级技术人員，应该发给特定津貼。

五、关于私方人員的工資待遇問題

私方人員的工資待遇，應該按照对职工工資的同样原則处理。在評定工資的时候，除了按照現任的职务和工作能力以外，还要充分考虑到他們的技术能力和經營管理的經驗，并且适当照顾他們的現行工資水平。

对于原来沒有固定工資的小业主，應該根据現任职务和工作能力，并且适当考虑他們原来的收入情况来評定工資。小厂店业主的家屬，原来担任輔助劳动的，已經做为全劳动力参加劳动的，可以吸收为正式工作人員，按标准評定工資；只有部分時間参加劳动的，可以按月发給必要的生活費用，不列入在冊人員。

对于董事長、董事、監事等私方人員，如果沒有兼任其他职务的，可以由企业发給薪金；如果兼有其他职务而原来有車馬費的，可以繼續由企业发給車馬費。董事会的工作人員（如秘书、辦事員、打字員等），應該按照企业同类工作人員的工資标准評定。

六、关于变相工資問題

对于变相工資，應該区别性质、分別先后，并且根据各企业的实际情况具体处理。已經取消的不再恢复。屬於福利性质的，應該保留，办法不合理的應該改进。有些变相工資待遇，可以逐步地建立合理的制度来代替，有些可以部分或全部并入工資标准。对于关系职工生活比較大的伙食項目，一般地應該并入工資标准，現行工資标准高的企业，可以部分或全部做为金額保留，制度取消。

七、关于按新工資标准补发工資問題

为了鼓舞职工的生产积极性，新的工資方案不論在那一月份宣布，新定計时工資标准高于現行工資的部分，一律从1956年7月1日起补发。合营前經過工資改革的企业，在这次工資改革中，对职工升級应补发的工資从7月1日起补发。早已胜任技术工人工作的学徒，因轉正、升級应补发的工資从7月1日起补发。

八、关于工資改革的組織領導和時間問題

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员会，應該根据本規定，制定本地区新公私合营企业的工資改革方案，报国务院批准执行。工資改革的經常工作，由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员会所屬劳动工資委员会或工資改革办公室統一領導进行。遇有重大政策和方針問題，應該及时报告国务院，各項具体問題可以自行处理。

新公私合营企业的工資改革工作，一般應該在1956年年底以前完成。

改革新公私合营企业的工資制度

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新公私合营企业工資改革中若干問題的規定。新公私合营企业的工資改革就要在全国範圍內开始进行了。

这次工資改革的目的是任务是改进新公私合营企业中混乱

的不合理的工資狀況，逐步建立起社会主义的工資制度，适当地提高原来工資标准过低的工人、職員和私方人員的工資。公私合营企业在全行业合营以后，职工的劳动热情普遍高涨，生产、营业有了很大的发展，但是，旧有的工資制度却没有相应的改善。同一地区中性质相同的行业、企业和各类人員之間的工資，有的很高，有的很低，同工不同酬的現象十分严重。这种不合理的現象，阻碍着职工劳动积极性的充分發揮和社会主义經營管理原則的貫徹执行。因此，适时地在新公私合营企业中进行工資改革，有重要的經濟意义和政治意义。

这次工資改革的基本方針是：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实行公私合营的工业、建筑、交通运输和商业企业的工資标准和工資制度，應該逐步向同一地区、性质相同、規模相近的国营企业看齐。新公私合营企业的工人、職員和私方人員的現行工資标准和当地同类性质国营企业的工資标准比較起来，高了的不减少，低了的根据企业生产、营业情况和实际可能，分期地逐步增加。

既然是向国营企业看齐，为什么高的不减少、低的逐步增加呢？把低的提上去，高的减下来，一步看齐，不是更彻底、更痛快一些嗎？从“方便”的观点看来，这也許是痛快些，但是，这是不切合实际的。

現行工資标准比国营企业低的所以要逐步增加，是因为只有这样做，才切合当前生产和营业的实际情况，才能符合在发展生产、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基础上逐步改善工人生活的原則。現行工資标准比較低的企业，大都是設備和技术水平比較低或者經營品种比較简单、營業額比較小的企业，如果工資增加得过高过快，离开了生产和营业的实际水平，那就会給生产和营业造成困难，这对工人阶级是不利的。同时，和国营企业工資标准相差較大的企业，大都在县鎮，这些企业在增加工資的时候，就不能不同农村中大量手工业者和小商販的收入联系起来考虑。所以，随着生产、营业水平的提高，工資分期地逐步增

加，是合理的，是会得到职工群众拥护的。

高的不减，是这次新公私合营企业工资改革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则。现行工资标准比国营企业高的，有的是整个企业，有的是企业中的一部分职工。根据几个大城市不完全的统计，大约有40%职工的工资高于国营企业，有60%职工的工资相当于或者低于国营企业。如果高的减下来，势必要有相当数量的职工减少工资。实行公私合营，而职工的工资却减少了，这是说不过去的。同时，为了有利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和平改造，在公私合营过程中，资本家的高工资不减，在这种情况下，减少职工的工资，更是不公平的。当然，工资高低悬殊和同工不同酬的现象，确实影响生产，影响职工团结，甚至在某种程度上影响党和群众的关系。但是，职工群众对高工资的不满意，除了极个别的工资和技术能力极不相称的以外，不一定是要求把它减下来，实际上是希望把工资低的提上去。如果把工资高的减下来，问题更多。因此，高的不减，是目前情况下所必需采取的一种特殊的措施。

高的不减少，是否可以稍稍再增加一些呢？也不增加。因为在新公私合营企业中，大企业少，小企业多，劳动生产率一般比国营企业低，现行工资标准已经比国营企业高了，再增加是不合理的。同时，经过工资改革，只能缩小公私合营企业同国营企业工资的距离，如果再扩大这个距离，就会给劳动力的计划分配和今后调整工资增加更大的困难。当然，工资标准不提高，并不等于这部分职工的实得工资也不增加。例如在新的工资标准的基础上推行计件工资或者奖励工资制度，当职工工作成绩良好，超过定额或者完成奖励指标时，实际收入也就可以相应地增加。

当然，要把新公私合营企业中过去遗留下来的工资待遇，立即统一起来，或者立即和国营企业的工资待遇统一起来，是不可能的。我们要求的统一，主要是方针政策的统一，步骤、

時間可以不同。在当前的条件下，只能根据統一的方針政策，把原有混乱不合理的工資状况加以整頓，使职工群众切实感到公私合营以后，工資状况有所改善，有了一定的制度，从而提高职工群众主人翁的責任感和劳动积极性，推动生产和营业进一步的发展。要求一下子做到全部合理，也是不可能的。

既然是逐步做到統一合理，在建立新工資制度的时候，就要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有一定的灵活性。所以国务院关于新公私合营企业工資改革中若干問題的規定中指出：同一地区、同一行业，可以采用两种或者三种不同的工資标准；工資等級，因設備、技术水平不同和照顾现实工資状况，可以与国营企业有所不同；对于变相工資，則應該区别性质，分別先后，并根据企业的实际情况，采取不同的办法具体处理。

对于旧的工資制度，要注意吸收其合理的因素，克服其不合理的因素，經過充分的調查研究，然后进行改革，不要輕易取消。对于确实不合理的旧制度，也要說服教育职工群众，在他們的自覺自願的基础上逐步取消，或者建立合理的制度去代替它。

总之，不要企图通过这一次改革就解决所有的問題，而要分清輕重緩急，逐步地改革。一般地說，首先應該求得企业内部の工資制度基本上統一合理，至于企业之間、行业之間の工資高低悬殊的状况，只能进行不同程度的改善。

各地目前要抓住問題的主要方面和主要环节，順利地完成这次工資改革的任務。各省、市委要加强对这个工作的領導，在工資改革以前要充分做好准备工作，特別要抓紧訓練干部和积极分子的工作。要針對群众的实际情况，做好思想教育工作和对政策、制度的具体的解釋工作，在提高群众的認識的基础上进行工資制度的改革。較大的基层企业，應該建立劳动工資工作机构，加强对劳动工資工作的管理。工会組織應該積極地在这些企业中建立工資工作委員會，加强群众工作，以保証順利

利地完成工資改革的任务。

(1956年10月17日人民日报社論)

国务院关于贯彻 公私合营企业中私方人員 病假期間工資支付 办法的通知

(1957年5月31日)

4月17日資云字第5号关于本人股金在两千元以下的公私合营企业中私方人員病假期間工資待遇，可根据生活困难情况或者病假的时间长短，按照本人工資发給50—70%，不必按工齡和非工会會員的标准計算的通知，据反映，有一些地方尚未实行，为解决私方人員病假期間的生活問題，望加以贯彻实行。

关于本人股金在两千元以上的公私合营企业的私方人員病假期間工資，只要确有困难，也可以参照上述的支付办法办理。

国务院关于公私合营 企业董事会、业务（生产） 改进委员会問題的通知

(1957年8月27日)

在全行业公私合营高潮期間，曾經提出过成立行业董事会

和业务改进委员会。一年以来,根据各省、市的材料反映,商业系统正在试行业务改进委员会的办法,工业系统则在专业公司内设立了一些技术小组、生产小组,组织技术人员解决行业内的一些技术问题。至于行业董事会,由于它的作用和任务与业务改进委员会、同业公会的作用和任务有重复,各地成立行业董事会的极少。对于原有企业董事会董事的薪金和车马费,除个别地区外,都已按照1956年10月12日国务院关于新公私合营企业工资改革中若干问题的规定办理。根据以上情况,并考虑到这次中共中央统战部召开的工商界座谈会中工商界人士在这方面提出的意见,特就有关公私合营企业董事会和业务改进委员会的问题提出如下几点,希依照执行。

一、除某些有特别需要必须成立行业董事会的行业以外,一般行业不必普遍成立行业董事会。行业董事会成立以后,企业原有的董事会一般仍可以继续存在。它们之间没有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原有企业董事会董事的薪金和车马费,应当根据国务院关于新公私合营企业工资改革中若干问题的规定办理。

二、工业系统已在专业公司内成立了技术小组或生产小组的,可以在小组基础上逐步扩展成为生产改进委员会,集中一些技术人员(包括有技术的资本家)研究与解决行业内的有关生产、技术问题。已经成立行业性生产改进委员会的,各地工业厅、局应加强领导,充分发挥其作用。还没有成立行业性生产改进委员会的,可以根据需要逐步成立。

三、商业系统按专业公司成立业务改进委员会的办法正在试行,可以由商业部将试点经验总结以后,再逐步推广。

四、不成立行业董事会的行业,董事会的任务,可以由同业公会和业务(生产)改进委员会分别担当。

五、原来准备安排为行业董事会的董事长、董事,由于没有成立行业董事会而没有安排的行业代表人物,可以在整风、反右派斗争告一段落以后,根据具体情况和他们在运动中的表

現另作适当安排。

六、行业董事会和业务（生产）改进委员会专职成员的工薪、办公费等由专业公司或者主管部门开支。

七、有关成立业务（生产）改进委员会的具体问题，可以由各主管部另作具体部署。

慎重地改造城市小商店

在对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时候，城市小商店的經济改組工作是一个很重大的事情，必須积极地稳步地进行。

我国的小商店特别发达。小商店的戶数，在大城市中約占座商总戶数的70%，在中小城市所占的比重更大。小商店的营业额也很大，特别是百貨、雜貨、烟、酒、食品、油盐醬醋、飲食业等和居民日常生活关系十分密切的行业中，小商店的营业额，約占全部营业额的三分之一到二分之一。小商店的經營特点是：分布面很寬，和居民接近；出售商品很零星，沒有固定的作息時間；一般有較固定的主顧，对熟悉的消費者还可以賒銷和送貨；有不少小商店依靠家庭的輔助劳动。对于小商店的改造工作，应当根据他們經營商品的特点和他們在商品流通中的不同作用，区别对待。一方面要注意通过統筹安排，維持他們的生活和营业，發揮他們的經營积极性；另一方面又要注意加强对他們的教育和管理，防止和克服他們的投机行为。一方面要注意在政治上和經濟上改造他們；另一方面又要注意繼續保持小商店便利消費者的优点。

有少数小商店，是可以适当合并或适当集中的。这些小商店經營的商品，一般不屬於人民日常需要的商品。其中一部分是經營生产資料的，例如医疗器械、印刷材料、电气材料等；

一部分是經營不是人民每天所需要的生活資料的，例如文化教育用品、樂器、鐘表眼鏡等。有少數商品，例如綢布、西藥，雖然與人民生活關係很密切，但適宜於開較大的商店，以便把商品的花色、品種準備得齊全些，便於購買者挑選。這種商店也可以適當合併和集中。合併和集中有兩種辦法，一種是把小商店合併於公私合營的較大的商店中，一種是把幾家小商店合併起來，組織公私合營商店或合作商店。凡是合併、集中了的小商店，都應當定股定息，獨立核算，逐步實行計件工資制。

可以適當合併或適當集中的小商店，行業雖然不少，但戶數並不多。在小商店中戶數最多的，是日用雜貨、食品、油鹽醬醋、紙煙等幾個行業，他們分布最廣泛，和居民聯繫最密切，而且互相兼營。這些小商店除了個別的以外，一般是不宜於合併或集中的。現在有些地方合併、集中了一部分這類小商店，結果使居民感到很大不便，其中有些已經重新分散開了，有些正在醞釀分散開。對於這一類小商店，應當是通過經銷代銷或大部分是經銷代銷、小部分是自營（從手工業者 and 農民市場直接進貨）的形式進行改造；使他們通過經銷代銷，取得相當於工資的差價或者手續費。他們的貨架、櫃台、桌椅目前仍然歸他們私有，由他們從經銷差價和代銷手續費所得中自己去添置修補，這樣他們在使用上更節省，而且可以減少國家一大筆投資。這種經銷代銷的形式，是公私合營的一種形式，因此仍然應該掛公私合營的招牌。有些地方在這一類小商店中實行了定股定息的辦法，給小商店的從業人員發了固定工資，這些作法是不妥當的，應當改成經銷代銷。有些地方把他們組織成合作商店，如果實際上仍然是分散經營，自負盈虧，也可以考慮改成經銷代銷。

飲食業的小商店，如面鋪、小飯鋪等，為數很多。在北京，他們的營業額約占全市飲食業營業額的三分之一。因為商品由他們自己加工，所以不能代銷。其中有一部分比較集中的，可

以合并成公私合营商店，实行定股定息；也可以組織起来成为合作食堂。但这类商店有相当大的一部分是不能合并的，因为他們的分散經營，对居民非常方便，所以只能在国营专业公司的管理下由他們自营。国营专业公司應該在以下几个方面加强对他們的管理，这就是根据具体情况，在保証不妨碍原有优点的条件下，有分別地而不是公式化地确定营业额、分配貨源、規定价格和质量标准以及規定卫生条件等。这种在国营专业公司管理下自营的形式，在飲食业的小商店中还要保持一个相当长的时期。

除了进行并店、实行定股定息的公私合营或組織合作商店以外的小商店，应当按地区、按行业把他們組織成互助小組，由专业公司或其区管理处設专人領導。这些互助小組的工作应当是：进行政治教育；在进貨上互助（不是完全統一进貨，而是为了調节劳动力，进行互助）；逐步举办福利事业，补助从业員生、老、病、死、伤、殘的需要；配合国营公司进行监督管理。

以上的办法一般是适用于大、中城市的。至于四、五万人口以下的小城市，就和大、中城市的情况有所不同。小城市的特点是：面积小，街道短，熱鬧的街道只有一两条，多半是在十字路口，集市附近。商店的营业主要靠农民进城购貨，而不是靠本城居民。在小城市的分散的居民区，由于购买力低，商店很少，多半是摊販。因此在小城市里，小商店的合并和集中的条件，比大、中城市要好一些。对小城市里集中在大街鬧市上的小商店，一般可考虑采取并店、公私合营或組織合作商店的办法，把它們并成較大的商店。有些不同行业的商店，只要經營品种相接近（例如烟和酒），也可以合并。此外，也还有一些由于分散供应当地居民而不宜于合并、集中的小商店，可以同大、中城市一样，采取代銷或大部分代銷、小部分自营的方法。由于农村商业网的发展，在小城市中有一部分行业，过去

是依靠下乡收购或下乡供货的，现在发生了困难。对于这些困难行业，应当结合城乡商业网的调整，在当地党政的统一领导下，由供销合作社统一安排。其中有些人可以到县以下的集镇和乡村去做小商贩，并兼营一部分代购代销的业务。

要正确地选择对城市小商店的改造形式，必须十分重视对实际情况的调查研究，时时刻刻考虑到在经济改组的过程中保存和发扬一切原有的优良经验，便利人民的购买，满足人民的需要。一切只考虑商业部门经营管理上的便利而忽视营业质量和人民需要的观点是错误的。一切只从概念出发，而不从实际出发，认为“合并集中”一定比“分散经营”好；“统一计算盈亏”一定比“分散计算盈亏”好的观点也是错误的。对城市小商店的经济改组工作是一件十分复杂细致的工作，一定的改造形式、一定的组织形式、一定的管理制度必须与一定的经济情况相适应。必须做到经过改造和经济改组的小商店，为人民服务得更加周到，出售的商品更加齐全，商品的质量更好。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地表现社会主义经济的优越性。

(1956年4月28日人民日报社论)

帮助小商贩克服困难

最近一个时期以来，占我国私营商业户比例很大的小商贩，在业务经营上遇到了一些新的困难。根据各地的统计，小商贩发生困难的，占总户数的25%左右；少数地方还要多些。采取最有效的办法帮助这些小商贩克服困难，已经成为目前对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中的一个重要的任务。

私营工商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和全行业合作化以后，分散经营、各负盈亏的小商贩的经营情况，发生了根本的变化。

一方面，他們不能或者不完全能像過去那樣獲得貨源了。過去，他們可以向當地手工業者採購一些商品或者進行加工，手工業組織起來以後，這部分商品供應減少了，甚至沒有了。過去，他們還可以從個別農民手裏買到許多零星農副產品，農民組織起來以後，這些副產品也減少了或者沒有了。過去，他們還可以向小批發商購買一些外地零星日用雜貨，小批發商經過社會主義改造以後，這個貨源也大大減少了。過去，他們資金困難的時候，可以向手工業者和小批發商賒銷部分商品，現在，這種賒銷關係基本上中斷了。另一方面，許多地區的國營商業和供銷合作社沒有適當地給他們分配一定的營業額，沒有充分地供應他們適銷的貨物，沒有及時給他們調整出售商品的批發零售差價，沒有適當地給他們增加手續費。銀行和稅務機關也沒有根據新的情況給他們必要的照顧、支持和便利。

這些問題沒有及時得到解決，小商販是有意見的。廣東省召開過小商販代表會議，把他們的意見集中起來，有如下六個問題：一、無人管理，貨源困難；二、資金不足，貨不到款；三、稅負評的重，吃不消；四、賬目和手續多，太麻煩；五、群眾譏笑，說小商販落后；六、店子太小，顧客不上門。陳雲同志在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三次會議上的發言中，把小商販的要求歸納成四點：一是要求供應貨源；二是要求借貸資金；三是要求簡化稅制；四是要求進入社會主義。這些要求是合理的，政府有責任逐步滿足他們的這些要求。

如果不把小商販組織起來，就不可能幫助他們克服各種困難。現在，有不少小商販已經參加了公私合營的定息的商店和合作商店。對於大多數還沒有參加的小商販可以逐步地、分期分批地、分行分業地把他們組成分散經營、各負盈虧的合作小組。這種合作小組不僅包括現在替國營商業、供銷合作社代購代銷的戶，而且也可以包括自找貨源的自營戶。只要他們自願，就可以十戶、二十戶一組地組織起來。在較小的城市或某些商戶

較少的地区，按营业地区跨行业組織，也比不組織好。

合作小組由各地商业部門指定的国营商店、供銷合作社門市部或公私合营商店領導，这些商店就作为合作小組的批发店。这些批发店批发的貨物，合作小組有選購的自由。合作小組需要的商品，批发店如果不經營，那就应当积极寻找貨源，或者协助他們去自行采购。批发店的批发起点要适当降低，以便利小商販進貨。

除了保障小商販有充足的貨源以外，批发店还有責任帮助小商販克服别的困难。小商販繳給国营商店、供銷合作社的代銷保證金有相当的数量，現在可以还給他們。如果資金还不够，批发店可以代他們向銀行貸款。合作小組成員應繳的稅款可以汇集起来，由批发店代向稅务机关交納。小商販的稅款可以按照定期定額的稅收办法交納，不必采取評議或类似評議的办法。除此以外，批发店还有責任領導合作小組交流經驗，改善經營管理，并且帮助营业情况較好的合作小組积累一些公益金。

采用上面說的这些办法的目的，是保證小商販有一定的生意可作，使消費者的需要可以滿足，使小商販的生活可以維持。各地国营商业、供銷合作社要适当地把国营商店、供銷合作社、公私合营商店、合作商店同合作小組的經營範圍划分一下，使小商販能够保有相当的营业额。如果划分营业範圍以后，小商販还难以維持，就可以考虑在各个地区的物价批准权限以內，把批发、零售差价过小的商品，特别是零星小商品的差价，适当地扩大，以保證合作小組成員有必要的收入。在个别地区，采用了这些办法，有的小商販的困难还不能克服，国营商业、供銷合作社可以适当合并一部分門市部，让出部分市場安排小商販，或者吸收一部分小商販充当国营商业、供銷合作社的从業人員。个别地区商业人員过多的，應該由上級領導机关通盤考虑，向商业人員較少而又迫切需要的地区加以調配。

为什么不采取吸收小商販参加公私合营商店、合作商店的

办法安排他們，而偏要采取这种复杂、多样的措施呢？这是因为这些小商贩广泛分散在居民区中，进行流动性的买卖，能够从多方面便利消费者，是我国商业中长期需要的一种经营服务形式，如果让他们继续分散经营，而由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发给固定工资，那就难以保持他们经营的积极性，消费者仍然会感到很不便利。采用上面说的这些办法，使广大的小商贩由批发店领导组成合作小组，同社会主义经济密切地联系起来，从社会主义商业领取代购代销的、计件工资性质的手续费，就可以把他们逐步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商业的一部分。

(1956年7月21日人民日报社论)

对小商小贩的几项政策问题

全国小商小贩共计约四百万人左右。在去年社会主义高潮中，约有三十万人左右参加了定股定息的公私合营商店，另外还有三十万人左右被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直接吸收参加工作。除了这些人以外，目前在商业和饮食业中的小商小贩，大约还有三百三十余万人，其中有85%以上已经组织起来，分别参加了合作商店和合作小组。今年小商小贩的经济情况，同去年春季相比，有了很大的改变。在自负盈亏的合作商店方面，去年上半年还有许多是赔本的，发不出工资，提不出公积金。今年各地的合作商店绝大部分都赚了钱，工资较去年提高了，同时也积累了相当数量的公积金和公益金。河北省通州市全市合作商店已积累了六万多元公积金，平均每人一百五十元；河南省郑州市全市合作商店已积累了十四万元公积金，平均每人已超过一百元；有一些合作商店的公共积累已经超过他们原有的资金。在自负盈亏的合作小组方面，营业额也是普遍上升的。去年春

季，小商小販中的困難戶，一般占總數的25%左右，少數地區達到50%左右。今年春季困難戶一般已經下降到10%以下，少數地區只有5%。在這種情況下出現了一部分合作商店、合作小組和尚未組織起來的小商小販收入過多的現象，其中有些人依靠高抬物價、投機倒把發了財，有個別的人已經不再是小商小販，而實際上成為較大的商人了。造成這些小商小販收入過多的原因，主要是從去年秋天以來，不少商品供不應求，有些小商小販中的違法分子，乘此機會同城鄉資本主義分子聯成一氣，投機倒把，其中尤以金屬材料、舊貨、廢品等行業最為嚴重。其次是自由市場開放的範圍過寬，管理工作未能及時跟上，也讓他們有投機倒把的可乘之機。此外某些地區對小商小販的安排也有偏寬的現象。當去年上半年許多小商小販生活困難時，他們中間的絕大多數人是緊緊的靠攏國營經濟的，依靠國家對他們進行安排。但在去年下半年和今年上半年，情況就逐步起了變化。有一部分收入過多的小商小販，企圖擺脫國營商業的領導，進行市場投機活動，追逐更高的利潤；合作商店中有少數人屢次拒絕勸導，堅決要求退出；有少數人採取各種辦法來瓦解合作商店；有些人利用在合作商店的領導地位，貪污盜竊合作商店的資金私自做買賣。資本主義傾向在小商小販中普遍地有了發展，不少合作商店的成員要求提高工資、多分紅、少留公積金，甚至不留公積金，打算把合作商店變成資本主義的合夥店。在合作小組成員中拒不繳納互助合作基金的現象也有所發生。參加了定股定息的公私合營商店的小業主，看到這種情形，也有些人表現不安心，打算退出公私合營商店，這種情況是必須加以扭轉的。

小商小販的成分是複雜的。他們中間的大多數，是舊社會的城市貧民、失業工人、失業店員、失業的知識分子和貧苦的農民，有少數人是地主、富農、和破落的資本家。此外，還有一些地痞、流氓、期滿管制分子和刑事犯罪分子，其中甚至還

有現行反革命分子。共产党和共产主义青年团的力量在小商小販中十分薄弱，很多地方几乎完全没有党、团组织。从河北省通州市的三个合作商店一百一十八人现在的政治思想情况来看，其中进步分子约占10%，中間分子约占80%，极端落后分子稍少于10%。在进步分子中一部分是老弱殘病的和家庭負擔重而劳动力少的人，他們积极拥护組織起来是为了依靠国家安排他們的生活，他們对中間分子的影响不大。在进步分子中还有一部分人成分好、有劳动力、有一些业务能力，这是进步分子中的骨干，对中間分子有政治影响，但这部分人为数較少。在极端落后分子中，有一些人是文化水平較高，有业务能力，善于投机倒把賺錢的，他們在中間分子中有一定影响和潛势力，有些合作商店是被他們把持的。近一年来，有些合作商店和合作小組集体地对抗国营商业、供銷合作社的領導，多半是这些人所鼓动和組織的。鉴于小商小販中目前的經濟和政治情况，我們认为有必要进行一次大規模的社会主义教育，决不能把他們漏掉。在教育中，有必要开展社会主义的大辯論，如果只做几个政治报告，而不去发动群众，展开辯論，社会主义教育是不会深入的，是不可能教育多数，巩固社会主义的陣地的。

在不少地方，在小商小販中开展社会主义大辯論是有条件的。商业部最近和中共通州市委及有关商业部門討論了这个問題，并共同决定在通州进行試点，現在已經在开始鳴放。从小商小販的内部条件來說，大部分人屬于小資产階級和半无产階級，只要提高了政治覺悟，他們是会拥护社会主义道路的，坏分子只是占少数。从外部条件來說，所有的小商小販都有归口領導的专业公司，有进行小商小販工作的专职干部，在領導管理上已有一定的經驗，只要各地党政加以領導，在各归口专业公司主持下，分期分批进行，大鳴大放和大辯論一般是可以开展得起来的。通州的做法可以提供各地参考。这个做法是首先由归口的专业公司負責人动员向归口的专业公司和合作商店領導

提意見开始，进行大鳴大放，同时，归口单位吸收其中正确的意見，立即动手，积极地边整边改，然后轉入大辯論，在小商小販中不进行反右派斗争。辯論的題目主要是以下两个：第一，究竟是組織起来好还是单干好？第二，正确地認識国家、集体和个人之間的关系。辯論第一个問題的目的，在于帮助小商小販認識組織起来走社会主义道路，不論对国家、对自己都比单干好。使小商小販認識到作为一个商业劳动者，应当爱社会主义祖国、守社会主义法令、服从国营商业的領導。批判那些企图摆脱国营商业的領導，不遵守国家的統购統銷政策和物价政策，不服从市場管理法令，进行投机倒把、偷税漏税、贪污盜窃等资本主义思想和行为。辯論第二个題目的目的，在于帮助小商小販認識到国家对小商小販采取統筹兼顧、适当安排政策的正确性。使他們認識到必須兼顧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利益，个人利益和集体利益必須服从国家利益。批判那些只顾多分紅、多得工資，而不願留公積金、公益金、互助合作基金，不願把一部分公積金統筹联合使用，甚至企图把以上这些基金分掉的资本主义思想。应当帮助小商小販認識，他們之所以能够达到今天的生活水平，并不完全是由于他們自己的努力，而是由于国家正确地执行統筹兼顧、适当安排政策的結果。小商小販本人的收入水平，按全年計算一般地不应当超过同地区、同行业的国营商店、供銷合作社和公私合营商店店員的收入水平，一般还应当略低一些。过高的要求是錯誤的。在經過大辯論，錯誤的言行被批判以后，还需要进一步考虑从組織上整頓被坏分子把持的領導机构，調整領導成分，对个别情况严重的違法戶也要进行斗争和依法处理。此外，在工作中，还要注意到使小商小販的大辯論不致于影响正常的商品流轉，同时也要注意防止在辯論过程中不顾条件地把合作小組改組为合作商店，把合作商店改組为定股定息的公私合营商店。因为現有的合作小組、合作商店和定股定息的公私合营商店的貿易形式，基本是适合

目前我国经济条件下商品流转需要的，一般不宜轻率地加以改变。至于在大辩论后，可能有些尚未组织起来的小商小贩在社会主义觉悟提高的基础上要求组织起来，只要条件具备，一般可以允许他们组织分散经营、各负盈亏的合作小组。

此外，根据目前情况，对小商小贩的政策上还有一些应当注意的问题。去年春季社会主义高潮以后，小商小贩中有很多人生活困难，当时强调对他们进行统筹兼顾、适当安排，这是完全必要的。目前的情况已经有了很大变化，小商小贩中困难户已经不多，有些人冒了尖，发了财；少数人有严重的违法行为。因此今后就不能只提对困难户进行安排的一面（这一面还是有的，还是应当注意的，因为小商小贩中还有少数困难户，还是要注意安排他们的生活，不要因为情况有了变化而忘记这一方面），而必须同时提出，当小商小贩收入过多时，应当加以限制。我们对小商小贩的政策，仍然应当是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小商小贩本人的收入水平，按全年计算一般不应超过同地区、同行业的国营商店、供销合作社、公私合营商店店员的工资水平，一般还应当略低一些。在有相当数量的人的收入超过这个水平的时候，应当考虑适当地进行限制，限制的方法除了继续加强必要的市场管理外，可以有以下几种：（1）通过控制货源或经营品种进行调节；（2）适当增加一些公积金（对合作商店）或互助合作基金（对合作小组）；（3）适当增加一些国营商店或定股定息的公私合营商店的零售网；（4）必要时可以考虑对自负盈亏的小商小贩恢复征收所得税；（5）适当地缩小批零差价或代销手续费。首先可以采取前三项办法进行适当的调节，如果在采取了这些办法，还不能解决问题的时候，也可以在各地党政领导下，按具体情况研究是否需要采取后两项办法。目前合作商店的公积金为数已经不少，以后还要继续增加。我们认为，在对小商小贩进行了社会主义教育之后，在与他们协商同意的条件下，可以从现有公积金中提取一部分，

使用于規模較為集中的商業基本建設，如修建一些商場、倉庫等，給他們自己使用或租給其他商業部門使用。這樣一方面可以減少國家對商業基本建設的投資，另一方面也有利於合作商店的鞏固。

各級商業部門應當加強對小商小販的領導，應當根據各個地方的具體情況，檢查對小商小販的政策。對小商小販的工作，是一項十分複雜的政治問題，對於這種問題，不能以商業部門的系統領導為主，而必須以當地黨委和人民委員會的領導為主。在這篇社論里所說到的各項問題，主要是供各地參考，請各地商業局和歸口專業公司在當地黨委和人民委員會的統一領導下，積極安排對小商小販的整風和改進對小商小販的工作。

(1957年10月17日商業工作週報第42號社論)

深入地改造農村私營商販

目前，大部分農村私商已經接受了社會主義改造。通過合營、合作商店、代購、代銷和經銷等形式改造的農村私商已有一百六十八萬人，占全國農村私商總人數的百分之六十幾。經過社會主義改造以後，多數商販的經營積極性提高了，某些人的違反群眾利益的資本主義經營作風，有了不同程度的克服和改變。

把農村私商納入社會主義改造的各種形式，絕不意味着社會主義改造工作的結束。一些被批准合營的商店，除了清產核資工作以外，還需要進行經濟改組、人員思想改造等一系列的工作。組織起來的合作商店，也要進一步加以整頓和鞏固，才能發揮組織起來的優越性。代購、代銷和經銷的商販，更應當分別不同的情況，給以有效的幫助和適當的改造。

在部分地区，由于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速度过快，遗留了不少问题，必须迅速加以适当的解决。例如，有的地区不适当地进行大合大并，把一些不应该合并的店、摊合并起来了；有的地区把某些商販的某些适应农民需要的经营方式改变了；有的地区对小商品的差价和代购代销的手续费订的偏低；有的地区过多地对商販实行固定工资的报酬办法。这不但影响了农村私商的经营积极性，而且在不同程度上妨碍了农村商品的流转和农民的正常购销需要。

这些情况说明，改造农村商販的任务仍然是很艰巨的。在目前一段时期，除了改造工作进行较慢的地区，要抓紧时间进行组织改造工作以外，已经进行了组织改造的地区，应该积极开展供销业务，把改造的重心及时转到企业的经济改组和人员思想的改造方面来。

为了彻底做好这些工作，必须适应农民对商品购销的要求，掌握农村私营商业的特点。我国农村中的私营商业的特点是：小商小販很多，分工很粗，只有极少数进行专业经营。他们的活动很分散，面广、点多。一般私商的资金很少，设备简单，周转快，利率高。单纯经商的人员少，半农半商的人员多，连家铺多。他们营业时间灵活，服务态度周到；进货关系多，销货关系广；账目简单，手续简便；购销兼营，流动性大。由于农业生产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广大农民要求农村商业要满足他们多种多样的需要，并且要买卖方便，节省时间。

根据农村私商的这些特点和农民群众的这些要求，应该分别不同的性质和类型，对农村私商采取不同的改造方式。分散在农村中经营日用零星商品的连家铺和购销兼营的串乡商販，适于采取代购、代销、经销的形式，并且可以自营一部分供销社不经营的零星商品。这样，不但可以保持和发挥他们那些适应群众要求的经营特点，并且便于发挥他们家庭中的辅助劳动

力。集鎮上大部分小商人和一部分固定攤販，和農村中一部分經營較固定、家鋪可分開的小商販，可以在他們自願的原則下組織合作商店。有些過於分散、零星的小吃攤和隨季節變化的不固定經營的小商販，同樣是國家商品流轉計劃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對這些人應該進行登記和管理，在必要時，可以按片組成互助小組。對於農村中為數很少的商業資本家和集鎮上某些資金較多、業務較大的帶加工性的行業，可以採用合營的形式。

工資、小商品利率和代購代銷手續費，應該按照提高農村私營商販經營積極性和逐步貫徹按勞取酬的原則合理地確定。固定工資便於核算，能夠保證小商販一定的收入，但是不能刺激他們的經營積極性，所以不宜普遍採用。在合營商店、合作商店中，除了少數人需要實行固定工資制以外，主要應當採取基本工資加獎勵的工資形式。為了實行這種工資制度，首先要確定經營定額，使他們能夠多賣多得。定額根據季節變化、貨源供應情況、經營地址、商品品種等具體情況，定的要很合理，過低過高都是不好的。這三種工資形式基本上符合按勞取酬的原則，並能發生鼓勵經營積極性的作用。

代購代銷的小商販的收入主要是手續費。為了簡化代銷的手續，對某些代銷戶可以採取差價包干和現款進貨、倒扣手續費等計酬辦法。手續費的多少，應當根據商品經營難易、周轉快慢、價格大小等條件，加以合理地規定。小商品的手續費率要適當提高。偏僻地區的經營額小的代購代銷戶的手續費，也可適當提高。對於某些小百貨和小雜貨，可允許商販自行確定價格，以保持他們一定的收入和鼓勵他們的經營積極性。

改造農村私營商業是關係幾萬萬人民生活的大事，決不能採取簡單粗糙的辦法。已經進行了組織改造的地區，應該進行一次深入的檢查。凡是組織形式不夠恰當的，都應當結合商業網的合理部署，實事求是地加以調整。工資規定不合理的，也

應該加以合理的調整。為了滿足農民的要求，對於分布在農村的私商小販，不僅不應該進行不適當的合併，而且需要適當地擴大他們的流動範圍，增加商品品種。對於農村私商中原有的適合人民需要的經營特點，例如，熟悉群眾需要，服務方式靈活、周到，串鄉、送貨上門等等，都應該加以保留和發揚。對於那些盲目地棄商轉農的人員，要加以說服教育，使他們繼續經商，以保持和商品流轉需要相適應的商業人員。

（1956年4月14日人民日報社論）

中華全國供銷合作總社關於 當前農村私營商業社會主義改造中 應注意的若干問題的指示

（1956年2月28日）

全國各地農村私營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工作正在積極進行。到2月上旬為止，全國農村私商已有55%左右納入了合作商店、合營、代購代銷、經銷等社會主義改造的組織形式；其中黑龍江、河南、廣東、湖北、山東、山西、遼寧等七個省和北京、天津二市郊區的農村私商都已基本上納入了社會主義改造的組織形式。根據國務院關於目前私營工商業和手工業的社會主義改造中若干事項的決定精神，結合目前情況，我們認為當前重要的問題是如何保證農村私營商業改造工作的質量，搞好商品流轉，便利農民購銷，發揮社會主義商業優越性的問題。這就要求各地供銷社在當地黨委的統一領導下認真加強領導，同時必須切實注意以下問題：

（一）農村私商納入各種改造形式後，不要輕易改變他們原有的經營管理制度和服務方式。大家知道，我國農村的私營

商业絕大部分是小商小販，其中夫妻店又占多数，固然，这些
小商小販的經營管理方面存在着許多不好的东西，但是也有不少經營方式和服务方式是好的，他們多年来能够存在的事实說明，他們在一定程度上还是适应商品流轉和广大农村分散农民的购銷需要的，比如經營商品零星、品种繁多，无论大小金額的交易都做，营业时间沒有一定規定，有些小商販还經常流动串乡，以物換物，购銷兼营等等，都是适合农民的习惯，深受农民欢迎的經營方式。这些人經過社会主义改造后，应该更好地發揮为滿足农民购銷需要的积极作用，因此，对这些特点应该保持和发揚，对他們原有的經營管理方式，包括进貨关系、銷貨制度、會計服务、工資制度以及灵活周到的服务方式等等，一般在几个月內都不要輕易改变，而应该首先加以仔細研究，摸清底細，区别出哪些是好的、可以发揚的，哪些是不好的、需要改变的，然后有领导有計劃地逐步加以解决。那种不加分析研究，一律否定的想法和做法，都必须坚决反对。現在已經发现某些地区在組織改造过程中，輕率地改变了某些良好的服务方式，割断了許多零星商品的进貨关系，縮短了营业时间，以致造成商品品种减少，群众购銷不便等現象。山东省平原城关有一商戶过去主要經營梳、篦、发卡、鞋带、扣子等，給供銷社代銷后則換成卖呢子帽、衬衣了；浙江省余姚橫河鎮的合营商店、合作商店只忙于接替供銷社让給的大宗商品，而把价值小、利潤少但一向为群众日常需要的小商品如刨花、扫帚、网罩、絨球等丢掉了；辽宁、浙江两省的一些地区私商改造后，卖小吃和卖宵夜（夜間小吃）的也沒有了；山东省德县、平原等地有些飯鋪、茶店等本来晚上也营业，接受改造后則改为六点钟下班，結果群众反映，一到晚上即吃不上飯，买不到酒，喝不上茶。这些决不可容許的現象必須立即糾正过来，并严格防止这类現象繼續发生。最近山东省供銷社已采取下列措施：1、要求各地把經營零星商品的小商販，不論是老

汉、老婆婆都要保留下来，并且积极协助和鼓励他们寻找货源，原来的进货关系不许中断，经营小商品批发业务的小商贩也必须统筹安排，发挥他们贩运的作用；2、供销社招请经营零星商品有经验、熟悉货源的小商贩作为“顾问”，大量组织货源；3、对零星小百货的价格绝不能管的过严，甚至可以暂时不管，仍由其自行定价，以发挥他们的积极性；4、组织专人检查，并研究如何很好地解决零星商品的供应问题。我们认为这样做是非常必要的。江苏省有些地区的供销社还在加强领导和宣传教育的基础上，组织已改造的商贩开展以搞好商品流转、便利农民购销为目的的服务良好月和红旗竞赛运动。我们认为这种做法也是很好的，各地可以仿行。

(二) 为了适应农村分散经营的特点，在改造的组织形式上应该是多种多样的。事实证明，对分散在农村中经营零星商品和经常串乡流动的小商贩，采取代购代销和经销形式，并允许他们自营一些供销社不经营的零星商品是当前最好的办法。因为代购代销形式最适合农民对零星用品和小土产、废品等方面的购销需要，尤其是农业合作化后，农民为节省时间不愿经常赶集，小商贩流动串乡、购销兼营的方式就更受农民欢迎，同时也符合零售网下伸的原则。就代购代销户本身来讲，由于还允许他们自营一部分商品，因此可以保持他们原来的进货关系，扩大经营，也便于发挥他们深入了解农民需要的积极性。这种形式，由于其货源主要由供销社供应，进销货计划由供销社批准，企业由供销社领导，而手续费又类似社会主义企业中的计件工资制，因此，实质上就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商业，只是人员的支付工资形式不同而已。有些同志对这种形式将长期存在的情况认识不够，有些地区在改造工作中对这种形式有所忽视，这是不对的。对于小商小贩，如果他们要求合营，也可以批准他们的要求，但其经营方式仍然采取代购代销、经销和兼做部分自营业务的办法。此外，为适应农民需要，对那些经营

品种十分零星，居住又很分散，而供销社又不掌握货源的小商贩，以及那些随着季节转移业务重点而经营额很小的小商贩（例如有时卖瓜、果、菜，有时又卖扇子、草帽，有时专收废品等等），则可只加强对他们的领导、管理和统筹安排，不必勉强把他们组织起来，可以长期保留原有经营方式，以继续发挥他们的灵活性和积极性。这对满足群众需要不仅无害，而且是有利的。

（三）在目前改造中，对于私营店铺一般不作合并和迁移，对于农村分散的原有店铺，可基本上不动；对于集镇上确实需要合并的店铺，可适当合并，但必须首先深入了解市场需要的情况，慎重地进行，绝不能大并大合。否则就会影响商品流转，影响农民购销，同时也影响商人的生活。目前有些地区由于对市场需要了解不够，缺乏统一计划，盲目号召私商大并大合店铺，结果把原来分布在街头巷尾的小店铺、摊床或农村分散的店铺合在一起，由于店铺过度集中，而造成农民购销不便。例如湖北省随县在改造中盲目搞“大编队”，把九十六户卖花生、香烟、糖果的流动小商贩组织在一起集中经营，结果使群众购买很不方便。此外，有的地区过多过急地让私商从集镇上往乡村迁移搬家，对于迁移中的若干具体问题，又缺乏统一安排，未能主动协助解决，也使一些商户在迁移中业务受到很大影响。这些本来可以避免的问题，希望各地认真注意。

（四）对于一经批准通过合营、合作商店（饭店）形式改造的商户，要迅速本着公平合理、实事求是、宜宽不宜严的原则做好清产核资工作。清产核资的范围，应该是原来投入商品流转的固定与流动资金。目前有些地区把某些家店不分的生活资料（主要是家具用品）也视为商品流转资金进行清理，这是不妥当的，应该纠正。

（五）农村私商从批准改造到完成改造，需要相当时间。因此，批准改造只不过是改造工作的开始，还有很多工作要紧

接着跟上去。除进行清产核資和根据量才录用原則做好人事安排工作外，应即根据具体情况相应地建立与健全各項簡易可行的經營管理和民主管理制度，如計划統計制度、財務會計制度、学习制度和在較大的商店中建立店务管理委员会等，还应妥善处理批准改造后的其他未决事項，以便集中力量搞好业务經營。要把企业改造与人員改造密切結合起来，以逐步改善企业的經營管理，克服人員的資本主义經營思想和作風，树立社会主义的經營思想和作風，启发其經營积极性，以便更好地为群众购銷需要服务。

(六) 在改造工作中，还必须注意保持与居民购銷需要相适应的商业人員的数量。就全国农村来看，目前商业人員的数量并不是太多，相反地在不少地区已經感到商业人員不足了。但是，現在已发现一些地区不顾市場需要，单纯強調有条件的私商小販轉农业的現象，有的地区轉农业的比例竟高达当地現有私商总人数的40%。此外，由于农业合作化，特别是組織高級社的影响，也促使了許多农商兼营戶自动棄商轉农。这样下去，势必造成商业人員缺乏，影响群众购銷，妨碍商品流轉。因此，今后对棄商轉农的問題，除那些市場既已不需要，而本人又确屬自願轉業者外，凡是目前商业人員的数量与社会需要大致平衡的地区，均不应再减少商业人員；对于某些商人过于集中的地区和过剩的行业，一般应通过商业网的合理調整加以解决；对商业人員少的地区的农商兼营戶主动申請轉業者，應該加强說服教育工作，避免盲目轉业現象的发生。对于那种不顾市場需要，硬性动員轉入农业的做法，必須加以糾正。

加强对私营工商业者的 爱国守法教育

自从1953年年底以来，经过对国家过渡时期总任务的学习，私营工商业者中已有更多的人提高了思想认识，看清了国家和自己的光明前途，愿意走上国家资本主义的道路。根据各大中城市的统计，目前在私营的大型工业中，除绝大部分已为国家加工订货，或其产品由国家统购包销以外，申请公私合营的企业已日渐增多。在私营商业方面，也有许多行业向国家批购货物，或为国家代购、代销和经销各种商品。这些已经转变为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企业，有许多能在国家行政机关的管理、国营经济的领导和工人群众的监督下，积极地从事正当的生产和经营。

但是，目前还有相当的一部分私营工商业者不明大义，继续干着危害国家和人民利益的非法活动。有许多私营工商业者不是积极地搞好企业的生产和经营管理，更好地发挥私营工商业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而是抱着消极的经营态度。有的采用各种办法抽走资金，例如提前分红、补发股息、长支、归还垫款以及请职工吃喝玩乐等；有的利用生产资金去购买消费品，任意挥霍浪费，不问生产和经营。这种消极的思想和作法，已经产生了极其不良的后果，有些私营企业的生产已开始下降，特别是次品和废品率显著增加。据广州市的统计，该市针织业今年第一季度的次货率平均已达80%，有几家竟达60%，仅1、2月份不合规格的汗衫和袜子就有五十万件以上。这种消极经营的思想 and 破坏性的作法是完全错误的，如果听任它继续发展下去，那就不仅会使有用的资金和原料白白地浪费

掉，而且由于資金减少、生产减縮和次品廢品增加，将会使企业的生产和营业不能維持，将会减少社会的物資供应和增加失业工人，影响人民的生活和国家的經濟建設。这显然是損害国家和人民的利益的。

还有一些私营工商业者，虽然經過偉大的“五反”运动的教育，但是仍然在繼續从事“五毒”犯罪活动。今天本报发表的天津市部分私营橡胶厂商在为志願軍加工制造軍用胶鞋中的違法犯罪事实，就是一个明显的例証。这批私营橡胶厂商为了追逐非法利潤，竟至丧心病狂，把抗美援朝看作自己发橫財的好机会，在給志願軍加工制造軍用胶鞋的过程中大肆偷工减料，盜換軍方好料，偷改規格，粗制濫造、虛报成本，隱瞞剩料，給国家造成八十多亿元的巨大損失。他們口里讲着遵守法令，反对“五毒”，实际上却在“五反”期間繼續进行犯罪活动，严重地破坏了国家的政策法令。

不法資本家在“五反”以后繼續施行“五毒”的事件并不是个別的和偶然的。根据各地的調查統計，在“五反”运动以后，这种違法犯罪行为曾經一度减少，但以后又在逐年增加。1953年以来，私营工商业者中，除有許多人利用各种机会投机倒把，扰乱市場以外，偷稅漏稅、偷工减料、盜窃国家資財、盜窃国家經濟情报、以行贿手段腐蝕干部等犯罪行为也是很严重的。今年3、4月間天津市重点檢查了八区机器鑄鉄业的大、中、小十七个工厂和一家新业砂輪厂，发现全部都有“五毒”行为，其中以新业砂輪厂最为严重。該厂1953年的營業額共十八亿元，而非法利潤竟达十四亿元。該厂資本家王昆在“五反”前后一貫行賄腐蝕国家干部，并多方收买拉攏职工，給他們送錢，送东西，增加工資，大吃大喝，玩舞女。仅請职工吃喝玩乐一項，就花費了一亿元以上。更为严重的是，还有极少数的不法資本家，不仅在經濟上反抗国家的限制和改造，而且已发展到进行政治性的破坏活动。最近在天津、上海等个别地方，已发现有不法

資本家为了抗拒国家的加工訂貨和破坏公私合營，竟至有意破坏生产設備。还有个別的不法資本家，和美蔣特务机关勾結起来，阴谋进行反革命的特务間諜活动。这种情况虽然是极个别的，但确是很严重的，值得引起全国人民和爱国工商业者的高度警惕。

为了在今后正确发挥私营工商业有利于国計民生的积极作用，防止和克服它不利于国計民生的消极作用，并逐步引导私营工商业走上国家資本主义的道路，各地工商行政部門、有关的国营企业和私营企业中的党組織和工会必須結合对国家过渡时期总任务的学习，特别是結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的学习，加强对私营工商业者的爱国守法教育。

这首先是要要求这些国家机关、国营企业和私营企业中的党組織和工会，除积极领导和帮助私营工商业者搞好生产和經營管理以外，还要通过日常的工作去教育私营工商业者，要使他们們認識到国家对資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不但符合国家和人民的利益，而且也照顾到私营工商业者的利益。每一个爱国的工商业者，只要願意服从国家行政机关的管理，接受国营經濟的領導，尊重工人群众的监督，积极地从事正当的生产和經營，并按照国家指出的方向前进，就能获得国家和人民的信任，在今天有合理的利潤可得，将来也有适当的工作可做，他們的前途就一定是光明的。因此，爱国守法应是私营工商业者爭取改造的一个最起码的条件。相反的，誰如果不願意这样作，而要繼續以消极态度对待企业的生产和經營管理，繼續从事“五毒”活动，特别是进行政治性的破坏活动，那就是自絕于国家和人民。

在进行上述教育的同时，各地工商行政部門和有关的国营企业，特别是私营企业中的党組織和工会，还應該教育工人群众提高警惕，动员他們加强对資本家的监督。要使每一个工人都認識到不法資本家的違法犯罪行为，不但損害了国家的利益，

也損害了工人階級和廣大人民的利益，必須堅決加以反對。今後不論在私營企業的一般生產和經營中，或在它們為國家加工訂貨或代購代銷等工作中，工人羣眾都應監督資本家進行正當的生產和經營。如果發現資本家有投機取巧、違反合同等行為，就應及時勸告和檢舉。

隨着國家過渡時期總任務的宣傳教育更加普遍深入，隨着國家資本主義企業的優越性的日益顯露，在私營工商業者中必然會出現更多愛國守法、願意接受改造的先進人物；但同時也必然會有一部分不法資本家，堅決反抗國家的利用、限制和改造政策，而且這種鬥爭必然要日趨尖銳和複雜。因此，每一個國家工作人員都應保持高度警惕性，隨時隨地防止和克服不法資本家的各種違法犯罪行為。但是，目前不論在我們黨內或國家機關和國營企業中，都有一部分人對這一點認識不足，錯誤地以為經過“五反”運動，不法資本家再也不敢施行“五毒”罪行了，因此他們在和私商打交道的時候，就失掉了必要的警惕。這不僅在這次軍用膠鞋加工的過程中表現出來，而且在目前數量很大的加工訂貨工作中也是存在的。有些國家機關和國營企業部門的工作人員，在向私營廠商加工訂貨時，既不在事前認真地調查了解私營廠商的資金、機器設備、技術條件和營業信用，也不努力鑽研有關加工訂貨的各種問題，就盲目地與私商簽訂合同，過多地預付訂金或貨款，因而使得成本的核算不精確，產品的規格、質量 and 交貨日期等都發生許多問題。對於成品的驗收，也有許多馬虎草率的現象。這就使得不法資本家敢于為所欲為，大肆投機取巧，大量偷工減料和盜竊國家資財。更嚴重的是，還有少數國家工作人員沾染了卑鄙的資產階級個人主義思想，竟至和不法資本家同流合污，成了他們盜騙國家資財的代理人。“五反”運動以後，各地在加工訂貨中所以仍然發生了一些成本過高、產品不合規格、到期不交貨、私商挪用或盜騙貨款等現象，都是和上述問題分不開的。

各級國家機關和國營企業部門，今後對於那些經不起資產階級思想的腐蝕而蜕化變質的工作人員必須從嚴懲處，同時更要加緊教育所有的國家工作人員尤其是經常和資產階級打交道的工作人員，使他們認識到：加工訂貨、統購包銷和代購代銷等都是國家資本主義的形式。通過這種形式，國家可以更為有效地實現對資本主義工商業的利用、限制和改造政策，監督私營企業改善經營管理，克服私營企業生產上的盲目性和無政府狀態，正確發揮它有利於國計民生的積極作用，防止它不利於國計民生的消極作用。因此，一切有關的國家機關和國營企業在向私商加工訂貨、委託他們代購代銷或統購包銷他們產品的時候，必須加強領導和監督，一方面要按照國家的政策法令，幫助他們解決生產和經營上的困難；另一方面則應督促他們按照合同辦事，積極地搞好生產和經營，圓滿地完成國家所交付的任務。這種領導和監督私營企業的生產和經營管理的工作，是國家交給有關機關和國營企業的一項重大的政治責任。任何忽視加工訂貨、統購包銷和代購代銷的重大政治意義，以為只是一種簡單的買賣行為，是非常錯誤的。

不法資本家的違法犯罪行為，損害了國家和人民的利益，同時也沾污了愛國工商業者的信譽。反對他們的違法犯罪行為，不但是黨政機關、國營企業和工人羣眾的事情，也是愛國工商業者的事情。希望每一個愛國的工商業者，積極協助人民政府在私營企業中搞好愛國守法的教育，堅決和那些害群之馬作鬥爭。這是愛國工商業者應該擔負的一項光榮的任務。

（1954年7月8日人民日報社論）

爱国守法是资本主义工商业者接受 社会主义改造的条件和标志

根据中共中央和国务院的指示，各级人民委员会和财经部门在统筹兼顾的方针下，经过各种国家资本主义的形式，正对资本主义工商业逐行逐业地进行安排和改造，经过这些安排和改造的步骤，国家资本主义已有进一步的发展；资本家们也加强了对国家的经济联系和依赖。不少资本家和资本家代理人，已经认识到他们个人和他们的子女的光明前途是同国家的强大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不可分离的，从而提高了他们的爱国热情和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积极性。但是，还有一部分资本家的思想还落后于他们实际的经济地位的变化，他们不是随着社会主义改造的深入，而日益将他们的命运依托于国家的强大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成就，而是从唯利是图的旧观点出发，对社会主义改造心怀不满，采取消极怠工、抽走资金、腐蚀工人群众、重施“五毒”等违法行为，在不同程度上对社会主义改造进行抵抗。少数反动资本家则破坏机器、纵火烧厂，与流氓惯窃结伙，甚至与国内反革命分子和外国帝国主义相勾结，走上卖国贼的道路。这说明，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必须经常加强对资本家和资本家代理人的爱国守法教育，同他们的一切违法行为进行斗争，坚决镇压其中的少数反动分子和反革命分子，才有利于将资本主义企业逐步改造为社会主义企业，将资产阶级分子大部分改造为社会主义社会的公民。目前在全业安排中，有些主管业务机关忙于安排，忽视了对资本家进行教育、改造，并向他们的违法行为进行斗争，是应该注意纠正的。

在我国的条件下，爱国守法和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是一致的东西。我們要爱的只是社会主义国家，因此就必须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正如刘少奇同志在关于我国宪法草案的报告中指出的：“在我国給人們选择的道路，实际上只有两条，或者是重新受帝国主义的奴役，或者是实现社会主义。中国要独立、民主和富强，只有走社会主义一条路。在这种情况下，凡是不願意做殖民地奴隶的爱国的人們，就有在工人階級领导下团结起来接受社会主义道路的可能。”与此相反，如果頑固地坚持唯利是图的观点、坚决反抗社会主义改造，就必然要走上卖国的道路。“因为他們既然坚持要使中国走資本主义的道路，就势必要同帝国主义国家联系起来，而帝国主义者却不会让中国成为独立的資本主义的国家，只会使中国成为帝国主义和封建买办階級統治的殖民地。这正是蔣介石卖国賊所走的道路。”（刘少奇同志关于我国宪法草案的报告）

既然要爱国，也就必須遵守国家的法律。因为違反和破坏国家的宪法和法律，就必然要損害我們的国家制度，危害社会主义建設和社会主义改造事业。我国的宪法規定：“国家对資本主义工商业采取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这个政策又在有关的法律、法令和規章中逐步获得具体化，使公、私、劳、資各方在社会主义改造的各个步驟上有了具体的行为規范。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遵守宪法和法律、法令、規章，就能使自己的行动获得正确的准繩，符合社会主义改造的要求。这样一貫地做下去，并不半途而廢，他們就能在宪法和法律、法令、規章的指引下，一步一步地循着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前进，获得光明的前途。国家的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以及把这个政策具体化的法律、法令和規章，都包含有保护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的合法利益的規定。因此，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也只有完整地 and 全面地遵守法律，才有利于保护他們的合法利益。有些資本家对待法律采取非常片面的态度，他們只要求法律保护

他們的合法利益，却逃避或者破壞法律對於他們的限制。這是完全錯誤的。堅持這種錯誤態度的人，不但難以經過改造而獲得光明的前途，而且也破壞了他們在今天的合法利益。不可能設想，他們一方面破壞國家法律，另一方面又能使他們的合法利益獲得法律的保護。破壞了法律的人，他自己也就失去了法律的保障。這難道不是很明白的道理嗎？

由於資產階級唯利是圖的本質是根本上同國家法律抵觸的，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要做到守法，需要經過反復的教育，經常的鬥爭和長期的改造。民族資產階級在偉大的“五反”運動中受到一次極深刻的守法教育，以後又多次受到這種教育，但他們的違法行為還時常大量發現。有些資本家腐蝕和拉攏某些落后工人，背着國家勞動行政機關私自提高工資，又通過加工訂貨把提高工資的負擔轉嫁給國營經濟。有些資本家在加工訂貨中不是積極改善經營管理、改進技術、減少次品，而是拉攏少數落后的職工共同對付國營經濟，以次貨頂好貨。這種行為，顯然是最毒辣的挑撥行為和最惡劣的破壞社會主義建設的違法行為，必須經過鬥爭加以制止和克服。這些事實也充分證明，要使資本家及其代理人做到守法，是一個長期的艱苦的教育和鬥爭的過程。工商業界的代表人物和骨幹分子，民主建國會和工商業聯合會都應當把教育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愛國守法，並向他們的違法行為進行鬥爭，作為自己長期的經常的工作。要對他們經常地和普遍地進行國內外形勢和國家的政策法令的教育。特別要教育和引導他們積極地接受國家行政機關的管理、國營經濟的領導和工人群眾的監督、公開一切營業秘密，只有這樣，才能真正堵塞違法活動的門路。有些地方，工商業聯合會在国家行政機關指導下，在工會的協助和配合下，定期地或經常地檢查會員遵守加工訂貨合同和經銷代銷規章的情況，發現問題後，通過思想教育和業務指導，督促和幫助資本家及其代理人進行改正；還有些地方的工商業聯合會用重大的

違法案件作实例，对會員进行生动、实际的爱国守法教育。这些都是实际可行的办法，应当加以推广。

有些人认为提倡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要爱国守法，未免要求太低了。他們說，对于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特别是其中的骨干分子，应当提倡学习馬克思列宁主义，改变階級立場和階級成分，而不是什么爱国守法的問題。这是一种不切合实际的高調。他們不了解，爱国守法当然是一个起碼的条件，但对于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來說，决不是輕易可以做到的事情，只有經過长期的教育和斗争才能使他們达到这个条件。所謂改变階級立場或階級成分，也是混淆国家对資本主义工商业当前的政策界限的；国家今天要求資本家的是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并允許他們取得合法利潤，还不是要他們立即放棄剝削。所以，这种高調就其客观效果而論是只能使人們放松对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的違法行为的警惕和斗争，因而是一种有害的高調。至于学习馬克思列宁主义，不論任何人，只要不是空唱高調，而是真心願意学习，当然是值得欢迎和鼓励的。

在一部分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中間还流行着一种“爱国容易，守法难”的說法。这也是完全錯誤的。这种說法把爱国和守法割裂开来和对立起来。实际上守法是爱国的标志，爱国、守法和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是完全一致的东西。如果說資產階級要做到自覺地守法是不容易的事，这是合乎事实的，因为資產階級是損人利己唯利是图的階級。但是，如果真正認識到守法的不容易，資本家們就应当警惕違法，并积极地严肃地接受教育和改造。那些叫喊“守法难”的人，并不是这个意思，而是說国家的法律难守。他們的根据是：国家的法律不完备，法律的解釋不尽一致，某些国家工作人員執法有偏差。这种看法当然是錯誤的。我們的国家已經有了宪法，又已經在各方面逐步制定了一些法律、法令和規章，在政治生活、經濟生活和社会生活上，在根本的和主要的方面都已經有行为的規范可循。只要人

們遵守宪法和已有的法律、法令和規章，在根本的和主要的問題上就不会違法。至于說我們国家的法律还不完备，这是因为在过渡时期中，情况是复杂的，事物的变化是迅速的，我們在許多方面的經驗都是不够的，法律只能随着工作的发展和經驗的积累而逐步加以制定和完备。正因为法律不完备，法律的解釋也可能有不尽一致的地方。但爱国的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应当积极地协助国家巩固法律，而不应当利用这种情况钻空子，破坏法律，或者掩飾他們的違法行为。从維護和巩固法律的立場出发，即从爱国守法的立場出发，对于法律不完备者，应当采取积极态度，提出建議，协助国家使它逐步完备；法律解釋不一，应当提請領導机关重新解釋；国家工作人員執法有偏差，可以提出異議或抗議；国家工作人員有違法行为，可以进行檢舉。这是爱国守法的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所应当采取的唯一态度。采取这种态度，就没有所謂“守法难”的問題了。因此，一切爱国守法的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特别是他們的代表人物，都应当同这种錯誤的說法作斗争。

国家要求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爱国守法，但也容許他們进行合法斗争。資本家、資本家代理人，如果是公开合法地提出他們的意見和要求，国家不但將采納他們的合理的意見和要求，即使他們提了些錯誤的意見，国家也会耐心地給以解釋和批判，以便帮助他們改正錯誤，增进团结，而不会因为他們提了錯誤的意見對他們加以打击。他們中的代表人物，既要以身作則，教育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爱国守法，向他們的違法行为作斗争，又要积极地代表他們的合法利益和合理要求。必須把这两个方面結合起来，无所偏廢，才符合国家对于工商界骨干分子的要求。有些人片面地強調代表合法利益，專門注意和寻找国家工作人員的缺点，进行攻击，而不注意或不願意向資本家的違法行为进行斗争；或者对工商界的合法利益和合理要求，既不提建議也不反映情况，不帮助得到正当的解决。这些

都是錯誤的。

國家工作人員要經常注意對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進行愛國守法的教育，並提高警惕，隨時同他們的一切違法行為進行堅決的鬥爭，不可只顧業務，忘了政治，只顧對資本主義工商業的安排，忽視對資本家進行教育，並向他們的違法行為進行鬥爭。必須認識，這是過渡時期中經常的激烈的階級鬥爭的一個重要內容。所以在這個問題上，必須採取十分嚴肅的態度。同時，這又是一個十分複雜的問題，執法必須實事求是，分清是非，分別輕重。國家工作人員尤其應當使自己成為守法、守信用的模範，以身作則教育和引導人民群眾守法。只有這樣，才能鞏固法律的威信，鞏固人民民主專政，順利地進行對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

(1955年8月10日人民日報社論)

做好團結和改造資產階級 分子的工作

隨着資本主義工商業社會主義改造的迅速發展，各地實行公私合營的原私營企業的實職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已經或者將要被安置在新的工作崗位上。在今後的工作和學習中繼續改造他們的思想，逐步把他們改造成為自食其力的勞動人民，這是各級黨的組織必須認真地做好的一件工作。

資本主義工商業社會主義改造高潮的迅速出現，是幾年來對資本家進行教育的結果。但是，目前私營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高潮，還只是進一步深入改造的開始；今後對這些企業和資產階級分子還必須做許多工作。公私合營以後，由於生產關係發生重要的變化，企業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已由黨和國家直

接領導，這就為進一步改造這些企業和資產階級分子創造了有利的條件。從一些已有的經驗來看，只要黨組織正確地執行團結和改造資產階級分子的政策，不但在企業的生產和經營管理制度的改革上可以減少許多阻力，而且將更加堅定資產階級分子走社會主義道路的決心。有的人原來不懂企業經營管理工作的，現在學會了經營管理的技能；有的人原來不勞動的，現在參加了勞動。上海市公私合營益丰搪瓷廠的資本家董紀雄在企業公私合營以後，由於他在學習中提高了思想覺悟，特別是得到黨組織和職工的鼓勵和幫助，他不僅公開了配方，而且改進了配方。天津市公私合營華龍棉紡織廠的私方人員于紹宗，在公股代表和職工的支持之下，改進了合股機、搖掛機、打包機，大大地提高了生產效率。

要使改造資產階級分子的工作確實收到效果，除了應該組織他們參加各種政治和時事的学习以外，必須認真地貫徹執行以下兩個原則：第一，要在工作中大胆地使用他們，關心他們的生活和待遇。根據他們的具體條件，分配他們適當的工作，並且真正做到在工作中有職有權。在工作中，黨組織要給他們熱誠的幫助和必要的鼓勵；對他們工作中的進步，那怕是一點微小的進步，也要及時進行表揚。只有這樣，才能在實際工作中改造他們，逐步培養和提高他們的工作能力；只有這樣，才能鼓勵和激發他們接受改造的勇氣和信心。第二，對他們的工作和思想上的缺點和錯誤，要進行必要的批評。絕大部分資產階級分子，在公私合營中的表現是好的，但是他們的思想意識和工作作風，還需要繼續改造和提高。例如在對待今后的企業經營管理上，他們有的自覺或不自覺地提出和採用一些資本主義的經營管理方法。這些經營管理方法，和社會主義經營管理方法是相矛盾的。有的資產階級分子聽到正確意見以後，是會糾正自己的錯誤看法和想法的；也有的資產階級分子會堅持自己的錯誤看法和想法。這就需要進行批評和教育。只有經過批

評和教育，資產階級分子才能得到進一步的改造。

許多地方的黨組織和黨員幹部是正確地這樣做的。天津市利和織物公司的黨組織，在團結和改造資產階級分子的工作中取得了相當的成績。在這個企業公私合營以後，黨支部首先協助公方代表根據私方人員的工作能力，妥善地安排了他們的工作，特別是根據資方代理人多數是技術人員的特點，解除了他們在合營前就擔負的一些事務性工作，使他們能夠專心地從事技術研究和指導的工作。同時黨支部的負責人和公方代表還同他們一起辦公，遇事同他們協商，並且在工作和生活給予他們熱情的關懷和幫助。例如，技師、私方人員劉濯泉，研究用納夫妥色代替士林色，黨支部知道以後，就決定大力支持他。當他害怕研究不成反而浪費了棉紗，因而在試驗染色中表現束手束腳的時候，黨支部建議行政上立即送了一些好棉紗給他作試驗，並且根據試驗的需要，陸續增添了部分儀器設備。當他試驗成功、使用代色的時候，部分工人有對抗情緒，黨組織又指示工會教育和說服了工人，號召工人向私方技術人員學習，尊重他們的技術指導。最後在全體職工和技術人員的協助之下，這個公司終於成功地採用了代色，使每塊棉紗的染色材料成本降低80%左右，僅1955年就節省了一萬多元。劉濯泉因此受到表揚和獎勵，這就更加激發了他的工作熱情。這個公司的工程師、私方人員趙次雲年老多病，黨組織建議行政上讓他上午工作，下午休息，黨和行政的負責幹部還到他的家裏看望他。趙次雲深受感動，工作更加積極，帶病給實習生講課和編寫講義，並且主動要求領導上調人和他一起工作，願意把他在利和公司工作三十多年的技術經驗全部教給他們。這個公司的黨組織和行政也沒有忽略對私方人員的思想改造工作。當一些私方人員因為在工作中出了差錯而表現消極的時候，黨組織就及時地對他們進行批評教育，使他們認識了自己的錯誤。在日常的工作中，有意識地用一些具體的事例，教育他們逐漸克服不相

信和不依靠工人群众的单纯技术观点，使他們学会了一些社会主义的經營管理方法。

但是，像利和織物公司这样的党支部，在我們党内还不是很多的。我們的党和国家工作人員以及职工群众中有一部分人，曾經因为对于改造資本主义工商业的方針政策和国内阶级关系的变化缺乏正确的了解，因而有一度不願意进行团结和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工作；有些人虽然勉强接受了党分配的任务，但是因为怕被资产阶级思想所腐蝕，就对资产阶级分子采取了敬而远之的态度；有的在工作中对资本家只进行批評，不进行必要的表揚和鼓励。最近一个时期，經過党内外广泛的宣傳教育，这种表面上左的而实质上右的思想作风已經有了很大的克服，但是还没有完全解决问题。今天还有少数党员、国家机关干部和职工，仍然有不願意同资产阶级分子一起工作和怕麻煩的思想情緒。因此，党组织和工会必須善于利用当前运动中涌现出来的許多动人的事例，进一步对党员干部和职工群众进行宣傳教育，彻底批判和糾正在改造資本主义工商业工作中各种各样“左”的和右的思想情緒；同时还要注意总结推广成功的經驗，以便在团结和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工作中創造出一套行之有效的方法。这样就能保証这一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团结和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工作取得更大的胜利。

(1956年2月8日人民日报社論)

培养工商界进步核心分子

我国对資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不但要通过国家的法令，要依靠职工群众，而且要經過統一战线来进行。要做好对民族资产阶级的統一战线工作，就必须重視培养工商界

中进步核心分子的工作。

几年来，在党和国家的领导和教育之下，工商界中已经出现了一批进步的核心分子。他们大都是资本主义工商业界的骨干，能够在社会主义改造中采取比较积极的态度。他们协助党和政府推动工商界参加爱国运动，参加国民经济的恢复工作，并且在接受加工订货和进行公私合营的工作中，起着不同程度的积极作用。对于他们的这种积极作用，各地党、政领导机关要有足够的估计，给予应有的重视。从各地的情况来看，这几年，工商界中这种进步核心分子的数量，逐渐在增多，质量也有所提高。但是，从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要求来说，工商界中这种进步核心分子的数量还不够多，在地区之间和行业之间分布得还很不平衡，他们中间有一部分人的觉悟程度也还跟不上社会发展的要求，对他们的工作还需要更多的督促、指导和帮助。

为了加强培养工商界中进步核心分子的工作，必须明确认识进步核心分子的作用和标准。核心分子是资本主义工商业中进步分子的中坚人物，今后在国家对公私合营企业进行企业改造和对资产阶级分子进行人的改造的工作上，他们要发挥带头作用、骨干作用和桥梁作用。他们要达到什么标准才能发挥这些作用呢？具体说来就是：核心分子要有远大的眼光，能够认识社会发展的规律，认识和掌握他们自己的命运，把自己的命运和整个社会的前进方向以及国家的前途结合起来；要靠攬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宣传党的政策和国家的法令，宣传社会主义改造的政策，协助政府纠正工商界中对社会主义改造的错误认识和抗拒行为；要在爱国守法和接受社会主义改造中，以身作则，努力搞好生产经营，用以推动和帮助同业去积极进行企业改造和人的改造；要认真学习，努力提高自己，积极帮助别人；还要密切联系群众，代表工商界的合法利益和合理意见。有产业的工商业者当然能够做进步核心分子，没有产业但与工

商界群众有密切联系的工商界人士，同样能够成为进步核心分子。当然，一下子要求工商界进步核心分子都百分之百地达到应有的标准，是不可能的。必须不断地教育他们，不断地在工作中提高他们，才能使他们逐渐达到应有的标准，逐渐发挥更大的作用。在培养新的进步核心分子的工作中，更要注意这一点。

如何做一个进步核心分子，在工商界中间有一些不同看法。有的人认为核心分子最好是脱离生产，专做民主建国会、工商联的工作，这样才能够有时间去推动工作；有的人认为核心分子最好是埋头搞好企业，这样才能够以身作则。这两种看法都是片面的。如果大家都不在企业中工作，那末，企业改造和人的改造如何进行？又怎能做好？如果大家都不做民主建国会、工商联的工作，那末，工商界的一般社会活动，由谁去做？又怎能做得好？

在现有的工商界进步核心分子中间，也有一些人，骄傲自满，或者畏难动摇，或者孤芳自赏，脱离群众。这些缺点，并不是在所有工商界进步核心分子身上都有的，但是，在某些进步核心分子身上确实是存在着的，这就障碍了这些人的进步，并且影响他们在工商界中的工作。为了提高工商界进步核心分子的工作质量，应该教育有上述这些缺点的人反省自己，力求进步。各地党政领导机关的有关部门，也需要了解他们的问题和困难，经常在工作中给以支持和指导，同时帮助他们认识错误，克服缺点，力求进步。

当前，工商界进步核心分子在工作中还有一些困难。有些进步核心分子感觉到企业工作和社会活动没有得到适当的安排，因而感到左右为难。有些进步核心分子感觉到工作挂不上钩，插不进手；或者得不到工作的机会。有些进步核心分子感觉到有关机关在分配给他们工作的时候，只给任务，不交代政策，并且缺少商量；他们要做工作，但对政策不摸底。有些进

步核心分子感觉到有关机关对他们使用多而教育少，批评多而鼓励少，因此，他们在工作中难得进步，怕受批评，不敢提合理意见，不敢代表合法利益。所有这些问题，都需要各地党政领导机关注意加以解决。我们有一些干部只愿听好话，不愿听坏话，这种不良作风，不但闭塞了自己的耳目，而且也使核心分子逐渐脱离群众，这个缺点是必须纠正的。工商界进步核心分子工作中的困难克服了，不但可以提高他们的积极性，同时也有利于进一步推动整个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

为了进一步推动私营工商业者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必须加强培养工商界中进步核心分子的工作。各地共产党的组织、人民委员会、国营企业和公私合营企业的公方工作人员，对于这项工作，必须给以足够的重视，认真检查和研究现有的情况，总结经验，以便系统地订出培养工商界进步核心分子的规划，并且用持久不懈的努力，加以实现。在研究情况、总结经验 and 制定规划的时候，在贯彻执行这个规划的过程中，各地党政机关，必须重视当地工商联和民主建国会的组织，善于取得他们的协助，善于通过他们去进行这一方面的工作。各地必须妥善地做好对工商界进步核心分子的培养工作，正确地去使用他们和对待他们，才能够顺利地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历史任务。

(1956年6月8日人民日报社论)

开好工商界座谈会

全国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国家的工商业务部门、公私合营企业中的公方代表和职工，如何同私方

人員建立良好的共事关系呢，这是当前公私关系的一个中心問題。解决这个問題，需要进行一系列的思想工作和組織工作，而定期地召开工商界座談会，則是一項十分重要的和有效的办法。国务院有关部門最近召开的全国工商界座談会，为实现这项办法提供了一个范例。

为什么要召开工商界座談会呢？

首先，就貫徹国家改造資本主义工商业的政策来談。我們国家的政策，是一定要貫徹也一定能够貫徹的。但是，資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一件艰巨复杂的大事，它包含着資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根本变化，和資產階級分子逐渐轉变为劳动者的过程。在这个巨大的历史事变中，在执行国家的各項政策的时候，一定会出現工作进度先后不齐、各地干部的認識不一，和个别問題上的过与不及的現象。一定会发生很多預想不到的新問題，会經過一些曲折的过程。为了縮小偏差，减少阻碍，克服困难，最重要的就是使公私之間、上下之間互相通气。怎么办呢？最好的办法就是經常的定期的和工商界进行座談，充分反映情况，坦白交換意見，使双方認識一致。这就既可以帮助国家机关、企业中的公股代表和职工，在执行政策的时候更有把握些，克服既怕左又怕右的情緒；也可以使工商界知道底細，解除由于某些工作的缺点而在他們之中引起的耽心政策不能貫徹的顾虑。

其次，就企业改造和資產階級分子的个人改造来談。資本主义企业变为社会主义性质的公私合营企业以后，为了改变企业经营管理工作 and 提高生产水平，这就要求公私双方作很大的努力，想各种办法，以滿足企业发展的需要。但是，一切工作終归仍然决定于人，而所謂人的工作，又主要表现在共事关系上。共事关系搞好了，大家能坦率地交換意見了，一切力量都能变为积极的因素了，那就会發揮巨大的創造力，克服各种消极因素。因之其他人事安排、工資福利等等問題解决起来也就

容易得多了，企业的生产也就容易走上軌道。也只有共事关系搞好了，对私方人員的团結改造工作才更容易进行。

定期召开工商界座談会，这个办法是比較容易实行的。但是，这样的会議能不能开得好呢？也就是說是否能眞正的解决問題呢？顾虑却是頗多的。这种顾虑主要来自国家工商业务部門。有的人害怕开这种会議，他們害怕面对面地在会上批評工作中的缺点，或者害怕工商界在会上提出一些难以解决的要求。而另外一些人則是虽然并不反对召开会議，但是总认为这样的会上解决不了多少問題，因而抱着应付的态度。为什么会产生这些情况呢？这是由于对同私方人員共事的可能性和必要性認識不足的原故。

中国目前的工商界人士，已經經過了几年的教育，政治觉悟普遍有所提高，并且逐漸增多地出現了大批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积极分子和相当数量的进步核心分子。今天，絕大多数的資方人員已經是我們国家的积极因素了。只要善于同他們进行协商，很好地使用他們，就一定能够合理地解决各种問題，共同克服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中的困难。

从另一方面来看，自从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到来以后，成千成万資本主义的工厂和商店实行了公私合营。要管好这些企业，国家的工商业务部門固然要加倍努力，从各方面加强領導，同时也必須吸收和發揮工商界的力量。中国的民族資产階級和官僚資产階級分子不同，他們在經營管理、科学技术或生产技能上，大多数人都具有一定的能力和經驗。必須把他們的这种能力和經驗运用起来，把他們看作是国家的財富，决不可以因为对某些事件或某些人物的处理比較困难，籠統地把他們看作一个“包袱”。

座談会过去为什么开得少？有些座談会为什么开得不好呢？就是因为沒有足够估計座談会所能起的重要作用。沒有把工商界對我們各項工作所提出的許多意見和批評，看作是改进工作

的一个重要方法。如果没有充分认识这一方面的积极意义，那就不会多开座谈会，就不会在座谈会上去吸收和发掘有用的东西。为了开好座谈会，就要不怕反面的意见，不怕尖锐的批评，工商界提出的意见和批评，有时也有片面性，但也要让他们发表出来。片面的意见，可以进行分析、加以解释，何况有许多意见，是有助于我们改进工作的。为了使大家把意见说出来，这就要求会议的主持者，从各方面鼓励和支持工商界发表意见，善于听取会议上不同的和对立的意见。参加会议的工商界人士，也应该事先作好思想酝酿的准备工作。在可能范围内，如果能到一定地区深入了解各方面的一些情况，使自己的某些看法更实际一些，这更是十分有益的办法。

国务院有关部门召开的全国工商界座谈会，已经作了一个良好的开端。今后，这种会议还需要经常举行，从中央到各省市以至某些集镇都要分别召开。这种会议可以是大型的也可以是小型的；可以是定期的也可以是不定期的；可以是专业性的也可以是综合性的。但是无论那一种会议，要使它开得好，都应该有领导、有准备、有中心。这就是说，各地工商业务部门，应该积极主动地来召开这种会议，工商联会和民主建国会也可以督促和提建议。座谈会的内容，应该事先通知参加会议的人员，以便有充分时间准备意见。座谈会一定要主管业务的负责人参加。座谈中涉及的主要问题，要尽可能有答复，其它一时不能解决或者不容易解决的问题，可以暂时不作定论，继续交谈，以后再去解决。目前，为了取得经验，可以先在中央和省市一级召开这种会议，行之有效以后，县和集镇就好依样召开了。

召开工商界座谈会，是一项具有重要政治意义的工作。各地党委和统战部门应该加强领导，工商业务部门应该积极准备，工商界人士应该踊跃参加，一定要开好这种会议。

（1956年7月13日人民日报社论）

公股人員必須善于同 私股人員共事

我国的資本主义工商业已經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从1956年起，公私合营企业中的私股都要按照資本定息的办法分配利潤。这些企业实际上已由国家直接管理。原来在企业中的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已經成为企业的工作人員。在公私合营企业中工作的公私双方人員的关系，也就变成了共事的关系。

目前資方人員还保持着一定的剝削，他們之中的大多数人員在經營管理上的資本主义的傳統和习惯还没有完全改变，因此，在工作的實踐中逐步對他們进行人的改造，还是一个相当长时期的任务。

合营企业的資方人員，属于民族資產階級；他們在政治上和經濟上都不同于官僚資產階級。过去他們在帝国主义、官僚資產階級的压迫下掙扎图存，发展了資本主义工商业，这說明他們当中的許多人具有相当的經營能力和丰富的业务經驗，有不少人还具有現代的科学技术知識。我們應該充分地使用他們这些經驗和知識。这对社会主义建設是有利的。

过去公私合营企业中公方人員和私方人員的关系，好的不多，坏的也不多，一般是平常的。私方人員在工作中的表現也是这样。造成这种現象的原因是公方人員和私方人員都有顾虑。公方人員主要的顾虑是怕丧失立場，私方人員主要的顾虑是怕犯錯誤。不要丧失立場，是每一个干部應該警惕的。但是，應該認識，党和国家对資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政策，是符合工人階級利益的，只要按照政策办事，就不会发生丧失立場的問題。企业的党委和工人群众應該支持和帮助公股代表按照党和国家的

政策办事，支持公股代表搞好同私方人員的工作关系。私方人員剛剛成为合营企业的工作人員，害怕犯錯誤，这是容易理解的。但是，問題不在于是不是怕犯錯誤，而是看怕犯什么样的錯誤。如果是怕犯用資產階級思想意識腐蝕公方人員和工人群众的錯誤，那是完全正确的。他們應該時刻警惕不要犯这样的錯誤。如果为了把企业中的工作做好，因为缺乏經驗而犯了錯誤，这就没有什么可怕的。任何人都难免犯这种錯誤，每个人都是在不断克服这种錯誤中成长起来的。

在公私合营企业中，同私方人員很好地共事，团结他們，在實踐中逐步改造他們，这首先是企业中公股代表的責任。在目前，从这方面應該注意做些什么呢？

第一、應該在工作职务上使私方人員有职有权有責，大胆使用他們，帮助他們克服困难，作出成績。这样才能克服他們的消极依賴思想，树立积极負責的工作态度。資方人員如果发生了錯誤和缺点，领导机关和公方代表應該誠懇地給他們指出，帮助他們改正。公方人員一方面应帮助私方人員做好工作，另一方面也要向私方人員学习其特长。

第二、企业中的重要工作，特别是有关企业改革、經濟改組和生产經營中的重大問題、有关公私关系的重大問題的处理，應該認真貫徹协商办事的精神，让資方人員充分发表意見，甚至展开必要的爭論。公方代表不能独断独行，資方人員也不要固持己見，双方都要听取对方合理的意見，修正自己的意見，这样就可以取得意見一致。

协商可以采取多种的方式，个别交換意見，少数人进行座談，在企业的民主管理委员会中进行协商，都是可以做的。个别交換意見是公私双方可以經常运用的协商方式，这种方式可以避免資方人員的一些顾虑，使他們能够傾心相談。私方人員在协商的时候，應該大胆提出自己的意見，同时也應該傾听公方代表和工人群众的意見。只有这样才能增强公私双方合作共

事的关系。

第三、为了使資方人員在分工範圍內能够很好地进行工作，应该讓他們批閱他們職責範圍內所需要批閱的文件，參加他們職責範圍內應該參加的會議。有些業務領導机关召集下級業務單位开会討論業務和行政問題，只指定公股代表參加，这是不合行政制度的；应该按照行政職務，也让有关的私方人員參加會議。

第四、改进职工和私方人員的关系。过去，由于私方人員在企业中是老板，是剝削者，工人群众對他們是有反感的，这就使私方人員現在在工作中遇到了一定的困难。因此应该教育工人，使他們了解党对資產階級的政策和工人階級利益的一致性，說明工人階級应该用积极的态度，把團結、教育、改造資方人員的重大任务担当起来，在划清思想界限的前提下，和私方人員團結合作，尊重他們的職权，并且帮助、支持他們做好工作。同时还要教育資本家主动地接近工人群众，向工人群众学习，改变自己对于工人的不正确的态度，要在适当时机采用适当方式，向工人群众进行自我批評，以改变工人群众的觀感。

同私方人員搞好工作关系是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公私关系的主要問題。合营企业党委一定要重視这项工作，教育黨員、团员、干部和职工貫徹执行党对資產階級的政策，團結私方人員，爭取私方人員逐步地变成名副其实的劳动者，使他們同职工之間从两重性的工作关系变成完全的社会主义的合作互助关系，發揮一切有利于社会主义的积极因素，防止不利于社会主义的消极因素，推动社会主义革命事业順利前进。

(1956年9月4日人民日报社論)

發揮工商界青年在社会主义改造中的积极作用

青年是整个社会力量中最积极最有生气的一部分。因此，党和国家从来都是把青年一代看作革命斗争中的一支突击力量。在目前的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的伟大事业中，党和国家尤其重视青年一代的巨大作用。作为中国全体青年一部分的工商界的青年，是不是也可以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发挥积极作用呢？是不是也可以和全国青年一道争取自己光明远大的前途呢？全国工商界青年积极分子大会的召开，完全肯定了这一点，召开这次大会，充分说明党和国家像重视和关怀其它岗位上的青年一样，重视和关怀着工商界青年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的作用。工商界的青年特别是积极分子，在历次的爱国运动中，都曾起过积极的带头的作用，尤其在最近的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高潮中，更表现了他们空前的积极性，出现了大批的积极分子。例如天津市就有50%以上的工商界青年参加了公私合营的工作队。天津市第四区有六十多个青年资本家在公私合营以后倡议在商业中开展“服务态度良好月”和在工业中开展“改进经营管理，提高技术，节约原材料”的活动。

全国绝大部分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了全行业的公私合营，这是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一个伟大胜利。但应该认识，这远远不是改造的完全胜利，而仅仅是深入改造的开始，接着还有清产核资，改善经营管理，发展生产和业务等等一系列艰巨的工作要做。而在所有这些工作中，还有一项更复杂的工作，就是对人的改造。对企业的改造和对人的改造，是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一个内容的两个方面，两者是紧密联系的，不可分

割的。要把剝削階級的人改造成勞動階級的人，當然要進行艱苦細致的思想教育。工商界的青年積極分子應該在這個教育和改造工作中起帶頭作用，幫助國家更好地完成對資產階級的人的改造，從而加速完成對資本主義企業的改造。

工商界的青年積極分子怎樣在企業的社會主義改造中加緊改造自己呢？

工商界的青年積極分子應該把國家安排的工作看成改造自己和為國家效力的最好機會，愉快地接受國家安排給自己的工作。國家對資方人員的安排是按照量才使用的原則的。有些資方人員要擔任企業中的管理工作和技術工作，有些資方人員可能要繼續參加實際的生產操作和體力勞動。不管是擔任管理和技術工作也好，也不管是直接參加生產勞動也好，對於資產階級分子來說都有兩方面的意義：一方面都是為社會主義建設貢獻自己有益的勞動，另一方面也是為了改造資本家自己而進行實際的鍛煉。因此，對國家安排的工作不應該有患得患失的想法，自私自利的打算，這種打算和想法都是資產階級意識的表現，它會妨礙資方人員接受國家的改造。

在接受安排以後，就要以積極主動的態度作好工作。有經營管理經驗的要改善企業的經營管理，有技術能力的要貢獻出自己的技術能力。例如出席這次大會的杭州市趙保堂拈絲廠的資方從業人員青年技術員趙永海，在企業公私合營以後，努力鑽研技術，創造了電力自動停頭杠車，既能減輕勞動強度，又能提高產品質量，工作效率提高三倍，成本降低80%。這一創造已在經緯廠推廣。至於那些過去沒有勞動習慣的應該在改造中養成勞動習慣，缺乏勞動技能的，也應該在改造中學會勞動技能。比如蚌埠市飴糖廠資方人員張銘樞和鄭醒民原來是既沒有勞動習慣，也沒有勞動技能的，在接受國家安排以後，他們認真地改造自己和刻苦地學習技術，現在已經掌握了一套生產技術。這是一切資方人員要改造自己和為社會主義建設出力的唯一途

徑。

工商界的青年积极分子，必須特別注意向工人学习，注意依靠工人，彻底改变那种輕視工人，不願意同工人接近，不相信工人的智慧和創造能力的資產階級的观点。向工人学习和依靠工人不但是改善社会主义企业經營管理的必要条件，对資產階級分子來說，也是改造自己的前提。天津公私合营利和織物公司担任技师的資方人員刘濯泉原来就是經常不下車間，瞧不起工人的；一次由于配色不好，印出来的床单花色有毛病，工人提出改进意見，他不接受，后来工人主动地改进了印刷方法，提高了床单花色的质量。刘濯泉在事实的教育下，最后相信了工人的集体智慧和創造能力，于是改变了自己对工人的看法，开始和車間建立了定期联系的制度，并經常到車間听取工人的意見，改进自己的技术工作。

工商界的青年积极分子也應該成为学习党和国家的政策，学习馬克思列宁主义的积极分子，以便提高自己的社会主义觉悟，更好地掌握自己的命运，从而能够更愉快地更自觉地接受党和国家的教育和改造。例如出席这次大会的郑州市公私合营新民鉄工厂的青年資本家徐天才，曾經急于要摘掉資本家的“帽子”，几次要求辞职，不願繼續經營企业。經過学习党和国家的政策以后，懂得了只有在党和国家的领导下和工人的监督下，在办好企业的基础上来改造自己，才有自己光明的前途；于是，他积极改善經營管理，提高生产效率，使1955年新民鉄工厂的生产計划提前二十天完成。

摆在全国工商界青年面前的任务是艰巨的，也是光荣的。党和国家在期待着你們，广大群众在盼望着你們。你們决不可以驕傲自大，看不起人，不向別人学习，也不积极地去帮助和推动周圍的人和自己一道前进。如果一个先进分子采取了这种态度，他就可能变成一个落后分子。工商界的青年應該繼續走在資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运动的前列，發揮积极带头作

用，带动其余资产阶级分子，进一步改善经营管理，进一步增加生产，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和降低产品成本，保持企业的品种和特点，更好地为人民服务。

祝这次大会胜利成功。

(1956年2月23日人民日报社论)

跟祖国一道前进，为社会主义立功！

——1956年2月23日在全国工商界青年
积极分子大会上的报告(摘要)——

廖承志

全国工商界青年积极分子大会开幕了。我代表青年团中央委员会和全国民主青年联合会向你们表示热烈的祝贺！祝贺我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已经获得了伟大的胜利！祝贺你们在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工作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祖国的社会主义事业在突飞猛进地发展，我们青年的前途也越来越广阔和灿烂了。在我们的新中国里，每一个青年都能够为祖国的伟大事业贡献出自己的全部才智，每一个青年都能够去实现自己的远大理想。那么在这个飞跃前进的时代里，作为中国青年中的一部分的工商界青年应该怎样呢？你们应该怎样跟着祖国一道前进，为社会主义立功，争取自己的远大前途呢？这是目前成千成万工商界青年迫切要求回答的问题。经过大家充分的讨论，严肃地、正确地解决这个问题，就是我们这次大会的任务。

在资本主义企业的改造中，特别是这次实行全行业合营的高潮中，工商界的青年表现出自己是资产阶级中一支最激进、

最积极的力量。他們不仅自己首先带头参加了改造，而且还說服父兄，推动其他同行进行改造。許多城市的工商界青年組織了突击队、服务队或工作队，参加了清产核資、宣傳、报喜等活动。像天津等市就有50%的工商界青年参加了工作队。在合营之后，許多工商界青年又积极热情地改进企业的經營管理。有的积极貢獻出自己的技术专长，把技术教給工人，并且在工人的帮助下进行发明創造，提高了生产。有的积极端正經營作風，增加供应品种，尽力为顾客服务。許多城市的工商界青年，并且自覺地参加了植树、修建青年体育場、青年宮等义务劳动。像在上海，一次就有三千二百人参加植树的活动。这些活动，都充分地显示出工商界青年願意改变自己，跟工农和其他劳动青年一道前进的热烈願望和决心。

工商界青年已經看到了社会主义的前途，热情地奔赴这个前途，你們中絕大多数的人已經是向前看，而不是向后看了；但是要說所有的人在前进的道路上都沒有几分担心，对旧的資本主义道路沒有一些留恋，这是不实在的。現在工商界青年积极分子、进步分子的数量是越来越多了，但是要說工商界青年中已經沒有什么落后分子，这也是不实在的。摆在工商界青年面前的任务，就是坚决地扫除这些前进道路上的障碍，进一步提高自己的社会主义觉悟。工商界青年积极分子們，不仅要使自己在两种思想的斗争中，使社会主义思想取得决定的胜利，而且还要帮助工商界青年中的中間分子、落后分子趋向进步。

那么，工商界青年思想中还存在些什么問題呢？看来主要是这样三个問題：

第一个問題是安排如何。国家对資方人員的安排，是根据“量才录用”的原則，作了全盘的考虑，并且有的还作了多方面的照顾。因此許多工商业者在被宣布安排后都兴高采烈，被国家对自己的信任和关怀所深深地感动，决心要好好改变自己，为人民立功。但是也有一些人在安排前后，严重地患得患失，

情緒波動。為什麼有這樣的不同呢？原來這裡對安排有兩種完全不同的態度：一種是把安排看成是獲得改造自己的機會。他們要求通過實際的勞動來改造自己的思想，提高自己的能力，迅速使自己變成一個自食其力的勞動者。毫無疑問，這種態度是正確的，是有利於自己的改造的。另一種態度是把安排看成是獲得個人名利、地位的機會。很顯然，這就是一種資產階級的思想。抱著這種思想去對待安排，怎樣能夠改造得好呢？工人階級怎樣會歡迎這樣一個特殊的勞動者呢？

第二個問題是前途如何。有些人在擔心安排之後會不會得到信任，是否會“一視同仁”。有人說共產黨不是講階級成份嗎？因此就擔心自己成份不好會不會影響自己的前途，有些資產階級子女埋怨自己家庭出身，說悔不該生在資產階級家庭里。是的，共產黨是講階級成份的，因為一個人的階級出身必然會影響他的思想意識。但是共產黨不是唯成份論者。講階級出身的用意不是要堵死有些人的自我改造的路，而是提醒從剝削階級出身的人要加倍努力，時時刻刻警惕，才能達到自我改造的目的。毛主席說過人是可以變的。階級出身不好的人也可以變好。在我們革命隊伍中，也有許多幹部是從資產階級家庭出身的。共產黨和人民政府從來不是“用人唯親”的，而是只憑兩條：一是德，就是要看你对人民、對祖國、對社會主義是否忠誠；二是才，就是要看你為人民服務的能力怎樣。德越厚，才越高，人民對他必然越重視，他的前途也越廣闊。因此，埋怨自己成份不好是沒有意義的，問題還在於改造。你們中間不是已經有些人因為勞動得好，對國家作出了有價值的貢獻，而受到了國家的表揚和獎勵嗎？如果你們以後完全放棄了剝削，具備了入黨、入團的條件，那麼為什麼不能夠入黨入團呢？共產黨和青年團的大門是經常為那些忠實於偉大的共產主義事業的人而敞開着的。

這裡，我們還特別要向資產階級子女說幾句話。資產階級

子女中有一部分人，已經在國家機關或企業中工作，他們一般地早已同資產階級分離了，成為工人階級中的一員。還有一大部分人正在學校里學習，他們畢業之後，也將成為國家的幹部或者工作人員。即使是在原來私營企業從業的或社會青年中的資產階級子女，只要他們自己沒有參加剝削，國家對他們是和資本家區別看待的。資產階級子女由於出身的緣故，自然就容易沾染資產階級的思想作風，但是這也是可以通過自己的努力加以改造的。因此資產階級子女一方面要不鬆弛地改造自己，另一方面又不要因為自己的家庭出身而背上思想包袱，造成了對黨、對革命的隔膜。同時還應該看到，資產階級子女由於同資產階級家庭有着天然聯繫，因此他們也可以在政治上給家庭以積極的影響，而這種作用，正是別人所不能代替的。因此，資產階級子女不僅可以像其他青年一樣為社會主義立功，而且還特別可以在推動資本主義企業的改造中，為社會主義立功！

第三個問題是什麼時候可以摘“帽子”。許多工商界青年都提出了放棄定息，摘掉資本家“帽子”的要求，並且說：“要說瓜熟蒂落，那麼我的瓜早已熟了。”應該說，這種要求摘掉資本家“帽子”的積極性是好的，也是社會主義覺悟的表現。資本家的“帽子”總是要摘掉的，但是有些工商界青年却是把事情看得過於簡單了。定息對於不同的企業來說，雖然有多有少，但是取消定息卻是一件大事情。國家要考慮到資本家的生活和他們的自覺程度，也要作好準備工作。因此自己的“瓜”熟是好的，還要看大家的“瓜”是否也熟了。否則一部分人貿貿然取消定息，就會造成大部分人的混亂。這裡也可以得出結論，作為工商界青年的積極分子，不但要注意自己的“瓜”熟，而且要促使大家的“瓜”熟；不但要起帶頭作用，還要起骨幹作用和橋樑作用。這是問題的一方面。還有另一方面，就是我們應該認識到，從一個剝削者變成一個勞動者，這是從一個階級到另一個完全不同的階級的根本變化，它標誌着資產階級的舊生命要從自己的

身上死亡，工人階級的新生命要从自己身上誕生。这就是說，这里不仅包括着改变生产关系，放棄剝削，而且还包括改造資產階級思想意識的自我斗争过程。一个人如果不坚决地改掉自己所沾染着的資產階級思想，那么，他的眼光就看不远，就会过不慣新的劳动生活；資產階級思想会拖住后腿，妨碍自己为爭取远大前途而努力。那种以为一經实行合营，或者取消了定息，人的改造也就完成了的想法，就会松弛对自己改造的努力，就会使这些人在实际上不願放棄資本主义的經營管理制度和方法，不去积极地学习社会主义的經營制度和办法。这对于自己对于国家都是不利的。因此，問題的实质不在于什么时候摘“帽子”，而在于是否认真地把自己改造成为名符其实的、真正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現在，社会主义企业的改造工作虽然已經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但是这还仅仅是进一步深入改造的开始。在企业改造方面，前一个时候，一般的还只是法律上批准公私合营，在合营之后，还有清产核資、經濟改組、企业改造、生产安排和人事安排等一系列的工作，要去认真地进行和完成。在人的改造方面，則更是需要作更大的努力。我們是把企业的改造看成基础，把人的改造看作关键，两者是密切关联而不可分割的。为什么？因为企业的資本主义所有制是对生产力发展的限制，也是資本家之所以能够从事剝削的物质基础，只有改变了这种生产关系，以全民所有制来代替，才能使生产力获得解放，使剝削者不再有从事剝削的依据和可能，并从而消灭剝削階級。那么，又为什么人的改造是关键？这是因为我們所采取的是和平改造的道路，企业是要人去掌握的，企业的改造也是要去进行的，只有把人改造好，才能更好地推动企业的改造。在这里，我們还要特別指出人的改造的重要意义，不仅在于上面所說的道理，而且还在于人較之企业來說是我們新社会更值得珍貴的一种財富。因此工商界的青年同志們，不要滿足于目前已經取得

的一些成績，而要以更加飽滿的意志，投入到更深入一步的社会主义改造中去，積極地在实际斗争中鍛煉自己，改造自己。

那么，为了更好地完成企业和人的改造，工商界青年的主要任务究竟是什么呢？那就是：

第一、要积极参加企业合营以后的改造工作，改进經營管理，努力发展生产。还没有清产核資的，要積極地、实事求是地做好清产核資的工作，保證不隱匿資產，不高估也不低估。由于我国私营企业的情况不一，盈亏不一，定息工作是一项相当細致的工作，因此你們要认真研究本行业、本企业的情况，提出意見，协助政府做好这项工作。在迁厂、并店和人事安排中要自觉地服从調配，注意做好团结。企业改造过程是社会主义和資本主义斗争的过程，是社会主义的經營管理方法代替資本主义經營管理方法的过程。因此，自觉地站在社会主义的立場上，参加企业的改造，也就是对自己思想的一种很好的改造过程。你們必須積極地学习国营企业的社会主义的經營管理方法，同时也要把原企业一切有用的技术操作和技术規程保存下来。我們的目标就是要在這個基础上不断地搞好經營、提高生产，使生产真正按照“又多、又快、又好、又省”的原則去进行。这就是企业改造好坏的主要标志。

你們过去都是很爱护自己的企业的，在实行合营之后，就应该更加爱护它。因为現在的企业不仅是屬於你个人的而且也是屬於我們国家六万万人民的了。能够为六万万人民的企业貢獻出自己的力量，这是一种很大的光荣。

第二、誠实地劳动，巩固地树立热爱劳动的观点，不断地学习和提高自己的劳动技能。这是从一个不劳而获的剝削者改造成为一个自食其力的劳动者的关键。在实行公私合营的同时，国家对每一个人都会按“量才使用”的原則，分配以适当的劳动崗位，去从事有益于建設新社会的劳动。在这种情况下，問題常常是发生在两个方面。一个是有些人还缺乏正确的劳动

态度，常常还抱着一种“少做一点、多拿一点”的态度，去对待自己所担负的工作。他们常常用错误的态度去对待体力劳动，把它看作是“下贱”的事。另外一个方面的情况是，许多人由于长期生活在不劳而获的状况中，现在开始劳动时，就感到很不习惯，缺乏必要的劳动技能和知识；有些人原来虽有一定的劳动技能，但在新的情况下也已感到大大的不够了。解决这两方面问题的办法没有别的，出路只有一条，那就是认真地改造和刻苦地学习。

第三、积极参加政治学习，改造思想，提高社会主义觉悟。这是目前许多工商界青年的迫切要求，也是工商界青年进行自我改造的一个重要方面。学习什么呢？我们认为主要应该学习关于社会发展规律的知识；学习党和国家的现行政策，特别是关于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政策；有一定政治水平和文化水平的人，还可以有系统地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础知识。通过学习，更好地了解由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规律，是不可抗拒的历史趋向；了解没有社会主义就没有我们民族的前途，从而把热爱祖国和热爱社会主义紧密地结合起来；了解资产阶级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是一条唯一光明的出路，从而更加相信党的领导，坚决地跟着共产党走，自觉地掌握自己的命运。我们学习政治的目的是为了改造思想，提高觉悟，更好地为人民服务，而不是为了沽名钓誉，装璜门面。因此，衡量学习好坏的标准，不仅是看他口头上怎样讲的，最主要的还是要看行动，看他在实际行动中的表现，在公私合营、企业改造和实际劳动过程中的表现。学习的过程既然是改造思想的过程，也就不能不是一个斗争的过程。

那么，以新思想克服旧思想的最主要的方法是什么呢？这就是批评和自我批评。我们都应该学习使用这一方法，掌握这一武器，要不害怕揭发自己身上的脏东西，勇于跟自己的缺点和错误作斗争。

以上三点，就是当前我们对每一个工商界青年的最主要的希望和要求。

在这里，我们还要着重提醒大家：在你们继续努力进步的同时，还要努力帮助别人进步。决不可以看不起别人，决不可以以进步分子自居而排斥那些暂时还是落后的人。积极分子之所以可贵，就是由于他们能够虚心地向周围的人学习，并且带动他们一道前进。我们相信，所有的工商界青年积极分子一定会注意这一点，并且能够做到这一点。

今后，青年团和民主青联的组织对你们的学习和改造，也要作更多的帮助。青年团和民主青联组织今后要充分地开展工商界青年在合营后的企业改造工作和生产中的积极作用，要积极地组织你们参加政治学习和文化技术的学习，使你们有更多机会接近工农群众，参加体育文娱活动，在集体的帮助下不断进步。青年团和民主青联应该努力做到帮助工商界青年中的绝大多数，都成为进步分子。

工商界的青年同志们，走到社会主义改造的前列去，更勇敢地、更坚定地前进吧！你们已经选择了一条光明的大道，你们就应该有勇气、有决心走上这条道路。灿烂的未来在等待着你们。你们每一点的进步，都会得到党和人民的鼓励。你们可以相信，在你们进步的道路上，你们一定可以从青年团和民主青联得到一切可能的帮助和支持！

让我再一次地祝你们跟祖国一道前进，为社会主义立功！

充分發揮工商界婦女在社會主義改造中的積極作用

為了適應工商業社會主義改造工作的深入開展而召開的全國工商業者家屬和女工商業者代表會議，已經在本月六日閉幕了。這次會議總結了工商界婦女幾年來的進步和成就，傳達和解釋了黨和國家對公私合營企業的企业改組、經營管理、人事安排與待遇等等方面的具體政策，使代表們進一步認清了前途，解除了顧慮，加強了進一步接受改造的信心。代表會議還討論了工商界婦女今后的任務和努力的方向。可以預計，通過這次會議必將進一步發揮全國工商界婦女在社會主義改造事業中的積極性和特殊作用。

工商業者家屬和女工商業者與工商業者有一致的經濟利益和同樣的思想感情。但是由於她們是婦女，特別是其中的工商業者家屬，在家庭生活中並沒有真正平等的地位，因此，她們之中絕大多數人的政治、文化水平一般比男工商業者要低，對黨和國家的各項政策的了解比一般工商業者要少，懷疑與顧慮也往往更多。這個特點，就決定了我們必須對她們進行更多的教育來啟發和提高她們的積極性，爭取她們成為社會主義改造工作中的助力。這不但是必要的，而且是可能的。解放以來，工商界婦女在共產黨和人民政府的領導下，經過各項社會改革運動，特別是在社會主義改造運動中，她們的思想覺悟已在不同程度上普遍有了提高，並且涌現了不少的積極分子。這些積極分子不但自己願意接受社會主義改造，而且幫助丈夫和親友打破顧慮，接受企業改造和思想改造。有的主動地把家務安排好來減少丈夫或親屬在接受社會主義改造時的後顧之憂；有的還

帮助和组织其他工商界妇女学习政策。她们的这些努力，对于社会主义改造事业是有利的。社会上各阶层的人民应该重视和关心她们的这种积极表现，鼓励她们进一步发挥积极作用，使她们能为社会主义改造事业贡献出更多的力量。如果看不到她们进步的一面，不帮助她们克服消极的一面，忽视和轻视她们的作用，那是不正确的。

今后工商界妇女能够从哪些方面来努力发挥更大的作用呢？

首先，工商界妇女必须鼓励亲人进一步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积极协助政府搞好经济改组和企业改造，克服消极依赖思想，使亲人在确定工作岗位以后能守职尽责，学习社会主义经营方法，积极提高产品质量，增加商品种类，改进服务态度。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及时地、细致地发现和解除自己和亲人的思想顾虑，依靠集体的力量，克服困难，把企业搞好。这是测量工商界妇女的工作成绩的标尺，也是工商界妇女最基本的任务。

其次，工商业者家属要认真搞好家务。这不仅能解除亲人在接受改造中的后顾之忧，而且能促进和提高他们的社会主义积极性。要搞好家务，一是要在经济开支上有计划、有安排，勤俭持家，节约不必要的开支，把生活过好；二是认真负起教养子女的责任，不溺爱、不娇纵，并在各方面给他们做出好的榜样，培养子女成为身心健康的社会主义的公民。除此以外，还要在家庭成员之间和邻里之间增进团结，使家庭成为互相帮助、互相勉励，共同进步的家庭。这样的家庭不仅仅可以帮助亲人更好地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而且也是社会主义社会对每个家庭的要求。

第三、工商界妇女还必须加强学习，不断地提高思想觉悟，培养劳动观点和劳动习惯，学习劳动的技能，并积极参加社会活动和社会公益事业。工商界妇女需要把自己的兴趣和眼界，从家庭生活的小范围中扩大到社会生活中去，关心集体的大事、

国家的大事和世界的大事。应该通过学习来认识社会发展的规律，懂得劳动创造世界的道理，明了党和政府的政策法规，培养为人民服务的观点，努力提高政治、文化水平，并培养劳动习惯和准备参加劳动的条件，以便根据国家和人民的需要，走上生产、工作和学习的岗位。现在已有不少的工商业者家属参加了街道居民工作或妇女工作，有的还根据需要与可能，自己举办或联合举办了托儿所、托儿站、幼儿园、小学校，为劳动人民及其子女服务，这些都是值得提倡和表扬的。

当然，工商界妇女能做的和应该做的事情还很多，但是还必须照顾到她们当中不同的觉悟程度和各种具体情况，不能要求过高过急。即使是上面所提出的主要工作，对于工商界妇女来说，也不是一下子都能做到的，而应该是能做多少，先做多少，逐步地求得全部实现。所有的这些工作，都应该是启发工商界妇女自觉自愿地来做，不能采用任何强迫命令的办法。在她们自觉自愿的基础上，也还要有组织、有领导地进行。在组织她们学习或参加社会活动的时候，必须照顾她们料理家务的时间。

要做好工商界妇女工作，充分发挥她们在社会主义改造中的作用，还必须党的各级组织加强统一领导。各地民主妇女联合会、民主建国会、工商业联合会等团体也应该通力合作，一致行动。各级领导机关要把改造工商界妇女的工作，包括到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工作的全面规划中去，特别是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思想改造的学习规划中去，并且要经常检查和总结这项工作进行的情况。同时，各级党的组织和各有关的人民团体，还要有计划地培养工商界妇女中的积极分子，帮助她们提高思想觉悟和工作能力，使积极分子的队伍日益扩大，并通过她们更好地团结工商界妇女和她们的亲人一同前进，为社会主义改造事业作出更大的贡献。

(1956年4月8日人民日报社论)

跟着祖国前进，为社会主义 贡献力量！

——1956年3月29日在全国工商业者家属和女工商业者代表会议上的报告——

邓颖超

亲爱的姊妹们！同志们！

中华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共同召开的全国工商业者家属和女工商业者代表会议，今天在祖国的首都北京开幕了。召开这样的会议，在我国国家里还是第一次。首先我代表中华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向全体代表和全国工商界姊妹们致热烈的祝贺，祝贺你们在我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重大胜利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作出了有益的贡献。

这个大会，是在我国社会主义革命高潮中召开的，是在我国政治形势起了根本变化的时候召开的。这个根本变化，就是社会主义革命已经取得了具有决定意义的胜利。现在全国农户的90%以上已经参加了农业生产合作社，手工业也已经普遍合作化。广大的农民和手工业者摆脱了个体经济下的贫困落后的命运，坚决走上了社会主义大道，正在满怀信心地向着共同富裕的目标前进。同时，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也在广大人民和工商业者的支持之下，实现了全行业的公私合营。社会主义改造的各方面的巨大胜利，使我国的社会生产力大大获得解放，我国工业化的速度将大大加快。现在全国职工群众正在以高度的劳动热情，掀起了社会主义竞赛的新高潮，为提

早完成和超額完成第一个五年計劃，为實現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而發揮着高度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这一切說明了在工人階級領導下，全国人民一致地唾棄了那条少数人发财致富、多数人貧穷破产、人剝削人的資本主义道路，坚决走上了共同富裕、共同劳动的社会主义道路，任何力量都不能阻擋中国人民的前进。毛主席在今年年初指出：“大約再有三年的时间，社会主义革命就可以在全国范圍內基本上完成。”我国人民将在一个不很长的时期內，使我国以一个完全现代化的、有高度文化的、富强的社会主义工业大國出現于世界。姊妹們，我們生长在这样一个偉大的时代，跟着我們偉大的祖国一道前进，这是多么值得兴奋和自豪！

我們的国家，不仅从法律上保障了男女平等的权利，并且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来保証男女平等的实现。广大妇女越来越多地参加了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各方面的工作，做出了重大的貢獻。二百多万的女职工正在工业建設的崗位上兴奋愉快地劳动着；亿万农村妇女成为发展农业生产的巨大力量；在文化、科学以及其他各方面工作的妇女，都有着出色的貢獻；还有不少的妇女在国家机关和社会各方面担負着領導工作。全国各阶层的家庭妇女也积极拥护和支持国家建設，从搞好家务，教养子女，参加社会活动等各个方面直接間接地为祖国服务。全国各民族各阶层的妇女，正在社会主义的道路上前进。很多妇女成为优秀的劳动英雄、工作模范和社会主义积极分子，她們的成就，受到国家的重視和社会的尊敬。社会上重男輕女的思想已經基本上有了改变，中国妇女已經被公认是建設社会主义社会的不可缺少的巨大力量，妇女群众已經認識到只有走社会主义道路，才能获得彻底解放。

对于工商界的妇女來說，也只有社会主义社会里，才有真正的幸福和光明的前途。旧社会中的女工商业者，特别是中、小工商业者，差不多都有过痛苦的亲身体驗。她們在卑視妇女

的傳統压力下好不容易地学到了一些技术和本領，好不容易地經營了一点事业，应当承认，她們一般是有爱护和建設民族工商业的事业心，在当时的社会里，是有着要求个人經濟独立、謀取解放的志气，她們想用事实来証明妇女也能够做一番事业。但是实际上她們是走进了一条狹窄的小胡同。她們的事业正如同一切民族資本的企业一样，經常在風雨飄搖之中，受到帝国主义和官僚資本的势力的排挤和摧殘，有的破了产，不破产的随时都有破产的危險。妇女的身份使她們往往受到加倍的困难。她們的能力和事业受不到社会的真正尊重，有时成为統治階級的粉飾品，有时反而只受到譏笑。只有在現在，她們所从事的事业，經過社会主义改造后，她們才真正能够把她們所掌握的技术和她們的能力充分地貢獻給国家工业化的偉大事业，貢獻給爭取妇女的彻底解放的偉大事业。

至于生活在工商业者家庭里的妇女，在旧社会里虽然过着闊綽或寬裕的物质生活，但精神上往往有許多苦悶。过剝削生活的人本身是不可能自由的，她們經常担心“企业亏本，丈夫变心，子女墮落”，担心“企业倒閉，全家受餓”，她們在家庭里和社会里也沒有平等的地位。她們中有些人虽然受过較高的教育，但是她們周圍的生活环境使她們的眼界和心思越来越狹窄，对于在家庭以外的广大世界，她們是很少能去过問的。許多工商业者的家庭妇女在解放以后的新社会中，特別在經過工商业改造运动以后，感到自己重新做了一个人，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

事实証明，不但在我国长期的封建社会中，广大妇女在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上受到重重的压迫，而且在資本主义制度下，妇女也得不到真正的解放。最大多数的劳动妇女在資本主义制度下固然过着被剝削被奴役的悲慘生活；資本主义社会中女知識分子和所謂上流社会的妇女，也只是在形式上得到平等。实际上，資本主义制度对待妇女的基本态度，正同一切剝削制度

一样，是不承认妇女有独立的社会地位和独立的人格。资本主义使妇女在物质和精神上依附于旁人，只有极少数妇女，由于某些独具的便利条件能够取得一定的社会地位，但也还是要受到种种不公正的待遇。因此，只有消灭一切社会剥削制度，妇女才真正能够达到解放。我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用和平方式来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通过这种改造，不但把资本主义所有制逐步地改变为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而且使原来过着剥削生活的工商界人士，能够变成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的自食其力的劳动人民。实现这种改造就是使我国历史上最后存在的一种剥削制度归于消灭。并且由于对农业和手工业的个体经济也同时实行了社会主义改造，从此以后，资本主义剥削制度在我国再也不可能复活。我们的祖国走进了社会主义的光明大道，我国的妇女也就有了彻底解放的真正保障。中国妇女衷心地拥护社会主义，她们和中国人民一道选定了走社会主义道路，这当然不是偶然的。许多工商业者的家属和女工商业者在懂得了社会主义改造的意义以后，表现了高度的积极性，这当然也不是偶然的。

几年来工商业者的家属和女工商业者在接受共产党和政府的领导，响应党和政府的号召，拥护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政策，发扬了她们爱国热情，经过不断的努力，觉悟程度不断提高。特别是在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中，广大的工商业者家属和女工商业者更加积极和踊跃，涌现了许多积极分子。有的鼓励亲友积极接受改造，实行公私合营，搞好企业的生产经营；有的认真搞好家务，使自己的亲人无后顾之忧；有的帮助亲友在接受改造中克服困难，打破顾虑；有的认真学习文化，学习本领，为参加社会劳动准备条件。女工商业者更在企业改造的各种具体工作中，直接地发挥了作用。工商界妇女由于以上的各种积极表现，改变了社会的观感，受到了人民政府和社会各方面的重视和关怀。工商界的姊妹们

應該進一步認識自己的力量，重視自己的作用，加強進一步改造的信心，繼續努力。任何人為社會主義出力越多，對國家的貢獻越大，就越能受到社會的歡迎和尊重。

工商界的姊妹要為社會主義貢獻更大的力量，發揮自己的積極作用，就必須繼續進行思想改造。改造什麼思想呢？最主要的就是要破除資本主義思想，確立社會主義思想，就是要去掉損人利己，損公利私的資本主義剝削思想，確立愛國主義、集體主義和自食其力的思想。在我們國家，個人利益和國家利益是一致的，隨着國家建設事業的發展，人民物質文化生活的提高，個人的生活也必然會改善和提高；國家有光明的前途，個人也就有光明的前途。遇事要從國家的利益和人民的利益着想，把個人利益和人民的共同利益統一起來，這樣才能跟着祖國一道前進，才能熱愛祖國，才能名符其實地做一個新中國的公民和進步的工商業工作者。但是必須認識思想改造不是輕而易舉的事，必須通過實踐，不斷地自覺地進行改造，逐步提高才能達到樹立和加強愛國主義、集體主義和自食其力思想的目的。出身於資產階級和長期過着資產階級家庭生活的人，舊的自私自利的資產階級思想往往是根深蒂固的；新的愛國主義、集體主義和自食其力的思想開始時總是很薄弱的。新舊兩種思想，經常會在腦子裡打仗，新的要進去，舊的要抵抗，經常出現矛盾。即使通過學習，思想認識提高了，但要把這種新的思想變為實踐，變成自己行動的標準，還是會很不容易；接觸到具體問題，關係到個人利益的時候，資產階級的自私自利思想就又会來作怪，往往“有時清楚，有時糊塗”。新的思想能不能戰勝舊的思想，就是工商界姊妹能不能繼續進步的關鍵。凡是能夠不斷地用新思想來克服舊思想的人，就能夠精神煥發、信心百倍地大踏步向前進步。

目前對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工作，雖然已經取得了偉大的勝利，但還只能說是進一步深入改造的開始。在企

业改造方面，还有许多艰巨细致的工作要继续去做，在人的改造方面主要是思想改造，比企业的改造更要艰巨复杂得多，需要很长的时间，作更大的努力。摆在大家面前的要做的工作还很多。女工商业者应当和全体工商业者一起积极地协助政府继续进行企业的改造，并且随着工作的进展逐步地改造自己，争取成为社会主义改造的积极分子。争取做一个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工商业者的家属也应当继续在社会主义改造事业中发挥她们的特殊作用。我们认为，对于工商界的妇女，特别是对于工商业者的家属，下面几个任务，是今后进一步努力的方向：

第一，鼓励自己的丈夫和亲人，进一步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积极搞好企业的生产经营。

在自己家庭范围内，工商业者的家属可以对社会主义改造事业有许多贡献。她们自己应当关心企业，懂得国家改造私营工商业的基本政策，这样才能帮助自己的丈夫和亲人在企业改造中发挥积极作用，搞好生产经营。在企业改组和人事安排中，要鼓励自己的亲人服从调配，搞好团结；在分配了工作以后要鼓励他们，守职尽责，学习社会主义的经营管理方法，并且把原有企业的优良的技术和有利于人民的经营特色保存下来，不断地改善经营，提高生产，保证质量，使工厂生产出更多更好的产品，使商店为人民服务得更多更好。关于人事安排方面，国家是采取全部包下来的方针，根据“量才录用”的原则来作全盘考虑和多方面照顾的；凡是一时尚未得到安排的，要安心等候，用不着怀疑不安；凡是已经得到安排的，要诚实地劳动。

夫妻长幼在一个家庭里朝夕相处，彼此了解最深。思想感情上的某些曲折的变化状况，往往只有一家人才能体贴得到，思想感情上的某些细致的问题，也往往只有一家人才能够真正帮助解决。对于一家人中的爱祖国、拥护改造的积极行动要鼓励支持；当他遇到困难的时候，要全力协助，协助他解除困难，如果他有消极松劲的思想，就要及时地进行善意的劝导，鼓励

他前进；如果发现他有错误的思想和行为时，应帮助他克服错误。这种无微不至的关怀和亲切的帮助是别人做不到的，这是家属可以发挥的特殊作用，这种作用是为祖国的社会主义改造事业所需要的。

第二，搞好家务，教养好子女，建立互助互勉、共同进步、团结和睦的家庭。这是工商业者家属最直接的责任。同时，也是男女工商业者共同的责任。

勤俭持家是中国劳动人民传统的美德。要搞好家务就要克勤克俭，有条理地料理家务，有计划地妥善地安排生活，节约不必要的开支，避免浪费，精打细算，养成朴素的生活。这样就可以使丈夫无后顾之忧，安心工作，安心接受改造，又可以便于自己参加学习、参加社会活动。

培养身心健康的后一代，是母亲们的衷心愿望，也是父母们对社会的不可推卸的责任。应当按照社会主义的标准来教育儿童，培养他们的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的品质。在工商业者家庭中教育子女热爱劳动、热爱集体更有重要的意义。做父母的应当改变过去对子女娇生惯养，放纵溺爱，或者不问不闻的不负责任的态度，应当努力使自己能为子女做出好的榜样。家庭教育和学校教育、社会教育是密切相连的，家庭应该和学校、社会进行密切的合作。

在一切为了社会主义的前提下，搞好家务，教养好子女，一家人共同不断进步，这样才有可能出现团结和睦的家庭。在私有制度的社会中，即使在一家人之间也难免互相倾轧，互相猜疑，因而表面上和睦的家庭也往往笼罩着阴暗的空气，只有社会主义社会才能促成在家庭成员之间，真正建立互相尊重、互相帮助、互相勉励、互相关心和信任的关系，家庭生活真正成为亲切温暖的家庭生活。这就因为对社会事业的共同关心打开了人们的眼界，使人们的精神向上健康发展的原故。而建立这样的团结和睦的家庭反过来也就是对于社会主义事业的一种

必要的支持。

第三，要重視劳动，养成劳动的习惯，树立劳动光荣的思想。劳动創造了社会的財富和文明，劳动是人类进步的源泉。社会主义国家的公民把劳动看做是光荣的权利。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十六条規定：“劳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切有劳动能力的公民的光荣的事情。国家鼓励公民在劳动中的积极性和創造性。”成为一个光荣的劳动者，就是工商业者自我改造的目标。

劳动是沒有高貴与低賤的分別的。凡一切有利于国家和人民的、有益于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劳动，不論是体力劳动或脑力劳动，不論是操作日常家务或是管理国家大事，都是光荣可貴的。凡是已經参加劳动的人，就要認識劳动的重要性，更加热爱劳动，发揚积极性和創造性。对于从来沒有参加过劳动、长期过着依賴享受生活的人來說，参加劳动是一件新的不习惯的事情，在开始参加劳动，那怕是做点家务小事的时候，都会觉得不习惯，常常会受到輕視劳动、鄙視劳动的旧思想和旧的生活方式的阻碍。凡是年輕力壮的人、能够参加劳动的人都应当用很大的毅力，經過反复的鍛炼，逐漸养成劳动的习惯和对劳动的爱好。已經有許多家庭妇女，由于在实际生活中鍛炼了自己，越来越体会到，从事有益的劳动，乃是真正愉快的事情。对于体弱年老的人，不能要求过高过急，她們应当根据可能，参加料理家务或輕微的操作。輕視家务劳动是不对的。家务劳动，在目前已經开始带有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意义了。有些家庭妇女要求参加社会劳动，她們的这种要求是合理的。但是，也不能单凭主观願望，脱离实际的可能而急求解决。人們有沒有参加社会劳动的机会，要按照祖国建設事业的发展需要和逐步可能吸收的劳动力的多少来决定的。暂时不能得到这种机会的人，应当实事求是地安排自己的家务和学习，同时努力从政治、文化、技能等各方面准备条件来等待祖国的召喚。一定要相信随着祖国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发展，妇女参加社会生产或各种

工作的道路是越来越广阔的，前途是光明的，决不要因为暂时还没有走上工作岗位或生产岗位，而消极悲观。目前最重要的问题是改变对劳动的认识，对劳动的态度，切切实实从现在可能参加的劳动开始，从劳动中学到本领，做好准备。

第四，积极学习，参加社会活动和社会公益事业。这是人人可以和应当做的事。家庭妇女也要努力学习，尽可能参加社会活动，才可能做好上面所说的在家庭范围以内的事情。

通过学习可以增加知识，明白道理，懂得是非，知道国家和世界大事，提高思想认识，坚定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和决心，可以看清自己的前途，掌握自己的命运，打破不必要的疑虑，也可以更好地帮助自己的丈夫和亲友，更好地教育子女。学习什么？要学习时事、政策法规，特别是学习有关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各项政策法规、学习文化和技能。凡是已经参加学习的人，一定要克服困难，坚持下去，不仅要自己学好，还要帮助别人。懂得多的要帮助懂得少的，有文化、有技能的，要帮助没有文化、没有技能的，互教互学，共同进步。没有参加学习的，要积极参加学习。文化水平低的，要努力提高文化；不識字的，必须积极参加扫盲学习；已有一技之长的，要不断努力，提高自己的技能；具备学习技能条件的，在可能的時候，要学习技能；凡年纪轻，家务少，具有高中程度的，可以响应国家的号召，准备投考高等学校，继续深造，以适应国家培养大批知识分子的要求。总之，应该根据自己的条件和可能，在现有基础上努力学习，逐步提高。

至于参加社会活动和社会公益事业，这是工作，也是学习。通过这些活动和工作，可以受到生动实际的教育，可以锻炼办事的能力。有人把街道工作看作是“没有出息的工作”，这是不对的。国家的一切政策必须通过基层工作才能在群众中贯彻实现，做好街道工作，就是为人民和国家办了好事，是有重大意义的。家庭妇女在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斗争中，也是一个

重要的力量；应当提高警惕来防范和制止在改造过程中少数反革命分子的破坏活动。

上海、天津等地通过家属学习委员会来领导和组织学习，是个好的经验，是可以推广的，今后各地工商业者家属的学习，应该在当地政协的统一领导下组织家属学习委员会，各地民主妇联、民主建国会、工商业联合会等组织应密切配合，大力支持，协助解决困难。凡是已经建立了家属学习委员会的，就应该组织更多的家属进行学习，特别要注意组织中、小工商业者家属参加学习；凡是尚未建立学习组织的，应该迅速建立；有些地方在高潮中组织的家属工作队，应该逐步转为经常的学习组织。无论组织工商业者家属参加学习也好，参加社会活动也好，必须照顾到家属的具体情况和特点，帮助她们克服困难，在不妨碍家务操作的前提下，妥善地安排，做到家务、学习、社会活动三方面兼顾。对于已经参加学习和社会活动的积极分子，要注意不要使她们负担过重，以免妨碍身体健康。

第五，扩大团结面，培养更多的积极分子，带动广大的工商业者家属前进。

在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特别在高潮中，涌现了一批工商界妇女的积极分子。她们不辞辛苦地在家属中间耐心细致地宣传政策，解除顾虑，创造了多种多样的工作方法。她们在带动工商界妇女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方面，起了积极作用。但是全国工商业者家属有几百万人，而积极分子的数量很少，还赶不上实际工作的需要。必须扩大团结面，培养更多的积极分子。希望更多的工商界姊妹，努力争取做一个光荣的积极分子。

怎样做一个积极分子呢？要进一步靠拢中国共产党，靠拢人民政府，认真学习政府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政策法令，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要密切联系工商界妇女群众，关心她们，反映她们的意见和要求，在她们中间起骨干

作用、桥梁作用、带头作用。积极分子特别要深入到中間、落后层，进行耐心的工作，帮助她們克服困难，解除顾虑，提高認識；不要急躁、突出、不要驕傲自滿，脫离她們。积极分子决不能脫离群众，如果自以为进步而瞧不起別人，向別人提出过高过急的要求，是不对的。在积极分子之間，更要互相学习，互相勉励，加强团結，共同进步，不要互相不服气，互相嫉妒；見別人工作有成績应当高兴，向她学习，有缺点应当善意地指出，帮助克服，不要看別人的笑話。要学会批評与自我批評，在这个基础上求得团結和共同进步，把工作做好。工商业者家屬中有了更多的自己的积极分子，就一定能进一步把家屬們組織起来，团結起来，發揮更大的力量，和全国人民一道共同努力建設社会主义社会。

亲爱的全国工商界姊妹們！各位代表們！民主妇女联合会是各民族、各阶层、包括工商界妇女在內的广大妇女群众的組織，是为妇女群众服务的团体。今后各級民主妇女联合会一定要更加热情地关心你們，支持你們克服困难，帮助你們进步，密切和你們的联系，和你們一起进一步地开展工商业者家屬和女工商业者的工作，在社会主义改造事业中，做出更多、更好、更大的成績来！

我們的祖国正在突飞猛进，在政治、經濟、文化的一切方面都出現了日新月异的面貌，从1956年到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綱要（草案）中可以看到祖国宏大光輝的前景。社会主义建設正在加快前进，中国共产党領導着我們正在做着前人从来没有做过的极其光荣偉大的事业。

亲爱的姊妹們！同志們！奋勇前进吧！祝你們跟着祖国一道前进，为社会主义發揮更大的力量，做出更多的貢獻！

社会主义胜利万岁！

妇女彻底解放万岁！

我們偉大的祖国万岁！

偉大的中国共产党万岁！

我們敬愛的領袖毛澤東主席万岁！

工商业者要繼續改造，积极工作

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以来，全国私营工商业者在工作和学习上，都出现了新气象。据不完全统计，在这一年里，全国的工商业者已經有一百二十多万人参加了短期讲习班和业余政治理論学习，受到了“破资本主义、立社会主义”的启蒙教育。这对他們的思想改造和工作，都起了不同程度的促进作用。在这一年里，工商业者中积极完成工作任务的有所增加，企业中的公私共事关系，也有显著的改进。根据北京、天津、上海、广州、武汉、西安、重庆、沈阳八大城市和河北等二十个省的不完全统计，去年第三季度参加社会主义竞赛的工商业者約有六十五万人，其中被評选为先进工作者或者得到物质奖励的达九万七千人。这说明一年来，工商业者在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团结、教育和改造的政策影响下，又已在社会主义的道路上迈进了一大步。党对于工商业者采取“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或斗争，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的方针，是完全正确和有效的。

但是，我們在看到工商业者积极的、进步的一面的时候，也要看到他們还有消极的、保守的一面。不少的人对资本主义还有留恋。有些人說：“定息五厘七年，少不了什么；人事安排停当，变不了什么。现在是河水望到底了，大局就是如此这般。”于是，产生了“定了”、“算了”的思想。“定了”就是心思篤定，不再想改造。“算了”就是得过且过，不积极工作，不像合营以前那样关心企业了。有的人甚至认为对企业“毫无牵挂”

了。有一位私方厂长在家吃饭的时候，工人跑来告诉他说，工厂发生火警，叫他赶快去。但他却毫不在意，仍慢吞吞地吃完饭才去。有些人说自己在企业里是“老二”，该自己负责解决的事也不解决，事无论大小，都推给“老大”（公方代表）。有些人则以“财富”自居，认为搞生产，非我不可，于是就瞧不起公方代表，瞧不起职工群众。在不少企业里，私方人员之间彼此猜忌，勾心斗角。能力强的看不起能力弱的，进步的瞧不起落后的，职位低的对职位高的不服气，大有三国演义上周瑜对诸葛亮所抱的“既生瑜，何生亮”的偏狭忌妒思想。尤其严重的是有些私方人员，企图离间工人同公方代表的关系。私方人员利用职权打击工人，篡改账册发票，私收账款，挪用公款，弄虚作假等等事情，在各省市里都发生过。上述这些情况，都是跟社会主义国家利益相矛盾的，有些甚至是国家法律所不能容许的。这也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资产阶级两面性中消极性的具体表现。它反映了在合营企业里，工人和资本家之间仍然有阶级矛盾。这种阶级矛盾的存在是完全不奇怪的，合于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的。问题并不在于这种矛盾的存在，而在于对这种矛盾必须有正确的态度。在我国的具体条件下，这种阶级矛盾虽然是属于人民内部的非对抗性的矛盾，但是，绝不能因为它是非对抗性的矛盾就忽视它。应该以推动工商业者继续改造的办法来克服这种矛盾。

现在，有某些工商业者不承认有两面性，他们一听到“阶级关系”、“接受改造”就不高兴，说是给他们的积极性泼冷水。有些人说：“论技术，论文化，公方代表和职工的没我高，今天企业里存在着的已经不是谁领导谁的问题，不是谁接受改造的问题，而只是师傅带徒弟的问题。”这是不符合事实的。资本家放弃了对生产资料的支配权，在企业里担负一定职务，从这一点上说，他们已经是企业的公职人员。他们之中，不少的人具有比较高的文化水平和技术水平，公方代表和职工应该虚心向

他們学习，这是毫無疑問的。但是，另一方面，由于資本家对生产資料的所有权还没有最后被廢除，資本家还拿定息（仍是一种剝削），所以在他們和工人之間仍然存在着階級关系。在实际行动中，資產階級分子一方面有进步的表现，一方面又确实还有比較严重的落后的表现，所以就必須繼續改造。这是不能模糊的。我們指出階級关系的存在，指出工商业者改造的必要性，絕不是給工商业者的积极性潑冷水，恰恰相反，正是为了让他们更好地認識繼續前进的方向，更好地发挥积极性。况且在我們国家里，思想改造对每一个人都是需要的。因为我們国家正处在一个空前未有的偉大变革的时代，新事物天天在成长着，旧事物天天在衰亡着；旧的矛盾克服了，新的矛盾又出現。在这样的时代里，每一个真誠走社会主义道路而又不甘落后的人，包括工人和我們共产党人在內，都要时时进行自我改造，才能使自己的思想認識、作风，适合于社会发展的要求。現在还拿着定息、思想作风跟自食其力的劳动者还有很大距离的工商业者，为什么就不要进行改造了呢？

工商业者必須明确認識：以企业为基地、通过工作的实践，是改造自己的主要方法。工商业者應該守职尽责，努力工作，积极参加社会主义竞赛和增产节约运动，把自己的一切才能貢獻給祖国的社会主义事业，并且使自己在长期的工作实践中，逐步地树立劳动的观点和习惯，培养和提高劳动的技能，把自己改造成名副其实劳动者。在企业里工作的私方人員，对于企业的工作，應該从国家的利益出发，大胆地提出意見，勇敢地进行批評和自我批評，以便在共事关系中实现公私双方相互的監督。但是，在另一方面，私方人員又必須服从公方代表的領導，积极靠攏职工群众，从进一步改善公私共事关系中来改造自己。

有些工商业者，特別是在短期讲习班結业的人，不知道在哪里繼續学习才好。在短期讲习班結业的私方人員，最好以企

业为基地，同职工和公方代表一起学习。这样可以通过学习讨论，互相帮助，把政治理论学习和工作实践结合起来，把学习和改善公私共事关系、私私共事关系结合起来，这更有利于私方人员的改造。不过，目前有些私方人员对于同职工和公方代表在一起学习还有顾虑，担心不易敞开心扉；有些私方人员的水平还跟不上，中小企业中领导学习的力量一般还比较薄弱。因此，私方人员同职工、公方代表在一起学习，必须采取逐步开展、分批扩大的办法。在实行的时候，必须根据私方人员自愿的原则。

从一个资本家变为一个自食其力的劳动者，这不像孙悟空要变就变那样轻而易举，而是一个脱胎换骨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需要从实践和理论中学习，尤其需要向职工群众学习。这里有困难，而且是艰巨的，骄傲不得，急躁不得。毛主席说：“虚心使人进步，骄傲使人落后。”这对每一个工商业者来说，也都是需要好好领会的。

(1957年4月22日人民日报社论)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 关于组织各界民主人士和工商业者 进行政治学习和理论学习的决定

(1956年3月27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
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

为了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新的政治形势的需要，适应各界民主人士（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国家机关和人民政协各级委员会中的民主人士以及其他爱国民主人

士)和工商业者对政治学习和理論学习的要求,本会和各級地方委员会应当分別不同对象,根据当地情况,采取各种办法,組織各界民主人士和工商业者在自願的基础上进行政治学习和理論学习。

(一)对于各界民主人士的政治学习和理論学习,可采取以下办法:

(1)学习座談会(学习会),由本会和各級地方委员会繼續举办,組織各界民主人士参加学习。学习的内容主要是时事和政策問題。

(2)业余政治学校(例如夜大学),由本会和直轄市、省会在市以及其他有条件的市政协委员会举办,或者委托当地适当的高等学校、干部学校举办。組織各界民主人士和人民政协、民主党派、工商业联合会等机关的干部参加学习。业余政治学校可以陸續開設中国革命史、政治經济学和哲学等項課程。如果条件許可,可以同时開設两門或者三門課程,供学员选择。

(3)短期政治学校,由人民政协各省委员会举办,或者同其他机关联合举办,也可以委托适当的高等学校、干部学校举办,每期半年左右,集中吸收县、市的民主人士参加,学习政治理論的基础知識和时事、政策的基本問題。

(4)社会主义学院,由本会委托中国人民大学在北京举办,吸收和中共高級党校学员的职务或者級別大体相当的民主人士(包括在中央的和地方的)分期分批入学。每期定为一年。学习内容,第一期暫定“辯証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政治經济学”和“中国革命史”三門課程为必修課,还可以增加其他适当的选修課程。此外,还要組織一些重要的时事、政策的学习。

对于符合进社会主义学院学习的条件但又不能长期离职学习的民主人士,有計劃地实行每年离职短期学习(两个月左右)

的办法，依照每个人的自願选择社会主义学院的課程，进行自修。自修可以編組，不願意編組的，也可以不編組。对于他們的自修，有必要的时候，应当进行适当的輔導。

(5) 在国家机关、学校和企业任职的民主人士願意参加本会和各級地方委员会組織的学习，还是願意参加所在机关組織的学习，由他們自己选择。

(6) 民主人士的家屬，根据可能和自願，可以参加上列(1)、(2)、(3)項的学习。

(二) 对于工商业者的政治学习和理論学习，可以采取以下办法：

(1) 开办短期讲习班，作为两、三年內組織資本主义工商业者进行学习的主要方式，务使能够集中学习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可以包括一部分要求参加学习而又不妨碍企业生产經營的小业主、一部分要求参加学习的資本家的家屬和資本家代理人的家屬）都能分期分批輪流学习一次。讲习班開設三門課程：1. 当前阶段的社会发展規律的基础知識；2. 企业改革的基本知識；3. 当前的重要时事和政策。各大、中城市应当尽可能开办这种讲习班。其他有需要开办这种讲习班的市、县可以在当地开办，也可以由专署所在的市統一举办，吸收专署所管的县、市的資本主义工商业者参加学习。讲习班应当在政协的統一规划和指导下，由专业局、专业公司、工商业联合会、民建会、妇联、青联等方面联合举办或者单独举办。对于由专业局、专业公司为主开办的讲习班，民建会和工商业联合会等人民团体应当尽可能参加，对于由工商业联合会、民建会等为主开办的讲习班，专业局或者专业公司应当尽可能参加。讲习班可以根据参加学习人員不同的政治水平和文化水平分为兩級或者三級，也可以不分級。学习的时间，每期定为两个月到四个月。每期要开多少班，由各地根据需求和可能决定。

(2) 資本家和資本家代理人参加这种短期讲习班之前，

可以参加工商业联合会或者合营企业所組織的时事和政策的學習，或者参加其他适当方式的學習，由当地有关方面斟酌情况处理。在他們参加了短期讲习班以后，进一步組織他們學習，可以参酌下列几項方式办理：1. 同他們在企业的干部、职工一道进行时事和政策的學習。干部、职工的理論學習，如果課程适合于他們的情况，也应当尽可能分別吸收他們一道學習。2. 参加当地政协举办的业余政治学校，學習适合于他們的課程。3. 参加由工商业联合会、民建会、妇联、青联等方面為他們举办的學習班，學習适当的課程。这种學習班可以联合举办，也可以单独举办。

(3) 对于广大的小工商业者（主要指自产自銷、加工定貨、經銷代銷、自營的小工商业者），繼續由工商业联合会以各种适当方式（包括學習班、學習組、报告会、讲演会等）組織他們进行學習。學習內容除时事政策外，还可以适当地增加政治常識課和业务課。对于不可能参加短期讲习班的資本主义工商业者的家屬、小业主和少数資本主义工商业者，也可以参加这一类的學習。

(三) 对于散在社会上的中、上层人士和他們中間的一部分家屬，由人民政协地方委员会会同各民主党派和有关人民团体的地方組織，組織他們进行學習。學習的內容以时事、政策为主，也可以組織他們参加政治理論學習。學習的方式可以采取报告会，讲演会，座談会和学习小組会等。

(四) 在學習中，着重采取自由辯論，讲清道理的方法。随时結合需要，組織各种參觀。

(五) 关于組織各界民主人士以及散在社会上的中、上层人士的學習所需要的經費应当列入本会和各級地方委员会的預算。关于資本主义工商业者短期讲习班所需要的經費，統一由专业公司負擔；組織工商业者进行經常學習所需要的經費，由工商业联合会負擔。

离职学习期間的薪資，由原单位照发，原有的生活待遇，不加改变。

(六) 本会和各级地方委员会設立学习委员会，在学习委员会下可以設立办公室，在工商业者較多的地方可以設立两个办公室，分別办理各界民主人士和工商业者的学习事項。学习委员会应当組織各有关方面的力量，使他們能在統一的学习规划之下，适当分工，通力合作。

(七) 关于組織少数民族上层人士进行学习的办法，应当根据他們的自願，充分注意各种不同的情况和特点，参考上述办法来拟定。在少数民族地区，由当地领导机关負責拟定；在一般地区，由主管民族工作的部門会同有关方面商量拟定。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會議全国委员会 对各界民主人士和工商业者学习中 有关教学方針的几点說明

(1956年10月18日)

近来各省、自治区、市政协委员会和各有关方面根据本会发布的“关于組織各界民主人士和工商业者进行政治学习和理論学习的决定”，积极进行工作。各界民主人士和工商业者学习情緒普遍高涨，参加学习的人很踊跃。各地組織学习的情况基本上是好的。但是，有些地方在掌握教学方針上还存在一些問題，茲根据本会上述决定的精神就以下各点加以补充說明：

一、目前，各界民主人士和工商业者对于加强学习、改造思想的要求，比过去任何时候为高。因此，积极地帮助他們获得充分的参加学习的机会是完全必要的。但是，参加学习与否

和采取那种方式学习，应当按照自願原則，由各人自己决定，不要有絲毫勉强。学习惟有是自願的，才会是自覺的，也只有通过自覺的努力，才能真正提高思想認識，收到学习的实际效果。否則学习不仅会流于形式，而且会成为一种負担。本会上述决定中所提出的各种学习方式，只是为願意参加学习的人士提供各种学习的机会，而不是要求每一个人都必須参加学习。对于年龄过高或者健康情况不适宜参加集体学习或者由于工作关系职务上不能离开的人士，还应当劝說他們不要参加学习。其中如有希望得到学习資料的可以适当分送；願意自由参加听报告的可以适当安排。对于已經参加学习的人士，如果因为健康或者其他原因不能終业的，可以中途退学。

二、各界民主人士和工商业者的学习必須貫徹自由思考、自由辯論的教学方法，使各种見解和疑問能够自由提出和充分討論，从而获得比較彻底的解决，不要采取那些可能引起學員的顧慮和增加他們精神負担的各种措施。有的地方举办的工商业者短期讲习班，首先向學員交代清楚：不举行考試，不搞思想檢查，不搞学习鉴定，不写学习小結等，學員們的顧慮大为减少，因此，学习积极性大为提高，从而取得了較好的学习效果。但是，也有一些地方在学习中生硬地檢查思想，甚至变相地形成审查历史，有的着重培养典型，組織典型发言，在学习中造成必須批判自己，才能“过关”的空气。有的地方采取訂“学习公約”，“当众提保証”等办法，造成一种緊張的气氛。这些做法都是不符自由、自願的原則的。今后各地方在組織民主人士和工商业者进行学习的时候，必須貫徹本会上述决定的精神，不查历史，不查思想，不举行考試，不做鉴定。对于联系实际和开展批評与自我批評，必須依据个人的自覺，不要勉强，更不要主观地布置一套。在学习中不采取訂公約、提保証和培养典型、举行竞赛、評选学习模范等办法，务使學員在学习中保持輕松愉快的情緒，逐步提高認識。

三、应当区别各种不同的对象，根据学习时间的长短和学员能够接受的程度，分别决定教学的内容。不要脱离实际，提出过高、过急的要求。思想改造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学习是思想改造的有效方法，但不是唯一的方法，而学习又必须切合实际，循序渐近，才能得到实际的效果。有些地方企图经过短期集中学习，将思想改造“毕其功于一役”，因而要求过高、过急。这样不仅达不到应有的学习效果，而且不可避免地会采取许多不恰当的作法。必须注意：参加学习的人士文化水平和政治水平是不相同的，决不能在教学内容上强求一致。必须照顾他们所能理解的程度，不要造成分量过多，负担过重的现象。只有把握重点，因材施教，才不致脱离实际，影响教学的效果。

四、以上各项，希望各级政协地方委员会和有关方面，在组织民主人士和工商业者学习的具体工作中经常加以注意，及时总结经验，不断改进教学方法，并且随时将有关资料和经验总结寄送本会，以便研究推广，进一步搞好组织民主人士和工商业者学习的工作。

三 市場管理类

国务院关于禁止在城市套购計劃商品的通知

(1957年8月21日)

在商业部門經營的工业品中，有两类商品：一类是計劃商品，由商业部和各总公司按地区平衡分配，各地不得向产地自行采购，一类是非計劃商品，各地可以向产地自行采购。由于今年下半年工业品供应比較緊張，近来发现有些地方的商业部門，派人到其他地区去采购計劃商品，在零售商店中进行套购，甚至委托公私合营商店、小商贩代为套购，其中到上海、天津等大城市去的人，为数最多，套购的商品，主要是毛絨、針織品、布胶鞋等供应十分緊張的商品。这种情况如果发展下去，势必打乱原定的分配計劃，影响产地的人民需要，加重市場的緊張状态，这是一种只顾一个地方的局部利益而不利于其他地区，不利于全国市場稳定的錯誤行为，必須坚决糾正。請各省市和自治区人民委员会对于所屬的商业部門（包括国营商店、合作社、公私合营商店、合作商店）进行檢查，如果发现已經派出了采购这类計劃商品的人員，应当坚决召回。对于采购非計劃商品的人員，应当通知他們不許采购計劃商品。上海、天津、广州等大城市的人員委员会应当加强市場管理工作，制止各地派去的采购工业品的人員在市場上投机、套购商品，如果其中有些人不服从管理，可以扣留他們所采购的商品，要他

們限期回去，并通知他們所屬的人民委員會給以必要的處分。

国务院批轉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 关于当前城市市場管理工作若干 問題的報告的通知

(1957年10月3日)

国务院同意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当前城市市場管理工作若干問題的報告，特將該報告轉發你們，請各地參照執行。

附：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当前城市 市場管理工作若干問題的報告

(1957年8月26日)

我局于7月22日至8月1日召开了有河北、四川、北京、上海、天津、广州、武汉、西安、济南、青島、哈爾濱、重庆、成都等十三省、市工商局參加的市場管理工作汇报會議，現在根据各地的汇报和討論的几个問題以及国务院关于国家計劃收购和統一收购的农副產品和其他物資不准进入自由市場的規定的精神提出意見如下：

一、关于商品的管理問題

关于商品的分类管理，是巩固国家市場、正确执行开放自由市場政策的重要一环。因此，各地在領導和管理自由市場的工作中，必須首先注意加强对商品的分类管理：

(一) 对农、副业产品，各省（市）应按国务院今年8月9日关于由国家计划收购和统一收购的农副产品和其他物资不准进入自由市场的规定，具体划分类别，公布执行。

对允许开放自由市场的小土、特产品，农业社、农民运入城市销售时，也可规定必须持有自产自销证明，以便识别农业社、农民自产自销。一方面可以作为自产自销免税的证明，便于对正当的农民贸易进行辅导和管理，另一方面也可以限制农民经商和小商贩冒充农民逃避国家税收。自产自销证的内容和使用手续可以由各省（市）自行规定。

(二) 对于工业品和手工业品，由于主要工业品供不应求的情况在短时期内还不能改变，在这种情况下，工业品基本上仍应由商业部门继续采取统购、包销、订货的方式。某些允许国营、合作社商业和工业单位选购自销的小商品，小商贩必须持有政府主管部门发给的营业执照或由批发部门发给的购货证进行采购。

(三) 关于旧品、废料商品的管理，除国家规定统一收购的以外，各省（市）可以根据本地具体情况，在适当照顾手工业生产单位需要的原则下，自行规定管理办法。

二、对外地采购的管理问题

目前一些大、中城市仍然存在着外地采购人员用抬价和在零售市场套购的办法抢购某些工业品、工业原料、农副产品中缺货的现象。这对于稳定市场物价是十分不利的。今后必须加强这方面的管理。总的说来，各地区间应该互相支援、互相配合，本地应该尽量照顾外地采购单位的需要，外地采购单位也必须遵守国家的政策法规，服从当地的市場管理。为了便于掌握，可以作如下的规定：

(一) 国营企业、公私合营企业、供销社、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采购人员，到另一地区采购商品时，必须持有本单位的

証明或介紹信，并經向当地主管部門登記許可之后，方准进行采购业务。

(二) 凡屬国家計劃收购和統一收购的农副產品，以及国家統购包銷和由国营商业部門加工訂貨的工業品、手工業品，一律不許自由采购。

(三) 对准許自由采购的商品，外地采购人員应向当地国营公司批发部門进行采购。如果批发部門不能滿足供应时，經公司介紹或当地市場領導机关批准，也可以向生产單位或集中的交易市場进行采购，严禁直接或者委托小商販在零售市場采购，并应切实遵守国家的政策法令，服从当地对价格和品种的管理。

(四) 在工商业集中的大城市，可以考虑允許某些省、市設立采购业务办事处，統一領導安排本地区的采购业务，并协助当地稳定市場以及对本地采购人員进行教育和管理。

三、对小商販、行商和經紀人的管理問題

开放自由市場以来，城市中的无証商販迅速增多，目前仍存在着发展的趋势。据北京、上海、天津、广州、武汉、济南、青島、哈尔滨、西安、成都、重庆等十一个城市估計，现有无証商販約在十三万人左右。他們的存在，有些固然有适合社会需要的一面，但如果放松了对他們的行政管理，就会助长他們的盲目性。这不仅影响原有商販的安排和改造，而且也会造成市場秩序的某些混乱和投机違法行为的滋长。因此加强对小商販的管理是做好对自由市場領導和管理工作的一个重要方面。今后除了繼續加强对已組織起来的小商販的管理、教育和改造工作以外，对现有无証商販应该及时进行清理整頓，并应适当控制其发展。

(一) 对现有无証商販首先要加强經濟領導的同时进行清理整頓，根据不同情况分別处理。对在城市中有正式戶口、

确实依靠經營商販維持生活、貨源无問題的，一般應該准許他們繼續經營，各地可以根据本地情况對他們進行登記發証，或者只登記暫不發証；對不依靠經營商販維持生活的家屬，應說服教育他們停止經營；對已參加供銷社、合作商店的小業主，公私合營企業的私方人員或其他在職人員，則應動員他們停止經營；對流入城市經商的農民，應堅決動員他們回鄉生產；對一貫倒買倒賣的投機分子，除通過經濟控制外，在行政管理方面，應該堅決予以取締。同時，對那些准許繼續經營的無証商販，原則上要讓他們自行維持經營，生活發生嚴重困難的可由社會救濟中解決，國營公司目前一般不採取吸收安排他們工作的辦法。

(二) 對小商販的經營業務範圍應該加以適當的限制，以防止他們搶俏干啥專門突击缺俏商品。一般說，除對一些主要的或者較大的行業可以專行專業外，對從事小行業或季節性較大的行業中的小商販，應該適當照顧他們的經營習慣，准許兼營。但在經營業務範圍一經規定以後，即不得任意串行串業；需要改變經營範圍時，應事先報經政府主管部門批准。

(三) 零售商販在經營方式上，一般應限于整進零出，未經批准不許從事批發貿易。為了促進城鄉物資交流，經主管單位批准可允許少數商販繼續從事某些小土產城鄉販運業務；但對在同一城市倒買倒賣進行投機活動的二道販子，則應堅決取締。

(四) 為了加強對小商販的組織、管理和教育，有關部門應指定干部負責這一工作，同時並要有組織有領導的利用小商販本身的組織力量。過去許多城市都有推動攤販進行自我管理教育的經驗，今後可以繼續採用這些辦法，利用攤販聯合會和民主管理小組的組織，推動對小商販的組織、管理和教育工作。

另外，行商在開放自由市場以後，人數也有增加，經營活動也較前活躍，他們對促進物資交流雖然尚有一定作用，但投

机性較大。因此，今后对行商的发展應該从严掌握，对現有的也要进行清理整頓，适当限制他們的业务范围，并加强对他們的管理、教育和改造。对行商的經營地区可以繼續采取“拴住一头”的办法，即买和卖的业务活动必須有一头是在登記的城市，以限制他們滿天乱飞。

有些城市目前还存在着一些經紀人，对他們也要进行清理整頓，并加强管理、教育和改造工作，同时对于他們的业务活动范围和代客佣金的标准，也可做适当規定。必要时，在某些商品市場上，可以对經紀人加以取締，对其中业务比較熟练的人，可以安排到行棧或交易市場中去工作。对国家計划收购和統一收购的商品，应严禁經紀人的活动。

四、关于自发工业戶的管理問題

自从去年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以后，在一些大、中城市中发展了不少自发工业戶，据上海、北京、天津等九个大中城市今年年初不完全统计，有自发工业戶三万多戶，从业人員五万七千多人，其中小部分已发展为資本主义企业。半年来情况續有发展，目前上海市已发展到九千余戶，三万余人；武汉市有二千零六十二戶；广州市有三千零七十五戶。其中有些是高潮后的遺留戶，有相当大的一部分是在开放自由市場以后发展起来的，它們一般是利用廢品旧料作为原料，生产某些为人民需要的小产品，但是它們的生产經營帶有很大的盲目性，粗制濫造、投机欺騙等情况也很严重。因此，对它們應該利用其积极作用，限制其消极作用，并在具备了一定条件的情况下，逐步地将它們納入社会主义改造的軌道。但由于自发工业戶是一个复杂的社会問題，在目前不可能采取完全包下来的办法，也不宜急于对他們实行公私合营或者合作化，目前主要應該做好对他們的管理、教育和輔導工作。

(一) 对現有的自发工业戶應該分別情况进行清理登記，

只要原料和产品銷路問題不大，具有一定設備条件的，原則上應該登記發給執照。但对那些公私合营企业的私方人員和已参加手工业合作社的小业主私設工厂、作坊，挖雇在业工人，白天搞社会主义晚上搞資本主义的非法行为，應該进行教育批判，坚决加以制止；其中情节严重恶劣的，应依法懲办；对那些生产技术設備条件很差，产品品质低劣或者供产销困难很大的，可以动员他們停止生产而不应该發給執照。

(二) 对自发工业戶必須加强管理和輔導。首先，有关工商业务部門應該加强对自发工业戶的生产、經營業务的指导，并根据需要和可能同他們建立加工、訂貨或购銷关系，同时督促輔導他們改善經营管理，提高产品质量；当他們的生产經营发生困难的时候，在可能範圍内进行适当安排，协助解决。对于他們的投机違法行为，必須分別情节輕重，进行严肃处理。此外，还应该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法令加强对他們采购原料和产品銷售的管理，以防止和減少其盲目性。

(三) 对今后新开业的工业戶，事先必須报經政府主管部門审查批准，方准进行生产經营。原有自发工业戶如因扩大生产需要增雇工人时，也需事先取得主管部門和劳动部門的同意。对于他們的产品售价、利潤和利潤分配，有关部門也应该加以指导和管理。

五、关于行棧和交易市場問題

許多城市已陸續恢复和建立了一些国营、公私合营的行棧和集中的交易市場。对便利农民客商的购銷活动、扩大物資交流、調剂供求等方面都起了很好的作用；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市場中的投机活动，有利于稳定物价和对某些供应不足的商品实行議价和分配貨源，因而行棧和交易市場不仅是提供服务、便利交易的經濟組織，同时也是我們領導和管理自由市場的重要工具之一。目前在行棧工作中存在的主要問題一般是：

設備太差；收費標準偏高；工作人員的政策水平較低，經營作風上存在着某些資本主義傾向和單純的業務觀點。另外，專業性、綜合性的行棧、交易市場在業務分工和組織領導上也有問題，有些地方發生互搶交易的現象。都需要加以改進。

(一) 工商行政部門和業務部門在領導和管理行棧、交易市場工作中應該密切配合協作，同時應該根據各地方具體情況，明確有一個部門為主。這樣，一方面可以統一思想認識和工作步調，另一方面也可以使經濟領導和行政管理相輔相成，更好地發揮行棧和交易市場的積極作用。由於行棧、交易市場是組織物資交流、穩定物價、貫徹國家有關市場的政策法令最直接的一個環節，有關部門應加強對行棧和交易市場工作人員的政策思想教育，必要時應派一些得力幹部到行棧和交易市場里去，以充實和加強領導力量。原來長期經營行棧已安排改行的人也應該盡量調回行棧工作，以便發揮他們的專長。

(二) 專業性的行棧和綜合性的行棧，都是客觀所需要的，它們在業務分工上應該大體上劃分一個界限。一般說，綜合性的可以經營較多的品種，起到集零為整的作用；專業性的基本上應該限于本業的範圍，一般不宜再經營其他品種。同一類型的行棧中，在聯系的客、貨路綫等方面，也應該有自己的特點。同時各個行棧還應加強聯系配合、互通行情，堅決糾正互相封鎖、攔路爭奪客貨和用抬價辦法引誘客商的行為。有些行棧和交易市場設在一起的，可以在業務上作適當劃分，或者將兩個組織合併起來。

(三) 行棧、交易市場基本上是服務性的經濟組織，它的主要任務在於組織物資交流、穩定市場、調節供求，因此它不僅要服務周到，手續簡便，而且要盡量做到取費低廉。目前收費標準偏高的應該適當降低，各地可以根據不同情況，分別規定收費標準。在收取的對象方面，可以收買方的，也可以收賣方的，也可以收買賣雙方的。至於手續費的用途，除了必要的

工資、辦公費用開支外，應該積累起來集中使用，以逐步地提高服務設備，如修建堆棧、倉庫、客房以及改進環境衛生等，并可作為調劑客人臨時的急需用款。在目前除自營部分的利潤外，一般地不宜作為上繳利潤來處理。

六、關於開放商品的市場價格管理問題

最近許多城市中，有不少開放的商品價格上漲過高，影響人民群眾的生活。這些商品價格上漲的原因是多方面的，除了生產和供應之間有一定差額等客觀因素以外，也因為在我們的經濟工作和行政管理工作上還存在着若干缺點。當然，自由市場上若干商品價格的變動是不可避免的，其中有些是合理的，但有些是不合理的，如果聽任自流，就會不利於市場物價的穩定。因此，必須積極地採取經濟方法和行政方法，加強對自由市場商品價格的領導和管理，避免價格擺動過大的情況，為此提出如下的建議：

（一）為了調劑市場供應、穩定物價，國營商業和供銷社對於開放的物資必須插手或擴大經營（特別是對那些價格不穩定的商品），積極改善經營管理，學會和小商販進行經濟上的競爭；向產地採購某些商品時可以允許在一定範圍內隨行就市，必要時可以不要利潤或者一時的一地的虧本出售。但在經營的比重上，原則上以能夠穩定市場的價格為限，以免分散對主要商品的經營力量 and 影響對小商販的安排。同時，對內銷與外銷，本地供應與外地調劑的數量（包括外地採購）以及產區、銷區、毗鄰區的價格掌握方面，都應該通過領導機關或雙方加強聯繫進行適當安排。此外，國營、合作社商業在組織貨源、調節供求、掌握購銷價格工作中也必須密切配合協作，並要防止互相抬價、互相封鎖的不良傾向。

（二）為了更好地領導和控制自由市場商品價格的變動，各地有關部門應經常注意市場供、產、銷情況，進行商品（按品

种) 排队, 研究一定时期内价格变化的可能情况, 作为市场价格管理的依据, 以便于通过经济和行政措施来指导生产、调节供求和控制市场价格。在具体管理上, 对于供应紧张、生产期限较长、价格上涨后短期内不能刺激生产增加供应的一些商品, 价格管理上应该从严, 必要时应采取议价和分配货源的办法; 对生产期限较短, 价格上涨后短期内可以达到刺激生产增加供应的一些商品, 除影响人民生活较大的应加强管理以外, 其余的小产品不要管得太死。

(三) 对于开放自由市场的商品价格管理, 应由当地物价管理机构统一掌握。具体工作除由业务部门归口负责以外, 对价格管理的行政措施可由市场管理委员会或主管市场的行政部门负责。

七、关于市场投机违法行为的处理问题

开放自由市场以后, 市场中的投机违法行为有了一定程度的增长, 但由于目前还缺乏统一的处理原则, 各地掌握尺度宽严很不一致, 有些城市单纯强调说服, 缺乏行政的处罚办法, 甚至采取放任而不敢过问的态度, 以致投机违法行为未能得到有效的制止; 抗拒管理, 打骂干部等情事不断发生。有些城市仍沿用军管时期颁布的取缔投机办法, 少数地区也有乱没收乱罚款的现象。为了使各地在处理市场投机违法行为时有所遵循, 防止和克服资本主义自发倾向的发展, 以保证开放自由市场政策的正确贯彻, 特提出如下意见:

(一) 必须正确掌握市场正当交易和投机违法行为的界限。目前市场上的投机违法行为主要是: (1) 非法贩运国家计划收购和统一收购的物资; (2) 对规定必须执行国营牌价和议价的商品超过牌价、议价出售或者采取其他变相的办法哄抬价格; (3) 以不正当手段抢购市场缺货商品, 或者向国营、合作社或者公私合营零售单位套购市场缺货商品; (4) 在市场中进

行倒买倒卖、买空卖空，或者借口中間介紹从中吃价瞒价或勒索非法佣金；（5）对市场供不应求的商品囤积拒售；（6）偷税漏税；（7）粗制滥造，故意降低产品质量；（8）出售商品时掺杂使假、短秤少尺、以次充好、以伪充真，或者出售变质食品影响人民健康等等。对于这些行为，应该分别情节轻重，严肃处理。

（二）对市场投机违法行为的处理应该贯彻说服教育为主、处罚为辅的方针。处理时应区别一般商品与计划收购统一收购商品、区别初犯与屡犯、区别偶一经营的农民和一贯投机的商贩等来掌握宽严的标准。对于掺杂使假影响人民健康的和明知故犯情况恶劣的，也要严肃处理。处理时可分别情节轻重给予警告、悔过、平价收购或者责令平价出售其商品、没收其商品的一部或全部、罚款及吊销证照等处分。

另外，对国营、合作社、公私合营企业单位及机关、团体的有关人员在市场上进行投机违法活动的，除适用以上处理办法外，并可通过其上級领导机关给其本人或所在机构以批评教育或行政处分。

（三）凡属市场投机违法行为，统一由各地市场管理部门负责处理。对其中抗拒行政处理或者情节特别严重恶劣、破坏国家经济秩序、对国计民生造成重大危害的，市场管理部门应该联系检察部门起诉，送请当地人民法院依法惩处。

（四）各个城市的市场领导机关可以根据以上原则，结合当地实际情况研究制订取缔市场投机违法行为的具体办法，报请当地省、市人民委员会批准后公布执行（同时应报送国务院及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为了防止乱没收、乱罚款等不良现象，各地并应根据当地情况，适当规定对市场投机违法行为的处理权限，列入上述办法中或者作为内部掌握的依据。

为了更好地贯彻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的方针，各个城市的市场管理部门应该通过当地工商业联合会和小商贩的组织，结合

当前工商界全面开展整风和反右派斗争的运动，加强宣传教育工作，严肃批判资本主义的思想作风，广泛地进行一次社会主义教育，树立“劳动光荣，投机可耻”的社会风气，使广大群众自觉地遵守国家的政策法规，并监督投机违法分子的活动。同时，各地业务主管部门也要抓紧对国营、公私合营企业、供销社、手工业社、合作商店（组）的采购人员的思想工作。

以上意见如属可行，请批转各省（市）人民委员会参照办理。

卫生部关于药材市场领导与管理的規定

（1957年7月26日）

国务院7月10日批转“全国中药材经理会议的报告”中指示“必须加强对中药材市场的领导，为了发展生产和合理分配货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对三十八种重要中药材（具体品种由卫生部另行下达），都应当由药材公司或者委托供销合作社统一收购”。根据上述精神，对中药材自由市场的领导与管理问题，特作如下几项规定：

（一）中药材管理范围：经国务院批准列为国家统一收购的三十八种中药材为：大黄、甘草、当归、川芎、白芍、茯苓、麦冬、生地、黄连、黄芪、贝母、枸杞、泽泻、白朮、银花、党参、附子、枣仁、山药、园参、牛黄、麝香、鹿茸、全虫、枳壳、檳榔、茵肉、红花、药菊、牛夕、白芷、三七、玉金、君子、云木香、元胡、玄参、北沙参。凡属以上品种在全国范围内，不分主要产区或次要产区，均由产地药材公司（包括暂

未移交衛生部門的藥材經營單位)或委託供銷合作社,按國家計劃統一收購,并按商品流轉計劃或會議平衡簽訂合同,調撥供應全國各地。其他國營、供銷合作社、聯合診所、公私合營藥店、藥廠以及商販等一律不得採購或販運。

其他品種應堅決開放,允許自由收購和販運。各地藥材公司也必須積極經營。

(二) 價格管理:凡屬國家統一收購的三十八種藥材,在收購價格掌握上,應該大体上保持全國平衡的水平,為此,主要產區與次要產區之間,必須密切配合。如有統一收購的品種,由產地流到銷區時,統一由所在地之藥材公司或直接委託之單位,按照產地收購牌價加合理費用作價收購,其他單位或個人均不得收購。

(三) 各級衛生行政部門與當地工商行政部門結合,加強對藥材行棧和交易所的領導。屬於開放品種的價格,一般應採取買賣雙方自由成交,為了領導市場價格,在必要時,藥材公司可通過行棧、交易所掛出參考價格,供不應求的品種,如果市價上漲超過了有利於刺激生產的限度時,應採取議價或分配貨源的办法加以掌握調劑。一時上市過多的藥材,價格如下降到不利於發展生產或保護生產時,藥材公司應根據維護生產的原則,按照適當價格予以收購。

(四) 各單位必須根據國務院的指示,加強對採購人員(包括公私合營人員)的教育。使其執行國家有關市場管理的各項政策。

(五) 目前正值藥材產銷旺季,各地必須在加強自由市場管理的同时,加強收購工作的領導。并对系統內的調撥計劃或合同,應嚴肅認真的執行,及時調撥,以利銷區市場供應。

上述精神,請各省、自治區、直轄市衛生廳、局接此通知後可在人民委員會的領導下,結合有關部門,迅速貫徹執行,并将執行情況隨時報我部,抄送中國藥材公司。

让农村市場进一步活跃起来

今年以来，全国农村市場比去年繁荣。据商业部和全国供銷合作社統計，今年第一季度全国的銷售总额比去年同期有增加。第一季度收购計劃完成得較好。但是，商业部和供銷合作社第一季度的銷售計劃却没有完成。某些生产資料的銷售量虽然增多，很多生产資料却脱銷。部分生活資料的銷售量比去年同期减少。国家收购农产品和发放农貨所投入农村市場的貨幣，还有一部分沒有回籠。这些說明今春农村市場是不够活跃的。

农村市場不够活跃的一个重要因素，是国营商业部門和供銷合作社的工作不能适应农村市場的新情况。随着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大規模开展，农民迫切需要各种生产資料，但是国营商业部門和供銷合作社事先估計不足，准备工作做得不够，許多农具特别是小农具的供应发生困难。在生活資料的供应方面，有些商业工作人員錯誤地认为：农民把錢都投到生产上去了，哪有錢购买生活用品？而且商业淡季已到，因而他們就不积极进貨去滿足农民生活的需要。农业合作化以后，农民生产十分紧张，确是很少有時間赶集了，但是这并不表示他們对于商业的需要有所减少。他們要求商业部門就地供应日常用品，就地收购小土产。但是，目前供銷合作社的零售点和收购点太少。如河北全省平均每一个半乡和八个行政村才有一个零售点。这显然是不能滿足农民的要求的。在农业合作化高潮中，农村中有部分小商小販轉入了农业社，而国营商业和供銷合作社又不能完全代替他們所担負的任务。这样，农村的商业机构和人員不能滿足农民的要求，就影响了农村市場的活跃。

农村副业、手工业生产大大减少，相当大的一部分貧苦农

民和手工业者的临时收入减少，也是造成当前农村市场不够活跃的因素。这一方面是由于农业合作化以后，农村大部分劳动力都组织到农业中去了，许多农业社对副业、手工业生产缺乏统一的安排，因而副业、手工业生产就减少了。有的农业社，对一些适合于分散经营的家庭副业和手工业生产，错误地强调要统一在社内生产，有的社甚至限制社员从事家庭副业和手工业生产。另一方面，有些农业社对农业的劳动报酬定得较高，而对社内统一经营的副业、手工业的劳动报酬定得很低。因此，社员不愿意作副业、手工业生产。这样不但直接影响贫苦农民和手工业者临时性的收入减少，而且使商业部门对许多副业、手工业产品的收购任务不能完成，直接影响到农村市场的活跃。

从当前社会货币的流通量和货币回笼的情形来看，农村里还是有钱的。这些钱一部分存在农业社里，等待着购买生产资料；另一部分约占农村货币总量50%至70%的钱，掌握在富裕农户手里。由于不少的农业社采取不恰当的和违反中贫农互利原则的方法动员农民交纳股份基金和投资，有的区、乡干部错误地认为，要勤俭办社就得限制农民购买消费品，使有钱的农民怕露富、不敢储蓄，也不敢买东西。还有些农民怕农业社的收入靠不住，特别是劳动力少的农户怕转高级社后按劳取酬，收入减少，因而存钱留后手。加以今年国家发放的农贷和预购定金，有相当大的一部分还留在农业社里，直接分给农民的不多。这些钱不能流通，也影响农村市场的活跃。

要转变目前农村市场不够活跃的状况，首先，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的工作必须使自己适应农村市场的新情况。各地供销合作社必须加强对农民迫切需要的生产资料的供应工作，对于小农具要本着“就地取材、就地加工、就地供应”的方针，迅速组织当地手工业生产者大量生产，及时供应给农民。个别地区组织供应有困难的，上级供销合作社要设法调拨供应。国营

商业和供销社应该深入研究农村市场变化的规律，了解农民的新要求，及时供应农民所需要的生活资料。为了要做好供销工作，必须调整现有的商业网。要把国营商业的批发机构适当下伸，以便利供销社和农村的小商小贩进货。供销社在集镇上的业务人员要派一部分到农村居民点去设立商店。今后必须根据便利农民买卖、又合乎经济核算的原则，结合对小商小贩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来统一安排农村商业网。对于商人过少因而不能满足社会需要的地方，应当向已入农业社的小商小贩讲清道理，让他们中的一部分转回来经营商业。还可以由城市动员一部分商人下乡。这些工作一定要在今年商业旺季以前做好。在农村商业网还没有调整以前，可采用送货下乡的办法来支持农业生产和加强城乡物资交流。

其次，要迅速恢复和发展副业、手工业生产。各地应当根据发展多种经营的原则，把副业、手工业生产同农业生产作统一规划，使那些为人民需要又可以找到销路的副业和手工业生产能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相应地发展起来。对于目前还不宜集中经营的副业和手工业生产，农业社应该允许社员分散经营，帮助他们解决生产和生活中的困难。农业社对由社内统一经营的副业和手工业生产的劳动报酬，应当比照农业劳动报酬作合理的规定，并且要适当预付给他们一部分钱，以解决他们的困难。发展副业、手工业生产，不仅能供应国内外需要，而且使农民有钱购买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这就使市场能进一步活跃。

第三，各地要把国务院最近决定发放的口粮生活贷款，迅速地、切实地发放到贫困农民手里。对一些急需口粮的灾区和经济作物区，粮食供应问题亦应迅速予以解决。

第四，对于农民的资金必须采取正确的政策。各县领导机关必须对区乡干部和农民群众讲清楚：如果农业社的资金不够，应该根据发展生产的需要，本着勤俭办社的原则，采取群众路

總的方法，充分進行思想工作，讓社員按照家庭經濟的可能，自願拿出一些錢來投入農業社，作為發展生產的資金。在這裡，堅持在實際行動中貫徹中貧農互利的原則，具有決定的意義。有些農業社採取半強迫的辦法去向富裕農民“挖資金”，結果他們的資金就像捉迷藏似的，愈捉愈藏，甚至因為害怕得不到現錢和合理的價錢，他們有草料也不肯賣給本社，却秘密地遠遠地賣到外去。但是另一些農業社採取完全相反的方法，對於投資和存款的農民按時支付利息，對於農民自己的收入和開支完全不加干涉，而且當存款戶需要用現錢的時候，還主動地撥給他們現錢，向他們收買實物的時候，也照付合理的价格。這樣，當地的富裕農民就沒有了任何顧慮，敢於把錢用到發展生產、儲蓄和正常的消費上去了。因此，對於有錢的農民採取正確的政策，糾正許多農業社在這一方面的錯誤做法，不但可以活躍農村市場，還可以進一步加強貧農和中農的團結，激發廣大社員的勞動積極性。這對於發展生產、活躍市場和鞏固農業社都是必要的。

在中共中央和國務院關於勤儉辦社的聯合指示進一步貫徹執行以後，我們可以預料，農業社將更加鞏固，農民的生产熱情將更加高漲，農副業生產將進一步發展。農民的收入增加了，城鄉經濟的發展也就會得到了更有利的條件。各地黨委只要正確貫徹執行中央的方針，督促有關部門做好上述各項工作，那末，農村市場就一定會進一步活躍起來。

(1956年5月10日人民日報社論)

健全地發展農民貿易

最近幾個月來，河北、湖北、廣東、福建等九個省區相繼

开放了国家领导下的自由市场。通过这些自由市场，农民贸易迅速发展起来。初级市场呆滞的现象改变了，城乡市场上的商品增多了，过去买不到的一些商品可以买到了。消费者觉着很方便；农民更是满意。他们看到，通过这种广泛的物资交流，能够促进农业生产合作社开展多种经营了。农民贸易的开展，无疑地将促进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改进经营管理的方法，更好地按照群众的需要作生意。

虽然各个地区的农民贸易还是刚刚发展，可是，我们已经看到了一些不正常的、很值得注意的现象；个别地方甚至搞乱了。这是由于许多干部和农民在思想上没有划清农民贸易的界限，不懂得农民应该卖什么，不应该卖什么？应该在什么情况下卖？应该怎样卖？

有些干部认为“放宽农村市场管理，建立国家领导下的自由市场”，就是对于农民贸易完全采取放任自流的态度。因此，他们把应该继续适当地管理市场这个大问题完全放松了。于是，这些地方的一些农业生产合作社和农民就去经营商业，有的甚至放下农业生产来作买卖。他们贩运的商品很广泛，由小土产、副食品、日用百货到国家掌握收购的物资。他们走的地区很普遍，从附近村镇到邻县、外省的大城市。有些农业生产合作社在集镇开设饭铺、旅店、理发馆，杀猪卖肉，简直成了座商。福建省福清县原有渔贩一百三十户，自由市场开放以后，渔贩骤增到二千户；该县清高山镇农业生产合作社看到贸易“自由”了，就开了三个豆腐店、两个糕点店、一个杂货店、一个鱼丸店、五个糖果店、两个杂货摊。类似的现象，在开展了农民贸易的地区，都或多或少地存在着。

这种作法的后果是很不好的。广东部分地区曾经遭受干旱威胁，有些农业生产合作社不但不组织社员抢救受旱的田禾，反而抽出大批人力去作买卖。这些合作社怎样能够不减产呢？广东电白县水东镇在开放自由市场以后，由于农业生产合作社

和农民紛紛經營商业，鎮上杂货和飲食业商販的營業額下降一半以上。这种情形，怎么能够任它繼續下去呢？还有某些农民居然因为要經營商业而要求退社。最近，福建省福清县一个县就有五百多戶农业生产合作社社員因为經營商业而要求退社。这种现象难道还不值得注意嗎？

有些农业生产合作社和农民沒有履行自己对国家的統购任务和购銷合同所規定的任务，就把国家掌握收购的重要工业原料和出口物資拿到市場上去“自由买卖”，严重地影响了国家收购任务的完成。这种现象如不立即制止，国家就不能充分地掌握應該掌握的物資，国家的物資分配和使用原則就要被破坏了，許多重要的物資將要用于次要的方面，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发展速度势必要受到影响。这对国家、对农民都是有百害而无一利的。

农村市場是在国家領導下的自由市場，农民貿易是社会主义商业的一种补充，它絕不是无人管理的自由市場。农民进行貿易，只能銷售自己的生产品，絕不應該販运和倒卖商品；只能銷售自己完成国家統购、收购任务以后多余的生产品，絕不應該先私后公。这就是說，农民貿易的範圍，主要是农业生产合作社和农民自己生产的小土产和副业产品，而不是国家統购的粮食、棉花、油料和委托收购的主要工业原料和出口物資。农业生产合作社和农民如果有多余的粮食、棉花和油料等，只能在完成国家統购和收购任务以后再拿到市場出售。农民的貿易业务，凡是和专业的手工业者和小商販有矛盾而影响到他們的生活的，都應該停止。

对于新型的农民貿易——在社会主义商业領導下的自由貿易，农民群众是不熟悉的。他們所熟悉的是旧式的資本主义的自由貿易。在农业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中，广大农民踊跃加入农业生产合作社，这表示他們願意走社会主义的道路；但是，遇到某种引誘和刺激，有些人在两条道路中間，就会自觉地或不

自觉地动摇起来。因此，在开展农民贸易的过程中，应该反复地深入地向农民进行宣传教育，说明开展农民贸易，对国家、对农民都有好处。但是，如果把路子走歪了，对国家的建设事业有妨害，对农民也有妨害。各个地区都有无数正确地开展农民贸易使各方面获得好处、不正确地开展农民贸易对各方面发生害处的事例，应该抓住这些具体事例，向农民群众进行两条道路的教育，打通农民的思想。我们相信，在深入的思想教育的基础上，继续加强必要的经济工作和组织工作，例如，尽量恢复各地原有的经营委托收售业务的“过载行”，建立各种形式的农民服务部等等，对农村市场同时加以适当的管理，农民贸易就必然会健全地发展起来。

(1956年11月22日人民日报社论)

正确看待农村自由市场

国家领导的农村自由市场，在全国许多地方先后开放了。几个月来，各级干部、城乡人民和自由市场发生了或多或少的接触，已经产生了某些不同的看法和意见。有人说自由市场办的很好，有人说办的不好；有人说自由市场开放对了，有人说开放的并不对。到底应该怎样认识这个问题？开放农村自由市场对国家对人民究竟是好处多还是坏处多？对于农村自由市场究竟应该怎样正确看待呢？

开放农村自由市场以后，的确发生了一些问题：市场上“无证商贩”显著地增加了。几年来很少看到的掺假、短秤、抬价收购、投机倒把的现象又开始发现了。少数已经组织起来的小商贩要求退出合作小组。某些农业社的社员打算弃农经商。消费者不满意自由市场上某些供不应求的商品提高了价格。某些

国营商业和供销社的工作人员感到开放自由市场以后工作更难作了。因此，有人说开放农村自由市场的这个方针是错误的。

那末，究竟开放农村自由市场是否适合我们国家的情况，是否能够推动生产的发展，是否有好处呢？我国社会主义改造的任务已经基本完成，社会主义经济已经在工业、农业、手工业和商业中居于绝对统治的地位，全国人民的生活有了一定程度的提高和改善。但是，我国是一个拥有六亿人口的多民族的大国，幅员广大，地理和气候条件极为复杂，每年生产大量的、多种多样的物产。由于各个地区经济条件和风俗习惯的差别，人们除了某些基本的相同的需要以外，又有很多千差万别的需要。因此，怎样把各个地区生产的多种多样的产品集中起来，分配出去，满足生产和消费的需要，就成为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

在解放后的几年以内，社会主义经济曾经处在资本主义和个体经济的包围中。当时国家的根本任务，人民的根本利益，是实现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因此，国家在市场管理上，不得不采取适当限制私商采购和贩运的措施。这种措施对于稳定物价、保证供应、实现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起了积极的作用。但是在当时，由于对市场管理过严过死，曾经带来一些副作用。比如，群众所生产的某些农副产品，特别是某些小土产品，由于国营和供销合作社商业无力收购，或者收购价格不尽合理，曾经一度减产，有些群众想买这些东西却买不到。为了实现社会主义改造这个根本任务，人民可以忍受这种暂时的不方便。但是，当着国家取得了社会主义改造决定性的胜利以后，让群众继续忍受这种不方便，让一部分小土产的生产继续不能恢复、发展，这就很不应该了。

现在开放农村自由市场的时间还不很久，它的好处却看得很明显了。例如，武汉市在开放郊区自由市场以后，城乡贸易

显著地活跃起来。去年11月份，农民和外地商贩到市内出售商品的人，比开放自由市场以前的7月份增加五倍。交易额增加十二倍。市场价格基本上是稳定的。由于产销直接见面，经营环节减少，农民出卖产品的收入增加了，这就有力地刺激了他们的生产积极性。国营商业和供销社，在开放农村自由市场的新情况下，正在积极改善自己的经营管理工作。武汉市供销社干鲜果经理部在市场批发比重中，始终保持在78%左右，这就保证了干鲜果市场价格的稳定。这些事实充分说明，开放农村自由市场，对于活跃城乡物资交流、刺激农副业生产、改善国营和供销社商业的经营管理，都起了很大的推动和刺激作用。还有许多地区的例子证明，在开放农村自由市场以后，广大农民对日常消费品的自由购买方便得多了。这就是说，农村自由市场对于消费者有直接的好处。

然而，开放农村自由市场会不会重新产生资本主义的威胁呢？我们认为，由于我们所开放的自由市场，是国家领导下的、限制在一定范围内的自由市场。开放什么商品，不开放什么商品，是由国家根据社会主义经济和人民需要来决定的。根据国家的规定，目前开放的商品，主要是国营、供销社商业没有可能充分经营的一部分小土产品，以及不宜于统购包销的蔬菜、鸡鸭等副食品。开放的商品的总值，不过约占全国农业和农业副产品总值的三分之一。国营、供销社商业对于这一部分商品，仍然有责任掌握货源、稳定市场。这就杜绝了资本主义泛滥的可能性。但是，也不能否认，在开放农村自由市场以后，由于某些干部的政策思想不明确和缺乏经验，在工作中产生了一些缺点和错误，使个别小商贩得以非法谋利致富，甚至发展了某些资本主义性质的剥削。今后对于工作中的这些缺点和错误必须坚决加以纠正。对于个别不法商贩的违法行为，各地应该依法予以必要的处理。对于广大的农民也应该加强教育，使他们充分了解国家对于农村自由市场的政策，积极地维持农村

自由市場的秩序，揭發和檢舉一切違法的行為。廣大農民應該對農村自由市場起監督的作用，使農村自由市場真正便利於農民，而不危害農民群眾和國家的利益。

我們要充分認識開放農村自由市場的積極作用，也要足夠地估計已經產生的某些缺點和錯誤。只有這樣，才能很好地發揚成績，糾正缺點，把這個工作做得更好。

（1957年1月29日人民日報社論）

國務院批轉商業部、中華全國供銷合作總社、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關於改進初級市場管理工作的報告

（1955年7月16日）

現將商業部、中華全國供銷合作總社、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關於改進初級市場管理工作的報告”發給你們。報告中所反映的問題值得引起注意，報告中所提的當前初級市場行政管理的基本任務及具體工作的意見也是適當的。為了加強初級市場的管理工作，以貫徹國家當前對初級市場行政管理的方針政策，希各地結合具體情況，研究執行。

目前初級市場存在的管理過嚴過死的偏向，必須迅速予以糾正，但同時也要防止因此而产生束手束腳不敢管理的現象。各地應在黨委統一領導下，遵照黨中央1955年4月12日“關於進一步加強市場領導、改造私營商業、改進農村購銷工作的指示”，加強對初級市場的管理，並注意加強對干部的政策思想教育工作的。

附：商业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改进 初级市场管理工作的报告

(1955年5月18日)

今年1、2月间计委召开的第二次全国省、市计划会议，合作总社召开的农村私营商业改造工作会议，和商业部召开的商业厅局长会议，都提出了整顿和加强初级市场的管理问题。经我们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并约集部分省和县的工商行政干部进行了讨论，现将我们的意见报告如下：

当前初级市场在管理方面主要的偏向还是管理过严过死。有些地区不分主要物资与次要物资，不区别交易性质和管理对象，乱定规章，甚至随意宣布统购、禁运。这不但影响城乡物资交流和农民小土产的销售，助长了某些商品供求的紧张，也增加了安排和改造私商的困难，并招致农民的不满。但也有少数地区放松管理，形成自流，甚至听任私商抢购统购物资，个别地区在纠正管理过严的偏向后，又出现了束手束脚不敢管的現象。

形成这种现象的原因，主要是由于不少县、区干部从总路线宣传以来，对当前初级市场管理工作的任务和政策认识不足，强调了对私商限制的一面，没有认识到在社会主义商业已成为市场交易主体的新情况下，通过行政管理来配合国营、合作社商业改造私商，和利用私商活跃城乡物资交流的一面，特别对于巩固和发展国家粮食市场、组织和领导农民贸易的工作已是当前初级市场管理方面的一项重要任务重视不够。

其次，目前初级市场管理工作的范围和职责不明确，表现了某些混乱现象。有的甚么都管，乱管，有的只是碰到问题临

时处理，甚至不管，同时在制定市場管理辦法和处理私商違法上也缺乏一定的制度。

最后，初級市場管理机构不統一，不健全。县工商科人少事多，对集鎮的領導薄弱，在区和集鎮上一般設有市場管理委員會，但多沒有具体办事人員，以致往往流于形式，或形成多头。如合作社、稅务所、国营公司、銀行等都根据自己业务的需要进行市場管理。有的地方則无管理机构。

今后在全面安排市場，并对农村私商小販逐步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必須相应地加强对初級市場的組織与管理工作，明确初級市場管理的任务和工作范围，整頓市場管理机构。为此，特提出意見如下：

一、当前初級市場行政管理的基本任务是繼續穩定市場，活跃城乡交流，严格取締投机，保証国家购銷計劃的完成，并通过行政管理协助国营、合作社商业对私商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加强初級市場的管理，在于使市場各种交易活动符合国家經濟政策的要求，一方面要限制私商的盲目性和破坏性，另一方面还必须活跃城乡經濟，保証工农业产品的正常流轉。市場管理工作必須适应客观經濟情况发展的要求，配合国营、合作社商业的經濟措施。目前市場情况已有了很大的变化，市場已基本穩定，社会主义商业已成为市場交易的主体，私人商业是居于从屬的地位。在市場改組的过程中，新的交易关系已逐步建立，或建立的还不够完善，也就使城乡物資交流受到某些影响。在这种情况下，打击投机、限制私商的盲目性仍是市場管理的一个重要方面。但另一方面，也必须善于利用私商为城乡交流服务，并积极推动它們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用行政力量来配合国营、合作社經濟，建立新的交易关系和交易网。

初級市場是农村經濟的中心，城乡商品結合、工农經濟結合的橋梁。在初級市場上任何經濟措施必然要涉及到农民。因此，市場管理工作要时刻注意貫徹巩固工农联盟的方針，关心

农民的生产需要、生活需要和对他们产品的收购。应当重视巩固国家所设立的粮食市场和组织农民贸易工作，这将日益成为市场管理的重要任务。

在进行市场管理工作中应注意研究、掌握市场变化和商品流转的规律，正确地估计社会主义商业在市场上的领导作用，使行政管理能够更好地配合国家经济措施。市场交易是十分复杂的，在具体措施上必须要区别主要物资与次要物资，区别管理的对象，区别交易的性质，分别不同情况来进行管理。

二、当前初级市场行政管理的范围和具体工作如下：

(1) 通过行政管理，协助国营、合作社商业继续稳定市场物价。在价格管理上，对统购统销及专卖商品的价格应严格监督私商执行，对经销、代销的商品应监督私商遵守牌价，对其余商品可准许稍高或稍低于牌价。必要时对某些商品可通过“议价”的方式加以适当的掌握，但“议价”范围不宜过广（一般应经县人民委员会批准），并使私商有一定的利润。

(2) 贯彻国家各项物资管理法令，管理私商经营范围。

在物资管理上，对中央规定统购统销的物资和供不应求的主要工业原料应严格管理；对其他国家有收购任务的物资，应在保证国家收购任务的原则下，准许私商经营，或委托私商代购；对国营、合作社商业经营较少或未经营的某些零星工业品和小土特产品，应在国营、合作社商业领导下，推动和组织私商从事经营贩运。非经中央批准，不得对任何物资宣布统购或禁运。

初级市场的私商多系一揽子经营，不应强调专行专业，对私商的经营范围，应照顾习惯、季节性和经营特点，不宜限制过严。

有关限制私商购销范围，对某些物资如必须规定集中交易或实行证照管理时，应由省规定，或由县根据当地情况研究提出意见，经专署审查同意后，报经省人民委员会批准执行。

(8) 防止与处理私商的投机违法行为，整顿市场秩序，管理度量衡器的使用。

对私商投机违法行为除应由法院处理者外，进行行政处分时，对情节严重需给予罚款、没收违法物品及吊销营业执照等处分，应报请县人民委员会批准以后执行；对情节较轻，或有明文规定的处分，区（镇）可作处理并报县人民委员会备案。

(4) 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国家设立的粮食市场。

国家设立的粮食市场（包括油料、棉花、土布等市场）是没有私商参加的新型的市场，必须进一步巩固与发展。在管理上，一方面要禁止私商参加交易，防止私商制造黑市，另一方面应当协助有关部门，帮助农民进行互通有无的调剂，加强宣传教育，解除群众上市售粮的顾虑。

(5) 组织与管理农民贸易。

农民贸易将是一种广泛的长期存在的贸易活动。对农民贸易应很好地加以组织，主要是指导农民参加各种集市，帮助他们解决推销、运输、检验、评级定价以及食宿等问题。对农民贸易不应硬性规定集中管理。应区别农民自产自销与农民贩运商品。对农民自产自销不鼓励其长途运销，但应照顾习惯和物资流转规律，不能硬性划定路线范围。至于贩运商品的农民贸易，将随着农业生产合作社、供销合作社和对私商改造工作的前进，而逐步缩小。但也不能操之过急，过早地不适当地加以限制和代替。

(6) 领导与管理商品交易所，改进交易制度。

对交易所的组织，应进行必要的整顿。对裁减的人员，要妥善安置；对现有的工作人员应加强政策思想教育。

(7) 协助国营、合作社商业展开城乡物资交流，并组织私商参加小型物资交流会。

(8) 对私商宣传政策法规，进行爱国守法教育，推动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进行。

(9) 辦理登記、發照、調查、統計及其他行政事宜（開業須經縣工商科批准發証）。

(10) 協助稅務部門完成稅收任務。

三、為了貫徹執行上述工作任務和改善初級市場的管理工作，各地應當結合當地具體條件，適當整頓和加強初級市場的管理機構。在區（鎮）可組織市場管理委員會，以統一初級市場各有關部門的步調，由區長或副區長任主任，合作社主任或副主任任副主任，如設有區助理員者可擔任秘書，吸收稅收、銀行、糧食、公安等有關部門的負責人為委員。對有關市場管理的重要事項，應通過市場管理委員會共同進行研究解決。有些地區已設有市場管理所、工商行政管理所、交易管理所等機構者，仍可根據需要保留並加強對其領導。

初級市場管理工作應尊重縣、區黨委的領導。市場管理部門應加強對市場情況的調查研究工作，及時將重要情況和管理措施向黨、政領導機關請示報告，並在黨委統一領導下，進行配合協作，做好市場管理工作。

以上意見，如屬可行，請批轉各省、市、自治區人民委員會，結合具體情況，研究執行。

國務院關於放寬農村市場管理問題的指示

（1956年10月24日）

兩個月來，湖北、廣東、山西、山東、江西、四川、福建、河北、江蘇等九省，已先後在不同範圍內放寬了農村市場的管理，國家領導下的自由市場已經擴大。放寬農村市場管理的結果，好的方面是：（一）過去農民停止生產的一部分土產，恢復

了生产；(二)活跃了城乡交流，增加了人民需要商品的供应；

(三)在新的情况下，也促使国营和合作社商业改进经营。但是放宽市场管理以后，也出现了一些新的问题。例如：有些地方把国家委托供销合作社统一收购的农产品，放弃了统一收购；由于对自由市场的开放范围还没有规定，因此，农民把一些国家统购的物资（如粮食、油料），在统购没有结束以前，就在自由市场上出卖，这就妨碍了国家统购任务的完成；有些地区对某些农产品的收购价格提得太高，其结果阻碍了物资交流。因此，国务院认为，对放宽农村市场管理的问题上，应该采取下列办法：

一、凡属国家统购的农产品，如粮食、棉花、油料，都必须继续统购。凡属由国营商业公司或者委托供销合作社统一收购的物资，如烤烟、黄麻、苧麻、大麻、甘蔗、茶叶、家蚕茧、生猪、羊毛、牛皮、土糖、土纸、废铜、废锡、废铅，若干种中药材，供应出口的苹果、柑橘，若干渔产区（舟山、青岛、烟台、塘沽、旅大）供应出口和供应上海、北京、天津的水产品，所有这些，都必须仍由国营商业公司或者委托供销合作社统一收购。此外，凡属供不应求的物资，除少数品种以外，一般的都不应开放自由市场。

二、农村市场中可以放宽管理的品种，只能是小土产中的一部分，这些小土产应该是供求正常的，或者是供过于求的。小土产中供不应求而又没有增产的可能的，仍旧应该统一收购，分配货源，不宜开放。小土产的市场管理，不要开放得过猛；开放的品种，应该由少到多；开放的步骤，力求经过典型试验，取得经验，稳步前进。

三、凡属国家统购或者委托国营商业公司和供销合作社统一收购的产品的收购价格，在全国范围内，应该有大体上全国平衡的收购价。因此，各地对收购价格方面如有意见，可以向党中央、国务院或者有关部门提出，但是仍须经过国务院有关

部門根据全国情况，統一平衡。因此，在党中央、国务院或者有关部門未批准前，各地不能随便提价。各地对于允許在自由市場上成交的商品，如果认为过去市价低了的，可以适当提高；但是自由市場的价格，常常带有盲目性，因此，涨价超过了适当程度的时候，仍需加以管理。在价格政策上管理的原則，应该是价格的規定要服从生产的情况。即价格太低，而妨碍生产的，应该提高；如果价格已經对于生产有利，已經可以大大刺激生产，在这种情况下，由于自由市場的盲目搶购而繼續猛漲时，当地政府应该制止搶购，实行議价，分配貨源。

为了研究上述問題，为了研究农村自由市場带来的其他問題，国务院第五办公室已經决定于10月25日召集湖北、广东、山西、山东、江西、四川、福建、河北、江苏等九个省的汇报會議。希望全国各地对于放寬农村市場管理問題，加以研究，提出意見。

国务院总理 周恩来

国务院关于由国家計劃收购（統购） 和統一收购的农产品和其他物資 不准进入自由市場的規定

（1957年8月9日国务院全体會議第五十六次會議通过）

1953年以來，政府陸續規定粮食、油料、棉花为国家計劃收购（統购）物資，由国家实行計劃收购。計劃收购任务完成以后，才允許农民把自己留用的粮食、油料、棉花在国家粮食市場和国家領導的其他市場上出賣。对于烤烟、黄洋麻、苧麻、

大麻、甘蔗、家蚕茧、茶叶、生猪、羊毛、牛皮、土糖、土纸、桐油、废铜、废锡、废铅，集中产区的重要木材，若干种中药材，供应出口的苹果、柑桔，若干产鱼区供应出口和大城市的水产品等等，政府列为国家统一收购的物资，即由国家委托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统一收购。统一收购的办法是国家规定由国家收购的比例（例如收购当地产量的百分之几十），国家收购数量完成以后，其余部分允许在市场上出售。上述两种办法，即计划收购和统一收购的办法，都是为了保证这些重要农产品和其他物资在全国范围内得到统一合理的分配。

实行重要农产品和其他物资的计划收购和统一收购以后，城乡重要物资的交流是畅通的，但是也出现过农村中一部分小土产无人收购，城市的一部分手工业品无人贩运下乡，因而发生城乡交流中“大通小塞”的现象。为了克服这种城乡交流中的阻滞现象，1956年下半年政府决定对农村小土产开放自由市场。农村小土产自由市场开放以后，过去无人收购和滞销的小土产都得到了畅销，刺激了农民在这一方面的生产，这是有利于城乡人民的。但是，因为在开放农村自由市场以前，没有预先规定那些农产品允许进入自由市场，那些农产品不准进入自由市场，因此在开放农村自由市场的时候，许多属于计划收购的农产品进入了自由市场。又因为统一收购的农产品和其他物资，国家只规定收购一定的比例，其余部分允许在市场上出售，因此许多属于统一收购的农产品和其他物资也在国家收购任务完成以前，即已无限制地进入了自由市场。这样就妨碍了国家对于重要农产品和其他物资的计划收购和统一收购，妨碍了对于这些农产品和其他物资的统一合理的分配。这是不利于国家建设，也不利于农民的。

为了切实执行重要农产品和其他物资的计划收购和统一收购的方针，国务院对于重要农产品和其他物资进入自由市场问题，现作如下规定：

一、凡屬国家规定計劃收购的农产品，如粮食、油料、棉花，一律不开放自由市場，全部由国家計劃收购。国家計劃收购任务完成以后，农民自己留用的部分，如果要出卖的时候，不准在市場上出售，必須卖给国家的收购商店。不是国家委托收购的商店和商販，一律不准收购。

如果某些省区由于当地粮食供求情况比較緩和，认为可以开放国家领导下的粮食市場的时候，經過省人民委员会的批准，可以开放当地国家领导下的粮食市場。

凡是决定取消国家粮食市場的地方，当地粮食部門应当尽可能帮助群众解决粮食品种調剂方面的困难。

二、規定下列各种农产品和其他物資屬于国家統一收购的物資：烤烟、黄洋麻、苧麻、大麻、甘蔗、家蚕茧(包括土絲)、茶叶、生猪、羊毛(包括羊絨)、牛皮及其他重要皮張、土糖、土紙、桐油、楠竹、棕片、生漆、核桃仁、杏仁、黑瓜子、白瓜子、栗子，集中产区的重要木材，三十八种重要中药材(具体品种，另由卫生部通知)，供应出口的苹果和柑桔，若干产魚区供应出口和大城市的水产品，廢銅、廢錫、廢鉛、廢鋼。这些統一收购的物資都由国家委托国营商业和供銷合作社統一收购。不是国家委托的商店和商販，一律不准收购。农民自己留用部分如果要出卖的时候，不准在市場上出售，必須卖给国家委托的收购商店，这些商店必須負責收购。

对于手工业合作社需要的原料，由有關部門按計劃供应，或者由省人民委员会指定地区，限定数量，按照国家牌价由手工业合作社自行收购。

三、不屬于以上計劃收购和統一收购两类的物資，如：鸡、鴨、鵝、鮮蛋、調味品、分散产区的水产品、非集中产区的干果和鮮果、不屬于統一收购的中药材等等，仍然开放国家领导的自由市場。

如果上述商品中的某些商品，在当地供应緊張的时候，省

人民委员会可以命令规定为当地统一收购的物资，按照统一收购物资的规定办理。

凡属允许进入国家领导的自由市场的商品，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也必须根据需要情况，经营一定的比重。当地人民委员会对于国家领导的自由市场应当实行必要的管理。凡属不准进入自由市场的商品，一律不准在自由市场买卖。对于违反这一规定的企业和个人，一般地将其商品按国家牌价予以收购，情节严重的，送人民法院处理。

四、对于国家规定计划收购和统一收购的两类物资，国家只委托一定的国营商业部门和供销合作社执行收购任务。其他不是由国家指定担任收购任务的企业、机关和团体，都不准进行收购。既不准派人到农村去收购，也不准在城市中收购私人贩运进城的计划收购和统一收购的物资。对于违反这一规定的企业、机关和团体，当地人民委员会应当给以严格的处分。

农业社不该做投机买卖

昨天本报发表了湖南省取缔粮食投机的消息，其中说到个别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借口开展副业生产，进行粮食买卖或粮食加工。今天本报记者又报道（见今日本报第四版），河南省汝南县大王桥乡有一个东红星农业生产合作社，去年种麻二百五十亩，产麻二万四千斤，除了卖给当地供销社四百多斤以外，全部由社干部主持，直接向外地运销；同时他们又在市场上高价套购八万多斤麻绳、麻经等运销各地。农业生产合作社由于进行了这样大规模的投机买卖，就严重地影响了农业生产，腐蚀了党员和社干部，发展了资本主义的倾向，破坏了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

对于若干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这种投机活动应该采取什么态度呢？显然，我们决不应该听任它们继续发展下去。如果允许投机活动发展，就会把社会主义的阵地让给资本主义，使资本主义的病毒重新蔓延，泛滥成灾。事实上，这种投机活动已经传染了许多农业社。去年12月江西日报揭发过江西省丰城县蛟湖乡一部分农业社大量制造假“青黛”（药名）骗取厚利的事件。四川、山东、广西等许多省份，去年以来也发现不少农业社进行各种各样的商业投机活动，特别是少数农业社在市场上高价套购粮食，或用各种违法手段骗购国家的粮食，又以更高的价格到外地出售，从中谋取厚利，形成黑市。当着这些农业社一旦走上了投机的道路，发展了资本主义倾向，就必然对于国家的利益漠不关心，对于交纳公粮和出售余粮抱着消极态度，妨害国家的统购统销政策的贯彻执行。

为什么会出現这些投机活动呢？这里有一个根本的问题，就是在农村中把小私有制改变成农民集体所有制，把小农经济改变成集体经济的同时，农民小私有者的旧思想意识还没有真正的转变，我们也还没有对广大农民群众和农村党员干部进行一次系统的深刻的社会主义思想的教育，以致农业合作化以后，许多人的思想还停留在合作化以前的状况，或者只有很少的进步。而在国家利益同个人利益和小单位（如一个合作社）利益发生矛盾的时候，这些人就往往不能够自觉地服从和维护国家的利益，却要牺牲国家的利益来谋取自己的和小单位的利益。他们不懂得国家的利益就是自己长远的利益，不懂得国家的统购统销和统一收购重要物资的政策如果受到破坏，市场物价就会引起大波动，这不但对于国家的利益是重大的损害，并且对于农民也没有丝毫好处。趁机发财的只能是极少数的奸商。而奸商们一旦得势，就将恢复他们对农民的剥削，把农村经济引到资本主义的道路上去。

这就说明，党对农村工作的领导，决不能因为农业生产已

經合作化而放鬆。剛剛和小私有制分手的農民，如果沒有黨的正確領導，他們隨時都可能把農業生產合作社的財力物力用來發展資本主義，而不是用來發展社會主義。農業生產合作社如果沒有黨的領導，也有可能變成資本主義的經濟組織，變成股份公司的。農業生產合作社這個組織形式，只有在它堅持遵守社會主義的政策法律，堅持遵守國家的經濟計劃，接受黨的思想政治領導的條件下，它才是社會主義的經濟組織。東紅星社名義上是農業生產合作社，但實際上自從它開始投機活動以後，它的主要興趣已經不在農業生產而在商業投機了。它用各種辦法逃避和抗拒國家的統一收購，四處高價收售，甚至用“等外”爛麻頭去冒充好麻，欺騙用戶，謀取暴利，大家分紅。有的人一次分到二百三十元紅利。這裡有兩點看得很明白：一是這個農業社如果不立即停止投機活動，就一定會變質，成為進行投機商業的組織；二是這種趨勢如果繼續發展的結果，必然要發生新的階級分化，一部分有錢的人將急速地無限制地發財致富，成為社會上新的剝削階級，成為社會主義制度的敵人。

中共河南省委關於東紅星社的事件正確地指出：這些違犯黨和國家政策的資本主義投機活動，主要是有些農村黨員幹部和私商勾結起來干的。沒有私商的勾引，不利用私商，農村黨員一般地是不會做投機生意的；反過來，私商如果不利用黨員，他們現在一般地也不敢那樣胆大妄為。針對這種狀況，要加強黨對農業社的領導，使農業社沿着社會主義的道路前進，就必須從兩方面着手：一方面，在農村黨員中要進行普遍深入的社會主義和愛國主義的教育，提高他們的階級覺悟，堅決反對一切危害社會主義、危害國家利益的違法投機行為。另一方面，在農民群眾中要揭露私商的罪惡活動，用歷史事實使群眾了解私商的資本主義方向將給群眾最後帶來災難。這樣來孤立私商，最後逼着他們走上正路，不再進行商業投機。

對一般群眾應該普遍進行勞動光榮、勞動致富的教育；反

对一切损公肥私的行为。如果看到某种物资在两个地区价格悬殊，应该积极地向国家提出批评建议，堵塞漏洞；而不应该利用国家经济制度上的某些漏洞和工作中的某些缺点来捞一把。我们要使农民群众明了：那些做投机买卖的人是危害国家和大多数人民利益的罪人；农业合作社社员都应该和奸商划清界限，努力劳动，为社会生产财富，发展社会生产力，为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幸福生活而奋斗。如果说现在劳动的报酬还不够高，那是整个社会生产水平的问题。也正因为这样，我们才需要加紧发展生产，使整个国家和社会富裕起来，那时候，全社会劳动的报酬就都会提高了。

在地方各级党政组织中，应当批判那种片面的群众观点——以为只要是对某一部分群众眼前有一点好处的事情，就是好事情。抱有这种观点的人似乎觉得只有做这样的事情才对得起群众，不这样就对不起群众。大王桥乡的党组织，就是因为有这样一种错误的思想，所以他们对东红星社的商业投机活动知而不问，实际上支持了这种活动。而上级的党政机关，对农民的“自产自销”活动也缺乏深入的认真的考查，以致放任了商业投机。各地党组织都应当引起警惕，进一步加强对农业生产合作社的领导。

当然，企业和事业单位的采购制度，地区差价及市场管理，铁路系统的运输限制，省际与区际的贸易，其中也有一些具体问题需要解决；对这些问题不能熟视无睹，置之不理。但是，即使把这些组织工作都做好了，如果人的思想不改变，还是会发生问题的。因此，我们希望各地各级党委和政府，都应当郑重看待这一问题，订出切实的步骤来，开展对广大农民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1957年8月7日人民日报社论)

自由市場要嚴格管理

國務院發出了“關於由國家計劃收購統（購）和統一收購的農產品和其他物資不准進入自由市場的規定”，這是國家繼續保證重要農產品和其他物資在全國範圍內實行合理分配的一項重要辦法，各地必須認真執行。

近十個月來，全國各地陸續開放了國家領導下的小土產品的自由市場，這對於活躍城鄉物資交流，刺激農副業生產的發展，促進國營商業和供銷合作社改善經營管理，都曾起了積極的推動作用，解決了小土產品市場的“小寒”問題。但是小土產品自由市場開放以後，由於事先沒有劃清自由市場的範圍，加以國家對於統一收購的物資只規定收購一定的比例，其餘部分允許在市場上出售。因而便有一部分計劃收購和統一收購的物資流入了自由市場。此外市場管理工作又沒有及時跟上，不少地方商販乘機搶購套購，隨便提高收購價格，進行投機違法的活動。以致影響了國家的收購工作，給國民經濟帶來了一些不利的影響。這些情況表明，國家對於自由市場必須加強領導。

要加強國家對自由市場的領導和管理，首先必須劃清自由市場的範圍。國務院規定中指出：糧食、油料、棉花，全部由國家計劃收購；烤煙、黃洋麻等二十二種重要的土產品、三十八種重要的中藥材，供應出口的蘋果和柑桔、若干產魚區供應出口和大城市的水產品，廢銅、廢錫、廢鉛、廢鋼等，都由國家委託國營商業部門和供銷合作社統一收購。上述兩類物資都不開放自由市場。我們認為，只要嚴格地掌握上述規定的範圍，就可以限制自由市場的消極作用。

為什麼計劃收購和統一收購的物資不開放自由市場呢？因

为这些物资都是关系国計民生的重要物资。而且由于我国农业經濟落后，許多农产品生产增长赶不上消費增长的情况，在短期內还难以改变，国家对这些重要物资如果掌握不到必需的貨源，势必会减少工业原料和出口的供应，其結果也就会降低工业化的速度，影响国民經济計划的实现，妨碍国家的建設事业。去年下半年以来，有些人为了追求暴利，有些企业、机关和团体为了少数人的利益，利用开放小土产品自由市場的机会，不顾国家的政策，在国家計划收购和統一收购任务完成以前，就非法地販运和采购某些計划收购和統一收购的物资。加上其他方面的一些原因，就影响到国家計划收购和統一收购任务的完成。比如粮食，1956年到1957年度的产量比上一年度增加了5%，但是国家征购粮食的数量却下降了5%；油料，1956年到1957年度产量比上一年度增加了12%，但是国家統购的数量却下降了12%；棕片，1957年产量預計比1956年增加5%，但国家收购的数量預計比上年度要减少18%。其他重要物资的收购，也有类似的情况。由此看来，規定由国家計划收购、統一收购的农产品和其他物资不准进入自由市場，是完全必要的。同时在国家計划收购和統一收购任务完成以后，农民如果出卖自己留用的物资，也不准在自由市場出售，必須卖给国家指定的收购商店。这个規定也是必要的。不这样就不能有效地贯彻执行国家計划收购和統一收购的政策。

不准計划收购和統一收购的物资进入自由市場，是否对于群众的經濟生活管得过死了呢？我們认为不是的。国家在制定重要农产品收购計划的时候，已經对物资的資源和需要进行了計算和平衡，对当地人民的需要作了适当的安排。特別在农业合作化以后，农业社可以进行内部調剂的情况下，更是不会影响人民經濟生活的。有些农业社和农民如果要出卖自己留用的物资，仍然可以繼續卖给国家指定的收购商店，也不会影响农业社和农民的經濟周轉。而且国营商业和供銷合作社还有义务

帮助群众解决有无调剂的问题。不准这一部分物资进入自由市场的规定，对于广大群众的正常经济生活不但不会产生不良的影响，恰恰相反，正是由于禁止这一部分物资进入自由市场，才保证了城乡人民正常的经济生活，保证了绝大多数群众的利益。而真正受到影响的不过是少数投机分子，这对国家和人民来说是有利的而不是有害的。

除了划清自由市场的范围以外，对于允许进入自由市场的物资，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也必须根据市场需要，经营一定的数量。有人认为，自由市场开放以后，生产者和消费者直接见面了，自由议价、自由成交了，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可以减少经营或者不再经营了。事实证明，这种想法和作法是错误的。应当看到，自由市场的供求情况和价格变化很大。尤其是那些带有季节性的商品，容易形成旺时上市过多，价格急剧下跌；而淡季市场又无货供应，价格也就往往随之上涨，对于生产者和消费者都发生很不利的影响。因此，对于这类商品，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也要经营一定的数量。特别是那些对广大人民生活关系比较重大的物资，国家更需要多掌握一点，以保持地区间和季节间的需要。当然也要注意防止对于小土产品限制过严的偏向发生。

为了加强国家对自由市场的领导，还必须加强行政管理工作。各地人民委员会对于破坏国家计划收购和统一收购政策的行为，以及其他各种投机违法的行为，不分机关、团体、企业和个人，都应当根据情节的轻重，分别予以处理。对投机违法行为放任不管，是一种右倾情绪的表现，必须加以克服。

市场问题同广大人民的生活有密切的关系，要使国务院的规定真正能够贯彻执行，必须根据这个规定的精神向广大群众进行广泛的政治思想教育，使广大人民自觉地遵守这个规定，同投机违法的行为进行坚决的斗争。

(1957年8月18日人民日报社论)

四 稅务类

国务院关于取消工商业稅暫行 条例第十条所得稅減稅的 規定的決議

(1957年4月29日国务院全体會議第四十七次會議通过)

自从国家进入有計劃的經濟建設和資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定股定息以后，前政务院1950年公布的工商业稅暫行条例第十条关于根据国家經濟建設需要分別对某些行业減征所得稅10—40%的規定已經失去实际意义。因此，自征收1957年度所得稅时开始，取消这项減稅的規定。

財政部关于对私营商业进行 社会主义改造中有关交納工商业稅 問題的通知

(1955年10月12日)

本部“关于对私营商业改造中征稅問題的意見的报告”，業經国务院（五办）批准。为便于执行，特再加以具体規定，希即遵照办理。

一、关于代购、代銷、代批的納稅問題

1. 私营商业（包括小商小販，以下同）接受国营商业、合作社委托代购、代銷、代批，不分工农业产品，均就所得手續費按7%稅率交納營業稅。

私营商业代銷糧食及交納商品流通稅的商品，所得手續費不征營業稅。

2. 私营商业接受国营商业、合作社委托代购貨物，如須代為加工后交貨者，可分別就所得加工費按5%，手續費按7%稅率交納營業稅；加工費與手續費不易划分者，可就加工費與手續費的總額，一并按7%稅率交納營業稅。

3. 私营商业接受国营商业、合作社委托代购、代銷、代批，每月收益額不滿三十元者免征，一般未改造的小型戶及攤販仍按原規定辦理。即每月銷售額不滿九十元，收益額不滿六十元者免征。

接受国营商业、合作社委托代购、代銷、代批的私商，如兼自營業務者，其起征點的計算，應將自營的營業額與代理收益額按比例進行換算，滿起征點者照征營業稅。

4. 私营商业接受国营商业、合作社委托代购、代銷、代批，其應交納的所得稅，應按私商有無所得，照一般規定征收。

5. 私营商业與私营商业之間的代购、代銷，仍照原規定按進貨關係納稅。

6. 国营商业、合作社委托私商代銷貨物，除交納商品流通稅的商品外，不分工农业产品，均按銷貨全額由委托單位交納一道零售營業稅（合作社委托私商代銷食用植物油，仍依照原規定不納零售營業稅）。

7. 国营商业、合作社委托代批貨物，如屬購進的工業產品，国营商业、合作社不納批發營業稅；如屬農產品或加工進貨的

工业品，国营商业、合作社应交纳批发营业税。

8. 国营商业委托合作社代购、代销，合作社又将其业务的一部或全部转委托私营商业代购代销，除私营商业按其所得手續費交纳营业税外，合作社应按接受此项委托业务的全部手續費减除转付给私商的手續費后，就其实际所得，依7%稅率交纳营业税。

二、关于批购、經銷、經批的納稅問題

1. 私营商业向国营商业、合作社批购零售或經銷、經批国营商业、合作社商品，不分工农业产品，也不分批发零售，除交纳商品流通稅的商品外，均应按銷貨全額交纳营业税。

2. 私营商业經銷、經批国营商业、合作社商品，应交纳的所得稅，仍按原納稅办法办理。

3. 国营商业、合作社对私营商业批售商品或委托私商經銷、經批的商品，国营商业、合作社应按第一个問題中第7項的規定納稅。

三、关于公私合营商业或合作社与私营商业共同出資所組成的合营商店，均按独立的納稅单位交纳工商业稅。

四、关于組織起来的小商小販納稅問題

1. 經合作社領導組織起来的，屬於統一經營，合并計算盈虧的合作商店、合作小組、合作食堂等，均应按独立单位交纳

營業稅與所得稅。

2. 統一進貨、分散銷售的經營小組，一律由各參加業戶交納營業稅與所得稅。其負責統一進貨的組員，將進貨分配給其他組員，不作進貨處理，如得有手續費的，可就其所得手續費按7%稅率征收營業稅。

3. 肩挑負販、推車叫賣的个体小商販，轉為合作社的代購、代銷員，其所得手續費每月滿三十元者，應按7%稅率交納營業稅，免納所得稅。

五、關於征納手續的簡化問題

1. 全部實行代銷、經銷的商業戶，可結合國營商業、合作社的管理制度，及商號賬証健全程度，逐戶實行由納稅戶自行申報，稅務機關核算征收工商業稅的辦法。

2. 部分實行代銷、經銷的商業戶，如自營與代銷、經銷業務能夠劃分計算者，對代銷、經銷部分的營業稅，可採取核算辦法征收；其自營部分仍按原征收方法辦理。如自營與代銷、經銷業務不能劃分計算者，可視代銷、經銷業務所占的營業比重，根據具體條件，逐步實行核算方法征收。

3. 國營商業、合作社不論在本埠或外埠委託私營商業代購、代銷、代批業務，均應訂立合同，其中代銷、代批應納的一道商業營業稅，一律由國營商業、合作社按月交納，不再由代銷店扣交。至於私營商業所得手續費應交納的營業稅，亦應逐步推行由國營商業、合作社按月匯總代扣代交，其具體辦法由各省、自治區、直轄市稅務局與當地國營商業、合作社商訂。

財政部关于对私营工商业在改造过程中交納工商业稅的暫行規定

(1956年8月3日)

(一) 公私合营工业

一、公私合营工厂，在并厂之后統一核算盈亏的，應該按照大型工业交納營業稅，并以总厂为納稅单位。总厂所屬各分厂、車間之間相互調撥原材料、半成品、成品以及相互进行加工、修理等业务，都不納營業稅。如果目前按大型工业納稅有困难的，各地可以由負責对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有关部門提出意見，經稅务机关报請当地人民委员会批准，在应納稅額30%範圍內給予一定时期的減稅照顧，或者暫按小型工业納稅。

二、公私合营工厂，如果只是統一管理，仍然分別核算、自負盈亏的，應該由各厂分別納稅；各厂相互銷售原材料、半成品、成品以及相互进行加工、修理等业务，都應該照現行規定交納營業稅。

(二) 公私合营商业

一、公私合营商业批发单位批发工业品，不納批发營業稅；但是批发屬於加工收回的商品，除已納商品流通稅的商品外，仍然應該交納批发營業稅。

二、公私合营商业批发单位批发农产品，給本系統的批发

单位，不納營業稅。對外銷售或撥售給本系統的零售单位，如果是自己組織貨源的，應該照章交納批發營業稅；如果是向國營商業、供銷合作社進貨的，應該由國營商業、供銷合作社交納批發營業稅，公私合營商業批發单位將此項由國營商業、供銷合作社進貨的商品再轉批（不論對外或對內）的時候，不納批發營業稅。

三、公私合營的總店或區店為其所屬各門市部組織貨源，按照前兩項批發单位的納稅規定處理。

四、公私合營批發兼零售单位，凡是批發和零售部分能夠劃分的，批發部分按照前一、二兩項規定辦理；凡是批發和零售部分不能劃分的，一律按零售納稅。

五、公私合營商業的零售单位，仍然按照現行規定交納零售營業稅；但採取報賬制度的，經稅務機關核准，也可以在它的上一級核算单位汇总交納。

六、在統一核算单位內，各個報賬制公私合營零售单位間，相互調撥貨物，不納營業稅。統一核算单位之間及獨立經營、自負盈虧的公私合營零售单位之間，相互撥售貨物，應該按進銷貨納稅；但是如果由專業公司統一調劑貨源，事前經稅務機關核准的，可以不納營業稅。

七、國營商業委託公私合營商業代購、代銷、代批，除由委託单位照章納稅外，代理单位仍然按照手續費收益交納營業稅。

公私合營商業經國營商業部門批准，委託私營或公私合營商業代購、代銷、代批的，也按代購、代銷處理，不按進銷貨納稅。

八、公私合營的聯購聯銷組織，按獨立单位納稅；聯購分銷組織，由各分銷单位分別納稅。聯購組織購入的商品分配給各分銷单位時，不納營業稅。

九、公私合營商業，如果是實行并店的，應該按照工商業

稅暫行條例第十一條的規定確定適用的稅率，即：兼營兩種以上的行業，分別按它的不同稅率納稅；不易分別者，按較高的稅率納稅。

十、由供銷合作社負責改造的合營商業單位，可以比照以上各項規定辦理。

（三）合作商店、合作小組和小商小販

一、合作商店（指組織起來，統一核算盈虧的合作商店或聯營組織）。

1. 合作商店應該分別交納營業稅和所得稅；但是它們在經營上有困難的，應該按照以下規定處理：

（1）合作商店一個月實際所得毛利尚不夠支付工資的，可以免徵營業稅；

（2）合作商店一個月實際所得毛利雖夠支付工資但不夠納稅的，可以減徵或免徵營業稅；

（3）合作商店一個月實際所得毛利夠支付工資，也夠納稅，如果經營上還有困難，它們應當交納的所得稅，還可以在80%的範圍內給予減稅照顧。

2. 合作商店的營業稅按以下稅率計征：

（1）依營業總收入額計算的，都按3%的稅率計征；

（2）服務性行業中的一般服務性行業如修理、理髮、浴室、旅店、洗染及飲食業等都按3%的稅率計征；婚喪服務、介紹服務等都按5%的稅率計征；

（3）接受國營商業、供銷合作社及公私合營商業委託代購、代銷、代批所得手續費收益，都按7%的稅率計征。

3. 合作商店的營業稅，一律採取由商店自報由稅局核實的方法按月徵收。

4. 合作商店的所得稅按季交納，由稅務機關根據商店全季

的營業額和國營商業、供銷合作社對它們安排的毛利率（或批零差價）求出毛利額，再減去企業的各项開支（根據國營商業、供銷合作社按行業核定的費用率計算）求出所得額，計算征收所得稅。

二、合作小組（指組織起來，不統一核算，自負盈虧的合作組織或聯營組織）。

1. 合作小組應該交納的營業稅，比照合作商店的稅率依營業額計算交納，不再交納所得稅。

2. 對合作小組徵稅一律採取定期定額的辦法，由國營商業、供銷合作社根據合作小組各成員的銷貨計劃，提出小組各戶全年的納稅營業額，彙總報經當地人民委員會批准，稅務機關應該根據批准的營業額，按照適用稅率計算出各成員戶全年應納稅額，分別淡旺季節核定稅款分月交納，在當年內不作調整。

3. 合作小組各戶應交納的稅款，由當地國營商業、供銷合作社所設立的中心店彙集代交，稅務機關應指定幹部經常地進行納稅輔導工作。在中心店尚未建立時，可由合作小組彙集代交。

4. 合作小組銷售應納商品流通稅商品的營業額，不再交納營業稅和所得稅。

三、個體經營、自負盈虧的小商小販（包括已批准公私合營，但仍獨立經營、自負盈虧的小商店），營業稅和所得稅都可以按照合作小組的納稅規定辦理。

四、合作小組的組員戶及個體小商小販的納稅起征點，凡是每月銷貨額不滿九十元，收益額不滿六十元，接受國營商業、供銷合作社及公私合營商業委託代購、代銷、代批的手續費收益不滿四十元的，不納營業稅和所得稅；已經達到納稅起征點，但在經營上還有困難的個別戶，稅務機關仍然應該給予適當照顧。

五、一律廢止民主評議的征收方法。

財政部关于改进小商小販納稅办法的通知

(1957年4月16日)

1956年8月頒发关于对私营工商业在改造过程中交納工商业稅的暫行規定以后，各地对小商小販都实行了新的納稅办法，执行結果，基本上是符合小商小販組織起来的納稅情况的。但在执行过程中也存在一些具体問題。为了解决这些問題，我部曾根据各地意見进行研究并征求有关机关的意見后，提出改进办法报請国务院(五办、八办)核示。茲接国务院(五办、八办)1957年4月3日联五办字第67号指示，同意按照以下意見分別处理：

一、对合作小組可以按年安排計劃营业額的，仍由国营、合作社商业按年安排，稅务局即根据安排的計劃营业額，核定稅額，分月交納，一年不变。如果按年安排有困难的，經当地人民委员会批准可以改按半年或按季安排，稅务局即根据批准的半年或季度的計劃营业額，核定稅額，分月交納。国营、合作社商业对合作小組尚未安排营业額，或者对貨源不固定、季节性变化較大的行业，对合作小組制定营业計劃有很大困难的，可由稅务局与国营、合作社商业协商并报經当地人民委员会同意后，暫按实际营业額計算征收营业稅。

二、对合作小組的成員戶，因經營积极而获利較多或者由于自由市場开放而多賺了錢的，目前还不宜立刻就征收所得稅，应看看淡季情况后再定；个别因价格不能控制及僱傭工伙而获利很高的拔尖戶，可以由对私改造部門和稅务部門共同提出意

見，報請當地人民委員會同意後，征收所得稅。

三、小商小販按營業收入額徵稅的起徵點，可以由九十元改為九十——一百五十元（其按收益額的起徵點不變）。各地可以根據具體情況，在這個幅度內，自行掌握。在確定時，應適當地照顧到鄰近地區的平衡。

四、合作商店經營工農業產品批發，可以比照公私合營商業批發的納稅規定辦理。

五、對未經改造的私營商店和自行組織起來的合作組織，可以先由各地對私改造部門確定它們的經濟性質，然後稅務機關分別按照各種經濟性質的納稅規定辦理。

以上各項規定，各地自1957年5月份起遵照執行。

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私營交通運輸業實行社會主義改造以後 交納工商業稅問題的通知

（1956年9月13日）

關於私營交通運輸業自實行社會主義改造以後，在交通運輸部門的統一領導下，基本上已經組織起來。它們有的轉為國營或地方國營；有的成為公私合營；有的則組織了運輸合作社（組、隊）。未經改造仍是個體經營的只是極小部分。在組織起來以後，均實行了統一貨源、統一運價、統一調配的办法。而其經營方式，有的採取集體經營，統一核算；有的仍舊分散經營，自負盈虧。由於這些新情況的出現，過去有關交通運輸業的納稅規定，已不盡適合。經與交通部海河運輸局和公路總局研究，並報經財政部批准，將過去有關交通運輸業交納工商

業稅的規定和解釋進行了審查，並重新規定如下：

一、各地私營交通運輸業經改造實行公私合營以後，其應課的營業稅和所得稅，一律按照查帳計征的方法計算征收。

二、各地私營交通運輸業經改造組成合作組織（社、組、隊等）以後，其應課的營業稅和所得稅，一律按營業收益全額改用綜合稅率合併征收。在2.5%—5%的幅度內由各省、自治區、直轄市稅務局與各有關部門聯繫，依據當地各種不同的運輸合作組織經營的具體情況，分別提出不同的綜合稅率報請省、區、市人民委員會批准執行；各地木帆船運輸合作社也不再比照手工業生產合作組織的交納工商業稅辦法辦理。

各地在研究制定綜合稅率時，要適當的從寬掌握，並應加強與毗鄰省、區、市的聯繫，不要使地區間的稅負懸殊過大。

三、各地私營交通運輸業經改造組成合作組織以後，由於過去各地納稅習慣不一致，或由於組織初期經濟基礎薄弱，社員生活仍存在一定困難的，各省、區、市稅務局可以根據過去負稅情況及組織起來以後的經營情況與有關部門研究，報請省、區、市人民委員會批准，分別給予一定時期的減稅或免稅的照顧。

四、原由搬運工會領導的搬運公司，經改由交通運輸部門領導或改組為合作組織後，只是收取管理費的，暫仍按“關於搬運公司交納工商業稅的規定”及其有關解釋課征工商業稅。但經過發展自設交通工具，統一處理盈虧後，亦應逐步改按就營業收益全額依當地綜合稅率課征工商業稅。

五、未被組織起來的私營交通運輸業戶，不論本地或外地的營業收益，一律由其所在地稅務機關按定期定額的方法課征工商業稅。

六、私營交通運輸業經改造實行公私合營後，過去就營業行為所在地交納營業稅的規定，改由各該所屬核算單位向其所在地稅務機關分別彙總交納營業稅和所得稅；非核算單位的營

业所（站、处等）不作为納稅单位。其經改造組成交通運輸合作組織的，不論采取集体經營，統一核算的方式或分散經營，自負盈亏的方式，均以社（組、队）为納稅单位。就其营业收益全額依社、組所在地規定的綜合稅率計算按月向其所在地的稅务机关汇总交納工商业稅（自負盈亏的，应由社、組、队汇集代交）。外地的营业收益，不再就地納稅。

七、經改造实行公私合营或組成合作組織的交通運輸业，不再領用“運輸业納稅證明书”。为了避免重稅或漏稅，可由各該交通運輸业組織（公司、社、組、队）发給證明，并由納稅所在地稅务机关审核盖章，各地稅务机关查驗后即可放行。

未被組織起来的私营交通運輸业戶，仍由所在地稅务机关发給“運輸业納稅證明书”以便各地稅务机关查驗。未持有證明的，仍应在营业行为所在地依当地規定的綜合稅率按次交納工商业稅。

八、本办法自 1956 年 10 月份（稅款所屬月份）起实行。以前的規定和解釋与本办法有抵触的，以本办法的規定为准。

五 其他类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章程

(1963年11月12日会员代表大会通过)

第一章 总 则

第 一 条

本章程根据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公布的“工商业联合会组织通则”制定之。

第 二 条

本会定名为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以下简称本会）。

第 三 条

本会的基本任务：

(一) 领导全国工商业者遵守共同纲领及人民政府的政策法令；

(二) 指导全国私营工商业者在国家总的经济计划下，发展生产，改善经营；

(三) 代表全国私营工商业者的合法利益，向人民政府或有关机关反映意见，提出建议，并与中华全国总工会协商有关私营工商业劳资关系等问题；

(四) 指导与推动全国私营工商业者进行学习，改造思想和参加各种爱国运动；

(五) 领导并协助全国各地工商业联合会工作。

第 四 条

本会会址設于北京。

第二章 会 員

第 五 条

本会的会員：

- (一)省、中央直轄市及相当于省一級的工商业联合会；
- (二)国营企业全国总机构、全国合作社联合总社、公私合营企业全国性总机构；
- (三)經本会特邀的人士。

第 六 条

会員的权利：

- (一)有发言权、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 (二)有向本会提出建議、批評与反映意見之权；
- (三)有享受会內各項補助及福利事业之权。

第 七 条

会員的义务：

- (一)遵守会章；
- (二)执行決議；
- (三)报告会务；
- (四)交納会費。

第三章 組 織

第 八 条

本会的組織原則为民主集中制。

第 九 条

本会的最高权力机关为会員代表大会，其职权如下：

- (一)制定或修改本会章程；

- (二) 决定工作方针；
- (三) 听取、审查、通过工作报告及预决算；
- (四) 选举或罢免正副主任委员、执行委员、秘书长；
- (五) 议决其他有关的重要事项。

第十 条

每届会员代表大会的代表名额及产生办法由上届执行委员会协商决定之。

第十一 条

本会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主任委员一人，副主任委员十三人，执行委员一六六人至二一一人，组织执行委员会；其职权为执行会员代表大会的决议，办理会务并对外代表本会。

第十二 条

本会执行委员会设常务委员会，除本会正副主任委员为常务委员会正副主任委员外，由执行委员互选常务委员三十一人至四十五人组织之；其职权为代表执行委员会办理日常会务。

第十三 条

正副主任委员、常务委员、执行委员任期均为三年，连选得连任。

第十四 条

国营企业全国总机构、全国合作社联合总社及公私合营企业全国性总机构代表当选为执行委员的，如因故不能继续担任委员职务时，得由原单位推选代表补任之，以补足原任的任期为限。

第十五 条

本会设秘书长一人，由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之，任期为三年，连选得连任；设副秘书长若干人，由执行委员会任免之；秘书长、副秘书长之下，设置机构，分工办事，其组织规程另订之。

第十六 条

本会常务委员会得因工作需要，设置各种专门委员会，其

組織規程由常務委員會另訂之。

第四章 會 議

第十七條

本會會員代表大會，每三年召開一次，由執行委員會召集之；必要時經常務委員會的決議，得提前或延期召集之；或召開臨時會。

第十八條

本會執行委員會每年召開一次，由主任委員召集之；必要時經主任委員的決定，或常務委員過半數的同意，或執行委員三分之一以上的提議，得提前或延期召集之，或召開臨時會。

第十九條

本會常務委員會每六個月召開一次，由主任委員召集之；必要時經主任委員的決定，或常務委員三分之一以上的提議，得提前或延期召集之，或召開臨時會。

第二十條

各種會議，均須有過半數的出席，始得開會；有出席人數過半數的同意，始得通過決議。

第五章 經 費

第二十一條

本會經費，由會員合理負擔；其交納辦法，由會員代表大會決定之。

第二十二條

本會因舉辦事業，征募事業費，應經執行委員會議決提經會員代表大會通過，並送請政府主管機關核准；如不及召開會員代表大會，得由執行委員會議決，經政府主管機關核准後，

先行征募，于会员代表大会开会时，提请追认。

第二十三条

本会的财务，应作成报告，向执行委员会及会员代表大会报告并公布之。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四条

本章程经会员代表大会通过施行；报请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备案。修改时同。

工商业联合会章程

(1956年12月23日通过)

第一章 总 则

第 一 条

工商业联合会是各类工商业者联合组成的人民团体。

第 二 条

工商业联合会的基本任务是：

- (一)领导工商业者遵守国家的宪法、法律和政策法令；
- (二)团结广大工商业者发扬爱国主义精神，积极参加社会主义建设；
- (三)协助政府继续完成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和手工业、小商小贩的社会主义改造；
- (四)代表工商业者的合法利益；反映工商业者的意见和要求，并发挥人民团体的监督作用；

- (五)組織工商业者进行学习,提高思想認識和业务水平;
- (六)鼓励和推动工商业者發揮技术专长和經營才能,积极参加社会主义竞赛,搞好生产經營和公私共事关系;
- (七)加强与世界各国工商业者的友好往来,促进各国人民之間的經濟交流和世界和平事业的发展。

第 三 条

工商业联合会按照国家的行政区划,全国設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省、自治区、直轄市設省、自治区、直轄市工商业联合会;市、县設市、县工商业联合会。

第 四 条

各級工商业联合会受同級国家行政机关的指导和监督。

第二章 会 員

第 五 条

工商业联合会会員,包括企业会員、团体会員和个人会員;

(一)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以省、自治区、直轄市工商业联合会、国营企业、合作社的全国总机构及公私合营企业的全国性总机构为会員;

(二)省、自治区工商业联合会以市、县及相当于市、县一級的工商业联合会及国营企业、合作社和公私合营企业的省級机构为会員;

(三)直轄市、市、县工商业联合会以本直轄市、市、县区域内的国营企业、合作社联合社(或合作社)、合作商店、公私合营企业和私营企业为会員;

凡在国营企业、合作社、合作社联合社工作的原来的私营工商业者,和公私合营企业在职的与不在职的私方人員,都可以参加直轄市、市或县工商业联合会作为会員;

手工业者和摊贩可以个人或集体地加入直辖市、市或县工商业联合会为会员；

(四)对工商界有密切联系的或有特殊贡献的人士，可以被邀请参加各级工商业联合会为会员。

第 六 条

会员有下列权利：

- (一)发言权、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 (二)提出建议、批评与反映意见的权利；
- (三)享受本会会员福利事业的权力。

第 七 条

会员有下列义务：

- (一)遵守会章；
- (二)执行决议；
- (三)交纳会费（个人会员不交纳会费）。

第三章 组 织

第 八 条

工商业联合会的组织原则是民主集中制，少数服从多数，下级组织服从上级组织。

第 九 条

工商业联合会的组织系统是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业联合会；市、县工商业联合会。

第 十 条

各级工商业联合会的最高权力机构是各级会员代表大会。各级会员代表大会的职权是：

- (一)决定工作方针；
- (二)听取、审查和通过执行委员会的工作报告；
- (三)审查和通过财务报告；

(四)选举执行委员会;

(五)议决其他有关的重要事项;

(六)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会员代表大会修改工商业联合会章程的权力。

第十一条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省、自治区工商业联合会会员代表大会，每三年召开一次。

直辖市、市、县工商业联合会会员代表大会，每二年召开一次。

各级工商业联合会的会员代表大会，由各级工商业联合会执行委员会负责召开，必要时，可以提前或延期召开。

第十二条

各级工商业联合会设立执行委员会，在会员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是各级工商业联合会的最高领导机构，负责贯彻执行会员代表大会的决议。

执行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人、副主任委员若干人、秘书长（县设主任秘书或秘书）一人。正副主任委员和秘书长由执行委员互选产生。

第十三条

执行委员会可以根据需要设立常务委员会，由执行委员会正副主任委员、秘书长和常务委员若干人组成。常务委员由执行委员互选产生。

执行委员会的正副主任委员和秘书长（主任秘书或秘书）同时是常务委员会的正副主任委员和秘书长（主任秘书或秘书）。常务委员会执行执行委员会的决议，并领导会务。

第十四条

主任委员对外代表本会，对内领导日常会务，副主任委员协助主任委员工作。

秘书长（主任秘书或秘书）在正副主任委员领导下处理会

务。

第十五条

設立秘书长的各級工商业联合会，可以根据需要，由执行委员会聘任副秘书长一人或若干人，协助秘书长工作。

第十六条

常务委员会对执行委员会負責并报告工作。执行委员会对会员代表大会負責并报告工作。

第十七条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执行委员会每年召开一次，由常务委员会召集，必要时，经过执行委员三分之一以上的提議，或者常务委员过半数的同意，可以提前或延期召开。常务委员会每半年召开一次，由主任委员召集，必要时，经过常务委员三分之一以上的提議，或主任委员的决定，可以提前或延期召开。

地方各級工商业联合会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应该定期召开会議。

第十八条

各級工商业联合会会员代表大会、执行委员会和常务委员会，都必须有过半数的出席，才能开会，有出席人数三分之二以上的同意，才能通过决議。

第十九条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省、自治区工商业联合会的执行委员会和常务委员会每届任期三年。

直辖市、市、县工商业联合会的执行委员会和常务委员会每届任期二年。

第二十条

各級工商业联合会会员代表大会的代表，由所屬会员选举或推选产生。此外，还可以采取特邀的方式。

每届会员代表大会代表的名額和产生办法，由上届执行委员会决定。

第二十一条

各級工商业联合会在會員代表大会閉会期間，有必要时，可以召开代表會議，討論和通过有关的重大問題。

各級工商业联合会的會員代表會議，由各級工商业联合会常务委員會或执行委員會負責召开。

代表會議的代表名額和产生办法，由常务委員會或执行委員會決定。

第二十二条

各級工商业联合会，可以按工作需要設立若干工作部門和各种專門委員會。

第二十三条

在工商业比較发达的大、中城市，可以根据需要按行政区划設立区工商业联合会或区办事处。区工商业联合会是市工商业联合会領導下的一級組織。

第二十四条

在直轄市和市工商业联合会下，可以根据需要按行业設立同业公会或同业委員會。

第二十五条

县工商业联合会在比較大的集鎮，可以根据需要設立鎮工商业联合会或鎮办事处。鎮工商业联合会是县工商业联合会領導下的一級組織。在工商戶不多的小集鎮，可以設立工商小組。

第二十六条

摊販可以按市、区、集鎮或市場，組織摊販联合会或摊販小組。

第四章 經 費

第二十七条

工商业联合会經費的来源：

(一) 會員的會費；

(二) 其他收入。

第二十八條

工商業聯合會為了舉辦事業，由執行委員會決定，經過會員代表大會或者代表會議通過，並報請政府主管機關批准後，可以徵募事業費。

第二十九條

各級工商業聯合會的財務收支情況，應該向各級會員代表大會報告。

第五章 附 則

第三十條

各級工商業聯合會，可以根據需要，依照本章程另行制訂組織簡則。

第三十一條

本章程經過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第二屆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報請國務院備案後施行。

第三十二條

本章程的解釋權屬於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常務委員會。

附：關於“工商業聯合會章程”的說明

巩天民

1952年8月16日，前政務院公布了工商業聯合會組織通則後，對於建立、健全和統一各級工商業聯合會的組織，明確工商業聯合會的性質、任務和工作範圍，起了很大的作用。

各級工商業聯合會幾年來，在黨政領導下，根據組織通則

所規定的基本任务，在团结、教育、领导私营工商业者遵守共同綱領、国家宪法及政策法令，改善生产經營，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和代表私营工商业者的合法利益、反映他們的意見和要求等方面，做了很多工作，获得了显著的成績。

現在，全国資本主义工商业已經基本上实现了全行业公私合营，絕大多数工商业者成了公私合营企业和部分国营企业的公职人員，开始向名副其实的劳动者轉变。个体小商业和手工业也已經基本上实现了合作化。由于私营工商业生产关系的根本变化，以及工商业者思想認識的提高，和工商业联合会的工作的发展，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 1956 年 11 月 26 日給本会的通知指出：“前政务院在 1952 年頒布的工商业联合会組織通則的某些規定，已不尽适合当前工商业联合会工作的要求，因此报經国务院核准，你会可以在今年 12 月召开的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會員代表大会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工商业联合会工作的实际情况，修改你会章程，使之更能适应当前客观形势和工作需要”。为此，我們根据这个指示，和組織通則的基本精神，并参照本会第一届會員代表大会所通过的“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章程”，草拟了适用于全国各級工商业联合会的“工商业联合会章程”（草案），提請代表大会討論通过，报国务院备案后施行。

为了便于各位代表进行討論，我代表执行委员会將章程草案的基本精神和草案中的几个主要問題，向大会作如下說明：

一、关于工商业联合会的性质和基本任务問題

根据章程草案第一条的規定，工商业联合会仍旧是“各类工商业者联合組成的人民团体”。其中包括国营企业、合作社、公私合营企业、合作商店、私营企业和工商业者个人，而以原来的私营工商业者占多数。因为，目前社会主义改造虽然已經基本上完成，但是，还没有最后完成，工商业者仍然需要工商

业联合会来领导他們进一步接受改造，并代表他們的合法利益，反映他們的意見和要求。同时，为了加强社会主义經濟的領導，国营企业和合作社仍应繼續参加工商业联合会，担負一定的責任，并大力支持工商业联合会的工作。

工商业联合会主要担負两个方面的任务：一方面是：“領導工商业者遵守国家的宪法、法律和政策法令”，“协助政府繼續完成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和手工业、小商小販的社会主义改造”。另一方面是：“代表工商业者的合法利益，反映工商业者的意見和要求，并發揮人民团体的监督作用”。

遵守宪法，法律和政策法令，是每一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应尽的义务，几年来，爱国守法成为工商业者进步的重要标志，今后，对于工商业者來說，更具有重要的意义。

为了把我国建設成为一个先进的社会主义的工业国，工商业联合会应该团结、推动广大工商业者，进一步发揚爱国主义精神，在各人自己的崗位上，积极地工作，和全国人民一道，为社会主义建設事业服务。

为了协助政府最后完成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商业联合会作为工商业者自己的組織，今后工作，要求更深入，更細致，更提高一步。工商业者实现自我改造、自我教育，主要是通过社会生活的观察和实践，业务的实践和政治、理論的学习等三个途徑。因此，为了帮助工商业者从思想認識上“破资本主义，立社会主义”；工商业联合会需要繼續大力組織和推动工商业者，加强政治理論和时事政策的学习，适当地开展批評和自我批評，积极参加各种爱国运动和社会活动。而为了使工商业者学好本領、为祖国貢獻更多的力量，組織工商业者进行业务学习和文化学习，也是工商业联合会的重要任务。

目前各地普遍开展了社会主义竞赛。通过社会主义竞赛，工商业者可以培养社会主义觉悟和集体主义精神，改变对待劳动的观点和态度，改善与工人群众的关系，并且可以学会本領、

提高技术。因此，积极投入社会主义竞赛，是工商业者在生产实践中把自己改变为名副其实的劳动者的最好途径，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工商业者大都具有一定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经验，其中很多都是有用的。因此，在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服务的前提下，鼓励和推动工商业者积极参加社会主义竞赛，以充分运用他们的有用的经验，对于我们国家的经济建设事业也是有重要意义的。

在公私合营企业中，搞好公私共事关系，对于搞好企业的生产经营，对于团结广大工商业者更好地发挥作用和更好地实现自我改造，都具有非常重大的意义。工商业联合会有责任鼓励和推动工商业者搞好公私共事关系。同时，为了更好地发挥工商业者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作用，工商业联合会应该教育工商业者进一步加强团结，搞好私私之间的关系。

代表工商业者的合法利益，反映工商业者的意见和要求，是工商业联合会任务中原来就有的。全行业的公私合营和合作化，这是私营工商业经历了一个根本的变化，工商业者无论在生活上、工作上、思想上都会有新的意见、要求和利益问题的发生，这就需要工商业联合会继续加强、密切与工商业者的联系，更多地了解和关心工商业者的工作、生活和学习等各方面的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及时反映意见和要求，协助国家解决有关的问题。

由于我们的国家机关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之下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机关，几年来在国家的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的事业中，取得了很大的成就，今后将领导全国人民完成更伟大的事业。为了帮助国家机关更好地提高工作，加速国家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工商业联合会作为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一个组成部分，应该发挥人民团体的监督作用。

此外，由于我国人民与世界各国人民之间的友好往来和经济联系日趋广泛，近年来，工商业联合会对外国的联系工作，

也日益增多，今后应更好地担負起这一任务。

根据上面所說的理由，章程草案第二条中規定，工商业联合会有七項基本任务。这些基本任务，体现了国家利益和工商业者利益的一致性。今后，工商业联合会应该更好地领导、团结和教育广大工商业者，彻底完成社会主义改造，为社会主义建設服务。

从工商业联合会的基本任务中可以看出，今后工商业联合会的工作是很繁重的。为了更好地完成这些基本任务，工商业联合会必須依靠党政的领导，密切与有关部门的配合，并加强与工会的联系。

二、关于工商业联合会的会员問題

章程草案第五条規定，工商业联合会的会员中，包括个人会员，这是一項新的規定。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以后，广大工商业者都迫切要求进步，希望能参加一定的組織，有一定的活动场所，以进一步接受教育和改造，并反映自己的意見和要求。如果工商业联合会仅以企业为会员，虽然企业有一定的人員代表本单位，参加工商业联合会的活动，但是，这还不能滿足广大工商业者的要求。因此，章程草案增加了关于个人会员的規定，以便广大的在职的和不在职的原来的私营工商业者，都可以参加工商业联合会的組織和活动。同时，从工商业联合会的工作来看，全行业公私合营后，工商业联合会的工作重点，是在人的改造方面，原来的私营工商业者成为工作的主要对象。吸收工商业者作为个人会员，可以密切与工商业者之間的关系，更便于团结他們，代表他們的合法利益，帮助他們进行自我教育和改造。所以，章程草案中关于个人会员的規定，是符合广大工商业者的要求的，也是切合工商业联合会的工作需要的。

个人会员入会的手續，应该力求簡便，各地可以根据当地情况自行制定。

三、关于組織方面的問題

第一，关于各級工商业联合会的領導关系問題。章程草案第四条規定：“各級工商业联合会受同級国家行政机 关的指导和监督”。第八条又規定：“工商业联合会的組織原則是民主集中制，少数服从多数，下級組織服从上級組織”。几年来的經驗証明，地方各級工商业联合会一方面接受上級工商业联合会的領導，同时，接受同級国家行政机 关的指导和监督，这种关系是十分必要的。今后，各級工商业联合会除了应该繼續主动爭取同級国家行政机 关的指导和监督外，并且应该进一步密切上下級之間的关系。

第二，关于各級工商业联合会會員代表大会和代表會議的問題。

1. 組織通則的規定，“工商业联合会的各級最高权力机构是各級會員代表大会或代表會議”，这在当时各地还不可能普遍召开會員代表大会的情况下，是恰当的。目前各地召开會員代表大会的条件已經具备，絕大部分地区已經召开过會員代表大会。因此章程草案第十条規定“各級工商业联合会的最高权力机构是各級會員代表大会”。但两次會員代表大会之間，時間距离比較长（二年或三年），在會員代表大会閉会期間，可能发生某些重大的問題，需要广泛吸收工商界的意見，进行研究、解决，同时还需要对广大工商业者进行号召、动员，以及时推动工商业联合会的工作，而會員代表大会的代表不是常任制，提前召开代表大会，将要重新选举代表，工作上有許多困难。因此章程草案第二十一条規定：“各級工商业联合会，在會員代表大会閉会期間，有必要时，可以召开代表會議，討論和通过有关的重大問題。”

2. 关于各級會員代表大会的职权，章程草案第十条的規定，沒有“制定或修改章程”一項，因为現在制定了工商业联合会章

程，各地已不需要另行制訂章程，而章程的修改也只能是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會員代表大會的職權，因此，章程草案中將這一項修改成“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會員代表大會具有修改工商业联合会章程的權力”。但是為了適應工作的需要，章程草案第三十條又規定：“各級工商业联合会，可以根據需要，依照本章程另行制訂組織簡則”。組織簡則可以由各級工商业联合会會員代表大會制訂，也可由執行委員會制訂。其次，組織通則中所規定的各級會員代表大會的職權有“決定工作方針和計劃”一項，由於各級會員代表大會不能經常召開，而客觀形勢的發展卻很快，因此要由會員代表大會制訂工作計劃，實際上是有困難的，所以章程草案中只規定了“決定工作方針”。各級工商业联合会的工作計劃，可由執行委員會根據會員代表大會所通過的方針擬訂。

3. 關於各級會員代表大會召開的期限，目前各地的情況很不一致，作為工商业联合会的最高權力機構，會員代表大會召開的期限，應有統一的規定。因此，章程草案第十一條中明確規定“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省、自治區工商业联合会會員代表大會每三年召開一次”，“直轄市、市、縣工商业联合会會員代表大會每二年召開一次”。但是，為了適應工作的需要，又規定了在必要時，可以由執行委員會決定，提前或延期召開，是比較恰當的。

第三，關於區工商业联合会與工商业联合会的區辦事處的問題。目前，在工商业較發達的大、中城市，大多根據行政區劃設立了區工商业联合会（或區分會）。區工商业联合会過去在工作上發揮了一定的作用，今後還需要繼續發揮它的作用。因此，章程草案第二十三條規定“在工商业較發達的大、中城市，可以根據需要按行政區劃設立區工商业联合会或區辦事處，區工商业联合会是市工商业联合会領導下的一級組織”。區工商业联合会執行工商业联合会任務，在工作上和組織上都應接受市工商

业联合会的领导，同时还要受同级国家行政机关的指导和监督。对于某些中等城市如果不需要设立区工商业联合会的，也可以根据需要设立市工商业联合会的区办事处，作为市工商业联合会的派出机构，工作上也比较便利、机动。章程草案中没有关于分会的规定，这是由于区工商业联合会与分会实际上没有什么不同，为了减少名称，因此便统一称为区工商业联合会。

第四，关于同业公会和同业委员会的设立以及它的任务问题。同业公会（同业委员会）是工商业联合会的一个专业性的组织，几年来在工作中发挥了一定作用，今后仍然需要运用这一组织，继续发挥它的作用，因此章程草案第二十四条规定“在直辖市和市工商业联合会之下，可以根据需要按行业设立同业公会或同业委员会。”县辖地域辽阔，同业公会（同业委员会）不易进行工作，因此一律不设立县级同业公会（同业委员会）。至于县属城关镇和较大集镇由于工商业户比较少，同业公会的作用不大，一般也可以不设立同业公会，如果原来已经设立同业公会的，除少数主要行业，有必要时，可予以保留外，一般可以改设同业委员会，不要设置专职干部。至于同业公会（同业委员会）的任务问题，根据几年来工作中的经验和目前的实际情况，主要有下面三项：（一）团结教育本行业的工商业者，研究、交流技术和经营管理经验，搞好生产经营，积极参加社会主义竞赛，并搞好公私共事关系；（二）代表本行业工商业者的合法利益，反映他们的意见和要求；（三）协助有关的专业公司，做好本行业的经济改组、企业改造和人事安排等工作。此外，同业公会（同业委员会）并应根据市工商业联合会的工作部署进行工作。这些任务是符合党和政府的要求以及工商业者的利益的，也是适应同业公会（同业委员会）这一组织的特点的。为了更好地配合有关的专业局或专业公司，开展工作，同业公会（同业委员会）在组织上可以进行适当调整。但是应该尽量根

据工作需要，保存原来的組織机构，不要作不切合实际的合并改組。同业公会（同业委员会）調整組織时，要注意对原来的委員进行妥善安排。

第五，关于各級工商业联合会执行委员会正副主任委員与秘书长的选举問題。組織通則規定“执行委员会的正副主任委員，由执行委員互选，亦得由會員代表大会或代表會議选举之”。根据章程草案的規定，代表會議已經不是最高权力机构，不能再由它进行选举。而會員代表大会又要二年或三年之久才能召开一次，由它选举执行委员会正副主任委員和秘书长，将不能适应可能发生的人事变动的需要。因此章程草案第十二条規定“执行委员会設主任委員一人，副主任委員若干人，秘书长（县設主任秘书或秘书）一人。正副主任委員和秘书长由执行委員互选产生。”这样便比較机动了。根据这一規定，各級工商业联合会的秘书长也由执行委員互选产生。由执行委員来担任秘书长，对加强与工商业者的联系，开展工商业联合会的工作，是比較有利的。至于县工商业联合会的主任秘书或秘书，可以由执行委员会选举产生，也可以由执行委员会聘任。

第六，关于監察委员会的問題，組織通則中曾經規定，各級工商业联合会可以設立監察委员会。但是，各地工商业联合会設立監察委员会的很少，有的地区虽有監察委员会的組織，但实际工作不多；有的地区監察委员会的主任委員和委員均已参加了执行委员会的工作。目前，有些設立了監察委员会的地区，也已經或准备予以撤銷。根据今后工作的发展情况来看，監察委员会已沒有設立的必要，因此，章程草案中沒有关于設立監察委员会的規定。

第七，关于专门委员会的問題，章程草案第二十二條規定，各級工商业联合会可以根据工作需要，設立各种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根据常务委员会（执行委员会）正副主任委員的指示，进行工作。

繼續發揮工商业联合会的积极作用

私营工商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和手工业合作化以后，有一些工商界人士就提出了这样的問題：到了这个时候，工商业联合会还有沒有繼續存在的必要呢？如果还有繼續存在的必要，它应当作些什么工作呢？随着時間的推移，这些疑問基本上已經解决了。但是，有的人还有一些不恰当的看法，因此还有解釋的必要。

工商业联合会是工商界的群众組織，它主要地負担着两方面的任务。一方面是教育和領導工商业者遵守国家的政策法令、协助政府进行对于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另一方面是代表工商业者的合法利益，向政府或有关机关反映意見和要求。工商联的工作也是两方面的。一方面是經濟工作，如指导工商业者改进生产經營，协助有关机关調整公私关系等。另一方面是政治工作，如組織工商业者进行政治学习，改造思想，参加各种爱国运动等。

从工商联成立的那一天起，工商界就把它当作向政府反映意見的桥梁，当作工商界商量事情的場所。他們对工商联是有感情的。私营工商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資产階級分子实际上已經交出企业，他們自己已經成为公私合营企业的工作人员。但是，他們还没有最后放棄剝削。作为一个階級來說，資产階級还没有最后被消灭。他們因为已經交出了企业，就更需要有工商联这样的組織，代表他們的利益，反映他們的意見和要求。在手工业者和小商小販中間，有一部分人已經成为公私合营企业的工作人员，大部分人参加了各种合作化組織，他

們也仍然有自己的利益和要求。在這種情況下，工商聯應該繼續組織他們學習和貫徹執行政府的政策法令，代表他們的合法利益，反映他們的各種意見。各級黨組織和人民委員會同樣需要工商聯這樣一個組織，作為教育資產階級分子和小商小販的助手，經常反映他們的意見、要求和呼聲，協助政府繼續完成對他們的社會主義改造工作。

私營工商業全行業合營以後，有些幹部認為，資產階級分子既然已經被安排到公私合營企業中，成為這些企業的工作人員，就再也沒有什麼階級矛盾了，工商聯也就沒有作用了。顯然，這是忽視階級和階級矛盾的天真的想法。事實上，在階級還沒有最後被消滅的時候，必然會有代表不同的階級利益的各種不同的意見和爭論。是讓工商界經過工商聯這個組織把正確的意見表達出來加以解決，把不正確的意見表達出來加以說服好呢？還是對工商界的意見故意不聞不問好呢？這個問題是很容易回答的。

幾年來，工商聯在黨和人民政府的領導下，領導工商業者遵守國家的政策法令，團結和教育工商界參加愛國運動，推動工商界改善生產經營，鼓勵工商界接受社會主義改造，作了很多的工作。現在，社會主義改造事業還沒有徹底完成，工商聯還要繼續發揮它應有的作用。擺在工商聯的各級組織面前的工作很多。首先是要積極協助政府，進一步團結、教育和改造資產階級分子、手工業者和小商小販，向國家有關機關及時反映工商界的情況、意見和要求，協助國家機關調整公私關係，對工商界人員的安排和使用提供情況和意見，並且發揮人民團體對政府工作的監督作用。其次，它要教育和推動工商業者學習社會主義的經營管理方法，積極參加企業的改組和改造工作，把企業中的公私合作共事關係搞好。同時，它要組織和推動工商界從業人員參加社會主義勞動競賽，交流技術和業務經驗，組織和推動工商業者進行經常的政治和理論學習，積極參加各

項社会活动和爱国运动。此外，它还要联系和教育沒有在企业中担任实职的資本家以及資本家的家屬，并且負責举办人民政府委托举办的和工商界互济性质的公益福利事业等等。

各級党委和人民委员会遇有关于改造私营工商业的重大方針、政策問題，應該同工商联的負責人进行充分的协商，使他們自覺自願地接受党和国家的方針、政策，而不應該采取行政命令的办法。只要对方針、政策的認識取得一致，就应当放手讓他們做工作，充分發揮他們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属于工商联內部的事务，应当完全讓他們自己作决定。有的同志不尊重工商联的組織独立性，或者不尊重工商联負責人的意見。这些都是很不好的。你不尊重他們，有事不跟他們商量，他們就不向你反映真实情况，或者向你报喜不报忧，或者沉默无声，束手束脚。这样，工商联怎么能够發揮它应有的作用？工作怎么能够作好呢？

有些私方人員，在公私合营以后，就沒有時間參加工工商联工作。另外有些工商联委員，由于兼職过多，整天忙于开会，不能照顧企业内部的工作。这两种情况都應該有所改变。各級党委的統一战綫工作部門和政府有关的业务部門，应当对于他們的社会活动和企业工作的時間，加以适当的安排，調整兼職过多的現象，使他們有可能多作一些实际的工作。

为了發揮工商联在社会主义改造中应有的作用，各級党委和人民委员会應該加强对工商联的指导、支持和帮助。財經系統的各专业局和专业公司，直接負有改造企业和改造資產階級分子的责任，必須和工商联、同业公会密切联系，善于利用这一組織，同它們很好地合作。

(1956年12月8日人民日报社論)

进一步发挥工商界的积极作用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定在今天开幕。这次大会将要讨论如何进一步发挥工商界的积极作用，决定工商界今后努力的方向。毫无疑问，这次大会是有重大意义的。

一年以前，1955年11月，在北京召开的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执行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着重地讨论了进一步开展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问题。一年以来，在全国社会主义革命高潮影响下，我国资本主义工商业迅速地、全面地实现了全行业的公私合营。小商小贩和手工业者，一部分参加了公私合营，大部分走上了合作化的道路。在我国国民经济中占相当比重的私营工商业，已经转变为社会主义性质的公私合营企业。它们可以直接根据国家和人民的需要进行生产和经营了。这是我国的社会主义改造事业中的一个具有历史意义的伟大胜利，它在全世界发生了巨大的影响。

私营工商业者走上全行业公私合营的道路，是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正确领导的结果，也是工商业者的政治觉悟日益提高的结果。解放以来，私营工商业者亲眼看到祖国建设事业飞跃发展，又在历次社会运动中受到深刻的教育，逐渐认识到爱国家和爱社会主义的一致性，认识到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走社会主义道路，是大势所趋，人心所向，对国家、对自己都有好处。所以，在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到来的时候，他们就欢欣鼓舞地走上全行业公私合营的道路，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大多数资本家和资本家代理人都努力工作，用心学习，并且有三十多

方私方人員，積極地參加了社會主義競賽運動，涌現出一批先進生產者和先進工作者。

目前工商界的基本趨勢是積極的、前進的。但是，這並不是說，工商界已經完全沒有了消極因素和消極作用。工商界的消極因素和消極作用，是隨着歷史條件的變化而變化的。現在工商界中有一部分人在生產經營方面的舊思想和舊作風還沒有充分克服。他們對工作還不夠積極，不夠主動，不敢大膽負責，或者安於現狀。他們對於工人階級的領導還缺乏正確的認識，有的甚至還有某些抵觸情緒。

有人認為私營工商業全行業公私合營和定息以後，資產階級已經沒有什麼消極作用；就是有些消極作用，也是微不足道的了。這種說法是不符合事實的，對資本主義工商業社會主義改造事業是不利的。這種說法可能使工商業者迷失努力的方向，放鬆鍛煉自己、爭取進步的努力。這對於他們自己，對於他們所在的公私合營企業，都只有壞處而沒有好處。

工商業者在政治上接受了全行業公私合營，在組織上成為公私合營企業的工作人員，這並不等於已經完全拋棄了資產階級思想、觀點和資本主義的經營作風。目前他們同工人階級的矛盾和區別，除了還保持一定程度的剝削以外，最重要的就在这个方面。在全行業公私合營以前，黨和工人階級對工商業者的要求，是愛國守法，接受改造；多數工商業者也曾以此自勉。現在由於絕大多數工商業者已經成為公私合營企業的工作人員，他們自己也不滿足於這種較低的要求了。他們今後應該發揮更大的積極性，守職盡責，靠攏職工，改變舊的經營思想和經營作風，自覺地為社會主義建設事業服務。工商業者只有把自己的利益同國家的利益密切地結合起來，主動地靠攏工人階級，繼續改善自己同工人的關係，自覺地改變舊思想舊作風，積極地為國家和人民辦事，才能進一步改善公私共事的關係，進一步發揮工商界的積極作用。

在改造思想作風的过程中，首先要依靠自己的努力，然后才是別人的帮助。我国工人階級从来是毫不吝惜帮助人的，許多有識見的工商业者，在解放以来历次社会运动和日常的关系中，早已有了这种認識和感觉。今后在同公方代表和工人群众日常相处的时候，在各种各样的會議上，工商业者們更應該把自己的疑慮和意見、困难和要求都說出来，彼此开誠布公，就能够进一步互相了解、同情和帮助了。

我們的党和政府认为我国民族資产階級是爱国的。这几年来我国民族資产階級也已經用事实証明了自己是爱国的。現在公私合营企业中的私方人員正在努力学习新的經營管理方法和新的科学技术。他們学会更多的本領，对于国家的建設事业将有更多的貢獻。他們在公私合营企业中越努力鍛炼，他們可能發揮的作用也越大。

現在，政府处理工商业者的各种問題，当然并不是已經尽善尽美的了。但是，無論在定息办法的繼續实行中有什么情况，無論对于人事的安排和生活的照顾等方面还有什么問題需要解决，我們的党和政府总是会同工商界切实商量，走群众路綫，求得各方面比較滿意地解决問題。这一次工商联代表大会对于各方面工作有什么意見都可以提出来。提得对的，政府有关部門一定会接受；提得不对的，政府有关部門也能給以說明和解釋，使大家安下心来。大家記得，在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前，有許多重大事情，依靠协商的方法，办的都妥妥当当，大家現在提出的一些問題，还有什么不能解决的？工商联的代表們，我們热烈地祝賀你們这次大会的成功，希望你们們更有效地發揮工商界的积极作用，动员一切工商业者为国家的社会主义事业而服务。

(1956年12月10日人民日报社論)

工商界今后的重大任务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在昨天閉幕。这次会议在中共中央和毛澤东同志的关怀和指导下，着重地討論和解决了怎样进一步发挥工商界的积极作用的問題。这是完全必要和适时的。资本主义工商业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許多工商业者对于怎样进一步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对于个人的前途怎样安排等問題，表示了迫切的关心。这些問題現在已經得到了圓滿的解决。我們相信，参加会议的代表們回到各地传达了大会的精神，全国工商界一定能够进一步提高觉悟，在爱国主义的旗帜下更加紧密地团结起来，为祖国的社会主义事业贡献自己的力量。

我国的民族资产阶级是爱国的。解放后七年来，民族资产阶级参加了历次的爱国运动，在政治上做了不少有利于国家、人民的事情，在经济上发挥了一定的支援国家建设和满足人民需要的积极作用。在资本主义工商业全行业公私合营的高潮中，民族资产阶级实际上把他们的企业交给了国家，成为国家经济建设一支不可缺少的力量。

资产阶级作为一个阶级，正在走向消灭。全国工商业者的絕大多数，已经成为国家工作人员，不少人并且担负了领导职务。这是我国民族资产阶级欢欣鼓舞引以为荣的事情。但是，有许多人，在这次代表大会以前，对于定息期限的长短还不摸底，对于公私关系能否搞好还不放心。这些問題如果不能很好地加以解决，就可能影响他们的工作和学习的积极性。为了解决这些問題，中共中央已經提出一个建議：从今年算起，定息时间可以延长七年，七年以后如果工商业者在生活上还有困难，

可以繼續加以照顧。至于公私共事关系問題，也明确地指出了私方人員今后努力的方向。許多工商业者在大会发言中一致表示，他們在代表大会上进一步認識了党和政府对工商界无微不至的关怀，这是很自然的。

为了改造工商业者，充分發揮他們的作用，国家已經給他們安排了工作、生活所必需的环境和条件。現在的情况正是所謂“万事俱备，只待东風”了。这“东風”是什么呢？我們认为，这就是工商业者进一步接受改造的决心和他們在日常工作、学习中持久的努力。工商业者應該明确認識个人利益和国家利益的一致性，只有国家日益繁荣强盛，个人的前途才能日益灿烂光明。工商业者处理任何問題，同工人、农民处理任何問題一样，都要遵守个人利益服从国家利益、眼前利益服从长远利益的原則，把个人利益同国家利益很好地結合起来。現在国家和人民的最高利益是集中力量发展以重工业为主的經濟建設，奠定社会主义的物质基础。工商业者應該發揮高度积极性，把全部聪明才智貢獻給国家，在經濟建設中尽一份力量。誰这样作了，誰就一定有光明的前途。

工商业者要想在合营企业中發揮更大的作用，必須搞好公私共事关系。搞好公私共事关系的關鍵，是同职工群众保持正常的关系。由于企业的生产关系基本上改变了，因此，过去存在于职工群众和工商业資本家之間的对立情緒就有改变的可能。为了改善公私共事关系，私方人員應該采取积极、正确的态度，不是“但求无过”，而要“力爭有功”。所謂“有功”，就是誠懇地接近职工群众，虛心地接受职工群众的意見，發揮自己的廣学所长，积极主动地做好工作，这样，职工群众的觀感就会逐漸轉變过来。私方人員同时應該尊重公方代表的領導，同公方代表搞好合作共事的关系。只要私方人員和职工群众的关系搞好了，他們同公方代表的关系也就容易搞好。

为了搞好公私共事关系，党和工会組織也要教育职工群众，

讓他們懂得：私方人員在企业中的职权，是他們作为普通的國家工作人員所应有的职权，它已經不是过去依靠資本取得的权力。我們應該主动地同他們搞好关系，把企业办得好好的，这样才符合工人階級的长远利益。

加强工商业者的团结，也是发挥工商业者的积极作用的一个重要因素。由于旧社会的残余影响，不少工商业者还不免有互相猜忌、互不服气、互相倾轧、互相排挤的现象。这种现象，无论对己对人，于国于民，都是有害无利的。工商业者已經成为公私合营企业或国营企业的工作人员，过去利益冲突的物质基础已經消灭，大家都是为着国家做事，为着建設社会主义，就都应该在爱国主义的旗帜下团结起来，运用批評和自我批評的方法，互相学习，互相监督。这样，全国的工商业者也就会互相提高，共同进步。

在过去几年中，工商业联合会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团结和教育全国工商界，推动工商界参加爱国运动，改善生产經營，鼓励工商界接受社会主义改造，作了很多的工作。今后工商联應該继续发挥作用，調动工商界一切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建設服务。在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后，民族資產階級的成員就要变成社会主义的劳动者。但是，他們在相当长的时期內，还会殘存較多的資產階級思想。因此，工商业联合会要继续联系他們，帮助他們进行思想改造。这就是說，工商业联合会今后的任务仍然是十分重大的。它應該继续担負重大的任务，也一定能够继续完成重大的任务。

(1956年12月24日人民日报社論)

国务院关于工商业联合会經費 負担办法的若干規定

(1955年5月5日)

目前各地工商业联合会（包括同业公会，下同）經費收支存在以下的情况和問題：（一）随着私营工商业特别是私营商业营业额下降和私营批发商被代替，不少地方尤其是中、小城市，工商业联合会經費收入銳减，不够开支，有的甚至发不出職員薪金（如郑州1954年夏季較1953年秋季减少49%，济南减少41%，浙江省調查六十七个市、县工商业联合会，1954年1至9月入不敷出的有五十二个单位）；（二）有些地方，公私合营企业比照国营企业交費，或竟包括在国营企业和合作社負担比例內，对会費負担偏低；（三）若干城市，私营工商业內部負担不平衡，尤其是按工繳費計算会費的，較之按銷貨額計算的負担偏低（如大同1954年夏季加工总产值一百四十一亿元，是項加工工繳費二十三亿四千万，生产总产值合工繳費的六倍多。但不少地方按工繳費計算的会費率只較按銷貨額計算的会費率高一倍，上海則只高半倍）；（四）不少地方已建立手工业劳动者协会，要求明确手工业劳动者协会是否要向工商业联合会交納会費；（五）国营企业和合作社負担工商业联合会經費的比重，各地悬殊很大；（六）工商业联合会机构臃肿，薪金很高，福利較多，浪費很大，貪污現象也較普遍。

工商业联合会在协助国家推行对資本主义工商业的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代表私营工商业者的合法利益，协调階級关系上，过去曾起了相当作用，今后仍然具有重要的作用。因

此，必須採取适当办法，帮助它們克服目前在經費上遭遇的困难，維持其必要的开支，以利于国家对資本主义工商业的利用、限制和改造。1954年2月，前政务院財委六办曾根据若干地方关于国营企业和合作社对会費負担过重的反映，拟了一个新的負担标准，发至各地征求意见，各地意見也曾陸續报来。但因情况改变，所拟的标准已不完全适用，致未能修正发出。目前，随着手工业劳动者协会的陸續成立和小商小販改造道路的明确化，有一系列关于工商业联合会組織的問題，需要从根本上加以研究。因此，工商业联合会的經費負担問題，目前还不能全盘解决，而只能暂时采取如下办法加以处理：

一、工商业联合会应适当精簡机构，力求克服浪費，節約开支；

(一) 各地工商行政部門应对工商业联合会的預決算加以适当控制，并督促工商业联合会健全财务制度，以克服鋪張浪費現象，杜絕貪污。

(二) 工商业联合会职工过高的薪金和福利，經過教育取得他們的同意，可以逐步地加以适当調整；但在調整中应照顾到历史上形成的情况，照顾到职工生活的实际困难，不要一下子同国家机关或人民团体拉平。

(三) 在对批发商按行业进行改造时，对同业公会和工商业联合会作这方面工作的人員，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应按分工归口的原則加以录用。手工业劳动者协会建立后，应負責吸收适当数量的工商业联合会和同业公会中做手工业工作的人員。

(四) 对今后使用工商业联合会經費举办学校，应予控制。

二、公私合营工业在产值上已接近現有的私营工业的一半，今后仍將繼續增加。为着維持工商业联合会必要的經費开支，公私合营企业对会費的負担不宜減輕，原則上应与私营企业同样負担；个别企业因产品涉及国家机密，不便計算会費

时，可由有关部门协商确定。

三、平衡私营工商业内部的负担，特别是使按工缴费和代销手续费计算者同按销货额计算者在负担上接近平衡。

四、在手工业劳动者协会加入工商业联合会为团体会员，并仍由工商业联合会对手工业者进行业务工作的地方，手工业劳动者协会应向工商业联合会交纳适当数量的会费。手工业劳动者协会已加入手工业合作社联合社为团体会员者，手工业劳动者协会应向工商业联合会交纳的适当数量会费，由联社汇总交纳，手工业劳动者协会可不单独交纳。

五、关于国营企业和合作社负担工商业联合会经费的比重，工商业联合会经费的主要部分应由私营企业和公私合营企业负担，这在目前是必要和可能的。但参加工商业联合会的国营企业和合作社负担适当数量的会费，有利于在政治上团结、教育和改造私营工商业者，也为维持工商业联合会的存在所必需。鉴于私营工商业相对地甚至绝对地下降，而国营和合作社经济的比重则迅速增加，国营企业和合作社对工商业联合会经费的负担，总的说来，不可能有多大的减轻，而且必须根据各地工商业联合会经费困难的情况适当增加，以利于维持工商业联合会必要的开支。事实上，工商业联合会既有存在的必要，而工商业联合会的开支又主要是用在为国家服务上，在工商业联合会经费发生困难的情况下，如果我们不采取适当增加国营企业和合作社负担的办法，势必要由国库贴补，其结果还是一样的。为此，并根据前政务院财委1958年1月23日(58)财经字二五一号电关于国营企业和合作社共同负担工商业联合会经费的三分之一的规定，提出以下原则：

(一) 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和省工商业联合会的经费，国营和合作社仍负担三分之一。

(二) 直辖市工商业联合会的经费，目前未发生困难，国营企业和合作社可基本上维持现行负担比重。

(三) 在市、县，由于国营企业和合作社对工商业联合会經費的負担，各地比重悬殊很大，工商业联合会經費困难的程度也不相同，不規定統一的負担比例；但国营企业和合作社必須根据工商业联合会經費困难的具体情况，在原負担数的基础上适当提高負担比重，最高以不超过三分之一为原则，个别因国营和合作社經費比重很大，不超过三分之一就不能維持工商业联合会必要开支的地方，經当地人民委员会确定，也可以适当超过。各省人民委员会应根据具体情况，按上述原则，分別規定市和县国营企业和合作社的負担比重。

关于国营企业和合作社間的分配，也应依照前政务院財委1953年1月23日的規定，根据国营商业和合作社的分工加以調整。在合作社业务移交国营商业經營的城市，合作社应負担的部分由国营商业負責（可仍以合作社的名义交納）；国营商业不經營的城市，国营商业应負担的部分由合作社負責；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共同經營的城市則双方适当分担。其他国营企业分担的比重原则上不变，但可由各級人民委员会根据具体情况作必要的調整。

国务院关于工商业联合会机关干部的 評級、医疗、福利、学习和工商业 联合会經費問題的通知

(1957年1月30日)

一、目前全国各級工商业联合会（包括同业公会）机关干部和勤杂人員，根据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的材料，約有四万人。几年来，他們的政治觉悟一般有所提高，在党政领导下做了不

少工作，对社会主义事业起了积极作用。

但是到目前为止，大部分地区（特别是县、镇）工商业联合会机关干部，在政治待遇和物质待遇上，还存在着一些不正常的现象：有的不能参加有关的会议，有的得不到应有的学习机会；有的尚未评定工资级别，工资从未调整，甚至调到其他部门工作要经过试用或降职降薪；医疗、福利等问题也未得到解决。这些不正常的现象，对于进一步提高工商业联合会机关干部工作的积极性，是不利的，需要加以解决。

应当认识，工商业联合会机关干部是国家干部的一部分，对他们的政治待遇和物质待遇应当同国家干部一视同仁。为此，特对工商业联合会机关干部有关评定工资级别、医疗、福利和学习等问题通知如下：

（一）关于评定工资级别问题：

1. 凡未进行评级的，均须在当地工资改革委员会统一领导下，参照国务院关于颁发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工资方案的通知，根据当地工商业联合会机关干部本身情况，参照其他同级人民团体干部的级别，进行评定。

2. 已经评级的，在这次工资改革中，应当参照国务院关于工资改革中若干具体问题的规定中关于升级问题的规定办理。

（二）关于医疗、福利问题：

1. 各级工商业联合会机关工作人员的医疗问题，应当按照卫生部1956年10月30日（56）卫医字第552号通知的办法办理。所需的医疗费用，列入各级工商业联合会经费内开支。

2. 由各级工商业联合会行政费中，按各该级工商业联合会机关全体工作人员工资总额拨出8%作为福利费，以解决工商业联合会机关工作人员的生活困难以及其他必要的福利费用。

关于县级以下工商业联合会工作人员的福利费，为了适当

地解决他們的困难，应当按照 1956 年 9 月 14 日国务院人事局 (56) 国人事字第 2772 号的通知，由所在地的县人民委员会統一掌管，合并使用。

(三)关于学习問題：

各級工商业联合会机关干部应当同国家干部一样享有同等的学习政治理論和文化的机会；对于他們的学习，各地有关主管部門应当負責加以领导。

对于工商业联合会机关勤杂人員的評定工資級別、医疗、福利和学习等問題，也应当参照上述原則适当处理。

二、目前有些地区工商业联合会在征收会費上有困难，尤其县工商业联合会的困难更大。为改变这种情况，根据 1956 年 5 月 5 日国务院关于工商业联合会經費負担办法的若干規定的通知，各地国营企业和合作社所負担該地工商业联合会經費三分之一(或三分之一以上)的原則不予改变；原規定由私营企业 and 公私合营企业所負担的其余部分，在全行业合营以后，除个别尚系私营的企业仍旧繼續自行繳納会費外，便应当由公私合营企业負担；有专业公司的行业由該专业公司統一繳納，沒有专业公司的行业由各企业直接向工商业联合会繳納。各类企业必須照規定按时繳納会費，以保証工商业联合会的經費开支。

至于它們对工商业联合会經費所負担的具体比例，請各級人民委员会統一掌握。

国务院批轉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 有关对工商联的指导工作和 經費开支問題的报告的**通知**

(1957年6月12日)

同意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有关对工商联的指导工作和經費开支問題的报告的意見。特轉发各地参照执行。

附：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有关对工商联的 指导工作和經費开支問題的**报告**

(1957年6月8日)

工商联是以各类工商业者联合組成的人民团体。各級人民委员会有責任对同級工商联的工作进行监督与指导。根据反映，在对工商联的指导方面，有的地方人民委员会所屬的工业、商业、財政等部門为了完成本部門的业务工作，不进行协商，而直接向工商联作布置，或是任意抽調該会的干部长期地帮助自己部門的工作，这就形成了工商联的“多头指导”，或者是“办差机构”的現象。而工商联遇有向有关部門要求解决他們的問題时，却又互相推諉，无人負責。因此，使得工商联本身的工作受到一定的影响。在对工商联的經費开支方面，有的人民委员会管得太紧，对該会的一切費用开支都要經過审查批准。我們认为上述这种做法，在今天仍然不注意糾正是很不妥当的。

因此，提出如下的意見：

1. 为了认真地帮助工商联做好工作，各地人民委员会应该指定一个部門（工商行政或工业、商业等部門）負責指导工商联的工作。其他各有关部門如需要該会协助进行工作时，应事先与負責指导的部門取得联系，并且与該会采取协商的办法統一安排办理。

2. 工商联的經費是独立的。按工商联章程的規定，該会的财务收支，由各級工商联会员代表大会审查通过。因此，各級人民委员会对它的經費开支，不必再經過审查批准的手續，对該会征收会費遇有困难时，亦应协助它們解决。

3. 各級人民委员会及所屬部門，召开对工商联工作上有关的會議时，可以邀請工商联的有关同志参加；发出对工商联有关的文件时，可以抄送工商联。

上述意見，請批轉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员会按照执行。

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复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 关于工商界生活互助金暫行方案

（1957年1月24日）

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关于你会所拟“工商界生活互助金暫行方案”我們意見可暫由各地試行，由于这是一項新的工作，缺乏經驗，希望你及时了解各地試行情况，并具体进行指导和檢查，俟取得經驗以后，再加修正。

附：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关于 工商界生活互助金暂行方案

(1956年12月23日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
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通过)

为了帮助少数工商业者解决目前生活上暂时的困难，使他们能够更好地发挥积极性与创造性，更好地搞好生产经营，各地工商业联合会应该经常关心和了解工商业者的生活情况，对生活有困难的工商业者及时联系有关部门适当地进行解决；同时，工商业者也应该发扬团结互助的精神，共同解决少数工商业者目前生活上的某些困难。各地工商业联合会，可根据当地的具体情况和可能的条件，经过广泛宣传和充分协商后，在自愿量力、逐步开展的原则下，举办工商界生活互助金，方案如下：

一、互助的对象：

以下列几个方面为主要对象，但各地可以根据具体情况，作不同的规定。

(一) 公私合营企业私方在职人员及尚未就业的私股股东；

(二) 公私合营的经销、代销户和自营户的资方实职人员；

(三) 未参加合作小组或合作商店的小商小贩及未参加合作社的个体手工业者。

二、互助金的筹集：

(一) 公私合营企业定息户的在职私方人员，按他的工资收入的1%和定息收入的10%认交互助金。

(二) 公私合营企业定息户不在职的私股股东，按他的定息收入的10%认交互助金。

(三) 公私合营的经销、代销户和自营户的资方实职人员，

未参加合作小组或合作商店的小商小贩和未参加合作社的个体手工业者，按他的相当于工资收入的1%认交互助金。

如按照上项标准认交互助金确有困难的，可以少交或不交。

如按照上项标准认交后，自愿赠送的，也可以接受。

工商界生活互助金，主要应由工商业者本着团结互助的精神，力求自己解决，必要时，也可以商请政府酌情予以协助。

三、互助金的使用：

(一) 互助金的使用，可分为补助和借贷两种，各地可根据具体情况，举办一种或两种。

凡实际收入不能维持其家庭生活，以致经常发生困难或临时发生困难的，予以补助。

凡实际收入可以维持家庭生活，但临时发生困难的，予以借贷或适当地予以补助。

凡政府已给予一定的补助或在企业内已享有一定的福利待遇，如尚有特殊困难，也可以适当地予以补助或借贷。

(二) 补助和借贷的标准，由各地工商业联合会根据当地工商界生活水平，并参照当地职工、机关干部补助和借贷办法拟订。

(三) 各地工商业联合会在互助金实际收到的数额内，就地掌握使用。

(四) 各省、自治区工商业联合会可根据需要与可能，进行省、区内地区间的调剂。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可根据需要与可能，进行省、自治区、直辖市地区间的调剂。

四、互助金的掌管：

(一) 凡举办工商界生活互助金的地区，工商业联合会应成立专门管理委员会，在国家行政机关主管部门的指导与监督下负责收款、保管、审核、批准、使用等事宜；

(二) 各地可根据实际需要，按行业或地区成立基层组织，在专门管理委员会领导下进行工作；

(三) 关于收款、保管、审核、批准、使用等手續，各地应拟訂詳細办法。

五、各地暫行实施办法的拟訂：

各地工商业联合会应根据当地的具体情况和可能的条件，拟訂暫行实施办法，經过会员代表大会或会员代表會議或执行委员会通过后施行，并报上級工商业联合会备案。

六、本方案經本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通过并报請政府主管机关批准后施行。

本方案的修訂，授权本会第二届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办理。

附：关于“工商界生活互助金暫行方案”的說明

自从資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和手工业者、小商小販走上合作化道路之后，由于政府进行了經济改組、人事安排、貨源供应和調整工資、手續費等一系列措施，广大工商业者的生活，一般都較私营时期更为安定，有的并有所提高，因而大大鼓舞了生产經營的积极性和創造性，但尚有少数工商业者，或因家庭人口較多，目前收入尚不够維持其家庭生活，或收入虽可維持其家庭生活，但发生一些临时性事件如生育、疾病、喪葬等无法解决，或因尚未得到安排，沒有固定收入，在目前生活上还存在着一些暫时的困难。这些暫时的困难，固然会随着国民經济的发展和政府进一步的安排照顾，以及工商业者本身的努力，而逐步地减少和得到解决；各地工商业联合会仍应經常关心和了解工商业者的生活情况，对生活有困难的工商业者，及时联系有关部門适当地进行解决。但目前政府正集中主要力量从事国家建設，如單純等待、依靠政府来解决是不应该的，因此工商界內部，本着团結互助和克勤克儉的精神，

共同帮助解决少数人生活上的某些困难是必要的。

自本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會議通过了“工商界生活互助金办法”(草案)交各地討論和若干地区試行后,得到广大工商业者的欢迎和支持,一致认为举办生活互助金,不仅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帮助解决少数工商业者暫时的生活困难,使他們能够更好地接受改造,在生产經營上發揮积极性和創造性,同时对广大工商业者來說,也具有学习工人阶级团结互助的精神和培养社会主义道德的重大意义。根据浙江、江苏、湖南、湖北、山东、辽宁、吉林、甘肃、河北、广东等省部分地区的試办情况看来,虽然目前少数工商业者所存在的困难,还不能全部从互助金来解决,但事实証明,办总比不办好,有一定的互助总比沒有互助好。因此,各地工商业联合会应该尽最大的努力做好这一工作。

茲根据以上的精神,将本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會議所通过的“工商界生活互助金办法”(草案)加以修改,訂定本方案,并作說明如下:

一、由于举办工商界生活互助金,是一件新的工作,并且是一件細致复杂的工作,我們还缺少經驗;同时,少数工商业者目前生活上所存在的暫时困难,会随着国民經济的发展和政府进一步的安排照顾以及工商业者本身的努力,而逐步减少和得到解决,所以本方案定名为“工商界生活互助金暫行方案”。举办以后,如情况有所变化,需要修改时,方案中規定授权本会第二届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会进行修改,以适应当时的情况和工作的需要。

二、由于目前各地工商业者的生活情况不同,举办的条件不同,各地工商业联合会在举办时,必須做好調查研究,本着实事求是、認真負責的态度来进行工作,不能采取急躁和简单的办法,特在本方案的序言中指出:“各地工商业联合会可根据当地的具体情况和可能的条件,經過广泛宣傳和充分协商后,

在自願量力、逐步开展的原則下举办工商界生活互助金。”凡条件成熟的地区，应在稳妥的基础上举办；条件尚未成熟的地区，可以緩办；目前已經举办的地区，在本方案施行后，仍应在原有基础上，根据本方案的原則和精神，繼續办理。

三、本方案中規定的互助对象，主要是：（一）公私合营企业私方在职人員及尚未就业的私股股东；（二）公私合营的經銷、代銷戶和自營戶的資方实职人員；（三）未参加合作小組或合作商店的小商小販及未参加合作社的个体手工业者。但各地还可以根据具体情况，作不同的規定。至于小商小販，在方案中只以未参加合作小組或合作商店的人員为主要互助对象（也不包括临时性的流动摊販），理由是：已按合作小組或合作商店形式組織起来的小商小販，主要由政府从业务上或采取其他措施对他們进行安排和照顾，有的合作小組或合作商店已經有了公益金或其他福利措施，一般可不再作为主要互助对象。但是工商业联合会仍应經常关心和了解他們的生活情况，对于尚有特殊困难或尚无福利待遇的，仍应适当地予以补助或借貸。至于已被安排或吸收在国营企业和合作社企业工作的私方人員，可由当地工商业联合会根据具体情况，規定为互助对象，按照公私合营企业私方在职人員同样认交和享受互助金。

四、各地工商业联合会在举办生活互助金时，都应该就举办工商界生活互助金的意义和办法大力宣傳，使广大工商业者都能够本着团結互助的精神，普遍地积极参加，并在自願量力的原則下认交互助金。如确有困难的，可以少交或不交；如有自願贈送的，也可以接受。

五、对于“商請政府协助”一項，方案中是这样規定的，即：“工商界生活互助金，主要应由工商业者本着团結互助的精神，力求自己解决，必要时也可以商請政府酌情予以协助。”这是因为政府对于工商业者，已在改造过程中作了許多安排和照顾，目前虽然还有少数工商业者在生活上存在一些暫时的困难，

主要应由工商业者本着团结互助的精神力求自己解决，但有些地区，可能在使用方面，有时发生不足，因此仍有必要商請政府給予一些帮助，以便使工商界生活互助金能够办得更好。

六、关于互助金使用方面需要說明的有三点：一是使用方式問題，二是补助和借貸的标准問題，三是地区間的調剂問題。

(一) 关于互助金的使用，在方案中規定了二种方式：一是补助，二是借貸。凡实际收入不能維持其家庭生活，以致經常发生困难或临时发生困难的，可予以补助；凡实际收入可以維持生活，但临时发生困难的，可予以借貸或适当予以补助。对于这两种使用方式，各地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只举办一种，或二种同时举办。

(二) 关于补助和借貸的标准，由于目前各地工商业者的生活情况不同，不宜作統一規定，所以在方案中，只規定：“由各地工商业联合会根据当地工商界生活水平并参照当地职工、机关干部补助和借貸办法拟訂”，但各地在执行中，应努力防止偏紧、偏寬的現象。

(三) 关于地区間的調剂，大家认为由于各地互助金的收入和需要补助的情况是不平衡的，有的地区是可以就地平衡的，有的地区可能是收入少而需要支出的多，也有的地区可能是收入多而需要支出的少，为了照顾全面，发揚团结互助精神，在可能的条件下，进行地区間的調剂，是必要的，也是應該的。方案中除規定各地方就地掌握使用外，并規定各省、自治区，可根据需要和可能，进行省、区内地区間的調剂。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可根据需要和可能，进行省、自治区、直辖市地区間的調剂。原来資本主义工商业比較集中的地区，應該尽可能地爭取节余，一般地区應該尽可能地力求就地平衡，共同为地区間进行調剂創造条件。

附 录

有关对私营工商业改造资料目录索引

(1953—1957年)

一、总 类

篇 名	作者	发表时间	报刊名称	卷 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1954.9.20)	“新华月报”	总第60期
附：关于宪法草案的报告	刘少奇	(1954.9.15)	“新华月报”	总第60期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	毛泽东	(1957.6.19)	“新华半月刊”	总第111期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向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	刘少奇	(1956.9.15)	“新华半月刊”	总第94期
在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会员代表大会上的致词(摘要)	董必武	(1953.12.23)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会员代表大会汇刊”	
政治报告	周恩来	(1953.2.4)	“新华月报”	总第41期
政府工作报告	周恩来	(1954.9.23)	“新华月报”	总第60期
政治报告	周恩来	(1956.1.30)	“新华半月刊”	总第79期
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建设的报告	周恩来	(1956.9.16)	“新华半月刊”	总第94期
政府工作报告	周恩来	(1957.6.26)	“新华半月刊”	总第112期
关于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问题	陈 云	(1956.6.18)	“新华半月刊”	总第88期
关于商业工作与工商业关系问题	陈 云	(1956.6.30)	“新华半月刊”	总第89期
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高潮以后的新问题	陈 云	(1956.9.20)	“新华半月刊”	总第95期

篇 名	作 者	发表時間	报刊名称	卷 期
关于增产节约問題	陈 云	(1957.3.9)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05 期
关于整風运动的报告	邓小平	(1957.9.23)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20 期
第一个五年計划的基本任务	(“人民日报”社論)	(1955.4.7)	“新华月报”	总第67期
关于发展国民經济的第一个五年計划的报告	李富春	(1955.7.5-6)	“新华月报”	总第70期
关于我国发展国民經济第一个五年計划的执行情况	李富春	(1956.6.18)	“新华半月刊”	总第88期
国家計划委员会負責 人談第一个五年計 划执行情况和成就		(1957.9.30)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20 期
•	•	•	•	•
在全国工商界座談会 上的总结发言	李維汉	(1957.6.8)	“人民日报”	1957年 6 月 9 日
工商界要全面开展整 風运动,在政治上 过好社会主义这一 关	李維汉	(1957.8.26)	“人民日报”	1957年 8 月27日
各民主党派需要进行 根本的自我改造	李維汉	(1957.9.17)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21 期
国务院八办向工商界 报告处理工商界意 見的初步結果		(1957.9.13)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17 期
•	•	•	•	•
国家統計局关于1952 年国民經济和文化 教育恢复与发展情 况的公报		(1953.9.28)	“新华月报”	总第48期
国家統計局关于1952 年国民經济和文化 教育恢复与发展情 况的公报(修正本)		(1954.9)	“新华月报”	总第60期
国家統計局1953年度 国民經济发展和計 划执行結果的公报		(1953.9.12)	“新华月报”	总第60期

篇 名	作者	发表时间	报刊名称	卷 期
国家统计局关于1954年度国民经济发展和国家计划执行结果的公报		(1955.9.21)	“新华月报”	总第72期
国家统计局关于1955年度国民经济计划执行结果的公报		(1956.6.14)	“新华半月刊”	总第87期
国家统计局关于1956年度国民经济计划执行结果的公报		(1957.8.2)	“新华半月刊”	总第115期

二、对私改造类

在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上向全国工商界代表讲解五个问题	陈 云	(1956.12.15)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汇刊”	
在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上谈经济建设 and 政策	薄一波	(1956.12.10)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汇刊”	
在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会员代表大会上的讲话	李维汉	(1953.10.27)	“新华月报”	总第50期
继续扩大和巩固人民民主统一战线	李维汉	(1956.6.25)	“新华半月刊”	总第89期
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发言	许瀚新	(1954.9.25)	“新华月报”	总第60期
在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上的发言	许瀚新	(1956.12.23)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汇刊”	
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中的一些问题	许瀚新	(1956.7)	“工商行政通报”	总第74期
有关商业方面的几个问题	曾 山	(1956.7)	“工商行政通报”	总第74期
在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上的发言	吴雪之	(1956.12.22)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汇刊”	

篇 名	作者	发表时间	报刊名称	卷 期
私营商业改造問題	姚依林	(1957.2.28)	“人民日报”	1957年3月2日
目前农村私商改造情况和对今后工作的意見	邓 飞	(1956.7.7)	“新华半月刊”	总第91期
充分发揮公私合营进出口业的积极作用	叶季壮	(1956.7)	“工商行政通报”	总第74期
国务院四办、五办、八办联合举行座談会 工商界代表人物对私营工商业改造工作提出批評和建議		(1956.7.6)	“新华半月刊”	总第89期
国务院第四、五、八办公室联合召开工商座談会		(1957.3.24)	“新华半月刊”	总第106期
全国公私合营工业改造座談会研究生产改組等問題		(1956.8)	“新华半月刊”	总第91期
全国公私合营工业改造座談会		(1957.3.30)	“新华半月刊”	总第106期
公私合营公方代表座談会研究公私共事問題		(1956.8.1)	“新华半月刊”	总第91期
进一步把私营工商业納入国家資本主义的軌道	(“人民日报”社論)	(1953.11.11)	“新华月报”	总第50期
私营工商业的光明大道	(“人民日报”社論)	(1953.11.14)	“新华月报”	总第50期
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暫行条例		(1954.9.2)	“新华月报”	总第60期
关于“公私合营工业企业暫行条例”的說明	李維汉	(1954.9.2)	“新华月报”	总第60期
把有利于国計民生的資本主义工业有步骤地改变为公私合营工业	(“人民日报”社論)	(1954.9.6)	“新华月报”	总第60期
必須有計劃地发展地方工业	(“人民日报”社論)	(1955.3.2)	“新华月报”	总第66期

篇 名	作者	发表时间	报刊名称	卷 期
贯彻统筹兼顾的方针，改造资本主义工业	（“人民日报”社论）	（1955.5.6）	“新华月报”	总第68期
认真办好公私合营企业	（“人民日报”社论）	（1955.5.25）	“新华月报”	总第68期
几年来私营工业生产的巨大变化	（国家统计局）	（1956.3.21）	“新华半月刊”	总第82期
加强对资本主义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人民日报”社论）	（1954.10.9）	“新华月报”	总第61期
重视商业工作	（“人民日报”社论）	（1955.5.8）	“新华月报”	总第68期
经过互助合作道路，改造农村小商小贩	（“人民日报”社论）	（1955.2.4）	“新华月报”	总第65期
积极利用和改造农村私商	（“人民日报”社论）	（1955.3.10）	“新华月报”	总第66期
对农村私商的批发业务必须加强	（“人民日报”社论）	（1955.5.22）	“新华月报”	总第68期
统一认识，全面规划，认真地做好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工作	（“人民日报”社论）	（1955.11.22）	“新华月报”	总第74期
有准备、有步骤地推动私营工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	（“人民日报”社论）	（1955.11.25）	“新华月报”	总第74期
进一步开展对城市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	（“人民日报”社论）	（1955.12.24）	“新华月报”	总第75期
进一步做好对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工作	（“人民日报”社论）	（1956.1.3）	“新华半月刊”	总第77期
在北京市各界庆祝社会主义改造胜利联欢大会上的讲话	彭 真	（1956.1.15）	“新华半月刊”	总第78期

篇 名	作者	发表时间	报刊名称	卷 期
改造私营工商业的偉大胜利	(“人民日报”社論)	(1956.1.11)	“新华半月刊”	总第78期
在高潮的最前面	(“人民日报”社論)	(1956.1.16)	“新华半月刊”	总第78期
在社会主义高潮中	(“人民日报”社論)	(1956.5.1)	“新华半月刊”	总第85期
在公私合营的高潮中积极慎重地发展党员	(“人民日报”社論)	(1956.1.18)	“新华半月刊”	总第78期
上海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偉大胜利	(“人民日报”社論)	(1956.1.22)	“新华半月刊”	总第78期
城市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高潮(摘要)	(“商业工作”社論)	(1956.1.22)	“新华半月刊”	总第78期
国务院关于目前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若干事項的决定		(1956.2.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33号
不要輕易改变原有的生产和經營制度	(“人民日报”社論)	(1956.2.11)	“新华半月刊”	总第79期
慎重地从經济上逐步改組公私合营工业	(“人民日报”社論)	(1956.6.30)	“新华半月刊”	总第89期
国务院关于在公私合营企业中推行定息办法的規定		(1956.2.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33号
国务院批轉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公私合营企业清产定股以后发給私股股东領息凭証的意見		(1956.7.24)	“工商行政通报”	总第74期
附：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公私合营企业清产定股以后发給私股股东領息凭証的意見		(1956.7.13)	“工商行政通报”	总第74期

篇 名	作 者	发表時間	报刊名称	卷 期
国务院关于私营企业实行公私合营的时候对财产清理估价几項主要問題的決定		(1956.2.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33号
做好定息和财产清理工作	（“人民日报”社論）	(1956.2.12)	“新华半月刊”	总第79期
国务院批轉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对公私合营企业清产核資遗留問題的處理意見的报告的通知		(1957.8.2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 112 号
附：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对公私合营企业清产核資遗留問題的處理意見的报告		(1957.7.2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 112 号
国务院第八办公室負責人宣布退还全面合营期間資本家所增投資对資本家財產的清理估价工作将进行复查		(1956.7.20)	“人民日报”	1956年7月21日
国务院关于私营企业实行公私合营的时候对債務等問題的處理原則的指示		(1956.3.3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40号
国务院关于对私营工商业、手工业、私营运输业社会主义改造中若干問題的指示		(1958.7.28)	“新华半月刊”	总第90期
商业部、紡織工业部、食品工业部、輕工业部、中央手工业管理局关于目前加工訂貨工作中几个問題的联合通知		(1956.7.30)	“新华半月刊”	总第92期
国务院关于工商之間的业务关系仍按現行办法执行的通知		(1957.1.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78号

篇 名	作者	发表时间	报刊名称	卷 期
国务院关于工商之間的业务关系仍按現行办法执行的补充通知		(1957.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78号
国务院关于贯彻公私合营企业中私方人員病假期間工資支付办法的通知		(1957.5.3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97号
国务院关于公私合营企业董事会、业务(生产)改进委员会問題的通知		(1957.8.2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112号
第四届全国各省市商业厅局长會議		(1956.3.14)	“新华半月刊”	总第83期
商业部召开全国商业厅局长會議討論对私营商业的改造工作		(1956.7.24)	“新华半月刊”	总第90期
商业部召开公私合营商店公股代表座談会		(1956.7.17)	“新华半月刊”	总第91期
城市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高潮	(“商业工作”社論)	(1956.1.22)	“新华半月刊”	总第78期
慎重地改造城市小商店	(“人民日报”社論)	(1956.4.28)	“新华半月刊”	总第84期
帮助小商贩克服困难	(“人民日报”社論)	(1956.7.21)	“新华半月刊”	总第90期
对小商小販的几項政策問題	(“商业工作周报”社論)	(1957.10.17)	“商业工作周报”	第42号
深入地改造农村私营商贩	(“人民日报”社論)	(1956.4.14)	“新华半月刊”	总第83期
中华全国供銷合作社关于当前农村私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中应注意的若干問題的指示		(1956.2.28)	“新华半月刊”	总第81期

篇 名	作 者	发表时间	报刊名称	卷 期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指示不要輕易改变农村私商的经营方式		(1956.3.12)	“人民日报”	1956年3月12日
加强对私营工商业者的爱国守法教育	(“人民日报”社論)	(1954.7.8)	“人民日报”	1954年7月8日
爱国守法是资本主义工商业者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条件和标志	(“人民日报”社論)	(1955.8.10)	“新华月报”	总第71期
做好团结和改造资产阶级分子的工作	(“人民日报”社論)	(1956.2.8)	“人民日报”	1956年2月8日
培养工商界进步核心分子	(“人民日报”社論)	(1956.6.8)	“新华半月刊”	总第87期
开好工商座谈会	(“人民日报”社論)	(1956.7.13)	“新华半月刊”	总第89期
公股人員必須善于同私股人員共事	(“人民日报”社論)	(1956.9.4)	“新华半月刊”	总第93期
发挥工商界青年在社会主义改造中的积极作用	(“人民日报”社論)	(1956.2.23)	“人民日报”	1956年2月23日
跟祖国一道前进，为社会主义立功	廖承志	(1956.2.23)	“人民日报”	1956年2月24日
充分发挥工商界妇女在社会主义改造中的积极作用	(“人民日报”社論)	(1956.4.8)	“新华半月刊”	总第83期
跟着祖国前进，为社会主义贡献力量	邓颖超	(1956.3.29)	“新华半月刊”	总第83期
工商业者要继续改造，积极工作	(“人民日报”社論)	(1957.4.22)	“新华半月刊”	总第108期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关于組織各界人士和工商业者进行政治学习和理論学习的决定		(1956.3.27)	“新华半月刊”	总第82期

篇 名	作者	发表时间	报刊名称	卷 期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对各民主党派人士和工商业者学习中有关教学方针的几点说明		(1956.10.18)	“新华半月刊”	总第96期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学习委员会关于工商业者短期讲习班工作的总结报告		(1957.3.6)	“新华半月刊”	总第105期
国务院批转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整理改造私营工商业历史资料工作的报告		(1956.10.12)	“工商行政通报”	总第80期
附：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整理改造私营工商业历史资料工作的报告		(1956.10.10)	“工商行政通报”	总第80期
国务院批转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国家档案局关于前私营工商业的文书材料、帐册的保管、处理意见的报告的通知		(1957.9.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113号
附：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国家档案局关于前私营工商业的文书材料、帐册的保管、处理意见的报告		(1957.8.3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113号

三、市場管理類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发言	陈 云	(1954.9.24)	“新华月报”	总第60期
关于准备实施棉布计划收购计划供应和棉花计划收购的报告(摘要)	曾 山	(1954.9.9)	“新华月报”	总第60期

篇 名	作者	发表时间	报刊名称	卷 期
消灭粮食投机, 保障 国家建设	(“人民 日报” 社论)	(1953.11.19)	“新华月报”	总第50期
国务院关于实行粮食 的计划收购和计划 供应的命令		(1953.11.23)	“新华月报”	总第54期
粮食市场管理暂行办 法		(1953.11.23)	“新华月报”	总第54期
国务院、中共中央关 于整顿粮食统销工 作的指示		(1955.4.28)	“新华月报”	总第67期
立即依靠群众、整顿 农村粮食统销工作	(“人民 日报” 社论)	(1955.4.24)	“新华月报”	总第67期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 于目前粮食销售和 秋后粮食统购统销 工作的指示		(1956.10.12)	“新华半月刊”	总第96期
国务院关于粮食统购 统销的补充规定		(1957.10.11)	“新华半月刊”	总第120 期
粮食部关于加强国家 粮食市场工作的指 示		(1955.4.2)	“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务院公 报”	总第8号
加强粮食收购中的政 治工作	(“人民 日报” 社论)	(1953.11.23)	“新华月报”	总第50期
加强粮食收购中的经 济工作	(“人民 日报” 社论)	(1953.11.30)	“新华月报”	总第50期
粮食计划收购和计划 供应是总路线的一 个重要组成部分	(“人民 日报” 社论)	(1954.3.1)	“新华月报”	总第54期
粮食统购统销对农民 的好处	(“人民 日报” 社论)	(1954.11.17)	“新华月报”	总第62期
活跃初级市场、加强 城乡物资交流	(“人民 日报” 社论)	(1954.4.11)	“新华月报”	总第55期
认真组织国家领导的 农村初级粮食市场	(“人民 日报” 社论)	(1954.5.18)	“新华月报”	总第56期

篇 名	作 者	发表時間	报刊名称	卷 期
再論建立国家领导的农村粮食市場	(“人民日报”社論)	(1954.6.9)	“新华月报”	总第57期
努力做好今年粮食統购工作	(“人民日报”社論)	(1954.10.6)	“新华月报”	总第61期
我国粮食統购統銷的基本情况			“新华半月刊”	总第120期
实行棉布統购統銷和棉花統购	(“人民日报”社論)	(1954.9.14)	“新华月报”	总第60期
政务院关于实行棉布計划收购和計划供应的命令		(1954.9.14)	“新华月报”	总第60期
政务院关于实行棉花計划收购的命令		(1954.9.14)	“新华月报”	总第60期
貫徹棉布統购統銷和棉花統购的政策	(“人民日报”社論)	(1954.9.17)	“新华月报”	总第60期
保証实现国家的棉花統购計划	(“人民日报”社論)	(1954.9.20)	“新华月报”	总第60期
棉布商人应该服从棉布統购統銷政策	(“人民日报”社論)	(1954.9.25)	“新华月报”	总第60期
必須努力完成棉花統购任务	(“人民日报”社論)	(1954.12.7)	“新华月报”	总第63期
繼續做好棉布計划供应工作	(“人民日报”社論)	(1954.12.16)	“新华月报”	总第63期
棉农們，把余棉卖给国家	(“人民日报”社論)	(1957.1.9)	“新华半月刊”	总第104期
国务院关于禁止在城市套购計划商品的通知		(1957.8.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111号
国务院批轉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当前城市市場管理工作若干問題的報告的通知		(1957.10.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121号

篇 名	作者	发表时间	报刊名称	卷 期
附：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当前城市市场管理工作若干问题的报告		(1957.8.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 121 号
卫生部关于药材市场领导与管理的規定		(1957.7.26)	(本輯)	
让农村市场进一步活跃起来	(“人民日报”社論)	(1956.5.10)	“新华半月刊”	总第85期
健全地发展农民貿易	(“人民日报”社論)	(1956.11.22)	“新华半月刊”	总第98期
正确看待农村自由市场	(“人民日报”社論)	(1957.1.29)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02 期
国务院批轉商业部、中华全国供銷合作总社、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改进初級市場管理工作的报告		(1955.7.16)	“工商行政通报”	总第52期
附：商业部、中华全国供銷合作总社、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改进初級市場管理工作的报告		(1955.5.13)	“工商行政通报”	总第52期
国务院关于放宽农村市場管理問題的指示		(1956.1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66号
国务院关于由国家計划收购(統購)和統一收购的农产品和其他物資不准进入自由市場的規定		(1957.8.9)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16 期
农业社不該做投机买卖	(“人民日报”社論)	(1957.8.7)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15 期

篇 名	作 者	发表时间	报刊名称	卷 期
自由市場要严格管理	（“人民 日报” 社論）	(1957.8.18)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16 期
国务院发言人就有关 市場物价問題对新 華社記者发表談話		(1957.4.29)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08 期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 强木材市場管理工 作的指示		(1954.11.18)	“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务院公 报”	总第 2 号
国务院批轉商业部关 于1957年鋼鉄材料 市場供应办法的报 告的通知		(1957.2.5)	“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务院公 报”	总第81号
附：商业部关于 1957年鋼鉄材 料市場供应办 法的报告		(1957.1.14)	“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务院公 报”	总第81号
国务院批轉商业部关 于1957年煤炭市場 安排的报告		(1957.3.18)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07 期

四、工商行政类

国务院关于改进工业 管理体制的規定命 令		(1957.11.15)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22 期
国务院关于改进工业 管理体制的規定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22 期
国务院关于改进商业 管理体制的規定命 令		(1957.11.15)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22 期
国务院关于改进商业 管理体制的規定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22 期
国务院公布关于改进 财政管理体制的規 定		(1957.11.15)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22 期
改进工业、商业和财 政的管理体制	（“人民 日报” 社論）	(1957.11.18)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22 期

篇 名	作 者	发表時間	报刊名称	卷 期
国务院轉发中央工商 行政管理局关于工 商行政部門1957年 主要工作安排的报 告的通知		(1957.2.28)	“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务院公 报”	总第83号
附：中央工商行政 管理局关于工 商行政部門 1957年主要工 作安排的报告		(1957.1.26)	“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务院公 报”	总第83号
在全国私营商业及飲 食业普查工作會議 上的报告	曾 山	(1955.7.19)	“新华月报”	总第71期
在全国私营商业及飲 食业普查工作會議 上的总结报告	薛暮桥	(1955.7.21)	“新华月报”	总第71期
对私营商业及飲食业 进行普查	（“人民 日报” 社論）	(1955.8.13)	“新华月报”	总第71期
国务院轉发中央工商 行政管理局关于实 行商标全面注册 的意见的通知		(1957.1.17)	“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务院公 报”	总第80号
附：中央工商行政 管理局关于实 行商标全面注 册的意见			“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务院公 报”	总第80号
商业部、紡織工业部、 化学工业部、食品 工业部、輕工业部、 对外貿易部、中央 手工业管理局、中 华全国供銷合作总 社、中央工商行政 管理局关于工业和 手工业产品原則上 停止使用国营商业 专用商标及监制字 样的通知		(1956.12.6)	“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务院公 报”	总第75号

篇 名 作 者 发 表 时 间 报 刊 名 称 卷 期

五、財 政 类

全国财政厅局长會議	(1957.3.15)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06 期
中国人民銀行分行行 长會議	(1957.3.16)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06 期
•	•	•	•
政务院关于解放前銀 錢业未清償存款給 付办法	(1953.1.9)	“新华月报”	总第41期
拥护政务院关于解放 前銀錢业未清償存 款給付办法	(1953.1.9)	“新华月报”	总第41期
•	•	•	•
1954年国家經濟建設 公債条例	(1953.12.9)	“新华月报”	总第51期
政务院关于发行1954 年国家經濟建設公 債的指示	(1953.12.9)	“新华月报”	总第51期
迎接1954年国家經濟 建設公債的发行	(“人民 日报” 社論)	(1953.12.14) “新华月报”	总第51期
踊跃购买經濟建設公 債	(“人民 日报” 社論)	(1954.1.31) “新华月报”	总第52期
1955年国家經濟建設 公債条例	(1954.12.20)	“新华月报”	总第63期
国务院关于发行1955 年国家經濟建設公 債的指示	(1954.12.21)	“新华月报”	总第63期
迎接1955年国家經濟 建設公債的发行	(“人民 日报” 社論)	(1954.12.23) “新华月报”	总第63期
1956年国家經濟建設 公債条例	(1955.11.10)	“新华月报”	总第74期
国务院关于发行1956 年国家經濟建設公 債的指示	(1956.1.4)	“新华半月刊”	总第77期
超額认购国家經濟建 設公債	(“人民 日报” 社論)	(1956.1.9) “新华半月刊”	总第77期

篇 名	作者	发表时间	报刊名称	卷 期
努力超额完成今年公 债发行的计划	（“人民 日报” 社论）	(1957.3.7)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05 期
1958年国家经济建设 公债条例		(1957.11.6)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21 期
财政部关于对私营商 业进行社会主义改 造中有关交纳工商 业税问题的通知		(1955.10.12)	“中华人民共 和国法规选 辑”	
财政部关于对私营工 商业在改造过程中 交纳工商业税的暂 行规定		(1956.8.3)	“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务院公 报”	总第57号
财政部关于改进小商 小贩纳税办法的通 知		(1957.4.16)	“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务院公 报”	总第93号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 私营交通运输业实 行社会主义改造以 后交纳工商业税问 题的通知		(1956.9.13)	“中华人民共 和国法规选 辑”	
国务院关于取消工商 业税暂行条例第十 条所得税减税的规 定的决议		(1957.4.29)	“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务院公 报”	总第92号
财政部颁发关于农村 工商税收的暂行规 定		(1957.1.20)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02 期
财政部关于降低屠宰 税率免征牲肉营业 税的通知		(1957.3.2)	“新华半月刊”	总第 105 期

六、劳动类

政务院关于中华人民 共和国劳动保险条 例若干修正的决定		(1953.1.2)	“新华月报”	总第40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 保险条例		(1953.1.2)	“新华月报”	总第40期

篇 名	作者	发表时间	报刊名称	卷 期
劳动部关于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实施细则修正草案的决定		(1953.1.26)	“新华月报”	总第40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实施细则修正草案				
为贯彻劳动保险条例而努力	（“人民日报”社论）	(1953.1.10)	“新华月报”	总第40期
附：劳动保险条例原条例和修改后条例的规定的比较				
全国新公私合营企业工资会议		(1956.8.7)	“新华半月刊”	总第92期
国务院关于新公私合营企业工资改革中若干问题的规定		(1956.10.12)	“新华半月刊”	总第96期
改革新公私合营企业的工资制度	（“人民日报”社论）	(1956.10.17)	“新华半月刊”	总第96期

七、其他类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章程		(1953.11.12)	“新华月报”	总第50期
工商业联合会章程		(1956.12.23)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汇刊”	
继续发挥工商业联合会的积极作用	（“人民日报”社论）	(1956.12.8)	“人民日报”	1956年12月8日
进一步发挥工商界的积极作用	（“人民日报”社论）	(1956.12.10)	“人民日报”	1956年12月10日
工商界今后的重大任务	（“人民日报”社论）	(1956.12.24)	“人民日报”	1956年12月24日



2 020 6093 7

篇 名	作 者	发表時間	报刊名称	卷 期
国务院关于工商业联合会經費負担办法的若干規定		(1955.5.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10号
国务院关于工商业联合会机关干部的培养、医疗、福利、学习和工商业联合会經費問題的通知		(1957.1.3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81号
国务院批轉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有关对工商联的指导工作和經費开支問題的報告的通知		(1957.6.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 101号
附：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有关对工商联的指导工作和經費开支問題的報告		(1957.6.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总第 101号
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复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关于工商界生活互助金暫行方案		(1957.1.24)	“工商行政通报”	总第85期
附：工商界生活互助金暫行方案		(1956.12.23)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汇刊”	

